# 春明曾余风

狐周周 著



廣東旅遊出版社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狐周周 著



广东旅游出版社

# 春明梦余录

狐周周 著



廣東旅游出版社

# 版权信息

书名：春明梦余录

作者：狐周周

出版社：广东旅游出版社

出版日期：2019-01-01

ISBN：978-7-5570-1451-3

# 目录
# CONTENTS

推荐序
你可能想了解的晚明知识
楔子
万历四十三年（1615年）春
懒折三春一纸寒 但悬双璧佩雕栏
朱门犹锁少年事 紫户尚掩髫龄欢
玉树难栖云鸾恨 何日王孙易东楼
春风不遂宫花意 却送腥尘染御沟
语儿休怨泉路冷 还忆三宫旧时鬟
一朝长歌乘鹤去 年年寒泉望西山
万历四十八年（1620年）夏
临辞忍寄生前泪 椒房殿里踏云归
万历四十八年秋
破岚本非秋风愿 乌啼但掩落日晖
乘风振袖开江云 难御广寒难近卿
天启元年（1621年）春
雁门霜残胡沙纵 阳关再无故将军
天启元年夏
罔怨边尘锋易折 敢振铁脊骂鸾车
天启元年冬
凌烟阁前辽东雪 化作羌笛作楚歌
天启二年（1622年）春
吹破高池垓下风 宫楼腾掷惹祝融
古来多少忠臣骨 不及苍山半点松
天启五年（1625年）秋
虎骑绝岛跨云出 真龙清宴困浅湖
天启六年（1626年）春
铁笔难书平胡策 七劫梦谶太液枯
天启七年（1627年）春
痴问纸上舆图事 引弓长赋马上诗
万里雄关亲授甲 不悔同林空许时
天启七年夏
长旌殊域驾羽林 忽闻哀歌梁上吟
妄谋唐时甘露寺 膏烛长明泪常新
双龙吟悲托玉笏 抖鳞含璧别凡初
天启七年秋
执刃欲效武川客 风拂灵幡叹月孤

狂沙幔卷驾云台 辞亲忍送雨花开
天启七年冬·尾声
东风欲绝先朝事 长绫悬素待客来
主要参考书目
附录一 明熹宗圣谕节选
附录二 天启年间兵部尚书及内阁首辅
后记
周周摸鱼随笔碎碎念

# 推荐序

一些满足市井口味的传统小说或戏剧的套路是：正角、反角、丑角各司其职，推演情节，读者无须太过脑子，就能看得兴高采烈或义愤填膺。

奇怪的是，在很多历史领域，部分论述也有这样的模式。人物的忠奸贤愚都预定了，剩下的只需搜集材料，罗列附会。符合既定结论的，哪怕是传闻，也信为事实。不符合的，哪怕一手史料有记载，也无视。甚至为刺激性起见，一些极为荒诞的说法，都能被广为传播。

就以明代为例，它流传下来的各类奏疏、文集、笔记里的材料不可胜数。若不加考证辨析，只是按照脸谱化的需要拼凑组合，其作品就是市井小说的骨架外边蒙着张历史的皮。

具体到明中后期，万历皇帝昏惰，天启皇帝痴愚，崇祯皇帝刻薄等等这些常被误解的人设，对许多人来说是不容置疑的。并非这样的描绘有更可靠的史料支撑，而是这样的叙述，更能满足一些人的偏见预定。在不少人传统的观念里，中国从来就是皇帝决定一切。出了问题，那就怪皇帝。

所以在这种模式的叙述下，没有活生生的人，有的只是一个个符号道具。

读者能获得心理优越的快感，他们觉得自己上去都比这些废物强得多。

这样写的另一个好处就是感情也能连贯自然。好人带来好结果，坏人带来恶果。对特定人物敬佩倾慕或憎恶鄙视的感情，能一以贯之。

再有就是能让很大部分人轻轻松松地阅读，不费脑子就能获得一种对历史的理解：国家败坏就是皇帝无能或病态，奸臣当道。多么明了易懂。有一种智力上的优越感。

真正的历史却未必如此。

即便皇帝个人素质修养很高，在历史的迷局、舆论大势的裹挟下，

他们仍可能深陷泥淖。只是这样的实话实说，就无法给读者提供优越感，倒是给予他们有更深的无力感。

但历史往往就是这么讽刺，以正直高尚著称者，其推行举措却可能让国家陷入更大危机；被鄙夷为卑劣小人者，却可能稳定局势。这种相反的结果，也自然不是像上边那种单纯恶有恶报，善有善报的说法那么符合人物的预设。

最关键的是，真实的历史成败因果关系往往不是一条直线，要绕些弯，要动脑筋才能理解。这当然又是令人不舒服的地方了。

如果说，披着学术外衣的历史叙述可能是市井小说的内核。那么反过来，小说，也可能逼近历史真面目。

市面上的历史类小说一般有三种写法：一种是借着历史的皮，编自己喜欢的故事；第二种是找几本大路货的史书看一下，按既定人设，再丰富细节；最后一种是自己阅读原始资料，在对比分析，独立思考的基础上理解历史人物后，再用文字刻画丰满人物。

三者都可以有杰作。但第三种，难度无疑是最大的。文学上的素养要求不必说了，还要求作者下功夫阅读并消化原始资料，在此基础上还要有较高的洞察力和见识水平，从纷纭错乱的是非争议中理出头绪。

狐周周这本描写天启皇帝的小说，我看了部分节选，就已看出是朝着第三种方向努力的。

作者不但阅读了大量原始资料，还在关键节点上，力求言之有据，给出参考文献。对《明熹宗实录》和《天启起居注》等一手史料的利用比起许多人云亦云的史论更广泛深入。历来被严重脸谱化的天启和崇祯两位皇帝，不再是舞台上的道具，作者以史实为依据，以生动的文笔还其血肉灵魂。

对类似明代这类复杂的历史真相澄清还原，不是单靠一两个人就能实现的。在这过程中，需要作者花费大量时间在枯燥的资料中进行考证辨析，也需要出版方、历史界的广泛推广。狐周周的这本小说，兼具深刻和通俗的风格，可谓极费心血，饱含真情。在当今铺天盖地各类小说中，自有其卓越突出之价值。相信随着时间推移，这种价值也会愈加凸显，各位读者不妨拭目以待。

杜车别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一日

（本文作者系数学系硕士，著有《明·冤——毛文龙、袁崇焕与明末中国历史走向》《大明王朝是被谁干掉的》《明末清初的中国人口问题》等。）

# 你可能想了解的晚明知识

关于天启和崇祯两位皇帝的长相

天启皇帝和崇祯皇帝这两兄弟在位期间并没有让画师绘制画像，故而现在能看到相关的画像都是两人去世后另叫人绘制的。

其中天启皇帝的画像，是他去世后，崇祯皇帝委托宫廷画师，以口述回忆兄长长相的形式绘制的。作为天启皇帝的御真[1]，现保存在中国台北故宫博物院。



天启皇帝御真（中国台北故宫博物院藏）



后人合成崇祯皇帝的画像

现存的崇祯皇帝画像为20世纪90年代故宫博物院追绘，本书选取的画像是后人根据其父光宗和其母刘氏相貌合成。而根据史书上记载，崇祯皇帝的相貌端正，十分俊美。

“天颜白皙，莹然玉润，长眉过目，瞳如点漆，丹唇秀髭，诚不世出者也。”

——《稗说》

“上白皙丰下，声如洪钟，翩然顾盼，瞻瞩非常，英姿秀发，成不世出者也。”

——《三垣笔记》

明亡后，后人对于崇祯太子朱慈烺的外貌描述，也可略窥见其父风采：

“太子为人白皙而美，善应对，其足骭骨皆双，上甚爱之。”

——《明清遗书》

“太子年可十七八，履云冠，绿绨袍，白纤缟袜，风姿龙采，纤好白皙，截发类头陀，手爪似春葱，语言若震洞箫，见者疑为神

仙，自非寻常佳公子所及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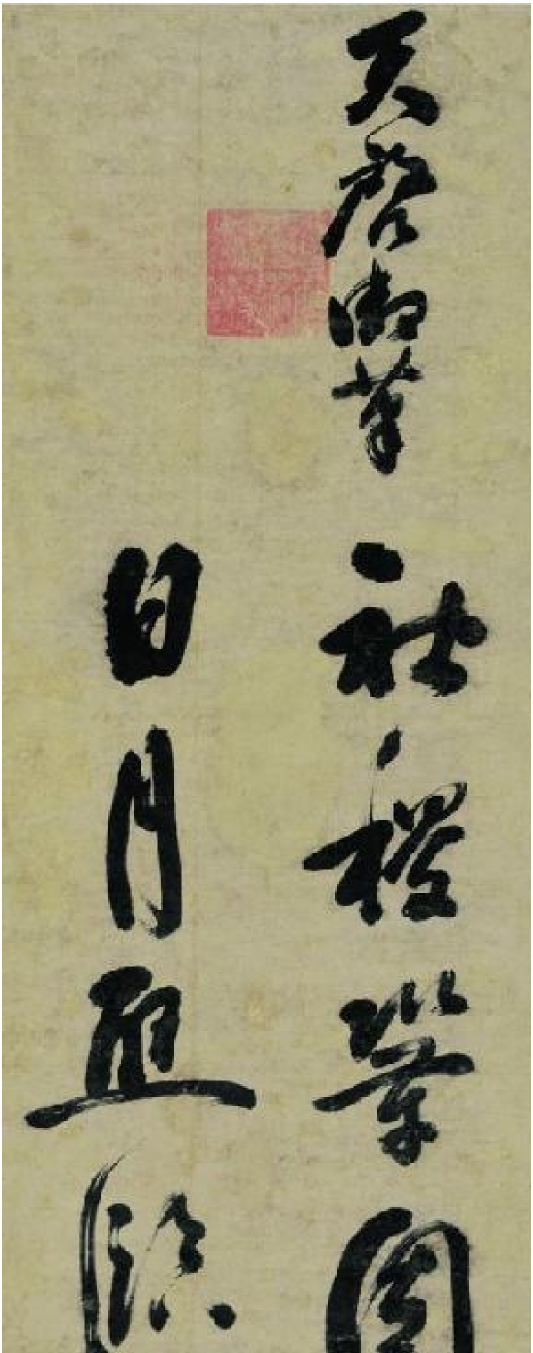
——《纤言》

天启皇帝和崇祯皇帝的书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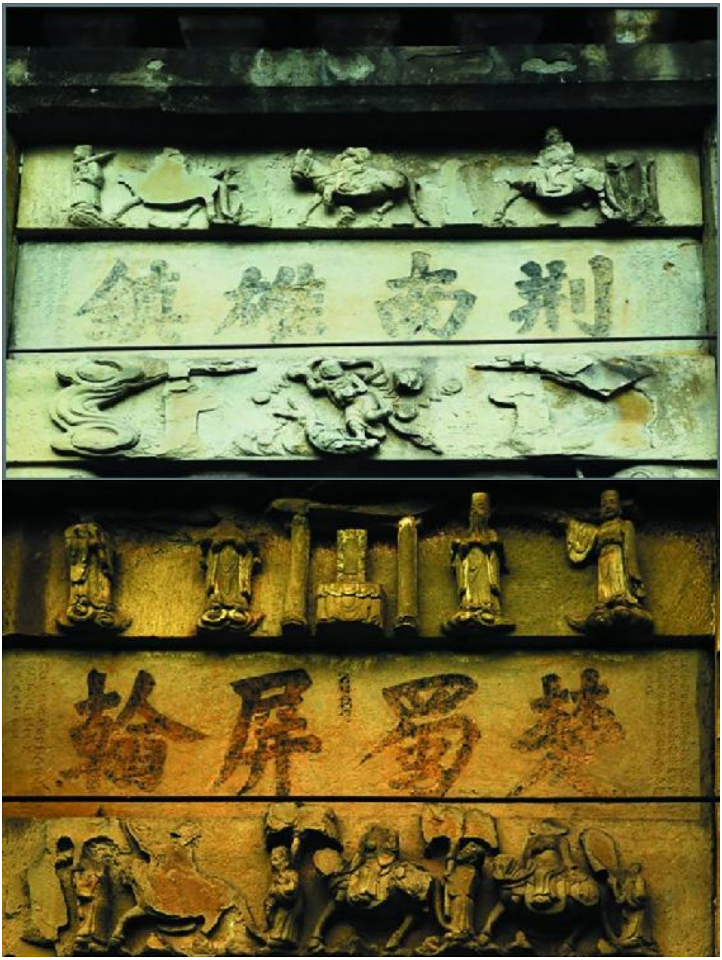
在很多人的固有印象中，明朝的天启皇帝朱由校是不识字的文盲。这个印象实属当今历史界以讹传讹的谬论。因为很多人在阅读史料时候有个误区，觉得天启皇帝十六岁才出阁讲读，就是十六岁才识字念书。

其实不然。对于皇家子弟来说，出阁讲读与设经筵一样，形式以及政治意义远远超过实际作用。明朝是个很重视祖制的朝代，出阁讲读，只是承认太子地位的政治符号而已。而且在明朝，皇子们即使不出阁，也有老太监会教他们读书识字。据《酌中志》载：“先帝（天启皇帝）髫龀时，教习书仿者，光庙伴读吴进忠也。”可见，天启皇帝登基之前，虽然未出阁讲读，但是基础教育并未放松。

据《明史》载：“我皇上聪明天纵，朝讲时临，真可谓勤政好学之主矣。”




天启皇帝墨宝：社稷巩固，日月照临




荆南雄镇石牌坊

又见《熹宗实录》载：“朕在宫中，每日批阅文书，览诵经史及祖宗训录，兼时事忧劳，何有多暇？卿为辅弼元老，正赖责难陈善，匡朕不逮。览奏具悉忠悃。”

虽然天启皇帝传世御笔不多，但书法水平也不俗，明朝礼部尚书兼东阁大学士刘一璟曾评价其“体势端严，笔法遒劲，诚昔人所称心正笔正之论”。

所以，文盲不识字一说，不过是后人戏剧化的想当然罢了。

可惜，天启皇帝现存世的墨宝不多，在本书《天启六年春·铁笔难书平胡策七劫梦谶太液枯》一章中提及的“社稷巩固，日月照临”这幅字帖，曾在上海驰翰拍卖有限公司的2017年秋季艺术品拍卖会上出现过。

另有荆南雄镇石牌坊上篆刻的“荆南雄镇、楚蜀屏翰”。荆南雄镇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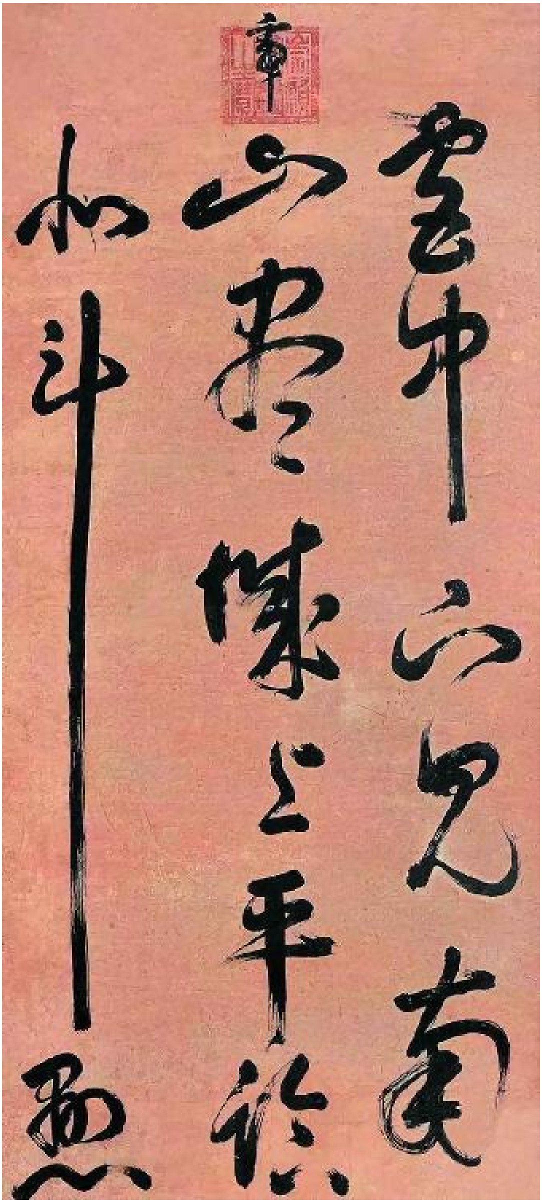
牌坊位于湖北省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咸丰县唐崖镇湖北唐崖土司城遗址内，石牌坊的建造起源于明天启四年（1624年）。彼时，四川永宁宣抚司奢崇明在重庆发动叛乱，建立大梁国，史称“奢安叛乱”。当时，西南土司部队被中央朝廷大量征调，其中就有唐崖第十二世土司覃鼎，后因覃鼎平叛有功，明熹宗天启皇帝朱由校就敕建了这座功德牌坊，御笔“荆南雄镇、楚蜀屏翰”八个大字。

相比天启皇帝一直被误解为文盲，他的弟弟崇祯皇帝朱由检的书法在明代帝王中可称翘楚。

崇祯皇帝初学董其昌的书体，其遒逸、秀润已甚至超出董体；他的草书亦精湛，明人评价其“刚健轩翥，几凌颠素”，结体大方、用笔痛快、线条凝练厚重、气势宏伟磅礴，艺术造诣极佳，笔锋极为老成。清朝顺治帝见到崇祯皇帝的书法时感慨说：“朕字何足尚，崇祯帝字乃佳耳。如此明君身婴巨祸，使人不觉酸楚耳。”《明史》称明思宗朱由检“工书法”“秀润娟好”。

史料记载，崇祯皇帝登基之后少有宴游，初年喜弹琴，后常作字，班赐臣下，而时人皆以获得御书为荣，明朝灭亡后，顺治皇帝曾收藏上百幅崇祯皇帝的御笔，而今流传下来的寥寥无几。

在中贸圣佳国际拍卖有限公司的2007年秋季艺术品拍卖会，以及在北京保利国际拍卖有限公司的2018年春季艺术品拍卖会上曾出现两幅崇祯皇帝的御笔，分别为“宫中下见南山尽，城上平临北斗悬”以及“花发南枝新栋宇，庭生瑞桂壮飞翚”两幅字帖，均被私人拍下收藏。



崇祯皇帝御笔：宫中不见南山尽，城上平临北斗悬




崇祯皇帝御笔：花发南枝新栋宇，庭生瑞桂壮飞翚

明末抗金将军毛文龙

毛文龙，是明末著名抗金将领。《明史北略》载其少年善骑射，晓

畅兵书。自幼家境贫困，随母寄养于舅舅沈光祚家。年轻时穷困潦倒，替人看相谋生，三十岁那年，只身北上，经北京走山海关、宁远一带，然后经人推荐，被授予都司职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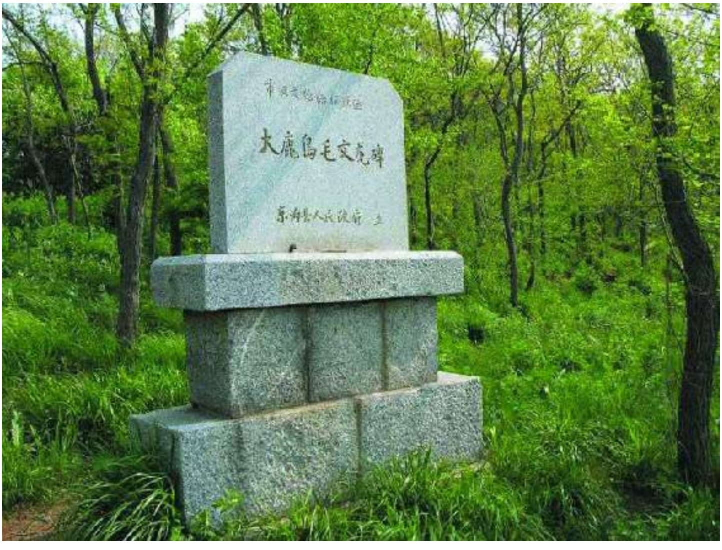
天启元年（1621年）五月，正逢明朝与后金作战接连失利之时，毛文龙率军丁将近二百人，涉海三千里，直入虎穴，擒叛将佟养真父子于镇江，一举收复辽东数百里江山，凭借一己之力，在敌后建立了军事重镇东江镇。

天启二年（1622年）五月，天启皇帝授予毛文龙平辽总兵官，挂将军印。

天启三年（1623年）二月，天启皇帝诏赐毛尚方宝剑。其后，毛文龙又先后收复金州、旅顺、复州、永宁。

天启四年（1624年）十二月皇帝“特从优加左都督，仍赐蟒衣一套，银五十两，其将佐加秩有差”（《明史纪事本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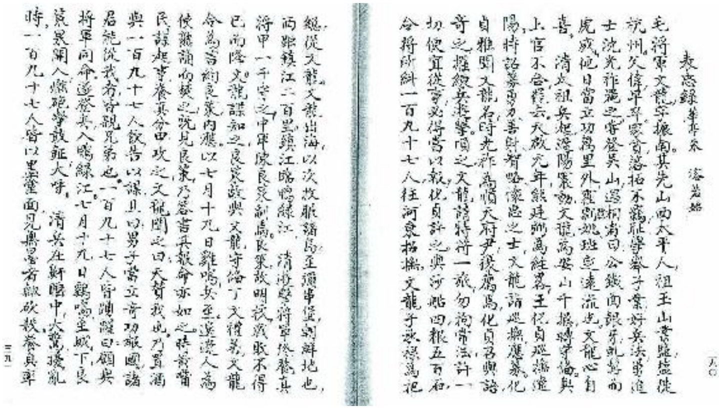
在与后金的战争中，毛文龙颇有战功，他擅长游击战，间谍战，对后金主力起到了不可忽视的牵制作用。天启六年（1626年）宁远之战，努尔哈赤攻下觉华岛，因毛文龙在其后方出兵，使得后金不得不弃岛回防。明人载，毛文龙“据皮岛镇江形势，以南蔽登、莱，东连署国，北张雕剿而形成牵制局势”。




毛文龙碑亭

毛文龙碑，铸建于明天启六年，位于辽宁省丹东市大鹿岛。其正面铭刻着毛文龙的誓言：“指日恢复全辽，神色苞孕于此，吾侪赤心报国，忠义指据于此。”背面镌刻着毛文龙等众将士的官职和姓名。2008年6月11日列为辽宁省文物保护单位。

明人评论：“今日所恃海外长城者，非毛文龙者乎？”


表忠錄　華亭朱　溶若始

毛將軍文龍，字振南，其先山西太平人，祖玉山，賈鹽於
杭州，父偉，早卒，文龍落拓不羈，能學舉子業，好兵法，嘗游
士沈光祚幕，已嘗登吳山遇相者曰：公鐵面銀牙，乳虎而
虎威，他日當立功萬里外，班超之流也。文龍心自
喜。清太祖兵起遼陽，震動，文龍為安山千總，時守備與
上官不合，辭去。天啓元年，朝廷用熊廷弼為經略，王化貞巡撫遼
陽，時詔募有才智謀略懷忠之士，文龍詣巡撫，應募，化
貞雅聞文龍名，時光祚為順天府尹，復薦焉。化貞召與語，
奇之，擢練兵游擊。聞之，文龍請將一旅，勿拘常法，許一
切便宜從事，必得當以報。化貞許之，與沙船四艘、五百石，
令將所糾一百九十七人往河東招撫，文龍乃率

總。從文龍，文龍出海，以次收服諸島，至彌串堡，朝鮮地也，
而距鎮江二百里，鎮江臨鴨綠江。　清將修將軍佟養真
將甲一千守之，中軍陳良策，副將良策敗明兵，戰不得
已而降，文龍謀知之，良策與文龍守備丁文禮等，文龍
令爲當約，良策內應，以七月十九日雞鳴，兵至，遂殺人為
使，難諭而疑之，既見良策，乃答書其報命，亦如之，時前當
民，錄起事，養真分田攻之。文龍聞之曰：天贊我也。乃置酒
與一百九十七人飲，告以謀，且曰：男子當立奇功報國，諸
君能從我否？皆親兄弟也。一百九十七人皆踴躍曰：願與
將軍同命。遂登兵，入鴨綠江。七月十九日鷄鳴至城下，良
策果開城門，入，臨陣，擒養真，大驚，擾亂
時，一百九十七人皆以面見砍殺，養真卒

《表忠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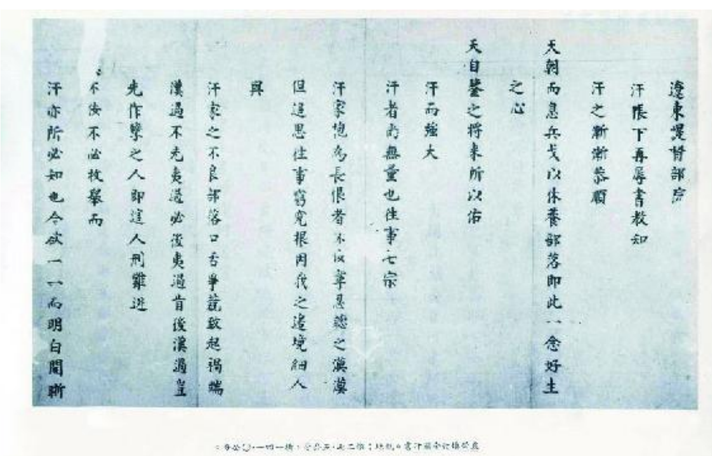
毛文龙被杀后，其义子为父申冤，请朱溶撰写了《表忠录》，可惜直至明朝灭亡，毛文龙都未能得到平反。

备受争议的明末名臣袁崇焕

袁崇焕，字元素，籍贯广东东莞石碣，是明朝末年蓟辽督师。

袁崇焕于明万历四十七年（1619年）中进士（同进士出身），后通过自荐的方式在辽东边关任职，得到孙承宗的器重镇守宁远。天启六年宁远之战一战成名，巡抚辽东，后于宁锦之战指挥不当，被天启皇帝撤职。但在崇祯皇帝登基后启用，督师蓟辽。

对后金战略上，袁崇焕主张同后金议和，并通过议和的方式与崇祯皇帝承诺“五年平辽”，后又向皇太极表示议和诚意。


遼東提督部院
汗帳下再辱書教知
汗之斷斷恭順
天朝而息兵戈以休養部落即此一念好生
之心
天自鑒之將來所以佑
汗而強大
汗者尚無量也往事七宗
汗家抱為長恨者不敢辜忌總之漢滿
但追思往事窮究根由我之邊境細人
與
汗家之不良部落口舌爭競致起禍端
漢過不先處是必復處過首後漢過皇
先作孽之人卽逞人刑難逃
不法不忍枚舉而
汗亦所必知也今欲一一而明白開晰

《袁崇焕致金国汗书》（选自《明清史料——丙编》）

但因其擅自杀害总兵官毛文龙，导致后金再无后顾之忧，于崇祯二年（1629年）南下围攻京师，崇祯三年（1630年），袁崇焕以“擅杀大帅”“与清议和”等罪名被明廷处死。

袁崇焕是一位争议较大的人物，据记载其被处死后明朝百姓争相抢食其肉。明末辽东经略王在晋评价：“毛文龙径袭辽阳，旋兵相应，宁锦之围解，文龙与有力焉。此出于崇焕之自陈，剧称其牵制之功，则文龙何可杀耶？文龙杀而虏直犯京城，明知而故悖之，崇焕之祸，其真自取耳！”

明末清初著名学者朱舜水评价：“袁崇焕前后卖国，继丧辽阳、广宁，滋蔓难图。”

而到了清乾隆时期，袁崇焕却又受到了乾隆皇帝的赞赏，评价历来褒贬不一。

一个对明朝影响极深的集团——东林党

东林党是明末以江南士大夫为主要成员的官僚政治集团。需要注意的是“东林党”的“党”，是指朋党而不是指我们一般所认为的政党。其党人号称“清流”，想通过传播自己的思想来影响天下的舆论。有学者认为，明末期间宫廷中发生的梃击案、红丸案、移宫案这三大疑案都有东林党人参与其中。

东林党虽然自称主张廉正奉公，振兴吏治，开放言路，革除朝野积弊，但仍有大部分党人以讥讽朝政为名来排除异己，为富商巨贾争利，从而忽略小民疾苦。

随着明末社会矛盾日益严重，东林党人不能提出切实策略救国，而一味空谈心性，标榜道德。因天启皇帝在位期间宠信以魏忠贤为首的宦官，使得东林人士遭到宦官及其依附势力的强烈打压。两者之间因政见分歧发展演变形成明末激烈的党争局面。

东林党的早期聚集地东林书院在明万历三十二年（1604年），由东林学派代表人物顾宪成等人在宋代的东林书院旧址处重兴修复，并在此聚众讲学。



东林书院牌坊

东林书院创始人，明朝思想家，东林党领袖顾宪成曾撰有“风声雨声读书声声声入耳，家事国事天下事事事关心”这副心怀远大抱负之名联，被后世广为传颂，此联现悬于东林书院的依庸堂内。




依庸堂

注释

[1] 古代封建君主死后要立牌位在太庙享受祭祀，牌位后面会有历代君主的画像，其画像就被称为御真，称为御真是对先皇的尊敬。另外普通人或者官宦贵族的画像也称真。真往往是指正面比较严肃庄重的人物画像。

# 楔子

王府街东，崇文街西，称灯市。每逢上元十夜，商队络绎，烟火不绝，犹如仙境。与民间灯市一衣带水，紫禁城中另有内市，为内外博易货物之所，不知缘起何时，百年下来，逐步扩张方圆数里。从东华门绵延到太液池，元宵节前，宫人、内眷、王孙咸聚，穿着灯景补子的蟒衣，登上锦绣朱楼，玩看万户春辉。曾有内监题诗：

王孙约队簇金貂，玉勒青骢绮陌骄，

文贝珊瑚看不尽，东华门外市三条。

皇室庙宇，宫殿千重，梅雪吹彻郁金堂，时有少年，时有情愫，龙去鼎湖，城郭如故，举灯的髫龄宫女走进东华门，消失于上元节川流的人群之中，一身露华沾衣，十载末代风月。

# 万历四十三年（1615年）春

## 懒折三春一纸寒 但悬双璧佩雕栏

自从丙申年[1]乾清宫发生大火，万历皇帝移居启祥宫[2]，至今已近二十载。启祥宫原名为“未央宫”，因嘉靖皇帝生父兴献帝诞生于此中，世庙欲以美名冠之，改为今名。申时过后，万历皇帝晏起，仍觉身上动火，头晕目眩，他眨着眼睛，慢慢梳理着头绪，灯市的人声鼎沸越过半个皇城，飘进启祥宫的时候，只剩下微弱得近乎幻听一般渺渺余音，亦真亦幻的繁华声调，令万历皇帝忽然忆起，明日将是正月十五。

他早已过了知天命的年纪，常年缠绵病榻，令他非但不知天命，反而越发觉前路茫然，常洛[3]的太子之位在多方势力牵制下，愈发有不可动摇之态，常洵[4]也已于去岁之国洛阳，可惜万历苦心经营数十载。朝臣和他背德离心，就连宠妃郑氏[5]，也找不回当年缱绻相依之情。大抵病中人皆爱愁思。万历头脑含混，忆了一回爱子，忆了一番郑氏，又借着上元灯节的缘故，忆了一回张居正[6]。

他登基之初，尚在髫龄，借着父孝已过的机会，忐忑地问他的张元辅：“元夕鳌山灯火祖制乎？”宫中灯会因大行皇帝丧制已停了两载，万历皇帝认为今年总该操办一回，况且宫中烟火灯会是自开国来沿袭的祖制，张居正却劝谏道：“元夕之娱，靡费无益，正当新政，陛下应力图节省。”[7]他看着殿上空荡荡的梁楹，委屈地应了。

冯保[8]见他失落，悄声安慰，待日后治平久，定为他好生办一次，以彰盛世。

年迈的万历皇帝瘫在床上，艰难地屈了屈手指，脸上挤出一丝笑，那笑容却非发自真心，只是唇颊间生硬的弧度，流露出的情绪，更多是苦涩与讽刺：“朕后来办了许多年灯会，朕已看腻了。”他在心里念念有词，像个得胜者，直抵黄龙，残忍地戳着那道旧伤疤，得意之后，无非又添一回痛楚而已。

司礼监太监李恩已于暖阁外候了多时，侧耳听见御榻上有了动静，他在阁外一跪三叩，唱了回请旨，方才小心翼翼地掀了暖帘，蹑足趋

近，瞄了瞄万历皇帝所在的架子床，又将目光落到一旁的桌案上，上面放置着一摞裹着黄绫的奏疏。午时内阁拟过票，司礼监也批了红，例行公事地呈进御览，一如既往地维持着原状。李恩朝着几个宫人使了使眼色，宫人会意，卷起床幔，气味一时扑散开来，李恩不觉捉了捉鼻，低声问道：

“皇爷，驾起，先喝口茶润润嗓儿吧。”

万历皇帝干咳着，倚靠宫人搀扶，勉力支起沉重的身子，接过李恩捧上的茶盏，小啜几口。那是南京守备太监进贡的建宁府芽茶，碧瓯春茗，香冠天下，万历皇帝吞进喉咙里，只道和清水一般无二。他经年食不知味，更无论茶之香与道，任他华英仙品，草木奇珍，只要能解一回渴，便是好的。人性无定，皇帝年少时于茶叶之讲究，与他曾对鳌山灯炽烈的向往与追求一样，回头看看，不及今宵一枕好眠，所谓衷情，不过尔尔。万历皇帝刚刚转醒，便又萌生一丝倦意，不耐地看着李恩，慵懒地开了尊口：“捡一捡，要紧事，念给朕听。”

李恩应诺，蹑着碎步走到案边，当今天子治下的内阁，恐怕是历朝难有的清净之所，去年叶向高致仕后，仅剩方从哲一人独相。不只是内阁，各部官员多有缺位，皆因递上的会推得不到皇帝的批复，除了吏治，另有民生，边备种种事务，封章多数难逃泥牛入海的结局。朝臣无事，索性围绕着“国本”大做文章，万历偶尔倒是能做一两句批复，斥责他们“不知有君父”，臣子嗤笑，甚以为然。眼下，恰好这一摞子奏疏，本本所奏，皆是万岁最厌见，最“不要紧”的国本之事。李恩有些为难，硬着头皮捏出一本，朗声读了起来：“臣，户科给事中官应震有奏：臣闻效忠陛下者，有三说，一曰情爱不可偏溺，均吾君之子也……”

“住了。”

李恩闻言而止，万历皇帝靠在软枕上，眼皮都不抬一抬：“这厮要批朕偏爱福王，厌薄太子。”

李恩诺诺道：“是。”

万历皇帝冷笑道：“你觉得呢？”

李恩咋舌，乖觉地放下官应震的奏疏，又捡起另一本，清了清嗓子，念道：“礼部奏，皇太子妃薨逝已两易岁，臣部几次递上择地之疏，天听皆置若罔闻……”

“前番圣母梓宫尚未发引，昌平还有昭陵工役，莫说太子妃，即便是朕的嫔妃，也要待物力休养之后，再卜吉鸠工，这是国库的难处，太子敦孝，自会体谅，礼部素来不识大体，莫理他。”

万历皇帝难得说了一大篇话，略感气滞，额上的冷汗也冒了出来，他冲着李恩摆摆手，示意他只可再选一封来读，李恩踟蹰一番，拿起了

首辅方从哲的本章：“大学士方从哲言，东宫自三十三年（1605年）辍讲经今十年，望皇上亟涣纶音，特修旷典，容臣恭择吉期[9]……”

首辅一封千言疏，洋洋洒洒历数古今废学之大弊，又援引礼部前日所奏，除了让皇帝恢复太子的日讲与经筵，还奏请令元孙[10]一同出阁读书。李恩惊讶地发现，皇帝没有像前两次一样打断他，而是默默听他读完，若有所思。

“方先生说，朕的元孙，多大了？”

“回皇爷，过了今年冬月，圣孙已年逾十岁了。”

万历皇帝愣了愣，忽然低头浅笑道：“日子越发不禁过了。”他吁了口气，闭上眼睛，头深陷入累叠的软枕，“朕像他这么大的时候，每逢三、六、九日视朝，其余日子皆至文华殿讲读，未有一日空闲，寻常孩童的欢乐，不曾受用过半分，你且问问他，十余龄小儿，身量比那书案长几寸？让他在玩得动的年纪多玩几年罢，省得日后后悔。”

李恩听到此处，大略知道群臣这回进言又是无功而返，万历的说辞，即便是他听了，尚觉荒谬，分明是厚此薄彼的托词，李恩默叹，又问道：“皇爷，那太子日讲之事……”

他将吐出一半的话儿强行咽了回去，并非慑其威严，只因那委顿于枕席间的天子，不知几时，又恹恹地昏睡过去了。

紧挨东华门的慈庆宫，是紫禁城中最直接受到夜市喧嚣波及的院落，作为太子青宫，一门之隔竟属喧场，往来杂沓，混若通衢。早有臣工上谏万历皇帝，内市与东宫相隔太近，一来有损皇室威严，二来于大内禁地安防有患。

太子朱常洛负手立于窗边，寒冷残冬，他却将窗打开半扇，只为能看一眼皎皎月华。明日既是十五望日，又是正月上元，依例太子要向皇帝上表称贺，朱常洛拿起笔又放下，反反复复，索性撂了笔，抬头去看月亮。

这是福王之国后，首次“子不在侧”的佳节，皇帝孺慕之情甚笃，下旨百官免朝，且不说贺表递上，皇帝十之有九不会看，圣上心里惦念的，期待的，只有远在洛阳那一位皇子的千里家书。即便他朱常洛的贺表写得再情真意切，也是白白惹人厌烦，倒不如知情识趣地缩在东宫里，遥祝那头父慈子孝“天涯共此时”。

太子打了个寒噤，起手将窗户关上，才人王氏[11]捧着暖手走近前来，敛衽恭声道：“殿下，当心受风。”太子抬抬下巴，授意她起身将暖手拢在太子手中，王氏感觉他的指头好似几爪冰锥，全无生气。她看了眼桌案，又问道：“殿下的贺表写完了？”常洛笑道：“手凉，握不住笔。”王氏垂眸无言，前年太子妃薨逝后，正妃之位至今空闲，王氏因诞

育元孙，万历皇帝亲旨封为才人，与太子共居慈庆宫。此时除了元孙与王氏，仍有选侍八人，皇孙两位，皇孙女三位，杂居于慈庆宫后配宫。然而惜薪司[12]每每仍按照太子当年在景阳宫时的份例送炭，青宫一到冬日，便因炭火不足越发清冷萧瑟，白天尚能勉强熬过去，最怕夜幕一至，直叫人把心都寒透了。

太子问道："哥儿[13]们都睡了？"

王氏点点头道："天太冷了，乳母早早都哄去睡了。"她迟疑了片刻，试探地询问道："殿下，借着上元开市，可从屋里寻些闲置器物，找个老公[14]，去民间换些炭回来。"

太子皱着眉头，不置可否。前年三弟福王还在时，有一回新岁赏雪，万历皇帝难得召见了其余诸王，那天银雪霏霏，呵气成冰，福王穿着一身金貂裘，而自己和瑞王、桂王等只穿着紫貂，诸子共立于丹墀下，一边是芝兰玉树，一边是寒末衰草。太子犹记得父亲看向三弟的眼神，恨不得将世间所有金玉挂在他身上，何况一套金貂。之后臣工借此大作题目，痛斥皇帝偏颇，更有死谏者直指福王宠盛而骄，为祸国家。那一次事端后，万历皇帝遣人往东宫也送了一套金貂，其后少不得拉他至百官前，向天下彰显自己的一视同仁。

此时太子只穿着一身半旧的圆领袍，冻得瑟瑟发抖，却在思量，假如真的落到要去内市典当的地步，自己那身金貂，大抵能换得东宫两年炭火。

王氏见他沉吟不语，只一味愣愣盯着桌案上的笔杆，忐忑地唤了一声：

"殿下？"

太子如梦初醒，将手炉从袖子里捧出来，递还给王氏，走到桌前拿起笔：

"我去和父皇请旨，增添慈庆宫薪火，就算是……看在几个皇孙的份上！"

慈庆宫为三进院落，正宫后出韶舞门另有四宫供太子诸选侍、子女杂居其中，诸皇孙除晨昏定省外，其余时间多由乳母照抚。这日天寒，乳母客氏哄了元孙朱由校睡下后，搓着手一溜烟跑回直房内，发髻也不拆，直接钻进被子里躲寒去了。

门窗紧闭的奉宸宫，待客氏离开后不久，透过高粱纸糊的窗户，隐隐闪烁一豆火光，一人秉烛摸索而行，他身量不高，年约十岁，戴着一顶瓜拉帽，衬得小脸只有巴掌大，他走到床边，捅了捅蜷缩在被窝里的人："三哥儿，醒醒。"

被窝里的幼子被人扰了睡眠，咿呀地咕哝，持火烛的孩子皱了皱眉头，将蜡烛放在地上，一把扯开了被子，床上的小孩哀号一声，即刻被人捂住了嘴，气苦地透过指缝埋怨道：“哥哥，你干什么呀？”

那位“哥哥”，竖起食指放在嘴边，做了个噤声的动作，缓缓松开了捂住他嘴巴的手：“出来，给你看个宝贝。”

他站起身，拾起脚边的烛台，火光照亮了两个孩子的脸，大一些的是太子长子，皇帝的元孙朱由校，在床上鼓着腮，七手八脚扯着被子，满脸不情愿的，是太子第三子朱由楫，由楫生母早殁，他自幼和长子由校住在一处，年龄又最相近，感情十分亲密。此刻，他将自己裹得像个粽子，赖在床上嘀咕：“什么宝贝，天恁冷，我才不想出去。”

“偏是这冷天，才越发衬着我这宝贝稀奇呢。”由校故弄着玄虚，佯做严肃地说道：“你现在不看，以后就是求我，我也不给你瞧了。”

少年像猫儿见了麈尾，好奇被撩拨起来，三哥儿咬咬牙，打着冷战穿戴好衣帽，躲避着大人们。两个孩子点着灯，小贼一般，踮着脚，屏着气，小心翼翼推开寝室的门，闪身溜到室外。

甫踏出屋，脱离了那点可怜的炭火庇护，二人顿感冷气袭身，由楫拢着手，喋喋叫苦：“岂止是滴水成冰呀，我的鼻涕都要冻起来了。”由校走在前头，翻了个白眼，暗骂他娇气，暗暗吸了吸鼻子。

慈庆宫统共没有多宽敞，往东走不消半百，另有一宫矗立，由校将蜡烛放在台阶上，往冻僵的双手呵了几口热气，弯下身去，兀自捣鼓，由楫的小脸被风吹得绯红，蹙着眉头，抬头瞧了瞧，低声道：“这不是五哥儿住的地方吗？他能有什么宝贝？你不是从不和他一起玩的吗？”

由校冷哼一声，不耐地回道：“你再多话，我也不和你玩了。”

勖勤宫属紫禁城中规格较低的，只有单层台基，由校蹲在台阶一侧，用树枝刨着冻土，由楫不敢再闲话，双手杵膝，紧抿嘴唇，探头瞧着，他挖了个小坑，扔了树枝，用双手抽出台基掩埋在地下部分一块松动的石砖。由楫惊讶一声，也蹲下去，半个身子趴在地上，使劲往那黑洞洞的窟窿里看。

由校撸起袖管，将半个手臂伸进去，天寒岁暮，他的额头却生出薄薄一层热汗，寻摸片刻，终于露出笑容：“有啦，有啦。”

陶土制成的小罐被他从洞中掏出，罐口由一层编制稀疏的竹帘盖着，竹帘外又覆一层薄纱，以麻绳收口。由楫歪着脑袋，看看这罐子，又看看哥哥，略感失望地说：“这破罐儿，怎么称得上宝贝，我屋里好些个。”

由校撇嘴，不屑地笑笑，将罐子放下，盘腿而坐，任他如何追问，

只闭目凝神，一言不发，急得由楫大呼不值，好端端离了温暖被褥，被诓来受冻，跳脚欲走，由校忽然斥道："闭嘴！"

三哥儿抬在半空中的脚尴尬地落下，噘着嘴，刚要申辩，便愣住了。

寒露垂檐，万物休憩的冬日，陶土罐发出了声声清亮的虫鸣，由弱至强，凄音破空，喧嚣的灯市杂音，呼号的穿堂北风，一瞬间淹没在草虫的悲鸣中，繁华沓沓，偃旗息鼓，由校眼中鲜明，得意地笑道：

"去年秋天采的卵，总算破土了，冬日里听夏虫叫一回，可不是难得的宝贝么？"

由楫开怀地鼓手道："难得难得，如何做的，也教一教我吧。"

由校沉吟道："一个老公教我，取一土做容器，将虫卵逐个放进去，再往上铺一层细沙，竹帘封口，置于背风黑暗处，每日取出来，往罐口撒一次水，另要维持容器四周恒温，入冬以后，就要埋在离着地炕近的地方……"

未待由校说完，由楫咋舌摆手道："好生麻烦，为听这一回响，花费一季的心血。"他旋即以手拍额，叹道："我说你每夜鬼鬼祟祟跑出来，原是为做这番功夫。"

由校不悦他的措辞，忿忿道："你才鬼鬼祟祟的。"

由楫讪笑，复又问道："为何不埋在咱们宫里，往来也方便许多，埋在五哥儿这，我们平日里又与他不熟，若被他家姑姑瞧见，怕是要说我们挖他宫墙。"

由校如视珍宝地捧着自己的陶罐，将他的话当耳旁风吹了过去，敷衍地答道："我娘怕虫，定不让我养在自己宫里。"

那虫子受了惊，被人捧在手里，骤然住了叫声，由校又将它缓缓放下，懒懒地补充道：

"那个小呆子，整日拘束在房里，料也发现不得。"

"……我不是小呆子。"

由校由楫闻声，面面相觑，惊呼一声，抬起头来，只见正上方的窗开了个小缝，露出了个小脑袋，趴在窗棂上，不知暗暗看了多久，直到话头牵扯到自己，才张嘴暴露了行迹。

由楫被吓得不浅，夸张地抚着胸口，惊诧道："今儿一个个的，都鬼鬼祟祟起来，五哥儿，你偷看我们多久了。"

五哥儿由检，与生母刘淑女[15]和保姆陆氏一同住在勖勤宫，甫五岁稚龄，他将脑袋枕在手上，奶声奶气地说道：

“我没偷看，我一直在这，是你们没瞧见我。”

由校缄口，目不转睛，一边不动声色用脚后跟将他的宝贝陶罐踢了踢，掩在身后，由检看在眼里，并不能领会他此举的用意，天真地歪着脑袋，问道：“哥哥，那个会叫的罐子是什么？能予我看一看吗？”

“好，你出……”三哥儿正欲相邀，袖子猛地被人扯住，他回过头去，看到大哥由校黑着一张脸，冷冷道：“不能。”

由检眨眨小鹿似的眼睛，问道：“为什么呀？”

“不能就是不能。”由校摆出长兄的架子，以一张严肃的面孔回望他，只是念起他也是个垂髫小童，那副强装出来的矜贵样子，威慑不足滑稽有余，唯独吓一吓年纪更小的五哥儿，勉强够用。

由检有些失落，又有些委屈，努着嘴唇，垂下长长的眼睫，轻声嘟囔道：“好罢。”说罢，乖乖将探出去的头缩回去，还识趣地放下了窗户，由校警惕地盯着他，确定他没有趴在窗根，觊觎自己的宝贝，才扭过身，弯腰捧起罐子，三哥儿不解道：“哥，为什么一直不与五哥儿玩？”

“烦他。”

“他怎么你啦？”

他充耳不闻，四下环视，迟疑了片刻，仍将罐子放回原处，将砖头塞好，又亲手把土盖上，将这一切善后，掸着手上的泥土，头也不回地走了，三哥儿皱眉望了望身后那扇紧闭的窗，又看着捧着烛火越走越远的长兄，抬脚追了上去。

次日五更，日未东出，爆竹声震醒了东宫里酣眠的人们，乳母们打着哈欠，为睡眼惺忪的皇孙们穿好冬衣，携领着往慈庆宫去与太子及各自的生母请安。彼时，太子偶尔会与三子三女说一两句话，教以“勤勉好学”“日参省己”，孩子们尚小，听不懂什么意思，到后来，太子连场面上的话也懒怠去说，请安事毕，遣散诸人，各回各宫，任由他们去补眠。

早膳时候，一名中年小火者[16]提着膳食盒到王氏宫中，侍候王氏用膳期间，与王氏身后的婢子挤弄眉眼，王氏用毕，婢子借着收拾食盒的当儿，扯住小火者，嗔道：“龟忘八，活够了不成，到娘娘眼皮底下率性起来？”

这婢子乃元孙乳母客氏，小火者名为李进忠，北直隶肃宁人，少时贪赌恋色，败了家业，遂发了狠心，自断了孽根，入宫谋生计。岂知这口皇粮不是好吃的，诸人欺他年老昏聩，且不识字，他又每每一副憨态无争的样子，于是进宫多年，仍是内侍中的末流角色。直至前两年，东宫王才人处尚缺个典膳，掌事魏朝怜他是个老实人，便提拔他领了这差事，李进忠喜不自胜，更是打起十二分精神侍候，王氏自不必说，连元孙都爱他的殷勤，时常拉着他一起玩乐，一来二去，李进忠便与元孙的乳母客氏相与密切起来。

李进忠傻笑着，扯了她到暗处，从袖里掏出个石榴，塞到客氏手中："只得了这一个，替我与长哥儿。"客氏接了来，拿到手里左右端详，惊道："真是奇了，你本事越发大了，大冬日里的，哪来的石榴，怪不得哥儿越来越喜欢你。"她忽而佯作怒状，一双秋水媚眼溜溜转着，娇声道："我的呢？"

李进忠又是两声憨笑，从贴里中掏出一盒胭脂，握在客氏手中。

朱由校将红彤彤的大石榴放在石桌上，引来一众小阉垂涎，由校一脚踏在石凳上，指着石榴，得意地巡睃众人：

"今儿咱们玩个新鲜的，掉城[17]最多者，有赏。"

所谓掉城，是他万历皇爷爷少年时自创的游戏，类似投壶，虽非古制，犹有古人遗意，宫中甚为流行，不过东宫里的孩子们既无银豆，又无赏银，只能以石子代替，总觉得少了最紧要的乐趣，故而元孙想来以这时珍果子做筹码，陪同皇孙玩乐的，都是些年不过十岁的小内侍，刚刚入宫不久，年龄又稚嫩，尚不十分懂得尊卑有别，元孙和三哥儿与他们玩在一处，倒与寻常百姓家的孩子们无异。

孩子们画好井格，喝六呼幺地比划起来，由校蹲在凳子上，手杵着下巴作壁上观，三哥儿也想吃石榴，遂下了池，挽着袖子投石子。众人均投过三轮，负责计数的小阉报了各家得分，一名小内侍拔了头筹，巴巴地蹦到元孙跟前儿，唱了个喏，笑道：

"主儿，奴婢[18]来领赏。"

三哥儿一旁踢着石子，心里好不服气，由校仍懒懒支着下巴，看也不看他，道：

"拿去。"

小阉谢了恩，欢喜地捧了石榴欲走，由校忽而开口："你且住了。"小阉蓦然回首，不明所以，由校打了个哈欠，伸了伸腰："你如今得了头筹，自然要赐你殊荣。"由校冲他招招手，召至跟前，那小阉木讷地上前，听他笑道："赏你为我和三哥儿剥石榴吧。"

那小阉怔了怔，才知自己被摆了一道，呜咽一声，众人哄笑，他无奈地谢了恩，满脸哀怨地站在石桌前，伺候两位皇孙吃果子。小阉把石榴皮剥了，掰下一颗颗红如鸽血的果实，三哥儿摊开小手，捧着石榴果，一把倒入口中，满足地眯起眼睛，由校则一颗一颗捏起来，抛到空中，用嘴巴去接，倒有一半落在地上，由楫不悦，嘴巴塞得满满的，嘟囔道：

“恁浪费呢。”

由校道：“吃我的石榴，还那么多话。”由楫吐舌，乖乖地闭上了嘴。

吃过了果子，诸人又无事可做，翘首望着元孙，盼他再想个有趣的点子，由校蓦地长吁短叹，脸上愁云密布，三哥儿挂心道：

“哥哥，刚才还好端端地，这是何缘故哇？”

由校愀然道：“成日介圈在宫里，哪里也不准去，好没意思。”

他低着头，不顾泥尘会弄污曳撒下摆，无端踢着地上的土，发泄心中不悦：

“李进忠说，眼下是年节，各宫都热闹得紧，你每日可听见东边喧嚣了不曾？那里叫作内市，天下珍玩奇观俱在其中，还有杂耍百戏可看，我若能过去玩上一遭，即便是明日死了……”

他这句丧气话尚未说完，一群小阉连同三哥儿七八双手齐齐地去捂他的嘴，群起哀嚎劝谏之：

“主儿可不兴说这种话，大过节的，多晦气！”

由校不耐地挡开诸多“五指山”，啐着他们手上带进嘴里的泥土，白眼相加，挨个瞪了一回，三哥儿顿首冥思，忽而眼睛一转，欣然道：

“不若我们也来摆戏吧。”

由校挑眉：“如何做？”

由楫指着一众小阉道：

“尔等做金兵，哥哥做岳飞，我呢，就做张宪罢，合演一出《精忠记》。”

由校思量片刻，道：“戏文你会得？”

由楫道：“需什么戏文，做个全武行，图个开心吧。”他指着一众小阉，命令道：“尔等可听见了？”那一众小阉察言观色，挨个俯下身，尖

声叫道："岳爷爷饶命。"

由校提起几分兴致，款款笑道："还缺个兀术。"

两兄弟再去鼓动诸阉，一众小太监却拒做兀术，羞当秦桧，由校又没了精神，郁郁道："我们两个光杆将军，有什么意思，罢了。"

由楫促忙拉住他，往东边抬了抬下巴，提议道："不如叫上五哥儿。"

由校凝眉，暗暗权衡一番，思量这兀术的角色他与三哥儿是决计不会扮的，倘若勉强拉个小阉作数，那副低眉顺眼的模样无论如何也不像敌方大将，不如诓那小呆子来，于是首肯道：

"好吧，叫他出来。"

一众小阉蜂拥推搡着躲在檐柱后，热切地顾盼着两位主儿去请那深居简出，离群而索的五哥儿。由校、由楫互望一眼，心领神会地避开宫室正门，摸索着当晚埋鸣虫的地方，爬上台基，附耳在正上方的窗户上，做帘窥壁听的勾当。五哥儿的生母刘氏，为人十分端庄严肃，不苟言笑，青宫里的孩子们畏惧她，顺带着也疏离了五哥儿，二人不敢堂而皇之登门去请，自是有一番顾虑。三哥儿冲着由校打了一番手语，深呼了口气，轻轻敲了敲那扇紧阖的窗。

"五哥儿……五哥儿……"

他贴着窗缝儿轻唤，如此敲了几次，仍无人回应，由校意兴阑珊，嘟哝道："小呆子怕是尚在睡着。"二人黯然，垂头叹气转身欲走，那窗儿竟应声而开，不期然从中钻出一个小光头：

"我不是小呆子……"

由校由楫四目相对，哑然失笑，暗道这诨名叫出口，比菩萨念了咒还要灵验，三哥儿抢一步上前，弯腰扶膝，额头与五哥儿相触，哄骗道：

"哥儿，出来玩吧，这回我们带你。"

由检往后挪了挪，与他拉开一丝空隙，歪头看了一眼大哥由校，嗲声问道："带我玩什么？"

元孙仰头道："我们想做一出戏，还差个重角，特来邀你。"由检追问道："是什么戏？"

由楫道："《精忠记》。"

由检嘟着嘴唇，迂思一晌，道："没听过。"

元孙的耐性快被磨砺净了，扶额道：“你莫问这许多，这戏里有个主角，叫兀术，你来不来当。”

由检打量他长兄片刻，选择去问和颜善目的三哥：“兀术是好人吗？”

三哥儿语塞，左顾右盼，模棱道：“他是岳飞的对头。”

由检又瞥了一眼元孙，将小手拢在嘴侧，示意他三哥附耳过来，悄声道：“那岳飞是好人吗？”

元孙看在眼里，怒目而视，不自禁破口而出，凛然道：“岳帅乃世间无二的大英雄，当然是好人！”

五哥儿闻言，眼睫忽闪两下，笑道：

“那兀术定是坏人，我不要做坏人。”

元孙暗骂，果然应了那句“道不同不相为谋”，勃然作色道：“你来便来，不来便不来，哪有恁多废话，头毛都没长一根，不做小鞑子，反而对不起你这扮相！”

由检小脸蛋愤然通红，反驳道：“三哥儿也没头发。”

此乃明宫旧例，凡生皇子女弥月，需剪胎发留存，自百日命名后，仍要按期剃发，一茎不留，如佛子模样，至十余龄始留发，元孙年龄最长，已开始蓄发，然只有短短一茬，青头而已。

三哥儿夹在中间好生尴尬，无奈道：“大家都不愿做坏人，便都不做了，五哥儿，你来做岳云吧。”

“岳云是谁？”

三哥儿迟疑片刻，道：“是岳飞的……兄弟，五哥儿，你叫长兄一声哥哥，不亏的。”

由检趴在窗棂上，称量沉思一会儿，开口道：“好罢。”三哥儿拍掌乐道：“那你快快出来。”

五哥儿面露难色，惴惴回头，复嗫嚅道：“我娘不乐意我出去。”

三哥儿见他胆战心惊的模样，生出几分恻隐，柔声道：“大年节，也该给你放一放假。”

由检越发委屈，自怜不已，低声求道：“哥哥，我若不做完功课，万万出不去的，你们等一等，我写完大字，求一求母亲，放我出去……”

三哥儿回头看了看杜口许久的长兄，由校犹豫一阵，勉强点点头，随即将脸扭到一旁，仿佛与五哥儿一同玩耍，是件令他纡尊降贵，俯就屈下的苦役。三哥儿得了许可，开眉笑眼，叮嘱五哥儿道：“等你不妨，只是需快些，莫耽误午饭功夫。”

由检神色郑重地同他勾了勾小指，权作盟誓，三哥儿眼见他关上窗户，耸了耸肩，蹦跳着回到长兄跟前儿，劝道：

“五哥儿也怪可怜的，哥哥，我们等等他吧。”

由校面色凝重地望着勖勤宫，若有所思，回过神后，招呼着一众玩伴，在院子里画起了井格。

五哥儿从小矮凳上下来，晃晃悠悠地俯身搬起小凳子，他个头还太矮，够不到窗子，借助小凳儿做垫脚，再七扭八歪地把凳子摆回桌前，小心翼翼地双脚踏上，幼小的身躯仍然和高于他近一倍的书桌格格不入，身上那件肥肥大大的朱红曳撒也绝非量体裁衣，大抵是元孙或者三哥当年穿过的衣裳，青宫物料匮乏，细入毫芒处透露着辛酸。

他的生母刘氏为东宫淑女，出身寒末，人微言轻，但家世清白，品德端正，知道读书识字乃男子人生头等要事。古者士庶之子，十年出就外傅，十三学乐诵诗。文皇帝永乐五年即命长孙出阁就学，当今圣上十龄家法具存。唯独到了自家这里，太子与长孙就讲之日遥遥无期，更无论她的幼子，若一味寄望圣上蒙恩，唯恐耽误了孩子，遂每逢四日内市开市，别宫皆典当珠花翡翠，交易绫罗锦缎，独独刘氏，将贴己尽数奉与老公，让他们去内市阴购字帖、笔墨、纸张，在自己宫中，扮起教书女先生。

于是五哥儿要上早课，备晚课，每日还需将一大刀纸满满誊写上四百余字，刘氏于家中做女儿时，仅将女四书读了精通，徐老公带回来的字帖多为颜体，内容无外乎《颜勤礼碑》等名帖，刘氏却不能深析，浅尝辄止，只将读音教与孩子，五哥儿虽能写上百字，但大多只知其形，不知其意。

由检设好镇尺，握笔舔墨，心思早已飞到了屋外，今日难得母亲去父亲处侍奉，不在宫中，保姆陆妈妈也不知去何处，许是老天赐他半日清闲，只消写完上午这两百字的作业，即便是母亲回来了，也可交差。五哥儿毕竟还是个孩子，能抵抗得了多少诱惑，恨不得一挥而就，草草应付了事。

他动了此心，能写“大”字便不写“国”字，多抄“一”字定不誊“薄”字，专捡笔画少的字去录，不多时写了满满一大张，一眼望去使人啼笑皆非，尽数是“之之大大一一太太”之流，觉得十分蹊跷可疑，于是又拾起笔，又在其中添了几个复杂的，上下端详，自觉妥帖。

糊弄过了作业，五哥儿连笔墨都不及收拾，蹦下小凳子，欲跑出屋

去玩，不想刚到门口，与刘氏撞了满怀，陆妈妈紧随其后，惊道：“哥儿，这样慌张，是要做什么去？”

由检怔怔抬起头，迎见母亲的脸，下意识将手背到身后，吓得结巴起来：“没，没要去哪……”

刘氏俯视幼子，见他脸上沾了不少墨汁，不禁颦眉，这孩子一向稳重矜持，习字时屏息凝神，一丝不苟，从不会将墨汁乱抹，心中即存疑影儿，便要取物证来验，开口问道：“上午功课如何，拿予我看。”

方才还觉得万无一失的伎俩，竟成了羞于示人的罪证，由检暗暗回想潦草的一笔一画，越想越心虚，额头冒出冷汗来，陆保姆不明所以然，恐他再扭捏耽搁，会惹得娘娘不悦，上前催促道：“哥儿，愣着做什么，把字拿给娘娘看啊。”

由检求助地向陆氏使着眼色，未及陆氏反应过来，刘氏已走到书桌前，自己拿起他的作业翻看上了。

由检胆战心惊地偷瞄母亲，眼见她面色越来越沉，心也一同跟着坠到冰窟，刘氏长叹一声，凛然正襟在圈椅中端正地坐下，开口吩咐陆氏道：

“取戒尺来。”

由检听闻，倒吸一口冷气，双手局跻，无所适从。陆氏从堂中请了戒尺，瞥了一眼惧怕得不敢动弹的主儿，双手奉与刘氏。

刘氏取了戒尺，并不说要打，只是将其置于桌上，淡然开口：“昨日教你的《述而篇》，最后一句，还记得吗？”

由检依言，挪着步子蹭到她跟前，手仍躲在背后，指头紧紧勾在一起，他昂起头，努力回忆着，低声回道：

“儿记得，是……子，曰，曰……君子坦荡荡，小，小人长戚戚……”

刘氏颔首，道：“娘读书不多，于经典不求甚解，今日见你一番造作，始知圣人之言诚不欺我。”

她抬手捻起儿子的作业，扔到他面前，冷语道：“行险侥幸，患得患失，此乃小人之忧戚也，方才教你拿功课与我看，瞻前顾后，畏首畏尾，你若心中无鬼，无愧，如何无法坦坦荡荡？即为小人行径。”

由检听母亲将他比作“小人”，暗道这一定是十分大的罪名，哽咽道：“儿知错了。”

刘氏看着他潸然欲泣的脸，念尚在年下，不宜动这破皮见血的家

法，且是初犯，遂有意饶过，仍板了脸道：“过而能改，善莫大焉，把功课重新做了，不可再偷懒。”

由检提着宽大的衣摆，跪下行了拜礼，嗫嚅道：“是……”

陆氏重新为他摆好板凳，扶着他踩上去，将笔舔饱墨汁，递到他手上，由检抿着嘴，泪花在眼眶里打转，桌上那柄为他特制的戒尺落在余光里，威严地警告着，一窗之隔，那些开怀恣意的嬉闹声与他再无半点瓜葛，他微乎其微地叹了口气，再不敢偷工省料，一板一眼地临起颜帖。刘氏忧心忡忡地望着孩儿，思量自己是否在做那揠苗助长的错事，五哥儿毕竟太幼，那身大衣服，更衬得他的人都快没了，可待他长大成人，之藩就国，再无人能于身侧约束，彼时他欲风花雪月也好，流连温柔也罢，玉带金鱼，风流罪过，皆是他的逍遥人生了。

元孙与三哥儿在勖勤宫外玩了几轮掉城戏，左等右等，终不见五哥儿出来，二人无聊，念在下了承诺，不可辜负他人，便组织小阉们耍乎卢打发时间，一时“幺二三，四五六”地呼喝起来，好生热闹。元孙这日风色顺遂，要红得红，要六得六，把小阉们那点贴己俸禄尽数收拢到自己荷包里，赚得盆满钵满，兀自大喜，一声怒斥突然炸裂在耳畔：

“长哥儿！与我回宫去！”

由校愕然抬首，竟是母亲王才人，身边跟着的不是客妈妈，而是五哥儿的保姆陆氏，王才人紧走两步，一把将他从地上提起来，频频摇首：“这是成何体统，成何体统？”

一众小阉吓得面如土色，作鸟兽散，三哥儿也讪讪地爬起来，王氏无奈地看着两个滚在泥地里的王子皇孙，大叹不争气，啧啧道：“看看你，哪里有一点长兄的样子，再看看五哥儿，比你小那许多，读书写字，样样在你之上。我平时疏于管教，你在自己宫里胡作也就罢了，如何跑到五哥儿这来，以为人人都像你一般不上进的吗？”

她的这番话，元孙平日里耳朵都快听出茧子，他瞥了一眼陆氏，又回头狠狠瞪了一眼勖勤宫，认定是五哥儿不守信诺在先，背信忘义在后，将那不忠不义不仁不爱的辞藻尽数在心里骂上一遭，耍着少爷脾气，摔了骰子，拂袖而去。

王氏无奈，抽出汗巾子掸了掸三哥儿膝盖上的尘土，低声叹道：“三哥儿，走吧。”

三哥儿嘬了嘬嘴，暗地替五弟叫了回屈，感慨此番真是扫兴至极，跟在王氏后面，忽然捂着嘴，忍俊不禁起来。

你道这是作何缘故？

原来三哥儿终于勘破一桩迷案，拨云而见日，水落而石出，五哥儿

生得那样乖巧喜人，元孙如何与他像结了深仇似的，势不两立，不共戴天，一厢千好万好，连累彼端千错万错，为人母者无意一语，点透了他灵犀，可怜五哥儿尚且浑然不知，莫名其妙成了元孙的眼中钉，肉中刺，怕不是因那句——

“你看看别人的孩子。”

注释

[1] 即1596年。

[2] 万历皇帝，名朱翊钧（1563—1620年），明朝第十三位皇帝，明穆宗朱载垕第三子，生母孝定太后李氏。十岁即位，年号万历，庙号神宗。启祥宫即万历皇帝寝宫，《万历野获篇》载：“自丙申两宫灾后，上移居毓德宫，既而又移启祥宫。其宫本未央宫，兴献帝诞生此中，世庙以美名冠之，后改今名。”

[3] 朱常洛：万历皇帝长子，为万历皇帝醉酒后临幸的宫女王氏所生。

[4] 朱常洵：贵妃郑氏之子，万历皇帝第三子，册封福王，藩地洛阳。

[5] 郑贵妃：万历皇帝宠妃，生皇三子朱常洵，后进封皇贵妃。

[6] 张居正：万历前期的内阁首辅，帝师，辅佐万历开创“万历新政”，史称张居正改革。

[7] 《神宗实录》卷之三十三：“上御文华殿讲读，是日，上从容问辅臣张居正等，元夕鳌山烟火祖制乎？对曰：非也，始成化间，以奉母后……隆庆以来，乃岁供元夕之娱，靡费无益，是在新政，所当节省。上曰：然。”

[8] 冯保：万历皇帝即位之初司礼监掌印太监。

[9] 摘自《明神宗实录》卷之五百二十八。

[10] 元孙，即朱常洛长子朱由校，元孙为古时长孙的称谓。

[11] 才人，明代宫人封号。王氏，生朱常洛长子朱由校后晋封才人。《酌中志》载：“选侍王氏出者……礼部先拟封夫人，神庙不允。特稽考《皇明典礼》，更之曰：才人，实神庙之圣学博洽也。”

[12] 惜薪司，明代宫廷贮柴炭之园，备宫中进用。

[13] 哥儿，明代宫廷称未成年皇子为“哥儿”。据《先拔志始》载：“神庙召皇太子至，大声谕：‘哥儿，你莫恐。但去读书写字。’”又有《天启宫词》载：“泰昌元年（1620年），帝已登基，李选侍犹称帝曰：‘我哥儿。’”

[14] 老公，即太监，明代口语。

[15] 淑女，明代女官职名。明代确立六宫定制并严格出入制度。宫人的名号有宫人、选侍、才人、淑女等。

[16] 小火者，明代宦官等级，属于级别最低一档，另外还有平巾、长随、内使、暖殿、牌子等。

[17] 掉城，一种类似投壶的小游戏，据《酌中志》记载："神庙宫中，偶兴'掉城'之戏。"

[18] 奴婢，明代下人无论男女皆自称奴婢。另有"奴侪"同义，《稗勺》记载："明代宦官，对上称奴侪。"

# 朱门犹锁少年事 紫户尚掩髫龄欢

每月一次，篦头房的老公往东宫为皇孙请发[1]，一向乖巧听话的五哥儿像是遭了魔障，捂着脑袋钻到桌子底下，无论如何要护住他新才萌芽的一头绒毛。陆氏作难地蹲在桌前意图哄他出来，不免软硬兼施：“哥儿，好端端怎么怕起剃刀来，快别耍性子，惊动了娘娘，又要责你了。”

见她搬出母亲，由检心中恻恻，不甘不愿地爬了出来，一面念念有词：“不想做小鞑子。”

五哥儿看来，元孙仗着已留头，以大凌小，若自己也有了头，囊了发，便能与他平起平坐了。

内侍将他请到绣凳上，往其颈下系了方红绸巾子，擦净了剃刀，往皇孙光溜溜的脑袋上涂了一层香粉，幼白的粉末飘散下来，挂在五哥儿长长的睫毛上，半扇睫毛在白皙通透的脸庞上落下淡淡的阴影，小童噘着嘴巴，摸着头顶，悼念他夭折的幼发。陆氏失笑，偷偷从食盒里取了两颗虎眼窝丝糖，此乃上元节时，太子赏赐各宫的，其形如扁蛋，入口粉碎，散落成绵绵细丝，前儿刘娘娘带回来，因顾虑他的乳齿，本不欲与他食，陆氏双手背在身后，笑意盈盈地看着闷闷不乐的孩子，说道：“哥儿真乖，瞧瞧这是什么。”

由检郁郁望去，一双眼睛明亮起来，陆氏将两颗糖放到他手里，叮嘱道：“偷偷吃，务必多漱口。”

小孩子容易满足，两颗裹着麦芽糖衣，闪烁着晶莹光泽的甜点躺在手心，即可令他抛却烦恼，他捻了一颗，递到陆氏眼前：“妈妈先吃。”

陆氏怔了怔，几乎热泪盈眶，柔声道：“我不爱吃的。”

由检怀疑地审视她，缩回手，将糖果放到嘴里，随即陆氏听到一声细弱地，乳猫食鳞般满足地轻喟，剩下一颗，他和陆氏讨了方帕子，仔仔细细包了起来，踮着脚放到屉橱里。

晚照方好，夕阳灿如一圆金轮，和溶溶琥色的甜食有几分相似，日光使熏风融雪，驱散东宫的寒意，窝丝糖则甘如稠醴。

温暖与甜蜜，是属于垂髫小童唾手可得的幸福。

冬夜长如岁，月上琼霄，寒光沉滲，诸子叩拜过父母，由乳母伺候着除靴脱衣，个个安枕。待陆氏熟睡，由检悄声起身，摸黑套上靴子，踢踏着踱到窗边，屏息听着外间隐隐约约的笑语，几欲推开窗子，但又

作罢。

元孙鼓动着三哥儿一道来看鸣虫，估摸着正月里还能有一场晚雪降世，届时白雪皑皑，朱门素裹，他的鸣虫恰好长到合适的个头，揣于怀中，既有趣又风雅，东宫的洒扫奴婢，弟弟妹妹，各处娘娘，甚至父亲，都要羡慕他。

他呵着冷气，依然如故地请出小土罐，为了和三哥儿炫耀，便将箍着罐口的绳儿解了，露出一道小缝，秉着烛火，照见内里，一只金蛉子静静蛰伏泥底中，元孙感慨道：“这须儿生的真长，翅也厚，再长一长，叫声极脆。”

三哥儿昨日已见过一次“宝贝”，又再度被元孙从暖床上扯下来，睡眼惺忪，被困意折磨，意兴阑珊地附和：“极好的，极好的。”

由校白他一眼，转而和那金蛉子说道：“毛将军，你快快长大，我定好生待你……”

“什么毛将军？”三哥儿探头问道。

元孙目光仍停留在罐子上，笑得温柔又宠溺：“自然是它的名字，长了这样一对儿好触须，封他做个将军。”他沉吟须臾，补充道，“长毛无间大将军。”

保姆客氏睡到一半，起来为元孙掖被子，找不见他人，急忙提了灯笼挨处寻来，见他与三哥儿窝在勖勤宫台基下头，一面松了口气，一面责怪道：“又淘气！也不晓得多披件衣服，赶快与我回去。”

元孙吐舌，将土罐放回原处，封上石砖，拉着三哥儿同客氏回了自家宫中。

墨色漆空，待脚步声远去，自石缝中断断续续传来虫鸣，门扉轻开，五哥儿偷偷溜了出来，他只穿着一袭单衣，冻得瑟瑟发抖，凭着印象，蹲到两位哥哥方才落脚之处。

他原先只道那罐子真稀奇，泥土做的身子，竟会发出那样悦耳的叫声，今日听真切，原来是哥哥在里面养了鸣虫，他的记忆中，从没在这样寒冷的天气里听过虫鸣，可惜长兄不喜欢他，不愿给他看，他又耐不住好奇，只得待二人走后，自己出来瞧上一瞧，无奈不知长兄启的哪一处砖，动的哪一方土，且四处乌漆抹黑的，也不敢用手去寻摸，徘徊许久，对台基说道：

“你别怕，我不来扰你，只是觉得你叫声好听，你再叫一叫与我听好不好？”

由检歪着脑袋回忆，长兄似乎为它起了名字，好长一串，不知所

谓，不如自己也给它取个名，免得它分辨不清将自己错认为主人，酝酿片刻，试探地询问道：“虫虫？”

虫儿有灵性，为了回应他，脆生生振了一回翅，五哥儿展颜，笑道：“好吧，叫虫虫罢。”复又往前蹭了蹭，对着石缝悄声说道，“虫虫怕不怕黑，饿不饿？”他两天听来，长兄只是每日提灯来看，并未饲其食物，不知虫儿爱吃什么，需不需喝水，会不会饿死，低声道：“你等等。”他跑回屋中，半晌捧着一团布包出来，小心翼翼地打开方巾，拿出那颗虎眼窝丝糖。

石罅中的金蛉子凄声唱夜，小童寻着它碎玉似地清鸣，真诚地说道：

“这是我的宝贝，让给你。”

他静默候了一会儿，流连看了一回手中难得的甜食，将窝丝糖连带着帕子一起放到地上，又叮嘱一番：“你记得出来吃，我明日再来看你。”才带着一身的寒气，抱着双臂跑回屋里。

苍台泣露，天容转为绀色，封于台基一隅的鸣虫是残冬之中，违背天时，唯一破土而出的生命，所以他兀自低鸣了一阵，便不忍听到自己孤独的悲声，声势渐微，万籁俱寂。

正月十八，乃万历皇帝生母孝定皇太后小祥，万历皇帝身着衰服于奉天门亲行奠祭礼，穆庙皇妃、中宫妃嫔、太子、诸王、公主皆成服与百官至慈宁宫门外哭灵，太子诸子只于宫门遥拜，因此这日的东宫，仅剩几名身着衰服的奶子[2]和皇孙。

大人们出去不久，静谧的宫室被一声哀嚎惊醒，陆氏惊诧地打开窗，见元孙通红着眼睛立于廊下，指着自家宫里，颤抖着叱骂道：

“小兔崽子，给我滚出来！”

陆氏茫然，连忙恭声安抚道：“大清早的，哪个奴侪惹着您了？”

元孙嗔恨顿足，一口气噎在喉咙中，吐也不是，咽也不是，引来三两个洒扫的小阉围观，三哥儿亦在其中，笑而不语。陆氏巡视一周，回头望了望屋内，试探地问道：“是五哥儿？”

“除了他，还能有谁！”元孙拂袖怒道。

陆氏正为难，忽然衣袖被轻轻拉扯了一把，她再度低头回望，见由检立于身后，昂头问道：“他找我何事。”

陆氏摇头，低声呢喃道：“不知。”

由检笑道："那我出去问一问。"

由检执意出去，陆氏无奈紧随其后，元孙见他来了，抢步上前，切齿恨道：

"拿出来。"

由检颦眉，回道："什么拿出来？"

由校指着他身后，怒然质问："装无辜，我在此处藏了什么，除了三哥儿只有你晓得，那帕子八成是你宫里的罢，做了贼，连物证都不省得藏好吗？"

由检听得面红耳热，"盗窃"二字实在是天大冤屈，慌忙道："那是我的东西，可我没有拿过虫虫，只和它说了几句话，又喂了块糖。"

"什么虫虫！"由校哭笑不得，跺脚斥道，"那是我的毛大将军！我今早来看，罐口都没系绳子，可不是你偷喂它后，忘了封口，让它走了？"

由检道："我没有动它，你说我拿出来过，谁看到了？"他回身望了望，见土罐敞着口躺在地上，内里空无一物，台基中段少了一块砖，大概是元孙方才抽出来的，窝丝糖已不见踪迹，最后，便是他的那方手帕，由检皱眉沉思，喃喃自语道："是不是老鼠将它吃了……"

"大冬天的，哪里来的老鼠？！"元孙立马驳斥，由检听了半晌无端指责，也被激起一丝怒气，回首道："大冬天的，哪来的虫虫？！"

由校忍无可忍，在陆氏惊呼声中攥起他的衣襟，红着脸喊道："小爷再说一次，那是小爷的毛将军，你还我毛将军！"又看到他这身不合体的衣裳，惊道："连衣服都是穿我的，可不是个惯犯吗？！"

见这光景，陆氏和一众内侍连忙上前劝解，尚未碰到他们，便又是一声惊呼，五哥儿年纪小，气力却不小，被攥住前襟提拎起来，双脚堪堪离地，却抬手一挥，将元孙推了个趔趄，那厢重心不稳，手里一松，两人相继跌坐地上。

尚未日中，鸡飞狗跳已几许，二童子呼哧着火气怒目相视，挥开前来搀扶的婢子，三哥儿坐山观虎斗，乐得笑不可支，指着二人道："前番没演成的《精忠记》，今朝倒做了场骄虏。岳元帅啊岳元帅，真个文武双全。"遂敲着石桌，拿腔作调地唱到："今有南朝一将。姓岳名飞。此人有万夫不当之勇。统领大兵前来。要收复河北之地。你们与我整理铁浮图，拐子马，上前迎敌……"

元孙和五哥儿不约而同地扭头，异口同声喝道："闭嘴！"

三哥儿吐舌，暗笑他们倒是心有灵犀，还是远观为妙，少去掺和这

滩浑水，哪一方都不偏帮，仍托着腮一旁旁观。

斥过说风凉话的，由校站起身，五哥儿也不甘示弱地爬起来，一边掸着身上的泥土，一边警惕地瞪着对方。元孙愤恨地看了一眼孤零零滚落地上的土罐，眼睛里渐渐蒙上一层水雾，从去岁深秋到今朝正月，一季的光阴，夜夜跑出来为它洒水、保暖，两只母虫洒了那些卵子，独独破土一只，虽是指肚大小的虫儿，不知凝结他多少心血和希冀，眼见着长成成虫，可作反季奇珍，如今功亏一篑，痛得心都揪到一处，先前怒气未平，这时一波又起，他环视诸阉人内侍，吩咐道：

“日后谁敢当着我的面，巴结伺候这兔崽子，便是打定主意和我为敌，别怪我发落你们，下去自己掂量！”言罢狠狠瞪了他一眼，掉头拉着三哥儿竟走。

由检蒙了不白之冤，当着这么多人的面被指控，又被那“小贼”“小呆子”“小兔崽子”之类蔑称轮番辱了一通，气火攻心，他受了莫大的委屈，被陆氏强行抱起来，一面仍对着他离开的方向哭喊：

“你叫谁兔崽子？你叫谁兔崽子？我没拿你东西……你叫谁兔崽子？！”

陆氏费力将他抱回到屋里，五哥儿看着保姆，越想越气，将身上的袍子扯下来，狠狠摔在地上，起誓再也不穿它了。

太子上万历皇帝请增东宫薪火的奏疏，内府衙门虽未呈报，掌事者却因顾及皇室体面，亦畏惧主上降罪，偷偷撤换了惜薪司掌印太监，司礼监秉笔李恩亲督监工担了两百斤香饼兽炭供给东朝，太子于宫门之外拱手相谢，李恩忙搀扶其起身，叹道：“圣体不豫，所请诸事皆不便详览，非濡滞殿下一家也，圣上关爱殿下，亦感怀殿下为人父之道，今已下旨撤了惜薪司那群推诿吝啬的奴侪……还，还望殿下于东宫好生读书，保重睿体[3]。”

太子忙跪下遥拜启祥宫，含泪唤了两声：“父皇，父皇！愿父皇圣体康豫，福祉骈臻。”

这边平身后，两厢暗暗抹了回泪，当真是无意人间信有之，千古未见的父慈子孝。待李恩辞出，太子使两名老公往返四五回将柴炭搬往宫苑内，一边叹息，一边无奈，一番虚与委蛇的做戏，换来自己和子女半个暖冬，算是给人生这场不知尽头的跋涉，一点点缥缈的慰藉。

当夜太子于慈庆宫展宴，孝定皇太后尚在制期，除禁宴乐外，菜肴皆从简，贵在妻子侍妾可于一旁陪坐，乃平日难得的荣宠。东宫虽小，但选侍淑女不少，宫闱一早装扮起来，刘氏一般有子的，还要教习孩子一些餐桌上的规矩。勖勤宫里，刘氏穆穆端详着五哥儿，他正一板一眼

地和陆氏学习一叩三拜的礼节，待刘氏确定他已举止妥帖，言辞周全，才首肯他起身，招呼到身边，扶着他的脑袋说道：“待会儿过去后，不可轻言，殿下若问长哥功课如何，你见他如何答，彼时问到你，务必谦逊，不要叫长哥儿难堪。”

由检不答，却乖乖地点了点头，陆氏领他下去更衣，由检回到自己房里，拉着陆氏悄声问道：

“妈妈，母亲平日那么严厉，教我读书习字，为何爹爹问我功课，还要佯做不知？”

陆氏专注地为他穿袜，头也没抬地答道：“娘娘教哥儿写字，是为了哥儿好，让哥儿装不懂，也是为哥儿好。”

由检仍不懂，不悦地配合陆氏穿上大袍子，这是他唯一一件新衣，红簇簇地映着白皙的脸蛋，甚是好看，陆氏喜道：“哥儿即便一字不说，一字不认，单单站在那里，殿下便喜欢得不能。”

由检哼了一声，又想起一桩疑惑，问道：“我刚才看到母亲也穿了新衣，衣上绣了个兔子，可有什么缘故么？”

陆氏道：“那是兔儿补，本应穿灯景补子的，不过今年的生肖属兔，兔儿多子，吉祥好看，各宫娘娘都有穿的。”

由检若有所思，讷讷地任乳母摆弄着，穿戴整齐后，好像用绢绫绸纱匝成的仙童，提着衣角，跟随刘氏，至慈庆宫正宫拜谒太子。

入暮，宫人将两张四方桌双拼，以木漆架高架一座浮屠果山，菜蔬以小磁碟添案，渐次点缀攒盒小品，酒肴已具，太子为尊，坐于堂上南面首座，王才人居左边第一椅，挨次为各选侍淑女，元孙坐右手首位，次第按长幼序坐，五哥儿坐末位。因元孙已满十龄，不可再与妹妹们同席，太子三女仍留于自家。落座后，诸子一一上前行礼，鞠躬，送酒，太子受酒不谢，懵懂的孩童，借助宴席中的繁文苛礼，领悟每一个约定俗成行为背后蕴含的尊卑秩序。

俯仰之间，业已身为人父，朱常洛不住感慨，虽于上一辈的父子缘分少，而自己子女身上，倒能做得几分主。寄一番望子之心，因说道：“见尔等承欢膝下，本宫不胜欣喜，礼虽不可废，礼亦生于情，正月未出，仍是年节，礼既行毕，尔等不必拘束。”复扭头向元孙道，“尔为长兄，当关爱弟妹，做好榜样。”

向三哥儿五哥儿道：“尔等则要礼敬兄长，唇齿相依，共华连枝，以申令德。”

三子俱起身，叩首谢道：“儿谨遵父亲教谕。”这是他们各自在其宫里预习好的，无论太子讲什么，皆可用此现成的句子套路。三哥儿趁着

伏首的当儿，悄声与两侧的兄弟嘀咕：“啥意思，你俩听懂了吗？”

太子说话晦涩，两人同三哥儿一般听得云里雾里，却强不知以为知，更有甚者，压低了声音，含沙射影地嘲道：

“爹是叫我们，多学好的，别做小贼。”

五哥儿愤恨地瞪了元孙一眼。

几个大人一头雾水地看着孩子们在堂下耳语，也不知嘟哝计较何事，太子见此情景，反喜有童趣，柔声笑道：“入席吧，喜欢吃什么，尽管着人布菜。”

三人于是还席，一侧的奶子、宫人执漱盂，巾帕侍立，太子虽敕其不必拘束，然礼义森严繁缛，并非一语可逾越，诸人仍随尊长举箸后才敢举箸，布菜者分头照席捧递，亦甚是周详，只是三哥儿坐在元孙和五哥儿中间好生尴尬，仿佛两人甩给对方的白眼，都落到自家身上似的，顾不得食而不语，偷偷劝道：

“哥哥，其实那天晚……”

元孙黑着脸斜睨过来，三哥儿吓得噤声，宫人前来布菜，上了一道时令的麻辣兔丝[4]，元孙刚才就瞅见刘娘娘的兔子补，坏笑一下，挑衅地看了一眼五哥儿，往碗里添了一大筷兔肉，五哥儿怔然，及反应过来，立刻恼羞成怒：

“你不许骂我！”

刘氏颦眉向儿子处望了一眼，连连使着眼色，轻轻摇头示意，由检顾及母亲体面，不得已坐正身子，强捱火气。岂料元孙正在兴头上，他最初只为帮“毛将军”讨说法，当下倒觉得戏弄这小人，比豢养秋虫更有趣三分，他正处上风，自不肯鸣金收兵。扭过头看着他，张口哑语，由检于是不出意料地，从他故意夸张放缓开合的双唇，读出无声的四字：

“小、兔、崽、子。”

由检倒吸一口气，颤抖着落箸，闭上眼睛，两扇长长的睫毛簌簌抖着，三哥儿有点过意不去，以手肘磕了磕元孙，交耳轻语：

“看你把他气得。”

元孙得意地冷哼一声，正要夹菜，五哥儿突然笑了，他方才还切齿发怒，这会儿竟回报自己一张令人心下发憷的天真笑容，元孙始料不及，正自发懵，那小人儿的眉角骤然耷拉下去，眼里潸然，又嘤嘤啜泣起来。

元孙手足无措，慌张地迎上大人们质询的目光，忙不迭地摇头撇清

干系。太子好奇道：

“五哥儿，好端端的，哭什么？”

五哥儿抽噎着，指着面前的麻辣兔，哭道：“兔兔是爹爹的生肖，儿不敢食。”

太子微感惊讶，疑道：“本宫[5]本命并非属兔，你从何处听来的？”又笑道，“即便本宫属兔，亦无此理，莫不成那些属猪的，属狗的，尽数不食猪狗了么？”此语方落，才觉失言，想当年武庙一句“当舟本命，宜当禁革”几使天下饲猪者自危，遂收敛了笑容道：

“本宫属相不是兔，你不必怕，无妨。”

五哥儿噙着一汪泪，抬头可怜兮兮地望着父亲，哀声道：“儿昨日听老翁翁讲书，教儿一句‘虎父无犬子’，儿不明白，儿既是‘兔崽子’，为何爹爹的本命不是兔兔？”此语即出，惊落了几双筷子，就连一旁捧漱盂的宫婢，都脚下不稳地令铜盆洒出数点水花。刘氏瞠目结舌，面如火炙，太子亦颤抖着胡须，哆哆嗦嗦地指着他，询问道：“到、到底哪，哪个说的？”

元孙自他开始矫揉造作地装哭，便知道他心里是什么打算，从方才起一直不住地使眼色打唇语，不由自主地露出一副屈尊的模样求他，到最后，他由怒转惧由惧转怒，跌宕了几番心绪，五哥儿仍不看他一眼，直到太子愤然将那句“哪个说的”掷出来，由校苦盼已久的，那双天杀的，该死的，作孽的，假惺惺的闪着泪光的大眼睛，才忽闪忽闪地，瞅向自己。

当年皇帝欲行“三王并封”[6]，首辅王锡爵将乌纱朱衣为代价，向万历皇帝泣请建储，以半生宦途换来朱常洛在文华殿的一席之地，万历二十二年（1594年），朱常洛已长成十三岁的少年，踏出比冷宫萧瑟几倍的景阳宫[7]，出阁发蒙。

因储位未立，皇帝着意一切从简，连课后赐宴都借故废黜，讲师不得已要自带饭食，而银币，节钱之赐更无论，时人调笑：“我辈做秀才时，馆谷每岁束脩不下五六十金，又受人非常供养，今为皇帝家馆师，每年只得银子三十两，自食其食，果然老秀才不如小秀才。”[8]如此规格简陋到令人心寒的讲读，尚百般波折，时断时续，朱常洛之境遇尽在不言之中。万历二十九年（1601年），皇长子迁居慈庆宫，行册封三礼，历经十五载磨难，储位始定。

然而，太子之位虽重为国本，对朱常洛而言却是毫无裨益的虚名，讲读之所从文华殿东廊迁至慈庆宫侧室。不久之后，入主东宫的他于万历三十三年（1605年）再度失学。臣工只能隔三岔五递个奏疏，走一走

劝谏的排场。一晃十年光阴过去，东宫那间用以日讲的屋子，早落下厚厚的一层灰。

供慈庆宫洒扫的奴婢少，自不去管那座废弃的宫室，使它成了冷宫之中的冷宫。只有太子偶尔兴起，流连屋外，缅怀往昔。而今朝，这破落无灯的黑屋，时隔十载，又迎来一名贵人。元孙朱由校跪在当中，双手擎天，左掌托一部《尚书》，右掌托半部《论语》。太子才于宴席前教他们要亲爱相处，兄友弟恭，这群不肖子便不争气，将他的情面掷于地上。太子前半生尽在父子兄弟之上吃亏，受不得自家孩儿不睦，他羞愤不已，指着元孙斥道：

“尔且在此处自省，想一想尔市井顽劣似的模样，当不当得起‘教化万民’[9]的名字！”又吩咐平日与他伴读的老公，“给本宫看好他，不到半个时辰，不可令他起身。”

老太监唯唯应诺，太子又瞪了一眼承受家法的长子，拂袖离去，一场家宴，不欢而散。

元孙咒了百余次的始作俑者、罪魁祸首没有如他揣度那般做些幸灾乐祸的姿态，五哥儿亦有向母亲解释来龙去脉的烦恼，只在门外淡淡朝他望了一眼，便跟着奶娘和母亲回宫去了。

在无光无风的黑夜所在，只剩元孙和一名看管的老公。元孙双手托着两册书，虽薄薄两本，禁不住时间久，未几双臂酸痛不堪，太子欲借此令其感受承祧之重，稚子哪里体会得到这一层含义，只将这重量带来的痛苦，化为屈辱和怨恨，咬牙含泪，对着五哥儿的背影，暗暗自语：

“小兔崽子……你、你、你给我等着，我今日之辱与昨日之仇，留待他朝一并算过！”

注释

[1] 请发，明代宫廷为孩童剃头的习俗。据《酌中志·内臣职掌纪略》载：“凡诞生皇子女，弥月剪胎发，百日命名后，按期请发者，即如外之每次剃头然，一茎不留，如佛子焉。”

[2] 奶子，明代口语，即奶娘。

[3] 睿体，臣下对太子的敬称。据《先拨志始》载：“光庙方出。江夏郭正域充讲官，即宣言：‘天寒如此，皇长子系宗庙神人之主，睿体固当万分珍重。’”

[4] 据《饮食好尚记略》记载，明代宫廷有正月吃迎霜麻辣兔、菊花酒等习俗。

[5] 明代太子自称“本宫”。《先拔志始》：“又奉东宫传谕：‘本宫反复参详，料庞保，刘成反复凌虐于差。’”

[6] 三王并封，万历二十一年（1593年）正月，万历皇帝谕大学士王锡爵，皇长子朱常洛、皇三子朱常洵和皇五子朱常浩一并封王，日后再择其中善者为太子，朝中大哗，王锡爵自劾请辞，万历皇帝迫于众议收回前命。

[7] 景阳宫，朱常洛未受封时的住所。

[8] 出自《涌幢小品》卷之一。

[9] 朱由校命名时，内阁首辅沈一贯等人拟定了“本”“校”“果”“格”等字，万历皇帝钦定“校”，取其教民为义之意。——《万历起居注》

# 玉树难栖云鸾恨 何日王孙易东楼

河开不日，乱红飞絮，翊坤宫上愁云高驻，此处的宫主，即王朝的皇贵妃郑氏。

去岁，她的爱子朱常洵之国洛阳，使她满腔的怨恨像酿了整夏的葡萄，发酵出至酸至烈的气味，令人不由自主退避三舍。帝妃已有三个月未见，若说万历皇帝的歉疚中多少含有几分无奈，贵妃对天子则抱有更多的失望和恨意。极力促成福王之国的首辅叶向高[1]虽已致仕，仍不能纾解郑氏的郁结。二十年来，她与皇帝可谓戮力同心，意图迈过一个个性格不同的首辅挖就的沟壑。如今，掘土之人几番更易，沟壑仍旧是沟壑，横在他们面前，变得更幽深而难以逾越。郑氏回首去拉扯皇帝，却惊觉万历已不想再向前走一步。

万历四十三年（1615年）春日，各怀心思相避不见的帝妃，因河南巡按一道急奏得以重聚。原是十四日深夜，福府随封军校七八百名齐至东门，挟赏鼓噪，在千户龚孟春嗾使下发生哗变[2]，危及福藩。得知消息的郑氏奔至启祥宫哭诉，万历皇帝不得以屏退左右，安抚道："你不要慌乱，哥儿无恙，朕已敕令兵部逮回倡首者，来京正罪。"

郑氏仍泣："孩儿方至洛阳，便遭此变。陛下当严审那个姓龚的，看他是否受人指使……"

"胡说！"万历皇帝动了雷霆，一扬袖子，妇人身躯娇小，因受力跌到地上，万历瞥了一眼："罪人龚某，朕会重处以儆其余，并将下谕福府辅导官，严加防范，勿使此类事端再生，爱卿……"皇帝语音颤抖，令宠妃抬头，直视天颜："尔，看看朕，看看朕，朕已老了，折腾不起了。"

从郑氏朦胧的泪眼望去，他既是帝国的九五之尊，也是一名疲惫虚弱的耆老。时光残忍地蚕食着他的生命，就像噬咬着他们当年放在木匣中的一纸誓约。

郑氏心痛地俯下身子，遮掩她已不再青春的容颜，呢喃道："骨肉遭祸，父母远在千里，连罪魁也不能追问。"

"你要朕怎样呢？"万历蹒跚着靠近她，躬身去扶，"带头哗变的龚孟春，押解至京，朕以谋反磔他，泄尔心头之恨？然后呢？"

郑氏苦笑一声，挡开皇帝的搀扶，端庄地行礼告辞。当年帝妃初识，她尚且天真烂漫，年少刘郎初见时，似笑东风三两枝。彼时她总是无畏、僭越且大逆地嘲讽少年天子的行事作风温暾怀柔，这些年下来，

皇帝始终没有成为她梦想中独断果决的帝王，而是越来越讽刺地将她的戏语做谶。

“陛下，真似老妪也。”

郑氏冷了心，辞别皇帝，黯然返回翊坤宫。蒙蒙春雨也在不久之后落下来，喜读诗书的贵妃哀伤地望着阑外，不禁低吟：“南朝四百八十寺，多少楼台烟雨中。”只不过她的佛寺，她的塔庙，是紫禁城上千所宫苑与楼阁，这些建筑将天子视为唯一的神祇，他的金身正如佛祖一般供奉其中，自万历十五年（1587年）至今，皇帝已将近三十载光阴未曾踏出一步，连带着郑氏也失去了往朝嫔妃偶尔可随皇帝往城郊谒陵的权利，千里迢迢的洛阳，更是他们夫妇此生踏不上的国土，所幸那位诗人只是远观，倘若他曾踏进过南朝那百余座寺庙中，也一定如她一般厌恶这里的潮湿、腐朽和凝固。

屋外的建筑未几便被春雨浸湿，郑氏的心和面庞也变得湿漉漉的，她的近侍庞保谄媚地献上果盘，郑氏只摇头不理，懒怠地说道：“赏你吧。”庞保劝道：“娘娘总这般抑郁不乐，纵使赏奴婢灵芝仙桃，奴婢也吃不下。”

“油嘴滑舌。”郑氏冷冷道，庞保尴尬地笑了两声：“奴婢知道娘娘为什么烦心，奴婢也替娘娘委屈。”

郑氏叹息，眼泪又涌上来，她不乐意在下人面前失态，连忙侧过身子，庞保忽地扔了果盘匍匐在地，恸道：“娘娘若信得过奴婢，奴婢愿为娘娘分忧。”

“你莫提那些诅咒的把戏，混不见作用不提，还白白生事端。”

庞保抬起头，严肃的神情中透着两分阴狠：“娘娘，奴婢日思夜想，也觉得从前那些招数不痛不痒的，皆不是个一劳永逸的出路。”

“一劳永逸……”

“娘娘，我们也找个类似龚孟春的人物，叫他去东宫闹一闹，倘若东宫不在了，娘娘的烦恼，也就不在了……”

郑氏心中一悚，狐疑地望着这忠心耿耿的奴婢，或许是感动于他的赤诚，或许是春雨滋润了她心中隐蔽暗生的萌芽，她眼眸闪烁，恐惧与期待并存，鬼使神差地点了点头。

梧桐之美，在于其干高耸参天，遂广植于行道两侧，去年种桐树，绿叶高云凉，因它太容易高于皇家建筑不可侵犯的顶端，在帝苑中实不常见，慈庆宫中的这棵梧桐，生于何年何月皆不可考，矗立于这偏僻的院落里已有些年头，随着每一度春和景明，默默滋生着根茎和枝丫。现如今，它的尖端已超过红墙的高度，成为一座令孩子们向往登上的高

台。

白日渐长，在外玩耍的时间也多起来，元孙懒懒地躺在这株梧桐旁逸的粗干上，一条腿垂下来，优哉地晃着。

三哥儿站在树下，急切地跳脚：“可看见了吗？”

元孙闭着眼睛，带着困意，敷衍道：“是啊，看得真真的呢。”

“快与我讲讲。”

元孙缓缓睁开眼睛，眺望远方，迟疑片刻，开口道：“有许多人推着车，车上五颜六色的东西，我也叫不出名字。”

三哥儿艳羡，感慨道：“何时我们能出去玩。”

元孙唾掉口中衔着的一茎青草，俯身郑重地与他承诺道：“日后我一定带你去。”

“当心！”他随便在高处乱动，三哥儿不住心惊，元孙咧嘴笑了笑，不经意地抬头望向另一侧，笑容先是一滞，随即又不怀好意地漾开来。

自从正月里和五哥儿起争端，朱由校白天一大半时间在思量如何雪耻，他将五哥儿的帽子夺过来挂到树上，将蟾蜍顺着他家窗缝扔进他宫里，他躲在墙角，听到他宫里的奶娘被吓得号啕大哭，直惊得树丫上的雀鸟乱飞，窃喜之后又觉得无聊至极，因不论他如何招惹，也未尝见他搭理自己，反衬得自己好没意思。

此时他趴在树端，像是要捕虫的黄鹂，透过树叶的缝隙，屏息窥视着勖勤宫的动静。

由检和他最小的八妹[3]在一起，小妹妹的生母人称西李，西李善妒，从不与人交好，但五哥儿和八妹只差半岁，小姑娘不爱说话，五哥儿则很少出门，两个小娃娃性格一样安静，倒是能玩到一处去。

陆氏坐在廊下，边晒太阳，边为孩子们缝着衣服，五哥儿和八妹在院子里掐着花朵，黄色的、白色的野花开得遍地都是。这些无名的野花去岁借东风播了种，今朝迎风而开，得益于东宫鲜有奴婢来除草，野花蔓草有幸在庄严肃穆的紫禁城里肆无忌惮地繁衍生息。即便没有牡丹与芍药等名种高贵，却依然顽强地占据着一席之地。八妹采了一大捧，笑吟吟地递给她的哥哥，五哥儿接过来，说道：“谢谢媞媞。”又连忙把自己采的一捧花馈赠给她。

四五岁的年龄，正是精力充沛的时候，凡看到眼中的一切事物多是新奇有趣，好奇心与观察力就像蓬勃生长的野花野草，不需施肥剪枝，春风一至便成燎原之势。不一会儿，两个孩子放下花又去逮蝴蝶，五哥

儿捉了只粉蝶。媞媞乐得绕着他拍手，五哥儿递给她，她却不敢拿，忽然扭头跑出去，半晌捧了个土罐回来，让她哥哥将蝶儿放进去。

五哥儿垂眸看过去，眉头皱了起来，他在正月里受了冤屈，被人在宫门口质问一遭后，牵扯其中的两方心照不宣地谁也不去碰它，罐子就这样一直躺在角落里无人问津，边缘已滋生青苔。五哥儿被它勾起种种不快，遂与妹妹道：“不用这个，扔了吧，怪脏的。”

“那是你哥哥的宝贝，可扔不得。”

五哥儿手里一抖，让那蝴蝶借机脱了出去。在妹妹遗憾的轻喟声中，他寻声回头，见到了出言不逊的不速之客。

元孙斜倚着他的宫门，促狭地望着他们，五哥儿瞪他一眼，拉起妹妹便走，元孙抢一步赶上去拦住，笑道：

“跑什么跑，我不是来找你的，我找媞媞。”

媞媞闪开一步，躲到五哥儿身后，怯怯地望着长兄，五哥儿欣慰得不行，得意地昂起头。

元孙暗骂了一句，仍装着一副笑脸哄着八妹道：“媞媞，走，和哥哥玩去。哥哥有的是罐子给你装蝴蝶……装虫虫。”

他说到此处，特意加重了某个字眼，并满意地看到五哥儿因此羞红了脸，又讽刺道：“别看你五哥现在嫌弃这罐子脏，当初他可喜欢得不行，好不容易偷了去的呢。”

五哥儿羞愤地刚要回嘴，八妹软软的声音传来：“哥哥才没有偷过东西，是你赖他的。”

元孙黑着脸，气鼓鼓地问她：“我亲眼看见的，你信我是信他？”

八妹又将身子往后缩了缩，嗫嚅道：“信五哥哥……”

五哥儿“扑哧”一声笑了出来，恨不得抱着小妹妹亲一亲，两人牵着手又要走，元孙连忙扯住八妹的袖子，利诱道：“媞媞，以后你若不和他一处玩儿，哥哥着人去内市，给你带个傀儡娃娃回来。”

小姑娘站住了脚，闪烁着亮亮的眼睛，吮着指头问道：“和姐姐们一样的娃娃吗？”

“比她们那些好看。”他不迭地趁热打铁，“还会动会笑，一个不够，哥哥给你买两三个。”

方才尚与子同仇的妹妹，认真地思量起这桩交易来，由检忙扳过她的肩头，思索片刻，劝道：“媞媞，别听他的，我……我教你写大字

去。”

元孙捧腹夸张地大笑起来，指着他嘲道：“即便你愿意赔功夫教，也要问我妹妹愿不愿学。”元孙双手扶膝，再次向媞媞确认道，“想要娃娃还是想去写字？”

媞媞往前迈了一步，抱歉地看了眼五哥，小声说道：

“娃娃……”

元孙昂着下巴挑衅回去，拉起八妹另一只手，五哥儿置气地瞪着他们，也攥紧她的手，并不打算退让，两人僵持在那里，剑拔弩张，一触即发。

到底不知是谁先往自己那边施了力，另一方连忙招架，可怜小女孩两只胳膊被扯得绷直，连她微弱的呼痛，也被两头的骂声盖住了。

“你松手！”

“你先松手！”

“松手！松手！松手！”

“不松！不松！”

“小兔崽……”

嘶啦——

裂帛声陡然响起，男孩子们踉跄地后退半步，媞媞的衣袖被他们一人扯掉一半，罪魁们愣愣地看看手中的碎布，俱呆愣住了。

姑娘的小脸蛋由白转红，乳娘扑上去脱下自己的衫子将她裹起来，她委屈地眨眨眼睛，咬着嘴唇，无声地滚落两滴泪珠，憋得脸有些发紫，乳娘着了慌，轻拍着她的背，幼女才发出一声抽噎，号啕大哭起来。

太子于此时踏进宫门，瞠目结舌地望着狼狈的幼女，随后，怒目瞪向手足无措的两名肇事者。

荒废的讲室时隔数月再度打开，落了一身尘土的孔圣先师迎来两名小门生，太子着人抱来《尚书》与《论语》让两子双手托着罚跪，并敕令待一个时辰后，二者必须尽弃前嫌，相亲相爱起来。教谕一通，太子拂袖离去，随意指了个老公代他监督，老公长揖后，猫着腰进来，元孙借着几缕阳光看清他的面孔，顿时松了口气，忍不住笑起来：“李伴伴[4]，可带什么吃的来吗？”

李进忠急忙挥着手示意他噤声，惴惴地扒着门缝窥视，待确认太子已走远，才从袖中摸了颗梨，憨笑着递给他。

元孙早就将书扔到地上，也不再端跪着，改以席地盘腿而坐，瞥了一眼咬牙闭目不敢一丝懈怠，跪举着两摞书的弟弟，鼻子里不屑地哼了一声，向李进忠抱怨道："每和他牵扯到一起，就害得小爷受罚，真是个倒霉催的。"

由检心上思量自己才是受连累受委屈的一方，他噘着嘴，懒费口舌，将头扭到旁边去。

他越不说话，元孙便越想惹他，这种莫名其妙的情绪，从当日正月家宴起便无声无息萌芽，元孙捧着手里的梨，眼珠转了转，蹭到他跟前，戳了一下他的腰，小孩"哎哟"一声，晃了晃身子，愤怒地睁开眼睛。

"哎，你看，好大的梨，想吃吗？"

"不想吃。"

"你想吃。你没吃过。"元孙放在嘴里，大大地咬了一口，果香伴随着汁水四溢而出，元孙眯起眼睛，并捕捉到他偷偷吞咽了一回口水，于是笑道，"你求求我，我便赏你……闻闻。"

小孩眨眨眼睛，转过头来，看似妥协地望着他，元孙面露喜色，欲将梨子递过去，像逗弄猫似的，使他嗅一嗅，他竟真的开口说道：

"求求你，离我远点，我不喜欢你。"

元孙的梨子吃进了鼻子里，呛得他狂咳不止，李进忠去为他拍背，待稍稍平稳了气息，元孙红着脸斥道："鬼才喜欢你呢！"他气呼呼地坐回地上，往嘴里塞梨子，苦思冥想如何讥诮回去。

李进忠见元孙用他献上的果子去挑事，怕五哥儿说出去，令外人说他对长哥儿攀附献媚，连忙安慰那小孩道："今儿来的匆忙，没带余的，改天给哥儿那头搞一篮时新果子，给哥儿尝鲜，这梨，就让长哥儿自己吃吧。"他斟酌片刻，又说道，"老祖宗们说，梨只能挨着一人的口，切不可二人分食。"

由检懵懵懂懂地点了点头，元孙探过脑袋，追问道："这是什么道理？"

李进忠笑道："只因念着像分离，二人分梨，日后要离得远远的，寓头不好。"

两个小孩灵犀相通地对视一眼，一方跑过来，将梨子递到另一方鼻

子底下：

“快吃。”

由检跪在那里，不甘心地仰望来者，说道：“我手里托着书呢，怎么吃？”

“爹爹又不在，李进忠是我的人。”元孙气得直跺脚，“你就不能先放下来吗！”

由检白了他一眼，将母亲教他的《论语》背了出来：

“君子坦荡荡，小人长戚戚。”

元孙不觉瞑眩起来，把梨子狠狠摔在地上，单膝跪地与那小孩平视，仗着他双手不得空，挑衅地捏住他的下颌，说道：“你是个小呆子，小傻子，尺把长的小兔崽子，唯独不是君子。”

由检死死咬着后牙，回瞪长兄，几次尝试将头颅从他手中逃出，最后终于忍无可忍，扔下《尚书》和《论语》，扑上前去和他扭打成一团。

李进忠叫苦不迭，抓耳挠腮地在旁边苦劝道：“我的主儿，我的祖宗，殿下一个时辰以后要来查的，你们这样，奴婢如何交差啊！”

“去告状啊！去装哭啊！小爷今日不仅要骂你，还要揍你，老子倒想见识见识，光明正大偷人东西的君子，坦坦荡荡出卖别人的君子！”

两人对李进忠的苦劝置若罔闻，元孙惊诧他小小个身躯哪里来恁大的力气，嘴上虚张声势要打他，却不占上风，彼此掐着肩膀在地上滚来滚去，脸上俱挨了对方几拳几掌。李进忠猛地跪在地上，打了自己两个嘴巴，随后抢一步上前，一手攥着一人衣领，强行将两人分开，两个小孩隔着他的身躯，犹不甘心地蹬腿踢踏，李进忠无奈地摇头感慨：

“方才真该让两位主儿分了那梨——日后非得离得远远的，才能天下太平呐。”

一个时辰后，太子驾至，随着门扉一声怪响，纤尘飞落，阳光洒入屋内，太子逆光而立，皱着眉头上下端详，总觉得那两张诚心忏悔的小脸上面别有蹊跷：

“尔等可知错了，从此以后，可愿相互扶持，友谊……”

“你们的脸怎么回事？”

两个孩子脸上均有轻微擦伤，太子愤怒地询问，方要发作，元孙抢白一句辩道：

“方才弟弟受不住跪，跌了一跤，儿上前扶他，擦伤了自个儿。”

太子狐疑地看着他，复转头去问小儿子：“你哥哥所言属实？”

小儿子看了一眼长兄，张口说道：“属实。”

太子仍心存疑影，转身鞫问李进忠：“尔若胆敢营私舞弊，行包庇之事，本宫定发落了你这不图感恩的钻营奴才。”

李进忠磕头如捣蒜，恨不能将心肝五脏呕唾出来：“两位哥儿若有半句假话，定报应在奴婢身上，来日千刀万剐。”

三人众口一词，信誓旦旦，太子这才放下心来，指着两子身后破旧的孔子像道：“本宫要尔等一句话，知晓你们诚意才可。”

二子这才慢慢放下手中的负荷，龇牙咧嘴地揉了揉肩膀，才俯身谢恩，谢过爹爹，元孙扭过身子，将双手搭在五哥儿手肘处，情真意切地说道：

“好弟弟，我扶你。”

“谢谢哥哥。”

孔鲤趋庭，言传身教，太子喜上眉梢，推门而出，吩咐道：“各自回去吧。”

太子身影甫没，那边两人咬着牙嫌弃地将对方的手甩开，元孙故作凶状：“毕竟没个了结，改天再打。若跪下与我赔个礼，我便饶过你。”

五哥儿揉着胳膊，他着着实实捧了半天书，身上酸痛不是佯装的，即便如此也没让对方占了多大便宜，心下安定，反呛道：

“随时可来，我才不怕你。”

门外脚步声叠叠，元孙寻声扭过头去，由怒转喜，才人王氏领着三哥儿来与他接风，乳母客氏也在门外侍立，王氏见了儿子受罚，不免教谕两嘴，随即立马流露了慈母本性，一个劲儿地问他：

“膝盖可疼吗？脸上如何有伤？”

李进忠忙将方才三人统一口径的说辞又重复一遍，王氏叹了口气，扭头看看五哥儿，迟疑片刻，安抚道：“哥儿，莫怪你兄弟，他虽顽皮好斗了些，本质却是好的，你们平常往来不多，日后时常一同出来玩，多相处相处，才好。”

五哥儿点点头，目送着呼啦啦一群人簇拥着长兄离开，偌大的房子顷刻只留自己一人，一只蜘蛛忽然从房檐上滑下来，在眼前织起了网，

他默默看着指甲盖般渺小的生灵在半空中兢兢业业地吐丝，听着彼端的笑语愈来愈模糊，感觉十分难过。只是在他的年岁，尚不能将这种不适与恰当的辞藻联系起来，故而不自知，云里雾里中，心中涩涩的悸动，与当时趴在窗根，听长兄与三哥玩耍，是同样名为孤独的情绪。

他又等了一会儿，不见自己家里有人来接，闷闷不乐地提着衣角，迈过高高的门槛，缓步蹭回勖勤宫。

勖勤宫的两叶木门、几扇南向的窗尽数紧闭，不闻半点人息，五哥儿忐忑地站在门口，疑惑中暗生一丝恐惧，门有些重，他用了些力气将其推开，映入眼帘的，是陆氏跪在地上的背影，他将视线往上移动，看到自己的生母。刘氏因阳光乍然刺入，眉头动了动。她坐在屋内正中圈椅里，辞色凛然：

“将门关上。”

由检心中一揪，回身将门推上。他距离母亲不过几步路，却走得慢之又慢，磨蹭到母亲跟前，绞着手指，跪在陆氏身畔，余光扫到母亲手中的戒尺，暗暗叫苦，不由得往乳娘之侧又蹭了蹭，刘氏厉声诘问：“为什么又去招惹长哥儿？为什么和人打架？”

由检猛地抬起头，眼中已潸然，委屈地辩白道：“不是儿招惹他，是他……他欺负我……”

“他来同你示好，你为何还要与他起争执？非但如此，还连累了八姐儿，方才我已代你向李氏请罪，长哥儿那边，也是你不敬他在先。”

由检不甘地哭道：“他不是来同我好的，他让媞媞不同我一块玩，也不让三哥和我一块玩，又骂我又打我，母亲为何不信我，却去偏帮他，他给了你什么好处……”

他尚未说完，一旁垂首不语的陆氏猛地伸手捂住他的嘴，由检自知说错了话，怯怯抬眼张望，见母亲垂着眼帘，无声地滚下泪来，他着了慌，挥开陆氏，连忙膝行两步，搂着刘氏的腿，轻轻去摇她：

“母亲别哭……是我说错了。”

刘氏将脸扭到一旁，抬袖拂了泪痕，哽咽道：“数月前我已再三和你说过，他骂你，你不去理会他便可，他若打你，也有你父亲会为你做主，为何将为娘的话尽做耳边风，去与他硬碰硬，他是什么身份，你是什么身份？四书你已抄了大半，如何连长幼尊卑都不省得？”

“儿不明白……儿只会拓那些大字，看不懂它们是什么意思，母亲与儿说那些书是经典，让儿照着它行事，难道那书就是让人打不还手骂不还口的吗？这样的书，儿宁愿永远也看不懂……”

刘氏木然听着他的辩驳，半晌结舌不能语，陆氏连连苦劝："哥儿，哥儿赶紧与娘娘再做个保证，日后我们离长哥儿那边远远的，再不生是非，再不让娘娘牵挂伤心，哥儿……快些说啊。"

五哥儿犟着不回她，对峙良久，刘氏忽然含泪笑道："你是长大了，自己也有主意了，原是为娘的过错，将你生在本宫，着实委屈了你的志气。别说长兄，即便是我与你父亲，皆应尊你为上才是。"

"儿不是这个意思……"由检不禁嗫嚅地反驳，刘氏不耐，再度和他确认道："如今我说话已做不得数了，你乳母方才说的，你可听进去了？权当体念尔父母苦心，这保证你可做得？"

五哥儿松开了抓住她裙子的手，端正地跪了回去，低头说道："儿做不得。"

他既出词语，刘氏连连念了两声："好，好。"深吐一口气，将桌案上的戒尺拿起来，冷声说道："将手伸出来。"

五哥儿抬起头，难以置信地望着母亲，纠缠百般疑惑，陆氏见他们说了半晌，仍是要动家法，连忙磕头乞求道："娘娘息怒，哥儿还小，还不懂事，小孩子的事，也算不得什么恩怨，长大后断不会记得分毫。这是何必……"

"此乃我家事，何处有你外人置喙的道理，杖母骂父也报应不到你身上，正因他尚如此年幼，便已将父母之言置若罔闻，我还打他不得吗？"

由检听母亲怒气炽极，而自己也十分伤心，噙着一汪泪眼，巴巴地望着她，咬着嘴唇，将背在身后的一双小手摊平了，递上前去。

那戒尺有成人两指阔，长六七寸，通身为竹枝削成，既硬且韧，尾端系着穗子，民间私塾中，先生只消将戒尺悬于正堂中，端得再顽皮的学生都会忌惮三分，刘氏在家时，见老母责打胞弟，曾生生打断了一根尺子，因五哥儿是皇室子孙，万金之躯，平日多数时候只拿来吓唬他，偶尔敲打，手中拿着力气，也是高高举起轻轻落下，这般顾虑，倒是令此物形同虚设，刘氏暗暗咬牙，往日不曾使出的力道便重了七八分，"啪"的一声，竹板落在羊脂般细嫩的皮肉上。

"呜……"

五哥儿哀吟，反射状地往后缩了缩双手，他瞪着大眼睛，眼见着掌肚上凭空白了一道，转瞬又变红，火烧火燎地痛起来，他掉下两滴泪，怔怔地望着母亲，虽不曾开口，眼神中的稚嫩与无辜，却明明白白在质问她："为什么这样对我？"

刘氏一只手暗暗掐着自己的虎口，抑制另一只持着戒尺的手不自主地颤抖，她含着泪，看着幼子揣着双手端在胸前，想是吃了痛，不敢再

伸出来，硬着心肠道：

“你既打定了主意，我便成全你的志气，伸出来！”

陆氏方才吃了她一顿骂，便不敢再言语，跪在一旁不住地磕头求饶，五哥儿在她的哭声中，闭目将蜷缩的手掌再度打开，迎上前去，吃了生母的第二下板子。于是旧创复新伤，手里的触觉先是一阵麻，再从某处掀起铺天盖地的痛楚，由十指蔓延周身，不可抑制地战栗起来。

掌中多肉，伤不及筋骨，却因幼子娇嫩，挨不住摧折，他攒眉含泪地望着自己的手，彼时觉得右手痛一些，将右手往下躲一躲，如此左手又多挨几分痛楚，又去顾及左手，高高低低，做出许多忸怩的姿态来，刘氏看在眼里，觉得又可气又可笑，再度质问他：

“听不听话？还打不打架了？”

由检急喘几下，呜呜咽咽说不出话，眼泪鼻涕流了一脸，陆氏忙爬过去，扯出自己的帕子，将他的脸擦干净，那小孩不住地抽噎，鼻头哭得泛红，未几又狼狈地淌了满脸泪，掌心牵扯十根手指痛得抽搐，仍将双手端着，只望着刘氏，执拗地不吱声。

刘氏惊诧，五岁髫龄便如此烈性，不知是喜是忧，她已将话放出去，左右不是，手中不稳，又一尺落下，不巧孩儿因胆怯，已将手掌微微合起，锵然一声，不同之前落在皮肉上的音色，端端正正打在他蜷曲的指头上。

“啊！”

五哥儿脸色骤然刷白，惨叫一声，猛地抽回双手，缩起身子，头颅死死抵在地上，咬牙倒气，眼泪扑簌扑簌地汹涌而出。刘氏着了慌，知道方才那一下怕是打到骨头了，连忙欠身去瞧，稚子才剃过的头，光溜溜的脑袋上渗出一颗颗豆大的冷汗，未及她担忧之语冲出牙关，那小孩低着上半身，挣扎着抬起双臂，再度将双手送了上去，断断续续地说道：

“谢……母亲……打。”

刘氏悚然大恸，那白璧似的肉皮锃亮地肿起，粉红中透着几分青紫，当下弃了戒尺，痛哭道：“尔是要将亲娘逼死，不如当我从没生过你！”

五哥儿跌到地上，以手肘支地，欠起半个身子，泪眼蒙眬看不清物什，他顾不得疼痛，颤巍巍地伸出伤手，胡乱地寻摸，堪堪触碰到刘氏的裙裾，则像救命稻草一样抓住：“娘……娘……别不要我，我听话，我听话……不要，不要赶我走。”

掌中似刀割般疼痛，双耳内嗡嗡作响，听不真切母亲是否回复，懵懂地恐惧母亲将弃自己而去，他挣扎着抬起头，双目迷茫找寻依傍，刘氏见用上几句硬话激他，终于令其松了口，好歹算有个了结，她顿感疲惫至极，拼尽全力吊住的心骤然软下来，安抚他道：

“你肯悔过，则仍是我的孩子。”

五哥儿叩首泣道：“儿知道了，日后再不淘气，再不惹他，娘……母亲……”

他语无伦次地起誓，一双手不敢放下，刘氏怕他因此牵动伤口，皱着眉头，不着痕迹地拂开他的拉扯，扭头向陆氏吩咐道：“下去吧。”

陆氏如蒙大赦，扑上去抱住他，凄然地捧着这团血肉奔回屋里，刘氏望着彼端背影，儿子那弱小的身躯妇人也能单臂抱起，可自从他会哭会笑，开始咿呀学语，为了减少孺慕之情，自己一次也没有再抱过他。父母如何爱子，毕竟不能伴其终生，孩子只知勖勤宫是家，不知他的家别名深宫，是荟萃世间至贵至重的玉堂金鼎，也是至险至深的污淖沟渠。宫殿重重，广厦万间，只有那位深居简出的天子是一切繁华与污秽的所有者，其余所有生命，不过攀附，依存，寄生其中，无关贵贱。即便是那万千荣宠于一身的贵妃郑氏，莫不谨小慎微，举步维艰，才得以生存立足。他今日得罪的是元孙，或许明日便是皇长子，太子，甚至皇帝。小怨不警，则大怨必生。将来积恶致祸，便是多少童言无忌与少不更事也不能挽回的了。

刘氏怔怔发了半晌呆，转眸望见地上躺着的戒尺，俯身将其拾起，惊觉指尖有几分湿润，颤巍巍地回手，和着眼泪望去，触目惊心两道血迹，淡红如胭脂水，惨烈地点缀着她的指尖。

飞花点点飘落朱阑，四月暮春，晚风微寒，陆氏仔细将窗户一一阖上，又从柜子里取了瓜拉帽为他戴上：“哥儿出了许多汗，必须戴着，着了风，头疼起来更要受罪。”

她眉山紧敛，暗暗埋怨那刘氏下手也忒重，一双乳酥似的软手，怎么忍心用那大刑去消磨，小孩的手肿得老高，低着头，可怜兮兮地往自己双手上吹气：

“妈妈，我热，手里也烫。”语毕，一行眼泪顺着眼角委屈地蜿蜒到腮边，又“呼呼”地吹了两口，哀求乳母道：“我想要拿冰，凉一凉。”

陆氏心痛不已，劝道：“天暖了，哪里去给哥儿找冰？哥儿手里已破了，这两日连一滴水都沾不得。”见他失落地垂下眉角，陆氏连忙说道，“我来帮哥儿一起吹吹，哥儿坚强得很，吹吹就不疼了。”

陆氏捧起他的双手，轻轻吹气，由检歪着脑袋，攒着眉头，没来由地低声叹了一句：“我是从哪里被捡来的吧。”

陆氏愕然，抬头问道："哥儿哪来的话？"

"若不是捡的，怎说不要就不要了。"

陆氏放下他的手，揩去他脸上的泪珠，柔声道："娘娘那是吓唬你，哥儿这么招人疼，谁会舍得不要你，世间没有不爱子的娘，只是个人方式不一罢了。"

五哥儿噘着嘴唇，半信半疑，又与她说道："你去将门关好。"

陆氏疑惑："哥儿方才还叫热呢。"

"快去！"

由检哆嗦着咬牙斥道，陆氏不敢耽搁，连忙跑过去，覆上暖帘，将门关紧，又坐回床边，甫挨他身，那小孩猛地将头靠过来，一个劲儿往她怀里钻，直到找到舒适的姿势，肩膀忽而颤抖，起初只是细碎如雏鸟啼饿的哀鸣，鹘鹘突突，逐渐变成放肆地号啕：

"妈……妈……痛死我，痛死我了啊！"

注释

[1] 叶向高，万历三十六年（1608年）出任首辅，万历四十二年（1614年）离职，天启元年十月再次复出。

[2] 出自《神宗实录》之五百三十二卷。

[3] 皇八妹，朱常洛第八女，名朱微媞（1611年-1643年），生母为选侍西李。

[4] 伴伴，皇帝或皇子称亲密内臣"某伴"。如据《明史》载："（万历）时与小内竖戏，见保入，辄正襟危坐曰：'大伴来矣。'"

# 春风不遂宫花意 却送腥尘染御沟

杏花微雨，柳色青青，自古文人偏好北方春雨，总因其能恰到好处滋润一整冬干涸的土壤，又不至于如南方那般绵绵不绝，似蘸墨太饱的笔端，湿破了宣纸。几日前京师普降春天第一场雨，本应同过往一样，水气在空中凝结，寄托着人民五谷丰登的祈愿降落在尘土中，却因几桩轶事，令溟蒙霏霏，千缕金丝，沾染几分不祥与祸兆。

第一桩发于京师观景台，数百只鬼车鸟冒雨立于台上啼鸣，其声甚哀，似婴儿夜哭，雨停乃止。

第二桩发于城隍庙，庙中神像落泪，道士思忖乃殿顶漏雨所致，雨停不止。

第三桩则无关气象，镇守辽东近三十载的故帅李成梁，卒于他在京城西侧的宁远伯府，终年九十。

与此同时，李成梁曾经的家奴，整编麾下六万兵丁，以三百人称为一牛录额真[1]，以五牛录称为一甲喇额真，以五甲喇称为一固山额真，后以八色旗命名八固山——故称八旗。

此人身长八尺，智力过人，每战必先登，屡立大功，曾得李成梁厚待，李成梁死后，此人逐步统一辽东各部落，自立国号为“金”，自封“汗”位，以“七大恨”伐明，明廷正组织四十七万兵卒奔赴辽东战场，面对这名为努尔哈赤[2]的敌人。

然此处皆为后话，李成梁死后哀荣备至。万历皇帝亲下谕旨，以李氏镇辽年久有功，应得恤典从优查给。京师百姓只道乍暖还寒，一场春雨带来了病气，不仅超度了这名高龄老翁，各门各院流传起风寒，几日间骤然去了许多年老体幼的，更觉此雨邪门。

三哥儿亦因雨着了凉，病状不重，每日恹恹躺在床上，不乐意动弹。

西李计较王氏刘氏二子前日欺负了她的幼女，先是责打了一通乳娘，暗地里咒个不停，更拘着媞媞，不让她与哥哥们一处玩。

刘氏自动用家法后，日日心疼后悔，放任五哥儿休养，再不提练字的功课。

这日天风晴朗，流莺百啭，呼吸间可把整个春天揽入肺腑，由检坐在石阶上，拿着一截树枝，拨弄面前一队蚂蚁，手掌还有几处未掉落的血痂，按上去仍会感到胀痛。陆氏每日只敢以湿透的巾子擦一擦他的手指，见着他拿树枝刨土，面露忧恻道：“哥儿快扔了，手碰不得脏的。”

一只蚂蚁爬上了树枝，试探着点了点触须，随即蜿蜒而上，爬到末端才停下来，由检将手抬起来，放到眼前，它通体褐红，上颚锋利，六足修长，在孩子软而温热的手边徘徊一会儿，便无所畏惧地攀上他的掌面，陆氏口中念念叨叨，弯下身子要将它掸下去，由检竖起眉毛，和乳母发起了脾气：

“我自己小心着就是了，你到一边去。”

他合掌将蚂蚁箍住，起身跑开几步，冲着乳娘喊道：“我去别处玩，你在这等我……不许动！”

陆氏方欲张嘴阻拦，却被他一张气鼓鼓的小脸威慑住，无奈目送他跑出自家院子，再蹑着脚跟在后头。

出了勖勤宫，穿过承华门，是迎禧与奉宸，元孙和王氏住在此处。再往前走是太子的慈庆宫，出慈庆门，再过东华门，是明廷内市所在，东西相距两堵高墙。每月逢四日时，阵阵喧嚣会越过土木阻隔飘进孩子们的耳朵，耳闻目不得见，使它变得更加神秘。元孙曾经与媞媞夸逞，说自家有手段到内市为她买娃娃。由检才要迈过慈庆宫的大门，却在下一刻缩回了脚，守门老公堆着满脸笑，尖着声与他说：“哥儿，前面再走不得了。”

由检悻悻地盯了他半晌，不得已转身回去，除却失望，心中却暗生一丝庆幸：“长兄果侈口诓他与媞媞。他定和自己一般，走到门口便被拦下来，决计没出去过。”

手背一阵瘙痒，蚂蚁从虚握的掌缝中溜出来，在他的手背上打着转，他蹲下来，引着它落回地上，心中抱歉，轻声与他说：

“这离你家很远了，你找得回去吗？”

天之将雨，穴蚁知之，地上原有数不尽的蚂蚁，一般无二生着红褐色的身躯，已然寻不到曾与自己有缘的那一只。刚才晴好的天忽驾雷车，五哥儿捂着耳朵，环视四处，目光落在一口井上。

慈庆宫日常用水由水车房每日供应，宫中掘井只为火灾时应急，废井井底飘着去岁秋天的落叶，暗暗散发着发酵气息。由检走过去，踮着足尖，探头往里面瞧，忽然足下腾空，整个人被人拦腰抱起来，他惊呼一声，仓皇回头望去，陆氏边念着“菩萨”，边将他放到地上，苍白着一张脸，心有余悸地嗔道：

“好在我跟着，那井可是能爬的吗？万一有个好歹，岂非要了我的命！”

由检讪讪道：“我见那里面有个东西。”

陆氏狐疑望着他：“能有什么，只是枯枝烂叶罢了。”由检道：“有的。”

陆氏敛袖垂首，耐着井中腾腾而起的腐气定睛去寻。枯叶浑水中，隐隐泛着点点金光，忽隐忽现一尾金色的锦鲤游弋其中。陆氏暗暗称奇，耳边童声又响起来：“它在里头会死吗？”

陆氏迟疑片刻，点了点头：“想是顺着西苑的水游过来，困在此处了。”

她话音方落，五哥儿将水斗丢了下去，用他一双尚未痊愈的手摇辘轳，陆氏暗忖：这水斗的动静，足以让那尾鱼受惊沉底去了，如何能乖乖被他捞上来，正在此时，竟听小孩道：“来了来了，你快帮帮我。”陆氏忙凑上前去，帮他把住木轴，将水斗提上来。

将枯叶摘去，井水倒算得上清澈，金鱼却比在下面时更显得小些，鳞如云锦，往来翕忽[3]，看来未曾受伤，五哥儿甚为欢喜，捧着水斗不住地瞧。

三哥儿得了风寒后被“软禁”在屋里将养，因此长日无聊者，除了五哥儿还有元孙，他是闲不住的性子，一早点了数名小宫人相陪做游戏，半晌过去，又嫌弃他们处处放着小心谨慎，玩也玩不尽兴，突然恼了，黑着脸遣散了诸人，跑到勖勤宫寻五哥儿。

数日前两方曾下过战书，对家也甚是猖狂地回应：“若是想打架，随时可来。”朱由校为自己屡次登门挑衅找到了天经地义的理由，欣然赴约。

勖勤宫依然像古井一般幽深沉静，元孙敲了敲窗户，没有动静，又趴在门缝叫了一通：“小呆子”“兔崽子”之类的话，候了一阵，才失落地承认此番扑了个空。

而这种失落感，要比同那群不成事的奴侪生气还令他不快，上一回生起这种情绪还是在他的毛大将军“意外失踪”的时候。想起毛大将军，元孙轻哼了一声，转身欲走，耳畔传来笑语，他绕过柱子望去，目光倏忽亮了。

五哥儿与乳母一面捧着水斗回来，一面商量着如何将它放回到太液池去，他蓦然抬头，看到立在柱子后的长兄，一张笑脸顿时收敛起来。

陆氏捧着金鱼，疑惑地顺着他的目光望去，也惊得轻讶一声，令手中的器皿漾出许多水花。

五哥儿满目敌意与戒备的模样，使元孙莫名尴尬，他将窘态不着痕迹的掩去，仍装作无赖的模样：“你回来的正好，我是来践约的，今日定要给毛将军报仇。”

由检攒着眉头，又辩道：“我没动它。”类似这种对白，近几个月时常在东宫上演，已然成为用以挑拨事端的套路，连元孙自己都觉得累赘至极，他蹦下台基，绕着五哥儿走了一圈，余光瞥见陆氏手中的盆子，惊道：

“哪里来的鱼？还挺好看的。”

五哥儿连忙迈步挡在乳母面前，警惕地申明：“这是我的鱼。”

元孙沉默一瞬，随即弯腰笑了起来：“如此正好，我方才尚在烦恼，若只比输赢也是无趣，当有个好彩头，正好拿你这条鱼做赌注，你若赢了，它便是你的鱼，我若赢了……”由校故意要逗他，便在此处停顿沉吟一番，凑近了他的脸，笑道：

“它就去为我的滚地锦加餐。”

滚地锦是元孙宫里那只胖到走不动的花猫。五哥儿气恼地瞪着他，几欲脱口而出回呛，他微攥着拳头，指尖触碰到掌心的痂，双手同时隐隐作痛，嗫嚅道：

“我不和你打架……”

元孙愣了愣，仍去激他：“你这是认输了？那我就拿走它了，也罢，你以一条鱼换我的毛将军，一命抵一命，算不得吃亏。”

他佯做要从陆氏手中抢水斗，急得五哥儿愤恨地红了脸，跺脚拉他的袖子：“怎么就是你的了，你这人怎么这样！”

元孙回首冲他吐舌头：“我怎样？当日有约在先，你自己怯了阵，认了输，自然要认赌服输才是。”他转过脸，一副凶神恶煞的样子，冷冷呵斥陆氏，“松手！”

陆氏死死抓住斗子，即怕五哥儿受不住激将和他闹起来，刘娘娘知道定少不了一顿训斥，又不忍将他心爱之物白白交出去。五哥儿见他们相持住，气苦地红了眼圈，他断不是因胆小怯懦才不同他打架，而是怕母亲又为此伤心。

元孙岂知他心里的顾虑，犹自说着：“你要救它也不难啊，和我玩……不是，和我打一架就是了，否则让我发落它，非得找把柴火烤了

才好。”

五哥儿倒吸一口冷气，脸被吓得惨白，元孙听到动静回过头去，尚不及惊愕，他已扑过来，抱住了自己的腰，暮春时节，大家身上只穿着单衣，背后的小东西贴在身上又暖又软。后来他习得许多辞藻，用以形容所见，凝脂点漆，明眸善睐。

元孙忽然周身一颤，通红着脸结舌道：

“你，你，你这是做什么？羞死人了，快下去！”

五哥儿却抱得更紧了些，他抬着头，一滴泪正巧流至腮边：“我不放，你不要抢我的鱼。”

元孙不得已松开前去抢夺水斗的双手，扭着腰欲把他甩开，几次尝试无果，他满含挫败感深深叹了口气，妥协道：

“你松手，松手我就放了它。”

五哥儿眨眨眼，似在深思，他抿起嘴唇，腮边泛起两个梨涡，正巧盛起方才那滴泪，元孙心猿意马地暗忖，倘若他与五哥儿像和三哥儿那般熟悉，他一定会伸出手，将那滴泪珠抹去，怀揣忐忑，他用指尖抠着他的掌心，使劲按下去。

“啊！”

五哥儿吃痛抽回双手，难过地看着掌心翻起的血痂，元孙正琢磨自己刚刚的力道并不至如此，定睛看到他掌中一抹红，心里揪了一下，连连追问：

“你的手怎么了？”

五哥儿将手背到身后，被母亲责罚的事他觉得极为丢脸，被他哥哥知道定会作为笑柄恣意嘲弄一番，他不再哭了，又倔强地望着元孙。朱由校见他不答，回想他家平日的家教，心里猜到三四分，他拧着眉头，转而去问陆氏：

“谁打他的？”

陆氏嗫嚅道：“刘……”

“没人打我！”五哥儿连忙打断道，“我自己碰伤的。”

元孙轻笑，无奈地戳穿：“你碰到尺子上了吧？”

五哥儿脸色由白转红，他吸了吸鼻子，愤然道：“不干你事。”

由校沉吟自语："确实不干我事。"

五哥儿借机绕开他，张开双手挡在陆氏身前，重申着："这是我的鱼。"

由校点了点头，心不在焉地回了句："你的鱼。"他落下眼睫，甩了甩袖子，转身走了。

五哥儿与陆氏面面相觑，觉得十分莫名。后来，陆氏托东宫的洒扫太监，将金鱼带去太液池放生。五哥儿捧着水斗，依依不舍地叮嘱它莫再游错了方向。他沉溺于分别的哀伤里，很快忘了元孙前来寻事的插曲。

三哥儿躺在床上吃酸枣，自从病后，起初来了一名太医诊了诊脉，开了两剂清热的方子，三哥儿进了药石，体热稍退，医官嘱咐可多用些酸的以收敛肝火。昨日李进忠带来一筐山上新采的野酸枣，暮春气温尚未将其尽数催红，入口倒是酸甜有味。

架子床檐上，有一块纹路异常的木瘤，元孙沉着脸走进屋里，三哥儿正眯着眼睛瞄准此处吐枣核，被突如其来的动静吓了一跳，差点将枣核咽进喉咙里，他咽了口唾液，瞅着元孙闷闷不乐地在床边坐下来，伸手抓进篮子，握了一大捧酸枣，一把塞进嘴里。

"你少吃点，当心我传给你病。"

元孙嘴里塞的鼓鼓的，闻言瞪他一眼，含糊不清地说道："你早好了，还装。得病能骗好吃的，我也愿得病。"

三哥儿的伎俩被识破，嘿嘿地讪笑两声，捏了两个红透了的枣子抛进嘴里："你又与五哥儿置气啦？"

"嗯。"元孙轻轻应了一声，顿感不快，恼道，"你怎么知道？"

"你一向不喜欢五哥儿，有何难猜。"

元孙思量片刻，觉得言之有理，附和道："我却是生他的气，他偷了我的金蛉子。"

"多长时间啦，还气呐？"

"不共戴天！"他骂了一句，又转过头去和三哥儿说，"他若好生求求我，我借他玩儿几天又有何不可，偏要做小贼，偷了人的东西，还犟嘴不认"

三哥儿眨着眼睛，怔怔望了他半晌，捧起篮子，把酸枣全送到他怀

里："你多吃些，败一败肝火，我告诉你件事。"

元孙狐疑地盯着他，三哥儿往床内缩了缩，清了清嗓子，谨慎地开口道："那日你将罐子打开，与我把灯去照毛将军，恰此时客奶来寻我们……"元孙认真听着，脸色越来越难看，三哥儿惴惴地继续说道，"你一时慌了神儿，没将那罐子系上就塞回洞里封上了砖。"他怕对方不信，又强调道，"我亲眼所见。"

元孙木然地嚼着嘴里的酸枣，不小心硌到了牙，他"哎哟"一声呼了回痛，跳起来指着三哥儿道："你看见了不早说！"

三哥儿扯起被子蒙住了头，闷声告饶道："元宵那天我想说来的，你也不听我说呀，再者我看你俩后来打来打去，也不是为着这事儿。"

"不为这个，好端端我打他做什么！"元孙一通嚷嚷，又被枣核硌了几次牙，恨得他将嘴里的果子都啐在地上，不住指控三哥儿，"我从不做不义的事！你害死我了，害我做了恶人，害我冤了旁人！"

他的拳头噼里啪啦地落在锦被上，东宫的天上传来三哥儿阵阵哀嚎：

"我……我是个病人！"

翌日午膳过后，元孙拉着李进忠来到宫门口。守门老太监正窝在墙根下打盹，听得动静，怠惰地爬起来，谄笑道："小主儿，前面出不得了。"

朱由校抬眼瞪他，不屑道："你新来的？"

老太监愣住，随即干笑道："奴侪原是侍奉承华宫的，年纪大了，不顶事，故前来为太子殿下守门。"

"太子是我爹爹。"

老太监听出他在明知故问，满腹疑惑地支吾道："是……"

"我爹爹生气你怕不怕？"

"奴……"

"我生气你怕不怕？"未待他回话，便被元孙冷冷地打断，老太监心中生怯，偷瞄他的眼睛，立马打了个寒颤，作揖道："奴侪不敢令主儿生气。"

元孙冷哼一声，拉着李进忠绕开他的阻挡，懒散地回道："小爷不令

你为难，一个时辰后回来，好好看你的门，只当没见过我。”

媞媞午睡醒来，一面唤奶娘，一面在被窝里拱着，双臂偶然抱到一样东西，她揉揉眼睛仔细看过去，开心地笑了起来：“娃娃，哪里来的娃娃呀！”她从床上爬起来，鞋袜也不穿，搂着小娃娃在地上转圈，奶娘闻声过来，笑道：“姐儿快把鞋子穿上，别像你哥哥似的着了凉，可受罪。”

媞媞只管抱着娃娃笑，任奶娘把他们一起抱到床上，仔细穿好了鞋袜。媞媞这傀儡做的异常精致，衣裳都是彩线缝的，白绢做的脸蛋上涂了朱砂点了唇脂，神态栩栩如生。媞媞爱不释手，连连问道：“你看她好不好看，好不好看呀？”

“好看，好看，和姐儿一样好看。”

奶娘怜爱地看着她，心中有一个疑惑尚未解开：今日午后她哄小主儿睡下，才跨出门口，就见这傀儡靠在自家门槛上，她拾起来去媞媞两个姐姐那里问了一遭，竟均不是失主，踟蹰间见这娃娃做得精致可爱，检查了一番并无不妥，索性放在幼女床上，了却媞媞一桩夙愿，至于背后究竟是哪位菩萨显了灵，她也就懒得去追寻了。

陆氏这厢亦大为惊讶，她与王氏屋中的办膳太监李进忠素无交情，他却突然登门造访，故作神秘地将她拉到隐秘处，一张皱巴巴的白面探过来欲与她耳语，吓得陆氏连忙摆手推开，嗔道：“有事且这样说吧，瓜田李下，别使客奶捏我的醋。”

李进忠羞赧地笑了笑，道：“不碍她的事，受人之托，劳陆娘子费一费心。”

陆氏颦眉道：“长哥儿又有什么计较？”

李进忠仍笑道：“你我都知道，太医院医官大多不懂医，开的药方常不对症，三哥儿那是邪气侵体惹上的病，却只给开散热的方子，可不是治标不治本……”

陆氏轻笑道：“大伴倒是懂医理。”

“我个粗人，娘子抬举了，听说五哥儿最近身上也不爽，春日燥热，最容易召出病来，这有瓶活血化瘀的药膏，内市上曾叫到一两一瓶的高价，每日涂一两次，总比咱自己宫里的药油好使些。”

他此举倒是出乎陆氏意料，见她犹豫不肯接下，李进忠索性拉起她的手，强将一盒药膏塞进去：“我不知哥儿唱的哪一出，做奴婢的无非替主效力尽忠，娘子权且收下，令我也好交差，至于用不用，就是您的主意了。”

李进忠嘱托完毕，转身竞走，陆氏愕然，方欲开口询问，他又想到了要紧的，忙转身补充道：“你若用它，就只说是自家的东西，可不能让五哥儿知道是他哥哥买的。”

陆氏追了两步，奈何李进忠跑得快，眨眼闪没了影。一片叶子落下来，春天亦会有落叶，土地却不会向树木询问缘由，既为天定，落叶与土地皆坦然，笑看东宫这几个孩子，沉溺于各自的莫测其意。

李进忠回到元孙的寝室与他交差，后者正歪在凳子上忙不迭地摆弄着手里的活计，眼皮都没抬一下，懒懒地问道：

“办妥了？”

“妥了。”

元孙点了点头，摆手示意他退下，他跑了趟内市，用了李进忠不少贴己银两，此番欠了他个大人情，亦使他感慨其为人朴实忠厚，办事得利，是个值得信任的，便不止再将他视为寻常的办膳贱婢。他为媞媞买了娃娃，又给兔崽子买了创伤药，他的出逃担着天大的风险，倘若被爹爹发现，少不得又罚他跪在孔圣人跟前儿捧《尚书》，从内市回到东宫时，正好见方才拦路的老公被爹爹叫到一旁说话，他躲到李进忠身后溜进门里，心中念念不已，道这样一来，小兔崽子也算受用了他的人情，先前冤枉他的事便一笔勾销，两不相欠。

既无过错可令其兴师讨伐，元孙悻悻地决定，日后再不与五哥儿说话，他揉了揉鼻子，轻哼一声：“谁稀罕……”微风吹进他的屋子，扬起几缕碎屑，元孙低着头，专心致志地钻研起他在内市上为自己置办的新玩具——一柄锉刀，一把蝴蝶凿，和一段上好的香樟木。

此后又过了十余天，日出而起，日落而息，深宫里的少女常常哀怨时光易老，青春与生命就在无数次日升月落中飞逝而去，岁月静好也是一种无奈的惆怅，仿佛在天子的宫阙里，十天与十年并无分别。

五月初四，春和景明，谁也不会预料到，此日之后，东宫在很长一段时间内，将不再有太平的日子可过。

申时，太子朱常洛闲步至书房看书，宫中少有市井杂烩小说可读，太子的书房无例外也是一些经史著述，大多已被他翻阅过好多次，有些甚至飞了页脚，散了书脊，太子有些意兴阑珊，目光流连，落在一套簇新的《养正图说》之上。

追溯此书来源，甚至要回到二十年前朱常洛刚刚出阁的时候，那时

国朝的首辅还是王锡爵[4]，这位曾协助万历皇帝拟诏“三王并封”的老臣，曾交代诸人收集古代储君引以为法戒的故事编成一集，似有模仿当年张居正为万历皇帝编纂《帝鉴图说》之意。王锡爵致仕后，讲师焦竑按其嘱托勒书呈进，虽说只是一套书本，朝臣却可借此衍生出无数诡谲的猜想，一方认为皇帝借此承认皇长子太子之位，一方认为讲师沽名钓誉其心可诛，风声很快传得沸沸扬扬，焦竑不久因此被弹劾离职。

《养正图书》勾起这段尘封的往事，令朱常洛突然很想念他的老师：焦竑、郭正域、董其昌，不知此生是否还有机会重逢。他默叹一声，吩咐内侍叫几个儿子过来，让自己做一次讲师，只当成全三位老师没有完成的事业。

三哥儿好了几日，病情便又反复，只能日日躺在床上睡觉。太子伴读吴老公遂分别往奉宸与勖勤去请元孙和五哥儿。朱由校自诩很有骨气，那天他自作主张遣人送药，觉得还了人情，便暗下决心再不搭理五哥儿，他倒是说到做到，至今已十余天没去他宫里找是非，吴老公说明来意，他貌似无意，随口问道：“还有谁？”

“三哥儿是去不了啦，却还有勖勤宫的小官人陪您。”

元孙轻“哦”了一声，忍不住回头掩面偷笑，麻利地换好衣服，跟着他去拜谒爹爹。须臾到了，吴老公唱个喏躬身退下，元孙伸着头往里面张望，兔崽子已经坐在凳子上仰头听爹爹讲话。他忙收敛了得意，提着衣服迈进屋里，五哥儿闻声回过头，元孙早从余光中感觉得到他的眼睛正巴巴地看着自己，却故作矜持不与其对视，礼貌周全地在太子前打个稽首：“爹爹。”

“坐吧。”太子指着眼前的绣凳，元孙走过去，眉头微微皱了皱，不动声色地伸脚一钩，将挨着五哥儿的圆凳踢远半寸，方才落座。

抛开毛将军的事，五哥儿的小脑瓜至今也想不明白为什么长兄不喜欢自己，不是一句话不和他说，就是想方设法欺负他，可是他十多天没来找他的麻烦，却令五哥儿觉得有点不习惯。他曾经也想学爬树，听说爬到院里那棵梧桐树顶就能看到外头的世界，陆氏常常危言耸听，道万一踩不稳了摔下来，碰到脑袋会变成小傻子。

五哥儿恍然大悟，长兄总是爬树，定总是从树上掉下来，脑袋不知道被磕了多少次，他先前的种种行为，莫不是个傻子吧？

“道者，导天子以道者也。常立于前，是周公也。[5]”

常洛那厢已经开讲，全不知二子皆心不在焉，元孙被五哥儿盯得浑身难受，黑着脸回瞪他。

“他这么好看，一点不像爹爹。”元孙脑海里，莫名其妙地感叹道。

太子正谆谆解释周成王的典故，抬眼却见由校像块木头似的呆愣地看向一侧，遂怒道：

“长哥儿，周公是谁？”

“是弟弟……”

元孙没回头，与其说回复父亲诘问，倒更像是自言自语。

“说，说得没错……”太子窘然，哭笑不得，方要讲下去，门外忽传来阵阵异响。

常年压抑的生活培养了太子对于危机敏锐的嗅觉，慈庆宫外守门的老公只有两位，均已年过六十，衰朽的躯体里发出一口惨烈无比的哀嚎，随即便诡异地安静下来，只闻步声由远至近，未及太子齿寒，转眼直奔殿前檐下。

位于慈庆宫的山斋前有明堂，堂后以墙隔开，后为寝室，两个孩子尚不及反应，太子已跌跌撞撞地推开桌子躲到墙壁背后，待他们再惶然回头，一陌生男子正立于身前。宫中行走内侍或着贴里或着曳撒，最朴素的是青衣小帽，在两个孩子有限的阅历中，从未见过这样的人——他头上只裹着发网，身穿半袖敝衣，面色黑红，四肢魁梧，口中似呓语般低呼：

“小爷……捶到小爷拿赏。”

元孙心悸地向下移动目光，来人右手持着一把骇人的木棍，不待他开口，耳边忽倏一阵风声，元孙下意识地弯腰闪开，木梃狠狠地砸在他刚才坐的绣凳上，声彻大内。不速之客一击扑空，讷讷地转身，一步步逼近跌在地上的孩子，口中仍说着：“你是小爷不是？”

朱由校曾认为自己不同于东宫里任何一个孩子，他什么都不怕，父母的责骂，难攀的高树，仗势的奴才，皆可为他的游戏人生添乐趣，现下，他竟因一块木头，怕得瘫坐在地上抖如筛糠，明明内心在疯狂地嘶喊着逃跑，足下却失去知觉不受支配，骨冷齿寒，慌不择路间，他将心一横，选择闭上眼睛，等待死亡。

那人的脚在距他一寸处停下来，缓缓举起木棍，夹带着风声下落，意料中的疼痛没有碎在他的大好头颅上，元孙颤抖地睁开眼睛，眼界中的恶人转过半个身子，一手仍持梃，一手茫然揉着自己的脑袋，地上呼啦啦落满了《养正图说》的散页，耳边乍响起小兔崽子带着哭腔地喊声：

“跑啊！愣什么呢！”

元孙如梦初醒，电光火石的功夫，闪身躲开男子又一击，依仗孩童的身量从他腋窝下钻过去，跑向刚刚救他一命的弟弟，喊道：“手给我！”五哥儿扔下手中的残篇，紧跑两步，迎上去握住他的手，下一刻半拉身子被提拉起来，元孙怀里搂着他，连滚带爬地逃出书房，落日余晖骤然刺入眼中，他满脸是泪撞在一人身上，耳边响起熟悉的声音：“哥儿别怕！别怕！我在这儿呢！”

元孙与五哥儿看清来人，松了口气瘫在地上，对视一眼，愤恨回首，异口同声地指着屋内斥道：

“拿了他！”

闻讯而来的李进忠带着七八人冲进书斋，几下缚住了恶人，此时为万历四十三年（1615年）五月初四申时七刻，元孙与五哥儿劫后余生，心有余悸地坐在地上喘息，直到万历四十三年五月初四申时过后，都没有松开紧握的手。

注释

[1] 牛录额真，官名。早期满族出兵或狩猎时，按家族村寨组织队伍，每十人选一人为首领，称为“牛录额真”，下同。

[2] 努尔哈赤，早年为明将李成梁家奴。据姚希孟的奏疏《建夷授官始末》载：“建夷王杲（努尔哈赤外公）诱杀备御裴承祖……总兵李成梁发兵剿之，杀其子阿台等……当王杲之败走也，成梁等以市夷头目叫场（觉昌安）等为质，遣其属物色杲，乃从王台寨中得之。已，又杀叫场及其子他失（塔克世）。叫场、他失者，奴儿哈赤之祖若（及）父也。时奴儿哈赤年十五六，抱成梁马足请死，成梁怜之，不杀，留帐下卵翼如养子，出入京师，每挟奴儿哈赤与俱。”

[3] 东宫后有井二。皇五子随选侍过之，戏汲井得金鱼。据《崇祯宫词》载：“梦里黑龙蟠殿柱，汲来金井得双鱼。大横兆已为天子，东李殷勤忆不虚。”

[4] 朱常洛出阁读书时候，王锡爵为内阁首辅，鉴于隆庆六年（1572年）十二月万历帝出阁读书时首辅张居正命马自强等编辑《帝鉴图说》以进的旧事，王锡爵嘱咐焦竑收集资料编写《养正图说》作为朱常洛的启蒙教科书。

[5] 出自《养正图说》“听朝四辅”。西周时，因周成王年幼即位，许多国事无法处理，朝廷专为他安排了周公（周武王之弟）、太公（周代齐国始祖姜子牙）、召公（周代燕国的始祖）和史佚四贤帮助他执掌政权。

## 语儿休怨泉路冷 还忆三宫旧时簪

李进忠等一干内侍将闯宫男子绑了，推搡着押出慈庆宫，往日静谧的院落脚步声杂沓，宫人们四下奔走，无人顾得上安抚受惊的皇子。元孙恍恍惚惚感到手中生了一层汗液，与他脸上被风吹凉的泪不同，汗液显然要更温暖些，那是来自另一个人的血肉散发出来的温度，元孙经历此劫，正在体会到何谓血脉相通，那只手握在掌中，同他的掌纹纠缠摩擦，出乎意料地使人心安。

他将手抬起来，仔细看去，两人掌侧均有细微的擦伤，渗着淡淡殷红的血丝，元孙皱了皱眉头，觉得很疼。茫然间，五哥儿却冷不防地抽出了手，元孙如梦初醒，再看时，五哥儿已踉跄地爬起来，扑到闻讯赶来的刘氏怀中。刘氏哆哆嗦嗦地回抱住幼子，脸色惨白如纸，五哥儿呜咽地唤了一声："母亲，我怕。"那女子便一瞬间决了泪堤，嚎啕大哭起来。

"我的儿，可伤到哪里不曾？给娘看看。"她搂着孩子的肩头，前后左右的检视，确认无虞后，又将他搂在怀里，怎么都不放手了。

元孙在一旁看着他母子抱头痛哭的模样，猛然想起弃了他们兄弟独自逃生的父亲，心中隐隐酸涩，回身望去，太子被两名内侍搀扶着出来，而李进忠正躬身向他请旨："禀小爷，眼下将如何处置，奴婢们听殿下发落。"太子四肢无力，依靠在两侧搀扶下，虚弱地说道："你速去启祥宫禀告天听……有人闯进东宫欲行谋刺，令父皇做主，查一查，是谁要害我！"

太子的眼神呆滞地横扫过诸人的脸，他的羞愧、胆怯、愤恨、恐惧发酵糅杂，幻化成一条狰狞的恶蟒，勒住他的脖子，令他觉得呼吸困难，颜面扫地，挣了搀扶，摔门而去。

次日，太子一道奏疏报上，万历皇帝震惊地摔碎了手中的琉璃杯盏，从榻上艰难地探起沉重的躯体，着李进忠上前奏闻昨日闯宫的细节。据皇城巡视御史连夜鞫问，人犯供名张差，系蓟州井儿峪民，此人语言颠倒，似相疯狂，平日以割柴为生，内监有庞保者在黄花山修筑宫殿时，抢了他的柴禾，张差气愤无处可伸，导致癫病剧发，四月来京欲赴朝申冤，五月初四日从东华门进入，一道无人拦阻，至慈庆宫门首，拾得手执枣木一根，打伤守门内官，跑入前檐殿下被拿，等等。万历皇帝听罢李进忠的阐述，龙颜阴郁，久久沉默不言。左右都人[1]心有余悸地收拾着迸裂遍地的汤药，万历深深地叹了口气，屏退诸人。不多时，

郑氏素面脱簪，哭哭啼啼地跪在皇帝面前，万历冷冷扫了她一眼，开口问道：“庞保可是你身边的？”郑氏含着一汪泪，哀怨地申辩道：“庞保却是我的长随，前儿得旨往蓟州督工的。陛下是疑我？”

万历皇帝笑道：“朕并非起疑，单觉得凑巧。年前巫蛊之事[2]，今日闯宫之事，每每见到这奴侪，到底是汝御下有道，令这贱婢为你殚精竭虑，屡出奇计。”

郑氏哭道：“妾也从未有过此心，那庞保是否有供词？人犯又是何说辞，单凭几个小人牵强附会的揣度……”

“现在是朕在揣度你。”万历皇帝打断了她的话，继续说道：“既得陇，复望蜀，人心不足，你若不兴风作浪，兴许常洵的事尚有转机，作茧自缚，朕要如何护你！”

郑氏自知失言，匍匐在金砖上无语以对，万历皇帝闭上眼睛寻思片刻，说道：“刑部的状词，判了张差系癫病发狂，秋后送去斩了便罢，朕虽不想深究，但保不准旁人抓了把柄借此做文章，日后当真令他们寻到什么证据，朕可没有信心保全你。”

郑氏目光幽幽地望着他，宫门似海，数十年间，她的瞳孔被深宫诡谲的波涛刻画上几道风霜，在这般无助的情境下，潸然顾盼，朱唇轻启，一举一动却依然流露出万方动人的颜色，皇帝看着她的眼睛，无奈地接受着自己的心一点一点软下来，他伸出手去，摸了摸她的鬓角，低声嘱咐道：“去求求太子吧，你好歹是他的母妃。”

刘氏吹熄了蜡烛，借着一线月痕走到床边铺衬衾褥。幼子昨日被吓得不轻，从慈庆宫抱回来仍哭个不停，晚上也不让乳娘照看，偏要到母亲床上睡。刘氏轻柔地拍着孩子的胸脯，嗅着孩童身上特有的、甜甜的奶香，幻想着她的小官人日后渐渐褪了乳嗅，留起头发，长成一名标致的公子，将成为多少豆蔻少女的梦中人，他会被指定一媒婚姻，再生个如他一般玉雕似的娃娃。刘氏出神地描摹着他人生的蓝图，嘴角渐渐泛起笑容，她当初便是在这个屋子里临盆，女官将儿子递到她的怀里时，他还只有小猫儿那般大，他如今五岁，之后的十五岁，二十五岁，大抵亦如此般，只是眨眼工夫的事。

五哥儿嘴里鼓囔着梦呓，缓缓睁开了眼睛，他睡得迷迷糊糊，叫了一声：“娘，你陪着我，不能走，要永远和我在一起。”刘氏回道：“别怕，睡吧。”五哥儿却坐起来，扑倒她怀里，抬着头恳切地央道：“不能走。”

“我不走。”刘氏迟疑一瞬，伸出手去，抚着他的脑后，五哥儿囫囵睡了一觉，突然来了精神，拉着母亲讲他捞到金鱼的事，讲媞媞的漂亮娃娃，讲长兄被坏人吓傻的样子。刘氏默默听着他絮絮叨叨，语法颠倒

的童言，直到他又困了，抱着自己的胳膊，再次甜甜地睡了过去。

梃击一事在外廷掀起一连串惊涛骇浪的事，刑部虽有体察圣意的心思，以“于宫殿投石伤人律”判了张差斩立决，然呈堂证供将过大理寺间，被刑部一提牢主事名作王之寀的，鞫问出犯人张差并非疯癫，而是受庞保指使入宫行刺等语。这道揭帖石破天惊，举朝惶惑不宁，各科道言官齐齐将矛头对向郑氏，说其以“非常手段”置太子于死地，不啻窃国篡权之举。

午时刚过，烈日高悬，贵妃的轿辇停在东宫外，郑氏被两名都人搀下，一夜之间，她憔悴了不少，发髻也梳得朴素，唯独点缀了一枚当年诞下福王时，万历皇帝赏下的鎏金嵌宝的分心[3]。郑氏颔首吩咐下人，一名老公领旨，高声宣道：“贵妃娘娘驾到——”太子整服而出，小跑至宫门口，挂着难以置信的面容确认了一番来人，他虽身为储君，日日窝在慈庆宫里虚度年华，战战兢兢地揣度上意，时时忧恐父亲被郑贵妃的枕边话吹动了心思，将他和他的一干子女废了，圈禁到一个比慈庆宫更不像样子的牢狱中去，令他恐惧憎恨的梦魇突然站在他面前，太子一时无法承受这般情景，但觉双腿酥软，言语尽失，像个木桩一样呆愣在原地。

“太……太子殿下。”郑氏打破了尴尬的沉默，含着屈辱不甘的泪水，敛衽拜了下去：“请太子殿下，原谅母妃……多，多年未来探望过你。”

这般生疏的称呼，艰涩得从喉咙里吐出来，又讽刺地刺痛着两人的耳朵，常洛清癯的身影，令郑氏又思念起自己伟岸壮硕的亲子，福王无论从哪面看都比太子更有帝王之相。郑氏咬着牙，屈尊求道：“殿下，母妃知道，这些年你受委屈了，母妃疏于照顾你，是为母做得不当，但是天地可鉴，我从无加害你之心，如今外面蜚语横生，皆说那张差是我寻来的，朝纲震动，无稽之谈将衍生大祸矣，你父亲与我日夜不宁，望太子……吾儿！看在你父皇的面上，出面澄清，一堵悠悠之口。”

郑氏清泪涟涟，再度拜下去，太子赫然惊觉，原来郑氏今日所谓的和解安抚，不过是利用他平息众议，方才她话里话外，不忘强调此行是父亲的意思，即便知道她确是梃击一事幕后真凶，亦无计可施。太子愈加感切道：“儿方寸已乱，请母妃明示。”

“太子若肯帮我，便是我的恩人。”郑氏吃了一颗定心丸，泪珠也不再往外滚了，将百拜“不敢”的太子扶起来，好言慰道，“你父皇自会为我们做主，殿下届时配合便是。”

常洛鼻头一酸，感恩戴德地应诺：“儿臣谨依来命。”

朱由校在东宫又被供成了小祖宗。王才人心有余悸，一日间要询问

他数次身上是否不适，并将宫里不多的内侍都安排到寝室里值班，除了乳母客氏外，小小的屋子又添了几名人口，元孙觉得自己的地盘受了侵犯，得空便溜到三哥儿房里寻清静。

三哥儿的病情反复无常，好一日，差一日，五月初夏，仍拥衾伏衾，脸色干黄，人也瘦了一圈，元孙记得日前同他一道吃枣子时，他还似立马将痊愈似的，拖了这么久，病就是不见好，他掉了几滴眼泪，挈其手道：“弟弟，你快快好了吧，好了我们出去玩儿，我有法子出去了。”

三哥儿快快说道：“哥，人都说我快死了。”

“哪个混账说的，我先让他死去！”

三哥儿坐起来，将被子拉扯到脖子上，给自己裹得严严实实，元孙连忙帮他掖紧被角，免得漏风，并嘱咐道：“你踏实再冒两天汗，我看就能好了。”

三哥儿应着，忽然探头询问：“听说前天来了个坏人，追着你和五哥儿打，可是真的？”

元孙脸上一红，支吾道：“是有个闯宫的蠢货，已被拿了。”说到此处，他忽然附耳低言，“告诉你，他们都说那人是个疯子，逢人就打，可是我分明听见，他是专找爹爹来的。”

三哥儿道：“他为什么要打爹爹。”

“我怎么知道。”元孙神思恍惚地回忆着，三哥儿张开手掌，在他眼前晃了晃：“想什么呢？你是不是真傻了？大家都说你被吓傻了，坐在地上屙[4]了裤子，五哥儿把你给救了……”

“胡说八道！”元孙挥挥袖子，伏气指道，“不好好养病，从哪里听来这些颠三倒四的话，五哥儿才多大，轮得到他来保护我。”

三哥儿眨巴着眼睛，问道：“咦，你不叫他兔崽子了。”

元孙猝不及防，愣了半晌，才使劲瞪他一眼，斥道：“你这里忒热，我走了。”

三哥儿扯着沙哑的嗓子在后面嘲他：“好端端聊着天，说走就走了，你羞什么呢？”

元孙搴帘走出三哥的卧房，见堂上，刘氏正与母亲对面坐着说话，他捺不住好奇，闪身到屏风后面，偷听起来。

只听刘氏叹道：“三哥儿身子受得住吗？”

王才人沉默半晌，回道：“一路往慈宁宫过去，道远不提，且不知要在风口里站多久，妹妹，你我都是后宫妇人，哪里知道外廷的规矩，皇爷要堵大臣的嘴，要殿下和孩子们陪着他与贵妃做戏，没有两三个时辰是回不来的，好人况且受不住，何况三哥儿正病着。”

刘氏皱眉道：“殿下与皇爷说了吗？”

王才人四下望了望，压低了声音道：“殿下说话管得什么用？殿下不敢说，已经应了。”

闻言涉及兄弟三人，元孙正在疑惑，又听刘氏冷笑道：“前天的事，长哥儿与姐姐详细说了经过不曾？”

王才人苦笑道：“他觉得丢脸，提都不让我们提。”

刘氏道：“疯棍闯进来时，殿下撇了两个孩子，自己关门躲了。”

王才人倒吸一口气，惊诧不已，刘氏继而不屑地抛出来一句：“为上不正，为父失职。”

王才人以手指示她噤声，叮嘱道：“妹妹，你这脾气又来了，你这是怨殿下呢，还是怨陛下呢？这种招祸的话，以后不要再说了，眼下，只盼殿下能挨过明日这一劫。”

刘氏垂眸叹道：“我谁都不怨，姐姐也不必过虑，明日对于殿下，反而是个好日子。只是可怜三哥儿，病尚未好，就被拉去折腾。”才人懵懂地听着她无头无尾的话，正欲追问，却见她侧过头，呆望屏风，王才人寻迹看去，忽摒笑唤道：“长哥儿，躲在后头作甚么？出来。”

元孙踟躇地蹭上前，同刘氏见了礼，突然扭捏挨到母亲身后，王才人疑道：“今儿这是怎么了？我们长哥儿也沉静了。”

元孙叫苦，走到哪处都被人取乐，咬牙暗恨那闯宫的疯子，害自己成了一伙人的笑柄，正对着母亲生闷气。刘氏忽然拉住他的手，元孙木然听她说道：“哥儿，闯宫者进来前几日，宫里有没有什么异常？”

元孙翻着眼睛细细思索，回道：“没什么不同，只是十多日前，守门的老公换了个生面孔的，后来突然又不见了。”刘氏又追问道：“你可问他姓名了？模样还记得？”

元孙摇了摇头道：“不晓得，爹爹兴许知道，我从外……我后来正巧看到那老头和爹爹坐在一处说话。”

刘氏攒眉沉思，才人慰道：“你这是杯弓蛇影了，守门者更换是常有的事。”

刘氏点了点头，语重心长地对元孙说道：“哥儿，兄弟中你最长，弟

妹们还小，以后多劳你费心，照看点他们。”

元孙看着她的眼睛，忽然觉得有种不真切的熟悉，五弟的相貌随了刘氏七八分，唯独鼻梁像他们共同的爹爹，他有些讪然和嫉妒，讷讷点了点头，突然神动，扭头追问道：“娘方才要我们几个去哪里？做什么？”

王才人强笑道：“哥儿总是吵着要出去，明日你便带着弟弟们出去看看，到底是外面好，还是家里好。”

慈宁宫门，仪仗肃穆，万历皇帝拖着病体亲御檐前，皇太子朱常洛恭侍于侧，三位皇孙身着青衣圆帽站在太子身后，白玉阶下以大学士方从哲、吴道南为首，跪满了六部科道文武群臣，万历皇帝二十五年没见过群臣，群臣亦二十五年没瞻仰过天表，君臣父子相见，如坠梦中，恍如隔世。百官身着朝服乌乌泱泱地叩首、拜兴，衣袂舞动，组配玎玲，像一场汹涌而来的红色潮水，这是万历皇帝长达四十八年执政生涯里最后一次朝会，他用了半生的时间与臣子博弈对抗，甚至以不理朝政作为报复的武器，试图挽回散佚于王朝数百年里天子的尊严和权威，风尘冽冽吹过阶下那群陌生的面孔，万历皇帝满怀伤感与憎恨的发现，山河日月依旧，恼人的臣子依旧，除了他的年华衰朽，一切都没有改变。

“圣母升遐之后，朕日日亲往祭祀，哀慕无已，从不敢言劳。”万历悠悠开了尊口，斟酌道，“不意突有风癫奸徒张差闯入宫殿，震惊圣母之灵，以致外廷章奏烦多，妄有猜忖，言语恶毒，欲行离间。”

臣子们面面相觑，皇帝开口便将此案定了性，王之寀的揭帖成了废纸，张差也成了御笔亲断的疯子，郑贵妃被摘得干干净净，而谁若敢置喙，便是离间父子的罪人，百官哑然时，万历皇帝伸出手拉住了太子的胳膊，缓声说道：“汝今不必顾虑，着实将当日情况讲明，清源溯本，以安人心。”

太子领会他的眼色，向前跨出一步，恭顺地念出事先准备好的说辞：“诸臣皆以眼见，我父子何等亲爱，张差只一疯人，外廷绯议纷如，是何居心？万不可陷我与不孝不义之境地。尔等切好自为之。”

万历皇帝笑道：“太子所言，皆听清楚了？”

群臣唏嘘，躬身齐称领诲，万历皇帝又侧过身去，示意几名皇孙上前，元孙一只手领着三哥儿，一只手领着五哥儿，孩子的目光从来骗不得人，万历明白地看到他眼中的生疏。他扶着椅背，艰难地站起身，众侍者忙不迭地前去搀扶，皆被皇帝斥退。他走到三个孩子跟前，静静看了半晌，逐渐在眼角堆出了笑纹，像一名真正慈爱的祖父般感叹：“瞧瞧朕的孙儿，都长这么大了。”

自登上慈宁宫门前的高台，三哥儿的脸色就差得很，小手滚烫无比，恐是又烧了起来，另一边，五哥儿的手却冰凉凉的，大抵他有生以来第一次见到这么多人，被吓得血液不通。元孙的脑海里不停回旋着昨日刘氏与母亲的密语，领悟出兄弟三人站在此处的作用，望着眼前这双浑浊的眼睛，莫名焦虑的父亲，以及阶下身着绯衣的陌生人，鲜活的血肉正一个个变成媞媞手中的傀儡娃娃，作为其中一员，元孙忽然很想拉着两个弟弟掉头奔走，逃离这座乏味无聊的戏台。

“太子茂龄睿质，极是孝顺，国本所关，朕岂有不爱之理，朕亦十分疼爱皇孙，尔等可看见了！”

即使只有一瞬，皇帝带着少有的真情享受了片刻含饴弄孙的天伦，可他马上又装扮起来，威严地审视着治下苍生。元孙看着他的侧脸，皇帝每说一句，他便在心里反驳一句，你若真的关心我们，又怎会看不出我的弟弟在病着，一群侈口诓人的骗子！他下意识地发出一声不屑地嘲弄，正巧被夏日一股潮热的熏风，不怀好意地吹到了皇帝的耳边。

王才人与刘氏在东宫延颈，眼见两三个时辰过去，烟飘云散，晚霞粲粲铺满了天际，才等到太子身边一名小太监急匆匆地跑回来，两位妇人急忙传他近前询问情状。

“先开始还挺好的，后来不知怎的了，万岁爷突然龙兴，缚了一名叫刘光复的御史。”

“小臣无知妄言，惹怒了天威吧。”刘氏与才人对视一眼，心中稍定，又听那小太监嘟囔道，“这事便怪了，那官儿什么也没说……两位奶奶[5]，奴婢瞅着殿下也不太得意，鹤驾正往回走着，少时谨慎着好。”

不多时，太子的行驾至了，妇人们心下惴惴，出堂躬身迎立，太子黑着脸拂袖而入，王才人率先跟过去，忐忑询问道：“殿下可好？孩子们呢？”

“尔生的孽子，几害我全家矣！”太子回手指到才人脸上，他本算得上持重，性格里更多的是怯懦，少有如此失态的愤怒，才人不明所以，愣在当场，嗫嚅道：“哥儿……哥儿他怎么了？”

太子在椅子中坐了，回忆得有些颠倒模糊：“他好没有眼色，父皇好意抚摩他，他却耍起性子，令父皇下不来台，还说，说什么‘闯宫者声张打到爹爹领赏’的浑话。好在他站得远，这话未让臣子们听到。”妇人相视骇愕，太子愁绪缠身，忽然吸了口冷气，惊惧道：“父皇若疑我可怎么办？”他指着才人斥道：“他这话是不是你教的？”

才人周身一颤，颓然跪倒在地，刘氏沉默不言，也挨着地跪了，才人哭诉道：“殿下冤了妾，儿未曾对我说过当日的事，妾亦没有教过他这种话，孩子尚小，童言如何当真？圣上自有明见。”

太子依旧惶恐："既当不得真，父皇如何发那么大的雷霆，母妃找我们做什么去的？是要作证张差是个疯子，要百官看看我父子爷孙如何亲爱，现下看，倒好像我们诚心送孽子前去搅台似的。"太子脸色苍白，揣测起可能面临的后果，愤恨地指着地上跪伏的女子，"父皇若弃了我，废了我，你们一个个也不要想活了。"

才人懦弱，被人这般指着骂，一味悲哭，太子被哭声扰的烦躁，推了一把桌上的茶盏，青瓷跌碎，澄澈的茶水顺着地砖的缝隙濡湿了女子的衣裙。缄口许久的刘氏缓缓将目光从狼藉的地面移动到太子的皂靴、带裎、赤红的面孔上，平静地开口道："殿下，孩子们呢？"太子忽然犹豫起来，张了几回嘴，黯然说道："长哥儿和五哥儿我留在慈宁宫了，三哥儿……三哥儿身上不太好，正找太医看着。"才人顿感不祥，瘫坐在地上，刘氏望了她一眼，又冷冷地对上太子的目光，继续询问着："哥儿病着的事，圣上可是才知道的？"

太子被他问得心虚，恼羞作怒道："国事繁多，哪个孩子没有小病小痛，我还要次次上疏请示吗？"

刘氏冷笑道："圣上想向臣子证明祖孙间顾复之勤，维持之密，乃是出于恒情，却连孙儿生病都不晓得，臣子若当真起疑，也赖不到长哥儿头上。"她顿了顿，看着太子渐渐凝固的神色，无惧意地继续说道，"张差疯癫与否，圣上只能依靠法司供词判定，而殿下亦不曾作为亲历者，反倒是长哥儿曾同那恶人对峙，孩子不过实话实说而已。"

"你……"区区一介侍妾，竟有字字句句含沙射影，口舌诛心的本事，他被讽刺得面如火烧，矛头冲向刘氏，"你这话是说给谁听的？你是什么身份，谁给你的脸面，在我这里造次？"

"妾卑微，无身份，只一母亲耳。"

太子沉默半晌，不屑笑道："短视妇孺，既怪我当日弃了孩子，怎不想我若真留在屋里，被那恶人打死了，你们孤儿寡母从此便能安然度日吗？"

"殿下的意思，是为了保全我们？"

太子望着她的眼睛，稍稍缓和了语气，慨叹道："你是母亲，我也是父亲，孩子们这些年过的委屈，我心中一直有愧，处境多艰，你们要懂事，明白我的苦衷。"

刘氏柔柔地笑了一下，于遍地茶渍中跪倒道："妾侍奉东宫近十载，诚知一草一木皆立于危墙下，从前妾尚抱一丝侥幸，料以储君之尊，好歹做得了方寸东宫的砥柱。今日方知，为了袒护爱妃，您是圣上的弃子，不得已时，儿女亦是您的弃子。殿下埋怨圣上不是好父亲，殿下自己呢？"

太子如坠寒潭，嘴角抽动着，一时竟语塞。王才人眼见着情势失控，跪行到两人中间，试图阻挡太子的怒火，以及淑女口中肆无忌惮的寒冰利剑：“这是说什么呢！殿下，她是念子心切，糊涂了。”太子睥睨着妇人，半晌，嘲讽地点破：“她不糊涂，反倒清明得很。”他反剪双手，信步刘氏身前，垂下眼帘，心绪复杂地说道，“你十几岁时便跟了本宫，彼时不过一名端水的贱婢，着实看不出还有这种气性，今日既坦诚相见，有心断了多年情分，也必知道覆水难收的道理。”

刘氏柔亦不茹地苦笑道：“妾没有善于逢迎的舌头，也不欲做沽名钓誉的谏客，惟望日后殿下再施苦肉计时，想想方才自己说过的话。”

她话音尚未落地，肩头骤然钝痛，太子怒不可遏地踢歪了她的身子，劈头骂道：“混账！”王才人愣在一边，半晌勘破了女子口中深意，看着东宫气急败坏的模样，便知她所言非虚。潸然仰首顾盼，只见太子惨白着脸，大声吩咐道：“来人，拉她下去！”王才人顾不得伤心，连声哀求道：“妹妹，你说个软话，告个罪就罢了，何苦这般？”

太子抿着嘴角，似乎也在等待她的妥协，刘氏却坦然拜道：“今圣谕已明，人心尽服，罪人行且正法，无辜不至株连，东宫自此可高枕无忧矣，妾祈求殿下，今后，莫再令孩子们身处险境。”

“押下去！”太子磨灭了最后一分耐性，厌弃地甩了甩袖子，背过身去，才人的心重重跳了两下，终于压抑不住，哀声追问道：“殿下，她的话是什么意思？”

太子随侍的两名内臣已架起刘氏的胳膊，刘氏挣扎着哭道：“姐姐，照顾好我的孩子。”

五哥儿与元孙被送回来的时候，已悄然月上云头，玉绳低转，他们捧着慈宁宫里尊贵的帝妃恩赏的甜食玩物，疲惫地倚靠在轿辇中。乳娘陆氏探进半个身子，将五哥儿从元孙怀里抱出来，元孙困得耳目迷离，恍惚中看到她的双眼红彤彤地肿着，心中升起一朵疑云，他皱了皱眉头，侍从将他抬回寝室，囫囵整理一遍，便倒下睡了。

乳娘将五哥儿放在他的温床里，一整日的颠簸令他的眼皮沉重地似灌了铅水，他领略了慈庆宫宫墙外的锦绣世界，琉璃金顶似层峦叠嶂的峰，广袤壮阔，威严肃穆的景物和人事在孩童白纸一般的年纪里，留下了浓墨重彩的印象。身着赭衣的老人，送了他许多没见过的新鲜玩意儿，他还来不及细看，便被一群人教导着谢恩，慈宁宫残留着万历皇帝生母孝定太后生前常焚的檀香气，檀香又熏染了五哥儿的衣袖被带回了勖勤宫。五哥儿吮着指头，那香气便从袖口一股一股溜进鼻腔，他睡得意识蒙眬，更不知是梦是醒，不知身处何地，一滴温热的水砸到他的脸上，五哥儿迷离地睁开眼，看到了母亲。

“娘，我在哪呢？”

“别怕，在家了。”

五哥儿眨了眨眼睛，又说道：“娘，你今天去哪了。我带回好多吃的，留给你的。”那边的女声停滞了片刻，轻声回了一句：“娘要走了。”

没等孩子继续询问，刘氏俯下身去，亲了亲他的额头，他还是如此幼小，皮肤保留着婴儿初生时的光泽细腻，仿佛轻轻碰一下，便会像冬日的雪融化在手里。刘氏的第二滴眼泪甚至不敢再落在他身上，孩子还想再问，却先一步被没顶的睡意侵占了意识，他闭上眼睛前最后一抹景象，是母亲转身离开的背影。她的袖子本被他攥在手中，随着她的离开，那身沾了露水，冰凉柔软的织物顺着他的指尖滑落下去。

当晚不知是何时辰，才人推开慈庆宫荒废的书房，无声看着跪在地上女子的背影，又不知过了几时几刻，才艰难地开口说道：“你是何苦呢？”

灰尘飘散的空气中，刘氏抬头望着那副老旧的孔圣先师像，两个孩子曾因为龃龉被他们父亲关在此处罚跪，在那之后又被她赏了一顿手板，刘氏想起往事，笑得既温柔又悲凉：“姐姐，皇爷与贵妃要向臣子展示天家和睦，三哥儿既病着，只叫另外两个孩子去也是一样的。圣上若知道，怕也不会令哥儿生着病在风口里吹着，他虽轻视殿下，对待孙儿们却还有些天伦之情，倘若哥儿的病因此大了，外头的臣子，岂不是又有了批鳞的借口。”

才人听得心肠百转，目光里满含挣扎，见她仍不信，刘氏扭过头，喃喃自语起来：“贵妃娘娘走了昏招，反而帮了我们，圣上短期内，大概不敢再提令福王回京的事了。”

才人的掌心已凉透，略走近些，压低了声音，方道：“你现在怎么打算的？”

刘氏笑道：“殿下欲死我而后快，我也不屑觍颜求生，东宫日子过得这么艰难，无非是有个不被圣上属意的生母，我不会令自己的孩儿步上后辙，不如借此机缘，给孩子换个得宠的母亲。”她说罢，微微侧过头，端丽的脸上少见地泛起一丝促狭，才人望着她良久，叹道：“你怎就不想想，孩子愿不愿换。”

刘氏转过身，眼中原来早已滢然，她握着才人的手，继续说道：“朝承恩，暮赐死，这是身为妇人的命数，并无可悲，我如今让这天来的快些，让殿下对孩子们的歉疚与顾念多一些，或许就能在这深宫中换我孩儿一线生机，这些年折了那么多孩子。姐姐，我实在是害怕。待他长大，会明白我的苦衷。”

刘氏闭上眼睛，泪水滚着月光落下来：“但我不放心……”才人倾身

环抱住她，感到她的泪水簌簌打湿自己的肩头，在她耳边喃喃低语，像是说给才人听，又像是说给自己听："我真悔，从前对他百般约束管教，剥夺他该有的自由和关爱，现下又要欠他一生……"刘氏哽咽着，恳切地说道，"姐姐，替我好好抚育他，他若不愿读书，不愿写字，便由他去，长哥儿是个好孩子，我希望我的儿能像他一般，快乐无忧，我九泉亦可含笑。"

才人怆然苦笑道："长哥儿十一岁了，识字还没有五岁的弟弟多，你也愿意吗？"刘氏亦笑着回应了她的安抚与宽慰："愿意的，只是五哥儿爱食甜食，姐姐此处要多留心，莫让他贪食坏了牙。"

平日沉默寡言的女子，滔滔叮嘱着孩子衣食起居，她来的时候，只是一名髫龄年华的小淑女[6]，等待她的不过是无尽的深宫寂寞与安乐堂的一抔灰烬，太子某一日压抑后的醉酒，令她孕育出了这段短暂的缘分。在人生所剩无几的光阴中，微尘飘散的陋室里，不厌其烦地托付着琐事，夜莺悲啼，门外传来客氏的催促声，才人张皇地回望一眼，抑不住哭声，搂着她说道："妹妹，我该走了，你还有什么未了的心事？"

刘氏低下头，在她怀里虚弱地叹了一声，缓缓说道："我方才出来的时候，孩子拉住我，恐怕胳膊露在外头，姐姐少时过去，再替我帮哥儿……掖掖被子吧。"

梃击案最终以张差赴西市辙死告终，他临死前还在控诉："同谋做事，事败，独推我死。"锦衣卫封了他的嘴，数百人观看着这副血肉之躯被剐成了骨架，嗤笑着他的疯子一般的哀嚎。

庞保在狱中待审，某日提牢巡视，却见他身首异处躺在铺盖上，一旁则是奉了密旨的锦衣卫。

郑氏遣人往东宫送了数批珍宝字画，古老陈旧的亭台楼阁覆盖上金翠外漆，清苦的东宫渐渐变得灿光熠熠，兰麝飘香。

两个卑微的小火者抬着刘氏冰冷的尸体出了角门，据宫人口语相传，刘氏失太子意抑郁自缢，乃最见不得人的死法，身后事便一概从简，只得柳木棺一口，清油二十钱，草草葬于西山。

注释

[1] 都人，明代称宫女为"都人"。

[2] "巫蛊之事"指的是万历四十一年（1613年），锦衣卫王曰乾告发郑贵妃在宫中行诅咒，危及太子朱常洛及其生母王氏，当时妖书之案方平，首辅叶向高为避免再生大案，劝皇帝将此事压下。据《明史》载："四十一年，百户王曰乾又告变，言奸人孔学等为巫蛊，将不利于圣母及太子，语亦及妃。赖大学士叶向高劝帝以静处之，而速福王之籓，以息群言。事乃寝，其后'梃击事'起。"

[3] 分心，盛行于明代的发饰，制作材质多样，分别有玉、金、银、鎏金银镶玉等不同材质款式，最初称为嵌片，之后改名为分心。是明代贵族女性常佩戴的玉饰品之一，多与明代盛行发式的狄髻定制搭配。

[4] 屙（ē），方言，排泄。

[5] 奶奶，明代下人对后宫妃嫔的一种称呼。

[6] 刘氏，海州人，后籍宛平。初入宫为淑女。据《明史》记载：“万历三十八年（1610年）十二月生庄烈皇帝。已，失光宗意，被谴，薨。光宗中悔，恐神宗知之，戒掖庭勿言，葬于西山。”明思宗朱由检即位后，追谥其生母刘氏为孝纯恭懿淑穆庄静毗天毓圣皇太后。

# 一朝长歌乘鹤去 年年寒泉望西山

京师再度落下稀薄的雨雾，湿润的泥土散发着馥郁的草木香，天色呈现出一种晦暗且忧伤的淡青，这是初夏前所剩无几的凉爽风日，进入六月后，太阳是一年当中最炽烈温暖的，内臣会将尘封在暗室中的档案、实录、御制文集摆在庭院中通风晾晒，宫阃及民间士庶也效仿晒书晾衣。遂不知自何年何日起，每年六月初六成为京师人民口中的洗晒节[1]，可惜近来云情雨意的天气并不尽如人意，这天依旧未曾见白日，稀稀拉拉地下着苦雨。陆氏拾掇着一叠衣服，怔怔地发着呆，由检睡醒了，躺在床上唤她，陆氏回过神，迷迷瞪瞪地上前侍候他洗漱，他揉着眼睛，打了个哈欠，定睛看了看乳母，说道：

“陆妈妈，你的眼睛怎么红了，你是哭了吗？”

陆氏连忙遮掩过去，心虚地说道：“昨夜没睡好，哥儿睡得好？”

五哥儿点头道：“我梦见我娘了，我一会儿告诉她去。”陆氏没吱声，依旧垂着头不再说话，小孩子越发好奇起来，“你拿着那些衣服做什么的？”陆氏回道：“收拾出来，哪天日头好了，放出去晒一晒，晒好了，一年都生不了病。”五哥儿只穿着单衣从被褥里爬出来，搂着陆氏的胳膊去翻那叠衣服，嘴里嘟囔着：

“这件是长哥哥穿过的，这件是三哥哥穿过的。”

陆氏笑看着他毛茸茸的脑袋，柔声问道：“哥儿喜欢哪件？”由检想了想，抽出一套里衣，认真地说道：

“我喜欢这个，我娘缝给我的，多让太阳晒一晒。”

陆氏又无声掉起眼泪来，五哥儿头一次看到乳母这副样子，他有些不知所措，光着脚从床上翻下去，青石地面上印上一串小脚印。他从桌上取了个小盒子，又很快跑回来，未及陆氏忧心地给他套上袜子，五哥儿打开盒子，拿出一块乳饼，递到她的鼻子下面：

“你别哭了，我给你吃一块。”这是昨天在那座陌生的宫殿，一个长着白胡子的人送给他的，见陆氏不肯收，他咬咬牙，又拿起一块道：“我再给你一个吧，你不许哭了！”陆氏紧忙以袖掩面，哽咽道：“哥儿自己留着，我不要。”五哥儿却很执拗，仍把一块乳饼塞到她手里，噘嘴不悦道：“你拿着嘛，我昨天吃过了，可甜了，这块是给你留的。”他又将刚才拿出的另一块放回盒子里，念叨着：

“这块给我娘。”

五哥儿盖上盒子，抬起头，满含希望地望着陆氏，恳切地求她：

“你快帮我穿衣服呀。”

陆氏哀恸的神色忽然变得慌乱无措，忽然响起的叩门声解救了她，她躲避开幼子满带疑惑的面庞，放下手中的衣服，噙着满目悲怆，掩门走了出去。

来人见陆氏戚戚哀哀的模样，体贴地没有谈论已成为东宫禁忌的旧主，拉着她的手走到檐下，陆氏不禁问道：

“客奶，你找我有何事？”

客氏叹息道：“娘娘走前的意思，是想让把五哥儿托付到我们宫里，咱俩以后算是共事一主，凡事还得多照应些。”

陆氏道：“这是自然。”客氏忽挨着她头侧，神秘地说道：“我家那小官人，似乎挺不过去了。”虽是意料之中，陆氏不由仍惊骇道：“怎么就这么快？”客氏摇头无言，半晌道：“娘娘那头正伤心，你随我看看去吧。”陆氏会意，转身取了伞，随她一同去了。

如今就连宫里最不信鬼神之说的人，也会在茶余饭后的闲话中言之凿凿地肯定：万历皇帝的小皇孙是被邪风鬼雨带走的。三哥儿的生母在早年间殁了，他自幼养在王氏宫里，赖得她的仁厚以及元孙由校的关照，从未有过寄人篱下的哀怨和自卑。秉承太子血脉的三个孩子里，元孙生性好动，五哥儿安静少语，唯独三哥儿恰到好处地取其两者平衡，不张扬，不好斗，能背出半出《精忠记》，看似憨态，却有着许许多多无奈的聪慧。在万历皇帝的严敕下，太医院这两日一面请罪，一面悉心看顾，奈何积疴以深，无力回天。三哥儿又患的是邪症，易传染，恐祸及阖宫，万历伤了半日心，着人将三哥儿从慈宁宫里送回了住所。

在他屋外，新添了两名驻守的太监，被手中捧着点燃的艾草熏呛得涕泗横流，仍不忘苦口婆心地劝着王氏：

“娘娘，大夫那都有指示，哥儿这病不宜见人，娘娘切切保重自家身子，也体谅体谅奴婢们，着实不能放您进去啊。”

王才人未理会他们，探着脖子往里面张望，哭道：“哥儿，你难受吗？哪里疼？想吃什么？”

客氏与陆氏踏着雨水一路走来，正好听到才人的哭诉，客氏低声念道：“今年的风水不好，人接连没了。”王氏一次次试图绕开两名守门者的阻挡，又一次次无功而返，风雷时逐，骤雨声烦，掩盖住三哥儿养母的呼唤，陆氏亦跟着她的哭声伤感起来，恐怕那被父亲和祖父抛弃的小

皇孙，正孤零零地躺在床上，缅怀自己悲惨而短暂的生命，不知道一门之隔亦有视他己出的养母哭断了肝肠，自家那名小官人，兴许正趴在窗棂上等着母亲回来吃他的乳饼，不知道生母的尸体已掩盖在西山的泥土之中。

客氏方才喃喃自语的疑问正巧令陆氏心生共鸣，她忽然醒悟，非是奴婢们愚昧无知地偏信鬼神，而是导演这一出出悲剧的罪魁正是人间至高无上的神明。自古以来，人们将神明的一切决定奉为圭臬，凡人无非被动地承受结果，抑或为其寻找迁怒的替罪者，例如风水，例如这场初夏的甘霖。

夜色深沉，两班太监交收的空隙，一人借着无月的黑夜偷偷潜进了三哥儿的房内，他拿起桌上的烛台，小心翼翼地走到三哥儿床前，往昔他常忽然趁其熟睡掀他的被子，惊起他一脸愤怒地埋怨，然后又会乖乖地穿上鞋子，与他一同在没有大人干扰的夜色里嬉闹。如今他却不敢了，他望着三哥儿苍白的脸，就像望着一尊易碎的琉璃雕像，元孙的眼泪同烛泪一起簌簌地落下来，他吃痛叫了一声，三哥儿被这声动静吵醒，悠悠地睁开了眼睛，茫然地唤道：

“哥哥，你怎么进来了。”

“我想来……便来了。”他试图在兄弟面前保持无所不能的形象，勉强笑了一下，立马又耷搭下眉角，担忧地问道，

“你哪里不好受吗？”

“浑身都不好受。”三哥儿咳了一阵，哀道，“我想喝水。”

元孙四下寻摸一番，取了一碗凉水喂他，三哥儿喉咙肿着，吞咽十分困难，只湿了湿嘴唇便又力竭地躺回枕中，元孙焦虑无绪，伸手摸他的头，一时觉得冰凉一时觉得赤热，三哥儿小声说道：

“别碰我啦，我的病会传染的，不好。”

“我不怕。”元孙拧着眉头，思量了一阵，难过地说道，

“要不你就传给我吧，我来替你病。”

“娘该伤心了……还是我自己难受吧。”他小声嘀咕着，意识又往一片朦胧里陷去，元孙连忙摇着他的肩，并从袖中掏出一朵石榴花：

“弟弟，弟弟，你不要睡，你看，今年的花又开了，等上几个月就有新鲜的石榴吃，我这次再也不和你抢了。”

他把嫣红的花朵放在三哥儿眼前，后者眼皮抖了抖，却没有力气再睁开，元孙急切地握上他冰凉的手：“等秋天，我们一起去摘石榴，元

宵……元宵的时候带你去看灯会，我要教你爬树，我要把我所有的东西都给你，你不能死，你不能死。”

“哥哥……”虚弱的呢喃打断了元孙的哭泣，他连忙收了声，倾身附在他耳边，三哥儿说道，“我哪里也不去了，外面一点都不好。”

元孙忙不迭地应着：“好，我们就在家里，哪里都不去了。”

烛火抖了抖，它已燃烧大半，黑暗中的这一点点明亮与温暖正在慢慢逝去，三哥儿终于又睁开眼睛，火光映在他的瞳孔里，好似穹幕中闪烁着万点星光。元孙淌着满脸泪狼狈地笑了笑，三哥儿便也回给他一个甜甜笑容：

“我想听《精忠记》……”

元孙愣了愣，焦急地回道：“我……我不会背你那个戏词……”

“今南朝一将……姓岳名飞……有万夫不当之勇。”

三哥儿没有回他，自顾自呜呜咽咽地唱了起来，变了调，失了音，荒腔走板，含糊不清，这是元孙朱由校记忆中三哥儿留在他脑海里最后一段声音。他笨拙地模仿着三哥儿的唱词，试图用更清晰的、明亮的音色满足弟弟的请求，紧阖的门被守卫的奴婢们打开，他们尖着嗓子，告着罪，将元孙强行从三哥儿的床榻上拉扯下去，元孙在两厢钳制中挣扎着回头，抽涕着念着他口中的戏文：

“花柳芳菲，人生有几。色映金卮，香生罗绮。

忠肝义胆谁敌。

直待扫荡胡尘，方遂我平生豪气……”

是日深夜，三哥儿又呕吐了几次，哀声阵阵惊动了太子，几名老公奉旨去请了太医，不待老态龙钟的医官从直房赶至东宫，三哥儿已被一口痰噎住，眯着眼睛挣了挣，躺在宫人怀里咽了气。太子与王才人前来扶着他小小的身体哭了一回，司礼监得了消息，遣来内臣为其装殓，并在更换新衣时惊诧地发现，这名早夭的小王子，就像来到人间经受一番修炼的仙童，历尽劫波，弃了肉体凡胎返回仙台，证据为他手中不知从何而来，已被紧攥得萎蔫的——猩红色的石榴花[2]。

梧桐枝头新吐的盎然绿意极其浓媚，风烟洗去尘埃，杲日一照，碧色鲜敷，婆娑的树影下，孩子们曾欢快地做着‘掉城’的游戏，如今欢笑声不再，树下人影寥落，一草一木只觉凄清。五哥儿晨起后，望着空荡荡的屋子，心里忽而生起一股难以名状的酸涩，一面叫着乳母一面红了

眼眶，陆氏闻声进来，无措地看着孩子在床上哭道：

“我娘怎么还不回来，你骗我说睡醒她就回来的，她去哪了……”

陆氏寻来吃食玩具哄他，被五哥儿一一掷到了地上，陆氏咬咬牙，心一横，对他说道：

“哥儿别哭了，我告诉你娘娘去哪里了。”

五哥儿收了泪，吸着红红的鼻头，将信将疑地望着她，陆氏沉默着为他穿好衣袍，领着他的手行至梧桐树下，轻声问道：“哥儿，你看这棵树，长得高不高？”

“高……”由检不明就里地抬头瞅了一眼梧桐伸向云端的树干，敷衍地回了一声，又摇晃着她的胳膊，“我娘……”

陆氏蹲下身，挨着他耳边说道：

“哥儿，看到那些叶子吗？春天梧桐会长出这些新叶，到了冬天，枯叶掉在地上变成土，来年又会崭新地从枝头生出来，每一片树叶这样生生死死，梧桐才会越长越高。”

陆氏指着垂在眼前最近的枝丫说道：“这片叶子就是哥儿。嫩嫩的，翠汪汪的。”又俯身捧起泥土，目光闪烁地说道，“娘娘就像它。”

五哥儿怔怔地望着她的手，迷惑地确认道：“我娘变成土了？”

陆氏顿了顿，不置可否，她转过头，出神地望着天际淼淼流云：

“人……和它是一样的，老了、病了就会像枯叶一样失了颜色，失了生气，娘娘死了，被大伙埋进了土里，到了明年春天，她会变成一片新的叶子，换一个人，换一个身份，再重新活一次。”

关于五哥儿的去处，成了刘氏死后亟待解决的要事，晌午司礼监太监李恩向万历皇帝禀告小皇孙的新丧噩耗，又顺道请了旨意，并在慈庆宫的堂中宣了，太子恭敬地接下口谕，打发了宣旨的太监，沉默地望着身后心态迥异地两名女子。王氏尚在痛失膝下中挣扎，眼睛红肿的像两枚水汪汪的蜜桃，她面容灰白，发髻松散，一夜吞噬了多年光阴，憔悴苍老了许多。另一名女子，则是身为媞媞生母的西李，由于青宫这场白事，她亦去了满头珠翠，只是一头高高的牡丹髻仍梳得别致利落，罗绮飘香，听了方才万历皇帝的圣谕，她姣好的面容如映丹霞：

“殿下放宽心，妾当把哥儿当自己亲生的，尽心抚育。”

太子颔首，欲言几句叮嘱的话，王氏打断道：

“妾九死，未能保养皇家血脉，哥儿早早撇了咱们去了，我做母亲的难辞其咎，罪责深重，以致天不垂怜，妾以祖上之名起誓，这些年但凡长哥儿有的，一件都没有亏欠过三哥儿，没有让他受过一天委屈。”

太子皱了皱眉，瞥着她孱弱的并不悦目的身子，潦草安抚道：“哥儿与你我无缘，留不住的，且随他去吧，你自己好好养一养，长哥儿大了，现如今，你也可得些清闲。”

西李旁观，听出王氏的言外之意，冷冷地笑道：“听姐姐的意思，像怕我亏了五哥儿似的，难道在我这里，哥儿还能吃不饱、穿不暖，受了‘委屈’不成？”王氏垂下眼帘，吁道：“李娘，不是我存心与你争，宫里都知道你与刘氏习气不同，怕是与哥儿也不相契合，且媞媞与哥儿年龄相近，兄妹不宜居一室，我带着两个哥儿，也比你方便些。”

西李讽道：“姐姐方才未听得圣旨吗？陛下念及三哥儿在你宫里没的，恐怕里面有些不干净的邪气再染了别的孩子，想把元孙都接去慈宁宫里养着了，姐姐如何还能说出契合不契合的话，到底是契合重要，还是万岁的骨血重要？”

王氏被她针对的羞愤不已，咬牙回望着太子，悲恸地说道：“妾与刘氏情谊深重，实在不忍令她九泉难安，恳请殿下上疏万岁，为五哥儿另作安排。”

太子睥睨着妇人，微微握住了拳头，在他心中或许存在几分愧疚与悔恨，以至于他的语气，并非出于愤怒地颤抖起来：“你休要提她，她若当真不得安宁，也是她咎由自取，你放心，本宫自己的儿子，教与谁看顾妥当，本宫自有计较，尔等自领旨去了吧。”

“殿下！”

“你住口！”太子拂袖怒道，“温驯既是你的好处，就时刻揣着些，她自知失了本宫之意会连累孩子，念在相逢一场，本宫也成全她，”他侧首，看了看一旁的西李，说道，“她，本宫很喜欢。”

才人张了几回口，无奈地看着太子转身离去，只好将满腹苦水咽下。东宫的日子如此难熬，孩子们无忧的笑声是洒在这片晦暗土地上的阳光，可是从今以后，她再也看不到三哥儿的笑脸，在西李得意的蔑视下，她亦悲伤地预感到：刘氏留下的遗子从今往后的日子，大抵也难见日光了。

一斛墨汁猛地撞到勖勤宫的花窗上，淌着满壁淋漓的泪，孩子的哭声突兀地在院落中回荡，一众内侍束手无策的或跪伏或肃立，陆氏抹了把汗，再度试图靠近他：“哥儿，来，听话，把鞋穿上。”

由检已将他拿得动的小物件都掷出去了，眼见着陆氏来抱自己，边哭边踢着床上的铺盖："我不去，我哪也不去，我在这等我娘，我要我娘……"

陆氏为难地望着他，本想着令他循序渐进地接受刘氏身故的实事，不想孩子真信了她的故事，觉得母亲来年会变个模样再回来，太子的长随刚刚过来知会了万历皇帝的口谕，一干奴婢紧忙打点着宫里的东西，要将五哥儿送到西李那边[3]。五哥儿只认勖勤宫是自己的家，忽然要他换个住所，换个人认作母亲，如何能答应，自得了信儿到现在，少说也哭了一个时辰，竟将嗓子都哭哑了。陆氏心疼地看着他在床上折腾，直将那一双莲藕似得脚蹭破了一层皮。后面有太子的旨意，前面有哭得歇斯底里的孩子，两边都是她的主，陆氏进退两难，咬牙恨那张差将好端端的一家毁得不成样子，真真凌迟上万万次也不足抵罪。

"你们都出去。"

西李娘娘亲自来了，她向来仗着美貌自视甚高，莫说是奴婢们，从前连刘氏与王才人都躲避不及。而她，竟成为张差那柄枣木梃下的受益者，不止少了两个与其争宠的妇人，还白白得了一子，母凭子贵，不免对自己的前程想入非非，西李垂着眼，余光瞥见宫人们畏畏缩缩地鱼贯而出，矜贵地开口责问道：

"你怎么还不出去？听不见吩咐吗？"

陆氏惶然，诺诺地应着，揣着满腹牵挂看了看躺在床上啜泣的孩子，最终只得一声轻叹，躬身退了出去。宫人们忐忑地站在窗根下听着，也西李不知到底用了什么法子，小祖宗逐渐收了哭声，当日便乖乖地跟着他的养母去了自己的新住所，太子不免一番欣慰的赞赏，陆氏垂首侍立其后，满面哀愁，因为自从那日起，五哥儿越发沉默，安静得不像个孩子，甚至跟自己都没有了从前的亲昵。陆氏亦敏锐地察觉到，五哥儿总是恐惧着什么人，什么事，而那种惧色，与从前刘娘娘以戒尺吓唬他，是截然不同的。

一连过了几日，元孙不思饮食，悲恸过后陷入了深深的自责，他失去了童年时重要的玩伴，与他流着相同血液的手足。这是他距离死亡最亲密的一次，虽说从前也经历过兄弟姐妹的夭亡，可是那时他的年纪尚小，与其也并无朝夕相处的情谊，三哥儿不同，他们从小起居在一处，同食同眠，他了解他的所有喜好和厌恶，享受着他的憧憬与崇拜。刘娘娘曾告诉他，兄弟之中他最年长，要担负起照顾弟弟妹妹们的责任，当他眼睁睁地看着弟弟死在自己面前，却不知道他的死应该责怪谁，皇爷爷，父亲，还是带来邪气的霪雨。

薄雾浓云依旧，元孙圈膝坐在檐下，靠着廊柱，微微仰起头，湿润的风温柔地擦拭着他脸上的泪，他阖着眼帘，将意识退到无穷的黑暗

中，黑暗的幕布里逝去者的面容逐渐清晰，迷迷糊糊地他正要投入编织好的梦境中去，忽然一只手抚上面颊，元孙吓了一跳，猛地睁开双眼。

“你在哭吗？”五哥儿问他。

元孙不悦地擦了一把脸，觉得有些被冒犯：“没有。”瞳孔还在适应着光线，元孙眯着眼睛上下打量着他，目光落下他脚上时，随口问了句：

“怎么不穿鞋？”

五哥儿没有回应，提着袍子盘腿挨着他坐了，元孙也没再追问，他并不在乎答案。

万叶千声，随风簌簌作响，忽倏传来一声蝉鸣，天地四时规律的运转，虽有些凉，初夏仍守约地降临到东宫的院落，乍雨乍晴，积翠千山，人、景、物、事皆是浩渺宇宙里，随波逐流的一束沧浦，生死明灭，归来又去。五哥儿捏着手指头，小声地问道：

“你在想三哥哥吗？”

元孙暗骂了一句，不耐地瞥了他一眼，只见他低着头，难过地要哭了似地说：

“我也想我娘。”

元孙想起来，他是刚刚失了母亲的，定与他有同病相怜的默契，却听五哥儿说道：“不过我已经不伤心啦。”

元孙皱眉，诧异道：“这才几天，小没良心的，也不为你娘哭一哭。”

“我一直哭来着。”五哥儿侧过头，将他的脸伸到元孙眼皮下，让他看一看自己肿着的双眼，元孙默默嘀咕一句：“更像兔子了”，他离得那么近，令元孙的脸不明所以地红起来，烦躁地推开他的脑袋，莫名的难为情。

五哥儿继续说道：“可我早上听奶娘说了一句，夏天到了。”元孙不解道：“那又如何？”

“夏天过了就是秋天，秋天过了就是冬天。”

元孙愣了愣，冷哼道：“废话。”

五哥儿晃悠着他的双脚，白色的袜底沾了许多泥土，脚尖破了个小洞，元孙思忖着：“为什么没有人给他换一双？”他依旧觉得无关紧要，疑惑一闪而过，又随它去了。

“过了冬天，我娘和三哥哥就能回来了。”五哥儿一句话惊得元孙头皮发麻，认为他在开一种不合时宜的玩笑，他的脸色沉下去，低声问道：“你什么意思？”五哥儿还不能够熟练地解读所有情绪，看着长兄的脸，听不出他语气中的不悦，倒认真地解释起来：

“他们被埋到土里，明年春天就能长出来，变一个人，再回来。”五哥儿笑起来，望着枝头上的叶子，“哥哥，他们还会记得我们吗？他们认得回来的路吗？我昨天梦到我娘，她说她会记得，她让我乖乖的，忍过冬天便会回来接我。”

元孙忽然伸手揪住他的衣襟，像揪住兔子的耳朵，一把将他扯到眼前，咬牙笑道：

“变个人？回来？你不晓得他们死了吗？”

五哥儿被他突如其来的怒火吓得心脏突突地跳，他睁着大大的眼睛，结语道：“知……知道，可是陆妈妈说……”

“陆妈妈说？你真是个小呆子，这些下流奴才一个比一个坏，当着你的面是一套，背地里又是一套，你信了她的话？”他攥着他的领子，一手捻起一只蚂蚁，当着他的面，两指一掐，便把那蚂蚁捻成了碎末：

“告诉你什么是死——老天爷碾死他们，就像我碾死这只蚂蚁。”

五哥儿被他拉扯痛了，抑或是受了惊吓，眼睛上蒙了一层水雾，元孙默然看着他的泪珠滚下来，心中一片惨恻，嘴里仍不饶他：

“你的母亲，我的弟弟，死了，埋了，在西山的土里被虫蚁吃干净了骨头，夏天也好，春天也好，你等上一辈子，他们也回不来了！”

元孙松开手，五哥儿的身子晃了晃，踉跄跌坐在地上，他的脸惨白着，嘴唇哆哆嗦嗦地，凄然望着他，元孙甩了甩手，无名火一股一股抵着太阳穴，他站起来，一句话哽在喉头，既没有喊出口，也没有追出去。来不及等待理智恢复后的懊悔来临，那个眼睛哭得红彤彤的小孩落雨般地掉了一串眼泪，已咬着牙，光着脚，抽噎地跑开了。

万历四十三年（1615年）六月中旬某个午后，当朝太子朱常洛的第五子，凭空在慈庆宫中失踪了，太子震怒地责骂了西李，却因不敢惊动圣驾，只能派遣宫人悄声寻找，一个时辰过去，他就像蒸发的雨水一般，毫无踪迹可寻。

元孙午睡过后，正被客氏一勺一勺喂着乳酪，李进忠一擦着额头的汗边走了进来，客氏询问的目光追过去，李进忠沉默地摇了摇头，客氏感叹道：“统共这么大点儿的地方，能到哪去？”

“说的不是，刚才已经派人出去寻了，只是那看门的老公又没打盹儿，一只鸟都没飞出去过，一个大活人，就这么没了。”

元孙吃得有些腻，伸手呷了口茶，懒懒地问道：“哪个奴才跑丢了，值得你们这般上心得找？”

李进忠连忙摆手，小声嘱咐着：“不敢乱说。”他那张白面贴过来，诡秘地道，“是五哥儿丢了。”

客氏又挖起一勺羹递到主儿嘴边，半晌等不到他张口，遂疑惑地叫了句：“哥儿？”

由校似梦初醒，肩头一抖，碰歪了客氏的勺子，奶娘轻嗗一声，忙不迭地擦着撒到他身上的酪渍，元孙喉头艰涩地吞咽着，好不容易落下嘴里的东西，立刻皱着眉头去追问：

“什么时候的事？怎么丢的？”

李进忠道：“就午前儿的时候，照顾他的人说没见着回来睡觉，再寻便怎么都找不到了。”他叹道，“五哥儿也是可怜，刘娘娘死了以后，那边对他总是冷冷的，唯独在殿下面前做做样子，陆娘子时常被遣去看顾媞媞，也是心力不足，两顾不暇。”

客氏淡淡地瞄了他一眼，盛着乳酪轻轻吹了口气：“可怜的人多了，他父母都不怜他，你在这发什么慈悲，只管好自己宫里的事吧。”

客氏再度将甜酪奉到他唇边，元孙怔怔地望着一团乳白色鲜嫩甜美的凝脂，胃里猛地鼓动，脑海里一群魑魅尖声兴风作浪，他低声骂了一句，推开一头雾水的两个奴婢，夺门奔了出去。

东宫统共不大的地方，待他踏出自己寝室来到院子里，见到不少形色严峻的奴婢正四下搜寻，元孙随便扯了几人，皆被告知无所收获，他骂了几句废物，便也加入寻找。他找过了每一处屋室，挨个检查着可疑的柜子，甚至闯进了太子的书房，一圈跑下来，已经满头热汗，朱由校双手拄着膝盖，气喘吁吁地歇了片刻，似下定了某种决心，目光炯炯地望向宫门以深，他咬着牙，以不容置喙的语调命令着守门人：

“放我出去，我要到外面找。”

守门的老公迫于气势，卑躬屈膝地告罪：“主儿，万岁严敕加强东宫守卫，您就算要了奴婢的命，奴婢也不能让您出去了。”他瑟缩地解释着，“更不要提五哥儿了，奴婢以脖子上这颗脑袋起誓，哥儿当真没出去过，主儿，要不，您再去细找找？”

元孙闻言啐道：“你的脑袋算什么东西，也配和我弟弟……”他猛地收了声，心脏忽然无规则地颤动，近乎要把潜意识中不祥的预感脱口而出，预感一旦现身，便像魔鬼出了牢笼，狰狞着血盆大口吞噬他的肌肤骨骼，恐惧与悔恨像潮水一般汹涌没顶，他慌乱地回顾四周，窒息地憋红了脸，徘徊于胸口的悒快，终于伴随着泪水宣泄出来：

“你在哪！”

“回答我！”

“给老子出来！”

他喊得力竭，踉跄地退了几步，眼神游离着落到院门口一口老井上，月前五哥儿曾在此处捞出过一尾金鱼，彼时他还前去他宫中做了一回恶，将他气得哭了鼻子，元孙讷讷地看着井口，鬼使神差地向前走去，李进忠与客氏奔过来，一把将他搂住，不停安抚道：“哥儿，你要做什么？”

元孙在客氏怀里终于崩溃大哭起来：“五哥儿在里头，五哥儿在里头，他死了，我又害死了一个弟弟……”

李进忠被他吓得魂飞魄散，肥胖的身子两步奔过去，趴在井口看了半晌，重重地松了口气：“哥儿看差了，这井里连水都没有，尽是枯叶子，哥儿不在里头，您可吓死奴婢了。”

元孙仍不信，抽泣地摆开客氏的搀扶，扑倒井边探头去看，腐朽地沼气呛得他涕泗横流，他跌坐在地上，无助地望望李进忠，又望望客氏，喃喃诉道：

“我错了，我再也不欺负你了，你在哪里……你……”

客氏忐忑地嘀咕着，自己这位主儿怕不是魔障了，就像印证她的揣测，元孙眯起眼睛，目光绕过她，细细端详着远方高处，似被操控的傀儡，踉跄着站起，踽踽向东宫里那颗枝繁叶茂的梧桐木下走去。

两名奴婢面面相觑，顺着他的目光向上望去，不由轻呼。

元孙握着拳头，指甲狠狠掐进肉里，他的意识恢复过来，理智却姗姗来迟，拼命地压抑着怒火，扯掉自己袍服上的革带，玉石锵然砸到地上，他侧过脸斥退了两个奴婢，之后挽起袖子，熟练地爬上的梧桐树的枝丫。

树木又承受了一人的重量，叶子窸窸窣窣地响着，五哥儿像只受惊的小猫，整个身子扑在树杈上，双手紧抱着身下的依靠，戒备地回首望着坐在另一头的长兄。

朱由校拼尽全力令自己的声音和善些：

“你还知道害怕？”

他伸脚踹了一下树干，伴随着轻微的摇晃，五哥儿将眼睛紧紧地闭上，抿着嘴唇，倔强地不言语。元孙继续问道：

“你就在这上头，看着我们为你着急？你高兴了？满意了？”

想起自己方才失态的痛哭，窘状一一落在他眼里，元孙恨恨地骂了一句：

“你这个兔崽子……”

朱由校劈头盖脸地责了一通，深深叹了口气，打量他周身，他连那双破了的袜子都失了一只，脚丫光着，刺目地添了数道血痕，朱由校终于，认真地，想要得到明确结果的询问：

“为什么不穿鞋。”

树枝另一头的小孩缓缓睁开眼睛，眼泪顺着他的鼻侧流下来，委屈至极地嗫嚅着：

“你骗我……”

面对答非所问，元孙却耐着性子，问道：

“我骗你什么？”

五哥儿不再看他，顺着梧桐伸向远方的叶，瞭望过去：“你说坐在树上，能看到外头，可我除了屋顶，什么都看不到。”

他说着说着，悲伤地哭起来：“我想妈妈，我想看看西山……”

元孙望着他，半晌无言，天地间唯独剩下梧桐的树叶随风依偎，缱绻地唱着悲歌，许久过后，他涩然开口：

“日后，再也不许光着脚到处走。”他咬着唇角，指甲死死地抠着老树的木瘤。

“你若不会穿鞋，便来找我，若是有人欺你，辱你，便来找我。”

朱由校小心翼翼地站起身子，在孩子疑惑地泪眼中勉强地维持着平衡，向他伸出手去：“拉住我。”

五哥儿抱着树枝瑟瑟地抖，元孙维持着这般姿势，不急不躁地等着，待他终于挪着小小的身子，放下所有对他的恐惧，将手放到他手

里。元孙紧张地吁了口气，小声说道："抱紧我……"

两个奴婢在下头看得心惊胆战，客氏推了一把身边的呆滞的李进忠，斥道："愣什么呢？喊人在下头接着啊！"

李进忠恍然拍着额头，扯着嗓子奔了进去。地面上的树影缭乱地舞了舞，五哥儿终于爬到他哥哥身边，颤抖着挂在他身上，元孙紧张地垂下头，望着他脸上细细的一层汗，一手搂着树干，一手托着他的肩，在客氏的尖叫声中，咬牙在树杈上站了起来："抱紧我……"他再度叮嘱了一句，五哥儿两手绕着他的脖子，将脑袋埋进他的肩膀，元孙吐纳了一阵，拍了拍他的后背，柔声说道：

"我没有骗你。"

怀里的小孩动了动，朱由校轻轻笑了一下，忽然想起五年前的那个凛冬，大雪纷飞的夜里[4]，父亲牵着他，指着这小东西对他说道："哥儿，你又添了个弟弟。"彼时朱由校见到的一团软软的、白白的肉，像个小猫似的蜷在襁褓里，咿咿呀呀地嘟囔着，伸出手，握住自己的手指，如同此时此刻，一样拼尽了整个生命的力量，朱由校忽然热泪盈眶：

"我没有骗你……你看不到，是因为你太小了。"

五哥儿抬起头，顺着咫尺之遥哥哥的指示，回头望去——雨过天青云破处，层峦熠熠的红墙绿瓦尽头，沾了淡墨的羊毫写意地铺了一撇远山。

五哥儿的目光久久留恋着远方，朱由校只是看着他粉团似的侧脸，一动也不敢动。日光破云，天色澄碧，梧桐翠叶，芍药熏风。

注释

[1] 洗晒节，明代宫廷晾晒实录、文档的日子。据《万历野获篇》记载："六月六日，内府皇史宬曝列圣实御制文集大函，为每岁故事。"

[2] 石榴花，在古代有人迷信它有预兆阴阳吉凶的作用。

[3] 朱由检五岁丧母后，由万历皇帝指示，交于东宫选侍西李抚养。《明史·列传·卷二》："西李也，最有宠，尝抚视熹宗及庄烈帝。"

[4] 朱由检生于万历三十八年（1610年）腊月二十四日，当日立春，天降大雪。

# 万历四十八年（1620年）夏

## 临辞忍寄生前泪 椒房殿里踏云归

相传永乐皇帝敕造北京城时，工匠曾受鲁班下凡的指点，修筑了层层叠叠剪边重檐的正阳门箭楼。两百多年过去，专行龙车凤辇的城门衢路渐被市民商贾占据，日中为市，太阳高悬在正阳门箭楼之上，绿琉璃瓦被炽烈的日光烤得滚烫，官道两侧的棚民支起门窗，吆喝着同样炽烈的叫卖声，拉开了今日京都繁绘图的序幕。

自从乙卯年（万历四十三年，1615年）大内发生了“梃击案”，巡城御史上疏万历皇帝革禁内市，虽然未得到皇帝首肯，然而自东华门至玄武门的内市仍是在几年之内迅速没落，宫眷与内侍们失去了长久以来倚赖的济需之地，不得已，仍于每月逢四，派遣宫中人前往正阳门前的集市与民间贸易。

徐应元来到慈庆宫两年，因赌牌与李进忠结识，五哥儿逐渐大了，太子便指了他做五哥儿的伴伴，慈庆宫每隔两月会遣他出宫采办一次，徐应元怀里揣着各位主儿吩咐的物品清单，抬起袖子擦了擦汗涔涔的面，四下寻摸着街肆。

这次他出来，看到的是与以往不太一样的景貌，商贩云集，百货罗列，金钲、竹篦声络绎不绝，喧嚣的道路两侧，每走上十余步却有十数名衣衫褴褛的乞丐沿街乞食。

徐应元寻了间茶肆，找了名伙计，打听出这群乞丐的来源。

“都是从辽东跑过来的难民。”伙计边为他倒茶边说着，“开原、铁岭去年被鞑子[1]攻陷，这群难民走了整整一年，十之去九，能挨到京师的，都是命大的。”

“走来了又如何呢？”一旁有个后生插话道，“背井离乡，无非换一处等死罢了。”

茶肆闲坐的京人听了这段交谈，便不约而同地往异乡人堆里望了望。国家承平多年，许久不闻战事，建州女真老酋努尔哈赤自前年兴师

伐明[2]，接连侵犯辽东土地，屠城劫掠，万历皇帝集结全国各地兵力共计四十七万大军，百万军费意欲一举平息叛乱，却落得萨尔浒全军覆没的结局。此役之后，辽兵谈虏色变，节节败退，曾被朝中有识之士预言的辽祸，终于以轩然之势笼罩了整个国朝。

徐应元回过神来，身旁那位后生正与友人讨论着去年那场屈辱的血战："三路兵马，刘綎全军皆没，杜松只走了两小队，马林兵马只剩一半，唯有李如柏全身而退，这是何道理？想那李氏本是奴酋的女婿，早早通敌卖国也未可知。"

"我若是他，便在关前引颈谢罪，哪有脸面回朝？"

"李如柏纵有罪，也是经略调度无能，用人不明。"后生说道，"可怜数十万人马，天下民膏，葬送在一个贪功自用的经略手上。"

"开原、铁岭又丢了，不知道新承命的辽东经略是不是个救时的人才。"

"代替杨镐[3]的？叫什么来的？"

"熊蛮子，熊廷弼嘛……"

徐应元坐在茶肆简陋的条凳上，耳边不时传来人们议论实事的声音，他穿着麻料贴里，唇上无须，革带尚挂着出入宫门的腰牌，年轻的茶客们闲聊之余目光掠过他的脸，熟稔地分辨出他与正常男子的不同。只是在当时，衙门职位虚悬，东厂特务机构也形同虚设的万历末年[4]，一名公公坐在街边听着这群年轻人指点江山，慷慨激昂地探讨时政，也实在不是什么值得避讳的事情。

落日时分，徐应元背着包袱过了门禁，又受了两回巡城科道的盘查，才得以拿着小祖宗的东西回到慈庆宫交差。他才更换了衣帽，水尚不及喝上一口，李进忠便拉了他至西侧廊下，摆出棋盘耍樗蒲[5]，徐应元拧着眉头犹豫一番："在这赌牌不妥，若是被人瞅见，恐怕会降罪。"

李进忠却是赌瘾极大的，宽慰道："殿下又喝多了，现已睡下了，如今不比以往，年前王娘娘也殁了，咱宫里没个主事的，谁会管你我？"

"虽是如此，好歹西李娘娘也是个厉害的主儿。"徐应元虽有顾虑，手上却已经抓上了五木骰子，李进忠咧嘴笑道："李娘娘，她老人家只会在意长哥儿今儿又说了什么'不孝'的话，殿下又同哪个淑女好了，只要我们同长哥儿说话不被她瞅见，她才懒怠管这等闲事。"[6]

徐应元想了想，深以为然："五哥儿前阵子闹病，她瞅都不瞅一眼，生怕他像当年三哥儿似的得了时疾连累到自己，顶着个养母的名头，每日只管晨昏定省，出了事唯恐避之不及，殿下这些年又时常醉酒避世，实在可怜了孩子们。"

不久前那场劫难，五哥儿朱由检像三哥儿一样连续高热不退，阖宫皆以为太子的子嗣又要无声无息地零落，长子朱由校却闯进了隔离着五哥儿的屋子，嚷嚷着“若无人管他，我们兄弟便死在一处。”如此这般，才使得太子找到司礼监大太监王安[7]，王安又去请了太医，最后确诊下来，所幸只是伤寒。

虚惊一场后，李进忠回忆起来只道有趣：“这两兄弟小时候打的水火不容，可不知哪一日，突然就好了，如今再与他们说起儿时的许多不睦，却皆道是我诳人的。”

“小孩儿可不都是这样，有多少会记仇的……”徐应元此番只掷出了两黑两雉一白的杂采，他咧咧嘴，觉得有些背时，李进忠遂来了气势，连得贵采，几轮下来，徐应元手执的白子便已落了下风，他本就奔波了一日，眼见着又要输钱，明显露出退意：“只玩这一把罢，长哥儿要的东西，我还得给他送去，迟了又要恼。”

“小爷已然恼了。”

二阉猛地回过头去，见元孙靠在柱子上，不知暗地观看了多久，方欲起身请罪，朱由校却摆手示意他们不要动，自己信步走过来，盘腿坐在一旁，挽起袖子笑道：“带我一个。”

李进忠识趣地放弃一手好棋，要将自己的位子让出来，元孙却不领情，不耐地制止道：“不用重新开局，你们哪边败着？”

徐应元道：“奴婢败着。”

朱由校轻哼一声，蹭到他身边，抓起他手里的棋子，道：“我替你便好，小爷最喜欢……那叫怎么说的……力挽狂澜。”

他双手合十，虔诚地将木棋子掷出去，垂首定睛看结果，竟比徐应元还要差上一个档次，朱由校略感尴尬，仍盯着棋盘，吩咐道：“既知道迟了，还不快点给我。”

徐应元连忙从袖子里掏出个包裹，恭敬地递了上去，轮到李进忠掷子，看他想赢又不敢赢的模样，惹得元孙一阵轻蔑的嘲笑。他打开了包裹，里面是一把精巧锋利的小斧，自从五年前迷恋上木经、营造，朱由校在东宫的生活便总离不开木头，以及削木头的器具，他现在也会自己打磨制造一些物件，虽比不得匠人手艺，但考虑到其高贵的皇室身份，那一刀一琢皆可称不啻天工。

“我若赢了，这把斧子欠你的钱，你就和他要去吧。”

“哪敢让主儿您掏钱的，也不是什么贵重东西。”

朱由校终于也掷出了贵采，扳回几成，又问徐应元道：“你这回出去

采办，有什么趣事可说吗？”

“趣事未得见，惨事倒见了不少。”

朱由校侧过头去，示意他说下去，徐应元便将京城遍布难民之事与他详述了，朱由校听罢颦眉思索，半晌道：“打了败仗，到底是为将的无能，若能得岳飞在世，绝不至于此。”

“坊间传言，辽左兵难，将星照在杭州。”[8]徐应元说着茶肆里的传闻，朱由校敷衍地应着，不知何时，他手中的棋子已经追上李进忠，倘若下一把掷出五色全黑的卢采，当真是力挽狂澜，反败为胜：“既然知道将星在杭州，为何不派人去那处招将。”

徐应元心想，到底是生于深宫的王子皇孙，想事情总是简单又天真，遂笑道：“杭州人口近百万，可知哪个是将星，可不是同大海捞针一般，再说若论勇武，仍是川兵为首……”

朱由校回过头去，盯着徐应元浑身发毛，他嗤笑一声，握着手里的骰子，与他说道：“小爷今日给你省了不少赌资，你要知恩图报，不如让几分利出来。”

徐应元怔然道：“怎，怎么让？”

朱由校扔出骰子，目光微敛，随着骰子骨碌旋转，对家李进忠的容色也愈发难看，朱由校揶揄地望着呆若木鸡的徐应元，琅琅说道：

“若我这回投出个五色全黑的上采，便让岳圣显灵，引杭州那将星现身辽东去。”

万历皇帝最后几年的时光几乎都是在床榻上度过的，自梃击案后，臣子们又增添了几轮不曾面圣的春夏，日月在四季中日复一日如常交替。于是熟稔《中庸》之道的儒人将达权通变诠释得淋漓尽致，这二十多年，每逢正月初一，臣子们穿戴绯衣朝服满含祈望地聚集在午门下，日落时分又纷纷丧气而去，到最后，盛大又沉默的百人朝会演变为虔诚的礼拜，就像寺庙里的神像之于信徒那般，神仙的肉身显圣何处，早已不甚重要。

于是当辽左兴兵，建奴跳梁，消失在政治中心许久的万历皇帝再度批复起奏疏时，臣子们反而不适应了。

王安捧着奏疏来到启祥宫，未进宫门，便听得万历皇帝苦惨的咳嗽声，皇帝头晕目眩的症状与日俱增，只要他一觉起来，微微动一动，就会连胆汁都呕吐出来，外廷对此嗤之以鼻，每每道皇帝装病的功力又精进几分。

“皇爷，您要的本子都搬过来了，咱是现在读，还是歇一会儿再读？”

万历皇帝没有抬眼，没有说话，王安意会，拾起最上面的一本念道：“经略熊廷弼奏，朝鲜自去岁冬日以来，已告急六七次，日前又报，奴兵在万遮岭造作长梯以图镇江。”[9]

皇帝苦咳，两侧都人忙以清水奉上，王安静候着，待他的气息喘匀，复恭声念道：“镇江若失，与朝鲜彼此隔断，声援阻绝。如今清河、辽阳等处新兵大多畏战而逃，无兵可增援，臣从前曾上部议，恳请皇上添兵设将夹鸭绿江而守，如敌犯朝鲜，则镇江与朝鲜合力以拒，四路分击以牵制，镇江朝鲜合兵而西以捣之，使各路兵马汇总一处，以成全局。”

万历皇帝听罢，急喘几声，瓮着嗓子说道：“日前朕……已着兵部议过，他山之石，掎角之势……朝鲜，朕定是要保的。”[10]

王安诺诺应着，他已迅速将熊廷弼的奏疏默读了一通，停在此处，并非是等万历皇帝批复，而实在是他不敢读下去罢了。去年春天，熊廷弼临危受命，擢兵部右侍郎兼右佥都御史经略辽东，陛辞之时，王安曾遥望其形貌，其人身长七尺，粗眉圆目，甚是魁梧。方一上任就同万历皇帝进献了平辽方略：“恢复全辽，切不可操之过急，浪言进剿只会徒伤国力，应以守御为上策。”他一路收编兵士难民，斩逃将，杀贪将，造战车，治火器，经过一载苦心经营，辽东局势逐渐稳定，辽阳颓城修复一新，奉集，沈阳俨然成为边关重镇，民安于居，贾安于市。

然而，此人不愧有个“熊蛮子”的诨名，刚愎自用，不为人下，将同僚得罪了遍，如今，竟开始埋怨起天子来。万历皇帝见他呆愣半晌，不耐地以眼神催促，王安只得硬着头皮，将经略的整本奏疏念出来：

“皇上从前下部议，部议也已认同了臣的策略，而如今，镇江添设之兵将在哪里？四路各设之重兵在哪里？之前答应的事，莫非皆是纸上谈兵？恳请陛下亟敕部议，若镇江一带在所必防，朝鲜与国在所必援，便应实议拨兵防援，实调援兵作速来辽听臣调拨，否则，所条上述方略，未误朝鲜而先自误也。”

万历皇帝木讷地听罢，尴尬地咽下喉咙里含着的一口水，旋即无奈地笑了起来：

“去……去催，这便去催，朝鲜告急，应调援兵，着该部作速议覆。”

万历皇帝非但没有生气，晦暗的脸庞反而露出一丝容光，万历皇帝于这两年颓废的战局中好不容易见到一点希望，怎能不对其言听计从，优容倚任，只是为此，朝中科道言官难免眼红生妒，屡屡上疏掣肘中伤，王安在方才的奏疏上誊上朱批，又拿起一本读道：“给事中姚崇文、

御史冯三元……劾熊廷弼：无谋者八，欺君者三，出关逾年，漫无定画，若不罢之，则……”

“朕没听清……你，你再读一遍。”

王安喉咙鼓动着：“无谋者八，欺君者三，出关……”

“不是这个。”万历皱眉道，“前面的名字。”

“给事中姚崇文、御史冯三元。”[11]

“你记住这厮，日后再说这样扯淡的东西，读都不要给我读。”

言罢，万历皇帝呻吟一声，不到一炷香的时间，已经是维持清醒状态的极限，他不禁催促道：“是否还有经略的奏疏？”

王安忙去审视，一一翻过，恭声道：“除方才援朝奏疏外，尚有一本，乃经略向皇上举荐军中一武牟。”王安笑道：“凡夷地山川险阻之形，靡不洞悉；兵家攻守奇正之法，无不精通，有心机，有识见，有胆略，有作为者，是不可多求的人才，请封都司之职……从前还未见经略这般夸人的。”[12]

即与紧急军情无关，万历稍微松了松精神，淡然询问道：“名字。”

王安拿出奏疏，展而读道：“名作毛文龙，杭州人。”

西排房的花窗传来一阵响动，五哥儿抬起头来，斑驳的树影映在窗纸上，今日无风，片叶不动。他疑惑地皱着眉头，不知是什么东西撞到上面，扰了自己运笔的轨迹。

他已不需要借助小板凳来达到使用书桌的高度，也不再需要乳母帮着铺陈纸张镇尺，他可以熟练地临完全本颜帖，即使仍然不清楚断句及文意，他今年十岁，骤然丧母的夏日已飞逝五载。

窗户又“咚咚”响了三声，由检放下笔，踮着脚，悄声走了出去。

元孙猫着身子蹲在他窗下，手里拿着一柄木剑，显然没有发觉戏弄的对象早就洞悉他的举动，仍噙着坏笑以木剑敲他的窗。五哥儿看了一会儿，叹道：“哥，我在这呢。”

元孙被自己的唾沫噎住，愣愣地回过头，又很快笑逐颜开：“走吧，玩儿去。”

两人悄声从李选侍眼皮底下溜走，回到了勖勤宫的院子里，五哥儿原来的住所自刘氏死后早已尘封，某年冬天的北风捅破了糊窗的纸，留

下一个个斑驳的窟窿，夜里随着风声呼号吹出令人头皮发麻的鬼音，宫人们忐忑地将此声归咎于冤死的刘氏夜哭，勖勤宫因此成了半个鬼屋，平时鲜有人至。

寻了处树荫席地而坐，由校一手抱着木剑，一手指擎着个小虫递到弟弟眼皮底下："瞅，金龟子。"

"真好看。"指甲盖大的小虫，壳上泛着绿油油的光，五哥儿伸出指头对上元孙的指尖，昂起脑袋问他，"能给我玩玩吗？"

此情此景有几分熟悉，仿佛曾经出现在过去，夹杂着梦境般的模糊之态再度演绎出来，他倾了倾手指，那小虫识趣地爬了过去：

"你小心点，别被咬着。"

弟弟的脸还带着婴儿时期的丰润，笑起来两个酒窝深深的，元孙手托着下颌，若有所思，不动声色地打量过他全身，轻声问道：

"你那边无事？"

"没有什么事。"五哥儿低头专心地玩儿虫子，囫囵应了一声。

"前日子和你宫里的徐老公玩儿一会儿牌，我担心，过来问问你。她没打你吧？骂你了吗？"

五哥儿睫毛垂着，肩膀耷搭下去，无奈地说道："我已明白了，只要凡事顺着她，她也不会对我如何，只是……"由检说着说着，脸上的笑渐渐消失了，"你知道她的，每次让她发现我俩见过，就要拉着我盘问许久，我们说什么了，你又说她什么了，好烦。"

元孙抿着嘴角，眼底皆是厌恶。他的生母王才人，去年在一次同西李的口角中莫名丧了命，宫人中流传，是西李将自己母亲活生生打死的，太子偏爱李氏，非但没有追究，连长子朱由校皆指给李氏亲自抚养。好在朱由校业已成年，不需要像五哥儿似的同她住在一处，只是每日晨昏定省一样是免不了的。

李氏出于心虚，和对王氏遗子的嫉恨，恶毒地惩罚着宫里每一位同朱由校亲密的宫人，凡是同他说过话的，夜里则被拉出宫门一顿殴打，青宫上下，仍然敢同元孙交往的，仅剩为数不多的三人了。

"就是看到李进忠与客奶身上的伤，我才要问你。"朱由校倾身上前，挽起他的袖子，确定那双臂膀没有刺眼的瘀痕，他松了口气，叹道："若是叫你为难，我以后也不来找你了罢。"

"不行！"五哥儿急了，委屈地说道，"你若不来，我就再不理你。"

元孙沉默地思量着这句话的逻辑。

“她也不让陆妈妈同我说话了，我也不愿见她挨打，所以每天都是自己一个人。”五哥儿眼圈红红的，恳切地望着哥哥，“我已经不记得我娘长什么样了，也快忘了陆妈妈长什么样儿了，你还要让我把你也忘了吗？”

朱由校眼见着微风吹着一片叶子落在他弟弟毛茸茸的头上，斑驳的树影微微摇曳，他伸出手，轻轻捻掉那片叶子，决心从今往后，要做一把“伞”。

夏日烈焰，冬日风霜，一丝一毫，都不许再伤着伞底下的人。

首辅一身衰服，焦急地站在仁德门下眺望，月前宫中刚刚大丧，万历皇帝位同虚设的中宫皇后病逝，百官近日皆在思善门哭临，方从哲抓住时机，跪请可以亲往御前面圣，以慰百官。传旨的太监一溜小跑地从仁德门后奔来，带给首辅一条令其感激涕零又哭笑不得的消息，方从哲入阁八载，终于在这一日，得以第二次目睹天颜。

方从哲与弘德殿外整理过仪容，跟随着殿前牌子来到皇帝的御榻边，多年以来，外廷臣子口中时刻讥诮的天子正躺在榻上，以他消瘦身躯、枯萎的神态无声地为自己做着辩驳。

藏身深宫的皇帝，为何在此时，忽而大发慈悲地召见首辅，方从哲看出些许端倪，他嘴角颤抖着，悲伤地行了四拜大礼：

“圣体违和，外间不能尽知，今日面圣，臣不胜惊惧，望皇上宽慰圣怀，善加调摄，以慰中外臣民之望……”

“你们这回，终于信了吧……”

床榻上传来万历皇帝沉闷的回应，他的肺似一座破败的风箱，每一个音节都含着沙砾，方从哲不曾听闻，皇帝从前也有着清澈明亮的嗓音，那是在遥远地二三十年以前，见过那意气风发的少年帝王的故人，大多已经作古。

“朕就要去找他们了。”

万历皇帝心想着，喃喃说道：“先生，替朕拟诏吧。”

“请圣上明示……什么诏？”

“遗诏……”万历皇帝虚弱地叹了口气，枯槁的手指在床上动了动，方从哲会意，含着热泪走向前去。

“待朕稍安，即会召见太子，有些事，要先与先生交代。”

“陛下，您说。”方从哲哭道，面对君父临终嘱托时，不禁潸然动怀。

“辽东的事，因文武不和，以致于此，既已如此，以缓图恢复为上，切不可操之过急……熊廷弼，很好，只是锋芒太露，恐怕朕走后，朝中攻讦他的言官必不会善罢甘休……辅臣，劳你费心。”

“臣，臣遵旨。”方从哲期期艾艾地应着，皇帝临了还在给自己出难题，当年张江陵何等强势，面对虎狼似的言官，即便曾占上风，最终仍落得身死名灭的下场。他又何德何能，做得了担负偌大江山的股肱。方从哲叫着苦，哭得更难过了：“皇上一身，百神呵护，加意调理，自然万安。”

万历皇帝未理会他，继续喃喃叮嘱道：“辽东缺饷，宜多发内帑以助军需……”

“是……”

“内阁辅臣空缺之位，卿当尽行推补。”

“是……”

“建言废弃矿税诸臣，酌量启用，新增织造、烧造等项，悉皆停止。”[13]

司礼监秉笔与记注官在一旁飞速地记录着皇帝的一言一语，待到新皇登基，翰林们将借由他们的记述编纂成实录，也是后世评定帝王是非功过的依据。作为万历盛世的缔造者，皇帝躺在帝国巍峨的古塔中央，耳边呼啸而过的幻音，吹响的却是如今风雨飘摇的铜驼荆棘，万历忽然非常好奇，百年之后，世人将为自己奉上什么样的盖棺定论呢。

黄昏时分，元孙与五哥儿拜过太子，来到西李房中定省，丰俭由人的礼数，李氏偏要做足了面子。拜礼过后，常要孩子们奉茶听其教诲才够，深宫无聊，竟也成了她打发时间的手段。

元孙心不甘情不愿地跪拜了三次，拉着弟弟一道侍立在屋下，一早一晚见到李氏的时候，是五哥儿每日最胆战心惊的时刻，元孙余光望过去，小孩子低垂着头，大气也不敢出一声，心里打翻了一众油盐酱醋瓶子似的百般滋味，难受至极。

宫人奉上茶具，五哥儿刚要去接，朱由校拦在他身前，使了个眼色，在五哥儿疑惑的注视中捧着茶盘，恭敬地奉与李氏。

“母亲请喝茶。”

李氏抬起眼皮，冷冷地睨着他，笑道：“哥儿，今儿是怎么了？这般叫我……可有些担不起。”

边说着，倒边接下茶碗，元孙说道：“爹爹爱重您，为了爹爹，我亦当尽人子之孝，从前儿不懂事，久缺侍奉，日后定悉心补救。”

李氏意味深长地睨了他片刻，轻笑一声，俯首抿茶，只听一声惨叫，茶碗锵然落地，李氏吓得花容失色，指着地面哭叫道：

“虫！有虫！”

左右宫人七手八脚的去扶，五哥儿也怯怯地探头张望，元孙倒是十分淡定，悠然开口道：

“哦，夏天这时候，难免的。”他向后退了半步，令那沾了一身茶汤的金龟子窸窸窣窣地爬出水渍，漂亮的硬壳闪着荧光飞出室内：“幸好不是那种多脚的千足虫，那东西爬得快，母亲一不当心，它就顺着喉咙钻到胃里去了。”

“你——”

李氏脸色惨白地咳着，急怒攻心，竟不知道该骂什么，元孙回头和五哥儿眨了眨眼，调侃道：“弟弟，你我今后必得小心，每日谨慎着奉茶，可不能让千足虫跑进去。”

“噗。”五哥儿忍了许久，控制不住地笑了出来。

李氏脸色由白渐红，狠狠瞪了一眼元孙，挥开宫人，两步上前，染着嫣红色的尖指甲狠狠戳了一下五哥儿的额头：“笑什么！是不是你放的？！”五哥儿吃痛地叫了一声，抬起两只手捂着脑门，摇着头，委屈地辩白了一句：“不是……”

李氏心知肚明，诚心要找个出气的，攒着眉头，狠狠地伸手搡他，立马被朱由校一把推开：“泼妇。”他低声骂着，眼眸中蕴藏着无尽恨意，“你有什么资格碰他，我是不明白，为何爹爹偏会喜欢你，无德无貌，欺凌弱小，你等着，杀母之仇，我迟早要报的。”

李氏浑身颤抖，抬手要挥过去，将要打到元孙身上时犹豫地滞住，方才拉开她的力道让她的手臂隐隐作痛，元孙的个子比去年高了一头，声音也褪去了稚气，不知不觉中，他已是个成年男子了，李氏恼羞成怒地回道：

“你娘是自己碰死的，与我何干？五哥儿是我养大的，我要扳正他，又与你何干？不论是他，哥儿，你也是殿下亲自托付于我的，我平日对你们优容照拂，你们没有一点感恩的心，反而凑在一块儿作弄我，待会儿我们去找殿下，让他老人家评一评理，看我这做母亲的有没有资格管

教你们！”

“全天下做母亲的都会为你羞愧。”朱由校梗着脖子，一只胳膊将五哥儿护在身后，不甘落后地呛着，五哥儿吓坏了，眼睛里水汪汪地打着转儿，轻轻拉扯他哥哥的衣袖，小声劝道：“别说啦……”

元孙回头应了声：“不怕，”转脸怒视李氏道，“你有能耐，今天就连我一道罚了，省得成天找一群无辜的奴婢作难。”

“真当我治不了你。”李氏冷笑着，吩咐旁人道，“把他俩一并带到废屋里去，好好反省，哥儿，实话与你说，陛下才召爷去了弘德殿，一时半会儿恐回不来，我难免要先斩后奏了。”

李氏催促着宫人将二人关进废弃的书房，仍不忘嘱咐道：“少两顿膳食坏不了，肚子里空一空，脑袋才想得清楚，该说什么话，该做什么事。”

朱由校没再反抗，拉着弟弟顺从地跟着引路的宫人往李氏所说的地方关禁闭。那间屋子他再熟悉不过，当年每每犯错，父亲便让他跪在其中双手托书，说起来，五哥儿似乎也同他一道被关过，只是缘由朱由校已经想不起来。他垂首看了看闷闷不乐的弟弟，宽慰道：

“高兴点啊，好歹，以后你我再也不用侍奉她喝茶了。”

五哥儿担忧地嗫嚅道：“可是……她要关我们多久啊。”

朱由校促狭地笑了笑：“我还能饿着你么？放宽心，一早预备妥了。”

太子的鹤驾停在仁德门外，为表孝道，要由仁德门步行至弘德殿，万历的溽热寝室里，于满室药气氤氲中，太子不出意料地看到了熟悉的身形[14]：

“臣拜见陛下，拜见母妃。”

“请起。”郑氏涩然开口，万历皇帝已经病重到无法发声，神思恍惚意识到太子来了，艰难地冲着他招了招手。朱常洛满面惨然，哭着膝行上前，犹豫着，战战兢兢地，握住了父亲的手。

“陛……父……父亲……”

万历皇帝干瘪的双唇翕动着，发出一个个意味不明的破碎音节。朱常洛焦急地倾着身子，附耳上去，仍是没有听真切，郑氏忽然叹了一声，坐在皇帝身侧，将他的头放在膝上，脸贴着他的嘴唇，凝眉听了片刻，便会意地从皇帝衣襟中取出一封手书：

“殿下，皇爷让你收好这个。”

太子接了那封皱巴巴的纸，垂眼分辨，根据笔体、措辞、纸张、规范，当出自司礼监之手，其上密密麻麻誊写着辽东经略熊廷弼自上任以来为万历皇帝献上的一干平辽方略，朱常洛不涉政事许久，短时间内根本无法领会奏疏中的筹划布局，他茫然且自责地抬起头，求助地望着父亲。

万历皇帝咳出一口带血的痰，嗓子中的淤塞暂清，顾不得喝水，侧着身子，浑浊的目光直勾勾地望着太子，艰涩地说道："疑人不用……用人不疑……"

"儿臣知道，知道了。"太子呜咽着，不知不觉涕泗满面，万历握着他的手，又轻轻拍了拍郑氏，苦笑道：

"善待你母妃，她跟了朕半辈子……"

郑氏的眼泪滴落在皇帝灰白的发间，自嘲道："爷，是一辈子……"

"是吗，是朕糊涂了。"

万历皇帝又看向太子，颤声说道：

"辽左建奴外患，国家百废待兴，朕此生，做过许多大事，好事，坏事，糊涂事，现在，朕要将大明朝托付给你，做个好皇帝，让它重新繁荣、安定起来。不要……不要学我。"

万历皇帝的手很凉，朱常洛试图将它焐热，皇帝默默看着他做着无用功，他的力气用尽了，大概只够再说一句话，肩负日月，身披星辰，黎民、土地、江河，从丰收的麦穗到边关的鬶箠，身为天子要朝夕关切，要事必躬亲，万历在这个位子上坐了近五十载，权衡之道已深入骨血，于是他在想，对于天下苍生，他还有什么要交代的呢？内阁首辅，兵部尚书，司礼监，宠妃，福王的脸在他脑海里走马灯似的流过去，最终，他让太子抬起头，看着自己。

"我儿，对不住，苦了你。"

朱常洛三十八载生命中，唯独此时此刻，真真切切地从父亲的眼中感受到了父爱，如同飘蓬断梗、行尸走肉的人生，也唯独在此刻，觉得不虚此行，自欺欺人也罢，他不愿将父亲的话归类于人之将死其言也善，那样于他、于郑氏，于皇帝自身，都太过残酷了。

朱由校和五哥儿甫一进屋，屋门便被李氏的奴婢锁上，金乌西坠，落日的余晖将门上的雕栏映在地上拉出一片长长的影儿，五哥儿站在影子中央，看看哥哥，又看看门口，茫然不知所措。朱由校等了一会儿，待宫人们走远，转身跑向孔子像一旁的斗柜，五哥儿眼睁睁地看着他像

变戏法般地从柜子里掏出了铺盖，点心，书籍……甚至玩具。

“李进忠办事还是靠得住的。”

他将褥子铺在地上，挤眉弄眼地招呼弟弟过来坐下：“以后和你屋里的徐应元说一说，少赢我家李傻子些钱。”

由检挨着他坐了，并拿起一包乳酥饼，觉得兄长无所不能。

“你少吃点啊，仔细又要牙疼。忘了你满地打滚的时候了，好了伤疤忘了痛。”

由检把嘴巴塞得满满的，模模糊糊地应道：“你刚刚那个样子，真像我奶娘。”

由校白了他一眼：“徐老公说了，我这叫‘长兄为父’，什么奶娘，我又不是女的……””

由检蹭过去，紧挨着他问道：“徐伴伴还和你说什么啦，他日前出去，可又见了什么趣事吗？他们每每只告诉你，从来不与我说，你们各个都知道，唯独我不知道。”

“那是因为你……”由校斜睨着他，黄油与奶粉调和的糕点呈现出乳黄色的可口色泽，五哥儿嘴角上，脸蛋上，沾了许许多多这样的碎末。由校本来很不耐烦的，突然又觉得自己可以讲到明天。

“他与我讲了熊经略在辽东的故事，还讲了铁岭的难民，杭州的将星。”

“经略是什么官儿？辽东在哪？将星是什么星？”

元孙将头深深埋进膝盖里，闷闷的声音传出来：“知道他们为何都不愿意给你讲故事了吧。”

由检不服气：“又不是所有人，天生就知道所有事的。”

元孙苦笑着把玩手里的木剑，这是他用徐应元带回来的那柄小斧头新斫的得意之作：

“经略是个大官儿，他可以领兵打仗，将星呢……将星就是兵中最厉害的那一个，经略找到他，就会给他这样一把木剑，让他可以上阵，杀鞑子。”

由检嘬着嘴，听得半信半疑，元孙也不知道辽东在哪里，该怎么形容，所以他臆测道：“至于辽东，兴许就是太阳升起来那个方向吧。好弟弟，这把剑给你吧。”

由检不解道："为什么要送我这个？"

"我也不知道，我想送给你，大概觉得它能帮你防身。"他抬起手抹掉了弟弟脸上的乳渣，"如果哪天我不在，李氏再欺负你，你就拿这个出来……女人都怕的。"

由检讷讷地接过长兄的礼物，他并不喜欢这类玩物，比起刀剑，他更想要一枝新毛笔。

晚风淅淅，月如镜新磨，静谧的夜浑似幽冥，忽而锵然一声铜锣响彻大内，从弘德殿到乾清宫，从玄武门到正阳门，悲声兀兀秃秃地钻进每个人的耳膜，内侍，婢女，宫妃，以及慈庆宫破旧的书房里抵膝而眠的两位小王子。

由检疑惑地听着太监尖细的声音搭配着锣声起伏跌宕，他哥哥皱着眉头，望着窗外不言不语，他有些害怕，又禁不住求知地询问道：

"圣驾殡天又是什么意思呢？"

注释

[1] 鞑子，明朝时对侵扰中原的北方少数民族称呼，本文中"虏""建奴"同，今已不用。

[2] 即萨尔浒之战，明万历四十七年（1619年），后金天命四年，努尔哈赤在萨尔浒大败明军四路进攻的反击战，是明朝与后金辽东战争中的战略决战。萨尔浒之战以明朝攻围后金，后金防卫反击的形式发生，在这次战役中，后金军在作战指挥上运用集中兵力、各个击破的方针，五天之内连破三路明军，歼灭明军约五万人，缴获大量军用物资，此战役以明军大败而告终。

[3] 杨镐，万历年间兵部右侍郎兼经略辽东，萨尔浒之战主帅。杨镐以十万余人分四路出师出击后金，四路军为山海关总兵杜松、辽东总兵李如柏、开原总兵马林和辽阳总兵刘綎，以杜松部为主力。刘綎骁勇善战，但与杨镐素不和，被派往东路，孤军深入。四路军企图"分进合击"，但由于杜松轻敌，在萨尔浒遇伏，全军覆没，继而马林败逃开原，刘綎战死，仅李如柏全师而退。萨尔浒大败，损军四万余人，开原、铁岭相继失守，明廷御史杨鹤交章劾奏杨镐，他因此下狱，令兵部侍郎熊廷弼代任经略。

[4] 万历末年，刑罚弛纵，厂卫缉事亦渐稀简，诏狱至生青草。

[5] 樗蒲，古代的一种棋类游戏，博戏中用掷采的投子最初是用樗木制成，故称樗蒲。又由于这种木制掷具系五枚一组，所以又叫五木之戏，或简称五木。据《山堂肆考》称："古者乌曹氏作博：以五木为子有枭、卢、雉、犊、塞为胜负之彩。博头有刻枭形者为最胜，卢次之，雉、犊又次之，塞为下。"

[6] 朱由校生母王才人死于万历四十七年（1619年），据《熹宗实录》载，王氏与选侍西李不合，被西李殴打致死，西李自知有错，不让东宫宫人与朱由校说话，有违者，则遭受毒打。《熹宗实录》：“选侍因殴崩圣母，自忖有罪，每使宫人窃伺，不令朕与圣母旧侍言，有辄捕去。朕之苦衷，外廷岂能尽悉。”

[7] 王安，万历年间宫中太监，万历二十二年（1595年）由太监陈炬推荐，命为皇太子朱常洛伴读。郑贵妃谋立己子为皇太子，皇太子处于危机之时，多由王安保护。

[8] 据《辽海丹忠录》载：“当日辽左有事，人见将星照在杭州，所以要募浙兵，取浙将。”

[9] 选自《明神宗实录》卷之五百九十 经略熊廷弼奏。

[10] 据《明神宗实录》载：“上曰：‘朝鲜告急，应调援兵。着该部作速议覆。’”

[11] 给事中姚崇文、御史冯三元先后于泰昌元年九月上疏弹劾熊廷弼，此处为行文流畅，将上疏时间改为万历四十八年（1620年）。据《明光宗实录》载：“辽东经略熊廷弼以病乞归，广东道御史冯三元劾其无谋者八，欺君者三，谓开铁被陷，遗禾满野，窖积塲积，皆为外储，廷弼不急收保，而弃以资敌，无谋一也……”

[12] 出自熊廷弼的《援将劳苦异常奏疏》：“管铁骑营加衔都司毛文龙，弃儒从戎，志期灭虏，设防宽叆，凡夷地山川险阻之形，靡不洞悉；兵家攻守奇正之法，无不精通，实武牟中之有心机，有识见，有胆略，有作为者，岂能多得。”

[13] 此处为万历皇帝遗诏，引自《明史记事本末》。

[14] 万历皇帝临终前并未召见太子朱常洛，此处为剧情流畅所作改动。

# 万历四十八年秋

## 破岚本非秋风愿 乌啼但掩落日晖

月末这一天，日初升，有星如盘，直犯日中，这是一种极为不祥的天象，礼部的翰林为新君誊写着拟定的年号，心里颇为忐忑。去年太子宫里的王才人莫名殁了，至今未择坟茔，几个月前万历皇帝的王皇后薨逝，现在连万历皇帝也成了“先帝”，翰林望着星入日中的冥冥天意，手中的笔不禁抖了一下。

于是礼部在呈进给嗣君朱常洛的黄绫本子中便出现一道墨迹晕开的败笔。

这是一笔失了风度的笔锋，阴错阳差地引起了朱常洛的注意，正如万历在临终前的托付：“让大明朝重新安定，繁荣起来”，朱常洛蘸着朱砂，在翰林拟好的年号上划了一圈，决定取其“国泰民安，繁荣昌盛”的寓意。纵使礼部这书生，白白读了十多年书，“泰昌”二字，行笔实在有失水准。

万历四十八年（1620年）八月初一，朱常洛终结了储君的身份，继皇帝位，以明年为泰昌元年。

登基过后，新君发百万两饷银赈济辽东将士，罢天下矿税，召回各地矿税使，任用废弃官员，填补内阁；遵遗诏进封万历皇帝宠妃郑氏为皇太后，进封选侍西李为皇贵妃[1]。前者政令即出，海内欢声雷动，朝野皆称启圣之祥，后者却招来满朝非议。

辰时的朝房里，兵科给事中杨涟与御史左光斗意外巧遇，新君初立，百废待兴，泰昌皇帝登基伊始的几项措施对于万历末年荒废的朝政多少有亡羊补牢的作用。只是进封郑氏的圣意，科道颇有微词：“本朝继君可进封生母或嫡母为皇太后，郑氏只是先帝贵妃，又非圣上生母，如何有进封皇太后的资格，再者，若论遵祖训承天意，也当先行册立太子。”杨涟边说着，边将奏疏放到文案上，明日一早，将由会极门[2]封上。左光斗默默地将自己的奏疏也放了上去，他抖了抖袍袖，安抚着一向雷厉风行的同道：“圣上前日说了，待为先帝守孝期满，释除孝服后即

行太子册立之礼，二十七天孝期很快便到了，文孺兄，册立之事暂且放一旁，当务之急，还是辽东战事……”

左光斗在屋内踱着步子，说出自己刚刚得知的消息：“圣上方才准了工部的奏请，拨库银二百万修缮皇极殿[3]，辽东的军饷虽说拨了一些，可这些年，哪一年不是亏欠百万，国家战事不断，哪里有银子供圣上大兴土木呢。”

说起饷银，杨涟眉间阴郁更甚。日前他的同僚给事中周朝瑞曾上疏泰昌皇帝，将上供宫中的金花银拿出来以助军需，皇帝却大发雷霆，将周朝瑞降职罚黜[4]。一件一件事，都在逐步印证着杨涟心底不愿直面的不安——他们翘首盼望的新君，越来越像他的父亲。

聚财溺货这一点像，国本立嗣这一点上也像。

杨涟思考了一番，婉拒了提议：“皇长子年龄如此，讲读未就，冠婚已逼，圣上一再无视册立的谏言，左兄不觉得是在重蹈先帝一朝的覆辙么。早行册立，国本幸甚，根基稳固，才可全力抵抗外敌。唯恐夜长梦多，皇太子册立之事，必须逼圣上说个明确的日子出来。”

朱由校隐约觉得，自从父亲搬离东宫，阖宫上下看他的眼神都有了微妙的变化，李进忠与客氏也就罢了，就连跋扈的西李也收起了那双白眼，不再与他为难。他头一次觉得皇帝是个极好的官儿，因为当了皇帝的父亲，使得他多了许多物质上的供给与行事上的特权，鲜花、稀木、美食以及自由。儿时视作瑰宝的东西如今唾手可得，对祖父崩逝的一点点悲伤，很快就消散了。

客氏将一方浸了热水的手巾搭在朱由校脚腕上，后者咧着嘴，鼻息凌乱地呼了声痛。客氏抬头白了他一眼，手上却轻了几分力：“从前三两下就爬上树去了，如今倒好，还不如小时候。”

朱由校揉着他的伤腿，痛到纠结的表情却大半是装的：“那树上长藓了，滑得很，客奶，你好好哄一哄我，给我揉揉。”

“越说你呀，越来劲了，都是要做太子的人了，还撒娇呢。”

朱由校止了呻吟，默默看着她为自己吹着红肿的脚踝。客氏年近四十，徐娘半老，体态丰腴，她的故乡在南方水乡小城，因此总喜欢梳江南的女子的发髻[5]，一头黑云松松地挽着，胸脯随着她的呼吸起伏。朱由校收下玩世不恭的神情，忽然认真地问她：“你希望我当太子吗？”

“怎么不希望，对哥儿，那是天大的好事。可实话实说，心底里又不希望。”客氏笑脸逐渐收敛，“你们这些孩子，就像春天的鲜笋似的，一眨眼的工夫就蹿高了，可是奶娘心里你还是那个吃奶的小毛头呢，当了

太子，日夜有一群人侍候着，年轻漂亮的，可人儿心疼的，哥儿用不上我这老太婆了，也就该是我走的时候了，我这心呀，可不又高兴，又难过的啊。”

“我看谁敢。”朱由校难得紧张起来，探过身子拉着客氏的胳膊，郑重地与她承诺，“我就算一辈子当不了太子，我也不让你走，谁要赶你走，就连带着我一起轰出去。”

客氏的眼圈儿红了，朱由校以为她还不放心，继续说道：“我也不要什么年轻漂亮的，再好看，也没我弟弟好看……”客氏“噗嗤”一声被逗乐了，朱由校也跟着她傻笑起来，“她们也不懂我，伺候不好我，可人心疼从何谈起呢，你去那边凳儿上把我的袍子拿过来，当心点。”

客氏疑惑地放下他的脚，从绣凳上拿来他刚才脱下的衣服。朱由校接过来，伸手往袖子里寻摸，摊开手掌，捧了两粒鸟蛋出来：“给你的。”

客氏愣住了，待反应过来，连连怨道：“你就是为了掏这个上的树？我的哥儿啊，你是一天不让我省心，要是跌个好歹来……”

朱由校制止了她的絮叨，将两枚鸟蛋握到她手里：“你去拿它抹头发吧，要比鸡蛋清好。”他笑得有些伤心，“若我娘还在，一定会像你一样替我高兴，西李虽是我养母，在我心里却不敌你一根头发重，若是你要，不用说咱们院子里的梧桐，就是广寒宫里的桂树，我也能搭个梯子爬上去。”

都人中近些年流传起一道偏方：蛋清抹头可乌发，老宫女争相施用，却从未见一人从此华发返青。客氏手里握着元孙送给她的鸟蛋，脸上泛着如获至宝的欣喜和少女初闻情诗时的羞赧。好像真的被他赐了一对玉镯，一柄金钗，一段青春。

朱常洛次日收到了杨涟的奏疏，这是他登基以来七天之内收到的第十封催立储君的奏章。他卧在榻上，脑海里反复重复着先帝的遗诏。

“这群大臣，日日喋喋不休的……”朱常洛在西李面前毫不避讳地展现着对于朝臣的不满。西李穿着内衣，软玉温香依靠过来，厮磨着皇帝的耳垂，因有中官在侧，泰昌作势推了推她，吩咐王安道，“朕皆看过了，皇长子年幼体虚，气体清弱，册立吉典，择期再提，内阁票拟来看，去罢。”

王安领旨前去文渊阁了，四下无人之时，西李却耍起性子不再搭理皇帝。泰昌皇帝和颜悦色地问道：“心肝，你又怎么了？”

“我哪里是皇爷的心肝，皇爷惦记这个，惦记那个，唯独不惦记着我。”

“那不是刚才有人在，王安好歹是个大太监，你在他面前也需留点分寸……”

“陛下想到哪去了！”

“那是什么呢？”朱常洛抻了抻筋骨，并未起身，再度委身于床榻中，意兴阑珊地问着。

“皇爷让内阁票拟册立母妃，还有我的事，有回应了？”

“大学士们说，不便拟票，原本封还。”[6]

“这话也没错，皇爷自家事，听他们摆布做什么？皇爷直接下中旨[7]吧。”

“卿卿，你要逼朕做个孤家寡人。”

万历皇帝逝去后，郑氏余威犹在，为了宫闱安定，朱常洛不得不遵照遗嘱尊其为太后。现在，面对文臣强硬的态度，朱常洛自然不会为了郑氏牺牲他的臣僚，更不会为了西李一个小小的选侍与他们博弈。

西李仍不死心：“不若先不提母妃，只册封妾身呢？”

“文官们会说，要先行追封长哥儿的生母，你是他的生母吗？”

“陛下，您这皇帝当得真窝囊。”西李满面埋怨道，“什么事都做不了主。”

朱常洛“嗬嗬”地笑了起来，无知小民以为皇帝可以随心所欲，可以乾纲独断，可事实上，大明朝的皇帝并不是个令人快活的差事。太祖废黜中书省，散其权于六部，历二百余年，早已形成了成熟的运作体系。对于皇帝的传谕，大臣可以有骨气的抗旨，皇帝也可以祭出他的权威一意孤行，然而不顾票拟的批红是极端有辱大学士们颜面的，大臣会在最后时刻使出告病辞职的手段，逼迫天子妥协。内阁的票拟，皇帝的批红，科道的驳封三方制衡，哪一边都很难专擅，否则他的父亲，也不会在国本立嗣一事上于文臣们对峙二十余年，他可以保全太子之位到今天君临天下，也曾是这个制度的受益者，可身份和立场时移势易之际，便注定亦受其害。

文臣不需要一个独断的君主，而是德行操守可以教化万民，却于自我意识上任其摆布的傀儡。朱常洛忽然觉得心寒，且十分疲惫：“你莫急，朕都会给你们安排好的。”

西李却要急哭了：“您什么时候安排？妾到如今，连个名分都没有。”

朱常洛道：“名分重要吗？”

西李反驳道："陛下位处东朝之时，觉得名分重要吗？"

朱常洛轻笑一声，骂道："放肆的小东西。"他阖上双敛，睡意复倦，几只乌鹊落在檐上，穿梭其中，鸠鸣不止。西李等得不耐，搡着皇帝催促，朱常洛缓缓安抚道："别叫，别叫。"他睁开眼睛，茫然寻找着窗外的飞禽，"生而为鹊，却欲作凤鸣，易招祸事。"[8]他沉吟片刻，又轻轻拍了拍西李的脸颊，笑道："听话。"

西李含泪嗔道："我不甘心做鹊儿。"

朱常洛叹了口气："凡鸟有凡鸟的好处，做了凤凰，就当真快活嘛？"

西李不悦道："皇爷不要说了，妾听不懂。"

朱常洛笑道："好吧。"

西李噘着嘴，拉住皇帝的手，探进衣襟，放到她柔软的胸脯上："爷这样快活了吗？"

朱常洛深深吸了口气，抓着温热的肉体翻身覆上，喃喃回道："有一点……"

后来寝室里又来了八名美女日夜陪伴，期间，会极门与通政司上报的奏疏朱常洛不再有任何一句御旨，皆原样发至文渊阁由内阁拟票。东阁大学士们兢兢业业地为皇帝处理着国家政务，在得知皇帝突发疾病，腹泻不止，痛不能行时，还以为是故去的先帝上了他的身，又拿"偶然微恙"糊弄臣下。

陆氏路过的时候，客氏正坐在栏杆上拾掇自己的头发。她刚刚洗掉敷在发丝上的蛋清，又均匀地涂了一层桂花油，暗香靡靡飘散在回廊上，惹得陆氏不禁打趣："客奶，满宫都是你这桂花味儿，我还以为是月里的嫦娥来了。"

客氏喜不自禁地拉着她，低声问道："哎，你来帮我看看，我长白发了吗？我找了半天，似乎真没有了，我看这方子是有点根据的，以后你也试试？"

陆氏瞥了一眼她的头发，轻笑道："我比不得你好容色，一把年纪了，又没人看我，怕什么白头。"

客氏轻哼了一声，觉得她与自己不像同道中人，便又仔细擦着头发，不再和她搭话。陆氏知情识趣地换了话头，交代差事："长哥儿带张家丫头[9]出去玩儿了，怕你担心，让我告诉你一声，不一会儿便回

来。”

客氏的身子微微晃了一下，她竖起了眉毛，几乎跳起来指着宫门骂道：“小贱婢，不知道哥儿脚伤还未好？发浪到老娘眼皮下头了，你等她回来，我非得禀了李娘娘，将她轰出去不可！”

陆氏无奈地看着她大发雷霆，摇着头离开。客氏不同于宫里任何一名保姆，这是大家心中都有共识的：她长得比别人漂亮，又与几个宦官有暧昧不清。陆氏从前觉得，她顶破天去，无非是抛弃宫外的孩子，找个有权势的公公做对食[10]。可是随着长哥儿年龄越发大了，她似乎对自己的主儿生出了某些见不得人的非分之想。

纵使客氏没有自知之明，令其萌生这种不伦的邪念，皇长子也并非完全无辜。陆氏思念起多日不曾一见的五哥儿，比起他来，朱由校确实少了许多作为皇长子的风度和威严，他若是笑一笑，怕是谁都觉得那笑中带着情意，如同一把炽热的烈火，行勾引之事在先，令一群不自量力的蛾子扑上去，粉身碎骨，燃为灰烬，却道自己天性如此，本无意为之。

每年五六月花信时节，观花殿前的芍药会开成一片殷红的云，朱由校成年以后出入慈庆宫不再是难事。对于草木有异常迷恋的小王子，每至春深盛开时，最喜欢的去处就是观花殿的旖旎花海。虽然现在才是秋初，他已迫不及待来到这里视察花匠们工作。月余过后的重阳，他要率先选一朵最大最张扬的菊花插在头上。

陆氏口中的张家丫头忐忑地跟在他身后，朱由校步子快些，走上一段便会停下来等等她，最后他实在丧失了耐心，索性去拉她的手。

“长哥儿！使不得……”小宫女通红着脸，试图反抗。朱由校埋怨道：“你走得忒慢了，等下宫门就落钥了。”

“奴婢哪能和您比脚力。”宫女嗫嚅道，朱由校想了想，上前掀起她的裙子，小宫女的尖叫惹得一众内侍侧目：“你的脚也没缠过呀，明明是个天足……”

“我回去了！”宫女恼羞成怒地甩开他的手，转身欲走，朱由校连忙赔罪道歉，哄了半天，才说服她继续跟着自己。他索性放慢了步子，在万岁山上闲庭信步，西侧的大高玄殿传来一阵阵内官的诵经声。朱由校掐了一朵野花，坐到采芳亭里，百无聊赖地用指头拨弄着花骨朵。小宫女蹲在地上，连连喘着粗气，她已经好久没有爬到过这么高的地方了。

“玉儿，你看，他们一边说佛祖要普度众生，一边又将他老人家的话写得这么晦涩难懂，这些写经的人，大概就是那种嘴里含着糖，手上拿着剑的人，最是心怀不轨。”

这叫玉儿的宫女揉着腰，因为气息紊乱，她有些腹痛，说话声音还

有些颤抖："殿下……佛经若是好看，人人都能成佛了。"

朱由校点了点头："说的也是，我若能听懂，我就不是我了。"他忽展颜问道，"你觉得五哥儿好看吗？"

玉儿羞涩道："好看。"

"我从前听过一首诗。"

"您还会背诗呐？"玉儿捂嘴忍笑，朱由校不悦道："怎么背不得。"他眼睑微敛，伪装成一名风雅的墨客，

"宗之潇洒美少年，矫如玉树临风前。"

玉儿道："这诗我懂得，意思是五哥儿像树一样好看。"她皱起眉头，又道，"可是树有什么好看的呢？不如比作花，长哥儿，你不是喜欢花吗？"

朱由校愣了愣，游移应道："我是……是喜欢花的……但花是用来形容女孩子的，五哥儿是男孩子。"

玉儿眼睛亮起来，笑道："那你看我，像什么花？"

朱由校心不在焉，夏暮秋初，又有什么花可于此处献殷勤，他的目光落在地上，随口说道："那个。"

少女望过去，天人睿意所指，幸蒙青睐的人间芳菲，不过是石底苍苔间滋生的野雏菊。玉儿如视珍宝，要将它们全部采回家中，朱由校不解，也懒怠追问，早由心思飘到别处。玉儿采花回来，手指缠绕着裙带，红颜低首，羞涩问道："好看吗？"

朱由校却轻声说道："嘘，你听。"玉儿屏息聆听，在庄严的诵经声与他们的呼吸声外，还有一种声音从采芳亭下的树丛里传出来，玉儿放下花，小声嗫嚅："有人在那里。"

"我们瞧瞧去。"朱由校把她拉起来，玉儿仍惦记着地上的雏菊，朱由校不耐道，"要它做什么，来日方长，我再给你采便是了。"

两人下了亭子寻声而去，万岁山上草木繁茂，树荫如盖，低矮的灌木更葱茏，朱由校拉着玉儿躲在一块假山后，透过石罅，正好能望见发出异声响的树丛，朱由校看到了两个人——一人应是品级不高的内侍，穿着青衣贴里，戴平巾，身下是一名梳着高髻的妇人，小阉正在解着她的对襟窄袖衫子。玉儿挤过来，同他一道在石缝后面窥视，玉儿问道："殿下，他咬她的嘴做什么？"

朱由校有些羞愤，下腹像有一队蚂蚁在爬，痒得他从丹田生出一把火，把耳根都烧红了，他低下头看了看小宫女，又看了看树丛后影影绰

绰的雪白肉体，将身体上的不适归咎于客氏中午喂的甜羹不新鲜，正好借此为由，与玉儿说道："我肚子疼，回宫去吧！"

玉儿一头雾水地跟着他站起来，惊得树丛后那对儿假伉俪狼狈地卷了衣裳，逃出了他们的视线。

朱由校当晚即失眠了，他在床上辗转反侧，脑袋里不断闪现着两个白花花的人影儿，以及小宫女无邪的疑问：长哥儿，你究竟是喜欢花，还是喜欢树呢？他的鼻腔残留着万岁山木樨的味道，又掺杂着汗液味道，前者清香，后者苦咸。朱由校卷着被子，在床上打着滚儿，斟酌半晌，他懊丧地扯开帐帘，抻着脖子喊着："客奶——我睡不着。"

客氏披衣进来，睡眼惺忪地掌着灯："小祖宗，又怎么了。"

"客奶，你来，你来陪陪我。"他殷勤地往床里靠了靠，让客氏坐在床边。

"我肚子里这点故事啊，都给你讲了几个来回了，怎么不叫李进忠来呢。"客氏打了个哈欠，朱由校讪笑着说道："我今天不是要听故事的。"

客氏询问的目光中，朱由校少见地扭捏起来："我也不晓得怎么了，兴许是下午吃坏了东西，肚子一个劲儿的难受。"

客氏担忧道："我吃了剩下的羹，并未觉得不妥，哥儿，还哪里难受，你下午与那丫头爬山，是不是吃了不干净的野果子，不是我说你，以后少和这些丫头待在一起……"

"罢罢。"朱由校摆摆手，不耐道，"我不问你了。"他赌气转身躺下，抱着枕头不再说话，客氏柔声劝道："好，我这讨人嫌的老婆子又絮叨了，我不说了，哥儿肚子怎么疼的，严重吗，我去给你请医生过来。"

"那不必。"朱由校坐起来，拉住她的袖子，他没有叫李进忠，因为这些阉人好歹做过男人，是自己半个同类，恐怕无知会引来这群人的嘲笑，就像他经常嘲笑他那个呆呆的弟弟，对于身体的疑惑，他更希望向女性寻求帮助，女人本身就像个疑问。

"我并不是疼，我是觉得肚子里有东西烧着，下头也难受的很，客奶，我下午在采芳亭后面看见两个人，回来以后脑子里就都是他们，你看看我。"他掀起被子，让客氏看："以前也有过这种事，可是今天格外难过。"

客氏哑然盯着他的裤裆，心里的玲珑骰子已转了千百回，几乎要抑制不住地笑出声来，她等了许久的机会，终于来了。她故作镇静地问道："哥儿，你和我详细说说，那两个人干什么了？"

朱由校踟蹰着，低语道："光溜溜的。"

“光溜溜的，还有呢？”

朱由校往前坐了坐，轻轻在客氏嘴唇上啄了一下：“他们互相吃嘴。”

“还有呢？”

客氏拿来的烛火晃了晃，或许是小皇子凌乱的喘息声成了它摇曳的因，朱由校在恍惚的灯光里伸出手，颤巍巍地去触碰客氏的衣带……

反对册封郑贵妃为皇太后的奏疏铺天盖地地送往文渊阁，礼部尚书周嘉谟，兵科给事中杨涟尤为严词厉语，多年前的妖书、梃击都被用来证实郑氏以及戚畹意图窃国的狼子野心。身处深宫的郑氏吓坏了，她心里十分明白，万历皇帝已经龙驭上宾，再也没有人会是她的庇护者，她悻然放弃了令新君册封自己为皇太后的念头，从此以后，这名在国朝政局中心活跃了数十年的女性悄然退出了舞台，像过往千百年来大多数后宫女子一样，余生以深宫秋月为伴。

郑氏的人生已经没有指望，但是西李不同，至少她认为，她是一只准备破壳而出的凤凰。

乾清宫外，李进忠手捧香盒站在阴影里，西李的宫人走出来，同他点了点头，伸手要接盒子，李进忠忽然犹豫着将它搂紧了：“姑姑，容我多句嘴，娘娘这香用的太频繁了些，爷身体清弱，阴阳不调，五脏失衡，容易招出病来……”

“哟，看不出来，你个傻子，还懂点岐黄之道。”宫人鄙视地打量着他，满目不屑，“皇爷好着呢，娘娘也好着呢，当奴婢的，做好分内的事，哪来那么多话。”

宫人将香盒夺下来，留给他一个白眼，西李住在乾清宫暖阁已经整整三天，似乎有使不尽的主意取悦她的男人。昨晚邀了一名美人同她一起侍寝，笑称为“一生二旦”[11]，她的目的说起来也纯粹，朱常洛要找快活，她便使出浑身解数令他快活。

“取回来了？在门口说什么呢？”

宫女将香盒放到她的桌子上，行礼回道：“回娘娘，李进忠不愿意给。”

西李回过头来，颦眉诘问：“反了不成？他是怎么说的。”

“他说担心，担心皇爷的身子受不住。”

西李嗤笑一声：“这会儿表起忠心来了，这东西还不是他弄的，没根

的人，做事就爱首鼠两端。”

西李用耳挖簪挑了点点香料，低首嗅了嗅，香气瞬间包裹她周身，浸入肤底，莹然如玉的两腮泛起微红，她满足地轻喘一声，在宫人的侍奉下在衣襟上施了一层香粉，梳妆妥当，摇曳着娉婷的身子侍驾去了。

因突发头晕盗汗等症，朱常洛这几日开始服用太医院调制的药食，御医旁敲侧击地告诫他要静心修养，暂戒房事，他也觉得自己越来越力不从心，只是每每西李走到跟前儿，闻着她身上独有的体香，他便控制不住自己的邪念，又怕宠妾在私底下嘲笑，便次次不顾太医的叮嘱与她颠鸾倒凤，共赴巫山。

“你，你来啦，今天朕未召你，你回去自己歇着吧。”

西李笑盈盈地看着朱常洛，俯身拜道：“妾亲手炖了甜汤，陛下不尝尝？”

朱常洛为难道：“好吧，朕尝尝。”

西李谢了恩，亲手端着碗坐在他身边：“妾喂陛下吧。”

举手投足，媚香又钻进朱常洛的鼻子，令他猛地浑身一颤，立即觉得她嘟着嘴唇轻呵热气的画面变得活色生香，甜蜜的汤汁入口，热流从食道迅速蔓延到下体，朱常洛挥开她的手，一碗热汤洒了满地，他吃力的跨在西李身上，像一棵久旱的朽木，贪婪地汲取她的汁液和青春。

“皇爷，皇爷。”西李仰面躺着，双手环抱住他的头颅，沉醉地呼唤道：“求你了皇爷，封我做贵妃吧……”

朱常洛气息紊乱地咬着她的肩头，西李昂起脖颈，痛楚和快感盈满她的眼眶，她哭着，像一股泉水似的涌出泪水：“封我做皇后吧！我不是鹊啊，不是鹊啊！皇爷！皇爷！”

朱常洛双腿猛地绷直，瞪着眼睛昏倒在女人赤裸的肉体上。

首辅方从哲[12]又想杜门[13]而去了，新君登基以先帝托孤重臣视他为股肱，海内外翘首期盼着君臣一心，再辟盛世，只是朱常洛登基不足七天便毫无征兆地病倒，使他焦头烂额回到了先帝在世时的状态。辽东的烂摊子，皇长子的名位和各部衙门人员的添补，朱常洛一股脑地全扔给了东阁，今日他又收到了弹劾自己的奏疏，不免又想借着避嫌之名，再也不回来了。

他在阁中愁思，忽听闻门外有人说话：“鸿胪寺丞李可灼拜谒，方阁老在阁中否？”

方从哲沉吟片刻，脑海里搜寻着这个名字，他一面开门拱手迎接，一面确认自己同这位三品官员并无交情："有何见教？"

李可灼抬头瞟了一眼，看似不经意问道："怎么，今日阁中只有首辅一人？"

"周大人尚未到任。"方从哲苦笑道："我正要上奏万岁，弹劾我的奏疏报上来了，老朽这便要回寓待罪了。"

李可灼低声道："阁老勤勉视事，忠君体国，独撑社稷，却还要遭受朝野诟詈，我实在替您不平。"

"见笑，独撑社稷这种话，可不敢乱讲。"方从哲本不欲与其多言，听到这里心中受了许多，便将他请进去同坐。

"实不相瞒。下官此番叨扰，是给您送礼的。"

方从哲才坐下，吓得差点跌下去，如此明目张胆地在文渊阁中行贿，尚头一次听闻。

"不、不，阁老误会，下官这份礼，实际上是给万岁的，阁老，听闻陛下的病一直未见好？"

方从哲不知道外廷已将皇帝的病演绎成什么样子，恰好借其口探一探风声，遂避重就轻地回道："盛夏暑热，圣体不愈，医官正精心调养。"

李可灼道："外面可不是这样说的，就连民间都有传言，说陛下病得极重，昏迷呕吐，似乎……似乎……"

"似乎什么？"方从哲抚着胡子，揶揄地等待他说下去，李可灼将话锋一转，终于点明了此行的目的："小臣苦心钻研五行阴阳数载，集千载仙人著述，研制了一颗神丹，可使老木反春，可使死者回生，本欲将来留给自己的，只是现在人君有难，为人臣者，岂有不思报效之礼，遂以仙丹奉上，玉汝于成，以解阁老孤立无援之困。"

"你……你这药方根据那部医书？可靠吗？"

"下官仔细询问了圣上的病症，症状上看，乃邪侵肝肾以致虚火上升，圣上连日腹泻，不过是身体排毒清热之需，我这味药恰好用在此时，温补根本，巩固元气，破症解结，烦病毒热，自可一扫无迹。"

方从哲道："既是温补，即绝不会损伤圣体？"

李可灼笑道："阁老是聪明人。"

方从哲接过他递上来的漆盒，谨慎打开，李可灼在盒子中点了几层

深色的绒布，绒布上托着数粒指尖大小的药丸，颜色类朱砂。李可灼斜觑着他，再度说服道：“待万岁的圣体痊愈，阁老就是献药的功臣，有功于社稷千秋，彼时还有谁能动摇您在阁中的位置呢？”

方从哲有些心动，即使它并非瑶台仙丹，左不过是一味有宜无害的补药，他将盒子放到桌子上，旋即深思，还是为自己留了一条后路：“老夫不会占了你的功劳，若有机会定面圣举荐，待圣意首肯，你亲自呈送陛下吧。”

李可灼站起来，深深一稽道：“谢阁老成全。”

方从哲很快见到了泰昌皇帝，他本以为皇帝这回召见是安抚他被人参奏一事，待他进了乾清宫暖阁，行了常礼，骤然看到皇帝灰白的脸色时，心中陡生恐惧，阁中通风不好，能闻到一股暗暗的血腥在呕吐物与排泄物的味道里潜伏，里间甚至听到还有女人压抑的啜泣声，泰昌皇帝像是一具空壳，声音没有一点中气：“先……先生，你来。”

方从哲走上前去，担忧地劝道：“请圣上保重龙体……”

朱常洛摇了摇头，说道：“册立太子的日子，朕想好了……就，就定在九月九吧。”

方从哲一时语塞，皇帝前两天还执拗地推脱群臣册立太子之奏，今日又肯了，原因自然不用多思，皇帝继续说道：“长子年幼，先生多加教引，让他作个尧舜之主……”

方从哲俯身揖道：“陛下，陛下正直壮年，所患又并非恶症，我国家人才济济，不乏神医良药，陛下所托之事干系重大，待臣与诸臣会商，择日具议，当务之急，陛下还是要将身体养好才是……”

朱常洛默默不语，方从哲豆大的汗珠从额头上掉下来，对朱常洛奏道：“鸿胪寺丞李可灼上奏，有灵药奉上，陛下，是否准了？让他试试？”

朱常洛叹了口气，幽幽说道：“好吧，朕试试，先生记着朕刚才的话，九月九……”

泰昌皇帝在登基满一个月的时候突然暴毙，有人说他的死因极为不堪和滑稽，他将万历皇帝施加给自己的压力像决口似得发泄在了女人身上，以致劳神摇精而死；也有人说他在服用了李可灼进献的红丸之后毒发，一切都是郑贵妃为了迎回福王设下的阴谋，此时距离九九重阳恰巧还剩九天；更有甚者，揣度太子册立之日日月并生，气运太正，折了皇帝的阳寿。好像他的死因远比他死亡的本身重要，据说，直到泰昌皇帝咽气前，西李还在他面前捶地哭求要做皇贵妃，朱常洛脖子一梗，西李

甚至以为他就要挤出一个“准”字时，他却挣扎说道：

“弗鸣……弗鸣……”

大抵是他推己及人，留给宠妾的最后劝诫。

午后，浑然不知情的皇长子朱由校躺在树下打盹儿，一只山雀飞到他身边，嘀嘀咕咕地聒噪，直至把他吵醒，又挑衅似的飞去。

注释

[1] 选自《明光宗实录》卷之一。

[2] 据《万历野获编》载：“中外大小臣工上封事，外有通政司，内则会极门，俱有号簿，惟内阁独得进密揭，盖心膂近臣非百司得比。”

[3] 据《明光宗实录》卷之三载：“戊申，谕内阁：传起建皇极门殿，择日兴工，以文华殿窄小，百官朝贺列班不便也，时辽饷愈急，大工起建，有司莫措，乃以工部请发内帑二百万，刻日起工。”

[4] 朱常洛登基后，迟迟不愿册立太子，并将上疏请饷的给事中周朝瑞降职。

[5] 据《天启宫词》载：“广袖低鬟变旧妆，各持梳具侍兰房。盛鞠掠得群仙液，不羡鸡皮还少方。”奉圣夫人客氏，教宫人效江南作广袖低鬟……客氏命美女数辈，各持梳具，环立左右。偶欲饰鬟，挹诸人口中津用之。自云：此方传自岭南祁异人，名之曰“群仙液”。服之令人老无白发。

[6] 明朝官员向皇帝上书，要先送内阁，由内阁辅臣做出初步的处理意见，叫作票拟，再由皇帝用朱笔在奏章上批示，叫作“批红”。明代晚期，内阁对皇权的制约作用加强，对皇帝“不合理”的诏旨，可以拒绝草拟，封还执奏。皇帝不满内阁票拟发回重拟时，如内阁认为自己的意见正确，可以拒绝重拟，以原票封进。文中“不便拟票，原本封还”即表明内阁拒绝了皇帝的谕旨。

[7] 中旨，经过大臣商议确定比如内阁、六部等权力机构核实颁布的，称圣旨，由皇帝直接下发，不经上述部门同意的，称中旨。明代，对于中旨，科道拥有封驳权。

[8] 此处所指为《郁离子·千里马》：“熏华之山，实维帝之明都，爰有绀羽之鹊，菢而弗朋，惟天下之鸟，惟凤为能屣其形，于是道凤之道，志峭之志，思以凤之鸣鸣天下，爽鸠见而谓之曰：‘……弗鸣则已，鸣必有戾。’”熏华山有一只绀鹊，因羽毛奇异，欲以凤凰自比，爽鸠劝之：“即为鹊身，便不要学凤凰鸣叫，否则易招祸事”，绀鹊不听，后因鸣声奇异，被人射杀。

[9] 明代宫女因入宫时年岁较小，多无姓名，常以本家称某家丫头。

[10] 对食，宫女和太监结成挂名夫妻，《小腆纪传》：“常中郭氏名良璞，故阉夏国祥之对食也。”

[11] 一生二旦，即指朱常洛登基后日夜纵欲，据《先拨志始》载：“光庙御体羸弱，虽正位东宫，未尝得志。登极后，日亲万机，精神劳瘁。一日退朝内宴，以女乐承应。是夜，一生二旦，俱御幸焉。”

[12] 方从哲，生年不详，卒于1628年。万历末年内阁首辅，后因向光宗朱常洛引荐李可灼进献红丸，被东林党人攻讦，又因移宫一事保护西李选侍，被迫辞职。

[13] 杜门，即遭受弹劾后为避嫌而辞官。

## 乘风振袖开江云 难御广寒难近卿

晚风吹来，带着早秋的凉意，慈庆宫前后院落灯火通明，内臣们将朱由校从勖勤宫里请出来，为首的大太监正是曾经寄予朱常洛父子诸多关照的王安。

“请小爷尽快入住乾清宫。”

“我知道，我知道。”朱由校茫然地叨咕着，他的眼圈红红的，整个人还沉浸在丧父的悲恸和无助中，早间群臣已递上了劝进表[1]，朱由校也听从安排，对第一封劝进予以拒绝，这是上千年来儒家文化对于继任者道德上的约束，一月前朱常洛即位之初也按步就章地走过这道程序。那个时候，谁也不会想到短短一个月的功夫，大明王朝要经历两次至高统治者的更迭，而第二次，发生在这入秋的夜色里，黑云遮月，执炬迎风，注定要比之前更加凶险叵测。

“大伴，我该怎么做，要做什么，你逐一告诉我。”

“小爷，实话和你说，照常理迎立也好，颁布先皇遗诏也好，都应由首辅来行，方阁老因为红丸之事受牵连，处境尴尬，怕是指望不上的。现下外面有左光斗和杨涟为小爷奔走，他们是先帝的顾命大臣，朝中颇具威望，左光斗已上疏讨伐李氏越位占据乾清宫。小爷，今日守灵之时，务必以左御史的奏疏为契机，逼李氏移宫。”

“我与那妇人有仇，爹爹没了，她又不是我生母，本来就没有道理住在那里。”

王安看着面前的新天子，脑中回响着廷臣们毫不避讳的评价，这是一名幼主，未受过一天正式的储君培养，身上除了皇长子的称呼以外，再没有任何头衔加冠[2]，没有接受过皇家礼仪规制的熏陶和教育，比当初的先帝还要潦倒。也正是因为这样，使他在十六岁的年龄还保留着孩子似得纯粹。

“小爷，奴婢和你讲，让李奶奶搬走，不仅因为你不喜欢她，她打算效仿武则天行垂帘听政，借抚养之名，行专制之实，让天下改姓做李。所以，今日的事，还是涉及国家安定的大事，是小爷登基前要做的头件大事。”

朱由校神色凝重地点了点头，王安又叮嘱道：“无论她说什么，都不要松口。”

“我都听你们的。”朱由校被司礼监一众内侍拥到门口，他突然停住

了，拉着王安说道，“外面的事，不要让人传进来，别让五哥儿知道。”

王安有些纳闷，不解他为什么会想起来嘱咐这个，恰好在这时候，正主披着衣服从屋里追出来了。

“你们干什么去？”

朱由校迟疑了一瞬，先夺了司礼监公公身上的披风，把他裹严实了，又拉着他远离了人群：“你出来做什么？回房睡觉。”

“我跟着你一起。”

“你不能跟着。”

“为什么不能。”五哥儿看上去似乎有些担忧，“你还回来吗？你若不回来，我就同你一起，你要是回来，我就等你回来再睡。”

朱由校被他说得忍俊不禁，又有一点点抓摸不着的欣慰和得意：“我是去对付李娘娘的，等我处理完了那头儿，即刻回来。”

“你又要给她茶碗儿里放虫子啦？那我不去了。”

我是要把她赶走，朱由校想着，可比当日的动静大多了：“欠良心，还不是为了给你出气。”

“我对她没有气了。”五哥儿转头对着王安说道，“伴伴，他若又惹了李娘娘不快，被罚了，劳烦向爹爹求个情。”许是觉得冷了，五哥儿裹紧身上的披风，又瞥了他一眼，头也不回地走了。朱由校和他的背景怄了一会儿气，转过身，踏着落在地上的灯光，步上为他准备在门口的骄辇，深沉的夜响起一阵悠远的铜铃，王安低眉顺目侍立在侧，听着骄中说道：“走吧……”

九月初二日起，诸臣咸聚于午门，要求李氏移宫以定至尊，因为左光斗一句：“选侍俨然居正宫，名分倒置。”[3]使得李氏雷霆震怒，逾矩下令召左光斗入乾清宫当面治罪，大臣们对这名贪婪的妇人丧失了最后的耐性，也为她立下了通牒，九月五日前，她尚有一天的时间收拾细软，以便像郑贵妃一般，可以体面的移居冷宫。

仁智殿前，几位顾命大臣终于见到了新天子，他的样子清瘦、苍白，身上带着夜行的露水，孤单无措地站在父亲的灵柩前，杨涟第一个提着麻布袍服拜下去，高声唤道：“万岁！”

少年被他高亢的声音震的一哆嗦，下意识地回了句：“大人请起，不敢当。”他搜刮着脑海里对于仁君的各类描写，试图对他的臣子表达自己的谦逊和依赖，可是诸臣并未起身，王安也在他耳边轻咳了一声，这是他们在路上约定好的暗语，朱由校若行为欠妥，便以此为号。

“殿下，可称顾命大臣为‘先生’。”

“先生。”少年轻轻叫了一声，窘然羞红了面，他什么都不懂，他知道如何在冬日养育鸣虫，知道怎样把朽木刻出雕花，却不懂身为天子面对臣僚的跪拜，只需威严且不失风度地说一句“平身”。

杨涟躬身一揖，奏道：“殿下，登极之日已在明天，岂有天子偏处东宫之礼，移宫一事，愚臣以为必在今日，殿下行之也必在今日，阁部大臣辅翼殿下也必在今日。”

“她受爹爹宠甚，先生们都撵不走她，我要怎么说？”

这名中年男子微微直起身，他长了一副美须，目光如电：“无论您说什么，她都必须领命。”

从今往后很多场合，朱由校都能想起当日杨涟中气十足的声音：“您是大明朝的皇帝，是承袭天命的继任者，是万民的君父。无论您说什么，她都必须领命。”

“我不走！”西李将桌子上触手能及的东西都掷出去了，包括那一盒要了皇帝半条命的媚香，“先帝尸骨未寒，他们就来欺我这孤儿寡母，我就算碰死在这里，我也不走！”

“奶奶。”宫人收拾着一地狼藉，焦虑地说道：“您怎么还留着这个，若是被外面的官儿看到了，罪名不就坐实了吗？”西李恍惚了一瞬，抬手就是一个掌掴：“什么罪名？坐实什么？你也觉得我有罪？”宫人捂着脸痛哭，连连告饶。乾清宫外传来一阵喧嚣，西李屏息听着，知道是朱由校鹤驾已至，她赶忙将宫人拉扯起来，哀声道：“你去，你去咱宫里把媞媞带过来！”

朱由校站在乾清宫宫门下，清冷晨风，白色孝服，影影绰绰，像一只轻飘飘的鬼。在他儿时的记忆中，曾经几次与父亲路过这座巍峨的宫殿，那里的人对待他们父子的样子，即矜持又高傲，他的父亲自出生伊始，即被当作乾清宫的不速之客，以至于他对于乾清宫的印象仅限于路过时的回眸一瞥。自己习惯于做一只寄人篱下的“鬼”，以一种近乎于透明的生存状态蜗居于慈庆宫后的院落，他从未觉得这片土地属于自己，却要在现在宣布成为这里的主人，他再度回首望去，习惯性地寻找那名名为杨涟的臣子——眼下唯一能使这只“鬼”安下心的人。

“殿下。”杨涟伫立原地，轻轻颔首，“殿下可去行拜见之礼，稍候，我等会送上劝进表，为了黎民苍生，请殿下不要再推脱。”

朱由校点点头，深吸一口气，迈进了宫门。

自从生母去世，朱由校与五哥儿每日忍耐着屈辱向西李请安，他不止一次幻想，待到羽翼丰满，结束仰人鼻息的日子后，要如何报复那乖戾的妇人，他漠然望着害死自己生母的罪魁，罪魁也冷冷地望着他。

“哥儿，你现在得意了。”

“我没了爹爹，成了无父无母的孤儿，有什么值得得意的？”

西李的睫毛抖了抖，她抬起手，扶了一下鬓角的碎发，叹息道：“傻孩子，你拥有天下万物，哥儿，我要的不多，你就当发发慈悲，分我一些。”

朱由校不禁嗤笑道：“我又不是菩萨。”

西李的声音颤抖了：“我十几岁入宫做淑女，为先帝怀胎育子，你们不念先帝旧宠，行逼宫之事，连一个名分都不给我，一个个却标榜起孝子忠臣，不怕天下议论吗？”

白衣掩盖下，朱由校慢慢攥紧了拳头：“我母亲，诞育皇祖元孙，皇考长子，可是她死得不明不白。”西李心虚地避开了目光，朱由校却仍自顾说着，“她老人家的尸骨，至今停放宫中不得安葬，她的名分要谁来给？李氏，当初你殴杀我母亲之时，不怕天下议论吗？”

“她确是自己碰死的……”西李含糊不清的自辩，被朱由校的申斥盖过：“逼宫从何谈起，我们不过是要给你安置个妥善的地方，莫不是你真的想当女皇帝，想在乾清宫召见大臣？”

李氏咋舌道：“我什么时候要做女皇帝，你，你们如何这般污蔑我。”

“杨涟、左光斗都是忠臣，忠臣只应天子之召，你这几天不是嚷嚷着要治他们的罪吗？你要怎么治。”

西李愣了愣，冷笑道：“我就奇怪，哥儿你怎么突然这么出息，果真有谋臣在后面教，否则你字识不得几个，话倒说得像念檄文似的。”

一来一往说了半日，西李坐在圈椅内，仍没有起身的意思，朱由校站在暖阁门口，未进也未退，自鸣钟的指针孤单地记录着长久的静默，朱由校凝眉望望外面，估摸着时辰已至，掀开暖帘的内侍却没有奉上意料中的劝进表，而是领着一个女童走到这对气氛紧张的母子中间。

“媞媞？”朱由校惊诧道，“你怎么来了。”他怒目望向西李，后者欠着身子，向小女张开了怀抱，语调变得异常温柔了起来：“媞媞，来娘这。”

朱由校挡在小公主身前：“媞媞，你不该来这，听话，回去找五哥

哥。”

小公主怯怯地抬起头，绕开他跑进了西李的怀里。西李怀抱着爱女，轻笑道：“哥儿，这两年你恨我，连带着和自个儿的妹妹也生分了，媞媞都怕你了。”

朱由校有些挫败和失落，这小姑娘小时候，他是很疼她的，但接着道：“她怕的时候尚有你能依靠，我和五哥儿已经没有母亲的怀抱可以躲了。”

西李泪眼阑干地望着他，转而哭诉道：“过去的事，就算我对不住你们兄弟，哥儿，哕鸾宫那么偏远，你恨我便罢了，舍得让媞媞跟我去受苦吗？她是你的妹妹啊，况，况且……检哥儿……也要一同过去吗？”朱由校眉间闪过一丝犹豫，西李终于抓到了他的痛处，一个无父无母的孤儿，唯一在乎重视的，就是他的手足至亲。

司礼监太监王安终于捧来了群臣的劝进表，它被放在一张盖了黄绫布的托盘里，并一柄沾了墨汁的御笔，几日中同样的东西曾经两度送到他的面前，一次在慈庆宫，一次在仁智殿，只是眼下，再不是寻常的笔墨纸张了。

朱由校没有接过，在王安诧异的目光下转过了身，凝视着对面的妇人：“你要怎样才肯走？”

“以先帝的皇贵妃迁居慈宁宫。”

王安焦急地唤道：“殿下……您——”，朱由校抬手止住，偏过头，晏晏笑道：“媞媞。”西李作势放开了手，推了一把小女，令她踉踉跄跄地跌进了哥哥的怀里。

“你该感谢自己生了个好女儿。”朱由校看着媞媞粉团似的脸，心疼不已，西李眼见得成心愿，扶额笑道：“谢殿下成全。”

朱由校懒得敷衍，他拉着小妹妹，轻声说道：“先帝遗珠，怎能不顾念，哕鸾宫一切用度以长公主之制发给，媞媞，你放心，哥哥不会让你受委屈。”

“你！”西李羞恼之下狼狈地从椅子中跳起来，颤抖着手指指着他，朱由校扭头吩咐王安道：“念你的。”

王安愣了愣，忙打开劝进表高声念道：“大行皇帝遗诏：皇长子茂质英姿，克荷神器，宜早嗣皇帝位，亲贤、勤学、立政、安民、朝讲，一遵典制……”

朱由校笑道：“我知道了。”他向王安点点头，由其代笔，在表章上应了诸臣所请。

再度望向西李的时候，他已变了另一个身份。得知大势已去，西李瘫坐在地，听着这名她从来未瞧上过眼的孩子，以一种极为戏谑，嘲弄的语调，宣读着朝臣早已为她拟好的谕旨：

“先帝选侍李氏，着于哕鸾宫居住，即日搬离，不得延误。”

九月初六日，天清气朗，万里一碧，礼部官员分别祭告天坛、地坛、太庙、社稷坛，朱由校本人祭告了朱常洛的灵座，于日升时御文华殿，即皇帝位，订立年号，以明年为天启元年。繁文缛节显然令这名顽童倍感折磨，以至于大典进行过程中，新皇帝的注意力每每被御座之侧面貌清秀的小太监吸引了去，座下诸臣大感忧虑，一封“谨防阉寺之变”的奏疏转眼递上了新君的御案，而很快，一个比宦官专权更急迫的问题呈现在眼前：朱由校，这个十六岁的幼主，因读书有限，尚看不懂摆在眼前的文章。

五哥儿在慈庆宫门口，远远看见浩荡的行驾往此处来了，他仍坐在石台上，辂车停到眼前时，他却偏过头，往另一边看了。

天启皇帝跳下来，在他面前踱步，笑道：“你坐在这，干什么呀？”

“等我哥哥，你瞅见他了吗？脸上写着‘骗子’的人。”言罢，又把头扭开了，天启皇帝抹了一把脸，道，“骗子哥哥跑丢了，回来一个‘皇帝哥哥’，顶事吗？”

五哥儿终于抬起头看他了，他皱着眉头，还是一副生气的样子：“皇帝是什么官儿？”

天启皇帝思忖片刻道：“是天底下最大的官儿，我们爷爷当过，爹爹也当过，现在到我了。”

他蹲在他面前，捡彼此都能明白的话解释道：“以后我要什么就可有什么，你想吃窝丝糖吗？我现下就着人去给你做，别怄气了吧。”

五哥儿权衡一番，微微颔首道：“好吧。”

天启皇帝伸手把他拽起来，五哥儿望着辂车左右十数名跟随，个个都是未见过的生面孔，便又问道：“这些人是谁？”

“都是伺候我的。”

“真好。”五哥儿由衷地艳羡道，他看看哥哥，突然问道，“我能当皇帝吗？”

他笑着的样子，就像在问天启皇帝讨一把精心雕琢的弹弓，未等天启皇帝有所反应，那一众随从都吓坏了，辂车发出一声刺耳的噪音，是

扶着车身的小太监震惊之余脱了手，天启皇帝回头瞪了一眼，转脸又笑道："好，等你长大些，我做几年，就让给你做。"[4]

他与五哥儿勾了手指，犹不满足，遂招那一群宫人上前，呼道："你们，都来，给我做个见证。"

宫廷的记注官在记载新皇登基时，曾浓墨重彩地描绘了一幅祥和之景：五更，天转大晴，紫气非云非雾，拥日而出，陕西巡抚奏上的祥瑞也恰在此日抵京，黄河之水为之清晏。大明朝许多年未逢这等吉兆，犀牛望月，咸称太平天子降世。

只可惜，一切吉祥，美好的征兆，因为两名童蒙的戏语，全都毁了。

天启皇帝与他一道走进慈庆宫，几日颠簸，倦鸟归巢，他扔了靴子，盘腿坐在榻上，五哥儿问道："你这两天都做什么了？"

天启皇帝伸了伸懒腰，埋怨道："左一处典礼，右一处典礼，跑的我都累死了，那些官儿走路慢得很，说话又长得很，半句也听不懂，昨天我都要睡着了，王安一个劲儿地戳我。"

五哥儿笑道："如此看来，这个官儿也没什么趣味，我不要当了。"

"可不准背信弃义，都勾了指头的。"天启皇帝不禁担忧起未来的日子，因识字不多，朝臣各个急得很，吵嚷着要他尽早开讲，每一睁眼便是一沓子奏疏摆在眼前，若都像这几天一般忙碌，岂止是无趣，简直是苦差。

他越想越烦躁，索性瘫在床上耍起了无赖："我乏得很，好弟弟，你收留我几日。"

五哥儿尚未得空应诺，王安躬身走进来，看着躺在榻上的皇帝，坐在榻边的五哥儿，他愣了愣，不动声色地吩咐内侍道："给小主[5]请把椅子。"

天启皇帝呵止道："做什么？他在我这坐得好好的，你让他去哪？"

王安恭声道："皇爷，昭穆之制，君臣有别，小主只能北向而坐，不可与陛下同席相对。"

天启皇帝与五哥儿俱愣住了，"君臣"是这对儿血脉之前未有过的新奇身份，它以这样的形式首度横亘其间，通体散发着来者不善。五哥儿讷讷地提着衣服要从榻上爬下去，天启皇帝一个翻身坐起来，怒道："他与我先论手足，再论君臣，好罢，我，朕下个圣旨，弟弟，你坐着不许

动。”

五哥儿尴尬地不知所措，对于新天子的胡搅蛮缠，王安只能无奈接受，皇帝年幼，尚需耐心引导。他轻咳一声，说道：“东阁已将今日的章奏拟票呈上，亟待圣上御览，奴婢恭请圣驾回銮。”

天启皇帝沉声道：“我累了，我要在这歇着。”

王安道：“皇上以天下为一身，天下以皇上为奚后，需好学勤政，不时召对，兢业万畿。陛下，今日方得间暇，怎就喊累呢？”

“你也知道我‘方得间暇’。”

“廪粟不继，中外皆仰望圣上拯困苏残，收复北疆，皇爷是否听过唐太宗君瘦而天下肥的故事……”

“我不听。”天启烦躁地挥手，嘀咕着，“一听就不是什么好故事，骗我干活……”

五哥儿扯了扯他的袖子，附耳轻轻说道：“要不你先去，晚点儿回来。”

“要我说。”天启促狭地眨了眨眼睛，“你和我一起去。”

王安阻止道：“万万不可，不可，皇爷，国家大事，不可当儿戏……”眼看着他又要一番长篇大论的说辞，天启赶忙勒令他噤声，埋怨道：“从前怎没觉得你这么烦。”他捏着眉心，挣扎了一会儿，散漫地坐起来，蹬上靴子，也不提好，故意糟蹋着九五之尊的矜贵与威严，踢踏着走了出去。

王安将小皇帝龙驾引至文华殿，早有御前牌子、答应等为他铺设案台，天启提袍拾阶，乖乖地坐到椅子上，通政司及会极门的章奏立刻将他遮盖了。王安躬身行了一礼，循序渐进地教导着为人君的“有所为，有所不为”。

“皇爷，每日奏疏先呈上御览，睿意若有所施，可批为御贴，下发内阁，阁臣再附以票拟，再呈进御览……”

“这么麻烦……”天启皇帝紧紧攥着袍子，埋怨道，“岂不是同样的东西要看两次？我没有‘睿意’行不行。”

王安道：“传谕，为彰显圣心留神于庶政，皇爷初掌大宝，可以慢慢学。”

天启皇帝认命地叹息道：“好吧，你教我如何看。”

天启皇帝处理的第一件关系社稷封疆的大事，乃辽东经略熊廷弼的

请辞帖。万历末年，虏祸渐有平息之望，万历皇帝全力支持熊廷弼的“守正”战略，以守为主，由守而战，使奴酋不敢深入，按兵不攻岁余，辽沈稳固，开原、铁岭收复有期，万历的崩逝和几场伤亡不足百余人的失利，使得熊廷弼被推上了新朝廷的风口浪尖，天启登基之初，即面临这场封疆大议。

“奴酋攻占花岭、蒲河等处，经略出关逾年，漫无定画，城池失守，匿不上闻，若不罢免，恐全辽不保也。”王安为皇帝念着一封封参奏熊廷弼的奏疏，天启皱着眉头，终于打断道：“不要念了，每一封都差不多。朕问你，花岭、蒲河在哪？”

王安道：“乃辽阳、沈阳北部小城。”

“即是小城，守备空虚，也不能全赖经略。”

“皇爷，辽东为我大明国土，国土之争，寸土不让。”

天启皇帝不以为然道：“熊廷弼，我知道此人，他是有些本事的，这群御史，怎不在兵马、钱粮、物料上出出主意，多少关系国家大计，一件不说，抓到经略些许疏忽，故意借个题目，就大张起来，可谓奸巧至极。”

王安缄默不语，天启皇帝毕竟稚嫩，求助道：“他求去，我能不准吗？”

王安恭声道：“圣上自可乾纲独断。”

天启皇帝笑道：“好吧，请阁老们拟票来看，说朕传谕：让那熊蛮子老实在辽东待着。”

九月十三日，内阁得旨：建夷屡犯内地，损失甚多，辽阳孤危，深为可虑，熊廷弼着益用心料理，多方防御，图胜万全，以纾边患，战守机宜，原不中制，毋得称病误事。所请不允。[6]

九月十四日，铺天奏议来势汹汹地席卷了皇帝的案头，天启皇帝瞠目结舌地望着群臣更加凶狠地反噬，委屈不已，王安无奈道：“请皇爷御览。”天启忐忑回道：“我……朕昨天是否做错了？”王安道：“皇爷没有错。”天启沉思着，拿起案头的奏疏，通篇口诛笔伐，触目惊心，他想了半日，与王安吩咐道：“兴许是朕错了，朕不该偏私，除允与不允外，可有折中的法子。”

王安回道：“可着科道会议，再行定夺。”

天启皇帝黯然道：“好吧。”

九月二十日，关于熊廷弼的去留有了最后定论，天启皇帝手中捧着他的顾命大臣，移宫之时为他殚精竭虑的功臣——兵科给事中杨涟的奏疏，疏中论道："边警日闻，人言屡至，经略既不能以全副精神誓清丑虏，即当缴还尚方，席藁（gǎo）待罪。"[7]天启皇帝像个做错事的孩子，满脸羞愧，反思自己对于熊廷弼没有缘由的信任，大抵让朝臣们颇为失望，他亲自取来熊廷弼的请辞书，握着朱笔，在上面歪歪扭扭地写了一个"准"字。

十一月二十日，内阁发旨抵达辽阳，罢辽东经略熊廷弼，听勘定夺。

自万历四十七年（1619年）起，辽左仅花费一载有余即转危为安，而后，又仅花费一月有余，功亏一篑。一朝天子一朝臣，自古是难逃的宿命。

此后每隔三日，天启皇帝即御文华殿讲读。他在东宫，虽有太子伴读教习，毕竟没有受过正式开蒙教育，所以针对他的讲读内容从《诗经》到《帝鉴图说》到四书，由易至难，循序渐进，苦心孤诣。老师孙承宗将其比作一块璞玉，只待悉心雕琢，小皇帝并没有辜负天下臣民的期望，他很聪明，融会贯通，举一知十，于是很快，便不需要王安为自己读奏疏了。

近些年朝端多事，辽左接连丧地辱国，朱由校虽长在深宫，亦多有耳闻。年轻的皇帝充满血性，他在学着看兵部疏奏时，不经意忆起一段模糊的曲调，细细寻思，竟是当年三哥儿最喜欢唱的《精忠记》，遂坐在龙椅上忘我地哼唱起来[8]。一腔慷慨，满腹悲愤，将自己感动得热泪盈眶，一旁侍候的内侍惊愕无语。天启嬉笑冲他们眨眨眼，心里盘算着：欲整饬败坏的封疆，他需要一个"岳飞"。

皇帝一意振作，遂向普天宣誓自己的诚意。一月之内，户部两度得旨，将内帑金两百万发送辽东，以供将兵买马，缮城置器之用。[9]天启皇帝御极之初，朝中是这样一片浩然正气，尧天舜日，百姓欣欣向治，对于他的期望，甚至远超其祖、其父。

进入深秋，月色皎如银盘，未载史册的某日，朱由校躺在寝宫里，更漏声穿过深邃空旷的大殿抵达耳鬓，以一种奇妙的回颤使得夜更沉静，也让人觉得更孤独，他瞪着眼睛看了一会儿床板，忽然翻身叫道：

"来个人！"

小太监闻声而入，问道："皇爷要什么？"

天启皇帝皱着眉头端看他一阵，不悦道："你脸生，我不认得你，你去，寻个熟人陪朕说话。"

小阉为难道："皇爷给个明示，哪个熟人啊？"

天启皇帝眼波流转，笑得十分赖皮："请五弟过来吧。"

小阉连连告罪道："奴婢可请不来小主，天都这么晚了，皇爷要请也行，估计得将小主从被窝里拽出来。"

天启皇帝不悦地瞥了他一眼，躺在床上发了会儿呆，又扯开帷幔吩咐道："罢了，你去东宫，找个叫玉儿的丫头来。"

那小阉得了旨，一溜小跑往东宫去了，彼时阖宫皆已入睡，唯有一豆灯火闪烁，小阉蹑足走过去，一妇人借着火光做衣裳。他清了清嗓子，尖声道："皇爷有旨。"妇人受惊，扎破了指头，鲜血淅沥沥地渗出来，她却满脸喜色道："我的爷啊，小没良心的，终于想起老身了。"

小阉满腹鄙夷地打量，问道："你是玉儿？"

客氏颜色由红转白，忽作雷霆，扯了手中的针线，颤声骂道："她不在这处，你去旁边寻去。"

小阉不甘平白受人眼色，往地上啐了一口，骂道："老贱妇。"径直往旁屋去了，他找到皇帝钦点的宫人，引着她去了乾清宫寝宫。前脚方走，东宫即传来妇人夜哭，直至三更天才有停歇之势。翌日消息不胫而走，大明朝月余三易其主，继统之名，陵寝施工，诏告天下，诸事繁多，廷臣数十年没有这般应接不暇，直到宫女受了宠幸，礼部官员才忽然大悟，他们的江山有了天子，臣民有了君父，君父却尚缺一位后宫之主。

次日天启皇帝起来净面，偶闻小阉与都人嚼舌昨夜往东宫时的见闻，他恍然以手加额，连呼"大意"，即刻着人诏客氏及李进忠往乾清宫来。二人不多时到了御前，客氏眼圈儿还红着，却也和李进忠一般畏首畏尾，天启觉得心疼，又略感有趣，似笑非笑地端详半晌，方才哂道："客奶，听说宫里进了狼来，你晓得吗？"

客氏四下环顾，茫然无语，李进忠却抢言道："皇爷，既有狼，奴婢待会儿拿棍子给它打出去，皇爷从哪瞅见的？"

天启皇帝无辜地眨眨眼，用指头指了指自己，李进忠蠢笨，尚未反应过来，已吃了客氏几个眼刀，只听皇帝开怀笑道："自然是朕这个白眼狼。"

两奴婢忙不迭叩首道："皇爷可不敢瞎说，皇爷是真龙天子，什么狼不狼的……"

天启皇帝亲自俯身将二人扶起，满目柔情：“是我不好，光顾着忙诸多琐事，忘了你们两个。”他牵着客氏的手，轻声道，“巴巴，我喝着你的奶长大的，血浓于水，就是这个理儿。”他回身从案上取了一封文书，“我问过礼部，我大明不乏先例，成祖文皇帝的保姆受封‘贤顺夫人’，皇爷爷的保姆受封‘戴圣夫人’，朕也让翰林们拟了几个封号，你看看，自个儿挑个喜欢的吧。”

客氏捧着文书，激动得双手颤抖，眼泪似坠线的珠儿，淅沥砸在纸上。天启探头望去，咋舌道：“别哭了，把墨都晕开了。既然这个词上眼泪最多，就它了。”

他指着客氏双眼流连的一组封号，沉吟道：“奉圣……巴巴，这个‘奉’字选得不错。”

客氏羞红了脸，亦忍不住喜悦，和着眼泪捂嘴笑起来。天启又转头看向李进忠，问道：“伴伴，朕从前听你叨咕过，你本姓原不是这个，为什么改的？”

李进忠讪笑道：“绝后的贱皮，对不起祖宗，没脸用本姓。”

天启皇帝点点头，缓声说道：“日后跟了朕，也算是有了出息，不如复了回去。”

李进忠怔怔望着皇帝，喃喃问道：“皇爷的意思……”

“朕的意思。”天启皇帝转过身，在殿内悠然信步，“司礼监缺个得心的帮手，朕选了你。”他摆摆手，止住了老奴呼天般的谢恩，闭上眼睛冥思，嘴角含笑，道，“朕赐你个名字，为人奴婢，忠，即不可为奸，贤，即不可为恶[10]，从今天起，你……叫魏忠贤吧。”

月余后，从全国各地甄选的五千淑女入宫，由泰昌皇帝遗孀赵老娘娘[11]主持，从中选一名人品样貌最端者为皇后，定于明年为大婚之期。

皇后姓张，名嫣，小字宝珠，父张国纪为开封府祥符县人。小女生的颀秀丰整，面如观音，眼似秋波，口若朱樱，赵老娘娘笑得慈目弯弯，喜爱得不能，拉着他问道：“皇帝，你也瞅瞅，可满意吗？”

天启踱步过去，好奇地绕着她转了两圈，笑问道：“你在家中时，都做些什么呀？”

张嫣双手揣于胸前，克己守礼地禀道：“万岁，民女日惟练习女红，或览诗书而已。”

皇帝有些失望，再度问道：“你看什么书？《精忠记》听过吗？”

端丽的女子抬起头，淡淡扫了一眼，复又垂眸，轻声道：“妾喜读《史记》《尚书》。”

皇帝丢了耐性，暗暗腹诽赵老娘娘，竟给自己挑了个女先生中佐后廷。赵选侍远远看着，只觉是一对儿天造地设的金童玉女，又见二人嘀嘀咕咕半晌，怕是情投意合，两情缱绻。当下笑语：“哥儿必是喜欢得不能，都顾不上答我。”

皇帝无奈之下，只得敷衍道：“尚可。”

至此中宫确立，待大婚礼成，天下共庆。

而张玉儿以宫女之身得幸，被册为裕妃[12]；客氏以保护有劳，受封奉圣夫人，荫其子侯国兴为锦衣卫正千户；魏进忠以侍卫有功，授任司礼监秉笔太监，荫锦衣卫千户。

追封，易名，册立，人情，世情，俗情，尽如所期，泰昌元年的冬日很快过去，落为汩汩长河一粒沙。

注释

[1] 劝进表，封建社会皇位传承时，继位者需故作逊让，使朝臣再三上表，劝其登基，然后即位。

[2] 朱由校当时既不是太子，也没有封王，所以是有明以来唯一一位没有名分即位大统的皇帝。

[3] 据《纤言》载：“九月乙亥御史左光斗上言曰：‘李氏既非嫡母，又非生母，俨然居正宫，而殿下乃居慈庆，不得守儿筵，行大礼，典制乖舛，名分倒置。’”

[4] 据《三垣笔记》载：“熹宗初即位，上犹在稚龄，忽问曰：‘这个官儿我可做得否？’熹宗曰：‘我做几年时，当与汝做。’人以其言为谶。”

[5] 朱由检因此时未有封号，王安只能称其为“小主”。见蒋德璟《悫书》。

[6] 选自《明熹宗实录》卷之一。

[7] 选自《明熹宗实录》卷之一的杨涟“论辽东经略熊廷弼疏”。

[8] 据《天启宫词》载：“角抵鱼龙总是云，昭忠曼衍岳家军。风魔何独嘲长脚，长舌东窗迥不闻。上好阅武戏，于懋勤殿，设宴多演《岳忠武传奇》。”

[9] 选自《明熹宗实录》卷之一。

[10] 参考自杨涟《劾魏忠贤二十四罪疏》：“宠以恩礼，原名进忠，改命今名，岂

非欲其顾名思义，忠不敢为奸，贤不敢为恶。”

[11] 老娘娘，称太皇太后、皇太后、太妃等为“老娘娘”，据《酌中志》载：“光庙自元配孝元贞皇后郭老娘娘会诞公主未育外，有孝和皇后王老娘娘诞先帝。”

[12] 裕妃本为天启三年（1623年）因孕受封，此处为情节流畅，稍作改动。

# 天启元年（1621年）春

## 雁门霜残胡沙纵 阳关再无故将军

是年初春，风沙大作，很有诗人笔下“回首下望人寰处，不见长安见尘雾”的态势，天启身加披风，立于阁楼上眺望，内侍开口欲劝，却吃得满嘴黄土。皇帝回眸睨他一眼，冷哼一声，裹紧御风的袍子，下得楼去。

当日东阁大学士们即收到传谕：“朕见今日风尘大作，心生兢惕，着卿等星夜差人传与九边经略、督抚等官，严加防备，务保万全。”[1]

所谓风尘示警，不过是皇帝的托词，几日前朝中得辽东总兵塘报[2]，后金倾巢而出围攻沈阳，而沈阳作为辽东重镇，有东西之冲，此镇若陷，则奉集、辽阳危在旦夕。天启皇帝震怒之下，敕令廷臣集议守御策应之法，可是自此后，辽东塘报无一至京，是否失陷，有无阻截，皆音讯全无[3]。

乾清宫檐下有两盏八角大宫灯，四面玲珑镂空雕花，乃魏忠贤为讨好皇帝着人办的。因风霾蔽日，都人早早点了灯，宫灯橘色的光华和黄天融为一色，暧昧不清，既不见明，也难说暗。

天启皇帝在暖阁传唤了户部侍郎，小臣首度面圣，颇为忐忑，天启歪在圈椅内，手里把玩着一块木雕，凝视侍郎许久，眯眼问道：“朕看了你的奏本，又请内帑[4]？老官儿，你细数数，朕登基不满一载，这是第几回了？”

侍郎斟酌片刻，躬身回禀道：“辽左用兵后，所费颇巨，关外关内处处旱荒，加以陛下初登大宝，免捐一年饷银，今太仓外库已是匮乏至极，封疆事重，势甚迫切，请发圣上内帑，实是臣等不得已而为之。”

“不得已。”天启皇帝品味着他的说辞，嗤笑一声，“朕替尔等记着，这是第三回不得已了。”他将木雕放下，展开侍郎的奏本，细细回溯。少顷，他又放下奏疏，蹙着眉头，颔首道，“朕看在沈阳危变的份上，亦是轸念辽东将士枵腹，准了尔户部的本。”

侍郎轻吁一口气，心跳渐稳，高唱道：“皇上明见万里！”

“朕不明见。”天启皇帝瞪了他一眼，继续怨道，“朕委屈着呢。”

他站起来，在暖阁内踱着步子，沉吟道：“我也非吝啬之人，祖宗朝逢大兵大役，皆有外臣调度银饷筹划。可自朕起，东事军兴，户兵二部从来不闻措饷，动辄惦记朕的内库，皆以为宫中内帑取之不尽的。朕问你，你们的尚书呢？”[5]

侍郎语塞，期期艾艾地回道：“周，周大人身体抱恙……”音未落地，已得来皇帝一声不屑的嘲弄，他走到侍郎跟前，赌气的与他对视：“朕也被你们掏空了，没钱了，下个月是朕的大婚典礼，所司报来有百万两用度，朕不办了，你们拿去给发吧。”[6]

侍郎方欲开口谢恩，皇帝又烦了，低语道：“谢皇后去。”他不耐地挥了挥手，将自己蜷在圈椅里，再度拿起桌上的木头玩儿。诸臣窃下偶语皇帝不好静坐读书，举手投足欠缺人君风度，天启也道自己冲龄继统，整日被大臣欺负。侍郎呆望着面露悒悒在御案之后摆弄玩具的皇帝，反觉他既不似君父，又不似孩童，恰以成熟与童心游走于恪分及叛逆间，双重身影光怪陆离地重叠交映，诡异地和谐着。

西李与媞媞搬走后，东宫唯有五哥儿一人独居，往年觉得拥挤逼仄的住所，转身变得空空荡荡。春日，满眼青葱木，葳蕤香，琳琅暖风吹送着小王子的念书声，静谧的院落便添了些许雅致。

此时五哥儿端坐在书案之后，忽有乾清宫牌子跪在门外请旨，五哥儿侧头听了一阵，开口吩咐道：“进来吧。”

牌子行了礼，拱着双手，在皇子疑惑的注视中表明了来意：“小主儿，奴婢是来传口谕的。”

五哥儿放下手中的书，颔首笑问：“哥哥说了什么？”

牌子直起腰，清了清嗓儿，装腔作势地说道：“传朕谕：今皇五弟居勖勤宫已久，朕念同气连枝，思尔甚笃……”

五哥儿听了一半，转过头去，淡淡说道：“这不似我哥哥说的话，你莫念了。”

牌子满腹委屈，嗫嚅道：“确是圣谕。”

五哥儿一脸水波不兴道：“既是他说的，你且原话转与我。”

牌子无奈，尴尬地环视四下，幸而五皇子喜静，周围没有多少侍候的奴婢，酝酿少时，方扭捏地复述道：

“小兔崽子，我想你了，在干吗呢？”

五哥儿愣了愣，趴在桌上乐不可支，牌子好容易等着他笑完了，见他拿起桌子上的书在眼前晃了晃：“我在看书。”

说完话，便侧过头，展开书本，不再搭理他了，牌子结舌问道：“就……就如此回？”

五哥儿淡然道：“就这样回。”

牌子一头雾水地回去面圣，约莫半个时辰，又气喘吁吁地跑了回来，五哥儿良久才将目光放到他身上，小阉无奈地传达着圣谕：“看的什么书？”

“《贞观政要》。”

他再无多言，牌子翻了个大白眼，抹着一头汗水，又往乾清宫去了。

羊毫舔满了墨汁，因持笔者心绪不宁，抖落许多渍在纸上，王安捧着帖，眉头微皱，嘴里却劝慰道：“不妨事，不妨事，皇爷换一张再法吧。”

“不行！”天启皇帝灼急地扬起手，甩了老太监一脸墨水，“我好容易写了一大篇，不过是污了点，怎么说废就废了！”

“皇爷，昔人有云：心正则笔正，老先生们劝皇爷每日亲洒宸翰，以为传示中外，使大小臣僚仰见皇上勤学之典，纸上有污，有违圣功之密，实不雅观。”

天启皇帝憋屈地抱怨了两句，直想将桌子连带其上的累赘尽数倾覆，幸有跑腿的牌子在此刻回来，皇帝才不至于迁怒无辜的笔墨纸砚。

“《贞观政要》？去年还不晓得皇帝是做什么的，今儿都学起治国之术啦。”天启皇帝回首，向王安炫耀道，“伴伴，我弟弟聪慧，这方面可比我强上许多。”

王安低首含笑，缄默不语，天启又吩咐小阉道：“你告与他，我要考他的书法，抄一篇《大学》给我。”

牌子叫苦不迭，惨恻万分，尖声告饶道：“皇爷，不是奴婢不乐意去，奴婢这一来回，少说半个时辰，恐怕耽误了皇爷的事儿。皇爷，奴婢斗胆请您发道谕旨，召小主的鹤驾，亲往一回吧。”

“我倒是想。”天启皇帝赏了他一个眼刀，悒闷地望着王安道，“他准吗？”

王安整服躬身，恭敬地回禀道：“皇爷哪里的话，皇爷要做什么，奴婢都没有资格拦着，皇爷尽管誊完字帖，奴婢这便亲往勖勤宫，请小主过来。”

天启皇帝不耐地挥了挥袖子，呵斥牌子道：“不顶事的奴才，使唤你两趟，就到爷爷面前偷懒耍滑起来了，什么瞒上欺下投机钻营的狗东西，还不快去！”

牌子白白又挨了一顿骂，赶忙叩首告罪，抬腿折回勖勤宫宣旨，天启皇帝亦拾起笔，撇了废纸，低心下意地法起字帖来。

牌子捧来一沓子作业时已是黄昏时分，天启皇帝正缩在椅子里小憩，他慵懒地睁开眼睛，微微一笑，将五弟的手书和自己的御笔并排展于桌案上，与王安调侃道：“伴伴，你瞅瞅，点点谁写得好。”

王安揉着眼睛，顺道抹去了额头的汗，心下惴惴，勖勤宫里那小主，五岁髫龄即可法颜帖，十六岁的皇帝却刚刚开始习楷体，而方才那篇送上来的《大学》，甚至张扬得意地辑以行书，辄得几分董其昌的意蕴。他自诩节操介节，也不愿拂了皇帝的面子，丧弃勤奋作字的精神。遂窘然回道：“小主的字，天资迥异，颜骨赵姿，皇爷的字，体势端严，笔法遒劲，更善于颜赵……”

天启皇帝结舌望了他半晌，又回首端详一番自己的涂鸦，不由啧啧道：“伴伴，尔这嘴皮碰一碰即可混淆是非，抵赖优劣的本事，若不是斧钺之身，考个翰林，朕定指尔入东阁，作个大学士。”

王安喉头哽了一下，沉着脸侍立一旁，默不作声。天启皇帝捧起弟弟的字，亦觉赏心悦目，着那牌子收叠停当，狡黠地同王安眨了眨眼睛，笑道：“把这个送给师父们去[7]，就说是朕写的。”

王安气得脸色惨白，哆嗦着嘴唇，无声地控诉皇帝这出移花接木，天启皇帝努努嘴，强词夺理地分辩：“可不是你说的，左右朕写的比他好，这回《大学》就让他替朕抄了，正可蒙老师指点一二，也使他精进精进，早日追上我。”

转而指示牌子道：“你，去告诉哥儿，字朕收着了，得空就去瞅他。”

牌子领旨退出暖阁，日暮西山，余晖渐渐消失在乾清门的歇山顶。他忽恍然大悟，以掌加额，一下午功夫，他往勖勤宫跑了四回，为人奴婢，忠君之事，自然无可厚非，比起被羞辱了一通的王安，被诓骗而不知的老师父，以及白白为他人做了代笔还懵懂无辜的勖勤宫小主，似乎也不是十分委屈。

而暖阁中的王安面露难色，捧着字帖徘徊不行，天启皇帝莞尔道：“伴伴，我不欲与你为难，那头儿尚有一堆奏疏未看，你且通融一

次，下不为例。”

王安叹息一回，与皇帝禀了实情：“爷，阁老们因皇爷要起复熊廷弼之事受言官弹劾，皆在府中避嫌，还没复职出视……”

天启皇帝逐渐收敛了笑容，僵在那里，冷冷说道：“昨下了谕旨催促，还未出来？”

君主语中蕴怒，王安忐忑低声道：“尚未。”

半晌静默，天启皇帝方轻笑一声道：“朕知道了，你下去吧。”

王安收了字帖，恭敬地行了礼，退出门去，天启皇帝以手撑额，望着门口儿若有所思，暖帘再度被掀开，魏忠贤亲手捧着客氏精心烹调的“家膳”奉至御前，天启闻到馔香，郁色乃减。宫人侍奉他围上天蓝色的巾子，他拿起箸，竟在御案上进起晚馔。

“皇爷，今晚宿在哪一宫？”

“就这，我哪也懒得去。”他嘴里塞着食物，吐字不甚明晰，显然不将食而不语放在眼里。魏忠贤抬首觑了一眼，心中暗暗有了盘算。

日前皇帝行了冠礼，封了中宫，添了裕妃、纯妃、良妃三宫，除了大婚典礼尚未举行，已在实事上向普天昭示皇帝立身成年，既可以亲临政务，又可以绵延后嗣。只是血气方刚的皇帝似乎对后宫脂粉之色兴趣奄奄，除了登基之初与裕妃的一夜春宵，多孤身宿在乾清宫，甚至尚未同端庄明丽的中宫娘娘鸳鸯双栖，以致她至今仍为完璧之身。[8]

魏忠贤内心有了疑影，皇帝用完膳，净面之时，魏忠贤领着一名容貌清秀的小太监进来，他上下打量一番，笑道：“伴伴，这个是做什么的？”

魏忠贤回道：“奴婢怕皇爷自个儿住着孤单，给爷爷找个年纪相当的玩伴，给爷爷解闷儿用的。”

天启皇帝信步走御案，来到小太监跟前，从脚到头审视一番，令那小太监臊得红着脸笑，天启看过，淡淡说道：“你有心。”转而询问小阉，“你叫什么。”

“奴婢贱名张应诏。”

“多大了。”

“十二岁。”皇帝眼中兴起波澜，轻声念道，“朕有同胞兄弟，与你年龄相仿……”他的声音渐弱，瞥了一眼魏忠贤，又展颜问小阉道：

“你陪朕玩，你会什么？”

“皇爷喜欢什么，奴婢就会什么。”

天启皇帝挑了挑眉毛，着人取下墙上悬挂的佩剑，问道：“舞剑，会吗？”

小阉媚而一笑，得了魏忠贤首肯，躬身接了佩剑，即在暖阁里翩然舞弄白虹，天启席地坐在台阶上，带着平易近人的容色含笑观赏。

“伴伴，你过来。”

魏忠贤回过神来，皇帝正坐在地上同自己招手，小阉还在卖力地起舞，洒了一地香汗淋漓，皇帝没有叫停的意思，令魏忠贤同他一处坐着，调侃道：“你这个不学无术的老东西，倒比饱读诗书的大臣，朕的枕边人，更懂得我的心。”

“奴婢除了会揣度几分圣心，确实一无是处。”

天启皇帝却怅然低叹道：“可惜了，凭你的本事，也只能猜对几分。”魏忠贤疑惑地看向天子，天子却不想再多做解释，转了话头道：“内阁如今已空了，你们司礼监知道吗？你既会猜，不如猜猜朕现在在想什么。”

年前，熊廷弼因言官弹劾遭罢听勘，皇帝始终对熊廷弼之事存有疑虑，遂派遣科臣朱童蒙前往辽东实地勘核，科臣观望后回禀，熊廷弼在辽东修筑城垣，分兵防守，安抚流民，人心复定，使奉集沈阳二城还为重镇。熊廷弼待罪落职时，满城百姓军官为之垂泣，谓辽阳数万生灵，皆因廷弼一人而留。朝中始知铸成冤案，大学士刘一燝与韩爌奏请启复熊廷弼再度经略辽东，言官一时群情愤慨，将刘韩二人诋为熊廷弼一党，污其令色欺君，逼着天启以延误封疆之罪同罪论处。[9]

天启皇帝一面安抚熊廷弼，一面申饬言官妄言，一面又因刘韩两位阁臣因遭了弹劾相继称病乞去，连带着朝中所有倾向熊廷弼的臣子皆互相仿效，杜门乞身，一连数日，内阁无人视事，各部职位空缺，天启皇帝几道谕旨下去，阁臣同言官斗气，忿争求胜，几位尚书，至今无一人上任。

魏忠贤含糊地应了一声，他虽改了名，仍是东宫后面那个“李傻子”，除了声色之上可谓君王效犬马之劳，国家大事又懂得了几分？经久无语，天启终于站起来，走到舞剑的小阉跟前，小阉已累得气喘吁吁，皇帝轻而易举从他手中夺下了宝剑，轻蔑地飘出一句：“你的剑，舞得太软了。”

他紧攥剑柄，挥着龙袍大袖，为小阉做起示范，其形也，翩若惊鸿。《世说新语》曾有写赤身铸剑的嵇康，他在清秀的谷地洒了百花之种，在花香撩人的竹影中随风弄剑，与暖阁里这只眉目肃然的幼龙，大抵是一般放浪形骸的模样。小阉与魏忠贤看得呆了。下一刻，天启皇帝

却忽然龙兴，将一腔愤怒传递到剑身之上，回手砍落了小阉的帽子。

几缕碎发落地，小阉吓得面容惨白，瘫坐在地上，瑟缩告饶，天启皇帝鄙夷地瞥了一眼，扔了剑，转身坐回御案之上。

“传旨下去，辅臣刘一燝、韩爌，尚书周嘉谟、黄克缵，着即刻遵旨视事，不得延误。此后大臣进退取自上裁，小臣去留一听部议，如有不奉明旨，擅自去职者，朕命与国法具在。”[10]

他愤恨看了一眼地上的碎发，嘴边露出一丝冷笑，令魏忠贤心里打了一颤，声音继而又从上方传来，七分愤怒，三分无奈，合成十分决绝：

“再有欺朕年幼者，挟私逞意者，朕绝不姑息。绝不轻恕。绝无戏言。

你——

告与他们知道！”

初春的关外，尚有残雪未融，相比中原地区，农事要延至每年四五月。自后金女真侵犯边境，广袤的松辽平原多年未见春耕，铁蹄踏过，遍地狼藉，屠城、剃发、归降、无辜的人民沦为奴隶。“天下晏然，民务稼穑”仅仅存在于辽人的幻想中，硝风扫地，腥红的血渍渗入冻土，明军的旗帜于火焰中哀声燃烧，辽民难得被熊廷弼点起的零星希望，与一面面颓然倾倒的旗帜一同燃灭为灰烬，归于绝望。

沈阳守将贺世贤的尸体暴露荒野之中，他周身中箭十余发，力战至流尽最后一滴血，坠马而亡。熊廷弼在沈阳设置了堪比金汤的防御体系，环外城有十余道深一人许的沟壑，内有尖木堑底，鼠兽难行，深沟之内又有二丈深壕，木围栅、拦马墙、炮车，尖桩[11]，一座铁城，却在三天之内，被八旗军攻打得支离破碎。

熊廷弼被撤职后，接任辽东经略一职者名袁应泰。当是时，正逢蒙古诸部饥荒，沈阳城外聚集数以万计的蒙古流民，被袁经略尽数招抚，美名其为“以夷制夷”。

奸细入城，曾是熊廷弼一再强调的大忌。

天启元年（1621年）三月十三日，努尔哈赤兵临沈阳城下，贺世贤慷慨饮酒，率丁一千出城斩敌，后金骑兵一路败退，贺氏勇猛，乘锐急进，忽倏，四面兵马合围，他才幡然醒悟，自己扬鞭追击之时，已中了对方诱敌深入之计，以流民之身混入沈阳城的奸细乘机开门迎敌，军士见大将战败，尽作鸟兽散，努尔哈赤拥军而入，全城百姓被屠，沈阳至

此陷落。

辽阳一方更为惨烈，前往援沈的川浙兵团力战至全军覆没，沈阳落入敌手，辽阳失去了屏障，危如累卵。三月二十一日，后金猛攻辽阳，袁应泰督促诸军迎战遭败，入暮时，谯楼起火，辽阳的蒙古细作与汉奸引敌入城，城中大乱，见大势已去，袁应泰望阙跪拜，痛哭力竭，高呼“皇上”，后自缢而死。

辽沈失陷，自塔山至闾阳二百里烟火断绝，大小七十余城俱剃发降金。

京师震动。

勖勤宫的小皇子抬起头，迎风嗅了嗅，闻到了浓浓的硝石味儿。

徐应元在院子中点着烟火，以无尽深邃的宇宙为幕布，燃料升空、炸裂、粉身碎骨，坠落为漫天五彩星辰，终化为虚无。这一番转瞬而逝的璀璨经历，已经足以蔑视普天众多由暗淡生以暗淡灭的生灵，辽沈涂炭中的万千尸骨就是最好的例证，若烟火有知，恐怕会相当自得。

小皇帝最近忙碌异常，顾不上游戏，也没有空闲到勖勤宫见他兄弟，遂遣宫人从内库找来一捆烟花给五哥儿解闷儿。烟花是去年元宵时未用尽的，一部分受了潮，徐应元寻摸半晌，才找到几个中用的，边搓着手，边叨咕道：“小官人，都完了，余的再没啦。”

小孩的目光随着烟火熄灭一同淡下来，声音闷闷地：“我要是也会飞就好了。”

清明将至，小皇子又思念他的母亲了。每逢此时，他便喜欢往高处爬，他从台阶上跳下来，拉着徐应元追问：“我让你带去西山的东西，可有送过去吗？”[12]

徐应元应道：“都送去了，老娘娘感念主儿寒泉之思，一定会保佑咱们的。”

他垂首无语，近些年宫中频有大丧，每每跟着一众人群哭临吊唁，遥望那些哀容备至的葬礼，心中总是充斥着悲伤和疑惑，从前他不知道生母的详细死因，直至一次内侍在背地闲话，使他无意得知了残酷的真相：他的母亲，是被他的父亲杀死的，遂无权享有祭奠之仪，多年来孤零零地躺在西山，以荒草掩骨。

当时，他一把将那内侍推了个跟头，回到屋里哭了一下午。

天启登基后，追封刘氏为贤妃，以慰死者，以安生人，可是五哥儿仍觉得他的父亲，他的家族对于母亲有太多亏欠。他没有什么贵重的东西，亦不知道什么东西是好的，便将日常膳食节省下来，或糕饼，或乳

酪，或甜羹，攒成一包，着亲近的太监送到母亲坟前。

新月挂在空中，烟火燃尽，小皇子觉得胸口沉闷，孤独无垠。

“我哥哥总说忙，他每日都在忙什么？”

“边境出了大事，万岁要抚恤将士，又要调兵遣将，日讲与视朝也不能耽误，奴婢在乾清宫当值的同乡亲口说的，皇爷这回……真的没有诓小主。”

“好吧。”五哥儿垂下眼睫，有些失落，他是个懂事的孩子，没有再执拗，却问道，“出了什么事？”

徐应元略有难色，想了会儿，仍是说了：“关外……皇爷又丢了两个城。”

“什么城？”

“沈阳、辽阳。”

“怎么就坏到这个地步，文武百官没有可出谋划策的？我听哥哥说，他要召回熊廷弼。”

徐应元道：“早已下旨催促了，只是朝内反对之声不绝，熊大人不敢草率上任。”

“为什么反对？”

徐应元无力应对了，讨好地笑道：“哥儿，我一介奴婢，哪里知道前朝许多事。”

小皇子拧起眉头，思量半晌，慨然说道：“等我长大了，定提刀跨马，上阵杀敌，为我哥哥分忧。”

徐应元不小心笑出声来，挨了小皇子一顿白眼，这可爱的心思，倒令徐应元想起一桩公事，五哥儿今年十一岁了，司礼监大太监月前提起，皇帝已经开始询问为他加冠册封的事宜，大明朝社稷近三百年来，天启是唯一一个未有任何名分即位的嗣君，友谊至亲，对兄弟百般关爱的他，显然不希望弟弟受此同样的委屈。

礼部即筹划册封典仪，不日皇帝便会下发谕旨，礼官前来宣旨之前，务必使小主礼仪完备。徐应元回忆起司礼监老公们的交代，转身问五哥儿道：“主儿，奴婢问你，若皇爷给咱宫里赐了恩赏，该如何谢恩？”

五哥儿不解，想了想，回道：“谢谢哥哥。”

徐应元哭笑不得，耐心引导道：“说不得，说不得，哥儿，爷爷如今是皇帝，是普天之主，哥儿与爷爷，是手足，亦是君臣。往后哥儿在皇上面前，需自称为臣，切不可再以‘你我’相称，也不能再叫他‘哥哥’。”

五哥儿眨着圆圆的眼睛，十分无辜：“不叫哥哥，还能叫什么呀？”

“或称皇兄，或称陛下。”徐应元顿了顿，沉着脸，竖起眉毛，夸张地唬道，“否则，哪天皇爷若生气了，会杀头的。”

小皇子愣了愣，颇不以为然：“他才不会杀我……”

徐应元也道：“皇爷自然不会，人言却可杀人。哥儿知道轻重，想必也不愿皇爷为难。”趁着他尚未反驳，徐应元站起来，循循善诱道，“哥儿，不适应也是有的，为了皇爷，忍耐忍耐。”

五哥儿不能理解，称呼一事上，究竟能给他哥哥招惹何种麻烦，老太监口口声声说的益处又益在何处，宫中近些年频有大丧，他本觉得自己看懂了死亡，“埋在土里，来年长出来”的幼稚想法已成为儿时苦涩的笑谈。他站起来，懵懂地随着徐应元预习谢恩的姿态礼节，一时间又觉得自己幼稚得像个痴人，秉承对世事的茫然无知，虚心地向下人讨教，仅仅因为这是对他皇兄好的。

天启皇帝的怀里抱了一只猫，他自小就喜欢豢养畜类，尤甚好猫，这畜生十分灵性，既不谄媚，又不孤傲，总是恰到好处地给予安慰，单凭这一点，就强过阉人小伶和中宫皇后，皇帝每每心烦难过的时候，更喜欢抱一抱猫。兵部在阶下念着辽东塘报，声调悲怆，皇帝专注爱抚着怀里的雪球，表情冷淡。辽东百里腥膻，奴兵两克坚城，消息抵达天听之初，他历了痛苦、悲伤、愤恨等强烈情绪的冲击，只觉精疲力尽。

“辽左血战，川浙全军死战，自奴酋发难，我兵往往望风先逃，未闻有缨其锋者。独此战，以万余人当虏数万，杀数千人，虽力屈而死，至今凛凛有生……”[13]尚书已难抑哽咽，哀声喑哑，“恳请皇上木凤传书，就地勘著，忧恤阵亡诸将家属……”

天启皇帝终于抬起头，眼眶红红的，开口仍十分冷静：“勘著什么？没有必要。”他将雪球放下，那狸奴软绵绵地叫了一声，蹭过尚书的脚边，跑出门去。尚书回过神时，皇帝已批完了奏疏，着王安递给兵部：“捐躯的将士，全部都是我大明的烈士，其家属皆从优抚恤，这点银子，朕的朝廷尚且拿得出来。”

尚书欣慰道：“臣……替辽左万计英魂谢陛下隆恩。”

天启皇帝苦笑道：“大司马[14]，中外多事，分猷佐理，为朕安壤，是尔部的本分，尚能勘议个可行的御敌之策出来，朕反当谢尔才是。”

尚书踧踖道："国家承平日久，武弁备受轻视，仰息于文臣，不啻奴隶，今辽左骤然起兵，陛下当务之急，乃广招天下勇士，宣布朝廷重用武臣之意，重组可媲美川浙兵的猛师。"

皇帝终于有了精神，目光熠熠，以掌击案，连呼心有灵犀，将那尚书吓得不轻。他从小受早夭的三弟影响，最喜欢上阵杀敌的大将，当下准了兵部的奏议，说道："卿说得是，即去遍张榜文通行天下，凡山林草泽之间，有素怀忠义，膂力过人，猿臂善射的豪杰猛士，尽可来京报名，朕必重用。"[15]

他想了半晌，又道："熊廷弼守辽之时，未有一失，后来听了言官的，换了那袁应泰，不及半载，一败涂地，将祖宗百战封疆袖手送贼，此事兵部到底难辞其咎。"

尚书正欲请罪，皇帝拂袖制止道："事已至此，后悔无用，好在亡羊补牢尚且不晚，熊廷弼朕已特兹起用，谕旨已达，为何迟迟不见他动身？尔部速再去差人催他到任。再有延误封疆的过错，朕真的要治尔等的罪了。"

他大概懂得些许恩威并施的御下之术，露出些许好颜色，柔声又宽慰了几句，待尚书辞出，皇帝慢慢走到桌前，低声向王安问道："伴伴，你对我，是忠心的吗？"

他冷然不述缘由的询问，使王安心中一惊，不迭剖白道："奴婢草芥之身，蒙陛下及先帝厚恩，肝脑涂地，未敢辜负。"天启点点头，轻笑道："他们和我没什么实话，你既有忠心，又看得明白，朕问你，你且实话告与我，熊廷弼究竟为何屡谕不遵，不肯上任。"

皇帝即为此着，王安权衡片刻，叹息道："当初是皇上罢免的经略，如今圣上惜才，有起复之意，却不该经辅臣的嘴里说出来。"

天启皇帝大惑道："这是怎么说？辅臣请旨用他，与朕之意契合，始末屡有明旨，有何不妥？"

王安回道："熊廷弼，是有功，有用的人才，也并非不谙事体不知轻重的，只是'起复'这道谕旨，若不是陛下亲口所说，是断断不敢贸然出示的。"王安抬眼觑着皇帝，果不其然看到了他尴尬的脸色，仍硬着头皮解释道，"简而言之，除非圣上认错，承认当初不该听信风言，以堵住朝中言官的嘴，经略即便是去了辽东，仍会被百般掣肘攻讦，牵制进退……"

天启皇帝语塞，脸色惨白，怒气直冲天灵，骂人都结巴了："一、一群坏老头！"他哆哆嗦嗦指着门口，愤愤道，"当初我本不想换他，是他们逼着我换，如今换错了，却成了我的错？"

他被自己的唾液呛着，趴在桌子上咳嗽，王安忙捧茶，天启皇帝通

红着双眼，猛地抬起头，槌案大斥："岂有此理！岂有此理！"王安无奈地看着他发小孩脾气，任其将茶盏挥到地上，天启皇帝小时候和魏忠贤亲密，从他嘴里学了不少市井里的污言秽语，一炷香的功夫，王安尽数领教了一遍。

好不容易待他冷静下来，天启皇帝喘着粗气，难过地呜咽一声，趴在了桌子上，王安忽然觉得，他现在的样子，真像那只名唤雪球的狸奴，扑丢了耗子，丧失了威风，垂着尾巴，委屈地蜷缩起来。皇帝的声音闷闷地从双臂缝隙里传出，王安不得不靠近些，才听清他的话语：

"好吧，若他能早日上任，就算是朕错了。"[16]

他侧过头，两个眼睛水汪汪地顾盼着老太监，悲伤地问道：

"可是伴伴，我想知道，以后，但凡他们做错了事，却都要我代为受过吗？若文臣无谋、武夫不猛，丧地辱国，却是要朕，一道、一道地下诏罪己吗？"

王安忽然对天子生出了几分怜悯，其实外廷因他年幼冲龄，对他颇有微词，临朝之时吐痰、咳嗽[17]，豪无敬畏之心，完全不把九五至尊放在眼里。天启皇帝最近时常照镜子，盼着自己唇上早日长出髭，样貌能威严些许，大臣便不会对自己这般肆慢。然而，纵使十六岁的天子得偿所愿的蓄起了须，终究还是个孩子。

王安劝道："陛下与朝臣合心，朝臣也会陛下合心，同舟共济，渡过难关，共享太平之时，陛下今日代人受的过，都是来日天下赞颂圣明的名色。"

天启皇帝眼角挂着泪，苦笑道："哄我的话，还说得这么冠冕堂皇，直说成王败寇如何？大明要是在我手里没了，纵使朕学唐太宗，虚怀纳谏，宵衣旰食，不耽声色，后世也会把我比作夏桀商纣。"

王安连呼："忌讳，忌讳，说不得。"怪他拿祖宗社稷逞口舌之快，天启皇帝冷哼一声转过头去，懒懒地问道："还有别的事吗，没事我回去歇着了。"

王安在案上寻摸一阵，拿起一本念道："无关痛痒的小事了，内府衙门上奏：奴酋日肆，门禁当严，请陛下以辽沈之失为前辙，罢东华门内市，谨防奸细入城。"[18]

天启皇帝低骂了一句："一群事后诸葛。"他的思绪被"内市"二字吸引，勾起一段哀肠，问道，"伴伴，你晓得吗？我小的时候，觉得内市是天底下最有趣的地方，最大的盼头，就是每月逢四日，可以带着我的弟弟妹妹们一起去内市逛一逛。"王安静静地听他追忆往事，哀伤、温柔的声音在空旷的大殿里回响，"可是我那三哥儿，未及看一看外面的世界就夭折了，如今这点盼头也要没了……"

王安垂首，体贴地禀道：“陛下坐拥天下，撤与不撤，陛下可以独断，若舍不得内市，便留着。”

天启皇帝淡淡回道：“天下？天下是什么？我只拥有这把椅子。”

他扫了一眼王安手里的本子，思量片刻，下了谕旨道：“内市暂移北安门外，待虏平之日，仍复故地。”

杨花白雪，草虫凄鸣，石榴新蕊，枯井卧鲤，小皇帝怀恋着儿时的春夏秋冬，用“覆雨翻云”的双手挽留故地旧貌，再以香车飞盖，玉宝金册，追逐逝去的年华与生命，纵使只有死后的哀荣，以及物是人非的故地。

他站起来，王安及御前牌子忙凑上来侍候，问道：“陛下驾往何处去？”天启皇帝掸了掸袖子，径直走了出去：“勖勤宫，我突然，很想我的兄弟。”

他终于可以回家看看了，紫禁城里九千九百九十九间房屋，这里不是他最喜欢的，却是他最熟悉的。他下了肩舆，撇开礼官教导的为人尊上者需秉持的繁文缛节，提着袍带，小跑着去了后院，远远望见五哥儿站在门口，心里一朵一朵绽着花。

“我回来了！”

宽袍大袖，玉带金裎，一身的华服都成了累赘，天启皇帝嘴边漾着灿烂的笑容，一月余未见，他的弟弟似乎又长高了些，那孩子本也笑着往前跑了两步，却突然面露犹豫，立在原处。

朱由校不解，以为他受了委屈，刚要开口询问，竟看着他在离自己几尺之距的地方，笨拙，端正地跪了下去。

“臣拜见大兄皇帝陛下，陛下万岁，万万岁。”

他尚未变声，稚嫩的嗓音雌雄不辨，朱由校觉得自己眼花了，恍惚中又回到了金銮殿，面对的是一众文武百官，尚书侍郎，个个老成持重，侃侃訚訚，腐朽的身影重重叠叠在眼前晃着，千百个人里，唯独没有他的弟弟。

“你……”朱由校皱着眉，难以置信地呢喃，他左右看了看，王安、徐应元皆垂首缄口，他心里了然，压抑了数日的怒火就像煮着沸水的砂炉，不堪负荷地炸裂了。

“他们把他教坏了！教坏了！”天启皇帝勃然大叱，将在场诸人吓得浑身一颤，五哥儿懵懵懂懂地抬起头，疑惑地望着他，天启眼中噙着

泪，怀着伤感，难以言说的复杂情绪瞪了他一眼，拂袖转身离开。

五哥儿不知道自己做错了什么，如何惹怒了兄长，甚至不敢站起来追上他，只是抬头问徐应元道：“我说错了吗？”

老太监把他扶起来，自古常言，帝王之家，情感淡泊，嘴上念着亲亲至意，背地里猜忌寡恩，可当朝这位帝王，他的感情，眷恋，关怀都切实源于内心深处，赤诚得令旁观者心生恻隐。徐应元多少了解他的性子，便早已预料到他的反应，望着无比委屈的五哥儿，好生宽慰道：“主儿没说错，皇爷……也需要时间习惯。”

他要习惯，从今以后，慈庆宫与其余九千九百间房屋一样，仅仅作为偶尔驾幸之所，再也不是他的家。

要习惯，他的弟弟，与他血脉相融，并蒂同枝，是大明朝未来尊贵的亲王，忠诚的臣子。

天启元年春天，皇五弟的稚嫩叩拜，皇帝的愤然离去，昭示着从今往后，天子也好，贵人也好，皆要恪守于各自的领域里，被迫地成长起来了。

内府衙门接了旨，派遣两名太监前往东华门通告内市裁撤之事，午后阳光曦和，小太监挨不住困意，懒散地打了个哈欠，有气无力地喊道：“大市撤啦，各宫知道……”

另一人看不过去，上前夺了他手里的铜锣，骂道：“要死了，你这蚊蝇声，顺风耳都听不着。”

锵——

他将胳膊抡圆，卖力地敲打，禽鸟惊起，阖宫尽闻，大抵因他祖籍陕西，腔调有西北高原独有的高亢苍凉，嘹然穿云：“大市去矣！”[19]

“大市去矣——”

大势——去矣——

注释

[1] 据《天启起居注》卷之七·天启元年（1621年）闰二月五日·丁丑载：“谕内阁：‘朕见今日偶然风尘大作，心甚兢惕，卿等可传示兵部行文，星夜马上差人传与九边经略、督抚、镇巡等官，严加防备，务保万全……’”

[2] 塘报，即军事情报。

[3] 据《天启起居注》卷之八·天启元年（1621年）四月载：“谕兵部：‘辽阳声息断绝，是否失陷？有无阻截？兵部便马上差官问督抚官，从实奏报。如尚坚守待援，岂容坐视不救……’”

[4] 内帑（tǎng），指皇帝自己的私人财产。

[5] 选自《天启起居注》：“谕户部等衙门：‘朕览户部等衙门请发内帑银两，朕岂不重念封疆，吝惜不发……祖宗朝大兵大役，率皆外廷调度……自东事军兴以来，户、兵等部不闻长画，动请内帑，请则危言要挟……’”

[6] 选自《天启起居注》卷之四：“卿等所奏，辽阳飞骑告变，借发帑金急救，异常危乱，朕心轸念，辽军缺饷，准将大婚典礼所用银两，暂借百万给发。”

[7] 天启皇帝因登基时年岁较小，且没有受过正规的储君教育，因此延以神宗万历皇帝初年规制，除每月三、六、九常朝外，都要到文华殿讲读，讲官还会为其布置作业，用以课后复习。据《明熹宗实录》卷十七载：“朕在宫中，每日披阅文书，览诵经史及祖宗训录，兼时事忧劳，何有多暇……”

[8] 摘自《天启宫词》：“上不好女色……于后宫有位者，经岁只一二幸。”

[9] 选自《天启起居注》卷之八·天启元年（1621年）三月十五日。

[10] 选自《明熹宗实录》卷之四：“圣谕：朕自御极以来，遵承皇考诏命，图维政理，夙夜靡宁，所赖内外臣工协力同心，奉公守职，二三大僚，忠君体国，表率诸司……何乃以浮言求退，屡谕不遵，使朕不淂任用一人？朕思累朝列圣，简置阁员，多由宸断，当时政务修明，直谏不乏，亦曾有如此抗阻否？至于尚书周嘉谟、黄克缵，一事小嫌，何难销释，忿争求胜，辄欲乞身。……至互相傚效，封印杜门，连章求去，大臣爵位已极，一去何难？……纷纷求去之图，忘国厚恩，藐朕冲幼，责以无人臣礼！……祖宗法度不能坐听纷嚣，致乱朝政，兹特再为申饬，此后大臣进退取自上裁，小臣去留一听部议，如有不奉明旨，擅自去职及挟私逞臆，显肆倾排者，并下廷议治罪，卿等可传示各官，务各涤虑改图，精白一心，恪供职业，以佐平明之治，如或不遵，朕命、国法具在！朕无戏言，毋贻后悔，故谕。”

[11] 选自《满文老档》。

[12] 《明史·列传·卷二》：“庄烈帝居勖勤宫，问近侍曰：‘西山有申懿王坟乎？’曰：‘有。’‘傍有刘娘娘坟乎？’曰：‘有。’每密付金钱往祭。”

[13] 选自《明熹宗实录》卷之八。

[14] 大司马，明代对兵部尚书的别称。

[15] 选自《天启起居注》卷之八·天启元年（1621年）三月二十四日。

[16] 熊廷弼因起复一事，遭到朝中言官攻击，滞留原籍不敢赴任，天启皇帝于天启元年（1621年）三月二十五日敕谕熊廷弼：“朕惟尔经略辽东一载，威慑夷虏，力保危城。后以播煽流言，科道官风闻纠论，勅下部议。大臣又不为朕剖分，听令回籍。

朕寻悔之。今勘奏具明，已有旨起用，适辽阳失陷，隳尔前功，思尔在事，岂容奴贼猖獗至此，尔当念皇祖环召之恩，今朕冲年，遘兹外患，勉为朕一出，筹划安攘。其即日叱驭前来，庶见君臣始终大义。特命该部，遣官赍勅召谕。如勅奉行。（《天启起居注》卷之八）”，其后，熊廷弼方敢出视。

[17] 据《天启起居注》卷之八载：“谕内阁：‘朕当早朝。宜当严肃，见有东班朝臣一人，大声咳嗽，吐痰，甚非敬畏之，视朕冲龄，如此肆慢……’”

[18] 摘自《明熹宗实录》卷之八：“奴酋日肆，门禁当严。内市暂移北安门外，还着内外各衙门出示。”

[19] 摘自《酌中志》：“天启元年（1621年）二月，因辽事急，将玄武门外大市，移于东安门外戎政府街。民间谣曰：大市去矣。至七年秋，仍复故处。”

# 天启元年夏

## 罔怨边尘锋易折 敢振铁脊骂鸾车

大暑方过两日，内阁就收到了皇帝赉送的御札，文书官在一众大学士错愕地注视下，将皇帝的圣意宣出：“天气炎热，朕时感眩闷，暂辍日讲，待入秋后即复，谕先生们知道。”

于颜面上，首辅叶向高不得不展现一番爱君之心，望天启皇帝保重龙体。文书官方离开，阁臣便聚在一处议论：“去年说天气严寒，暂免日讲，今年开春才恢复几个月，又说热了，圣上最近这苗头不妙，改天连视朝也免了……”说话者自知失言，赶忙吞声，在场诸臣早已心领神会，默默腹诽：若是放任小皇帝的惰性不加约束，早晚，他会变成第二个神宗皇帝。

懋勤宫斫木遍地，文书官甫一踏入，不经意踩在碎屑上，扰了正潜心钻研榫卯的天子，他一只手握着锯子，席地而坐，于膝上摊开一本《营造法式》，不悦地回过头来。

御前牌子接了奏本，躬身捧递，禀道：“大学士叶向高奏，夏暑辍讲，皇上于燕闲游豫中，尤应勤颂祖宗训录，览咏经典，不至怠荒。”[1]天启淡淡地扫了一眼，没有一丝翻看的意愿，轻飘飘地敷衍着：“知道了。”

比起日讲和经筵，小皇帝觉得自己有更重要的事情要烦恼，当然，并不是他手中的木工活。

自春月辽沈失陷，朝廷紧急起复熊廷弼经略辽东，熊廷弼上任后，为辽东战局做出了新的谋划。在天启皇帝登基之初，熊廷弼正按照他的设想重建辽阳、沈阳二城，并初见成效，开原、铁岭收复在望。可后来他因遭受弹劾被撤职，袁应泰的失误导致辽沈陷入敌手，关外仅剩一些孤立的城池，不成犄角，根本无法与辽沈重城相提并论，若仍按照当日战术，与后金争夺这些小城，倘若敌军来袭，分兵围困，我方救援，则将落入围城打援的陷阱，若不救，则将白白损失城中粮草兵力。

今夕不同往日，时态巨变之下，熊廷弼决定破釜沉舟，直接弃守关外，只留置少量兵力驻守，后金来攻，则主动放弃，后金不来，就充当前沿哨所，而所有精锐重兵尽数退守山海关，以登莱、天津为策应，若敌军正面进攻山海关，则调动登、津兵马从水路奇袭后方。[2]如此一来，既可以缩短战线，又可以节省国家庞大的军费开支。努尔哈赤南下长途跋涉，我方只需以逸待劳，后金几百里奔袭要度过一片荒无人烟的土地，后援无法支撑，又无城池可供给，坚壁清野，不出几载，后金便可自耗而亡。

可是数月以来，中枢始终举棋不定，“弃地”是天大的罪名，内阁没有一人敢冒着“丧地卖国”的罪名支持熊廷弼的战略，况且关外也并非无一重城可守，在辽西尚有一城在后金的铁骑下幸存，名为广宁。

广宁城，守将乃辽东巡抚王化贞，当初辽沈沦陷，广宁尽是弱卒残兵，靠王化贞操持，保住了明朝河西之地。

恰与熊廷弼相左，王化贞主张以广宁城外三岔河为倚恃，修设壁垒，拉拢蒙古，抚定四卫，集中当前所有财力、兵力，孤注一掷，全面进攻。[3]

这经略主守、巡抚主攻的状况，放在皇帝和内阁面前的，就是这样两种截然不同的道路，最终的选择将关系到整个王朝以及辽东百万生灵的命运，两者相较，皇帝能否于日讲中流利地对答出“大学之道，在明明德”是多么无足轻重的事情。

王安与文书官擦身而过，身后的司礼监太监捧着一沓红本，准备恭请皇帝御览。

“兵部怎么说？”

天启皇帝劈断一截木头，轻声问道。

王安回道：“皇上，辅臣的意思，如今剪灭逆酋，保全封疆，势在必行，不可一味言守，抚臣王化贞条议凿凿，足当阃外，请皇上委任其重事。”[4]

“用王化贞……”皇帝手里的动作顿了顿，自言自语地呢喃。熊廷弼出关之时，他赐了他尚方宝剑和麒麟朝服，晓之以君臣大义，不惜认错检讨，求他为国家筹划安壤，结果兵部商议的结论，却是让自己用王化贞。皇帝与内侍要了盏茶，吩咐道：“兵部的题本，再拿与我看看。”

王安感慨地望着这位荒于经筵，贪玩怠政的幼主，他此时像猫儿捕鼠，全神贯注于猎物身上，眼神炯炯阅读着边情，倘若被外面的学士大儒们看到，兴许会在他们的文集中将此事大书特书，并标榜一番贤臣辅

佐有方云云。

天启皇帝自是不知王安这些想法，他坐在满屋玩具里，凝神读着奏疏："王化贞要在广宁城外的三岔河，一片石增兵[5]……辽东旧兵七万，每岁饷银七十万两，近年又增新兵十三万，每年兵饷已至五百万，太仓告罄，朕的内帑也见绌了。"

他又含了一口水，斟酌道："若主攻，必速战，耗费徒多，反会拖垮国家。他可有计划，辽东何期可复？"

王安禀道："六个月。"

"噗！"

皇帝一口气没喘匀，喷了满地茶。

内侍忙不迭上前伺候，天启皇帝自己用袖子将嘴擦净了，冷静过后，下旨说道："叫兵部尚书来，朕亲自问他。"

兵部尚书张鹤鸣为万历丙戌（即万历十八年，1590年）科进士，是东林党中极具名望的成员，而当时东林党人中的首脑是首辅叶向高，王化贞又是叶向高的门生，看在这层情面，他的战略，势必会得到兵部的支持。

张鹤鸣出任兵部尚书方才一月，面临这场封疆大议，内心其实十分忐忑，他并不太知兵事，但比起熊廷弼冒天下之大不韪的退守之策，王化贞的提议显然更容易被朝臣接受，于是他强打精神，慨然说服皇帝道："广宁所处辽河平原，土壤肥沃，我方可屯田于此，解决粮草之需，再以广宁为依托，收复沈阳，复辽指日可待，若一味言守，无异于据猛虎于一隅。"

天启皇帝仍然迟疑，在熊廷弼的奏疏中，曾屡次提到屯田断不可行，光是守住几座危城便以力不从心，后金一至，辽民或逃或亡，苦心屯田，终不免是代人做嫁衣。张鹤鸣见状，再度劝道："陛下，臣在外廷，听闻陛下宴几之暇最喜听岳武穆。"

天启皇帝眉心微微一动，这是他心中始终暗涌着的一处情怀，而张鹤鸣准确地捕捉了它，并恰到好处地推波助澜，令其恣意澎湃出来。

"陛下可见过偏安一隅的岳飞吗？"

皇帝闻言，沉默有时，他抚摸着桌案的刻刀，刀刃反射的寒光映在他的双瞳里，想着它变作一把神兵，刺入敌人的心脏。自万历四十七年起，他的记忆中满满是一次次屈辱的战败，一寸寸国土的沦丧，其实无论退守山海，还是退守广宁，原都不是他想要的。

天启皇帝抬起头，眸子里仍似含有利刃，郑重地与张鹤鸣说道：“当时朕要留经略在辽东，群臣皆要朕将他撤职，朕好不容易将熊廷弼再次请出山来，不到一月，就要做那出尔反尔的事了。大司马，朕此次再信你们一回吧，不可谩语，不可轻敌，举国之力，民脂民膏尽赴辽东。若克期未平，国法必要问罪，朕，定要问罪。”

张鹤鸣垂首领旨，偷偷咽了一口津液，暗暗决定，自今日起，每当退朝还寓，皆要诚心诚意地，礼一礼佛。

山海关号称第一雄关，因其依山襟海，故而得此名，熊廷弼身着甲胄，伫立城墙之上北望，在其身后，仅有五千名从京师带来的兵士，其余十四万精锐全部驻扎广宁，听命于巡抚王化贞。

他儿时因家境贫寒，曾为放牛牧童，后来即便苦读举仕，较名门子弟仍少了些许儒雅和书卷气，直爽的性格于朝中少有交好之人，又兼有自负、好谩骂之性格，比如此时，在他身边的赞画[6]，模模糊糊听到黑面经略口中挤出两字：“蠢驴。”

赞画有些茫然，下意识地询问道：“台台[7]，方才所言为何？”

熊廷弼睨他一眼，疾风如刃，甚至可以穿透将士的棉甲，令人战栗于边关的苦寒，只是这份寒意与经略胸怀一份怒火相较，立即相形见绌。赞画这回清晰地听到：“张鹤鸣，王化贞，这两头蠢驴！”

夏日暖风一缕吹至乾清宫，小皇帝却蓦地打了个喷嚏。

主战主守，议论参差，经抚不和，这场由封疆蔓延到中枢的战争，正式拉开了序幕。

再道此时辽东，努尔哈赤得了辽沈，纵部下奸淫杀掠，二城几成空域，惨毒异常，又以辽阳外八里处为营，安置重兵，虏辽人为奴，积蓄钱粮，意图再度南侵。

某日，几名后金哨探正于鸭绿江边饮马，嬉笑调侃前日引颈自尽的汉人仆妇，一名小兵呼喊腹痛，牛录[8]见状骂道：“死奴才，定是偷了哪个尼堪的饭，被人下了药了！”那小兵屙了满裆，臭气扑鼻，众兵一通哄笑。忽而数声长嘶，河边数十匹矫健的雪花马轰然倒地，挣扎数下，接连暴毙，那名牛录尚不及反应，哨探接二连三捂着肚子扑地呻吟惨叫，下一刻，就连他自己，也被下腹撕裂般的疼痛和不知所以的恐惧，席卷周身。

入夜，鸭绿江静水深流，一盘圆月映在漆黑地江水里，光华流转，

塞外风貌不同于中原，更不类江南，广袤苍郁的平原延河常有参天针木，林密如织，林中常有貂、獾栖息，或有灵芝，人参等珍药。在天下安定的年月里，树林孕育着奇货，故而辽东意味着富饶。

烽烟四起的第三载，月落入同一汪江水，映照另一番诡异的景象。

马匹陈尸江边，数十名鞑兵哨探横七竖八地躺在岸上，死相狰狞，一旁的密林魅影幢幢，窸窸窣窣钻出一小队人来，为首的拔出腰间佩刀，狠狠地将其插进一名尚在抽搐的后金士兵身上。

他转过头，月光照见一副似刀刻的脸，额耸颔丰，黑面银牙，束发网巾，交领右衽。这是一队明军。

“毛都司。”守备这般唤道，“都司这几剂砒霜、大黄够沿河这群鞑子喝一阵啦。”[9]

毛都司咧着嘴笑了一回，守备立即噤了声，这位都司的笑容并不好看，就如同他使的那些招数，虽见奇效，但略显猥琐。

毛都司道：“我们自饮的水，尚足够吗？”守备回道：“上游已打足了。”

毛都司颔首，环视衣衫褴褛的同行兵士，指着遍地尸体，高声道：“诸位与我共赴敌后，前后无援，水宿风餐，只求灭奴报主，以成伟勋，虎穴龙潭，九死一生，若有贪生的，此时尚可回广宁去。”

行间一名把总名承禄，继而应道：“自家里出来这二百人，誓要和都司同生共死的，哪有临阵脱逃的道理，只怕哪日都司麾下部下多了，瞧不上我们呢。”

毛都司笑道：“你若怕我丢了你，不如给我当儿子。”承禄闻言，赌气地躲到一旁，毛都司不再打趣，吩咐诸人道：“将鞑子身上口粮搜一搜，吃饱了肚子，与我杀鞑子去！”

皇宫这边，客氏特意挑选了八名年轻秀丽的内官给自己抬轿。出行之时，仪仗犹如先朝列圣的嫔妃，住处也从乾西二所移至咸安宫，俨然以皇帝八母自居。[10]除了“奉圣夫人”的封号，人参、绫罗、黄金、奇花异草不时被皇帝恩赐下来，比起那性情寡淡的中宫皇后，看上去显然要得圣眷多了。

内侍抬着她的轿子过乾清门西，客氏才下轿改以步行，她神色匆匆，眉目蕴怒，直奔西暖阁而去，今日常朝，天启尚在文华殿未回，客氏进了暖阁，一见故人，委屈地嚎哭起来：

“如今我遭了难，你却在这过悠闲日子，我一介女流，被他们欺负成这样，连一个计较的人都没有！”

魏忠贤嘴里含着牙刷，一脸茫然，待她抱怨暂休，才吐着牙沫含糊说道：“又怎么了？”

客氏抽噎道：“他们要赶我出去。”

魏忠贤道：“谁们？”

客氏嗔道：“还能是谁？外头儿的官儿，杀千刀的乌鸦。”魏忠贤愣了愣，慢吞吞地将嘴里的牙沫漱了，又取了巾子净面，客氏半晌等不来他的回音，又含泪骂道：“忘八，你是聋了还是哑了？”魏忠贤冷冷地瞥她一眼，说道：“按理说，圣上已经成年，先帝梓宫已经发引，中宫又已册立，你一个保姆，确实没有理由再留在宫里。”客氏语塞，跌落在座上，呢喃道：“你这司礼监秉笔白做了……就真的不打算帮我了？”妇人戳中他的痛处，魏忠贤愤愤扔了巾子，阴鸷低语道：“老子是个不识字的秉笔，有什么用处。”客氏正要开口，又闻他道：“哥儿独眷王安，已有旨让他掌司礼监，我尚且要仰人鼻息过活，想顾你，又该如何顾你？”客氏恨他不争气，责怪道：“你自己不识字，就不能找个识字的帮手？”

两人龃龉间，一名小阉捧茶进来，垂首侍候魏忠贤进了茶，抬眼偷瞥了一下客氏，竟无要走的意思，魏忠贤骂道：“瞎看什么？眼睛不想要了？”小阉忙跪伏，尖声道：“奴婢该死，奴婢斗胆，愿为老公分忧。”

魏忠贤凝眸打量着，与客氏互换一下眼色，问道：“你听到了什么？”

小阉说道：“奴婢什么都没听着。”魏忠贤冷哼一声，道：“说吧。”小阉斟酌片刻，说道：“老公近侍皇上多年，应该了解这位爷的脾气。年前廷臣因熊廷弼去留一事争执，纷纷杜门谢事。如今辽东经抚不和，朝中又生两派，相斗正酣。皇爷正气他们不知为君为国，王安在这个节骨眼儿上掌印，非但不是喜事，反而是祸事。”

小阉又看了一眼客氏，宫眷皆称客氏年过四十，容貌仍如二八，他默默感叹传言不虚，继续说道：“眼下御史纷纷批鳞，说老祖太太名分不正，祸乱宫闱，说皇爷色荒、甘酒，嗜音、怠政，老祖太太不若以退为进，恳旨出宫去。”

客氏疑道：“我这一出去，还回得来吗？”小阉笑道：“奉圣夫人，可以不信我，却不要不信皇爷对您的情谊。”

他转而对魏忠贤说道：“奉圣夫人请旨出宫，皇上非但不会同意，反会宽言慰留，老公再将圣上赏赐的人参等物送到王安下处，博他信任，劝其辞去掌印之职。”

魏忠贤道："他好好的，为何要听我的，又怎么可能请辞？"小阉道："圣上委以重任，下属请辞本就是旧例，老公想想，当初圣上即位之时，劝进，不也劝了三次，才龙飞九五的？"

魏忠贤仍不明所以，追问道："如此做为了什么？"小阉道："皇爷慰留老祖太太，是将她视作至亲，而王安，不过是办事得力的臣子，圣上正为百官谢事，保姆出宫，言官批鳞之事大为龙兴，他在此时请辞，不是送死么？"

客、魏二人相顾哑然，烦恼一时骤散，魏忠贤将小阉拉起来，问道："你在何处任职？如何知晓这么多，你叫什么？"

小阉说道："奴婢初在文书房，后调往尚膳监，贱名王体乾。"[11]他躬身作揖，言辞恳切："奴婢识得字，读过几年书，愿意为老公鞍前马后，尽忠报国。"

客氏暗使了个眼色，魏忠贤了然，轻轻颔首，正当此时，阁外忽传疾呼，魏忠贤安排在皇帝身边的小牌子跌进来尖声道："公公，快去文华殿瞅瞅吧，万岁和礼部打起来了。"

魏忠贤嘴角抽搐一下，问道："又是为了啥？"

"有个叫刘宗周的礼部主事，上疏厉请奉圣夫人出去，还……还例举商纣故事，说要做斩妖杜元铣……"

客氏是听过一些市井评书的，顷刻羞得面红耳赤，勃然道："为老不尊的伪君子，说谁是狐狸精呢！"她呜咽着捶了把魏忠贤，嗔道，"你快为我做个主啊。"

魏忠贤沉吟片刻，望着王体乾，阴恻地笑了："这主会有人替你做的，万岁在气头上，还是让那伺候惯的去伴驾吧。"

天启皇帝一脚踢翻了宣德炉，炉里燃烧一半的熏香滚滚而出，小都人慌忙掩着鼻子跪地收拾残局。殿中，礼部刘宗周傲然而立，节操棱棱，丝毫不畏惧于天子的龙兴。

"'妖氛累贯深宫，灾殃立见'？你好大的胆子，敢将朕比作纣王！"

天启皇帝下了御阶，径直走到刘宗周面前，气得浑身颤抖，言语颠倒："你倒是说说，苏妲己在哪？有那么老的妲己吗！有那么胖的妲己吗？！"他急得咬到了舌头，捂着嘴跺脚呻吟，亦是有些后悔自己的口不择言，他根本不嫌客氏老，更不嫌她胖的。

刘宗周紧蹙双眉，无语地看着这小皇帝折腾，他的年纪足以当皇帝

的祖父，于是每当这群暮年老者垂首叩拜年幼的君父，总是生出些不协调的滑稽。

“臣等并非将陛下比商纣，只是引成汤之时，主上国政不修，朝纲不理，朝欢暮乐，荒淫酒色，治乱所系的前辙，奉劝陛下日参省己，正心修德。”[12]

天启皇帝捂着嘴，使劲瞪了一眼：“先生，你是不是当朕傻？”

“臣等不敢。”

天启皇帝冷笑道：“你不是要做杜太师吗？好吧，朕听听太师的谏言，你且放心，朕虽爱营造，却断断看不上炮烙那种蠢笨东西。”

刘宗周深吸一口气，稽首拜道：“今臣等不避斧钺之诛，敢冒天威，非为沽直，今辽左重城频险，衣冠沦为辮发，华夷不分，百姓苦于赋税，边将苦于战役，祖宗三百年社稷，危在旦夕……”

老臣说着，眼中泛起泪光，他如此为超纲劳苦，殷勤谏言，皇帝却只回报一个沉默的背影，矍铄的老者不禁更生悲愤：“万岁欲平辽东，必先除女戎。常言道，君子，阳也，故君子登庸中国之盛。而夷狄、妇寺属阴，故辽东夷人兴起，乃陛下任用妇人，阉人之故。”[13]

皇帝回过头，冷冷端详着他，刘宗周不为所动：“光复辽东，重整河山，必要以阳克阴，扑杀阴气。臣等，恳请万岁降谕，处分客氏，勒令出宫宁家，永不入禁中。则辽东可复，天下可平。”

天启皇帝张口结舌数次，终是怒极而笑，想到先前因为听信这类说辞，将熊廷弼罢了官，不禁为熊经略伤心，更不禁为自己伤心。

天子这般态度，愈发搓起谏臣的锐气，刘宗周颤抖着胡须，质问道：“事关宗祧，陛下如何笑得出来？陛下不修阙德，还不懂礼义廉耻吗？”

嘉靖年间曾有海瑞抱棺批鳞，万历年间有雒于仁上疏“酒色财气”，皆是臣子冒死上言，流传史册的美谈，尧王治天下，应天而顺人。所谓，言听于文官，计从于武将。而作为臣民理想的精神偶像，历任守成之主的帝王，他们不需要雄才大略，不需要开疆扩土，更不需要励精维新，只需甘心束缚在既有的规则中，无依势作威，无倚法以削，宽而有制，从容议和，备善行于一身，做一名垂衣而治的上古之神。若有半点私心，或有类于常人的半点私情，都将是冠以罪愆的名头，这些靠直谏博名的口舌，嘴上高唱圣明，四体顶礼神祇，心里却从不将他们当人。

小皇帝决定不中他的下怀，恕他妄言之罪。

“君如腹心，臣如手足，君不正而手足歪斜，是朕之过，朕无廉耻，

以致文武百官皆无廉耻。”

“您……”刘宗周被他呛得脸色惨白，翰林为皇帝讲读不满一载，教他《尚书》《大学》《中庸》，意欲培养他圣主的德行，可是却被他拿来，当作讽刺臣子的武器了。

“王安。”天启皇帝回首，召唤道，“伴伴，你是先帝顾命之臣，亦是朕的股肱，当初李氏据宫，是你护朕登基，可是你也是刑余阉寺之身，是辽东兴兵，奴酋披猖的罪魁祸首。朕问你，刘先生所言，你可认？”

王安一怔，未料到君臣之间的龃龉怎么涉及自身，他躬身走近一些，抬头窥视，真切地看到了幼主眼中的期望和求助，他心里隐痛，双手在袖中攥出汗来。天子幼冲叛逆，想法易走极端，文臣死谏，并非仅为沽名，阉寺祸于肘腋，不得不防患于未然，于是他避开他的目光，选择了辜负。

“奴婢止一阉竖，先帝在时无功，皇上在时有罪，恳请圣上开恩降旨，黜了奴婢吧……”

皇帝抿着嘴唇，垂下眼睑，眸子里闪烁的某些情绪，渐渐暗淡下去，他猛地吸了一口气，抬首望向一侧，淡淡笑道：“伴伴既如此说，朕便做个成人君子，这些时日，劳你费心教谕，朕识了不少字。”

王安局促地站在原处，听闻皇帝轻飘飘地说了一声：“退下，去吧。”

他再去寻那双眼睛，却只能像刘宗周一样看着他的背影。

王安跪拜辞去，皇帝问道：“先生，还需要朕亲请你下去？”

老臣重重叹了一声，颤巍巍地行了常礼，此次上疏，虽未能逐出客氏，好歹令皇帝摒除了身边的阉宦[14]，只要皇帝不再与这些阉人混在一起，少一个是一个，总是没错的。

这边客氏别了魏忠贤，从乾西二所出来，登上骄辇还宫，一名小内官足下不稳，她又体胖，几令肩舆倾斜，客氏尖声咒骂了一番，转眼望向一侧，猛然愣住了。

张后本日并未乘车，只与宫中掌事宫女步行，她站在乾西廊庑下，冷眼看着客氏辱骂奴婢，客氏回过神，认出了这位中宫娘娘，不怀好意地暗暗笑了。宫中时下流行的，是来自江南的高髻广袖，可是张后身着的窄袖小衣，分明还是万历年间的样式，唯独白裙之上间或点缀一些彩线[15]，才稍显别致。

不受皇帝宠爱的中宫国母，甚至不需她客氏从肩舆之上下来寒暄。

“娘娘，老身腿脚不便，就不下来和你客道了。”

端庄的娘娘笑道：“你若腿脚不便，不如安心在后宫养着。”

客氏咋舌道：“我是个劳碌命，万岁每日要换着样儿的膳食，哪里清闲的了呢。”

张后侧首，不欲再和她纠缠，客氏仍笑道：“娘娘是去找陛下的？陛下这会儿不在乾清宫。”

张后却道：“我不找他，只是在自己家里，闲游而已。夫人下次过来，记得着人通报。”

她的下颌光洁白皙，说此话时，高傲地扬起，那一段优美的曲线，像极了身着华羽的凤颈。

皇帝遣走了王安，其后几天常朝过后，只闷闷不乐地趴在案上，一封奏疏都不曾批过，他望着满案的奏疏，大抵能猜到其中一半的内容。

魏忠贤蹑足踏入文华殿，心中即庆幸又激动，王安甚至不容他使手段，自己便辞去了司礼监掌印之职，到底是他圣贤书读得太多，文官略一弹劾，就走上那条杜门乞身的路。掌印若轮魏忠贤他来做，断然不会如此软弱。

“万岁爷爷。”魏忠贤像个细声温语的妇人，试探地唤了一声。

天启皇帝猛地浑身一激灵，睁开眼睛，瞥向下头，不悦道：“肉麻死了。”

魏忠贤挨上前去，问道：“都下了朝，万岁怎么不回去，奴婢从库里寻了个蹴鞠，又找几个孩儿，等着给您解闷。”

“蹴鞠？”皇帝倾着身子，探头殷殷追问，无意中令袖子拂到案上的奏疏，一摞黄本呼啦啦地倾覆，跌了满桌，皇帝方才点起的好容光，又散了去：“本子一封没看呢，等会儿吧。”

魏忠贤道：“奴婢帮您读吧。”

天启皇帝嗤笑道：“你会写自己的名儿了？”

魏忠贤讪讪道：“奴婢嘴笨，奴婢找人给爷爷读。”他向后头示意，王体乾早已等在一侧。今日王体乾换上了簇新的青衣冠帽，净面栉发，精神焕发。他入宫十余载，亦是在内书堂经历过寒窗苦读，悬梁刺股

的，卑贱的生命所有耕耘和努力，都是在等今朝一夕出人头地，他几乎控制不住自己因兴奋颤抖的嘴角，要笑出声来。

可是这贵人一开口，轻而易举便将他打入地狱：“朕不喜欢这个……太丑了。”

魏忠贤一时语塞，王体乾抬起头，满目哀求，魏忠贤尴尬道：“这个丑，也无妨，给陛下读奏疏，聪明最要紧。”

天启皇帝俯身端详，揶揄道：“聪明吗？”

王体乾道：“爷爷让我试试。”

天启皇帝笑道：“那便试试，你看，这上面上百封本子，挑要紧事给我读。”

王体乾垂首寻摸一阵，他的鬓边渗出汗来，眉心紧锁，六科道的揭帖内容想来千篇一律，不是攻讦同僚，便是犯颜批鳞，而六部的题本，吏户礼工兵刑，相比之下，按照当今天子的性子，不难找到他所谓的“要紧事”。王体乾的汗水落下，他因激动而面色潮红，令其寡淡平庸的五官流出几分娇怯的波光：“恭喜万岁，兵部题辽东捷报一封。”

天启皇帝眉头轻挑，静静注视着他，王体乾遂展开题本，高声念道：“辽东都司毛文龙，于本月二十日夜袭敌后，带领百余屯民在城外呐喊，城中内应亦响应，大呼‘明大兵’至，喊声震天，奴兵慌乱弃甲，毛文龙趁机夺取城楼，绑了逆奴大将佟养真，光复镇江……”

尚未待他念完，皇帝一把将奏本夺了去，口中念念称赞道：“好本事。”

自东事起，明军节节败退，弃甲掉城，作战能力最强悍的川浙之师都被金人歼灭，这名小兵，仅凭二百人，深入虎穴，占据敌后，一雪前耻。皇帝喜形于色，他登基近一载，终于迎来了首度大捷。捷报中称，毛文龙不但收复了镇江，还将敌后诸岛一一招抚，安顿了数万逃亡的辽民，南四卫望风响应，与广宁相为犄角，一片忠心，拼生拓地，堪称孤胆。

天启皇帝连连叹了数声“好”，并指着王体乾，当下便要拟圣谕：“（毛文龙）不仅有胆量，还很有计谋，当初辽阳就败在内奸之上，以牙还牙，实在解气。朕之前广招天下武人，许诺必有重用，朕不可食言，毛文龙有功当赏，封他做总兵。”

王体乾忙不迭地誊写御札，魏忠贤暗暗松了一口气。天启闭上眼睛，靠在椅中，胸中激荡着辽东凯歌，恨不得紫禁城的号令可瞬间穿越重重宫墙，抵达战事连绵的边疆，与英雄分享他的酣畅快意。

落日余晖映入文华殿，皇帝再度睁开双眼，遂将落日收敛于瞳中，魏忠贤与王体乾匍匐谢恩，山呼万岁，从此以后，他们将名正言顺留在皇帝身边，做日光之下，君主的剪影。

魏忠贤成了掌印司礼监，外廷文臣私下窃语，比起身为三朝老珰的王安，他的名字十分陌生。据传言道，他本名李进忠，可是宫中阉寺数千，名进忠者不胜枚举，他是何品行，是否安分，外臣一无所知，莫大的不安再度盈朝。御史们终于承认，皇帝身边中贵人驱之不尽，无论是谁，以什么姿态出现，都是士大夫们的对立面，无一例外。

言官科道隔三岔五，依旧会奏上几封弹劾客氏的奏疏，只是有了王体乾读本，皇帝终于摆脱了这些纷争。

懋勤殿中，张裕妃侧头，痴痴望着皇帝的脸，他正专心地雕刻宫灯的八面小屏，木屑从指尖窸窣落下。想必古之大贤者撰写著述，字斟句酌、文心雕龙的墨迹后，也是这样一副优雅从容的面孔，只不过他手里拿的——是一杆真正意义上的刀笔。

皇帝的中指上有很多细小的伤口，皆是做木工时不留意落下的，往往新才结痂，又被挫伤，反反复复，竟至难以愈合，他让客氏裁了一些软布，将手指层层绕满，才成就了八面宫灯的雕工绝代。

可是他这个样子，他这双手，真不像一个天子应拥有的。

裕妃抬起袖子，小心翼翼地擦着他鬓边的汗，她在发髻上精心点缀了几朵野雏菊，宫人都夸其别致可爱，却总等不来皇帝的青睐流连。裕妃默叹一声，强颜笑道："爷的寒雀逐梅刻得真好，栩栩如生。"天启得了夸赞，轻轻笑了一下，裕妃又道："皇爷雕完了，打算放到哪处去？"天启皇帝道："你猜！"裕妃垂下眼睫，细细端详那几张屏，他在夏日雕着梅花，一眼望去倍感清凉，这份匠心独具，倘若放到平常地方，恐怕辜负，她尚未开口，天子自己说出来了："客奶最近富态了，越发畏热，朕给她做的这盏灯，不放烛火，放冰。"[16]

张玉儿羡慕不已，悠悠追忆道："从前公公们和我说，宪宗在时，万妃专宠，宪宗曾赐她一柄竹扇，御笔亲题：抚我育我，怀德难忘……"她突然停住，转而说道，"皇爷，后宫都在说，前日奉圣夫人请旨出去，您却打了言官……"天启皇帝的刻刀一顿，半晌，他叹了口气，放下活计，用伤痕累累的双手捧起裕妃的脸，仔细打量着，说道："傻丫头。"

裕妃呆若木鸡，无从应对，皇帝撂下她，再度用心雕琢着他的花瓣，懒懒地吩咐道："别为旁人做出头鸟了，谁要'劝谏'朕，让她自己来说。"

翌日，万岁山插满了龙凤旌旗，外城遥望过去，仿佛看到了彩云萦

绕仙山，从那之后很多年，京城百姓还会在闲话中追忆，天启元年皇帝与皇后在万岁山主持内操的往事。

皇帝令三百名内官，三百名宫人各持战具，平阳歌舞，胭脂香汗与铜炮金戈左右相列，荒诞莫名。[17]

天启皇帝登上御座，斜睨陌生的中宫张后，花容不泽百般不愿的模样，惹得他偷偷嗤笑。

“尔等打起精神，操练起来，功夫好的，朕有厚赏！”

“谢万岁！”

内官头冠上插着鸡毛翎子，彩旗翩翩，阉人宫女手持长矛，火铳，向帝后演示着各类阵法。枪炮震耳，硫黄熏天，皇帝兴致高涨，不时鼓掌叫好。张后看了半晌，还给他一声冷笑：“陛下尚武，使妾想起一则典故。”

天启皇帝撒了一把银豆，含笑说道：“朕就喜欢听故事。”

“晋灵公好狗……”张后玉音轻吐，挑衅地看着皇帝，他撒豆的手果然停滞一瞬，人的情绪波澜，哪可能会掩饰得不着痕迹呢，皇帝冷哼一声，示意她继续说下去。

“遂为它们筑建房舍，穿上绣花衣，以供给大夫们的肉食拿来饲，下令国人曰：‘有犯吾狗者刖之。’于是国人皆畏。而大夫有欲言事者，不合其心意，则狗群而噬之……”[18]

天启皇帝转过头，平静地看着她，她嘴边含笑，姿色算得上甲天下的清丽端庄，上唇碰下唇，吐出来的却都是杀人不见血的刀子：“陛下的枪炮声里，偶有犬吠，可听见了么？”

天启皇帝笑道：“犬吠何足为奇，吾妻少有感慨之时，我想听你继续讲故事。”

张后目光扫过他，看向别处，悠悠说道：“后来犬背其主，入苑食公羊，晋灵公听信谗言，反欲杀劝谏忠臣。”

“这昏君定然是不得善终的。”

他如此一说，张嫣反而缄口不语了，天启手里攥着银豆，若有所思，少顷，招呼随侍内侍道：“你来。”

小太监茫然趋近，天启皇帝眯着眼睛吩咐道：“抬头，张嘴。”

小太监懵懵懂懂，听话地依他之命做了，眨眼工夫，皇帝抄起桌案上的银盏猛砸过去，小阉惨呼一声，捂着鲜血淋漓的嘴，吐出一粒犬

牙。

张嫣脸色惨白，怔忡地看着天启皇帝厌恶地扔了银器，拿了帕子悠然擦着手，居高临下地望着小阉，以天语纶音审问道：“你，怨恨朕吗？”

小阉痛的泪流满面，捂着淋漓滴血的嘴，不住地摇头，皇帝转向张嫣，傲慢地讽刺道：“吾妻，朕也给你讲个故事，所谓……狗依人以食者也。”

张后愤恨地与他对视片刻，站起身来，恭敬地行了礼仪，说道：“妾偶感不适，请陛下准妾还宫。”

天启皇帝满面遗憾，拿着腔调感叹道：“皇后真扫兴。”

张后再度拜了拜，转身径直走了，一众内侍尴尬地围观了帝后一场唇枪舌剑，踟蹰地顾盼，皇帝竟没有追究中宫的不敬之罪，反而开怀大笑。他亲下御阶，随意拉住一名宫人的胳膊，将她推到皇后的凤座之上，宫人尖叫一声欲跪下，皇帝和颜悦色地按住她的肩，宽慰道：“别怕，朕的皇后走了，这位子空着不好看，你且坐着，不要动。”

“奴婢坐不得，坐不得。”宫人仍在反抗僭越之举，天启皇帝却说道：“朕说坐得，便坐得。”他将一把银豆子放在忐忑瑟缩的宫人手里，安慰地拍了拍，恍惚间竟想起当日与刘宗周争执时，脑中反复纠缠萦绕的戒谕：“尧王治天下，应天而顺人；言听于文官，计从于武将。”[19]

他望着嘴中鲜血淋漓，却仍要强颜欢笑的小宦官，回忆着数日以来，王体乾和魏忠贤为自己营造的清静安逸，大胆揣测着，倘若他不再听话当何如？

千年之下，累朝天子成百，但尧主只有一个，倘若他不做尧主，只做自己，又当何如？

他手里把玩着银豆，操场上旌旗与云霞交映，内侍们的呐喊声震彻宫禁，松柏、槐树的清香飘散在空气中，皇帝经历了一番足以山崩地裂的臆想，勉强恢复了理智，他将暗涌的心绪强行抑住，却将小阉寺嘴里的血珠子，永远留在了心里。

注释

[1] 据《天启宫词》载：“‘鞲铎朝闻出未央，打球夜散斗鸡场。老臣不解君王意，只乞重翻日讲章。’元辅叶向高，揭请温习讲过经书。”

[2] 据《明史纪事本末补遗》载：“廷弼初议三方布置，增登、莱、津门兵，而重兵屯山海关，待各镇兵马大集，登、莱策应齐备，然后三方大举进兵。”又见《熹宗实录》载：“兵部右侍郎熊廷弼建议，以为恢复辽左须三方布置，广宁用骑步对垒于河

上，以形势格之而缀其全力；海上督舟师，乘虚入南卫，以风声下之而动其人心；奴必反顾，而亟归巢穴，则辽阳可复。于是议登莱、天津并设抚镇，山海适中之地特设经略，节制三方，以一事权。”三方即为：广宁、登莱、天津，与《补遗》所载：山海关、登莱、天津有很大出入。根据当时朝中形势、熊廷弼其后一系列战略决策推断，《实录》记载的方案应只是权宜之计，而其真正的战略规划应是《补遗》中的方案，即退守山海关，登莱、天津为策应。为免读者混乱，本书简化此段描述，采用《补遗》中的记载。

[3] 据《明熹宗实录》卷之十三载：“……挑广宁精兵四万，据三岔河与西虏合，相机进取。”

[4] 据《明熹宗实录》卷之十二载：“大学士叶向高在途奏：定倾戡乱，全在人才，今羣贤毕集，诸保全封疆，剪灭逆酋之计，固以犁然毕具，而抚臣王化贞，条议凿凿，足当阃外之寄，是在庙堂上专委任重事权，请必应，应必速，辽事尚可办。”

[5] 据《明熹宗实录》卷之十三载：“王化贞请三岔等处增兵建整，一片石等处增城铲筑。”

[6] 赞画，明代官职名。

[7] 台台，明代对边将大吏的尊称。《四贤记·迁擢》有载：“关山险阻，道路迢遥，深欲附骥同行，未审台台允否？”

[8] 牛录，后金官名。

[9] 据《辽海丹忠录》载：“……出了经略府，便差心腹人买了砒霜等毒，北自清河、抚顺，直至镇江，昼伏夜行，凡是有水有草处，都藏放毒药，以待奴酋兵至。……果然奴酋哨探零骑到边上的，都中了毒，说是水土不服，不敢大举深入。”

[10] 《天启宫词》：“客氏即封奉圣妇人，居然自视为天子八母之一。在宫中乘小轿，张青纱盖，与妃嫔无异。”

[11] 王体乾，天启初年为尚膳太监，后升迁司礼秉笔。

[12] 据《明熹宗实录》卷之十五载：“礼部主事刘宗周奏言：陛下还宫后，颇事宴游，或优人杂剧不离左右，或射击走马驰骋后苑，无乃败礼之渐。与奉圣夫人客氏出而复入，大内森严涘，一宫人出入不禁，何以闲内外，乃一举而逐谏臣三人，罚一人至举朝争之不渏，则又以一宫人成拒谏之名矣。古公卿大夫有罪则下廷议，不闻禁中决也，今朝逐一谏官中旨也，暮逐一谏官中旨也。陛下方用以快一时喜怒，而孰知前后左右之人乘喜怒以快其私乎？方且日调狗马鹰犬日进声色货利，使人主以为德我而爱之，视法家弼士如仇雠，而后得指鹿为马，生杀予夺惟所自出。”

[13] 此处为《明熹宗实录》卷之十五中的“吏科给事中倪思辉奏”。

[14] 虽然后世将王安赞为亲东林一党，但天启初年，因皇帝信赖王安，东林党对王安的态度也是充满敌意。据《明熹宗实录》卷之十七载：“大学士叶向高奏言：王安

一阉竖耳，在先帝时不为无功，在皇上时不为无罪，其刚戾恣睢，好名不学，自足以取祸然事在内庭。”

[15] 据《天启宫词》载：“张后性淡静，客氏教宫人效江南作广袖低髻，尤为后所厌薄……其装束如图中所绘古人像，客氏往往目笑之……后常用白绫间新桑色绫，制衣如鹤氅式……”

[16] 据《天启宫词》载：“客氏体肥，夏热畏日，于咸安宫起大凉棚，上复赐冰不绝。”

[17] 据《天启宫词》载：“上欲与张后同御内操，将内官三百人，旗帜绘龙，列左；宫人三百人，旗帜绘凤，列右。后即至，称病，上不悦。顷之，后先辞归。上欢笑如初，命以宫人之丰而颀者代后。”

[18] 出自《左传》“晋灵公不君”，张后借此劝谏天启皇帝弥补过失，步入正途。

[19] 据《天启宫词》记载的万历宫中旧事：“神宗孝养两宫，尝设有四斋，近侍二百余名习戏承应。一日，两宫升座，演新编《华岳赐环记》，中有权臣骄横，宁宗不振，云：‘政归宁氏，祭则寡人。’神宗瞩目，御容不怿。”

# 天启元年冬

## 凌烟阁前辽东雪 化作羌笛作楚歌

熊廷弼从京师受命出关时，领了京营五千士卒，而战守之争，但首辅叶向高与兵部张鹤鸣一致支持王化贞，军饷、人马源源送往广宁，熊廷弼成了名副其实的光杆将军，徒有经略虚名。与他一起入关的随军副将名为薛来胤。在万历四十六年（1618年），辽东尚未起大兵，他曾驻守宣府，武官升迁，靠的是战功，拼的是性命，他一路从游击升至参将，只用了三年。三年间，他跟随过几名总督出生入死，如同熊经略一般的，却是首次领教。

熊廷弼称得上治军严明，体恤兵士，战略部署，亦足称辽左栋梁，又因其乖戾自负的性格，在朝中久负盛名。在山海关这段时间，他偶尔升帐，与麾下讨论战术，或亲登城楼，检阅参将练兵，巡视米仓，向主事询问辎重粮草，还寓于督府时，则潜心撰写辽事笔记，看似与历任长官无异。薛来胤则大不以为然，熊廷弼在尽职完成上述每一项例行公务之间余，还在做两件事：骂王化贞，骂张鹤鸣；骂王化贞和张鹤鸣。

“什么平辽大军？辽人何曾叛国，王化贞给正义之师起这种名字，是要逼反辽人吗？”[1]熊廷弼坐在经略府大堂正中，背后两米余长的条几上，以黄龙缎包裹着皇帝御赐的尚方宝剑。

本日并非升帐，因此他只着常服，几名参将左右落座，等待经略读罢邸报[2]后的谕令。

几百里外，广宁巡抚又挨了山海关的骂，一名副将未忍住笑意，于坐中发出了一声怪响，肃穆气氛全无。熊廷弼脸色严峻，冷冷地瞥了一眼，全体将领即刻凝神屏息，再不敢笑语。熊廷弼将邸报放在一旁，揉了揉眉心，说道：“中枢又催我等出关，配合广宁。”

诸将领面面相觑，不知他是自言自语，还是下了任命，于是纷纷起身，齐声答道：“请台台大人训示，我等谨遵钧命！”

熊廷弼一愣，怒道：“听什么命？尔等坐下！”

诸人无奈，继而再度入座，只听熊廷弼怨道：“王化贞要进攻，四次出师，皆无功而返，他不尝自省，却把主意打到山海关上头。”他移开邸报，又从桌上取了一份塘报来看：“那个草包，广宁十四万众，他却从不问士马、粮草，人饥马疲，守亦不能，从何言战？”

“三岔河并非天堑，细窄难倚持，让兵往哪藏身，沿河防守，简直是自寻死路。”[3]

“联络蒙古？西虏何时守信，辽沈前辙还不够他看的吗？”

薛来胤等将默然听着经略在上絮絮自语，发着满腹牢骚，并又一次将王化贞的策略点评得不值一文。其实但凡与后金交过手的，皆明白熊廷弼并非危言耸听，广宁必败是朝夕之事，先前他四度出师伐金，又四度退兵，山海关皆冷眼旁观，但这次，中枢张鹤鸣一道谕令，命熊廷弼出关协助，火已近身，势必无法再作壁上观。

“我若去广宁，那王化贞驻扎何处？兵部那群蠢驴，只知经略一出，可稳定人心，不知我只带着五千人出关，其动摇人心更甚，口口声声责成经抚同心，王化贞何时与我同过心，张鹤鸣又何尝与我同心！”[4]

熊廷弼抬起头，冷眼环视诸将，薛来胤首次在他的目光里看到了别的情绪，不再是愤懑、自负、不屑嘲讽，竟是绝望。

薛来胤等辞出经略府，时值月上阑干，清霜挂树，呵气成冰，他们在山海关度过了平静的半载，终将奔赴前线，直面劲敌。而经略之所以不肯出关，实非怯战，广宁不败，朝廷永远不会理解“坚壁清野，避敌锋芒，再图恢复”的苦意，王化贞一旦落马，他大可以重新说服小皇帝，全面退守山海关。

可是现在兵部催促他们出关协助，再若战败，封疆之臣当死封疆，经抚并罪，熊经略与王化贞都是丧城之将，谁都逃不了干系，毕竟自古至今，武将嗜血的钢刃，从来难胜文臣舔墨的笔。

冬日卯时，天地一片朦胧的黑暗，离日出尚早，一众面容秀丽的宫女却已侍候着天启皇帝栉发净面，穿戴上常服，前往大殿视朝。按礼制，天启皇帝晏起，应先至乾清宫焚香祷告，向宗庙行四拜之仪，天启皇帝曾经依制遵循了两日，后来却以各种理由罢了这项典仪，说到底，他仅想多睡会儿。

他打着哈欠坐到御案之后，淡淡扫了一眼桌上的光景，今日的文书出奇得多，心下悲叹，及做完这些“作业”，恐怕要到晌午。天启皇帝指尖微微点了点桌子，王体乾赶忙近前来，他依旧首先拿起兵部的奏本，声音阔亮地读了起来。

近日接辽东塘报，进入严冬，辽河冰封，三岔河水流浅慢，如今更丧失了所有防御功能，马骑可毫无顾虑地驰骋河面，莫说全面进攻，能否保证广宁不被后金反攻都成了问题。王化贞一面分兵守卫镇武、闾阳、西平等堡，一面催促熊廷弼出关支援。

“先前兵部已再三下旨了，熊廷弼出兵了吗？”

王体乾不得又拿起另一份塘报，出自山海关主事之手：“经臣道，他方才出兵，布置妥当，王化贞又突然发兵海州，进军一半又再度退回……”王体乾顿了顿，尴尬地念道，“臣五内茫然，不知抚臣意欲何为？不若直接罢臣经略之职，以鼓舞全辽士气。”[5]

“赌气的屁话。”

天启皇帝接过奏疏，自己看了起来，近半年，广宁与山海关议见纷纭，筹议相左，王化贞抱怨熊廷弼掣肘，熊廷弼则上言他轻敌冒进，中外皆知经抚不合，不早为处分，必至误事。如今再细思，主攻一着，看似先发制人，然而奴酋奸诈，地形复杂，萨尔浒之败历历在目，侦探未实前，还是熊廷弼所言画地分守，相机而行，更为稳妥。

何况算上此次突袭海州，王化贞已是第五次出师，倏入倏出，事前从未上奏朝廷，我方兵马储备，行军路线，恐怕已让后金摸了个透彻，太不慎重了。

“早知今日，当初便不该听兵部的……”天启皇帝站起身，在殿上缓缓踱步，王体乾支棱着耳朵，听他自语道，“朕起复熊廷弼，中枢就不该任命王化贞，他们早知这两人不和……”

京师飘起了细雪，天色青灰，天启皇帝的心里也飘散着一缕淡淡的、青灰色的忧虑，盛夏溽暑时节，朝廷踌躇满志地兴师北伐，隆冬已至，战事毫无起色，两名封疆大员，却在不停彼此罪戾，王化贞最新一封奏疏中，甚至与经略打起了赌：“再请兵六万，一举荡平。”[6]

现在，无论召回任意一方，都将极大削挫边将士气，天启皇帝深深叹了一口气，他骑虎难下，只能寄望两人可以顾念国家养士之恩，暂释分歧，齐心报效。

他暗骂一句：“烦死了。”转身取走衣架上的貂裘，套上暖耳，撇下那名矮小丑陋的念奏太监、堆叠如山的塘报奏疏，拉着漂亮的牌子张应诏，出门赏雪去了。

雪下的尚未成气候，更似李后主的美人身上，临风飘洒的香屑，浮玉飞琼，流水凝酥，这样的天气，却比鹅毛大雪时更加清冷。天启皇帝与小牌子徒步而行，雪花勾起他的顽皮本性，张应诏走得好好的，天启

皇帝忽然掬了一捧新雪，塞进他的脖子里。

“哇！”

张应诏蹿起来，手忙脚乱地抖落衣襟里刺骨的寒冷，滑稽样子惹得天启皇帝捧腹，小牌子气恼地飞速团了个雪球，向他掷去。

天启皇帝怔怔看着打在貂裘上的雪痕，他穿的是万历年间朝鲜进贡的上好金貂，毛质厚密光滑，小太监的雪球砸在上面不痛不痒，更不会感到丝毫凉意。可皇帝却像受了重击，好一会儿没有回过神，他的睫毛抖了抖，几粒碎雪趁机落进眼眶，有一丝刺痛，使他眼中含雾似的，波光潋滟：“小奴才，你好大的胆子，以下犯上，敢打皇帝！”

小牌子毫不畏惧，噘着嘴娇嗔道：“爷尽管治我的罪去，也不看看自己穿的什么，奴婢穿的什么，我就这一套冬衣，爷还给我弄湿了，左右是要被冻死的。”

他语音未落，天启皇帝又扬起一捧雪，扑在他脸上：“那便再湿一湿，湿透了，朕赐你一套大毛[7]。”

“哇——我不要！”张应诏边逃边笑，偶尔回击两下，与天启皇帝从文华殿，一直打闹到东华门，沿途洒扫天街的小火者，将艳羡的目光追随了一路。雪天地滑，皇帝好几次趔趄跌倒，又欢笑着爬起来，在宫婢尚未打扫的积雪里留下一串脚印，几十只雪貂方才缝得的貂裘，华丽的大毛上沾了一层雪绒，死去的小生灵仿佛又回到了白雪皑皑的辽东故土，穿梭在漫天飞雪下，重得新生。它们的主人亦卸去厚重的枷锁，暂且不是万历皇帝的元孙、泰昌皇帝的长子、乾清宫殿上的天启皇帝，只是一个诞于万历三十三年（1605年）乙巳冬，生日在十一月三日，名为朱由校，喜爱鲜花与珍木的少年。

嬉闹有时，天启皇帝终于累了，他扶着宫墙，含笑喘息，小牌子的棉衣浸满了雪水，沉重冰冷地裹在身上，他笨拙地架着胳膊，上前搀扶，却迎上了天启潸然的眼睛：“谢谢你陪我玩啊。”

“皇爷这是哪来的话，魏公公叫我过来，就是陪您玩儿的啊。”

他苦笑一声，挨着台阶席地而坐，呵气吹着自己被冻得通红的手。

“那是陪皇帝玩儿的，没有人陪我玩。”

张应诏忍不住笑道：“皇爷又说疯话。”

“是真的。”天启皇帝说道，“我有好久没跑过了，真痛快。”

张应诏问道：“皇爷为什么不跑？”

天启皇帝笑道：“因为皇帝不能跑。”

“为什么不能跑？”小阉不甘地追问。

沙沙的雪声似万蚁噬木，长天一色，积雪渐渐掩盖了紫禁城堂皇的金瓦，只留红白交映，素净如宋画。内府曾为天启皇帝进献过一张《雪中归棹图》，据说是宋徽宗名作，白粉为雪，破墨晕梁，纵如他一般不爱风雅的门外汉，也能看出笔法不俗，他未尝登临高山，也未曾游历大江大河，想必长在深宫的宋徽宗亦如是，可他却能将寒江画得生趣盎然，情意相交，大抵身为天子皆有这般风度，纵身居广厦，触目所以，便是江山万里。

少年这般左思右想，不知何时，又变回了皇帝，唇角漾开一抹苦笑：“皇帝若跑了，你们可怎么办呀？”

小黄门依旧似懂非懂，天启皇帝不再多言。只在地上坐了这么一会儿，身子上的热气就散了，他打了个寒噤，站起身，退后半步，喃喃念道：“东华门……”

小阉顺着他的目光望去，应道：“是呀！皇爷，前头就是东华门了。”

天启皇帝含糊道：“你去过内市吗？”

张应诏道：“奴婢进宫不久，皇爷就将内市撤啦，因此不曾去过。”

天启皇帝叹息道：“也好。”他掸了掸身上的浮雪，将暖耳摘下来戴到小太监头上，温柔地说道，“陪我去个地方。”

二人仿佛山中闲客，踏雪寻梅，掠过千万重宫殿，越走越幽静，直至东宫。守门老公吓得跌在地上，天启手指放在唇边，示意他噤声。

“皇爷，这是哪呀？”

“我小时候住在这。”他淡淡应了一声，踏雪徐行，在一棵参天大树下立住，遣那小阉，不得声张，不能通报，偷偷到前面宫里，寻个姓徐的老公出来。

张应诏满头雾水地领了旨。半晌，将天启皇帝要的人带到御前。

徐应元默契地未行大礼，只简单一揖，皇帝问道：“他睡啦？”

“回皇爷，刚睡下。”天启皇帝仍然清楚地记得他的作息，每次得空偷来东宫，都在这个时辰，徐应元不禁叹道，“皇爷，奴婢多个嘴吧，您思念小主，小主也常想着陛下，就别再各自拘着，和好了吧……”

天启皇帝闻言，狠狠瞪了他一眼，骂道：“你好意思说，还不是你

们，教他那些有的没的东西，我想我弟弟，不想那个什么‘臣’。”

徐应元无奈，自辩道：“奴婢不教，总有礼官会教，礼官不教，小主终有一日也会知道君臣之别，陛下为了这早晚之事，委屈自己，委屈旁人，又是何必呢？”

天启皇帝冷冷道：“朕明白，既然早晚都要生分，早晚都要分开，不如一开始就没好过，省得伤心。”他说着口是心非的话，眼神越过二人阻隔，眷恋地望着远处庭院的雕窗。

张应诏多少猜得到里面住的是谁，他听着皇帝与那老公说着暧昧模糊的话，以为这中间有着天大的矛盾和隔阂。皇帝又询问了一回东宫炭火是否充足，俸银可否按时发放，留了一道谕令，叫徐应元“有事及时通报乾清宫”，望了望紧闭的门窗，便拉着张应诏走了。

小阉扶着暖耳，小跑几步，方才跟上皇帝的脚步，他好奇地窥视他的容色，试图从中找出一些可以验证自己想法的蛛丝马迹，直把皇帝看得厌了，不耐地说道：“你想问什么？”

张应诏喉头哽了哽，尴尬地回道：“勖勤宫，是陛下手足住的地方吧。”

“你既知道，还问？”

“奴婢本以为，是哪个失了圣眷的娘娘呢……”

皇帝猛然站住，小太监险些撞到他身上，虚惊过后，抬头望去，只见皇帝的耳根通红，又不像是被冻的：“屁话！”他羞愤得忙不迭自辩，“惜薪司的奴婢总是钻营贪污，我是来查一查……各宫物资有无克扣……”

他说着说着，丢了底气，尾音渐弱，张应诏无奈应道：“是，皇爷说的是。”

天启皇帝一怔，垂下眉眼，精神恹恹：“他若能像你似的，就好了。”

张应诏哑然，惶恐道：“爷爷饶了奴婢吧，奴婢是贱婢，小主是金枝玉叶，您可不能这么作贱他。”又追问道，“陛下到底为什么避着小主呢？”

“他叫我陛下，还跪我。”

“啊？”小黄门结舌：“陛下是天子啊。”

皇帝愤然道：“全天下都可跪我，敬我，尊崇我，只他不行。”他扭过头去，迎着寒风，哀伤地自语，“他叫了一声陛下，成全了他的礼数周

全，可我呢，我成了孤家寡人，我什么都没有了。”

六出渐烈，一白如扫，临眺远望，疑在天上玉京，九重仙境中的神女善解君意，用一场浩然大雪遮盖了水瘵山凋的下界，而他们受命于天，代以统治人间的孩子，此番乘兴而来，欲减轻思念之苦，却带着伤感，更添落寞而归。小太监一句无心的调侃，使他的心绪似皑皑素尘，愈发纷乱无章地，掩盖着来去的足印。

雪后初晴，千余名身着大红飞鱼服[8]的锦衣卫持卤簿仪仗，率大汉将军扈行午门两侧。

毛文龙收复镇江，活捉了敌方大将佟养真，捷奏抵达天阙，举朝沸腾。毕竟这是自萨尔浒之战后，明军与后金交战获得了首胜，天启皇帝在午门举行隆重的献俘大典[9]，表彰将士，彰显国威，更是为辽东巡抚王化贞再度出兵造势。

当天正午，百官于午门楼下侍立，伴着庙社门外司乐团奏响的凯乐，天启皇帝以常服登午楼而坐。乐声之中，将校兵士引俘虏百余名从东华门入场，侍立于午门之南的兵杖之外。这些俘虏每囚一镣，一块开有大圆孔的红布、红巾穿过头颅，遮胸盖背，名曰“罩甲”，一炷香功夫，献俘者已全部跪于御道，头部被两名侍郎按压着垂于手肘位置。高居御座的小皇帝首次见到剃头辫发的建州人，觉得异常新奇，若此回大捷发生在万历年间，他定然不端庄坐在此处，而是要亲自下场，将他们的细辫绑在一起，他被自己的念头逗得忍俊不禁，轻轻笑出声来，引发大学士们一阵腹诽。

其后的流程难免归于枯燥烦琐，礼部燃香祷告，兵部刑部尚书在午门之下朗读露布，天启皇帝昏昏欲睡之时，鸿胪寺官高声赞礼，几个字眼钻进他的耳蜗，令他猛然惊醒。

“瑞王，惠王，桂王[10]并皇五弟行四拜——”

他几乎忘了，这种场合，在京的几位叔叔，还有那个令他御容不泽的人，都是要到御前行贺拜的，皇帝手足无措，神色尴尬，可目光越过几名皇叔，分明又是期待。

五哥儿不知何时已经留头，齐肩的发被束在小囊里，以珊瑚珠线勒口，两条丝绦垂在耳畔，从画中的小佛子变成了小道童，再欲细端详，又被三王的身影遮挡了，天启无奈地叹了口气，转瞬释然。

徐应元说得没错，即便他们要做君臣，却也是一辈子的兄弟手足。他原来像个矫情的小娘子，百般做作，好没出息，不如借着这个机会，破一破冰。天启皇帝玉音宣了句“平身”，待三王起身，皇帝和善地一一对其报以微笑，终于轮到五哥儿近前来，皇帝的心跳激烈如擂鼓，暗暗

思忖道："我再也不要耍性子，再也不要和他吵架。"过去的一年，他丢失了多少珍贵时光。

皇帝以满心赤诚，热烈的目光迎上，身着朱红色常服的皇子端正地行了四拜，垂首起身，长长的睫毛始终遮挡着眼瞳，抿着嘴角，直到最后也不看他，滴水不漏地做足了礼仪，便侧身站到一旁去了。

天启皇帝的笑容僵在脸上，如同热炭掉进冷水中，万般心绪轰然腾起，再颓然而逝，只剩一缕缕似烟的怒气。刑官在午门下宣读着俘虏的名字，那是一串发音奇怪的女真文，皇帝却再未被逗笑，他黑着脸，在袖子里反复抠着指甲。

协律朗将长麾指天，奏乐声戛然而止，午门上下一片静谧，百官皆等着皇帝宣旨，天语纶音，只需轻轻说一句"拿去"，这些战俘便会被刑官押解，拉去西市完刑。

几百人肃穆等待，皇帝迟迟无言，礼部方要请示，午门下忽传异动，为首那名战俘吐了口麻药[11]，挣扎着抬起头，破口而出几句女真语。在场诸官，虽没有人懂得化外之音，却可轻易从他狰狞的嘴脸上，读懂他恶毒的咒骂，校尉自觉失职，连忙用巾子堵上他的嘴，污言秽语却已随风直上九重，飘进皇帝耳中。

"他说什么？"皇帝冷冷地质问，随侍太监少见这般龙兴，各自咋舌称奇。长久静默，皇帝耐着性子又等了片刻，依旧无人应答，他拂然起身，挥着袖子，指着下面大叱道："绞了他的舌头！"随后，再不理会一切劝说，径直摆驾还宫。礼官们面面相觑，最后的权宜之计，只得令礼部尚书代替率性放荡的天子，宣旨道："拿去。"

一声令下，校尉二传为四、四传八、而后十六人、三十二人，相次连声吆喝，廷前大汉将卫三百二十人以最大声浪唱喝："拿去！"声震梁瓦，金鼓、奏乐之声响彻于大内。

佟养真被推了下去，他将在西市被裹上网兜，勒出满身鱼鳞，再被割足三千四百刀。喧嚣渐散，血腥渐散，高台上的五哥儿却仍伫立原地，望着皇帝离去的方向。

"他凭什么不理我？冲我装腔作势？"天启皇帝回到懋勤殿，将大帽掷于地上，几个小牌子围过去劝慰，柔言款语地问道："爷爷怎么了？"天启皇帝委顿在椅中，瞥了一眼面前的小黄门，想必方才他一心示好时，那副谄媚的笑，定能与这些贱婢一较高下。他恨自己丢足了面子，更难过对面的反应，这么久未见，他竟丝毫没有怀念，他若有所怀念，便断断不会是那般冷淡的容色，反反复复，思来想去，皆是自作多情，原来生分不可怕，可怕的是他的牵肠挂肚，百转千回，却是别人的毫不在乎。

“哼。”小皇帝托着腮，置气地想，“他有本事一直这样冷冰冰的，我也冷冰冰的还他，倒要看谁先耐不住。”

他抬起头来，扫视一众小阉，暗自起誓，他的身边永远不会缺少陪伴，他有上千名端丽的宫女，上百名宦侍，有东西二宫嫔妃，还有皇后，他绝不孤单，绝不示弱。

想起皇后，他突然站起身，从小阉手里接过方才扔出去的善翼冠，照着西洋镜佩戴端正，吩咐随侍道：“去坤宁宫，朕看看皇后去。”

那一众牌子里有个多嘴的，嘀咕一声：“原来不是与娘娘置气，我以为这回爷是真要废后了呢。”

天启皇帝转过头，眼神微敛，冷冷道：“什么废后？”

小太监连忙跪地求饶：“皇爷恕罪，奴婢这嘴忒贱了，奴婢这就撕了它。”说罢装模作样地扇起耳光，皇帝嗤笑，制止道：“别装了，明白告诉朕，你们都是从哪里，听得的这无根无由的风言风语。”

这话最早是从奉圣夫人的咸安宫传来的。

天启皇帝坐在肩舆上，如水般沉静的面容看不出情绪起伏，随驾的小阉一面察言观色，一面娓娓诉说着宫中今日流传甚嚣的传言：“爷爷前儿在万岁山上，和娘娘有了几句口角，爷爷您又不常幸后宫，宫里那些碎嘴子，就妄揣圣意，说您对皇后不满……”

十余人抬着皇帝雕金绘凤的金车绕着乾清宫走了一圈，天启皇帝只吩咐他们起驾，却始终未示意要驾幸何处。冬日地滑，一众阉寺既要肩担万金之躯，又要小心足下，累得额头冒起热汗，无奈那位爷仍旧缄口不语，只是使了个眼色，让小阉继续说下去。

“近来又有更过分的，说皇后娘娘本非张国纪之女[12]，是个……是个来路不明的，有违皇家体面……宫里的用度本来是内府衙门执掌的，后来归了奉圣夫人，底下人做事就欠了些心思，坤宁宫每月一百两的俸银，给发不足十一……”[13]

天启皇帝终于有了反应，他垂头侧首，仔细看了看貌不惊人的小太监，迟疑片刻，开口道：“难为你了。”小阉一愣，羞赧地躲开脸。皇帝不语，回首远眺宿雪新晴的天，天际铺就一层寡淡云，好像颜色温柔的丝绒，好像女子失去青春的头发，好像母亲湿润的怀抱。他的目光有些涣散，良久才下旨道：“带我过去吧。”

坤宁宫掌事宫女段氏远远听得圣驾来临，深深眨了几回眼睛，轻唱一声跪倒在地：“万岁，万岁恕罪，奴婢失仪了。娘娘尚在午睡，奴婢即

刻便去通报。”

天启皇帝从肩舆上下来，淡淡吩咐道：“不必，朕等她。”他体贴地放轻了步子，踏进坤宁宫暖阁。

坤宁对应乾清，取意天地安宁，海晏河清，作为一国之母的寝宫，本应广植国色，椒和泥涂，可是眼下，它如同其主人一般，死气沉沉地像一方密封的柜子。天启打量着四周，数九严寒的天气，坤宁宫烧的竟然不是红罗炭，只是普通木炭，随意打开妆屉上的小匣，其中只孤零零放了一柄珠钗，皇帝将珠钗拿起来，握在手里把玩一番，心下掂量道：并非奇货，大抵宫外随意一名员外郎，就可拥有数倍于此的头面。

“臣妾万死，见过万岁。”

天启皇帝蓦然回首，张后已更衣梳洗妥帖，她站在暖阁外，端正地行着常礼，皇帝尴尬地轻咳：“你，你起来。”

张嫣谢了恩，由宫女搀扶着平身，离皇帝数尺之外即停下，再不欲亲近。天启倒是不介意，责怪起另一桩事：“你宫里这么冷，为何不与我说？”

“陛下为国事操劳，这些琐事，不足打扰圣听。”

她说得冠冕堂皇，皇帝听在耳朵里，总觉着是不怀好意的讽刺，又指着寥落的闺阁，款款说道：“这屋子太简朴了，该添些点缀，你喜欢哪种花？牡丹还是海棠？”

张后不得不抬眼看了看异乎寻常的皇帝，沉吟片刻，仍淡漠地说道：“妾不爱花，辽东战事频兴，妾当作表率，节省用度，共济时艰，不敢铺张。”

“唉，你这人怎么……”

天启皇帝哭笑不得，轻啧一声，上前挽起她的袖子，握住柔荑，端着架子说话太累了，他的耐心只够其客套两句。张嫣杏目圆睁，羞怯地欲抽回手，皇帝却恶意地紧紧攥着，令她觉得手腕微痛，蹙起一双秀眉。

天启皇帝得意地打量着她的失态，明明也是个知羞的小娘子，却总要装成清高的菩萨，他一时新奇，促狭地唤起了皇后的小名：“珠珠，你我早就该有夫妻之实，这样拉一拉手就羞，日后礼官让你为我大明绵延后嗣，你可怎么办呢？”

张嫣紧咬着嘴唇，他若不是九五之尊，她定然展手以扞，教训这不知分寸的“登徒子”，羞然道：“陛下，你失态了。”

天启皇帝笑道：“怎么，珠珠不愿与朕做夫妻？”他看似不经意地瞥了一眼身边的小阉，接着说道：“要不是我宫里的奴婢和我说起，朕竟不知你的日子过得这般清苦，是朕不好。”

张嫣不明所以，喃喃道：“陛下的太监，怎么知道我宫里的事……”她说到一半，猛然停下来，顺着皇帝戏谑的眼神望向身后的掌事宫女，一张俏脸顿时羞得通红，生生从皇帝手中挣出，指着段氏道：“你，你如何做出这等没脸的事，我这里留不得你了！”

段氏与小阉颓然跪地，不住哀求，皇帝抢一步挡在中间，不悦道：“皇后如何这般不近人情，宫女与太监对食累朝皆有之，他们也是人，是人便会有七情六欲，何必做那泯灭人性道学君子。”他瞥了一眼哀哀啜泣的小太监，扶着皇后的肩，引她坐到圈椅中，“若不是他来报信，朕还蒙在鼓里，就连阉竖都知道心疼自家婆姨，朕尚且不如他。”天启皇帝后退几步，竟对着坐中的皇后深深一揖，捏着腔调唱到：

“先生在上，恕了学生这回吧。”

张嫣结舌半晌，终是忍不住轻笑出声，天启皇帝连忙凑上去，讨好地问道：“你还没说呢，喜欢海棠吗？”

张嫣气恼地瞥了他一眼，勉强端起架子，只是唇边那一点点似花含羞的笑意，仍是不好遮挡的。天启皇帝站直身，回首吩咐道：“你们，去咸安宫，告诉客奶，皇后身上不舒服，想吃酸的，做份焙红果来。”

皇后不解道：“我什么时候不舒服？”

天启皇帝眨眼道：“有身的妇人，不都嗜酸的？”

皇后皱眉道：“我何时有身了？”

天启皇帝道：“今宵良辰，当为吉时。”

张嫣深吸一口气，她抬起头，一双秋水似的眸望着他，皇帝也配合地含笑回视，冷落的坤宁宫因为天子的到来而熠熠生辉，阖室温馨。她亦试图从他温柔和煦的目光里，找寻类似的温度，他有着浓密的眉，灿若星辰的眼睛，挺拔且直的鼻峰，倘若换下衮服，身着道袍，足踏红舄，将在京师掀起又一段看杀卫玠的风波。他俯身与她相望，端得粉雕玉琢的一双璧人，纵然如此，张嫣仍然明白，他们并不相配。他深邃的目光，平静如水，没有喜，更无论谈爱。张后穆穆道：“陛下，何必委屈自己，不喜欢便是不喜欢。趁早废了妾，选个自己中意的吧。”

天子一怔，轻轻笑了，他踱着步子走到床前，手指绕弄着帐幔流苏，淡然应道：“皇后，你我不是髫龄小童，嬉闹婚姻，朕既要顾及自己这一小家人，也要顾及天下大家，自然也包括你的，你与我赌气也罢，看不上我也罢，好歹应该为你父亲想一想。”

他回过头，眼中满含无奈和歉意："倘若张家出了个被贬斥的皇后，你要张国纪如何在朝中立足，废后事大，朝廷哪还禁得起这样的波澜，珠珠，朕太累了。"

张嫣垂下眼帘，以沉默接受天子不得已的善意。少顷，咸安宫的奴婢送来了客氏亲焙的红果，其色晶莹剔透，入口酸甜，天启皇帝含笑盛了一勺，偏要在咸安宫宫人面前喂与皇后。

张嫣少不得又是一阵推脱，落在有心人眼里，皆是故作姿态的打情骂俏罢了。

一众奴婢伺候完帝后更衣，尽数退下，天启口中含着甜果，恍然拍额，附在张嫣耳边说道："何况废后再娶，不知又要花费几百两银子，新妇忒费钱，辽东战事频兴，尔当作表率，节省用度，共济时艰，皇后，姑且凑合过活吧。"

张嫣终是丢了秉持多年的家教，犯了上颜，打了"登徒子"一巴掌。

皇帝捂着脸，委屈地撇了撇嘴，倾身覆上她的唇。

抚我育我，怀德难忘；二南之化，夫妻之缘。他离不开抚育自己多年的客氏，亦不想在两者中做取舍，为了对抗那些恶意中伤，皇帝的宠幸，是皇后在后宫得以生存的最大依仗。他是红尘痴情人，也是世间薄幸人，他要保护的人太多了，他只能为她做到这个地步。

天启皇帝不甚熟练地解着女子的衣裳，心猿意马地想着，他的弟弟也无名无分的住在东宫，是否也该尽快赐他金册金宝，加冠封号。

他窝在妇人白皙冰凉的脖颈中，吸吮着兰桂芬芳，轻轻吐息，转瞬放弃了这个念头，是他疏忽了，他已发过誓，他还要和那个人，冷战下去呢。

注释

[1] 据《明熹宗实录》卷之十二载："熊廷弼题：勤王之师抚臣更其名为平辽，甚为有见，但辽人未叛思汉，方殷有不安于平辽名色，者今当改为征东或平东。"

[2] 邸报，专门用于朝廷传知朝政的文书和政治情报的新闻文抄。

[3] 据《明熹宗实录》卷之十二载："经略熊廷弼题：臣入国门即逢人言，三岔河不可驻，先是辽沈破，建言者力主驻兵河上，拒而不知河窄难恃，堡小难容。纵使河上满兵三万，不能当贼三千之渡。"

[4] 据《明熹宗实录》卷之十五载："经略熊廷弼言：顷兵部疏催臣出关，……枢臣第知经略一出足镇人心，不知无一兵之经略出而摇动人心更甚，又不知臣驻广宁，抚臣自处前权应驻何地？枢臣只责经抚同心协力，而枢与经不宜同心协力乎？诚能细

细体贴，俯同于臣，则臣于出关之后，始淂主张……”

[5] 据《明熹宗实录》卷之十七载：“诸臣能为封疆容，则姑容之，不能为门户容，则明参之。”

[6] 据《明熹宗实录》卷之十七载：“巡抚王化贞题：愿请兵六万。进战一举荡平。”

[7] 大毛，明代口语，即貂皮大衣。

[8] 飞鱼服为赐服，锦衣卫在履行仪仗职责时才可以穿戴。

[9] 献俘大典礼仪参照《大明会典》。

[10] 瑞王等三王，即明光宗朱常洛的弟弟们，天启初年三王尚未支藩。

[11] 献俘时为保证安全，一般会提前为俘虏灌下麻药。

[12] 据《明熹宗实录》卷之十一载：“神奸宋八等，污宛平县监候强寇孙二，为皇后亲父……”乃客魏为动摇中宫散布的谣言。

[13] 据《天启宫词》载：“客氏常克扣后宫用度。”

# 天启二年（1622年）春

## 吹破高池垓下风 宫楼腾掷惹祝融

百二山河，千里冰封，数名剃了发的假鞑兵正从各牛录手中领取武器，假鞑兵们本是汉人，被后金俘虏后被剃了发，学了几句蹩脚的女真话，他们大多是辽沈之战中投降的，自知即便逃回明朝，也会以叛国之罪处死，索性死心塌地做起了女真的家奴。歇战之时，假鞑们连木棍农具皆要上交。逢战时，后金大汗却要他们提刀冲锋，上阵杀敌，无斩获者，回营将被残忍处决。常言道：女真不满万，满万不可敌。这些投降的汉兵，却因求生欲，将武器对准故土中的同胞。

寒风刺骨，鹅毛大雪簌簌而落，努尔哈赤身披貂裘，两侧由几名牛录掌灯，他逆光而立，飞雪斑驳交映，面孔更加凶狠，他似乎在等什么人，凛冬里的辽河平原是一望无际的昏暗，数万大军恍如阿鼻地狱的无常，只待阎罗一声号令，便会化作燎原烈火，吞噬人间。

明朝还在为熊廷弼和王化贞二者间的矛盾坐困愁城，努尔哈赤已率领五万大军西渡辽河。昨晚，后金八旗军夜宿东昌堡，准备第二天强渡三岔河，王化贞将三岔河比作天堑，设置六个军营驻守，意图利用其地理位置，当作护卫广宁的前哨，努尔哈赤本打着恶战的准备，可今日一战，驻防的明军听说金兵来了，竟然不战而溃，所谓的拒险重防就这样不攻自破，连作为明朝敌人的他都哭笑不得，王化贞守城的能力，与他近半载“来势汹汹”的进攻一般无二，如同儿戏。

夜色更浓，荒草茫茫，远方渐现星星点点的灯火，老酋鹰眸一闪，握紧了马缰。那是一小队前去广宁探听敌情的哨探，远处人马走到大军前，为首的戈什哈下马跪禀道：“报大汗，三岔河之后，分别有三千人守西平堡，两万人守镇武堡，一万人守闾阳驿，山海关来的熊廷弼带五千人守右屯，剩余兵力由王化贞率领，驻守广宁城。”王化贞一片诚意要与蒙古结盟，却不知蒙古人反过头来，便将情报泄露给了后金探子。

努尔哈赤一愣，随机血口大张，恣意地狂笑不止。

加上后来新增的六万人，明朝送到广宁的兵力已达二十万，几倍于

己，明朝火器发达，威力摄人，倘若他们集中大军死守广宁，八旗军长途奔袭，供应不暇，此回出征断然要白费心机，空手而回。

辽河坚封，平原之上无险可守，那王化贞却在各堡分兵，等着他去逐一击破，不自量力的辽东巡抚不免令他想起当年萨尔浒高岗上崩溃痛哭的杨经略，他拂去胡子上的积雪，扭头问道：“洪，尔怎看。”

洪为努尔哈赤的四台吉[1]，体格彪悍，面黑似碳，相若熊罴，他露出牙齿，狞笑道：“南国小儿怕不是个傻子，被这群草包哄骗得团团转，天佑我朝，朱明的气数尽了！”

觱篥声平地冲霄，努尔哈赤拔出佩刀，金戈挽雪，反射幽幽晶光，他的手腕猛然翻转，指向西南方，发出一声地府之音：

“杀去！”

铁骑驰骋奔袭，马蹄踏着冰封的冻土，奏出一曲震慑人心的鼓点，令数十里外的土城，落下几粒尘埃。广宁鼓楼正当矗立着万历八年（1580年）时朝廷为表彰封疆大吏李成梁敕建的石坊，石坊通体由暗紫色砂岩铸造，其上精雕有二龙戏珠及四季花卉，并以隶书篆刻“天朝浩劵”。作为李成梁当年的义子，努尔哈赤此回将攻城目标放在广宁，实属天大的讽刺。本日下午，雪势稍歇，城檐下的铃铎随风摇击。督府中，王化贞身着大红色正四品云雁补绯丝常服，乌纱冠，校尉高唱一声：“升帐！”礼炮三响，擂鼓奏乐，军中文武官员一一报名参见，烦琐的排场便走了半个时辰。在他左右各一排哨官携卫兵护卫，王化贞矜贵地扫视着账下各官，轻咳一声，雍容雅步地说道：“自皇上登极，建奴跳梁，肆虐辽地，我辈忝居高位，实愧君恩，两军对垒之际，惟望将士用命，奋勇杀敌。”帐下总兵，偏将，游击等官皆起身，王化贞下意识地瞥了一眼一侧的尚方宝剑，示意诸将坐下，又说道：“皇上派本部出征，不听宣者，不听调者，绝不姑息……”

话音未落，几名校尉持旗奔至府前，此起彼伏地嘶声高喊战报：

“三岔河兵败！”

“西平堡陷落！”

“闾阳驿陷落！”

王化贞一抖，手中的茶碗锵然坠地，他面色如白幡，血液直冲天灵，惶恐无措的总兵们等着长官的调度，可那自诩庙算如神，运筹帷幄的巡抚台台，竟是连一个音节，都发不出了。

冒雪冲霜，迎风沐雨，得遇至人开悟。

通微入妙，起死回生，可谓炼丹规矩。

这是一首元人的《苏武慢》，讲那自古修仙之人，务必置之死地，历尽辛苦，方能飞升瑞云，凤孕显胎。

熟谙道理变化的王化贞本也以为，他是可以力挽狂澜的。

纵使三道防线尽丧，高垒深堑的广宁城尚有二十万重兵，数十门红夷大炮，马健粮足，唯今之际，只要稳住城中士气，区区数万建虏，当不足为惧。王化贞躲进府邸，冥思半日，再度升帐时，换下常服改着甲胄，他拔剑誓师，慷慨高亢地喧道："本抚受命出征半载，终是到了报销国恩之时，鞑子远途奔袭而来，日久必缺少补给，军疲而惰，我军只需坚炮固守，再发奇兵，攻其中路，出其不意，届时大破之，将老酋献俘阙下，以慰君心，凯旋饮至，众将自有殊勋！"

他矢志欲与广宁共存亡，召集将领连夜规划防御措施，检视各军，整备粮草，直至月满中天，方才还寓安寝。正月十五就要到了，此时的京师，想必灯火璀璨，鳌山高耸，歌舞升平若九重仙阙。今夜过后，他要为圣明天子奉上一份新春的贺帖，进献跳梁者的头颅，再梳整仪容，令史官描绘他的功勋与丰碑，而所有同道者，反对者，将与他在青史的浩瀚烟海里，一道名垂千古。

八旗军即将兵临城下这前一夜，他睡得尚且安稳，冬日的晨光射入阑窗时，恐怕已至辰时，他披衣下榻，喊婢子净面上茶，徒等了半晌，竟无一人至，王化贞心怀惊悸，取了大毛披在身上，推门出去。

四方三进院落的督府，一片狼藉。

王化贞愣在原地，没顶的恐惧袭身，即便昨日后金踏破西平堡，都没有此时这样令他无措——他根本不知发生了何事。

所有仆从，部将，家丁，皆无踪迹，地面上散落着一些衣物，大抵走得匆忙，不及收拾。王化贞听见自己的喉咙发出一声怪异的响动，嘶哑，低沉，夹带哭音："人呢……人呢！"

"人都到哪里去了！"

大门轰然而开，王化贞下意识地退了半步，再定睛去看，乃他手下一员部将，满头热汗，奔跌眼前：

"大人！事急矣！城里混进了奸细，道鞑子已经破城，呼令剃发以降，如今军民皆已逃去，请公速走！"[2]

王化贞瞠目，死死攥着他的臂膀，仍在重复："怎会如此……怎会如此！"

部将顿足，拉着王化贞夺门而出："大人，城里无马了！您驾下职的马，快走！快走！"

王化贞终于回神，他一心招徕的蒙古援军，果如熊廷弼所预言，临阵倒戈，在城中散布流言，军心尽丧，不攻自溃，连自家座驾，都被人盗走了。他羞愤地甩开部将，疯也似的奔回大堂，他不能这样就逃了，他是封疆大吏，幽州锁钥，即便要走，他也要带着那柄刚从京师送达不久，天子御赐，以黄绫包裹，雕金嵌玉的尚方宝剑。

大凌河少沙，河水清澈磅礴，全凭河水滋养之功，流经区域水草葱茏，林木茂盛，自汉唐始，便是北方军队作战时重要的行军战道。

熊廷弼几乎在同一时间得知三岔河兵溃的消息，他火速带领军队撤离右屯，前去支援闾阳驿，途中又闻广宁陷落，前后无援，加上连夜行军，兵马疲累，遂于大凌河休整。兵败如山倒，如鸟作兽散，广宁二十万大军的溃败，令传闻中凶神恶煞似的建州女真更添一抹摄人心魄的恐怖，明军各个面容懊丧，谈虏色变，完全丧失了战力。

熊廷弼身着鱼鳞齐腰甲胄，神色冷峻，他骑在战马上，左右有两名参将护卫，蓦地，他眉心一动，参将薛来胤顺势望去，表情先是一惊，瞬而转为哭笑不得。

凌河上游，两头骆驼并一马涉水而行，王化贞骑在马上，手牵驼绳，颓然狼狈，几名游击上前叱问来者身份，王化贞嘴里似含着一口痰，支吾良久。熊廷弼居高睥睨，冷笑道：“六万众一举荡平，竟何如？”[3]

王化贞呜咽一声，下得马来，嚎啕道：“经略，怪我当日不听你劝诫，悔之晚矣，大人且念共事之谊，借我兵马再赴右屯，与虏一战。”

熊廷弼道：“巡抚四下看看，兵溃之势，战意全无，谁与为守？谁与为战？事已至此，惟护百万生灵入关，尽焚粮草辎重，勿以资敌！”

王化贞双唇颤抖，胡须竟一夜灰白，像一名耄耋老者，一缕无根衰草，飘零于凌河之畔，他含着一双泪眼，回望北地数百里江河，山舞银蛇，莽莽乾坤，一朝轮转，尽做失地。他终于痛哭失声：“祖宗打下的河山啊！我有何面目回去！苦我民耳！苦我民耳！”

熊廷弼缄口不语，他有太多事要处理，无暇安抚崩溃的同僚，他将五千士卒交于王化贞殿后，自己带领广宁残兵保护关外三百万辽民撤入山海关，再将右屯几百万粮草付之一炬。自万历年间铁岭，开原始，至天启元年辽阳，沈阳，再到今日辽西沦丧，至此，明朝已丧失了关外所有土地。

一夕龙城飞将，经营四方。一夕元嘉草草，仓皇北顾。

素以狂狷孤傲，舌不饶人著称的熊经略，在其后数日表现得异常平静。一来广宁之失早在意料之中，二来，他从不觉得一片糜烂的关外还值得花费大量军力物力去争取，正好借此机会，引军民退回山海关，实

现自己“三方布置”的初衷。

他只是忧虑，他与朝中百官积怨颇深，有功诛，无功亦诛，此回惨败，六部科道怕又要弹冠以庆，磨砺笔端，争先恐后地将利刃亮出来了。

后金踏破广宁那日，火烧阖城，夜空似燃起红云，巍峨的城墙，以其身躯化作百丈鱼龙吐焰的鳌山灯，正应上元灯节的时令。

四乘龙凤金辂停于大高玄殿外，一列宫女打着羊角灯引路，十五望日，张后在坤宁宫接受命妇朝贺，又换下翟衣更易常服，亲往庙宇建醮。

她孕身不足两月，体态未见变化，加棉的袄子外披着貂裘，头戴卧兔、暖耳，周身毛绒包裹，肤色似雪，鹄峙鸾停。

月余前，有了皇帝的“偶然驾幸”，张后才真正成为名副其实的中宫娘娘，客氏再未苛扣坤宁宫每月百两的俸银，随侍都人亦更为尽心照拂，一路上的朱漆栏杆，都被精心擦拭。张后扶着雕栏，与裕妃相携，逐一拜过殿中三清、后土，祝祷来年风调雨顺、海晏河清，祝万岁龙体安康，国运昌盛。礼成后，宫女携着二人从正殿出来，于琉璃亭中暂歇，张后微喘着坐下，大抵因她自幼体健，怀孕并未带给她太多不适，皇帝也才放心让她出来走动，但今日逢节庆，事务诸多，她还是略感力不从心。

裕妃自登上万岁山，便一直心绪不宁，及至亭中坐下，只愣愣地望着足下白玉台阶，若有所思，皇后观望半晌，淡笑道：“裕妃，你在想什么？”

张玉儿恍然惊醒，瞬间羞红了双颊，她确想到一段往事，两年前，泰昌老皇帝尚在位，她还只是个卑微的东宫都人，当今圣上以尊贵的皇长子之身邀她同游，于琉璃亭中为她念了一句有关佳树的诗篇，并将其比作石罅里，郁郁而生的雏菊。那日的天际残霞，丹桂飘香，多年来时常重现在她的梦里，带着花草汁液的青苦和漉漉的暧昧，经久不散。

裕妃含羞垂首，清眸微转，似波动着一池春水：“妾想起皇爷小的时候了，皇爷小时候很爱笑，妾当年还是奴婢，皇爷却从来不把我当奴婢，与我们在一处玩儿，全然不像天家贵人。可是他现在笑得少多了，人也……不常得见。”

张后静静听着，心里渐渐滋生着好奇，她若是个寻常妇人，定要与她探听一番夫君的髫龄趣事，可她身为国母，除了为国祚诞育后嗣，还要时刻谨遵衿鞶诫训，儒廷懿范，以修令德，以正宫闱，于是那些俗世情乐，皆是不该有的。她轻抚着袖口貂绒，不动声色地将心中的悸动抹去，望着裕妃，端正说道：“你现在已经是陛下的嫔妃，不宜常将都人之身挂在嘴边，陛下生性好动，日讲之事上常至荒怠，你我应当时常劝

诫，而不该纵容他……再当孩子的痴念。”

裕妃轻声嗫嚅道：“是……”

日将入云，天色渐暗，民间一些人家迫不及待地燃起了烟火，纤云如幕，风销焰蜡，两名女子在琉璃台上赏了几簇火树银花，顾及天寒地滑，闲坐亦有时，张嫣起身欲还宫，忽而秀眉微颦，以手撑腰，宫人见状忙去搀扶。裕妃忧道：“娘娘哪里不适？是否着了风？”

张后轻轻摇了摇头，说道：“只是不常走动，身上紧，又分辨不出哪里疼。”

裕妃道：“可遣女医瞧过？”

张后道：“只是让我不要一直待在宫中，时常走一走罢了。我无事，恐是方才坐得久了。”

裕妃又道：“妾宫里有个姑姑，平日为妾捶肩的，手法尚巧，不如让她过去，为娘娘调理下经络。”

张后思量片刻，轻轻颔首。

入夜时分，皇帝在懋勤殿大展夜宴，今日他突发奇想，着牌子张应诏穿上一袭石榴裙，鹅黄对襟衫，外加水色披风，拆了网巾，将一头青丝高高挽起，遍插点缀珠翠，装点成风流妩媚的少女。

“张小姐[4]”甫一出席，立即引来一众侧目，他从余光中可以清晰地读出旁人的鄙夷和嘲讽，但他毫不在乎。

皇帝莞尔，修长的指尖露出袍袖，温柔地挽起他的手，主仆并做席间，举杯对酌。内府衙门提前月余便用色纸、竹篾和竹丝扎出各式骨架，制成花鸟鱼虫，龟虎龙凤的模样妆饰宫禁，天启玉音亲旨，丝竹弦乐顷刻齐鸣，花市灯如昼，韶光瑶池春。

“张应诏，今日朕要喝个痛快，你不得躲酒，否则……”

张应诏含笑道：“否则？”

皇帝眯起眼睛，故作威胁：“否则朕褫（chǐ）了你的行头，把你丢去喂鱼。”

小阉以广袖遮面，娇笑似银铃：“妾谨遵圣令。”他举止婀娜地附身擎起玉杯，昂首饮尽一大白，殷勤地将杯盏翻过来，向天子展示它的滴水未剩。天启畅然大笑，觥筹交错间，月至中天，银光似练，万花齐燃，千里婵娟。天启举杯对月，敬祝天神：“嫦娥、菩萨、玉皇天尊，朕

谢你们降赐的祥瑞，我大明，近百年来，未有中宫嫡子诞生，朕真欣喜……欣喜……”

张应诏无奈道：“陛下这就醉了，你这到底要谢佛家，还是道家，嫦娥又不司送子。”

天启皇帝踉跄地跌回座中，瞥了他一眼，轻哼道：“朕随便说说罢了，他们何尝管过普天生灵，生老病死，哪个得尝永生？战时频兴，哪个派遣天兵荡寇？还不是，还不是靠老子自己……”

他本性太过我行我素，只因身处庙堂不得已收敛压抑，骨子里那份飞扬跋扈借助酒力，殃及神佛身上。小阉冷抽一口气，埋怨道：“陛下慎言吧。”

皇帝不屑地轻嗤，酒过三巡，正觉酣畅，忽听东边嘈杂声四起，几名暖殿风风火火地奔至御前，尖声报道：“万岁，不得了了，哕鸾宫走水了！[5]”

天启皇帝脑中混沌，回忆半晌，才想起当初李选侍移宫后，被他贬斥到哕鸾宫养老，他远眺东边宫宇，果见天际嫣红，火舌烈烈，他摇摇晃晃地站起来，指着地上的暖殿，醺醺问道：“媞……媞，皇八妹无恙否？”

暖殿禀道：“八公主和李老娘娘已暂避他处，只是受了些惊吓，不过，哕鸾宫怕是毁了。”

天启皇帝冷笑一声，仰头又浮一杯酒，潇洒地挥了挥衣袖，恍然似百年前的正德皇帝，指着远方祝融炽焰，高声笑道：

“好一棚大烟火也！”[6]

凤阁龙楼连霄汉，玉树琼枝作烟萝。天子乐宴又起，他斜睨了一眼瞻左顾右的小暖殿，叱道：“还不退去。”

小阉兀自支吾，天启素恨西李，埋怨他饶了自己的雅兴，言语间龙兴蕴隆：“磨蹭！快说。”

暖殿于是奏道：“哕鸾宫火势忒大，方才又是一阵邪风，把火苗吹到东宫去了，慈庆宫也折了几间屋子。”

张应诏单手托颊，冷眼揶揄着皇帝的窘态，他的玩世不恭也好，放浪形骸也罢，纵使要一心落拓，学那武宗做个荒唐天子，游戏人生，但凡涉及某宫、某事、某人，顿时志气全无，变成不稂不莠，等闲三界的俗人一个。

慈庆宫门外的天街似被新雨冲刷，带着黑色碳沫的水流倾入明沟涵

洞，几队小火者提着木桶，泼灭残留的余烬，皇帝驾至宫门时，火势已然控制妥帖。东宫掌事老公垂首奏禀道："奴婢失职，惊了圣驾，火已尽灭，人员无伤，只损了几间废屋。"

天启皇帝喉头一哽，趁人不备的当儿，急切地延颈窥探，宫人忙碌的身影在眼前掠过，起手投足令衣袂发出窸窣乱耳的声音，东宫上一回这么狼狈，还是张差闯宫之案，彼时若无五哥儿扔出去的一摞《养正图说》，他恐怕早已命丧枣梃之下。

"道者，导天子以道者也。常立于前，是周公也。"

父亲的声音恰时重现于脑海里，武王牧誓，兴师讨逆，不可无周公。

天启皇帝收回目光，睥睨掌事太监，依旧故作矜持："东宫乃先帝故居，岂可蒙尘，尔等必悉心料理，务出万全，莫违朕忠孝之道。"掌事唯唯应诺，皇帝又略站片刻，转身登辇，勾了勾手指，令张应诏附耳上前。

"小东西，可会体察上意。"

张应诏穿着那套出格行头，跟着皇帝飞奔至此，已是鬓发缭乱，裙裾沾污，心下好不情愿地埋怨一番，嘴亦不饶人地反诘道："爷爷自己的心，自己不体察，为何要奴婢体察。"

天启皇帝此刻心若止水，轻轻敲了敲辂上金铃，四名轿夫扛起龙辇，高唱摆驾还宫，只留张应诏一人，气苦地站在东宫门口。想到小阉必定伫立原地，怒目远送自己的背影，皇帝唇角微扬，抬起手臂，雍容地在脸上轻轻点了点，权当施舍彼此皆心知肚明的答案：

"朕要面子。"

碍于大火焚宫，媞媞与西李暂且迁居他处，五哥儿前往探视，安抚好惊惧的小妹，至夜深才回，甫一落轿，便见一名身着怪异的宫人，似男似女，落寞地抱臂睡在墙边。五哥儿微微皱眉，与徐应元使了个眼色，徐老公得命上前，将那小牌子提拉起来："你是哪宫的？在此做什么？"他上下打量来人，厌恶之情溢于言表："你穿的什么玩意儿，装神弄鬼，赶紧起开，免我去寻宫正，治尔妖惑之罪。"

张应诏揉了揉眼睛，并不与其争执，淡淡说道："御前牌子。"

徐应元恍然惊觉，去年冬天，某日天降微雪，皇帝驾幸东宫时，带的就是此人，只是他今日浓施粉黛，已然将身上残留的男子气息褪尽了。张应诏侧身绕过他，至皇五弟面前行了大礼，禀道："小主恕罪，奴

婢并非特意服妖，违反禁制，实乃事出仓皇，不及更换。”

五哥儿端详片刻，宽慰道：“无妨。”他似有要事计较，不便于外人旁听，五哥儿提着袍服，谨慎避开地上浑浊的水渍，淡然道：“你进来说吧。”

勖勤宫离哕鸾宫甚远，几乎未受火灾波及，仅在空气中暗暗飘散着湿润的焦炭味道，张应诏被引入皇五弟的书房，此时尚处正月中，万物休戚，呵气成雾，小王子的住所却温暖似春，蔚然熏风。张应诏免不得又要调侃，皇爷的红罗炭，当领头功。

五哥儿摘下大帽子，于椅中端坐，他只有十余岁，方才留了头发束起发髻，却有彬彬有礼、温尔娴雅的气度，矜贵地开口说道：“你此来，所为何事。”

张应诏提着裙摆，不甚熟练地拜了拜，禀道：“小主，哕鸾宫失火，殃及东宫，万岁自感天变示警，明日要祭告九庙，请小主同往。”

五哥儿颦眉思忖，宫中常有火警，从前并未听闻这项旧例，他即如此说，也只得点头应下：“我知道了，礼官明日什么时辰到？”

“并无礼官。”

五哥儿愈发不解，张应诏索性抬起头，直白地与他剖分道：“小主，陛下只想你自己去，方才他得知走水，吓得脸都白了，可又碍着情面，不好直接问你情况。”

五哥儿默默听罢，眨了眨眼睛，竟是满目无辜：“什么情面？”

张应诏无奈道：“万岁贵为天子，哪有天子低头认错的道理，小主，你还不明白？权当顺水推舟，彼此消了隔阂吧。”

五哥儿歪着头，细细寻思他的话，良久过后，开口说道：“我与陛下何时有矛盾……”

张应诏几乎要跌倒地上，他那聪慧机灵的万岁爷，为何有这般木讷呆板的兄弟，他近前两步，反复辨认着王子是否在故作糊涂：“小主，万岁说从前你俩形影不离，兄友弟恭，感情甚密，近一年来不曾见面，不是隔阂？万岁说了，他已经想清楚了，小主愿意叫他‘陛下’也好，‘皇兄’也好，只要心里还惦念着手足之情，同气之谊，他也不再强难你，望你莫再闭门不见。”

五哥儿愣了愣，轻笑呢喃：“原来是为了这个。”他颔首望着张应诏，摒去厚重的水粉胭脂干扰，小阉有一双清澈明亮的双瞳，竟与自己有五分相像：“近一年，告庙、正旦、中秋、冬至，还有前日献俘，我与陛下皆有照面，何来不曾见面？陛下是天子，天子宣召，我又怎敢躲

避，小牌子，你说笑了。”

张应诏撇了撇嘴，直视贵人道：“那么小主是真不明白，还是装不明白呢？”

五哥儿依旧波澜不惊地回道：“我若这般回他，你是否不好交差。”

张应诏道：“少不得一顿板子。”

五哥儿垂眸沉思，起身玉立案前，持起湘妃竹柄的小羊毫，在玲珑玉叶型的笔舔上略沾玄墨，他一边写字，一边问道：“读过书？”

张应诏疑惑地望着他，坦然道：“贱婢不喜读书。”小王子笔锋一顿，继而说道：“读书是好事，在陛下身边时，可多留一份心。”张应诏不以为然，他的那位爷，自己都觉得读书是个天大的苦差，哪里会教奴婢。

五哥儿写完一张信笺，两根手指捏着，轻轻吹干了墨迹，又折了三折，回身交付小阉。

“你把这个交给他，兴许会赦你。”

张应诏狐疑地接了，起身告退，五哥儿忽然兴起，问道：“你叫什么？”

那小阉本已踏出门槛，闻言又收回一足，望着与自己年龄相仿，面容亦清秀如玉，却身处云端的贵人，忽然心声抑塞，不顾获罪大逆地回道：“小主莫问了，奴婢的贱名，不值得过耳。”

五哥儿微怔，旋即淡淡一笑道：“好。”

张应诏出了宫门，抬首望天，时已三更，不知圣驾是否已经睡了，民间灯火声势渐衰，玉露初零，凉意似水，似感应人间这场炽烈的上元火舞，天公忽而沛然作雨，银丝纷下，他将勖勤宫主交付的信笺仔细揣进怀中，冒雨奔回懋勤殿。

天启皇帝果然尚未燕寝，因一场突如其来的寒雨，他身加披风，窝在梨花椅里，手持一方小印，神游太虚。张应诏在帘外报了名字，顷刻便听里面宣他进去，他囫囵抹了一把脸上的污泥，发髻上一串工艺粗糙的铜钗倾然委地，也顾不得附身去捡，连忙掀开帘子，启禀圣听。

“他说什么？他怎么样？可有被火惊到？”

张应诏默默望着皇帝，直把天启等得急了，带着薄嗔催促：“说话啊！”小阉暗叹一声，从怀里掏出那贴浣花笺，恭敬地奉于圣上手中。天启讶异地接过来，轻轻展开来信。

元宵一场火警，出其不意地令弟昆冰释，天启皇帝为谢祝融，决意将中宫腹中元子令名为：燃。

后来张应诏去了两次内书堂，只为弄明白，当年皇帝为何龙颜大悦，将自己笑成了一朵春日里摇曳的海棠，那一笔悦目的娟秀小楷，誊写于玉色笺上的私语，开卷生香：

——纵我不往，子宁不嗣音。

天启皇帝次日晏起，迫不及待地要前往坤宁宫宣告喜讯，他为自己的皇长子，大明未来的储君取名朱慈燃[7]，大明五行属火，国号与敌锋相克，折戟熔金，宗祧传至他这一辈，后嗣又恰逢“火”部，元子的名讳在上元灯节热烈的火焰中孕育而生，他必将似炎炎正午，燃犀下照。这是他登基践祚的第二个年头，但愿借此吉兆，从今以后，江山永固，万万万代，国泰君安。

皇后定然欣喜。

皇帝今日穿了一身红色衮服，由尚衣居匠人连月赶制，本意打算去年冬月献俘大典时穿的，可惜江南织造贡御的绛丝缎在路上耽搁了日程，直到正月才得穿上新衣，俊朗少年身着一袭华服，面如朗月，身似青松。他踏上辂车，仅仅侧首回顾，便是仪态翩翩的风流公子，那公子望着东方的青宫，思量探望过皇后以后，午膳干脆去勖勤宫进用。

他要暂时逃离庙堂，好好与兄弟叙一叙旧，问候自己无忧的少年时光。

辂车起驾，尚未驶出乾清宫，忽闻一声尖厉的高喊，皇帝寻声望去，一名太监手里捧着八百里加急塘报，不顾宫正的训斥，匍匐在地，语带哭声道：“皇爷，兵部急报！”天启心跳一滞，仍故作镇静地说道：“哭什么，好好说话。”

太监擦了眼泪，膝行几步，将塘报递给殿前牌子，扯着脖颈高喊：“广宁沦陷、广宁沦陷！”

天启猛地站起来，一阵晕眩，险些跌下车去。

“——张鹤鸣！”

文华殿上，天子声色俱厉的斥责，令座下臣僚各个心生怵惕，皇帝拂袖转身，以手指着兵部尚书：“当日你如何同朕保证的？大言王化贞堪任封疆之急，如今百里河山尽赋敌手！要朕如何适从！如何与列祖列宗交代！”

张鹤鸣错愕抬首，面对幼主忿恚的质问，他一时无言以对，虽然仅仅过去半载，他已渐渐褪去初登大宝时的懵懂，武装上九五至尊的威

严，文华殿召对，小皇帝那句“克期未复，国法必要问罪”猛然回荡于脑海里。

张鹤鸣的声音全然失了中气，强辩道：“国家承平日久，诸务积弛，臣每侵晨入部，料理事务，不敢有一日惰窳，以贻主上宵旰之忧……辽事或攻或守，臣与诸部皆为陛下剖分过利弊，国家大事，终究还是要仰干宸断，恭我皇上裁定，非臣下所敢擅便也。”[8]

“——又怪我了？！”

张鹤鸣附身揖道：“臣不敢。”

“你不敢？”皇帝冷笑，“你们各个口口声声说着不敢，心里想的，实际做的，哪件不是胆大包天！”

张鹤鸣含泪拱手，再度分辩道：“即便陛下要则臣主战之罪，若我兵过河东，战败则主战者罪，臣与王化贞甘愿引颈就戮，可如今是敌兵南犯河西，罪在不守，陛下若罪，首当也该是主守者，何言战哉！”

天启语塞，御下诸臣连连称是，激昂愤慨地奏请皇帝治熊廷弼丧地之罪，御史江秉谦清了清嗓子，执笏道：“熊廷弼受经略之寄出关，却始终退守山海，无意广宁，大军既溃，不思反攻，望风而逃，依法当诛，恳请陛下主持大阿，亟正典刑。”[9]

顷刻之间，朝臣便再度掌握了主动，张鹤鸣心下稍安，遂言道：“臣不似熊经略，那般爱惜头颅，臣受国厚恩，无以为报，愿自请视师，战死边疆，以慰辽左百万生灵。”

天启愤然望向张鹤鸣，片刻后，忽然惨淡地笑了：“熊廷弼，朕自会亲问他，为何不战而逃！至于你，食君之禄、担君之爵，全无一毫为国为朝廷，一味背公死党，以为朕不知道吗？！”

文华殿上的御案依旧摆满了奏疏，大多数没有被翻看过，天启皇帝随手捻起一本，瞥了两眼，即厌弃地扔到一旁：“乾纲独断，朕未尝不想独断，可但凡朕有传谕，你们便说：‘容辅臣确审’，或言朕留神庶政，令尔等不胜其烦。”他的眼眶微红，与那一袭红衣甚是般配：“每当失事、丧地、辱国之时，又想起来，让朕乾纲独断！”皇帝掌击御案，扫视群臣，大叱道：“真是朕的好翰林，好学士！”

长久的沉默对峙，皇帝率先躲开眼神，目光扫过桌上的塘报，城池陷落，数万生灵，百万钱粮，列祖列宗浴血打下的寸土成了冰冷的白纸黑字，辽左尽失，山河破碎，他不知道自己眼下正在做什么，还能够做什么，这些无谓的争吵又要到何时才能有尽头！他们为他描绘一幅幅蓝图，又冷眼看它破灭，兵部从前的六月平辽也好，今日的亲请视师也罢，无非是仗着自己年幼无知，聊慰上意，毕竟万方有罪，罪在朕躬，百姓有过，在予一人，肩抗日月星辰者，唯有他。

诸臣皆退，新雨过后的初春，皇帝坐在御座之上，额生一层热汗，一缕风至，他猛然打了个冷噤。近侍体贴地为他披上一件大氅，他无力回看，只伸手紧了紧衣襟。

屏风之后的尚宫静待许久，踟蹰地走出来，步声惊动了疲惫的天子，尚宫不惜僭越，直勾勾地与他对视。尘埃在晨曦中飞扬，飘零，归处无定，经历长长的静谧，尚宫才狠下心来，抱着必死的信念，颤抖着双唇禀告：“万岁，娘娘小产了。”

天启皇帝怔怔与她相望，固执拘禁在眼中一晌午的泪，终似琼珠堕地。

傍晚时候，勖勤宫两名黄门应付完差事，坐在树下偷闲，一人说道：“你听说没有？”

“动静这么大，阖宫尽知。”

太监叹道：“中宫嫡子，本道是百年一遇的喜庆，就这么没了。”

一人附耳低语道：“外面都说，奴酋打下了广宁城，京师戒严，娘娘受了惊吓，以致落胎。只咱们内廷的知道，因娘娘腰痛，找裕妃宫里的姑姑过去揉了两下，才出了事……”[10]

“真是裕妃宫里的？”

“裕妃一直喊冤，说她宫里的人一向稳重，万岁发了好大雷霆，将那老姑拖出去打死了。”

两名太监交换眼色，心照不宣地住了口，太监靠在树干上，仰望天空，感慨道：“边城没了，孩子也没了，咱那位爷，本就不喜欢后宫，好不容易中宫有孕，又白忙活了，难为他还要再去广洒雨露……”

小太监被他的腔调逗笑了，反问道：“你怎知他不喜欢，我看皇爷对娘娘挺好的。”

“你知道什么，听过姜肱[11]的故事吗？”

两人闲话一阵，便各去做事。身处朱墙雕栏后的小皇子，轻轻打开了窗。

深夜，他从睡梦中惊醒，摸索着爬起来掀开床幔，无言望着窗下伫立的黑影，它几乎和深邃幽暗的夜融为一体，月光照映其后，恍如鬼魅反灵，那影子孤单地站着，止不住地啜泣。五哥儿走过去，轻轻搂住他，安慰道：“别哭，别哭。”

可他却更加放肆，及至嚎啕，闻声而来的奴婢们持灯启门，看到屋里的景象，尽数愣在了门口。五哥儿腾出一只手，示意诸人退下。少顷，满室再度充满黑暗，可以包容万事万物的黑暗，在这四方空间里，把他的悲伤、不甘、愤怒，温柔地消融。

“弟弟，我受不了了……不想当皇帝了。”

五哥儿迟疑片刻，说道：“那就不当了。”

天启皇帝抬起头，一泓月色映在眼中，似银河流转，对方的回答出其不意，他经历一番艰苦的挣扎，反而摇头道：“那怎么行。”

五哥儿轻笑：“既然知道，怎么还说这么孩子气的话，哥哥，世上我们不想的事太多了。”他咬着嘴唇，亦被他感染了悲伤，“不想没有母亲，没有父亲。”

天启皇帝眨了眨眼睛，身子逐渐软下来，筋疲力尽地靠在他身上，双手攥着他的衣襟，痛哭失声：“不想，不想五更天就要起床……不想每天读奏疏……不想再听老官们吵架。”

五哥儿轻轻拍着他的背，安抚道：“不想哥哥这么辛苦。”他顿了顿，又低叹道，“可做陛下，却要想江山，想社稷。”

天启皇帝抽噎着，声音闷闷地回道：“下辈子让我做个乡野莽夫，也不要享这锦衣玉食。”

一路徒步，天启皇帝的衣裳沾满夜间的露水，触手湿润沁凉，眼泪反而因此变得很温暖，每一滴都是从心里酝酿许久的委屈。他深深吸了一口气，娓娓诉说道：“我只要每日醒过来，都人拉开床帐，就有几百双眼睛盯着我，那些尽责的记注官，事无巨细将我的一言一行誊写下来，我的每一个选择，都会带领自己和万万生灵走上不同的道路，是后世茶余饭后的谈资、借古鉴今的典故。万代之下，陌生人凭那些干巴巴的文字，实录上的传旨与诏谕，稗官野史的流言蜚语，自以为是的点评我的功过，描绘我的肖像。可是我的喜怒哀乐，我的真情实感，我是什么样的人，只有我才知道。”

没有亲自站在这个位子上的人，永远无法设身处地的世界，即便是一叶落花，都可牵强附会地罪及他身，如履薄冰，战战兢兢，他只身逃出高堂，在这间充满黑暗的屋子里，紧紧拥抱着自己的生命，才显得无所畏惧：“弟弟，你愿意相信我吗？”

“相信。”

“无论别人怎么说，你都会信我吗？”

“这有什么难的呢？！”

皇帝终于破涕而笑，拉着五哥儿坐在床上，一边拭泪，一边撒娇：“我想听曲，你哄哄我吧。”

五哥儿皱眉道：“那是客奶给你唱的，我又没听过。”

天启皇帝笑道：“你是吃我的醋，还是她的？”五哥儿不屑地嗤笑一声，皇帝抬起手，揉了揉他的脑袋，再将自己蜷缩起来，闭上眼睛，温柔的声音似林中流水，细细淌过庙宇千重：

“哥儿，哥儿，莫要怕。

将鹦鹉，檐前挂。

可是为甚过潼关，

从此终日不说话。”[12]

不久后，当今圣上的五弟，泰昌先皇最小的皇子，终于加冠受封，由首辅亲自捧册，宣告其成年。礼部侍郎打开御札，难得看到了皇帝的御笔，经过数月临池学书，已然颇为精进，虽是寥寥几句，却落笔含情，饱含期许。圣意难测，侍郎却忍不住仍要揣测，少年君主到底出于什么样的心思，才会从浩瀚的文海里情有独钟地勾出这一“信”字，作为兄弟的封号。

注释

[1] 洪台吉，即皇太极，为努尔哈赤第四子，满语发音，音译“洪台吉”。关于皇太极的名字尚无定论，但鉴于当时许多贝勒的名字后缀皆为“台吉”，因此他的名字很有可能为：洪。清朝建国后，汉臣才将其名字另选为“皇太极”。

[2] 据《三朝辽事实录》载：“总督蓟辽王象乾驰报：广宁城内人民荒乱，不顺虏者夺门而逃，顺虏者封府库、封火药库，生员百姓俱已剃头，设龙亭，欲绑抚臣王化贞迎贼。有参将江朝栋闻之，急入化贞卧内，化贞方捡书，见之大怒，呵责之。朝栋急拉化贞曰：‘事急矣，快走！快走！’化贞趋出，所养马匹皆为叛贼盗去，有各将送化贞七匹，家人半多徒走。化贞有行李四箱，以两骆驮之行。”

[3] 据《明季北略》载：“化贞向廷弼而哭，廷弼顾笑曰：六万军荡平辽阳，竟何如？化贞惭，寻向廷弼议固守宁前计。廷弼曰：晚矣，公不受绐慕战，不撤广宁兵于振武，当无今日。此时兵溃之势，谁与为守？惟有护百万之生灵入关，勿以资敌足矣。”

[4] 本书张应诏的原型为天启宫中太监高永寿，人称高小姐，据《天启宫词》载：“御前牌子高永寿，丹唇鲜眸，姣好如处女，宫中以‘高小姐’呼之。凡宴饮之际，高或不与合座，为之不欢。”

[5] 据《明熹宗实录》卷之四载：“……以哕鸾宫火，复奉有选侍皇八妹俱无恙之

旨。”

[6] “乾清以内皆烬焉，上往豹房临视，回顾火焰烛天，犹笑语左右曰：‘是一棚大烟火也。’”

[7] 据《明史.列传》载：“皇长子慈燃生，旋殇（中宫出）。”

[8] 据《三朝辽事实录》载：“论化贞已逮登途，即廷弼亦不敢不回籍听勘……恭候我皇上裁定，非臣下所敢擅便也。”

[9] 摘自《明熹宗实录》卷之十八。

[10] 据《明史·列传·卷二》载：“后有娠，客、魏尽逐宫人异己者，而以其私人承奉，竟损元子。”

[11] 姜肱生在东汉时期的家世名族，与二弟姜仲海、姜季江，都以孝行著名。他们友爱天性，常共同卧起。等到各自娶妻，不能别寝，因系嗣当立，才依次往各室去住。

[12] 改编自明代儿歌《鹦哥乐》。

# 古来多少忠臣骨 不及苍山半点松

清明将至，杨柳风轻，绵绵细雨在此时令降临大地，滋润千里焦土，借以祭奠万千枉死的冤魂。

辽土沦陷后，帝国的中枢亟须给天下一个交代。虽然王化贞已撤职下狱，熊廷弼则回籍听勘，可朝中与他有宿怨的同僚们，并不打算就此罢手。

本日朝会，各部科道再度奏请：“熊廷弼丧师失地，比之杨镐更多一逃，比之袁应泰反欠一死。若只诛王化贞而宽待廷弼，不惟无以服天下万世之心，臣等恳请陛下，当用重典以警将来！”[1]

皇帝犹豫间，通政司通政，大理寺少卿等奏言：“当日熊廷弼出关，陛下亲赐尚方宝剑，麒麟锦服，无论朝中经抚不合诸般纷扰，始终对其百般信任。顷辽事告急，奴酋过河，广宁行即陷，而廷弼先逃至山海，遂使人心摇动，三军俱奔，谁还肯战？此例一开，山海以外再无肯守之人，再无可守之地，社稷危殆，彼之罪胜似王化贞，陛下仍要纵容吗？”[2]

天启皇帝微垂眼睫，抬首轻轻按着额头，听了多时，终于有了反应，冷笑道：“朕从未说过要宽廷弼，更不可能纵容他，朕只要亲口问他，即寄厚望，为何不肯一战。着锦衣卫差当官旗，将他拿解来京究问。其余道将各官着会同刑部严查，明白具奏。”

熊廷弼从山海关卸任，接到中枢让其回籍的谕令，尚未走出北直隶，又听闻皇帝要逮他回去问罪，他在座驾之上，远眺着天子的京师，鸿雁哀鸣，春雷隆隆，前方一片灰淡的雨云，一如他此时的境遇。

可他反而松了一口气，自万历年间至今，东事一坏于清、抚，再坏于开、铁，三坏于辽、沈，四坏于广宁。初坏为危局，再坏为败局，三坏为残局，至于四坏，则弃全辽而无局。[3]如今的辽东，就像一条溃烂的臂膀，即便倾尽家财，投入万金药石，也是回天乏术的绝症。创口腐烂，殃及腹心，才是当前最大的危机，皇帝想保存祖宗的万里河山，国家的千载社稷，必要狠下心来，自断手臂。这些苦心，与其让朝中那些不知兵事的口舌妄自揣测，不如前往京师，与皇帝亲面解释。

朝会结束后，各部前往进用光禄寺赐宴，叶向高回到值房，他尚有诸多部务要处置，作为首辅，他也是此回战败的众矢之的。他历经三朝，在宦海中起起伏伏，近年来国事日坏，渐觉力不从心，屡次上疏引咎乞罢，皇帝却不打算放归，只是再三督促：东西交江之际，要依赖他

运筹帷幄，恢复失地。

他戴上一副玳瑁制成的夹鼻镜，打开桌上一封题本，蹙额读了两段，又将目光回到首行，仔细确认了一番上疏者的官职。

这是一名四品兵备佥事，照例并无资格直接递疏中枢，本月他已第三次越职言事。叶向高有些无奈，苦笑一声，决意细读下去。

除了为经抚二臣定罪，朝中争论的另一个焦点，在于辽事下一步将如何筹划，文书中详列驻守山海关的种种不可取，款款而言一旦山海关破，百里以后即是京师，一墙之隔关系九庙安危，防线必然距离京师越远越好，故而最好的选择，是距山海关西北数百里的宁远，以宁远为雍墙，调重兵屯守，护卫山海，进而保卫京师。

叶向高捏了捏眉心，他久居京师，身居文职，对于辽东地势，广宁也好，宁远也罢，只是一些遥远而陌生的地名，此疏更使他头绪如一团乱麻，左右无法抉择。唯一的收获，只有这名为袁崇焕的小兵备，凭借此事，确实给自己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袁崇焕的奏疏下了部议，一石激起千层浪，几日前尚众志守卫山海关者，又再度举棋不定，惟礼部侍郎孙承宗对其大为赞赏，慷慨激昂地将一纸奏议递上了天子的御案，正是这封奏议，最终葬送了熊廷弼的性命。

刑部大牢位于长安街以西，受理天下刑名，与都察院，大理寺毗邻而设，堂上石阶有一块血影人形，相传为嘉靖年间谏臣杨继盛受考掠后所留，公署之内还有一棵参天古槐，也是当年杨公亲植。逢此初春，翠叶如渥，郁郁葱葱，忠良的血泪，斑驳的树影，成为熊廷弼踏入天牢前，见到的最后两样东西。

主审官邹元标乃东林大儒，向来自诩节操狷介，疾恶如仇，而昔日的封疆大吏，依旧是那副桀骜不驯的作态，草草一跪，便站起身来。

邹元标威严道：“堂下臣，可知罪否！”

熊廷弼回道：“仆不知何罪。”

邹元标道：“汝受命出关，失地丧城，功罪一体，难辞其责，如今进了刑部，自会是非分明。”

熊廷弼冷笑道：“我起自田间，复任经略，原议驻扎山海，无驻扎广宁之名，广宁之失，为何罪我？”[4]

邹元标大怒：“圣上念尔为济边资格才，去而复起，这是圣上爱惜人

才之明，中外倚尔为长城，尔出关半载，却始终据兵不出，与王化贞相互攻讦，孙阁老所言不虚。尔根本未想复土之策，分明克意避战，与虎谋皮，行卖国之举，事已至此，却还强辞分辩？”

熊廷弼心跳一滞，不祥的预感陡然而生，下意识问道：“哪个孙阁老？”

邹元标窘然转移了话锋：“本官问你，为何敌兵未至，先烧粮草？”

熊廷弼道：“广宁溃败，兵民谈虏即有兽散之势，即战而不能，还要留粮草给鞑子吗？”

“边烽未至，公未战，何言战而不能。仍是畏战托词。”

熊廷弼反笑道：“公在朝堂，从未领兵，莫非我与王化贞带着精锐力战而死，博得个殉国的美名，再留万石粮食喂饱虏寇，供其破关攻打京师，则非畏战？”

邹元标怒而起身，暂退公堂，结束了第一日的盘审。

历经月余，三司会审，程序繁杂，熊廷弼只着一身中衣权做囚服。漫长的候审监禁中，他曾与王化贞有过几次短暂的照面，昔日对手如今同处囹圄，反而生出几分相惜，也正是从其口中，他得知当日刑部初审时，邹元标脱口而出所谓孙阁老，即礼部侍郎孙承宗。经抚接连下狱，辽东急需主持，张鹤鸣自请视师，兵部暂缺料理，遂由他代替张鹤鸣掌管兵部，首道谏言便要皇帝认同袁崇焕的提议，下旨修筑宁远城。

“宁远？宁远一边陲小城，有何险可据！”熊廷弼愤怒地抓了一捧枯草，掷出监阑，“尔等只为自家名声，妄言冒进，竟想凭借筑城恢复失地？根本徒有其名！他日落于史书倒是十分好看！”

石缝中渗漏的夕阳余晖照在他饱受风霜的脸上，他淌下两行绝望的泪水，颓然跌倒，口中依旧呢喃道：“倾尽国力筑城，只会重蹈覆辙，宁远必将是下一座广宁，民脂民膏，尽数资敌尔！”

王化贞与其隔圜相望，闻言自愧难当，蹒跚靠前，手扶栏杆，宽慰道：“我等当齐心与圣上剖分利弊，或许尚可转圜。”

熊廷弼苦笑道：“若不将退守山海关者定为卖国，将支持我的人一并均罪，在那等偏僻之处大兴土木，朝中必有反对之声，他们怎能安心修城？怎有千万军饷肥自家腰囊？我被他人算计，今必死矣。”[5]

他踉跄地爬起来，希冀透过墙上唯一一处窗口，看一看院中的古槐。他的身上不再有坚固而华丽的环甲，也不再有精致的绯丝麒麟，只是一名蓬头垢面，形如枯槁的老者，他垫着双脚，凭窗而望，唯见如今他一片骄阳照射下，惨淡的空白。

去年六月，当其风光无限地返回朝廷，再度起复时，曾有人谄媚称颂："公至必能灭敌而固辽。"他当时不以为然，只苦笑道：若成，是天佑我朝，气数未尽；若不可为，人终难逃一死，我此生于辽事中寻一散场，[6]也算死有所归。

熊廷弼终以丧地卖国之名被判斩刑，传首九边。同年，孙承宗以辅臣之职出关督师，命袁崇焕修复宁远，自八里铺起至锦州，联络周边四十七堡，年费数百万，又议增兵三十万，增饷两千万，筑为一道看似固若金汤的关宁锦防线。

昌平州在京师北六十里，天寿山又在州北三四里，万峰环矗如城，唯独南侧无山，犹如天然城门，望气东来，是名副其实的风水灵域。从昌平城西门外出几里地便是白石坊，从白石坊进大红门，东西山势抄里，石兽石人左右各列，峥峥嵘嵘，红墙黄瓦，殿楼金壁，高可数丈，自永乐年间皇帝首度驾临天寿山卜选吉壤。其后数百年，除景帝以外，其余十座帝陵皆葬于此处。巍峨的群山像一座巨大的御屏衬托其后，尊崇《葬书》四势而设，玄武垂头，朱雀翔舞，即是往生者于极乐世界中的安壤，也寄托着后嗣子子孙孙永享太平，国运昌隆的祈愿。

天启二年四月清明，因辽地沦丧，皇帝亲往昌平谒陵，太常寺先行备告太庙，锦衣卫指挥着上千人的仪仗护卫，由提督把手天寿山山口，将圣驾从长安门恭请至昌平巩华行宫。

次日清晨，鸿胪寺官员朝拜，行五拜三叩，天启皇帝更换青袍，前往长陵致祭，他站在香案前，按照内赞的指引，三上三香，奠帛献爵，并由玉音高声念道：

"时维仲春，雨露即濡，追念深恩，不胜怵惕，谨用祭告，伏维尚享。"[7]

由初献至终献，整个流程大概要花费一个多时辰，当鸿胪寺终赞礼毕后，皇帝迫不及待要夺门而逃，可他仍要捺着性子，亦步亦趋，端庄持稳地走下拜位。

直至午后，皇帝谒罢永陵、昭陵，典礼方才告一段落，天启几乎虚脱地回到行宫，蒙头睡了一个时辰，五哥儿前几日受封为信亲王，也需至各陵谒拜，皇帝睡醒时，他正好行罢拜礼，返回行宫。

天启皇帝勉强睁开惺忪的双眼，信王亦着一身青袍，头戴乌纱折上巾，分明就是矮了一头的自己，他伸出手去拽住他宽大的袍袖，慵懒地笑了笑，念了一段《西厢记》："公子一来，小娘子这愁似雪见骄阳，转瞬即消……"

信王顷刻将袖子夺回来，狠狠瞥了他一眼，天启被这样一扯，险些

从塌上跌下来，依然促狭笑道："公子好气力。"

他打了个哈欠，起床净面更衣，信王见他依旧拿了青袍来穿，不解地问道："陛下不去常朝了？"

天启皇帝不悦道："你看外面那青山绿水，看那路边的桃花，怎么还忍心说这样的话。"

信王无奈道："皇兄，祭祀为国之大事，不是让我们出来游山乐水的。"

天启皇帝暗自翻了个白眼，反驳道："我看如今的大事，是要尽早给你换个先生，再被他教下去，你这小脑袋就该毁了。"见信王抿着嘴唇，满面羞愤，天启又笑颜宽慰，挽着他的胳膊，颇为神秘道，"我带你去个地方。"

人间四月芳菲尽，山寺桃花始盛开，千里斜阳山暮，飞花如雨，北方的春日因短暂更显弥足珍贵，兄弟二人只带了几个随侍，一路赏花踏青，如亲临人间仙境，徒步半晌，信王不禁疑惑问道："皇兄，我们到底要去哪里？"

天启皇帝远望群山，眉宇间收敛了放浪之态，正色说道："此处是西山[8]。"

信王猛地睁大眼睛，难以置信地望着他，天启抬起手，指着远处道："前方东去一里，是申懿王坟。"他转过身，向弟弟伸出手，发出令他魂牵梦萦的邀请，"往西不足一里，是刘娘坟。"

刘氏当年被遣，猝然薨逝，尸身草草葬于此处，致死无名位封号，天启皇帝登基后，追封其为贤妃，并重修墓穴，以慰死者。

二人相携至墓园门口，天启皇帝方松开手，目送着信王踉跄地奔过去，山路上的苍耳鬼针刺破衣料，把信王的皮肤割开无数细小的伤口，他虽不觉疼痛，却止不住泪流满面。

贤妃坟经过重建，四围红墙，并增添了石贡和石像生，中有高台，篆刻"大明光宗贞靖贤妃刘氏之墓"，信王走过去，颤抖地触了触石碑，像碰到一簇炽烈的火焰，猛然收回手，如玉山之倾，呜咽跪地，痛哭拜道："母亲……母亲……娘！"

天启皇帝远远站在朱墙之外，待一炷香过，里面的哭声渐弱，他轻轻吩咐一旁宦官，将一早备下的香烛拿了出来。

天启皇帝的皂靴一步一步缓慢踏过坟园荒土，他远涉而来，不易常服，乌纱青衣，只为亲来祭告，他举起三炷香，在信王含泪的注视下正襟三叩，以他最为恭敬地姿态，摧眉穆穆道："老娘娘，我定会照顾好弟

弟，若泉下有知，不要担心我们。”他的举手投足依然拥有天子典范，雍容自华，又分明与上午典仪之上的孝子贤孙孑然不同，每字每句，皆发自真情实意。

拜讫，他复将香烛递给信王，柔声说道：“你自己和娘娘待会儿，我出去等你。”

信王低低嗫嚅了一声：“皇兄。”天启皇帝并不打算听他的谢语，踏着遍地山花野草，走出园去。

青山何处不可怜，万迭苍翠似画屏，天启皇帝百无聊赖地依靠着刘娘的红墙，踢踏那些开在脚边的野花，直到脚边方寸皆被他弄得狼藉一片，又对那些残花生出几分惋惜，他抬起头，常久望着茫茫山林与高岭飘云，春气尚娇，东风温柔地吹过大地，溪穿石水之间，苍碧雨露，千峰翠树，呼吸即可得于心。

他突然醒悟，原来自己对于那些野蒿蔓草，大抵是非常嫉妒的。

暮色渐染，信王犹恋恋不舍地从墓园出来，他的眼眶通红，天启默默看了几眼，心照不宣地避而不谈，山路难行，二人相互扶持，走上返回行宫的路。途经一道倾坡时，天启皇帝忽然停下来，扯着信王，指着远方山峦，问道：“弟弟，你看这座山如何？”

信王极目望去，那山形如老龙怒张鳞甲，凭高下饮，翩然不知其止，绿树繁荫，叶皆抱树而生，云气缭绕，不禁赞道：“好山色。”

天启皇帝颔首笑道：“等我死后，便葬在此处吧。”

信王心中一悚，立即不悦道：“陛下春秋鼎盛，不可说这等不祥的话。”

天启皇帝笑望瞬间变为老夫子的少年，无奈安慰：“我又不可能当真万万岁，总要‘龙驭上宾’变成‘大行皇帝’的，皇爷爷不也是生前就为自己卜选了吉地？我提前看看，省得你们届时费心选来，我又不喜欢，此去泉台，犹不安呐。”

信王别过头去，无论天启怎样表达一副视死如归的坦然，于他自身，仍然不愿去想那必然会发生的将来，遂垂目冷冷答道：“即便如此，陛下也该把这些话同工部尚书说，同未来后嗣储君说，臣弟不愿听。”

天启皇帝默默望了他半晌，表情复杂，似有淡淡哀愁，轻声叹道：“我……大概不会有自己的孩子了。”

信王凝眉回首，以为方才是幻听，追问道：“皇兄说什么？”

天启皇帝并未答话，却顾左右而言他，指着一棵树，笑问：“认得这

是什么？”

信王蹙眉，答道：“松树。”

“那个呢？”他手指向另一边。

信王疑惑不解，仍答道：“柏树。”

天启皇帝又指，信王细思有时，终于答道：“臣弟不认得。”

天启皇帝负手而立，在高山远岫间，恰似华茂春松，他与兄弟详述那棵不知名的古木，赞其叶色苍然，木形挺拔，百年不腐，坚韧之态不输松柏，貌美之态更为邈矣：“祖宗皆以松柏做陵树，松柏虽可常青，但并非我想要的。”

信王扶着沧桑斑驳的树干，不由仰头望着他郁郁的树冠，遮天蔽日。天启皇帝后来告诉他，此树名为橡，因其广布辽河平原，故另有一别名曰：辽东栎。[9]

望日时，天启皇帝与信亲王谒罢诸陵，启程回銮，教坊司吹奏着鼓乐，骄辇从德胜门入，远离只有死后才可安享的曼妙山水，再将他们送入铺金盖玉、宛若玄墓的紫禁城。

未时，天启皇帝受罢百官的吉服朝贺，才得以返回懋勤殿，他疲惫地窝在榻上小睡片刻，醒来觉得口中干涸，方要叫都人上茶，却见案上已然放了一盏甜汤。他坐直身子，肩上的披风陡然垂地，尚不及弯腰捡起，已被妇人的手拖住，天启垂目静静望着她，轻轻唤了声：“客奶……”

客氏满目忧虑，心疼地说道：“怎么去了昌平州这七八日，把我的哥儿瘦成这样，脸也晒得黑了些。”

天启皇帝淡笑道：“昌平甚好，朕去了，都不再想回来。”

客氏佯嗔道：“陛下要是不回来，宫里岂不是要大乱。”

天启皇帝嘴角微扬，讽刺道：“即便我不在，尚有客奶操持阖宫，必不至动乱。”

客氏悚然一惊，额上渗出虚汗，心虚地回道，“陛下，这是从何说起，掌太后印者有刘昭妃，皇后印者在东宫，我算哪门子操持……”

天启皇帝坐起身，活动了一番筋骨，俯首盛了一勺甜汤，啧啧叹道：“好甜……”客氏面露欣色，方欲开口，又被皇帝打断道，“中宫小产后尚在修养，刘老太妃年事已高，裕妃……亡故，后宫自要倚赖奶娘，

为朕费心。”

客氏慌乱地转了转眼眸，局促地俯身揖道：“老身正欲向陛下禀告此事，中宫因裕妃而丧子，张玉儿自感有罪，已引颈自裁。”

“张玉儿……”皇帝微垂着眼敛，思绪远去：“朕记得，这名字还是朕当初随口给她取的。”他侧过头去，冷冷望着自客氏鬓角淌过的晶莹汗液，亦回想起那个充满木樨香气的秋后午夜，他窝在她丰腴的怀抱里，舔舐着那些苦涩的、微咸的味道。他抬起手，无声无息地将其抹去，一字一顿地说道：“她戕害中宫元子，罪无可恕，死有余辜，着废其妃位，黜为庶人，拉出去……葬了吧！”[10]

客氏胆战，窃视上颜，却见他似无事一般，垂眸啜饮着那盏甜汤，客氏渐松一口气，起身告退，皇帝忽而说道：“客奶，这汤，甜过头，就苦了。”

裕妃的尸身得令抬往安乐堂焚化[11]，中宫张后愤然为其鸣冤，皇帝却始终不改判决，客氏于风波中安然无恙。后宫少了一个妃子，就像宫后苑凋零一朵花，雨水将它冲进沟槽，碾作泥土，仍有姹紫嫣红开遍。只是裕妃头七之时，皇帝突发奇想，着各宫宫人遍采宫中雏菊，又施一把火，将其尽数烧去。

鹅黄色的野花被烈火考掠四碎，宫中的硝烟渐散，与此同时，边关也暂歇烽火。

后金虽攻下广宁，却未派遣兵力镇守，结束了对明朝的这一轮劫掠，努尔哈赤带兵返回老巢，与其北部蒙古林丹汗、喀尔喀部等部落作战。在整个辽西一片空白，无一敌军的情况下，孙承宗与袁崇焕顺利将宁远修筑完备，频向朝廷发去捷报，中外一时具称其“收复河山之功”，却未尝有人质疑，所谓复辽大军，始终未与后金军有过一次交锋。[12]

而当年带领二百死士勇夺镇江的都司毛文龙，今已官升东江镇总兵，他带着皇帝亲赐的尚方宝剑，游击于辽河以东所有沦陷区域，招抚辽民，深入腹地，前后安置数百万被后金奴役的汉人，似一口尖刀悬于努尔哈赤头顶，成为他真正的心腹大患。

赫图阿拉，老寨上空，银月高悬。

本月十三日，毛文龙派遣手下的游击统领一万五千名官兵，昼伏夜行，向清河进发，又有调度参将、中军等各自领兵数千相互策应，这一万多人从横河过渡，到了董骨寨，蛰伏于老林内，仅有的一点点粮草用尽了，便捕捉林中松鼠，或采摘山珍野菇充饥。后金本为奴隶制部落，对待被俘的汉人异常残忍，这几日，他们眼睁睁地看到几名女真妇女将从广宁俘获的汉人女奴双乳用刀剜去，再用火炭烫烂她们的脸，只为自

家男人不被这些“面容白皙”的尼堪勾引。[13]

终于挨到几路兵马齐至，被毛文龙策反的内奸在南山放火为号，压抑多时的游击官，大吼一声，目眦俱裂，骑着战马纵身腾冲，守卫的鞑兵十分松懈，顿时纷纷四散，游击拔出血刃，对着那群衣不蔽体的同胞怒吼道：“想留祖宗头发的，跟我们走！”那营中数百假鞑，顿时泪盈于眶，悲愤地发出一声嘶嚎，反戈加入了东江军的战营。烟火与马蹄踏起的泥尘染黄了原本黑暗的天空，铿锵声，杀伐声响至半夜，忽见北山又火起，喊声震天，竟是毛文龙亲率应兵前来，各路军马齐冲向前，东西夹攻，砍死敌军无数。

牛毛寨、阎王寨、董古寨乃赫图阿拉与朝鲜相连的三座高垒，经过三天三夜的激战，全面收复。

努尔哈赤正在北面作战，听闻老巢又被毛文龙乘虚而入，愤而转向，亲率四万大军欲一举将其剿灭，可那些神出鬼没，如同梦魇的“东江毛贼”，在他来援之前，便已带着战果，扬长而去。[14]

史记有载，海上有仙山。

传言其高下周旋三万里，平处九千里，又中间相去七万里，台观皆金玉，禽兽皆纯缟，珠玕丛生，华实有味，食之不老不死。此三岛，曰蓬莱，曰瀛洲，曰方丈，概为神仙居所，随潮波上下往返，烟涛微茫信难求，今人不复见，亦不知失落何处也。

鸭绿江口，与朝鲜半岛一衣带水，倒有数孤岛可寻，最广袤者方圆百余里，岛中有山泉，泉不通海，故淡而可吃，有旷野，地腴可耕，故开垦田畴。东江镇建立后，毛文龙率部入驻，携着军民杀尽岛中虎、蛇。练兵设防，朝耕暮耨，令昔日荒榛败棘，野草寒烟，一派冷落的穷岛，令辟世界。饱受后金摧残凌辱的辽民，道此乃乱世中，辽左再现蓬莱仙山，呼儿携女皆卷入海岛，接屋甚盛，依作一都会，将朝鲜话以音译之，无名荒岛自此有了汉名：皮岛。

大军返回皮岛，各路将领盘点着此回“捣巢”的战利品，毛文龙检视各营，此起彼伏的声音高声报道：“真鞑头颅一千颗，鞑马三百匹，猪羊四百余头——”

毛文龙当即笑道：“犒赏诸军！”欢腾声煞时盈天，毛文龙眼中却渐露苦涩，此回大捷，从后金营中归岛的辽民又增了两千余人，可岛中粮草，每三日供应一顿，也只能支撑不足三月。他屡次请旨求朝廷多为东江拨些饷银，结局皆是如泥牛入海，而源源不绝的支援，却次第送往宁远、锦州。

老将眉间那道刀刻似的川字愈发凸现，带着血腥与硝烟的海风似乎

将他的面孔吹成了一座礁石，他又望了望那些因胜仗才得以果腹的小兵，沉默地走回中军帐。

“将军。”

毛文龙回过头，董古寨驾马打头阵的游击叫住他，游击面容悒闷，似有难言，毛帅问道：“尔有何事？”

游击迟疑片刻，艰涩道：“我们此回，还带回数十辽民女奴。”

毛文龙道：“依旧安顿便是，何故请示。”

七尺男儿眼中似含热泪，叹道：“她们一心求死，死前只望见一见将军。”

毛文龙带着参将毛承禄与游击驾马行至岛岸边，他翻身下来，缓步走向那一群血肉之躯，愈待接近，心中越发疼痛——被冲天烈焰般的仇恨所灼烧的疼痛。

妇女们三五人相互依靠，蓬头垢面，衣不蔽体，几近赤裸，周身满是牛马粪便，恶臭异常，最为触目惊心者，乃其胸口皆有两个碗口状的黑疮——她们的乳房被活生生割去，发炎溃烂，滋生着蛆虫。

他们久经沙场，见惯生死，沦陷后的辽土，更是一幅绘声绘色的炼狱图轴，可那老将军，依然眉心微动。

一名女子抬起头，她正处碧玉年华，未被火舌摧残的双眼反射着海水的波光，大抵她也曾是闺中待字，口出唐宋小词的无忧淑女，凝妆登翠楼，而今她的肉体，她的人生，早已在烈火中焚为灰烬，剩下鬼煞般的仇恨灵魂：“将军……奴等知道岛中粮食绝，不欲连累诸军，求将军成全，此恩来世，结草衔环，定当重报！”

毛文龙扶着腰间佩刀，淡淡问道：“尔在岛中可有亲人，有何未了心愿。”

那女子咧开血口，目光似一把利剑，夜风猎猎，波涛猛然砸向礁石，浪花碎为千重雪，少女们头颅落地前，仍力竭喊道：“将军！复土！复土！”

海棠染血。

小兵们将其尸身草草掩埋，毛文龙临立碣石，南望无际的大海，毛承禄取了一张薄毯为其御寒，伴随着海浪，义父的声音闷闷传来：“朝中邸报已至，王抚与经略都被判了死刑。”

他背对诸人，未见其面，依可得声中悲恸，毛帅当年是从广宁出来的，熊廷弼也曾上疏万历皇帝亲自举荐，此二人于他，皆有知遇之恩，

毛承禄遂一时辞穷，不知如何安慰。

“我欲请圣上，派遣监军来东江。”

毛承禄惊道：“大人出于什么考虑？自古将帅最恨监军掣肘，怎么我们还要自请？”

毛文龙冷冷道：“那群文臣，今只因圣上赐了我总兵官，便开始百般诋毁诽谤，我不能再步熊经略后辙，不若请皇帝亲眼看看，到底是谁在为国而战！”

海日生残夜，江春入旧年，晨曦郁郁而生，赤光如血，他似与苍茫天地化为一体，身镀朝云，在震耳欲聋的拍岸声中，以只可自闻的声音，喃喃念道：

“国家养仕三百年，社稷危如累卵，百姓积尸涂炭，文武独计除异己，不计除外侵，唯将江山快私忿，操戈矛向同室……”[15]

春夏之交的紫禁城，朱墙绿树，琼楼玉宇，还是有其特属于皇家的庄荣之雅，唯有渐生的鸣蝉与树冠间啁哳的黄莺略显鼓噪。西暖阁里，天启脱下衮服，摘去大帽，只着苎麻暑衣，网巾玉冠，他一手绕棉线，一手持榆树枝，正如他喜爱繁花和木造，信王晏暇时，除静坐读书外，最好射弹挟。一年之始，枝叶最为柔韧，天启皇帝亲自脱了玉带裎，爬上高树遴选多时，欲为他做一柄上好的弹弓。

他正凝神静气，专注其中，王体乾捧文书至，在阁外高喊道：“禀陛下，兵部右佥都御史杨涟奏请！”

天启皇帝手中一顿，慢慢抬起头，眉宇中隐隐浮现几分阴郁。

他更换常服，在文华殿接见了他的顾命大臣。杨涟有一副美须，面若冠玉，身姿挺拔，当年，他因力谏李氏移宫，在朝中名望赫赫。几年来，天启皇帝对他一直心怀敬重，只是这份敬重，随着时间推移，正潜移默化地，转化为另一种复杂的情绪。

“陛下。”杨涟拱手奏道：“臣闻陛下派遣内臣前往东江监军，我太祖高皇帝曾三令五申严禁宫廷内外交接，辽事自有文武诸臣，遣用内臣，反滋多口，成何政体[16]？恳请陛下收回成命。”

天启皇帝单手撑颊，冷冷地望着他，半晌轻笑道：“先生之疏，朕已详览，太祖之训，朕岂不知？只是成祖以来，内臣监军，并非特例，出于一时权宜，暂且一用，他日当撤之时，朕自会撤。”

杨涟不解道：“文武齐心为国家做事，有何权宜？”

天启皇帝道："进来常得奏报，言毛文龙于海外拥兵自重，欲自立门户，或言其与后金勾结，意图反叛……"天启微微皱起眉头，低声说道，"朕，不想听其一面之词，毛帅孤军漂泊风涛之中，数度深入豺狼虎穴，前日刚得奏报，牛毛寨大捷，斩获颇丰，他不似那有异心的，朕必要亲自问一问。更何况……"

他顿了顿，继而展颜讽刺道："文武是否齐心，先生难道不知？"

杨涟愤然道："即便如此，陛下也不当抛弃国体和祖宗法度，信赖阉寺而远贤人，近年来，陛下以言官参内臣而去言官，广开内操，使斧钺卑鄙之身凌驾外臣之上，辱朝廷而亵国礼，实伤士大夫之心。"

天启皇帝闭上眼睛，深深吐息，似乎强捺着怒火，冷冷问道："先生此言，即国家体统，比边疆将士的清白重要。"

杨涟抬起头，目光炯炯似火："陛下即说清白，臣另有本奏。"他趋近一步，提袍而跪，慨然道："臣闻宫中裕妃张氏，贞静荷宠，素无逾矩，只因客氏恐其露己骄横之私，矫旨缢杀，并污其毒害中宫，这等冤屈，陛下却不打算伸张了吗？"[17]

"杨涟！"天启皇帝怒击预案，勃然怒道，"宫壶严密，尔从何知之！你身居兵科道，只管尽职做好自己的本分，谁给你的胆子，管起朕的家事！"

"陛下的家事，就是国事！"杨涟一副铮铮铁骨，丝毫不畏惧龙兴，与他四目相对。

天启皇帝冷笑道："好，不啻先帝留下的顾命之臣，将朕之国事，亦做自家事。"他面色赤红，竟摘下帽子掷了出去，"你既如此义正词严，德行兼备，朕的位子，干脆你来坐。"

乌纱翼善冠滚落到杨涟脚边，话至于此，谏臣终于俯首叩拜，再无可言。从前他总道皇帝冲龄践祚，年少贪玩，好观险状，却总不至于顽劣无能，譬如璞玉，必经磨砺方得其华。可他已对皇帝心灰意冷，无比失望，而对方亦如是。天启皇帝因方才失态的举动而至鬓发凌乱，他的胸膛剧烈的起伏，隐隐刺痛，两年来所有的积怨在瞬间迸发。

君臣长久静默，一片流云遮了日光，令文华殿倏地暗下来，西洋钟鸣了三声，檀香袅袅腾空，是缘起缘灭，几束香沫陡然落地，如缘之散场。杨涟终于抬起头，满含悲戚，无奈，给予他最后的劝诫："请陛下，好自为之。"

而天启皇帝端坐御案，秉持着为君为父的威严镇定，出口亦是一句饱含悲伤的叹息："而先生亦饶为之，且善为之。"

待杨涟退下，天启皇帝郁郁踱出大殿，殿左有一高梧，右有一修

柳，黄莺雀跃其中，婉转啾鸣，它扑棱着翅膀，将人类的悲伤尽收眼底。梧桐有广叶，贞干修且直，柳叶如黛眉，枝枝长疏，虽言草木无情，草木却可随心而生，恣意舒展上天赐予它们的形态，不像他身在罗网，灵肉皆被扭曲。

魏忠贤诺诺跟在皇帝身后，胆怯地嗫嚅道："陛……陛下。"

天启皇帝面无表情，从宽袍大袖里取出那柄弹弓，右手满弦，眉锋凌厉，猝然施放，只闻叶间一声哀啼，鸟儿应声坠地，垂死挣扎地扑腾数下，再无声息。天启皇帝手腕一转，将掸挟放到魏忠贤手里，似挑衅，似试探，更似嘱托："你敢不敢？"

魏忠贤双手颤抖，即喜且忧，他左右顾盼，踌躇道："老……老奴怕。"

天启皇帝转过头，直直盯了他许久，透过树叶的晨光在他脸上洒满碎金，树影随风而摆，使他的人，内外一并斑驳。他一步一步走上前，居高临下的睥睨，自齿缝间轻吐，恐怕是过去十八年里，最决绝的话："有我在，不妨。"[18]

天启二年（1622年），如同大多曾为鱼水之契的君臣结局往往唏嘘，天启皇帝结束了对于东林的依赖，并毅然走向与其政见全然相悖的道路。

魏忠贤在秉笔司礼监后，进而提督东厂[19]，这名小火者出身的贱婢，终于登云从龙，真正地进入了国家的权利中枢。

注释

[1] 据《明熹宗实录》卷之二十一载："……杨镐更多一逃，比之袁应泰反欠一死，若厚诛化贞，而廷弼少及于宽政，不惟无以服天下万世之心，恐无以服杨镐袁应泰之心矣。"

[2] 据《三朝辽事实录》载："奴酋过河矣，广宁行且陷矣，而廷弼先逃至山海，遂使人心摇动，三军俱奔。先是，沈辽之陷，逃臣高出等不诛，以致人人效尤。今廷弼先逃，其谁不逃者？窃恐山海以内再无肯守之人，再无可守之地，社稷之危在旦夕间。"

[3] 选自《明熹宗实录》卷之二十："兵部尚书王在晋题……"

[4] 《明史纪事本末补遗》："廷弼言'起自田间，复任经略，原议驻扎山海，无驻扎广宁之名'"

[5] 据《督师纪略》载："廷弼之入狱也，自公（孙承宗）发之。廷弼尝号泣曰，我被老孙所算。"

[6] 据《幸存录》载：“公解人也，何为亦作此语？辽事岂可为，但当寻一散场。”

[7] 谒陵礼仪选自《大明会典》。

[8] 西山，在北京香山公园附近，并非在昌平，此处因情节需要，有所改动。

[9] 据《居业堂文集》中《十三陵记》载：“德陵（天启的陵寝）不同于诸陵，广植橡树。”橡树又有别名辽东栎。

[10] 张裕妃死于天启四年（1624年）左右，因怀胎十二月未生，被客魏以欺君之君致死，本文因情节需要，在此处有所改动。

[11] 据《天启宫词》载：“何事丹陵迟暮生，葳蕤独闭未全明。伤心饮彻檐头水，万岁潜呼三两声。张裕妃有娠，逾期未产。客、魏恚其异已，谮上绝其饮食。曾大雨，匍匐檐下，啜溜水数口，临绝犹呼‘万岁爷’不已。”

[12] 据《明熹宗实录》卷之六十载：“兵科给事中李鲁生奏：从古征战未有陈师境上数年不进者，亦未有去敌即远虚设十万余之众坐食自困者。”

[13] 据《江变纪略》载：“妇女各旗分取之，同营者迭嬲无昼夜。三伏溽炎，或旬月不得一盥拭。”另有《满文老档》《栅中日录》记载：“（汉人妇女）双乳尽悉割去。”

[14] 选自《东江疏揭塘报节抄》。

[15] 据《明清史料》所载，此为兵科抄出钦差平辽便宜行事挂征虏前锋将军印总兵官左军都督府左都督毛文龙奏本。

[16] 摘选自《三朝辽事实录》。

[17] 摘选自《杨涟劾魏忠贤二十四罪疏》。

[18] 据《玉堂荟记》载：“……语相知曰：有我在不妨。”

[19] 魏忠贤于天启三年（1623年）提督东厂，本书略有改动。

# 天启五年（1625年）秋

## 虎骑绝岛跨云出 真龙清宴困浅湖

秋风萧瑟，凛凛似刀，向来柔似春水的江南也似被风割伤，空气里弥漫着血腥，昔日“斯文在兹”，白墙青瓦的东林书院，满目碣断碑横，如逢兵燹。几名缇骑正挥舞着长刀，指挥匠作将拆毁的土石收拢，再坐地变卖。

天启二年（1622年）起，后宫经岁得见圣容不过一二次，皇帝变成了一只见首不见尾的龙，隐于云雨后，他性情大变，不再讲读，不再视朝，甚至不再亲批奏疏，将太阿之柄尽数赋予魏忠贤，任他排除异己，封锁言路，短短几载，曾经被百姓视作太平天子的少年把自己打扮成有明以来，数一数二的昏聩之主。

去岁，杨涟、左光斗弹劾魏忠贤二十四条大罪，恳请皇帝还政于内阁，正法窃国阉竖，面对杨涟的慷慨上奏，魏忠贤胆怵不已，至御前痛哭请罪，皇帝反而好言宽慰，令其勿为外廷妄言所扰。魏忠贤为此与东林结下血仇，将杨左二人牵扯进封疆大案，削籍落狱。魏忠贤心腹许显纯亲审，酷刑逼供，在诏狱对其百般折磨，裸体受拶、夹、棍等刑，骨骼尽碎，而大骂不绝，二人死后，东厂前去搜索“罪证”，从杨涟身上获血书一封：

“唯我身副宪臣，曾受顾命。孔子云：‘托孤寄命，临大节而不可夺！’持此一念，终可以见先帝于在天，对二祖十宗与皇天后土、天下万世矣。”[1]千古高风，悲天动地，加害者亦忍不住动容。杨涟的死讯不日前传至无锡，士民哭号，私往书院揖拜，几生民变。

无锡知县吴大朴默然望着已被夷为平地的依庸堂，臆想当年杨涟初取功名，入京为官时的意气风发，当比得上庭中翠松，华茂长青。后来，杨涟因移宫之事护驾有功，名声籍甚，且作为顾命大臣，备受天子信赖，幼主遇贤臣，本应如鱼得水传作美谈，如今恶鬼盈朝，将满庭玉树佳栋斧斫。知县百思不得解，只能将一切归咎于时运，少主昏聩，乃人臣不幸，国家不幸。

吴大朴于本县一众耆老的监督下，将书院土地，田产变卖所得钱银共计六百两，统一押解苏州，供州府修缮魏忠贤生祠之用，而风声、雨声穿过片片断壁残垣，娓娓倾诉，雷霆雨露，莫非天恩。

辽地已然入冬，北风穿过丛林，发出瑟瑟呼声，显得越发寒冷，毛文龙将小队驻扎在树林后的半山坡上，这里曾为辽人的村庄，几年前毁于战火，尘沙掩盖下，仍然可见焦枯的骸骨。天启二年起，派遣至东江的监军将边地的战况，军情禀报天听，皇帝特遣登莱巡抚，加强对东江镇的接济，然而自从辽东陷落，民生凋零，粮食、布匹，连年有花费而无出产，朝廷发下来的军饷用于同客商买米，给兵丁糊口，尚且捉襟见肘，至于武器、衣甲，火炮则是望不可及的奢求。天寒地冻的北地，东江军为了取暖，将鹿皮罩在铁甲外，再用拦腰紧束，穿梭于松林间，比起女真族人，倒更像丛林里的野狼。

天启元年（1621年）收复镇江后，毛文龙率领的东江军又于天启三年（1623年）先后收复金州、旅顺、复州、永宁，将辽东半岛沿海岛屿全部光复，颇受皇恩，然而隆宠背后，仍是将士军民无食可果腹，无衣可御寒的窘境。朝廷为修宁锦防线，措饷无门，毛文龙又不屑攀炎附势，向那当朝大珰献殷勤，修生祠。数年苦心经营下，毛文龙共计招抚辽民百万有余，挑选精兵一十七万，而朝廷供给东江的军饷，累年相加统共不过五十万两，不到宁锦十分之一，[2]他数度上疏请求增饷至百万，仍未得到回应。

为了在边地生存下去，养活岛中人口，这名官居二品的总兵，偶尔会同手下参将、游击、小卒一道，深入后金腹地，偷挖些辽参、偷射几张貂皮，再拿到海上，贩与外来客商。

毛文龙注目凝视着西方，两名游击抬了一筐战利品，粗犷地笑道：“将军，这回收成不错。”他闻言扫了一眼，竹筐里卧着七八只银貂，箭头被小心地拔出，以备再用。

天色已晚，月亮藏于黑云后，老林中，又因枝叶繁茂，遮盖天幕，伸手不见五指，这队人马却未生火照明，此处据后金所占城池不到五十里，常能见到地方前哨部队趁夜色行军，故而将士皆挖地坑，以蒿草为被取暖。两名小卒躺在坑中私语：“你今日都猎了些啥？”

“一只獾，两只兔子。”

“皆是不值钱的玩意儿。”同伴轻蔑笑道。

“有本事，明日回老营，你别吃。”对面听后连连请罪，忽然又压低了几分声音，附耳说道：“你看我今儿的战果。”他把冻得青紫的手伸进怀中，摩挲一阵，掏出一棵人参。

“你好大胆，挖了不交上去，竟敢私藏，你不怕军法……”他的嘴被小卒捂住，震惊地听着对方低斥：“看在我俩都是从辽阳逃出来的，我才告诉你。什么军法，我就算不被军法治死，也快被军法饿死了！”

小卒松开手，精疲力尽地躺回坑中，一旁的坑道中起伏着鼾声，小卒透过蒿草望着天，细如沙砾的初雪在空中飘飘扬扬，他幽幽地叹道：“我两天没吃东西了……”

“我也饿得紧。”他的同伴叹了口气，将那棵辽参藏回了小卒的衣甲中，“以后别这样了。”

“我听将军和参将大人说话，朝廷每年给关宁军几百万的饷银。”小卒来了精神，眼睛亮亮的，推了推同伴，问道：“哎，你说，几百万的饷银，他们那些人，每天得吃些什么呀？”

“大概有细面。”同伴回道。

“同样是当兵吃饷，为何区别这么大，好吃好喝地养着他们，这些年来，也未见打过一次仗。”

同伴方要回话，外面忽然传来动静，紧接着盖在头顶的蒿草被掀开，率领他们的伍长将两人提拉起来，整编归队。

谁也不会想到，此次深入辽后，武器简陋的一百余人中，会有明军的总兵官。毛文龙坐在一颗裸露的大石上，百名士卒有序列于身后，警备地望着来人。

马盛瑞来自海州，天启四年（1624年）起自告成为东江军侦探，五年八月，毛文龙夜袭叶克舒之堡，就是由此人联络堡中辽人，约为内应，大兵到日，城里城外兵民喊声动地，内外夹攻，打死千余敌兵。

马盛瑞此次回来，不知带来何种消息，是好是坏，毛文龙审视着他，开口问道：“怎么挂了彩？”

马盛瑞哭道：“将军，小的无能，此回是从海州逃回来的。”

毛文龙指了两名亲兵上前，扯下他臂膀上的破布，鲜血沥沥，创口生脓，毛文龙说道：“是箭伤。”

“是，日前在海州，老奴失利东回，恨营中处处遍布我军奸细，一图报复，将堡中百余汉人男丁尽屠。”

毛文龙冷笑道：“你的命可真大。”

马盛瑞脸色一变，立即跪下，剖白道：“小的当日前往甘泉堡报信，闻说鞑子要屠堡，匿于窖井中才躲过一劫。”

“我信你为内应，料得到奴酋屠城，却不信你有这么大本事，知道我今日会现身此处。”

锵然一声，两名亲兵拔出了佩刀，架在马盛瑞的项上，马盛瑞颤抖道：“我、我实在不知将军在这里，我逃出来一路往东，只是想投奔将军，告诉将军奴酋的动作……”

黑面将军不为所动，近年来后金从他这里学了不少收买细作，偷营劫寨的招数，若此人真被后金策反，身后必有大部队埋伏，毛文龙的视线越过他，望向黢黑混沌的远方，言语依旧镇定：“说说你的消息。”

马盛瑞竭力自证，匆匆道：“奴酋决在灯节前后，挑有披甲鞑子四五万，西犯宁远，万分真切。”[3]

毛文龙与身边参将交换了眼色，前日，守备千总毛永福亦有哨报，道努尔哈赤欲于冬春之交进犯河西右屯，两报相同，不谋而合。此次他带百余人至辽后险地，表面猎貂挖参，实则亲探敌方动作，他近来发觉，有鞑兵奉命入老林伐木制梯，似乎确实在为攻城做准备。

天色渐白，毛文龙轻轻颔首，亲兵收回手中的兵刃，仍将马盛瑞绑了，带回老营。夜间在地坑中私语的两名小卒又在暗暗嘀咕：“宁远要打仗了，那些吃细粮的，打起仗来是啥样啊？”

当年广宁失守，朝廷对于是否放弃关外日有纷纭，后帝师孙承宗自请出关巡视，采用袁崇焕的提议，将防线定于宁远，以辅臣之名督师辽东。此后数年，孙承宗在辽东筑建以宁远为中心的关宁锦防线，期间关门息警，中朝晏然，后金异常平静，似乎震慑于这道庞然宏伟的壁垒。

事实上，自毛文龙深入敌后，驻军皮岛，引得数万饱受后金奴役苦不堪言的辽民投奔，老巢处处是反抗压迫的平民，大将频频被施计策反，奸细遍布，努尔哈赤在其统治区域内日惟提心吊胆，又有东江军扬帆海上时刻威胁，根本无暇出兵征明。[4]

东汉之初，刘秀自感国力凋零，对匈奴犯边一再忍让，将六万军民尽数迁至居庸关内，数年休养生息，终有窦宪燕然刻石一雪前耻。孤立海外的毛文龙及其东江军，为国家赢来三载和平的时光，而明廷却用这三载光阴，以十四万辽兵，两千余万饷金，山海关外八里铺经宁远至锦州重重错落的四十七道堡垒，揭天下物力，厉兵秣马，加速自耗枯竭的速度。[5]

直至天启五年，朝中展开了对东林的血腥清洗，孙承宗也顺理成章地受到了质疑：所谓复土四百里，练兵十余万，装备精良的关宁铁骑，竟从未与后金打过一仗。

三岔河流经区域，有一段称“柳河”的河口，河口水流湍急，暗石遍布，兵马难行，这一日卜算过吉时，宜出征，孙承宗麾下总兵官马世龙

带领八千余人马，欲渡河偷袭耀州城。三日前，蓟辽督师得“难民”信报，道努尔哈赤的四王子洪只带三百鞑兵暂歇耀州，宁远得此消息，即刻欢欣鼓舞，若可一举擒拿鞑兵大头目，自可堵住朝中悠悠之口，又可证实自己的功勋。

秋日平原，阳光刺目，且并不温暖，明军前哨为骑兵，中段为火铳手，步兵殿后，他们身着铁甲，装备着充足的火药，浩浩荡荡行进在茫茫荒野中，几名士兵尚在交头接耳讨论如何领取战功，忽听前方一片哗然，几乎在一瞬间，八千人的队伍鱼惊鸟溃，逃窜的人马嘶声哭号道：“中埋伏了！快跑！”

柳河水势汹汹，明军亦如决堤之河，竟有数十人死于溃散时的拥簇踩踏，那所谓带来线报的“难民”，原本就是后金的奸细，他们只是在柳河织了一张网，静候着对面的马蹄。

于役发生在柳河口，又称“柳河之败”，此战明军战损一千余人，战马七百余匹，辽地经过这些年的征伐，伤亡千余早已不值一提。相比萨尔浒，甚至辽沈之失，自是小巫见大巫。最严重的恶果，无非是宁远那十一万守军，听闻战败，尽作鸟兽散，被朝廷每年六百万饷银供养的精兵，逃去了一半。

洪台吉骑在战马上，冷眼看着牛录额真收缴遍地战利品，他向南方抛去不屑地一瞥，鸣梆收兵。经过此回试探，他亦看清南国君臣年年月月夸耀的岿然长城，不过是中看不中用的装饰，大抵在年底，十万八旗兵将再度整装，想来与宁远的正式较量，也并不需过于忧虑。

战报送至北京时，天启皇帝正在西苑观看内操，他一面让王体乾为自己读报，一面让一名黄门演示放火铳，王体乾皱着眉头，忐忑地读出：“大败”二字，即刻住了口，眨着他一双鼠目，悻悻窥视圣容。天启皇帝愣了愣，笑语可亲的脸瞬间黑下来，那小黄门受了惊吓，以致铳筒走火，轰然一声巨响，炸断了自己的手掌。[6]

硝烟刺鼻，血气弥漫，都人惊惧地遮起花容，小太监捂着涓涓淌血的创口惨呼，皇帝不耐地挥了挥手，着人将他拉下去医治，他站起来，烦闷地来回踱了几步，将托盘上的黄绫奏本展开，那是孙承宗的请辞疏。皇帝蹙额读罢，轻声说道：“准。”王体乾连忙抬笔誊写于册，以备之后拟旨，任命兵部尚书高第接替其职位督师辽东，至此，从中枢到边疆，朝中东林的主要势力，基本被排挤一空了。

西苑曾有世庙嘉靖皇帝的行宫，金阊繁华，画船箫鼓，心绪悒抑的皇帝决意游船赏湖，借着满庭奇花异草与孤岑危石，一解心中怅然。皇家游船富丽堂皇，更设有舞姬歌伎弹唱助兴，皇帝坐在船上，喝了两盏闷酒，秋风飒飒拂面，将几面赤红的枫叶吹向湖心，犹如沥沥血滴淋撒于镜面之上，湖水潋滟熹微，竟有禅意之美。

天启皇帝一时兴起，戏谑地与张应诏抛了个媚眼，笑道："朕听闻江南有一雅士，善画湖边柳，贵价千金，西湖名妓为求一柳，争相斗腰以求。"[7]他伸手将那牌子的腰上捏了一把，眨眼道："朕虽不会画柳，却可将红枫嵌于屏中，永留秋意，也是极为雅致的，这位姐姐，可愿相陪？"

张应诏垂首笑道："枫叶哪里没有，陛下偏要往湖中寻。"

天启皇帝站起身，抖了抖袖子："柳枝何处无？偏要往湖中画？"

张应诏无奈地笑了笑，招呼随侍将画舫上的蚱蜢舟卸下，君仆相携踏上，亲撑小舟，向湖心驶去。

湖水映着两岸丹霞，一蓑柳舢飘荡其间，波澜不惊，上下天光，扁舟狭小，仅供二人相对而坐。

行至镜心，皇帝令张应诏放下桨，深吸着秋日凉爽清澈的空气，懒懒地躺靠在船舳上，张应诏噘着嘴埋怨："不是要取红叶？倒睡了。"天启轻笑不答，小舟随风摇曳，婴龄之时躺在睡车之中，也许就是这般惬意，他没有那时的记忆，那时的他也没有今朝的烦恼。

他虽然困，但仍不敢睡过去。

恍惚之间几滴凉意滴在他脸上，天启皇帝不耐地皱了皱眉，小太监捡了一片湖中红叶，小心翼翼地盖在他眼上。

"若非朕不会划船，真不该不带你来，一时都不老实。"

张应诏委屈道："陛下这么说，奴婢可要伤心了。"

红叶沾了水，颜色更为鲜亮，当真赤红如血，天启迷蒙地坐起身，歪歪斜斜地趴在船边，笑道："好吧，人生几见此佳景，小生怎可辜负了姐姐。"他挽起袖子，卷起朱色中衣，露出白皙的手臂，譬如和氏无暇之玉，更有男子特有的棱角线条，张应诏呆呆望着他形状美好的腕骨，鬼使神差地答道："好哥哥，仔细水凉。"

天启皇帝手下一滞，凝着眉头，骤然冷淡："别这么称呼朕。"

小太监心里一揪，喉中哽咽，尚不知如何作答，方才万里澄碧的苍穹突变，坊间说书者讲到奇异天象，妖氛横生，往往会将板木一拍，大唱到："忽见狂风袭来，飞沙走石。"皇帝惊慌地把住船檐，无助地四下张望，扁舟在湖心剧烈地摇晃颠簸，小太监失措地尖叫，向天子伸出手去，赶不及碰到他的指尖，却在下一刻，猛然倾覆。[8]

事发突然，以致湖边画舫上的都人、内侍、锦衣卫皆来不及反应，以致后世史谈，将其浓墨重彩地大肆渲染。岸上乱作一团，会水的纷纷

跳下湖中救驾，耐何所隔太远，不解燃眉。皇帝一身厚重的龙袍瞬间吸满了水，他几乎只在水线之上挣扎了两三下，便似被鬼魅拽着双腿，直直沉落下去。

他在水中昂起头，眼睁睁看着头顶被阳光照射形成的金色波纹渐渐黯淡，而四周是无边的黑暗和寒冷。自从他做了皇帝，每当臣子山呼万岁，免不了要想百年之后，他会以什么样的方式离开人世。

佛家有言，往生之前，会照见一世业障。刺骨的水中，他看到捧着石榴的三哥儿，慈宁宫前的皇祖，温柔的母亲，严苛的父亲。果如佛陀所说，故去的亲人会渡过忘川前来接引，减轻濒死时的恐惧，他吐出最后一口气，在水中化作一串晶莹的泡沫，耳膜隆隆作响，待此喧嚣沉寂，过此亿百千刹，有世界名安乐。

他闭上眼睛，瞬间又不甘地睁开，琉璃净土百般好，心道，可我此生业障未消！

他喃喃唤着唯剩的手足血亲，竟似愿景显灵，恍然在水中，看到了他的脸："信……"

他伸出手，被那人紧紧握住手腕，拼尽全力的拉扯着，推上船去。

天启皇帝趴在颠倒的小舟背上，不住猛咳，他死死按着椽板，直至指间发白，发髻因挣扎而散开，将视线遮住，皇帝抵抗着没顶的恐惧，慌忙将头发抹开，他瞪着对面的人，难以置信的瞠目半晌，喃喃低语道："怎么是你……"

张应诏力竭地趴在船边，他虽生于江南，但进宫多年未曾下水，方才在鬼门关走过了一遭，不啻九死一生，耳闻皇帝这般说，终归忍无可忍。这九五至尊无意或更为恶劣的——不屑掩饰他语气中的失望，令张应诏勃然而怒，连最后那"一点生机"也不愿要了，对他大叱道："是我！是我！怎么不能是我！"他一只手砸向湖面，击打出一片水花，皇帝似乎可以预见，若此时他们在岸上，受难的即将是自己的面颊了。

四周水声迭迭，十几名内侍并锦衣卫终于游了过来，他们推开小阉寺，争相抢夺着护驾之功，天启曾挣扎着回头，想看一看他。诸人却不由分说、七手八脚地将他拉上画舫，只留那小阉在湖心愤然、大逆地叫嚣。

十月秋暮，宫人至内府领取过冬禄米靴帽，陆氏捧着自己的份例走回勖勤宫，沿途听了许多流言风语，她收拾好自己的物件，拉扯徐大伴，说道："你可知道，外面都说我们什么？"

徐应元带着他簇新的帽子，回头询问："说什么？"

陆氏神秘地压低声音道："说皇爷偏心，说我们是鸡犬升天。"

徐应元一怔，随即笑道："此言不虚，你我可不是鸡犬嘛？"陆氏不悦道："我们是鸡犬，殿下是什么？"她又瞥了眼徐应元的帽子，告诫道，"你快摘下来吧，少张扬，别为殿下招惹祸事。"

陆氏所言，涉及外廷近日一桩大变革。

太祖初定天下，封建亲藩，欲世世代代共享太平，皇位传于兹，已近三百年矣，年复一年，土地亩有所产，宗藩子孙却在日益繁衍，昔日以一郡之民供养一王，而今以一郡之民而供养数千百人，赋入有限，禄粮无穷，若再不加限制，数十年后，宗室殃及民生，必将至大祸。皇帝遂亲遣科臣往河南山西陕西勘核各藩状况，诚如人言，诸地普遍宗多禄少，大量庄田侵占民田，又逢灾年，所产无几，民不聊生。此时有翰林院学士霍韬提议，自五年起，推行宗室限禄，由各省布政司权宜各府宗室多寡，定均数，日后无论子孙繁衍多少，皆只按照限定均数供养俸禄[9]。

正巧辽东欠饷的奏疏惹得皇帝不胜其烦，皇帝既有此倾向，魏忠贤便先在内宫中做起表率，今年秋冬，各宫供给尤为寝薄，食米衣鞋皆粗恶，甚至不如普通民家所用，魏氏将节省的钱银一半揣进自己腰间，一半用于献礼天子。一众阿谀者好肆歌功颂德，赞其与国休戚之心，皇帝默许下，又一批生祠在各地矗立起来。

魏氏在宫中克扣宫阃用度，却唯独在勖勤宫免行，一应承奉破例从丰，又特由皇帝着意至内帑中添置许多，各宫在暗处多有非议皇帝偏彼。[10]

徐应元不屑道："哥儿是皇爷亲弟，对他好，不是天经地义的嘛。"

陆氏不再与他争辩，只再度告诫其谨慎，她转身入室，心中默默思量：皇帝对中宫娘娘都没有这般亲爱，如此看重弟弟，是否有些过分了。

她推开里间的门，看见信王正坐在桌子后，双手托腮，目望窗外，他已留了头发，加了冠，长成了刘老娘娘梦里见过的玲珑少年，目似点漆，肤若美玉，她呆呆看了半晌，才问道："哥儿，出神想什么呢？"

信王回过头，犹豫地向她诉说自己的梦魇，杨涟、左光斗蒙难前，皇帝曾杖杀过一名工部员外郎，此人名万燝，乃最早弹劾魏忠贤的一批人的成员，当时魏忠贤初掌东厂，手握王爵，初显窃柄的端倪，面对廷臣、言官的交章参劾，魏忠贤无所发忿，思借其立威，矫诏逮下万燝，于午门廷杖一百。

信王尚且不懂政事，只好奇何为廷杖，拉着徐大伴去午门观刑，午门外，信王见到了身着飞鱼赐服的锦衣卫堂上官，数名监刑太监，旗校百人，几根上了朱漆的栗木，还有那名腰杆直如尺，慨然而立的罪臣。锦衣卫将他压到刑凳上，褫去官服，宣了圣旨，待"罪臣"接旨，监刑太

监轻轻颔首，幽幽念道：“用心打吧。”

缇骑高高举起大木，种种击打到血肉躯体上，信王离得很远，那一声闷响，夹杂着受刑者隐忍的哀鸣钻入他的耳蜗，信王浑身颤了一下，他有些后悔，想回到他的勖勤宫，又怕奴婢嘲他胆小，只得硬着头皮看下去。

廷杖一端被削成槌状，槌上包有铁皮，一杖下去即可撕扯下许多皮肉，行刑者分明要置其于死地，不消二三十杖，万爆的下肢已然血肉模糊，骨骼裸露，信王实在难以旁观，欲从暗处走出，徐应元忙将他拦下：“殿下三思，这是万岁的旨意。”

信王语塞，痛苦地望过去，万爆声调破碎地嘶喊道：“人主之权，不可委臣下，况刑余寺人哉！生杀予夺之权……尽为忠贤所窃，陛下犹不觉悟吗！”[11]

监刑太监啐道：“哪个偷懒呢，还能让他说出来这么多话？”行刑者会意，力道又加重几分，不多时，那罪臣便昏死过去。

信王红着眼眶，从徐应元手中挣开衣袖，驳道：“不可能，皇兄不会有这种旨意，定是魏忠贤矫诏……”他话至尾音，忽而放低了声调，神色动摇。信王隐身右掖门内，偶然抬首，巍峨的西侧楼台上，身着赭色的至尊不知何时，出现在庑房前，与他一样，旁观着这场血腥的仪式。

距离太远，信王甚至看不清他的样貌，可即便他近在咫尺，也难以解释这种排山倒海的陌生，信王宁愿自己没有在此时此地见到他，他的皇兄，他的天子，他的陛下。

他满怀无能为力的负罪感，咬牙逃离身后这片血池炼狱。

那日之后，他时常在梦中见到当日的情景，有时在白天，梦魇也似恶鬼缠身，惹得他心神不宁。陆氏默默听完他的倾诉，宽慰道：“哥儿从小心善，看不得杀伐……”

他默默摇了摇头，梧桐落尽，残荷盈池，陆氏为他穿戴好朱红色的亲王服至内苑闲游，劝其暂忘忧愁。信王随手捡了一片枫叶，叶面通红，适宜夹入书页，收藏一季风光。内苑常饲鹤与梅花鹿，取“禄贺长春”之意，忽一鹤飞来，丹顶黛尾，呖呖长鸣，声如伽陵之鸟，原地徘徊数度，跃然西去。信王微微蹙额，心中怦然，大抵手足之间确实血脉相连，一名小黄门灼急地奔来，气喘吁吁地跪在地上，印证了他莫名涌起的不祥。

秋夜寒气甚厉，信王鹤驾至西苑，带来一串繁乱的灯火和步声，却未惊起树上寒鸦，大抵天凉至此，鸟亦僵于枝头。西苑行宫尚未备好过冬的炭，都人只得多为他添了几床被，天启皇帝被刺骨的疼痛逼醒，艰难地睁开双眼，胸口似压了百斤巨石，喉咙沙哑地怨道：“盖这么多……

你们想憋死我。”

他烦闷地扯开被子，即刻又被一只手拉扯着盖了回去，皇帝方要龙兴，眨了眨眼睛，看清了来人，立刻笑了：“怎么惊动了‘殿下’？”

信王不悦地白他一眼，反呛道：“臣本不想来，奈何陛下梦里一直召见。”

天启皇帝用手肘撑着床，勉强坐起身，笑道：“我晕的时候叫你啦？”他脸色很白，显然未从惊吓中恢复过来，心情却好了不少，“我叫的是信王，还是弟弟，此回来的是弟弟，还是信王？”

信王深深叹了一口气，好在都人于此时捧药进御，得幸免答他这般幼稚的话，信王问道：“皇兄自己喝，还是需人喂？”

天启皇帝讪笑着接过药碗，乖乖地啜饮起来，期间信王无言望着他，纵使外廷对天子有诸多微辞，他对皇帝有诸多不解，两人作为兄弟相对时，他的模样从来没有变过。当小黄门向他禀报天子落水，生死未卜，他几乎吓得不能动，眼前忽倏浮现昌平丛山，栎叶万千，遮天蔽日地疯狂生长，这幅可怕的景象散去，他的哥哥尚活生生地躺在他面前，无论如何，他还活着，便是世间最要紧的事。

天启皇帝再度抬头，见他眼眶已经泛起泪光，真似西苑的湖水，澄波潋潋，即便再一次给他选择，仍愿义无反顾地跌进去：“哭什么？”

信王别开脸，执拗道：“谁哭了，没哭。”

天启皇帝狐疑地端详片刻，低首盛了一勺苦药，艰难地吞咽着：“好罢，男儿有泪不轻弹。”

他忽然停住，扭头盯着信王，严肃地嘱咐道：“小没良心的，待我真死那天，你可得哭一哭啊。”

信王不悦，连忙呵止：“皇兄，我说过多次，你讲话怎么总是这样莽撞，不知敬畏。”

天启皇帝轻笑一声，端着药碗往他边上挪了挪，险些将药汁洒出来，将手轻轻放在他膝上，苍白的脸色忽现红润：

“你放心，待你七八十岁时，才有机会哭一哭。在那之前，除非令沙子迷了眼，只要你哥哥在世一天，断然不会令你掉一滴眼泪。”

王体乾捧着文书站在暖帘外，将弟昆的对话悉数听进心里，他在脑中飞速盘算着，毫无表情的脸上渐生阴鸷，皇帝的猝然蒙难令他心中警钟高鸣。天启皇帝至今没有后嗣，倘若某日当真出了意外，社稷大统将由谁继承。他宁愿大明王朝未来的储君是一名尚在襁褓里的婴儿，也不

愿接受那言谈举止俨然一副东林君子似的信王。他垂头看了看托盘中一摞摞黄绫包裹的文书，这些纸张涵盖的内容，从帝国的北疆直到南海，整个天下如此安适地被他端在手里，又怎么舍得放下。

他一步一步退下，对于信王的生死去留，他要与魏尚公[12]，如今的九千岁，妥善筹议一番。

次日晨起，皇帝呻吟着坐起来，身上虽已不再疼痛，胸口却一直闷闷的，他难过地轻咳数声。床幔被都人拉开，阳光泫然而入，微尘飘扬的晨曦中，当日的救命恩人跪在地上，为他奉上一盏温茶。

天启皇帝迟疑片刻，伸手接了，默默饮罢，重新放回盘中，张应诏低垂着头，一言不发地行了礼，转身欲退，却被皇帝一声虚弱的怒喝制止："站着！"

小太监白色的皂靴踏在地上，微微一顿，调转了脚尖，只是他依旧不说话，倨傲、大逆不道地缄口。皇帝上下打量一番，冷笑道："看不出来，还是个有志气的。"他们同时落水，同时捡回一条命，他尚可躺在床上休息，小牌子却仍要按时当值，相持许久，皇帝无奈地叹了口气，不得已软了声调，哀声哄道："小姐姐，看在小生尚在病中，就别气了吧，这厢给你赔个罪。"

小牌子的手抖了抖，茶盏不解情义地碰撞哀玉之音，他抬起头，红着眼眶道："奴婢哪敢生气。"

皇帝不愿提及那场尴尬的误会，他伸出手，将他拽到身侧，细细打量一阵，关切道："你还好吗？若尚不舒服，朕准你的假，这些日子，就不必来当值了。"

小牌子笑道："奴婢犬马之身，没那么矜贵，早已好了。"

"你好得真快。"皇帝羡慕不已，不由自怜，张应诏望着他，喃喃说道："陛下不知，民间孩子生下来，为求好养活，便给这些贱命取个更贱的名字，让阎王都不愿收走。"

皇帝惊道："原来你原名不叫张应诏，那叫什么？"

小阉寺垂眸出神，良久叹道："奴婢忘了，奴婢只记得现在的名字。"

皇帝有些失望，转瞬又释然，展颜笑道："忘了便忘了吧，你的名字起得很好，应诏，即要尊应天子诏命，笑一个吧。"

小阉忍俊不禁，终因笑语，将那半盏凉茶又洒出三分，只见天启勾了勾手指，令他附耳上来："去为朕，召几个人来。"

午后，小牌子领命将十余名太监带到御榻之侧，天启睁开眼睛，向他微微颔首，张应诏得旨，将寝室中其余诸名内侍，并宫女屏退，而他自己，也知情识趣地避去它室。天启坐直身子，细细打量来者的身材体格，欣然笑道："前日内操，尔等皆是各中运兵的佼佼者，膂力过人有之，猿臂善射有之，在宫里做洒扫的奴婢，有些屈才。"

一众太监面面相觑，不知所措，皇帝继续说道："以尔等的出息，用不上国家大义说教，朕乃天子，一言九鼎，若尔等死在外头，家人可到朕这里拿锦衣卫佥事的世袭，出京之日起，尔等俸禄由朕内帑里给发，皆以五品武官为准。"

小太监们仍面露难色，疑惑地问道："皇爷，皇爷叫我们做什么？"

天子巡睃着脚下的一众奴婢，思忖着该给他们取一个什么样的头衔最妥帖："朕要知道战地的敌情、民情、军情，朕不想当城中痴儿，受人蒙骗，听之任之。朕要你们深入广宁，山海关，甚至辽阳、沈阳、铁岭、开原，然后如实回禀朕，辽东的情形，究竟是什么样的。"[13]

天启五年，皇帝于西苑行宫秘密成立"较事"府，即二年起明面派遣监军之外，暗处又遣送东厂番子出关为自己刺探边情，从此以后，大量的一手情报被传送到天子的御案之上，成为帝国御敌决策中的重要依据。

安排完备诸多国事，皇帝疲惫地躺在床上，一缕秋风鬼魅地钻入窗缝，他蓦然打了个寒噤，如此秋容佳期，终究难逃辜负。他侧首望着阑窗外的树影，少了叶的陪伴，枝丫显得无比寂寥，忽闻一声雁鸣迢遥回荡碧霄，或许那一缕风，正是来源于它的振翅。他曾离死亡那么近，仿佛落单的孤雁，迷失在无垠的水底，几乎只要伸出手，就能远离南渡的苦旅，安息于它冰冷巢穴。

注释

[1] 选自《碧血录》之"杨涟绝笔"。

[2] 选自《东江疏揭塘报节抄》的"天启五年九月初四日具奏"一章。

[3] 选自《东江疏揭塘报节抄》天启六年（1626年）正月二十日。

[4] 见《满文老档》："日惟追杀毛兵奸细。"

[5] 据《明熹宗实录》卷六十载："……有之则守戍之众，而非进取之旅也。战守机宜专决于外，臣何敢遥度，但战则有战法，秣为厉兵，简卒搜乘，刻期举事，即有大费，可期永省，守则有守法……今以十四万之众，岁费六百万，虽言唯敌是求，其实百事不办，战固未能，守亦羞称，虚糜自弊，而不虞其后，臣所为中夜旁皇，当食废着也，枢辅当审时度势，知彼量已，可战则用战法，可守则用守法，为朝廷固疆宇，为民生惜物力，以选练为务，以屯牧为先，不必张恢复之虚声，只在条恢复之实

事……”

又见《明熹宗实录》卷之三十六载：“工科给事中方有度疏言：‘自辽左发难，军需驿骚，竭天下之物力以供一隅，今且五年于兹，约费内帑金钱以千万计，而加派新饷出之民者，每岁四百八十五万有奇，通五年约费二千余万，百姓敲骨剔髓，鬻子卖妻，以供诛求，年复一年，顷见天津督饷户部右侍郎毕自严一疏，计每岁山海内外马步兵十一万有奇，本色折色之费养马草料之费，海运脚价之费，文武将吏班军匠役人等俸薪廪给杂项之费，约共费四百万两，此就山海一関十万兵言，而款西虏之费，即炤壬戌年例七万两不与也……我之天下已坐敝也。”

[6] 据《天启宫词》载：“上好挟弹放马铳，近侍在宫中亦皆习之。二年，有暖殿王进，在御前放铳，铳炸打去左手，几危圣躬。”

[7] 即晚明江南画家李流芳。

[8] 据《天启宫词》载：“五年……上祭方泽回，即幸西苑。忠贤与客氏于大船宴饮，上携小奄暖殿，高永寿、刘思源泛舴艋。上手自刺篙，二监佐之，相顾失笑。舟覆。”

[9] 即天启五年推行的“宗室限禄”法，旨在节约国库开支，改变自开国以来的宗室俸禄制度。（《明熹宗实录》卷之五十九）

[10] 据《天启宫词》载：“藩宫十月给冬衣，回首先朝事事非。却羡信王承奉正，铎针枝箇拜恩归。当时待亲藩恩礼寝薄，瑞惠桂三王在京，其正副承奉官虽给食米衣鞋类皆粗恶。惟信邸诸臣破例从丰，又尝特恩赐承奉正以铎针枝箇桃杖三种，盖熹庙友于至谊也。”

[11] 选自《明熹宗实录》卷之四十三。

[12] 尚公，即魏忠贤得势后宫中对他的称谓。

[13] 据《天启宫词》载：“帝好察边情，时令东厂遣人诣关门，具事状奏报，名曰‘较事’”

# 天启六年（1626年）春

## 铁笔难书平胡策 七劫梦谶太液枯

后金果如毛文龙先前探得的情报，于冬春之交再次兴兵，大举南下。

努尔哈赤亲率六万八旗，号称二十万大军渡过三岔河。此时的宁远守将，乃当年越职上奏中枢的袁崇焕，他祖籍东莞，身材较北人短小许多[1]，或因守边三载，愈发面黑而瘦，他的唇上有两缕稀松的髭，声音尖且嘹亮，又常语速过快，以致下属无法准确领会其部署。

他为人好谈兵事，曾作九品县令时，就以救世之才自诩，顾盼自雄，即便前几日，因其调度失策，令后金轻松将右屯三十万石粮草劫掠而去，他也可诡辩为“诱敌深入之策”。如今后金当真“中计”来到宁远城下，这位宁前参政无非架起十余座红夷大炮，矢石放炮而已。

誓师当日，他召集总兵满桂、参将祖大寿刺血为书，厉声高呼：“势与本城共存亡！”忽闻轰然一声巨响，督师府梁栋震颤，守军急报：“鞑子正以铁皮车攻东门！”袁崇焕心中一凛，握着佩剑，亲自登上城楼。所谓铁皮车，即以百斤铁铠包裹木车，于内藏健士的攻城之器。守军的西洋炮只可瞄向远处敌军，而城上军士射箭投石又无法伤及铁皮车内的鞑兵，已有数百人汇集于墙下动工掘土，欲挖出一条通往城中的通道。

阖城百姓躲避于家中瑟瑟发抖，不敢想象即将到来的艰难抉择，或像蝼蚁一样被铁骑践踏，或剃发易服沦为蛮夷的奴仆。城外炮火声震天，黄尘蒙空，长久不知战况如何，一些贪生的百姓，竟已找出刀具欲剃头而降了。

宁远之困第三日，城中火药弹丸已尽，凭借百万民脂民膏修筑的边城前途未卜，就在一片哀怨声中，后金竟然鸣梆收兵，浩荡绝尘而去，前一日尚在恐惧嚎哭的百姓面面相觑，跪于督师府前叩谢袁崇焕守城之功，护卫满城百姓性命。

边疆的风雪正冽，滴水而为冰，城墙之下冻土已达三尺之厚，而努尔哈赤之所以退兵，无非是城墙被冻得过于坚硬，无法掘裂罢了。宁远

尚在得意那纵横沙场几十载的老将，如今竟败于后生之手。此时努尔哈赤已调转马头，将目标放到南边的觉华岛。

这里有袁崇焕安顿的八万石粮草，以及上万名岛民。

当年孙承宗部署水陆之师，将宁远南方小岛作为重要战略基地，希冀二者可互为犄角，一旦后金来犯即可水陆并进，奇袭后方。

无奈冬天的辽东，是非常寒冷的。

宁远与觉华本来隔海相望，当水面冰封，即刻成为一片辽阔坦途。袁参政情急之下，调令岛中千余士卒，手操铁钳、铁杵，冒着严寒风雪，凿着冰冻的海面[2]，亦如努尔哈赤凿不开宁远的城墙，辽东湾的海水也似磐石般坚硬，皆是徒劳之功罢了。

行伍中有一名当初在辽沈之战中幸存的川兵，饕餮的北风折胶堕指，川兵握着铁钳的手被磨出了血，立即和铁器粘合为一体，他咬着槽牙，狠心一扯，一掌皮肤便留在铁钳之上，骨肉模糊，鲜血淋漓。川兵惨嚎一声，身旁的老兵虚脱地晕厥，重重摔在凿而复冻的冰面[3]。他的脸紧紧黏在白瓷般的冻海，只要微微挣扎，便会像那名川兵一般毁容破相，老兵于是认命地闭上双眼，伴随着细细震颤的冰砾，后金的马蹄声，似乎越来越近了。

京城纷纷扬扬飘洒着新春初雪，俨然一冰窖，好在懋勤殿有地炕取暖，令皇帝不至于遭受严寒之苦，然而烧炭的屋子总易令人觉得胸口憋闷，他不顾劝阻，偷偷将六棱花窗打开一道小缝，从窗外望去，御河之水冰皮深结，浩白一片，天降银屑，鸟声俱绝，此景尚算悦目，皇帝却再无往雪地里畅然奔跑的心思，上一回接到塘报时后金正围困觉华岛，此时的战地，想来河冰正坚，海河难渡，即便派遣登莱水师去救，战船也无法渡过坚硬的冰面。不知宁远战况如何，新春伊始，在他登基的第六年，他不想再听到任何丢城弃土的战报。

他兀自出神之时，魏忠贤风风火火地奔进来，大声呼道：“辽东经略高第奏报至！”

天启皇帝眼皮一跳，他这般笑逐颜开，反而令他更为紧张，或许所谓近乡情更怯，就是这般道理，天启皇帝故意稳住语态，淡淡问道：“可是胜仗？”

魏忠贤笑道：“老奴认不得是什么字，但见本兵[4]王永光等人异常欢欣，想必是好的。”

天启皇帝静静望着他，回首阖上棱窗，将老太监手中奏疏接了下来。

映入眼帘的首行字，乃“边烽已退”天启轻轻吁了一口气，胸中块垒释然，其后则是斩获战果若干，皇帝低声念道：“捷功奴夷首级二百六十九颗，活夷一名，降夷十七名……”[5]

不知何时，年少的君主养成颦眉的习惯，只见平静的眉宇又起波澜，似乎并没有意料中的龙颜大悦，只是淡淡说了句：“杀死只二百余人，太便宜了建虏。”

魏忠贤不禁劝道：“索性宁远未失，也是兴兵以来，头一遭了……”

天启皇帝微微颔首，此话确实不虚，宁远苦守三日，少不了文武将吏抵御有功，当赏者，自当依例勘勋，他垂下扇状的眼睫，目光流转，阅读到一行特别的讯息：“捷报上称所谓‘伤大头目’一名，是哪个大头目？”

魏忠贤唯唯禀道：“老奴未听本兵说起，之前听闻此回是大奴酋亲自率兵前来，兴许就是那老贼也说不准。”

天启皇帝沉吟道：“若当真如此，此战堪称大捷。”

两人正在筹议，只见王体乾亦捧文书而至，比起魏氏的邀功心切，他似乎稳重许多，只循规蹈矩地将经略高第刚刚呈送中枢的另一份奏报递上御览。魏忠贤疑惑地向他使了个眼色，王体乾却偷偷做了个噤声的手势，九千岁怔怔地回头，从皇帝的面色看来，这第二封奏报，定不是什么好事。

奴酋登上觉华岛时，岛上守兵因连日听命凿河，冻掉了手指，耗尽了体力，毫无反抗之力地做了刀下亡魂，右屯三十万石粮草被掳，三万军民被戮，两千余艘战船被焚。[6]所幸赖毛文龙发兵牵制，攻打后金老巢，努尔哈赤不得不急忙东归，收拾后方去了。觉华岛之惨败与两百七十人的“宁远大捷”相比，简直是天大的讽刺，天启皇帝无奈地闭上眼睛，深深吐息，随后，毫无征兆地将第二份奏疏丢到炭盆中。

“陛下！”

那两名太监忙不迭要做“火中取栗”的蠢事，天启皇帝淡淡呵止，他信步踱回案边，下巴轻轻一抬，将王体乾诏到身边：“恢复边疆，宁远为第一胜，无论大小，必须赏赐，否则文武之心必丧。”只为宁远无虞，失粮弃岛的过失，不得不暂且搁置，他咬着嘴唇，说出“胜”字之时，明显语气一顿，比起近十年丧命于后金屠刀下的数十万生灵，这斩获两百名鞑兵首级的大捷，又何尝不是另一种屈辱。

窗外雪势愈疾，天启皇帝不知是因严寒所致，还是他身体本就虚弱，指爪凉似冰锥，而作为他的喉舌与犬马，王体乾的指头却可灵活地运笔，飞速记录着来自天阙的圣谕：“虏遭屡措，打死头目，此七八年来所绝无，深足为封疆吐气，所获功次，一体忧叙。”[7]

旨意下了内阁，抄送各部，诏告天下，袁崇焕因守城有功，擢升都察院右佥都御史，专理军务，照旧驻扎宁远，巡抚辽东。

国家打了胜仗，普天欢欣，民间总比宫里更热闹，正阳门集市本日忽现一名俊俏少年，足上踏着红色云头鞋，身着鹤氅，丹唇秀目，莹然如玉，举手投足皆风流高贵，引来无数殷切的顾盼。他大抵是个外乡客，来京为投亲或应试，并无奇货的市集，也令这名初来乍到的公子眼里满是憧憬好奇。

身后的老仆显然走不动了，累得气喘连连：“殿……小爷，走路注意着，可莫磕了、碰了，否则家里那位大爷，非得拆了我的骨头。”

“我这么大人，又不是小女子，怕什么磕碰。”他用几文钱买了串糖葫芦，美美地品尝民间滋味，徐应元无奈，只得紧随其后，忐忑地护他周全。

山楂极酸，信王吃了几颗便弃了，他闲游有时，日当正午，被酸味惹得有些饥饿，路过一名老妇的摊子，找了个空位坐下：“婆婆，你卖的是什么？”

“元宵啊。”老妇人弯腰忙碌，偶然抬眼，惊诧道，“好俊的小官人哇，老身以为见了神仙。”

信王笑道：“哪有垂涎人间烟火的神仙呢。”

妇人道：“观音化缘时，可尝遍了人间五味。”她小心地将手擦净，拿了一张新碗，问道，“小菩萨，来一碗吧。”

信王一怔，转而笑道：“两碗。”他指了指身侧的随从：“还有他的。”

少时，妇人端上两碗热腾腾的元宵，信王低头，嗅到了桂花气息，雪白的糯米包裹流沙甜馅，入口绵软，唇齿回香，宫中膳食虽用料珍贵，但调味过重，徒有其表，哪有这般返璞归真之妙。压抑的宫廷生活令人身心俱疲，百般不适，而青山绿水，寥廓天幕，甚至村妇烹调的一碗简食，皆可为良药。[8]

信王正为自己得以逃出堂皇的樊笼而庆幸，两名书生挨着旁边桌子坐下，又将他的思绪勾回宫里。二人面带忧色，放低了声音交耳而谈：“人道皇帝在宫中，颇事宴游，优人杂剧不离左右，射击走马驰骋后苑，如此便也罢了，还日日与小黄门厮混，以致后嗣凋零，受那阉竖蒙蔽，我朝恐有王振、刘瑾之祸重现啊……”

另一书生在旁低语：“说话注意些，今时不同往日，君一番话，要是

被东厂听了去，不论前途，性命怕也不保，那秀才骂了两句阉竖，便被戴枷示众好一番羞辱，这会儿还没放下来呢。”

天启六年（1626年），苏州复起大狱，魏忠贤使锦衣卫往苏州逮周顺昌，士民闻其被逮，愤怒号冤，咸为其请命，颜佩韦、杨念如、周文元、马杰、沈扬等五人挺身大斥魏党窃权，被缇骑逮往京师，刑部以其罪当诛下诏狱。五人被施以立枷之刑，所谓立枷，即前长后短的刑具，长端触地，犯人脖子被枷住，跪坐不能，只得站在地上支撑，承受百斤之重，直到力竭而亡。

曾经的自由畅言之风，如今已荡然无存，即便是顾命重臣，若与魏氏相左，不出数日非死即黜，普天皆以朱家王朝天有二日，为讨好魏忠贤，各地广建生祠，大小官员为图自保，一派阿谀奉承，青天无存，烟瘴遍地，无怪乎二人要如此小心谨慎。

“听说今日换了百五十斤重枷，分明要治死人……这样的刑具，竟然出自皇帝的设计。”

信王缓缓放下筷子，脸色难堪，徐应元试探地唤了一声，少年垂下眼帘，轻轻摇了摇头，他从未以凤子龙孙的高贵出身自得意满。而奴夷虎踞辽左，中川土司叛变，忠良斧钺加身，百姓口中皆道是自家统治之失，却令他无地自容，羞愧难当。他默默站起身，走到二人身前，两名书生抬头，惊讶于面前少年的秀丽俊逸，又立即面露戒备之态。

信王平静地宽慰道：“不要怕，我只是个外乡人。”

可是这一口标准京师官话，把二人听得更加心胆生寒，两厢暗暗使了眼色，惴惴问道：“小兄弟，有何事见教。”

信王沉吟道：“你们所说的秀才，正于何处受刑，是否方便告知。”

书生渐松一口气，回道：“这也不是什么秘密，就在东华门外的白家巷里，围观者甚多，你过去便知道。”

信王微微颔首，转身吩咐老仆结了账，方欲离开，足下一停，回首生涩地道了句：

“多谢。”

目送主仆二人背影，两名书生面面相觑，与那元宵铺老板生出类似的想法，今日所见者，必非凡人。

白家巷自永乐皇帝迁都时已存，因曾有前朝权贵府邸得名，作为距离东华门最近的一条民巷，常有朝中贵人在此进出。少年与老仆走入民巷，远远听得人声嘈嘈：“此人口出狂言，诬蔑东厂尚公，在此戴罪立枷，以儆效尤。”有人轮流尖声宣读秀才罪状，信王在人群后站住步子，

眉头紧锁。

徐应元揣测到他的心意，喟叹一声，徒劳地劝道：“主儿，这事我们管不了。”

少年握着扇柄的指尖渐白，风里隐隐飘散一股血腥气，令他胸腔郁闷疼痛，他深深吐息：“伴伴，我救不了万燝，救不了杨涟。在家里，你总是让我躲，我现在出来了，能不能任性一回。”

徐应元缄口退居其后，看顾秀才的两名黄门舀了一斗水泼到他头上，秀才哀吟一声，悠悠转醒，黄门叫嚣道：“你是什么东西，敢污蔑尚公，当今皇帝都要敬他三分，你是皇帝的哪路亲戚呀？”

秀才吐了一口血沫，冷笑不绝，黄门勃然而怒，拉着锁链便往他腰上踹去，信王拨开拥攘的人群，急呵住：“住手！”

黄门闻声望去，皱起眉头，不悦道：“你是做什么的？”

少年脸色微红，瞥了一眼满地血腥，愤慨地攥拳反问道：“他犯了何罪？”

见他一身服饰，用料上乘，手里那把川扇亦不是寻常人家供得起的清玩，皇城之下，随处都是皇亲贵胄、朝廷重臣，小太监渐生胆怯，开口客气不少：“这穷酸秀才私印传单，谩骂厂公，意图动摇社稷，乃十恶不赦的大不敬。这位哥儿，我虽不知你府上何处，还是劝你莫逞意气吧。”

信王默默听他说着，间歇端详秀才的脸，秀才感受到他的目光，挣扎着抬起头，周身一颤，瞪大了双眼，流出两行泪。

信王不解地移开目光，再度望向两名宦侍，不严而肃：“尔等方才大呼圣号，是否亦当以大不敬论处。”[9]

小太监语塞，信王跨一步上前，继续说道：“他若当真危言耸听，散布流言，自由司法会勘、会审，而非在此受用私刑，放人。”

围观百姓早已交耳窃语，究竟是哪家的公子，敢以卵击石对抗魏氏巨珰[10]，小太监恼羞成怒，威胁道：“人我可不敢放，他得罪的可是九千岁，除非万岁来了，谁也赦不了他。”

信王冷冷巡睃诸人，犹豫颇久，小黄门以为他知难而退，刚要嘲讽两句，却见他轻叹一声，微微侧首，吩咐一旁的仆从道：“你牌子借我。”

徐应元从衣襟里掏出腰牌，信王接过来，用手掩着，走到小太监身边，故弄玄虚地让他窥见手里的牌子，以雍容高贵的笑容说着：“小公

公，你看看，我的岁数，和九千岁相比，哪个大些？”小黄门狐疑地看了看他，凝神分辨其上撰写的文字，顿时脸色惨白，汗如雨下，后退两步竟要跪倒，信王以指点唇，轻吐一声：“嘘——莫声张。”

两人志气全无，形容如丧家之犬诺诺应是，信王继续吩咐道：“日后行事，休借皇帝之名，人给我，你们去吧。”小太监忙不迭解下秀才一身枷锁，落荒而逃。

望着少年背影，百姓咋舌感慨，今日一番情景，怕是要被野史稗说绘声绘色地演绎出来，作为一段奇闻流传。而眼下，徐应元劝走了看客，还场上两名主角一时安宁。

信王垂首，默默端详这具血肉之躯，秀才低垂着头颅，力竭地低喘，刺鼻的血腥气令人心生不快，信王开口询问道：“听闻你受刑数日未曾折腰，怎么方才见了我，倒委屈得哭了。”

秀才抬起头，两串泪再度潸然而下，颤抖着双唇回道：“故人，我在此候你多时。”

信王缄默，望向他一双承满秋水的双目，脑海里细细追寻旧相识的影子，一番徒劳过后，他摇头轻笑，大抵是个借机攀附权贵的落魄学子，他转身示意老仆，天色不早，露冷霜浓，已是时候回去了。

秀才挣扎着爬起来，哀声唤道：“勖勤宫一别，今十年矣，殿下，容我禀明原委吧。”

信王足下一滞，回头望去。

茂树葱郁，澄澜荡漾，这是一座湖心亭，亭三面临水，右池而左洄，屋重而庑列，鳞绿漪然，匾额上书“临漪”。信王先一步入了座，手摆了个请的姿势，秀才谢礼而坐。

“足下高姓？”

“我姓白。”

“我不认得白姓故人。”

信王眉头一皱，又将疑惑抛出来：“你认得我？”

滟滟随波，清风戛然，间有白牡丹的幽香，氤氲萦绕亭中，月白如银盆，白秀才望着湖心水月，苦笑道：“公子是贵人。我悲公子这出身，以致伤怀难捱。”信王淡淡地打量对面之人，眼里落了一泓月光，唇角微扬：“贵者居高位，世人孰不欲趋之附之，有何可悲？”

“公子，身处高处，纵然世间万物皆在衽席之下，却也是高处不胜寒，登高必跌重。”

心起风波，池中亦生起青雾，湖心亭仿佛蓬莱，秀才与他近在咫尺，反而轮廓朦胧。

“你到底是谁？”他再度追问。

“殿下幼时自勖勤宫井中汲水，曾救我性命。”

信王望着他的眉目，依稀忆起勖勤宫后院那口古井，五岁那年他舀水嬉乐，一瓢下去，得金鱼一尾，后于太液池放生，可是此等宫闱秘事，他又从何知之呢？

秀才继续说道：“我欲图报，知在此处与君有一面之缘，已等候多年，仅为度你脱离苦海。”

“度我？”信王莞尔，“狂妄书生，装神弄鬼，非道非佛，语作轻浮，何以度我？”

“君若就此脱身，入山避世，我便为道亦为佛。”

他面露凄然之色，双拳不自觉地紧握：“君命中多有兵戈之祸，大运为七，逢七为劫，寿数只为三十又三载。我不忍君流落地狱，承万般苦难，多言却是泄露天机，对你更无益，不如从此隐去，青山为伴，泛舟江潭，逍遥余生，七十年后得归土化尘，也算圆满。”

信王脸色沉沉，默而不语，秀才看着他清冽如月的眼眸，静候其音，黑云压天，遮了月色，花影凌乱，满人襟袖，少年眉宇凌厉，沉吟道：

“君子处世，遇治则仕，遇乱则隐，想必足下定不以为然，你若真心归隐，还去骂魏忠贤作甚？”

“我为天地所养，魏阉专权，国土溷浊不清，我……”

秀才话说了一半，突然被少年失笑打断：

“足下既无法随遇而安，又何苦劝我独善其身。”

秀才知他何意，面露急色，又苦口婆心劝道：

“今天下之卧，弗可起矣。”

“素位而行，福报自求。我不畏死，但求无愧。”

秀才哀叹一声，怆然道天命不可改，潜龙终要升天而去，从今后万

般曲折，零落成泥，无非各安其命。眼中落下两道清泉，站起身，在少年错愕注视之下跪地叩首。

“陛下。”

信王下意识地猛然回头，背后空无一人，连徐应元也不见，于是震惊地意识到，秀才这声至尊，唤的竟是自己。

“陛下，既决心红尘辗转，只听我最后一句话，他日山穷水尽，走投无路之时，祝河灯百盏于太液池，我会为你指点迷津。”

白秀才潸然又拜，起身退至栏边，飘渺之音泛于湖边，凄怆无边：“珍重。”翻身一跃，坠入池中。

信王抢一步上去，扒着栏杆望向池中，清鸿如镜，无纹无波，除了水中漂浮一袭染血中衣，并无丝毫落水痕迹，一尾金鱼现于残荷之下，逡巡留恋，徘徊三周，终是潜入其中，没了踪迹。

他猛然惊寤，一阵晕眩后跌落回床上，眼前飘荡着云母幔帐，袅袅轻烟，漏下三声，夜已极深，记忆如春水，涓涓远去。信王觉得十分疲惫，记不清自己何时从闹市回到府邸，而人间一游又是否存在，竟如镜花水月，寻不到起端，亦参不透结局。

徐应元听见寝室中的动静，连忙打帘进来，满头虚汗的王子急忙拉住他求证今日的奇遇，徐应元蹙额听了半晌，戒备地看了看窗外，止住了信王的话。

“殿下做梦了。”徐应元眉头深锁，斟酌道，“奴婢不会解梦，也不知此梦吉凶，但无论如何，此事不得与外人知道。”

他停了一下，特意补充道：“尤其是陛下。”

意识渐复，冷静下来的信王瞬间明白老奴的苦心，摆了摆手令他退下，他重新躺回床上，怔怔望着眼前的天井，此时正处正月，何来茂树，何来牡丹？黑暗中一袭白袂掠过，窗外万红飞去，泉声咽石，水面漾开圈圈涟漪，正如他心中经久不散，蠢蠢波动的余悸。

自从宁远大捷后，宫中频生祥瑞之兆，乾清宫北花房一隅有一条小河，雪化冰消后，一名暖殿从直房出来，竟见河中金光凛凛，彩云缭绕，蹑足近前端详，只见一条长尺许，色如黄碧的幼龙盘游其涧。暖殿遂以红色锦缎包裹，又找来一方金盒呈进，天子欣悦，着其放归于宫外黑龙潭，彼时晚霞明丽，幼龙见云而从，观者莫不以为奇。[11]

次日天高风清，天启皇帝晏暇无事，又厌烦了杂戏走马等消遣，忽然兴起，拾回几分初登大宝时的勤奋，着牌子们研墨设纸，伺候他写字。

外廷臣子已然多年未见天子亲手写下的朱批，善搬弄者，遂传出“皇帝不识点墨”的流言，而天子用笔飘逸空灵，圆劲秀逸的墨宝，轻而易举地使造谣者形惭而愧。他满满沾了两次墨，一气呵成，无一偃笔，方寸之间，舒朗匀称，甚得唐时古意，两尺长卷，由他即兴写下八个大字：

“日月照临，社稷巩固。”

正旦时，河南巡抚进贡祥瑞，道黄河水清，两岸住民由沙底掘出一宝，上刻“受命于天，既寿永昌”，正是销声匿迹整整五百年的传国玉玺[12]。朝野斐然，持真者有，断言为伪者有，各个言之凿凿，天启皇帝却十分高兴，辽地千疮百孔，西南频发叛乱，西北连年颗粒无收，只要它能为普天臣民，带来大明国祚永固，仍得上天眷顾的信念，真伪何妨。

天启皇帝郑重地将传国玉玺盖在御笔之上，愿它佑临万邦，佑临他的祈愿。

他写罢字，靠在椅背上自赏，魏忠贤从殿后缓步走上来，探头瞧着桌上的字，不自信地喃喃嘀咕：“日月……”

天启皇帝被其憨态逗得开怀大笑，不禁问道：“伴伴，这么多年，你怎么一点长进都没有？偶尔去内书堂听听讲，多认几个字也是好的。”

魏忠贤讪笑道：“老奴只想伺候好主儿，没别的心思。”他望着未干的墨迹和朱红的印泥，奉承道：“爷爷这字儿写得真好，配上这方大印，更是百年不得的吉祥喜庆。”

他挥手招暖殿上来，将御笔小心谨慎地请下桌案：“少待会儿，奴婢让他们送去裱装起来，就挂在咱殿里，让咱们也沾一沾万岁的祥瑞。”

天启皇帝手中把玩着黄玉质地的传国玺，指尖拂过铭文，沾染了满指朱砂，恍惚如血，他轻笑一声道：“要挂在哪里，朕自有主意，不需尚公操心。”

魏忠贤一惊，偷视上颜，却并未发觉异样，只道自己多心，掩饰着不安，又絮絮说起种种祥瑞来：“听闻那日陛下在宫中得了龙，放归之时，金龙一路东去，在信王府邸徘徊有时。老奴还记得，我们那小殿下幼时便屡见异象，可见上天眷顾，不止陛下一家。”

魏忠贤照本宣科地背诵着王体乾教谕自己的说辞，说罢之后，期待并忐忑地等着皇帝的回音，按照他们的设想，他或生疑窦，或生芥蒂，或生防备，未料到他竟然大喜道：“有这等好事？”

魏忠贤语塞，又听皇帝笑道：“伴伴说错了，信王与我，本是一家。”

后来他又吃了茶，看了几张文书，若无其事地闭目冥神，再未提及一句所谓“金龙盘柱”[13]“五色祥云”的异象。魏忠贤失落地退出大殿，王体乾从殿柱之后迎出，关切地询问内里情形，见他失落地摇了摇头，不禁苦笑道：“言语离间还是要做，只是陛下深信他，功必非一朝一夕得成，尚公与我，亦当另寻他途。”

魏忠贤好奇道：“该如何做？”对面幕僚眼色一沉，附耳上前，微言献策。

天启皇帝小憩一盏茶的工夫，睁开眼，日正西沉，魏忠贤黑色的剪影被日光印在棱窗上，短笨的体型被拉扯牵长，形态诡异，皇帝默默望着他的影，不屑地冷笑一声。

九五文章不甚工，书却甚佳，偶尔做一回风流雅士，驰骋文墨，颇感快人。四周尚有墨香残存，那副粉嵌销金的御笔，被小黄门妥帖地挂在屏上晾干，不日由匠人刷浆装裱，作为珍贵的御制书，永存于南薰殿。他虽恨透了刀笔吏，却又不得不常常感慨，古人发明纸笔，实为造福万世的功勋，他几乎迫不及待地幻想，千百年后，若此书仍然在世，抬首观看者，会是什么模样？他是男是女，是老是少，对他的一生，是赞是贬，亦或毫不在意。

经历了天马行空的幻想，天启皇帝激荡的心绪忽而转为悻悻然，付诸笔端的期望与抱负或可作流风遗韵，遣于后人，可那些无法言说、不得着笔于字里行间的事——譬如感情，又将诉与谁听。

注释

[1] 《石匮书》：“袁崇焕短小精悍，形如小猱，而性极躁暴。攘臂谈天下事，多大言不惭；而终日梦梦，堕幕士云雾中，而不知其著魅著魇也。

[2] 据《三朝辽事实录》卷之十五载：“经略高第报称：‘正月十九日，闻奴酋至觉华岛。各将议凿冰壕，日夜穿冰，兵皆堕指，又兼连日风雪严寒，穿而复合。’”

[3] 据《明熹宗实录》卷之六十七载：“……得旨：‘三方虽当协济，但河冰正坚，海师难渡，缓急机宜，尤当酌量。’”

[4] 本兵，即兵部尚书。

[5] 据《明熹宗实录》卷之七十载：“经略高第报：‘宁远捷功奴夷首级二百六十九颗，活夷一名，降夷十七名，献俘报可。’”又有《清太祖实录》卷之十载：“二日攻城，伤我游击二人，备御官二人，兵五百人。”

[6] 据《明熹宗实录》卷之八十四载：“蓟辽总督王之臣奏报：‘粮料八万两千余，及营房民舍俱被焚。’”另有《满文老档》载：“焚其船二千余及粮草千余堆。”

[7] 选自《明熹宗实录》卷之六十八：“打死头目，此七八年来所绝无……”

[8] 据《甲申朝事小记》载："上谕买元宵，即粉团也，所司随进一碗，上问其价，曰：'一贯钱。'上笑曰：'朕在藩时，每以三十文买一碗，今算一贯耶？'乃谕准给一贯，所司凛凛累日。"

[9] 据《稗说》载："……尝偶过太庙前，见两宦者互相角，大声呼皇帝。帝（信王）前问曰：'此何所，尔辈敢恣肆如是'……擅呼圣号，惊动列祖。"

[10] 珰，指宦官。

[11] 据《天启宫词》载："小池龙见绿氤氲，金盒装成特奏闻。牌子北花门外望，日轮低处有红云。乙丑，有龙见北花房之小河，长尺许，色黄碧……护以红锦，盛金盒中奏进。奉旨送赴黑龙潭。是晚云霞明丽，龙见云从。"

[12] 据《天启宫词》载："河南抚臣程绍表进玉玺，上御文华殿，受玺庆贺。"

[13] 据《崇祯宫词》载："（崇祯幼时）尝梦黑龙盘柱，告以选侍，戒勿言。"

# 天启七年（1627年）春

## 痴问纸上舆图事 引弓长赋马上诗

正月里的雪下得恰到好处，宫里消寒的素梅被朱砂染红过半，数过四九，天不严寒，琼莹玉屑落在地上不一会儿便化了，小火者偷得懒，也就省了心力去洒扫。昭仁殿前有两株红梅，皎皎翘翘雪中玉立，来自凌霄之上沾了春风的雪，潜然给它们胭脂灼灼的瓣镶嵌了一层薄薄铅华。东厂来的太监急行而过，脚上生风抖落了梅上的覆雪，紫禁城湿润的金砖似清湖，寥寥几粒碎雪跌落其中，縠纹荡漾，天启皇帝在烘得暖暖的锦衾中翻了个身，睫毛抖了抖，熹微烛火随着眼睑打开，温柔地照亮他的视野，令他的瞳孔仿佛猫儿一样缩了一缩，他揉揉眼睛坐起身子，将锦被拉至胸前，抬起手掀开床帏幔帐。皇帝还不知道，寒窗外，他的万里河山正在普降天启七年第一场瑞雪。雪夜的空明静谧，却随着他低垂的眼眸，红萼上猝然落地的银雪，宣告了终结。

东厂较事跪在他的卧榻前，手中捧着边关塘报，一身寒气显然被皇帝寝殿中上好的银碳熏烤得避无可避，变成氤氲的水汽湿答答地笼袭周身，天启皇帝眉间轻蹙了一下，带着尚未从梦寐中醒过盹儿的慵懒说了句："边关苦寒，你挨盆子近些，烤烤火，再说吧。"

较事谢了恩，膝行两步，将手中的边情文书托举至天启皇帝触手可及之处，他垂首不敢窥视天颜，听见衣袂簌簌，双手擎着的那几两重的物什被皇帝拿了去，一瞬间觉得如释重负，舒泰地吐了口气。

较事伸着手在御榻之下的火盆儿上烤着火，他双手满布冻疮，自从天启五年（1625年）奉命前往宁锦，至今归京统共一载有余光阴，却让这东厂探子叫苦不迭，饶是皇命在上，也再不愿担此苦差。他小时候听京城里贩辽参的游商描绘，侃侃而谈辽左"田人富谷，泽人富鲜，山人富材，海人富货，家给人足，都鄙廪庾皆满，货贿羡斥。"[1]可自从他潜行出关，却只见无秋无春，千里冰封的酷烈寒冬，以及田园荒芜，庐舍残破，百业凋零的人间地狱。

辽左兴兵十余年，辽民竟已被后金屠杀过了半。[2]

他正在暖室温香中回味着腥膻的北风，皇帝双腿从沉香木拔步床上落下，吓得他耳朵一抖往后退了退，天启只穿着夹棉千重袜，一只手里着军文，一只手取了貂裘随意披在身上，在八仙桌旁的圆凳上坐下，将文书置于桌上，倒了口水净面，未将茶水吐干净，便囫囵模糊地向较事命令道："请厂臣[3]过来。"

较事领命退了出去，天启蜷着双腿将自己身子缩在毛质细密的皮草中，微微怔了怔，又拿起那文书重新看起来，随着目光上下游移，眉头缓缓蹙起。

去年八月，毛文龙得到后金方间谍毛有杰密报："奴酋努尔哈赤背生恶疮，带兵三千，见在威宁堡狗儿岭汤泉洗疮，此时偷袭，当是大好时机。"[4]毛文龙的奏疏上写，他苦于兵寡，只派一百五十兵丁前往，见努尔哈赤果然背生毒疮，在温泉中泡汤医治，四面有重兵护卫，无懈可击，遂于初十日登狗儿岭对面高岭鼓舞百余士兵佯以枪炮呐喊，努尔哈赤以为明大兵至，慌乱之下，不敢继续逗留，草草整备行军返程沈阳，他本来背后生疮，经此一吓，十一日竟病死辽阳。

一月过后，袁崇焕的奏疏才报了上来，听辽地流民传闻，得知大酋长死讯，便称其是当初在宁远受伤，蓄晕而死，而此时距离宁远之战，已过去半载有余。

后两月，老奴之子洪台吉即位，袁崇焕遣李喇嘛往沈阳吊丧，私密议和。此举未经中枢批准，天启皇帝亦频旨戒谕，苦言相劝："奴未必降，降不足信也。"[5]袁崇焕仍执意与后金缓战。[6]

天启皇帝烦闷地将手中的文书扔在圆桌上，壶里的茶水已然冰凉，他却欣慰那冰凉从口至喉再至心，正好降降他一身火气。较事探子这封密报，果不其然印证他日前所虑：洪台吉一面派使者方吉纳、温塔实给袁崇焕送信，一面命二贝勒阿敏，贝勒济尔哈朗、阿济格、杜度、岳托发兵二十万入朝鲜大举攻打毛文龙，花费五载建立起来的东江镇，面临着巨大危机。

属国朝鲜，关系到掣肘后金大后方的东江屯田、据点，以及朝鲜在粮饷和军械方面对明军的供给支援，万不能失，但袁崇焕宁可放弃盟友和东江也要与奴酋议和，争取时间修筑大凌河，小凌河，锦州三城，屡旨不遵。朝廷每年拨给辽东的六百余万军费，都被他"盖了房子"，天启愤懑地将杯子撂下，终于意识到这四年来，朝廷似乎陷入一个尴尬的处境，一味耗费国力修城，再调几队人马去守，自欺欺人称作"复辽"，关外空城遍布，百事不办，战未能战，守亦羞称，沦为鞑虏笑柄。

门扉轻响，天启皇帝抬头瞥了一眼，又往貂裘里缩了缩，来人身上落着细雪，怕寒气伤了主上，回身阖门，远远地在门口俯伏："臣见过皇爷，万岁……"

"成了，赶紧过来。"天启皇帝不耐地白了他一眼，老太监肩似弯

耸，依命蹭上前去，天启皇帝朝桌子上努努嘴，“你瞅瞅。”

魏忠贤毕恭毕敬地取了桌上的文书看起来，读了两行，偷摸抬眼去瞄皇帝脸色，却见天启皇帝狠狠地瞪着自个儿，他浑身一激灵，讪笑着复又低头，咧嘴讨好着皇帝：“爷，爷天纵英明，臣为陛下效犬马之劳，一向是爷让奴婢做什么，奴婢便去做什么……奴婢听爷爷的话，去内书堂学了几日，可还是……看不懂这个啊。”

天启皇帝被他的鬼脸逗得笑了一声，骂了句巧言令色，凌厉的神色稍有缓和，收了笑意后，又肃穆地沉声道：“后金出兵威胁东江，为今之计，唯有依仗袁崇焕出关宁之师直捣辽沈虎穴，使奴酋调回攻鲜之兵回援。你再去催袁崇焕，让他尽快渡河！”

魏忠贤禀道：“早已下旨催了，袁崇焕奏道：后金老巢尚有重兵把守，他无虚可捣，且担心蒙古西犯……”

天启皇帝愤而呵止道：“借口！去年觉华遭围，毛文龙出兵牵制时，老巢就没有重兵把守了？”他严峻地打量着老太监，冷然道：“莫非袁崇焕给你修了个生祠，你就一心袒护。”

“哎哟我的爷。”魏忠贤怪叫一声，一张大白脸往天启皇帝跟前又凑了凑：“奴婢不至于这般乞子。”

天启皇帝冷笑一声，裹着貂裘站起来，边往床边上走边说道：“明早朕醒了，速叫兵部来议事。”

他打了个哈欠，钻进被窝里，还不忘了把貂裘加盖其上，卧榻上仍残存着方才留下的体温，天启皇帝满意地叹了口气，伸手想拉好床幔，却见魏忠贤仍然跪在桌子旁，呆呆地望着自己欲言又止，天启皇帝皱眉不悦地催促道：“老东西，跪安啊。”

“皇爷……”魏忠贤嗫嚅着，哆里哆嗦地说道，“乾清宫外，刚刚捉了几个刺客。”[7]

“刺客？”天启皇帝腾地坐起身子，一袭紫貂呼喇喇地落在了地上。

百年前成祖皇帝敕造北京城，于东城区修筑十王府，供未成年的王爷就藩前居住，神庙时十王府仍发挥其本职作用，作为神宗三王[8]的集体住所。去年信王年满十五周岁到了出宫的年纪，天启皇帝心疼自家兄弟，一边催促尚未就藩的三位叔父尽快搬离京师，一边在十王府之上又重工修筑了信王府邸。明朝迁都几百年，还未有过此先例，礼部给事中上疏劝道：“信王业已成年，不日当就国，陛下亲亲至意可感天地，边境多虞，军需告匮，恳请暂罢信邸工事，共轸时艰。”[9]

天启皇帝一边提了朱笔御批："朕知道了。"一边与魏忠贤笑骂道："去他娘的，给朕继续修。"[10]

朝光开晓，旷夜的落雪被新生的日光照出昙花一现的七彩光华，随即消融，玉殿珠楼的信王府邸还来不及染上尘埃，就被琼琼雪水洗刷一遍，上了一层天然地、灵透的薄胎青釉。陆氏进了寝室，一婢女捧着烧好的汤，一婢女捧着银盘，银盘上搁着三折洁白的帕子，并一方桂花皂，陆氏在暖帘外试探地叫了声："主儿，可醒了吧？"里头窸窸窣窣一阵响，少年孩童尚未变完声的嗓音传来："我醒了，你进来罢。"陆氏眉头一皱，掀开帘子进去，在拔步床前跪下行了礼，起身将窗幔捆好，信王躺在床上，巴巴地睁着大眼睛，睫毛忽闪忽闪地看着她："我嗓子疼。"

陆氏无奈地叹了口气，将他枕边的书拿起来："哥儿实话说，是不是晚上又摸着黑看书了，着了凉，嗓子就起来了，自个都不爱惜自个儿，以后看坏了眼睛，可没人心疼。"

信王从被窝中钻了出来，蹬上靴子："好了好了，我今后夜里不看了就是。"陆氏听他嗓子忽然也不哑了，忍俊不禁地给他披上朱红色的亲王服袍子，拉着他坐在凳上，拿起妆台上的梳子为他栉发，感慨道："哥儿头发长得真快，真好，油亮油亮的，过几个月网巾就都能笼住了，也是个男子汉了。"

"我本来就是。"信王任她摆弄着头发，百无聊赖地低头玩儿着指甲。

"是，殿下下个月就大婚了。"陆氏说着，忽然心生感慨，眼里泛起泪花，信王察觉她语气中似有哽咽，抬头对着镜子去寻她，忽听外屋传来响声，徐应元急色而至，气喘吁吁地跪在帘子后头，慌忙地说道："殿下，快洗漱了出来吧，魏……厂公派人来了。"

信王心里一紧，与陆氏对视一眼，匆匆起身，方才走了两步，步伐却缓而至滞，陆氏见他愣在那里不动，刚要凑上前去问，信王向帘子后头的徐应元轻声问道："他令谁来的？可有说是做什么？"

"回殿下，是王体乾，说是来送花的。"

"送花？"信王沉思片刻，缓步至凳子前复又坐下，给陆氏使了个眼色，令她继续为自己束发，"你去给他上府里最好的茶，让他暂等一等，我穿戴整齐后便去。"徐应元应声，赶紧去前头应酬那大珰，信王怔怔地盯着镜子，陆氏仔细将他额前的碎发归置好，一捧青丝在脑后挽了个髻，又用白玉簪子穿定，戴上网巾，最后用两指捻着袖口，轻柔地擦拭他鬓旁凝起的一层晶莹水雾，安慰道："哥儿，别怕。"

镜子中清亮的眸子微微闪烁，他伸出手，在乳母扶在自己肩膀的手上，轻轻拍了拍。

王体乾在王府正堂西侧坐着，徐应元吩咐伺候他品了一盏梅花雪水烹就的都匀毛尖，哈着腰欠着身与他陪笑，王体乾垂首嗅了嗅，小啜一口，赞道："口生琳琅天上味，王爷好雅兴，待今年新茶下来，我再着人奉与府上，好不辜负了殿下这一坛子雪花香。"

"居于末流的雪水，公公太抬举它了。"

王体乾闻言惊起，见信王穿着亲王常服，戴着翼善冠，白玉带裎，雍容雅步地从后堂走出来，他连忙放下茶盏，俯伏二拜，嘴里说着："殿下别这么称呼奴婢，奴婢担不起。"

信王笑笑，俯身将他挽起："好，你也无需和我拘泥礼数，坐吧。"王体乾谢了恩，待他于上座落座，才提着衣摆谨慎地坐了。

"司礼监今日怎么得了闲，还让你亲自来我这里。"信王凝眸望去见门口跪着一排小太监，手里竟人人捧着一盆牡丹，花团锦簇，层层千叶，他眉间稍纵即逝地皱了一下，继而展颜笑道，"还没出正月，哪里来的牡丹，开得真好看。"

"特意从昌平移来的，那地界儿有地热，花开得早些，虽是如此，也废了花匠好些心血。"王体乾招招手，那些小太监颠着碎步捧着花盆上来，统共一二十株一字排开，王体乾得意道："均是上好成色的姚黄，再过一月便是王爷大婚，举国同喜，正好为殿下新房添置些春色。"[11]

信王轻轻吸了口气，眼睑微敛，赞叹道："不愧是国色，到了春天也是香压满园，可惜……"他笑望着王体乾，带着几分愧疚，"我是个火命，侍候凡俗花草还可以，牡丹太娇贵，怕养不好。"

"它们能有幸悦殿下贵目，有一日，便是一日造化。"王体乾见他有拒意，连忙劝诱。

信王望着那一团团锦绣织金似的花朵，嘴角涩然化开一抹笑："谢谢公公美意，也劳烦公公，代我谢过尚公。"

王体乾笑吟吟地起身，一番谢恩一番推辞："殿下又这般说，折煞了，折煞了。"他拱手作了个揖，躬身垂首道："奴婢不敢叨扰了，先回宫去了。"信王端坐着，受了他这一拜，目光飘到一侧，淡淡地吩咐老奴："你，替我送一送。"徐应元点点头，对着王体乾做了个请的手势，二人刚走了两步，却听上座之人开口说道："等一等。"

王体乾心跳滞了一拍，木然地回头望去，只见信王端起案上茶盏，垂眸看着一瓯碧水茶觞，眼底隐隐流露出伤感与无奈，声色倦然："山水为上，江水为次，雪水是为我这种见不到山，游不了江的王孙准备

的。”他放下杯子，眼睛里一片赤诚与希冀，“劳烦转告尚公，新茶不用送了，待本王就藩，沿途自己去收好茶、好山水吧。”

王体乾眼神凛凛，又慌忙装出一副憨态样子，笑道：“殿下还是客气。”复又与他行了个礼，领着众随侍鱼贯而出，徐应元领着他们到了王府门口，目送他上了马，扬尘而去，才返回正堂。他踏过门槛，向上望去，姚黄牡丹，色浓艳目，纵使紫禁城的琉璃瓦仍嫌不纯粹，唯纯金可比肩。信王在上座，犹如隐于层层黄云中的飞龙在天，令徐应元一时看得愣了神，脑海里冒出个大逆不道的念头，比起亲王一身朱红服制，金子般至尊之色与他更加相契。

外人走了，信王渐渐放松了紧张的神经，身子不再那般端正，微微斜靠着，手肘挨在桌子上，手拄着脸颊，望着满地牡丹沉思不语，待徐应元凑上前去，他眼皮微抬了抬，淡漠地说道：“走远了？”

“是，送出去了。”徐应元顺着他的目光看看地上，请示道，“这花……”

信王忽然悦耳地笑了两声，望着徐应元，一字一字缓缓说道：“劳你费心，万万不着痕迹的，了断了吧。”

徐应元狐疑地抬头寻觅主子脸色，以为自己是耳聋昏聩，听错了吩咐：“弄死？好好的花……”

“待看开向丹墀畔，宛与君王服饰同……”

信王站起身子，拂袖而去，声音悠悠地飘过来：“御袍黄，他魏忠贤敢送，你敢养吗？”

降下春雪的夜过后十余天，十五那日，魏忠贤和客氏欲讨皇帝开心，往乾清宫寿星殿挂满了琉璃鳌山灯，高达十三层，灯树千光照，花焰七枝开，重檐庑廊上玉壶流转，蜃炬龙膏，照得常年忌见明火的宫阙如同白昼。客氏心思细巧，知道天启皇帝喜看宋岳武穆，便着工匠在走马灯上刻了一折岳侯涅背。耀眼的烟火中，天启皇帝负手立于廊下，他为了应和节日气氛，穿上了一套簇新的大红织金袍子，客氏从一旁痴痴望着她的“哥儿”，暗道这套衣服放量太多，套在皇帝身上空荡荡的，大红又衬得他脸色苍白了几分，好比白雪红梅，使天人成了景。

自从两年前皇帝落水过后，他身子总是没原来好了。都人捧了一碗元宵，客氏接过来，对皇帝说道：“哥儿，趁热吃了吧。”天启皇帝看着走马灯出神，客氏又说了一句：“哥儿最近越来越瘦了。”

天启皇帝垂下眼睑，一双秋水般的眸子落在那体态丰腴的妇人身上，轻笑道：“喂朕。”

客氏一嘟嘴，却随即欢喜地用银勺划开半个元宵，滚热的糖心涌出来，她垂首轻轻呼着气，待吹得凉了些，才伸出去：“哥儿，张嘴，正合适。”天启皇帝探过头去，一口含了，闭目轻叹着：“甜得很……”

客氏方要剖白她这一遭“老太家膳”废了多少心血，天启皇帝却推开了她的手，笼起袖子不想再吃了，指着那走马灯说道：“这是谁的主意？”魏忠贤巴巴地凑上来：“老祖太太知道爷喜欢精忠记，花了好一番心思。”天启皇帝点点头，沉吟着：“灯花剪得确实精巧。”他此语方落，看向客氏那温柔多情的双眸忽然凝起一丝冷冽，声音随着正月里的夜风一道冷了下来：“魏忠贤。”

魏忠贤瞠目结舌地看着皇帝，颓然跪下，不知所措，天启皇帝嗤笑道：“朕的岳飞在东江，连上几道急报，袁崇焕铁了心地见死不救，谁给他的胆子，寸土未复，却摆起听调不听宣的谱来。”

魏忠贤松了口气，原来皇帝只是生那巡抚的气，不是冲着自个儿，磕头道：“事已至此，指望不上西援，东江只得自救，毛帅在朝占据地利人和，但愿吉人自有天相。至于巡抚修城，他不是上疏说了，锦州三城若成，有进无退，全辽即在目中，皇爷且暂观其变，看看他的成效，再做定夺。”[12]

“好，好。”天启皇帝这两个字说得咬牙切齿。他复又愤恨地看着廊下一排排明灯，未看客氏，对她吩咐道：“巴巴，你的心意朕领了，可是朕，以后再不想听岳飞。”客氏听不懂前朝政事，边地战略，不知道自己怎么又惹得皇帝不高兴，只能木愣愣地应诺着：“哥儿说不听，以后就不听了，哥儿不喜欢岳飞了，咱们以后听别的。”

天启皇帝喟叹一声，轻轻摇了摇头：“我不是不喜欢岳飞，只是不喜欢他的结局，归宿不好。”他的双瞳被灯火映得亮晶晶的，波光流转，他在此处凭栏，却能听到远处有人苦唱八千里路云和月，王无马，不能师，他忽然觉得心窒憋闷，呼吸不畅。

“朕心烦得很。”他最终只是轻轻吐了口气，对东厂老奴说道，“明日叫信王入宫，陪朕去万岁山狩猎。”[13]

不知为何，魏忠贤心跳得比方才皇帝龙颜不悦时还要快，心虚不安地叩了首。

宫后苑有奇石古树，繁亭流水，天未回暖时却只有松柏可看，花匠提前一两月培土上肥，为过些时日迎春、海棠开得更绚烂。因而正月至二月间，御苑无秀蕊吐香，反倒隐隐有股挥散不去的粪肥味道，天启皇帝便不愿再去，王城从里看，无故亦无新，本朝天子偶有雅兴，会从玄武门[14]出去往北，登临万岁山，山顶至高处可俯瞰半个北京皇城，连外城内百姓居住的街道也依稀可辨，对于常年居于红墙黄瓦的深宫贵人

们来说已经是难得的辽阔视野。成祖当年迁都时候，筑城工人在此处堆煤，几百年下来仍有人叫这座高耸的翠罗山为煤山，天子们觉得“煤”字音意不祥，宫内避讳，改称为万岁山，祈望国祚永续，江山万代。夜里皇帝一道谕令下去，第二天一早，内侍就起来洒扫沿途的石子路，连鹿园中的梅花鹿都给掸了皮毛上的土，这些畜生有了灵性，一双双溜溜圆的大眼睛仓皇不安地张望着，好像知道随时会有冷箭射过来，穿透它的脖颈。

信王晨起先至昭仁殿与皇帝请安，天启皇帝今日穿了一身织金寿字妆花缎的窄袖褶袍，黄色方领对襟罩甲，长身玉立于殿内，正自己低头仔仔细细系着护腕。信王跪在廊下行了朝礼，天启皇帝斜着眼睛懒懒地瞥了一眼，后者垂首触地等着皇帝宣一句“平身”。

“自搬出去，好久没瞅见弟弟了，身子好些没？”

天启皇帝戴上鞑帽，一套戎装穿戴整齐，别是一番颜如舜华，气宇轩昂，那小孩仍是俯伏着身子，不知是真挑衅，还是真恭敬：“蒙陛下鉴怜，准臣闭门求医，药饵调理，已无大碍。”

“给我站起来说话！”天启皇帝忍不住放大了音量，信王被吓了一跳，无辜地抬起头，像是万岁山那群受惊的鹿，看得天启心顷刻间又软了，缓步上前把他扶起来：“……跪着膝盖多凉，起来说吧。”

信王被他牵着胳膊跨步进了殿中，天启回身上下打量着：“你是不是又长高了？”

“禀陛下，臣不清楚。”

天启皇帝又翻了个白眼：“取罩甲来。”他侧首对一旁的宫人示意着，又回过头来笑道，“叫你来陪为兄羽猎的，你穿这身衣服，怎么骑马拉弓？”赭黄罩甲以紫花布织成，天启皇帝亲手将一袭云肩膝襕云龙纹甲披在弟弟身上，皱着眉头，不耐烦地打开他惶然欲推脱的手，痛得信王咧了下嘴，他将前襟一排圆搭扣一粒一粒地系好，满意地沉吟片刻，往信王肩膀上一拍，拖着跨间的腰刀迈步出去。

昔日秦襄公派兵护送周平王东迁洛阳有功，被周王始封为诸侯，后又逐犬戎，遂有周西都岐、丰八百里之地。秦人善齐射，狩猎之时罗千乘于林莽，列万骑于山隅，气势一时恢宏，驷驖孔阜，六辔在手，驭马与驭天下，其理一贯，因而白居易说“善御者，齐六辔；善理者，正六官。”千年来天子大多重射御，希冀自身犹如秦襄公，做个治军治国有方的良君。

可惜万岁山方圆有限，无八百里平川任国君驰骋，也无牡狼，只有花鹿与麂子聊以作数。魏忠贤与王体乾身着戎装，束发冠上有蟒龙蟠绕下加额子一件，左右插长雉尾，窄袖戎衣，束玉带，佩茄袋刀帨，取“咬脐郎打围”之意伴随圣驾。天启对两阉人的精心装扮赞了一番，提辔驾马

前行，二珰又哈腰赔笑地与信王见了礼，信王以礼相对，但待他们转身溜溜地去侍奉天启皇帝时，难以抑制地流露厌恶之态。

“爷，今日射两只鹿，咱们拿回去烤了，滋补着呢。”

“就知道吃。”天启皇帝白了一眼魏忠贤，收紧了马缰，训练有素的御马立刻停了蹄子，皇帝侧着身默默地等候信王跟上来：“吾弟离朕近一些，朕自个儿孤家寡人的，多没意思。”

信王无言，倒是听命催马上前，王体乾便溜须地上来说道：“殿下但陪圣上说话就是，奴婢们给爷们牵着马。”

天启皇帝哼了一声，道：“数你乖觉。”二主便任由着二仆牵着缰绳，领着马在万岁山闲游。

“朕没记错，礼部定二十七日卯时为王妃的开面礼[15]。”

“是，开面之后，初三便是迎亲的正日子。”

“你放心，朕见了，你皇嫂为你选的正妃，生得好人品，配得上朕漂亮的五弟。”

“兄嫂做主，臣没什么不放心的……”信王嗫嚅着，面色尴尬，对皇帝形容自己的词汇颇有意见。天启皇帝方要开口再询问些细节安排，走在石子路内侧的信王“哎哟”呼了一声痛，连忙扭头去看，只见路旁一棵老槐，歪斜着树干，光秃秃地枝丫横七竖八地伸长出来，勾到了信王头上的翼善冠。大帽子猝不及防地被树枝刮落在地，连带着扯下他头上几丝青丝。信王皱着眉头揉了揉痛处，方要翻身下去捡帽子，天启皇帝伸手挡住他身子，沉声道：“你别动。”侧目冷冷地瞪着王体乾：

“废物东西，怎么走的路。”

王体乾扑通一声跪倒在地，尖声申辩着：“奴婢只顾着看脚底下，没注意头上，惊着殿下了，奴婢该死，该死。”魏忠贤也连忙跑过来，捡起冠帽，用袖子仔细擦干净，呈与信王，又跪下为王体乾求着情，天启皇帝没搭理，看着弟弟将帽子戴好，关切地问了一句：“伤着没有？”信王摇摇头，说道：“是我自己不小心，罪不着他。”

天启皇帝却仍黑着脸，复又迁怒地瞪着那老槐树：

“什么破玩意儿，不好好长，歪着个脖子作怪。”垂首吩咐一旁带刀锦衣护卫道，“砍了。”

信王眉头微蹙，小声劝了句：“皇兄，不至于此……”天启皇帝伸手按在他腕上，与他使了个眼色，四目相对，又避开。信王只见他哥哥忽然扯着嗓门，握着马鞭，肃穆威严地巡睃四周，最后将目光落在魏、王

二阉人身上，高声说道：

“奴才们听好了！仔细着自个儿的差事，再令信王有毫发之伤，朕便像砍树一般砍了你们！”

魏忠贤、王体乾在地上抖得似筛糠，天启皇帝不再威慑旁人，只独独盯着他们，眼神凛冽且残酷地警戒着：

“记着，有朕在一日，人也好，畜生也好，不长眼的草木也好，任凭什么东西，伤着朕兄弟，朕饶不得它，听见没有！”

二阉磕头如捣蒜，频频应诺，天启皇帝白了他们一眼，索性自己拉着信王的马缰，令二马并立而行，远离重重守护，走了百步远，一路面色深沉，不置一语，信王轻声道：“皇兄，和一棵树置什么气。”

“弟弟，又为何佯病不朝？”

信王听懂他方才教训随从一番话，明明白白是指桑骂槐，心里又后怕又动情，开口求道：“饶了它吧。”

“谁？树还是人？”

“无辜的那个。”

天启皇帝嗤笑了一声，回眸端详，一瞬间功夫威严散尽，只剩满目爱怜，调笑道：“如今能开几钧弓？”

“二石。”

天启皇帝愣愣地张着嘴，笑道：“吹嘘，你开一个给我瞧瞧，说谎我可要罚的。”他向人群招招手：“上劲弓来！”魏、王二人识趣的不敢过来，派了两个御前牌子扛着重弓呈于御前，天启皇帝垂首看去，那弓以山桑为身，檀为弰，铁为膛，钢为机，麻索系札，需得百斤臂力方可开合，犹是不信地说道：“你莫勉强，仔细伤着手。”

信王取了弓，搭上箭，拇指压中指平，蓄力于虎口，抿着唇将右臂收紧，拉百斤弦至右腮开满了弓，在天启皇帝震惊的注目下，拧弦撒放，箭如飞星，簇似流火射入百步外老槐的枝干，铮然一声，把树下几个阉人吓得面如土色。天启皇帝看看那头，又看看这头，鲜衣怒马的少年持弓满面得意地扬起嘴角，天启痴痴地伸手捏了捏他，说道：“看不出来，腰力不错。”

天启皇帝忽然想到了什么，扑哧一声笑了出来，忍不住脱口而出：“我弟妹好福气了。”话音方落，他自知失言，方要赔罪道歉，却见信王不明所以地抬头问他：“与王妃有何干？”天启皇帝怔了一下，尴尬地咧嘴笑了一声：“你没听懂？”

信王实诚地摇了摇头，天启忽然笑不出来了，双手按上他的双肩，眼睛直勾勾地盯着他，盯得信王心里发毛，身子瑟瑟往后面去缩，天启皇帝紧紧地捏着他肩头，难以置信地说道：“你听不懂？你下个月就大婚了，听不懂？”

信王也慌了，凝眉细细思索，不安道：“礼官，没和臣嘱咐别的，成婚还要拉弓吗……”

天启皇帝愀然喟叹：“不干礼部的事！我的好弟弟，你十六岁了吧，身边太监是怎么做事的！这都不想着教吗？！”见他依然懵懂，皇帝牵了马绳，催马拉他往回走去，一边大声吩咐道，“不猎了，回宫！”

万岁山上彩旗飘扬，依仗列道，锦衣卫、宦官，都人天还未亮就起来准备皇帝羽猎的排场，未想他只和信王骑了会儿马，一个时辰还不到就张罗着回宫，直道皇爷心肠九转玲珑，断是会想一出是一出地折腾奴婢，几只梅花鹿从枯树枝上胆怯地张目观望，魏忠贤和王体乾特意走到队列后头，对着一头麂子啐骂道：“好畜生，再留你多活几日。”

王体乾伸手，咬着后牙，使劲拔出了老槐树干上没入甚深的羽箭，不禁啧叹：“真是好弓力，千岁，方才万岁那话你也听见了，这一步行不通。好在他快成家了，到时即便皇帝不愿，朝臣也会请旨让他出京。”

数日前，他们二人暗派刺客潜行乾清宫，又故意令其尽数被擒，到处散布信邸诸多祥瑞故事，打算以此诬陷张后之父张国纪弑君拥立信王，一箭三雕地除掉张氏父女和朱由检。魏忠贤额生盗汗，畏畏缩缩地窥视圣驾背影，校尉簇拥着他，彩尘翻扬，那主儿竟是背后长了眼似的回首侧目望过来，惊得他连忙换上一副堆了笑的下贱样子跑上前去侍奉，临走吩咐王体乾：“刺客都杀了，别留活口。”

王体乾默然，在老槐树下伫立许久，直到那浩浩荡荡的人马消失在视线之中，他伸手拍拍那槐树的干，感慨道：“你也算劫后余生。”自古觊觎天子权柄即为大逆不道，五马分尸，凌迟处死，株连九族者比比皆是，而圣上他看似糊涂，又似明白，譬如此番，他们想陷信王谋反之名，竟不知皇帝若真听到他们的说辞，会不会笑盈盈地将皇位亲手让与他兄弟。糊涂与明白就是这般，说不清道不明，信王之于皇帝的意义，远在魏忠贤的意料之外。

回了宫内，天启皇帝黑着脸将一身戎装扔到地上，便拉着信王往后苑秘殿而去，众目睽睽下，信王让兄长拉着手腕，觉得浑身不自在，暗暗挣了几回却无济于事，也不敢用力甩开，只能任皇帝拉着自己招摇而过。秘殿坐落于御花园东南一隅，门口两株百年松分立，松针茂密，遮挡了半个殿门，天启在门外站住步子，指着黑黢黢的殿门问道：

“你自个儿进去，还是我陪你进去？”

“里面有什么？”信王瞅着森然大殿，不记得花园内还有这么一处建筑，心下惴惴。天启皇帝冷哼了一声，拉起他往里头走去：“万物之始，弟弟，你知道吗，我是从哪来的，你是从哪来的。”

天启皇帝启开朱门，将信王推了进去，自己也跨步进来，回身掩了门，殿中烛火幽幽，蜜香氤氲，随着门扉开合，日光泻入，阳光潜埃尘，于室内闪烁缥缈似烟，信王往前走了两步，于案前站住步子。天启皇帝捧着烛台，将四周蜡烛一一点燃，灯火晃得他脸上一时斑驳一时晦暗，他扯扯信王的袍袖，拉着他坐在蒲团之上，语重心长地说道：“本不该为兄的带你来，只是你身边那群下人，平日里净拿圣贤书教说，竟使朕亲弟，落得及冠之年还不知人道。”

信王顺着他的目光，望向案上供奉的神龛，神龛之上有一尊铜像，铸男女二佛，严妆施面，身不着衣，项挂璎珞，互相抱持。[16]他觉得皇兄点的蜡烛太多，熏得自己脸上发烫，目光像是被鬼神牵扯住，转睛而不能。天启挪着身子往他身边凑了凑，握着他的手，将其覆于佛像之上，指尖触及之处，摸到脉门，血流搏搏同擂鼓，天启皇帝不知怎的，也喉咙生涩，嗓音艰而难开起来：“你自己，好好摸一摸。”

信王双唇微张，眼上蒙起一层水雾，豆粒似的汗珠从鬓角边上吧嗒一声坠落在地，他手指如触火炭，猝地缩了回来，寻他皇兄，天启皇帝仍是一副不容置喙的表情瞅着他，他踌躇了一会，怔怔地回过头，又将手放到佛像之上，男女二佛身躯凑合，天启抬抬下巴示意信王看男像，信王听见哥哥含着热气的话儿吹在耳边：“你把那个放进去。试试。”

信王依着他，将佛像两处放一起，而后猛地低下头，抽回了手，如释重负，再不敢抬头看一眼，他闭着眼睛，睫毛簌簌地抖。天启皇帝本抱着一丝寻乐的心态陪他进来，眼见他双颊染上海棠红，晶莹的细汗密布额间，就连睫毛也挂了水珠。他修筑的金屋，藏起的百余妖冶娈童，美目顾盼，柳枝摇曳，相较之下，瞬时颓然失色。

他便恶作剧地双手捧起弟弟滚烫的脸，在其错愕之下，倾身上前，往象牙般光润的额上重重亲了一口，信王眸子闪了闪，怔怔地看着他哥哥，好不容易反应过神儿来，抬起袖子嫌弃地擦着脑门儿，怒道：

“你干吗？！”

天启皇帝没想到他这般大反应，一时间也竟被羞红了脸，却仍不减戏谑，嘻嘻一笑：“我这是教你，合卺（jǐn）之夜，是要亲新娘子的！”

“这个我会！”信王羞愤着，复又嗔道，“这个我不用教！”

天启皇帝咧咧嘴仍调笑道：“可不是亲脑门儿，要亲嘴巴的，你会？那你示范一下。”

信王双眉紧蹙，一副见了鬼的样子：“我会，也是亲我王妃，给你看

什么。”

天启皇帝不恼他的僭越无礼，反而喜他再以“你我”相称，似乎又回到幼时同居慈庆宫嬉闹玩乐的时光，展开满脸笑，俯身上前：“你就当练习练习！”

信王忙往旁边闪去，边躲边骂：“为人君上，正身立德，陛下失态了！”气得天启皇帝腾出手去挠他的痒，二人在大殿内打闹了一阵，累得枕在蒲团上，待气息喘均，信王忽而幽幽地唤了一声：

“皇兄。”

天启皇帝躺在地上，手枕着头，鼻子里轻哼了一声，算是应他，信王于是继续说道：“杨涟、左光斗死得冤枉。”

“这个我心里有数。”

信王支起身子，俯首去看他，见皇帝双目阖着，眉头微蹙，呼吸均匀而深长，默然低语：“皇兄，我不明白。”

“你不明白是好的，有些事，我希望你永远不要明白。”天启皇帝淡淡地说着，带着不能言说的悲伤与孤独，他睁开眼睛，望着檐上洒落的幂幂尘埃，沉默半晌，涩然道：“你无事，就多进宫走动走动，权当陪陪我。”

藩王大婚过后，礼部就要向皇帝上奏，请建藩封，待他出京，为了祖宗社稷，国土安康，君臣手足相别，便是此生不得再见，信王忽然心里生悲，轻声道：“之国前，臣弟常来便是。”天启皇帝闻言不悦，咬着唇，愤愤说道：“皇祖能留叔父在京多年，我就留不得你吗？”

信王默叹，他总是这般异想天开，忽然忆起梦里那桩奇事，犹豫着开口：“皇兄，还记不记得当年勖勤宫里，我捞出过一尾金鱼。”

“金鱼？”

信王颔首，继续说道：“我遇见……或是梦见一个秀才……”他话未说完，门外传来小太监叩门，唯唯诺诺地请示：“皇爷，辽东较事回朝，有急报，正在乾清宫候着。”天启皇帝腾地一下立起身子，看看门外，凝眉说了句：“朕知道了。”又回头轻声对信王询问，“长话短说？”

信王摇摇头：“说不清楚。”他扶膝站起身子，天启皇帝也站起来，掸着衣袍上的灰尘，“下次入宫，臣弟再与兄详说。”

天启皇帝端详他片刻，点了点头：“那便下次再说。”

皇帝正好衣冠，推门而出，室外日光灿然而入，一缕阳光照肺腑，不禁眯起眼睛，在烁阳煜煜中忽而心生一念，回头对信王笑道：“下次过

来，领你去鸽子房[17]，看看活物是如何动的。”

此语落地，他满意地看着信王从不明就里到恍然而悟，一张俊脸复又烧成了红炭，自个儿暗暗回头坏笑两声，在御前牌子引路下，翩然而去。

注释

[1] 选自《辽东志》。

[2] 据《满文老档》载：“努尔哈赤：杀了从各处查出送来之无谷之尼堪（满语之谓汉人）”另有《李朝实录》载：“时奴贼既得辽阳，辽东八站军民不乐从胡者，多至江边……其后，贼大至，义民不肯剃头者，皆投鸭水（鸭绿江）以死。”天启五年，为对抗毛文龙在后方的间谍战，努尔哈赤在辽东下达多次屠杀令。

[3] 厂臣，魏忠贤提督东厂以后，皇帝对其称谓为厂臣。

[4] 选自《东江疏揭塘报节抄》卷之五。

[5] 据《明熹宗实录》卷之七十八载：“得旨；向以防守方殷，故着从容议行，但向后作何给授，使军民不相妨？作何分拨，使农战不偏废？作何演练，使农隙皆兵？作何更番，使营伍皆农？作何疆理，足以限戎马？作何收保，不致资盗粮？一切事宜，该抚悉心区处，具奏这本内说奴子不降，必定成擒，诸臣诸不乐闻，以朕计之，奴未必降，降不足信也，战必能胜，胜无轻谈也，蹈实而做，需时而动，正也奇在其中矣，该抚饶为之，亦善为之。”

[6] 据《三朝辽事实录》卷之十七载：“……乘彼有事东江，且以款之说缓之。而刻日修筑，令彼掩耳不及，待其警觉，而我险已成。三城成，战守又在关门四百里外，重障万全。”

[7] 据《明史纪事本末》载：“次日，伏壮士数人于便殿上，御殿搜得之，怀刃，上大惊，送厂卫。忠贤乃诬后父国纪谋立信王，为不轨，欲兴大狱。”

[8] 指瑞王朱常浩、惠王朱常润、桂王朱常瀛。

[9] 据《明熹宗实录》卷之八十载：“丁丑工部尚书薛凤翔复内官监李永贞题：信王出府，该用物料或炤三王事例，槩赐议省，或照瑞王，先给一半造办。”

[10] 据《明熹宗实录》卷之八十载：“得旨三王之国，厂臣念切时艰蠲免，该部业已不赀，今信王出府物料，尔部宜协心共济，着炤原数上紧，齐备送监，以便及时成造，称朕亲亲至意，毋得延缓。”

[11] 据《彤史拾遗》载：“防奸常恐袒心藏，椟食朝朝进信王。毕竟真龙天眷顾，花名早兆御袍黄。丁卯春，忠贤以牡丹二百余株，献于潜邸。署其名于长笺，首列‘御袍黄’。是秋，登宝位，亦先兆也。

[12] 据《三朝辽事实录》卷之十七载："宁前兵备袁崇焕题：锦州三城若成，有进无退，全辽即在目中……"

[13] 据《天启宫词》载："翩翩翠盖引鸾舆，辇道西开不用除。急敕信王陪羽猎，勖勤宫里正幡书。庄烈帝（朱由检）于天启二年，册封信王居勖勤宫。"

[14] 即今神武门，清朝入关后，为避康熙皇帝名讳，将玄武门更名神武门。

[15] 开面亦称开脸、绞面、绞脸、择脸、升眉等。传统婚姻礼仪之一。是用绞合的双线绞去新娘脸上汗毛，剪齐额发和鬓角，修眉毛扮妆的仪式。女子一生只开一次面，作为嫁人的标志。据《二刻拍案惊奇》卷二五载："三日之前，蕊珠要整容开面，郑家老儿去唤整容匠。"

[16] 《敝帚斋余谈》载明代皇室性启蒙的方式："余见内庭有欢喜佛，云自外国进者，又有云故元所遗者，两佛各璎珞严妆，互相抱持，两根凑合，有根可动，凡见数处。大档云，帝王大婚时，必先导，入此殿。礼拜毕，令抚摩隐处，默会交接之法，然后行合卺，盖虑睿禀之纯朴也。"

[17] 鸽子房，同样是明代为皇室子女性启蒙所设。据《禁御秘闻》载："国初设猫之意，专为子孙生长深宫，恐不知人道，误生育继嗣之事，使见猫之牝牡（公母）相逐，感发其生机。又有鸽子房，亦此意也。"

## 万里雄关亲授甲 不悔同林空许时

太液池旁有桃树数株，红锦映水，仿佛万美人临妆镜，香满皇城。蛱蝶与黄鹂细语，落絮游丝为桃红柳绿白了头，半雨半晴的春日随河开如期而至。钦天监监正挥散眼前的柳絮，提笔蘸了墨在帖子上写道：初三日，吉时，宜婚配，宜嫁娶。

上月月底，信王妃在礼部官员的主持下行毕开面礼，迎亲日便近在咫尺。内官监、礼部、鸿胪寺、王府、妃宅上下皆在忙碌着婚礼事宜，信王自然没有空理会他兄弟那句“来鸽房观摩”的戏言，日间传制官和正副使拜访王府宣讲迎亲当日规程，繁文缛节颇多，信王却不敢有一丝怠慢，聚精会神地听着。

国朝选妃，淑女们经过层层考核，几千人中选得正妃一名，自是凤毛麟角的人品才华。长安女儿巧伺人，手持纨扇窥芳尘。信王在宫中居住时接触过的女子，皆是当年为皇帝、太子选妃落选下来充作女官的，各个端丽窈窕，兰心蕙质。直到他出宫见到民间妇女，或灰容土貌，或麻脸锉鼻，才知晓世间美丑有别。但他尚年幼，心里还是喜爱美好的人物。于是临近婚期便越发紧张起来，夜间做了噩梦，见天启皇帝指着脸上长了七十二颗痣的村姑说：来，信王妃。吓得他惊起一身冷汗，第二日将梦魇说与乳母听，窘迫于万一选个丑的，该如何是好。

陆氏笑道：“那哥儿就盼她是个丑无盐，貌丑却贤。”

信王想着想着，又自顾自地郁悒起来，躲到书房烦恼去了。

而王府往西，从右掖门进宫城，穿日精门再向北，乾清宫里另有一番忧愁。

自正月后金突袭毛文龙，先后攻克义州、定州，致使毛文龙的东江军与朝鲜的联系被断，后金又分了一支攻向宣川蛇浦，宣川失守。东江军只有退向皮岛，铁山守军与皮岛守军被隔，彼此无法护援。后金判断明军主帅毛文龙极有可能在铁山，便沿鸭绿江与朝鲜勾结，让人着朝鲜服饰突袭，好在毛文龙当时出岛，侥幸逃过一劫，而铁山都司毛有俊等率千余名守军与后金大军血战，战至最后一卒，无人肯降，毛有俊饮剑殉国，毛文龙亲属在铁山被后金杀害殆尽。

铁山沦陷后，毛文龙率部将逆袭后金军。后金主帅阿敏狂妄，道他驱羊攻虎，不足为惧。东江军在缺粮少饷，衣不蔽体，以死尸为食的恶

劣条件下，与敌军浴血奋战。后金军强攻多日，始终不能前进一步，转而进攻朝鲜义州和安州，平壤、黄州不战自溃，游骑出入黄凤[1]之间。朝鲜国王及士民迁于江华[2]，暂避贼锐，咨文与明朝告急求援。

象牙质地一方小印于皇帝手中握着，经年盘玩，包浆油润可爱。天启皇帝垂着眸子，听兵部尚书冯嘉会[3]在下款款奏言这次战役。

援朝之计本应速发偏师，袭其空虚，冲其巢穴，使首尾牵掣，狼狈莫救，则一举而朝鲜可全，群虏可灭。明军南有登镇，东有毛帅，北有盟军蒙古，若与宁远联兵，不啻为趁虚直捣之举。

兵部的援朝之策与天启皇帝的意见不谋而合，此番布置极其可观，唯独差宁远一旅，百般催促下，袁崇焕才发一千人至三岔河，而这一千人到了三岔河，望河而止，观望不前，之前种种运筹帷幄都成了纸上之兵[4]。不得以，皇帝还是下旨诏毛文龙，望他不计前嫌，出兵援朝。[5]

兵部方才接了旨，御案之上的天子忽然不住地咳嗽起来，左右宫人忙奉上一盏新茶，天启皇帝端起杯子连连喝了几口，才咽下喉咙中滚烫着叫嚣的瘙痒，冯嘉会听他咳得实在难受，揖道：

“乍暖还寒，望陛下保重龙体。”

“朕知道了。”天启皇帝笑笑，又说了句不妨事，一缕春飘进玉殿，天启皇帝被暖风扑了满面，像被少女酥手拂过眼睑，他闭目冥思：国之北境，征伐之地，想必也当鸟啼东岭，花发南枝。朝鲜多川流，地势崎岖，毛文龙所率东江军与后金在朝若成拉锯之势，一旦河海解冻，便可倚河作战，围困以骑兵为主的后金，便道：“厂臣，传谕户部，马上差人星夜行天津，饷臣立刻督发额饷，克期接济东江，以资调遣，无得迟缓。”

魏忠贤半个臣字尚含在喉咙中，冯嘉会明显放低了大半音量，忐忑道：“宁远也请饷。”

“给他。”天启皇帝颔首，笑如和煦春风，温润如美玉，修长的手指盘转着象牙小印，“袁崇焕冀望款事，自宜深心料理，他深虑持重，以求万全之意，万一可成，辽东十年困局一旦可解。兵部当从长复议，兵士嗷嗷，措饷为重。”

兵部退下后，魏忠贤与王体乾担忧地瞅着皇帝，小心翼翼地询问：“陛下自出了正月便一直咳。”

天启皇帝这才悠悠叹了口气，露出了在外臣跟前未展现的愁容：“东江，宁远都在催饷，可惜我不会造银子。”他打了个哈欠，伸了个懒腰，“前者进封皇贵妃二位，册封容妃等四位。宁德长公主，遂平长公

主，近日信王婚礼，三王之国各典礼钱粮共该用银一百四十余万，还该承运库一分，御用监一分。”

“国帑告匮，要不，信王大婚的用度……”

天启皇帝瞥了一眼魏忠贤，眉头微微皱起来，寻思了一会儿摇摇头：“册妃与公主大婚也就罢了，朕只剩这一个弟弟，不能委屈。”他目光落在手中象牙印上，反掌端详其刊文，平静地说道：“银子不够的，从内帑里发。”

魏忠贤记得当年天启皇帝大婚，正逢户部请帑，皇帝甚为“慷慨”地将婚礼支用银送往辽东，也未见其为皇后抱一句“委屈”。魏忠贤苦笑着，诺诺应了个是，复又支吾道：“兵科道早已对袁崇焕避战不满，他自己又上疏引疾求去，陛下前阵子不是想换了他，方才为何又多加维护？”

天启皇帝鼻子里冷笑一声，眉宇尽是厌弃：“来不及了，较事报得，奴子在整备兵马，想必首攻非宁远即锦州。”朝鲜之危尚未消弭，宁锦再有大战，一时则是东西交讧的局面，天启皇帝恨恨道：“后金使方吉纳之来议和，朝中人人皆知其诈，独他被酋子玩弄于股掌之间。眼下大战在即，引疾求去？以为朕是三岁孩童吗？他弃朝鲜，弃毛帅，着意修城，不是夸下海口，锦州，大小凌河筑城则全辽可复？”天启皇帝嘿嘿地坏笑两声：“朕听你劝，是骡子是马，拉出来溜溜吧！”

天启皇帝喜漆器，喜篆刻，喜木工，早年间言官批鳞的奏疏，隔三岔五就往他玩乐的猫房里送，骂他一味只知留意声色游宴，令大权旁落，诚宜幡然自省，加意培养，动辄例数历代亡国之君，大噪危言激论。三年起，他放任魏忠贤在外面大开杀戒，无论冤杀错杀，还是假公济私，天启皇帝觉得自己耳根子着实清净了不少，再无言官敢逆颜批鳞。

一侧的王体乾会意地拿起御案上的玉笔，等着誊录他的口谕，好下去为他拟旨。

“满桂照旧驻关门，节制四镇及燕建四路，赐尚方宝剑以重事权。”

“节制四……陛下的意思……”

魏忠贤临危崖勒了缰，没有将揣摩圣意的话说出口，天启皇帝却早已不介意这些个细枝末节，头也没抬就着他的话头说了下去：

“朕还是要留个心，不能让宁远巡抚在辽东肆意妄为。”

魏忠贤恭敬地赞了句陛下圣明，天启皇帝怔怔发呆，忽而伸手从茶盏里蘸了两滴茶水，点在那方象牙印上的虬龙雕花上，以拇指徐而摩挲，稀世罕见的玫瑰色象牙质地，香培雕琢，一旦见水，越发莹然似水晶。少年如美玉，美玉亦如少年。天启皇帝忽而将小印捧起来，递向魏

忠贤：“这个装好，送给信王。”

魏忠贤疑惑地垂眸看去，见那方印上刊文，竟非天启皇帝年号、御笔、广运，而是信王的名讳：朱由检。吓得他不禁咋舌，天启皇帝见他惶恐，和悦地解释道：“元年时候，内库寻来的好料子，本想给自个儿刻的，谁知道——许是朕分了神，下笔成了弟弟的名儿，朕也是将错就错，这么多年也不曾用得，拿在手里倒是好玩，现下，当让他物归原主。”

初三日卯时，在教坊司《中和》韶乐大雅之音伴奏下，天启皇帝着衮冕于奉先殿祭告，后易皮弁服，御皇极殿。武百官各具朝服入班，传制官举着节册、案玉帛案于丹墀中道跪伏。天启皇帝正坐宝座，纶音响遏行云：“今聘南城兵马司指挥周奎次女为信王妃，命卿等持节行纳、徵发册等礼。”传制官俯伏兴行四拜，将节册奉与执事官，仪仗由大乐作前导，出东长安门外，正副使换上一身吉服乘马至王妃家，行礼受聘。[6]

丹墀之东，由西执膳内臣先备酒金爵菓盒，天启皇帝此时再换上常服，张后也身着燕居服自后宫出来，并坐其畔。信王一身兖冕，琉璃彩珠，组配叮当，天启皇帝看着他规规矩矩地重复着规制行四拜。兴，平身，致戒辞，斟酒复行四拜。礼官亦步亦趋，行走得极缓，天启皇帝无聊得一会儿扯扯袖子，一会儿挠挠脸颊，直到张嫣轻咳一声，他才又坐正了身子不敢再乱动弹。

一时乐止，信王立于皇帝皇后前，执事高唱，引他行五拜三叩，天启皇帝未待礼官开口，便抬手忙不迭地道了句平身。冕冠有彩珠九垂旒，苍璧琥珀遮挡着他的眼睛，信王手持玉圭，长身而立，静候他皇兄的天言戒语。

暖春中顿时一片静谧，张嫣询问地侧首去看皇帝，天启皇帝竟在烦恼不知道说些什么好，他最不喜这种场合。

“等会儿你看看，王妃家备得婚床不得？朕闲来为你打一床？”他语未落毕，便瞅见张嫣和信王一上一下狠狠瞪着他，礼官尴尬地咳了一声，连忙赞道：礼毕。信王也黑着个脸，临退下前，又白了他皇兄一眼。

天启皇帝委屈地目送着礼官引他自王门出，自己的任务宣告结束，剩下大半日光景，他可以玩一玩水嬉，喂喂猫房新进来的两只波斯胖丫头，或者幸一幸后宫。不料张嫣却不爱搭理他，自行告了退，他忽而意兴阑珊，觉得自己没地方可去，心中空落落，不知该喜该悲。想他伶俜十载，为兄为父，红蚕吐丝，玉壶冰心，随一曲《中和》奏罢，俱作了雪泥鸿爪。他自嘲地轻笑一声，倦怠袭来，咳嗽不止，由都人侍奉着，反驾回了乾清宫。

周府附近提前三日便清了道，净了街，天未亮时，仆婢就起来忙罗，红罗幔帐的闺房中几个丫头正给待嫁的少女梳发描眉。信王妃刚过完十五岁生日，她有个姐姐，两年前嫁与父亲同僚，门当户对，夫妻恩爱。去年皇家选妃，谁想自己能有这份姻缘，令宫中贵人在千名少女中将跳脱套到她的腕上。[7]饶是过去一载光阴，她仍记得那母仪天下的妇人和蔼地拉着她说道："瘦是瘦了点，信王好好待她，长大便好了。"

信王，她心里念叨着这个称号。比起民间女子，她更多了一分命不由己，不见其面，不知其品，一朝嫁与天家，她甚至不确定按照礼数，能否叫他一句夫君，更不确定，他能否好生相待。

随身小婢见她面露忧思，宽慰道："殿下，这胭脂色泽真好看，殿下妆上比外面桃花还娇美，王爷见了，一定喜欢。"

信王妃敷衍地笑笑，轻声道："我这还没嫁他，别这么称呼我，别扭劲儿的。"对那尚未蒙面的夫，她有种莫名的畏惧与疏离。许是听信旁人所言，王孙贵胄，不劳而食，养尊处优，一般尽是满脑肠肥，膀大腰圆的模样。

"昨日管事去王府给娘子铺房[8]，见着信王殿下了呢。"

"他……怎样？"

婢女看她到底还是少女心性，侧耳听着外头的动静，巧笑道："来了吧，娘子自己去看。"

司设监、锦衣卫、鸿胪寺派了官员在王府门外安置信王幕次。黄昏渐浓，待幕次落上一层海棠花瓣。教坊司大乐由远至近，信王的迎亲仪仗行至周府前，周奎与家中男丁立于东，周夫人与家中女眷立于西，跪请信王降辂。信王穿着一袭朱红色皮弁服下了骄辇，周氏一族引他入中堂，捧雁者后行，周夫人跟进来，她有些拘谨，不敢直视自己这尊贵的女婿，嗫嚅着与左右女执事吩咐道："请王妃出房吧。"

一阵玲珑环佩声响，信王侧身望过去，两个簪花女官一左一右抬着王妃的翟衣大袖走出来。女官头上饰珍珠、丁香、芍药、点翠簇簇生辉，却皆因居中少女的明眸失色。信王与王妃头一回见面，两厢从前百般思量，辗转反侧，一朝相逢，彼此皆怔了怔，双瞳对上的片刻，信王妃低下头，信王扭过头。两人矜持着，未曾流露半点心绪，只怪红烛熠熠，烧红了自己的耳根。

内臣恰时捧得木雁跪进，信王将木雁置于香案之上，与周氏夫妇一揖，而后徐行至王妃跟前，她抿着嘴唇，螓兽低垂，两只手笼在大袖衫子里紧紧交握，感受到她身心俱动，那凤冠上钗穗子便微微晃动。信王也是少年人，头一回经历人生大事，一时语塞，两个孩子默默无言对立良久，看得周氏夫妇心惊胆战，暗忖是否贵人看不上自家女儿的相貌，却见信王伸出手，隔着她的袖子，轻轻碰了碰她的手，目光从她的额头

滑落至鼻子，至樱唇，至下颌，最后闪烁着停留在她的肩头，遮掩着有失他尊严的含羞，小声说了句：

“与我走吧……”

周夫人身为人母，从自己女儿那双清亮的双瞳看出，自此以后她的世界，只有那映入眼帘的男子。绣幕芙蓉一笑开，信王妃将手从袖子中伸出来，放在他张开的手掌上，任由那修长的指，柔软的指肚包裹着自己的指节，跟随着他，缓缓走出了自己的家宅。

按照传统，迎亲前一日，妃家人至王府铺房，木器皆女家备办，谓之一房一屋；帐幔铺盖必双，谓之八铺八盖；铜锡瓷器若干抬，大红箱若干对，首饰衣服，具奁薄中，悉数不尽。于是信王此时的寝室中，红云千叠，玉环流光，丹凤欢仙仗，瑞彩映珠廱。新人由女官主持行合卺礼，赞礼，进馔三杯，相向而立，两拜又复两拜，女官尊者高唱一声礼成，一世姻缘落定。自此以后，生死相依，结发同枕席，黄泉共为友。

宫内礼官、内官、女官道了贺，尽数复命还宫，日间人群熙攘的信王府随着华灯初上，又恢复了冷清的模样。信王夫妇两个十五六岁的孩子被一顿折腾，光是衣服不知道换了多少套，信王更是独独站了一天，脚上酸疼，却不好去床上坐着。

信王妃端坐床沿，手指细细揉搓她大衫上的绣章，数着那五彩翟鸟究竟费了几缕丝线。信王站了一会儿，外面夜色渐浓，浓到烛火通明，他还觉得视野模糊朦胧不清，走到桌边给自己倒了杯茶，茶壶悬停一瞬，又另倒了一杯。

他背对着床，一手握着一杯温茶，咬了下唇，转过身去，信步走到妻子跟前。

“你渴了吧，喝些水。”

王妃似乎小声道了句谢，他听着不真切，只看她接了杯子却不喝，紧紧地握在手里，自己觉得站着更尴尬，便远远地离着她也坐到了床上。

年少的信王，曾经历过类似此刻这般难捱的沉默。万历四十三年（1615年），廷击案发，万历皇帝为安臣子之心，二十年来再度视朝，在廷臣面前亲自召见了太子和皇孙。当时天启皇帝拉着他的手，同外面大部分臣子一样，与九五至尊共处皇城，却初瞻先王真容。

万历皇帝龙颜震怒，大斥臣下为“无君之臣”包藏祸心，离间父子，他板着一副严肃的面孔，指着稚童威严地说道：“你们仔细看着，朕不仅关爱太子，也非常疼爱皇孙。”他只有五六岁，头一次见到这种场面，座下百余身着绯服的人肃穆而立，吓得呼吸都不敢大声。可他的哥哥，听了神宗皇爷这一番话，却翻了个白眼，从唇缝中蹦出一声包含不屑与嘲

讽的悠长的“嘁”声。

那时正值五月，奉天门外徘徊的暖风肆意地将这一声不留情面的反驳真切地传递至每人的耳廓，气绿了神宗的脸。

信王暗暗回溯着往事，想着自己自幼失恃失怙，如今只剩天启一个亲人，皇帝虽待他极好，可他怕极了深宫里的人情，总希望自己能有个家，他定好好呵护自己的妻、自己的子，不让他们受半点苦楚，为其遮烈日，遮风雪，享得一世安稳。

他暗下了决心，放下了杯子，决定从结束这段难堪的沉默开始。

“我还不知道你的名字，你可有小字么？”许久的无声被打破，王妃有一丝猝不及防：“有，长秋。”

“我记得刘禹锡有一首魏宫词：日晚长秋帘外报，望陵歌舞在明朝。”

王妃摇摇头，说道：“我不知道由来，只有母亲偶尔会这么叫我。”她此语一出，才想到方才出门，连回头看一眼双亲都不曾，忽然红了眼眶。信王手足无措地宽慰道：“你放心，我不做魏文帝，不会让你徒作相思。”

王妃破涕为笑，心里方才念叨着，王爷会错了意，我只是想家而已，却听信王轻声说道：“你若愿意，我以后也这样叫你，秋儿，好不好？”她怔了怔，被他的细心体贴触动情肠，眼圈里含着的那汪泪竟陡然坠落下来。信王眉头一皱，小声叹了句：“哎，怎么还是哭了？”王妃连忙抹了眼泪，说道：“妾没事，谢谢殿下。”

信王笑道：“无人的时候，你也不用端着礼节这么叫我。”他忽然红了脸，声音小了几分，“这样不像夫妻。”

王妃闪烁着一双秋水的眸子，认真地思量起来：“那能叫什么呢？”

“外面民间如何称呼的？”

“郎君。”

“哎。”信王随着一声唤，水到渠成地柔声应了回去。王妃意识到自己被人调戏了，羞得红云飞面，佯嗔着侧扭了身子，不再看他，信王刚要去哄，门外传来乳母的声音，似关怀又似提示：“两位殿下，时辰不早了，快些休息吧。”信王伸出去的手便滞在当中，进退两难，王妃身子也是一震，头又低下去了。信王忽然想起，那日在宫苑秘殿，他皇兄握着自己的手，放到的冰凉物什上，冷，硬，潮湿，斑驳的触感在指尖跳跃，惹得他指头一颤，收回了手，试探地问了声：“秋儿，你困吗？”

王妃点点头，又摇摇头，银牙暗咬，扭过身子，一副决绝的神色看着信王："郎君若困，便就寝。"

如是这般，这聪慧的少女，把信王抛出去的球，又扔了回来。两人像是遇见存亡大事，凝眉肃穆相对，不得以，信王觉得自己的尊严还要秉持，率先开了口：

"困。"晚香淡淡，时值深夜，明早还要入宫行庙见，两个孩子已暗暗饮下几个哈欠，王妃也点点头，达成了共识，同时伸出手欲为对方解衣服，他们俱愣了一下，触了火般，羞得又缩回去自行宽衣。

礼服厚重，他的红裳，他的降纱，他的蔽膝，她的玉革，她的袆衣，她的大绶，罗叠两侧，锦绣成堆。少年少女退了华服，脱了鞋履，各自穿着自己贴身的素纱中单，正坐床上，信王往前蹭一蹭，王妃便也近前坐一坐，直到呼吸相通，近在咫尺。信王抬起头望向王妃的眼眉，王妃与他回望落进他如点漆般的双瞳，双双在心里默叹一句：真好看。

王妃最后一件蔽体之衣由她的丈夫解开，侧带纽结纾解，信王见到的，已不是陈年雕像黑黢黢的丑陋裸体。碧玉年华的躯体名副其实洁白如玉，片瑕不染，颈与锁骨流畅似丝绸，还有她闭目急喘之故，颤抖起伏的胸膛……信王觉得自己面被火炙，脑海里不断回响着天启的声音："你碰碰。"他倒吸一口气，呼啦一下将少女的衣襟合拢，遮上满目春色，闭着眼睛垂首不语。

信王妃不解缘由，无地自容地低下头，两人额头相触，信王缓缓睁开眼睛，风流才子唐伯虎曾有一首香艳词阙："问郎花好奴颜好？郎道不如花窈窕。"信王觉得，那男子比他还蠢，还木讷，不解风情。若是秋儿，他肯定会据实以告，海棠标格，牡丹国色，我从此再不多看一眼。

他这般想着，微微抬起头，蹭蹭她的鼻尖，少女睫毛颤抖着，像个猫儿似的也蹭了蹭他的鼻子，信王展颜而笑，倾身昂首，吻上她的唇。

桃夭之化，暮雨朝云。

毛文龙在朝三战三捷，困后金军于银杏江，遂于千家庄、瓶山一带与其主力决战。他自率兵出，杀固山三人、牛录八人，斩六千余级，后金被这一旅残师打得溃不成军，主帅阿敏灰头土脸地放弃在朝鲜称王的打算，撤回沈阳，仅留三千军驻守义州[9]。

在这场史称丁卯之战的战役中，东江军内无援军，外无盟友，孤军作战，以少敌多，又一次将朝鲜从亡国边缘拉了回来。

天启皇帝靠在宝座上，接此捷报，脸上浅笑辄止，罕见地亲自拈笔写了封诏，赞他孤悬绝岛，力挽狂澜，设伏出奇，获此屡捷。魏忠贤不

甘心放弃这次情理之中龙心大悦的奉承机会，小声询问道："有此大捷，皆赖陛下沉谋秘算，怎么陛下也不乐一乐。"

天启皇帝呵呵地干笑两声，让魏忠贤自讨了没趣。进入五月，辽东战事又起，洪台吉亲自率兵起行，初十到达广宁，一日之间便攻克大凌河，小凌河[10]。皇帝也没预料到，袁崇焕着意重修的三城之二，竟能如此不堪一击。如今只剩锦州城锦州有总兵赵率教、左辅、副总兵朱梅，凭此三人，力督各营将领沉着应战，守城有余，却解不了围城之困。明军不善野战，若调援军，则又陷入围城打援的怪圈，也正因此，袁崇焕才龟缩于宁远，又一声也不吭了。

天启皇帝嘴上骂了句秽语，闭上眼睛，平时与他嬉乐熟悉的长随太监笑嘻嘻摇头晃脑地从后殿溜达进来，凑到皇帝耳边，阿谀拍马："爷，看奴婢在司钥库里寻得的稀罕玩意儿。"

天启皇帝被他吓了一跳，皱皱眉头，懒懒地睁开眼睑睹了一眼，魏忠贤也伸头去看，见他手里擎着数枚古钱，锈迹斑斑，不知产自何代，绝非当今所铸。稀奇处在于，古币竟也撰文"天启通宝"，魏忠贤心里一揪，隐隐觉得这非吉兆。果然，待他偷瞄龙颜，天启那张英俊的脸都被气得变了形。

"滚！"天启皇帝震怒地挥开长随，小太监哎哟一声从玉阶上骨碌下去，天启皇帝仍是愤恨，哆里哆嗦地指着魏忠贤破口大骂："肏他娘！谁给我拟的年号，拖出去打死！"

"哥儿，干吗呐。"客氏施施然从屏风后头走出来，毫不避讳地登上御座，丰腴的藕臂酥手为又开始不停咳嗽的天启皇帝舒缓着前胸郁结之气："这又是和谁置气，仔细这点儿身子吧，咳了几个月了都。"

天启皇帝委屈地瘪了下嘴，装出一副潸然欲泣的模样："巴巴，他们都欺负我。"

"谁敢欺负皇帝呀？"

"赵匡胤不是说，宰相须用读书人，朕的翰林院都是些读书好秀才，却让朕闹了和赵匡胤一样的笑话，用了别人用过的年号。"

客氏惊讶："就这事？"

天启皇帝眉头一拧，又生起气来："这事还不大吗？！"

客氏默然，她的小祖宗，本来好脾气，如今竟然也会为这种闲事生气，她心里思量片刻，忽而悦色拍着手："恭喜哥儿啦！"

"喜什么。"天启垂着头，声音闷闷的。

“此乃天降嘉祥，意寓我朝有钱源不竭之征也！”[11]

天启皇帝听了这话，眼瞳里闪出一抹亮色，一个二十有三的成年男子伸出双臂，任乳母将自己揽入怀中，像个婴儿似的在妇人胸脯里拱了拱，找到合适的姿势，将自己的头颅，半副面孔埋藏进她柔软的双乳，嗅着她夹杂着咸咸汗味的体香，舒心地叹了口气：“巴巴，我好累。”

当夜天启皇帝去了咸安宫，睡在客氏床上，咳得不能入眠，便撒娇耍赖哄得她为自己唱了一夜的安眠曲。晨起客氏为他穿鞋，天启皇帝不经意嘟囔一句，朕的鞋做小了，亦或朕的脚又长了。客氏狐疑，便留心此状，见他下肢皮肉竟似注水，撑得锃亮，刻意在皇帝腿上按了一下，如沙堆陷下一坑，不复反弹，待皇帝穿戴整齐，净面离去，客氏心中恐惧，瘫在榻下，半晌回不过神来。

立夏过后，桃李渐残春渐老，落花遍地，惹得书生才女一番伤春吟咏。槐花却在哀声中应暖风而开，花蕊吐香更胜秋日木樨，可食，可入药。木叶茂盛堆叠亭亭如盖，耐烟，耐溽暑，平原之上随处生长，诗人赞松赞柏，少有人在槐树下驻足，去为他谱写半阕。信王躺在府里一棵槐树下，借着它的阴凉，与席地而坐的王妃聊着闲话。

地上有徐应元事先铺好的细绢，有陆氏自酿的米酒，一张小案，几卷闲书，另有美人在侧，手执小樽与他对饮。

“郎君为它不平，现在就写一首谢它，不行么？”

信王枕着手肘，懒懒地说道：“我可不会写诗。”

“瞎说。”王妃低声回道，素颜未施铅粉的脸上自染胭脂。

信王笑笑：“我读的都是经史，诗词格律未曾研习。”

王妃歪着头，问他手里一卷书：“现在看的是什么？”

“《大学衍义》。”

“妾只读过《大学》。”

信王抬手轻抚她的云鬓，柔声道：“我的王妃，不栉进士。”

王妃笑道：“那与我讲讲，我能听懂，别低瞧我。”

新婚燕尔正玩闹着，徐应元走过来，轻咳一声，给信王使了个眼色，王妃面子薄，连忙归置衣襟，背对着仆人正坐，被扰了雅兴，信王语气里充满了不耐烦：“干吗？”

徐应元畏缩踟蹰，信王无奈，站起身子，走到他跟前儿，抖落着身上的落花与尘。

“宫里出了大事，万岁要杀国丈，坤宁宫也闹起来了，要自戕。”

信王衣袂一滞，他抬起头，难以置信地低喃：“你说什么？”

宫苑内有猫儿房[12]，原只设近侍三四人，为各宫娘娘豢养宫猫，聊解后宫寂寞。天启皇帝生性爱猫，自践祚以来两扩猫房，上百只猫饲其中，吃食一律从御厨房调配，惹得言官直骂他作武宗。昔日豹房有土豹七只，日支羊肉十四斤，役勇士二百四十人，岁廪二千八百余石，占地十顷，又岁租七百金。天启皇帝愤愤，相比豹房的奢靡，狸奴又能废多少钱？他便故意气科道，今天封这只猫为将军，明天指那只猫作尚书，名为发放俸禄。外廷见他脸皮厚到油盐不进，前所未闻，却也奈何不得。

天启皇帝倦在猫房中的竹席上，身上却盖了锦被，不知到底是冷是热。十四五只猫儿挨着他卷成一团一团毛球，颜色各异，各有雅致名号曰：乌云踏雪、玉霄飞练、金被银床、滚地锦。天启皇帝挠挠怀里狸奴的下颔，猫儿舒泰地发出咕噜咕噜的声音，他听着，欣慰地笑了笑。

室内有乐人弹琵琶，曲艺高超，弦儿拨拢，便道当年江州司马就是在孤舟上听得这曲琵琶吟，君王不乐道：“你弹个快活的，让他们跳舞。”乐师无奈，只得换了一曲靡靡之音，一时娈童、太监群魔乱舞，珠箔轻明拂玉墀，披香新殿斗腰支，极尽丑态搏皇帝一笑。跳了一盏茶功夫，天启皇帝搂着猫，窝在席上，呼呼地睡着了。

几个娈童壮着胆子，趴在席边交头接耳：“爷这是怎么了，最近玩什么都没精神。”

“爷总说身上累，倒还胖了一圈似的。”

“我怎么觉得像是肿了……”

天启皇帝眉头一皱，挣扎着睁开眼睛，吓得那些小太监一个个缩了回去闭口吞声。天启皇帝觉得眼前一片朦胧，不知怎么，好好的又睡了过去，心里忽然暗生恐惧，可就连这一缕恐惧，他也抓不到由头，茫然无措地任它转至丹田化成一道无名之火，发泄到下人身上。

猫房檐上旋银铃十数，天启皇帝令太监们以帕蒙头冥行，相触者罚，[13]命出局。触铃，即以铃赐之，这是天启皇帝曾嬉乐终日不倦的游戏，今日他改了规矩，相触者罚，触铃者罚，无论宫人如何逃，都脱不开一个罚字，天启皇帝想了想，决定让他们脱了衣服，站在自己跟前用笔墨往身上作涂鸦。

宫殿内走兽嘶叫，琵琶错落，不着片缕的阉人裸露着刀钺之刑后丑陋的伤疤，互相观摩，嘻嘻哈哈，一股淫靡腐烂的味道，天启皇帝吸吸鼻子，终于在这场荒唐的游戏中找回了几分常日里的精神。

门口跑进来个小太监，跪在地上禀告皇帝，天启皇帝在一室嘈杂内，烦闷地吼了一句："大点声，听不到。"

那小太监尖声高叫道："万岁，信王殿下来了，在门口呢！"天启皇帝猛掀起被子，从席上跌下来，左右连忙去扶，天启皇帝气色好了许多，笑着遣散娈童们："赶紧，赶紧滚蛋，别让信王瞧见你们。"

阉人们狼狈地捡起地上的衣物，在天启皇帝轰赶下相拥躲到后殿，天启皇帝才使唤那传话的太监，叫信王进来。

自他上次进宫，又是月余，虽中间有大婚时的迎亲礼、庙见礼，但在天启皇帝心中从不把那样的场景归类于兄弟相聚，他心里总是暗暗埋怨，信王不把他当日说的"多来走动走动"放在心上，后来念他新婚，想必每日与妻耳鬓厮磨，不忍分离，才稍稍释怀。

信王走进来，天启皇帝刚要迎上去，发觉他今日脸色不对，愠色暗潜，便不敢强去拉扯，乖乖地任他行毕朝礼，开口念了句："平身。"才堆得满脸笑凑上去，柔声询问道，"谁惹弟弟不高兴，我给你做主。"

"陛下。"信王堕睫不看他，轻轻叹了口气，"臣妻刚去看过中宫，娘娘仍是不肯进食。"

天启皇帝"哦"了一声，尴尬地收回了手，伫立原地，信王讶然抬头与其对视，天启皇帝瞳如深渊，看不见底，摸不到心，他望着曾相依为命，朝夕相处的手足同胞，不禁质问："为什么？"

"我心里有数，你别问了。"天启皇帝仍是这番话，信王听得脑子里轰然似炸，带着不解，鄙夷，憎恶地环视四周，最后落在地上——天启皇帝脚边散落有几只人祖。

天启皇帝顺着他目光观看过去，连忙把那一堆秽物踢开，信王闭上眼睛，默默听他手忙脚乱地收拾，平复着胸口激荡的气息。

他气喘吁吁地归置完，有点胆怯地看着弟弟，信王睁开眼睛，第一眼便瞧见一滴冷汗从天启皇帝下巴上落下去，皇帝气色不好，却仍担忧地看着自己，信王有些心软，轻声说道："那天没和陛下讲完的故事，今日讲吧。"

"你说，你说。"

"我做了一场梦，梦中似有不祥，想来许是上天示警，所以其后一心求去，称病不朝，不敬之罪，罪责在我，请陛下不要连累无辜。"

天启皇帝一脸茫然："什么啊，不是因为你，也不是你说的事。"

"那是为什么！"信王忽然压抑不住怒火，大声质问着人君，天启皇帝愣了一下，垂着头嗫嚅道："御史梁梦环上疏纠国丈的族人张拱辰，草菅人命，鱼肉细民，擅收皇税，私纳宫婢……"

"杀了谁？收了什么税？纳哪个宫婢？陛下细查过没有？"信王质问道："即便属实，族人犯罪，也不该连坐国丈，陛下要中宫如何自处？"

"未曾查过……"此时的天启皇帝，竟像个做错了事的孩子，恍然无措地希冀他的谅解，"你放心，我不杀张国纪，只着他回原籍思过。"

信王冷笑一声，不置可否，天启皇帝咬着嘴角，小声嘀咕着："中宫，中宫我想办法安慰，我有难处，但绝不会伤你们。"他抬起头，看着弟弟的脸，又说了一句，"绝不会伤着你。"

天启皇帝不自控地流露出那片真情，信王却侧过头，垂下眼睛，避免与他目光交汇，平静地将重重情愫拒之千里："若遣走张国纪是为他好，陛下也该放我走。"

与他豢养的那只波斯猫一样，天启皇帝眉眼都垂下来，说话像是带了哭腔："你……就那么想走？"

"万里江山都是陛下的，臣去哪里，踏的都是您的国土，陛下……"信王悠悠叹了口气，"若为臣弟好，让臣弟一朝还能有落脚之地，别再滥杀忠良。"

天启皇帝怔然，一时语塞，屋里的狸奴暧昧地叫着春，他伸手去拉信王，信王侧身躲过，天启皇帝皱皱眉头，又去拉他，这一次被他愤然地甩开，狠狠地瞪过来，天启皇帝觉得自己胸口猛然一恸，仿佛被三尺寒冰铸成的利剑，穿胸而过。

他自幼经历朝堂内外太多纷扰，无论深宫院落还是奉天平台，处处暗藏杀机。他料得坊间骂他昏庸，也知道杨涟死得惨烈，熊廷弼死得冤屈，可他要科道听话闭嘴，要各部尽职办事，终究绕不开"不破不立"四字，信王不懂，他也不想让他懂。

"信王。"天启皇帝这一声念出口，又是自己心里首先疼了一下，"这是朕的国事。"

信王冷冷地回看着他，九五之尊被紧紧攥着命门，而那人便似有恃无恐，毫不留情地玩弄他的弱点，践踏他摇摇欲坠的尊严，但仍道："妄谈国政是臣死罪，陛下赐我毒酒，赐我白绫，臣，恭候圣恩。"

天启皇帝闻言，眼中几乎含泪，喃喃说道："信王，当年你受封之前，你我的约定，你都忘了吗？"他小心翼翼，试探着迈了一小步，"你

说过，永远相信我，无论发生什么事，都会信我，不作数了吗？”

信王皱着眉，静静打量他，天启皇帝几乎要从他眼中读出厌恶了：“陛下，我从来没有变过，是你变了。”

天启皇帝怔住，无措地擦了把脸，带走一片湿润，他语无伦次，近乎哀求地说道：“五哥儿，弟弟……求求你，算哥哥求你，你别这样，别这样和我说话……”

信王却更为愠怒，好像当年教育幼子的刘老娘娘，满目怒其不争，恨声道：“陛下贵为天子，不知道自己的身份吗？你把社稷江山置于何处？把列祖列宗置于何处？累日善恶不分，荒唐昏聩便罢了，你连尊严都不要了吗？”

“信王……”

“——别求我！”

信王拂袖转身，天启皇帝边踉踉跄跄地去追，边灼急地问着：“你干什么去？”

“家去。”

天启皇帝脚步虚浮，足下拌蒜，险些跌了跤，待他再度艰难地立住身子，信王已经跨过了两进院落的第一道门槛。

“朱由检！”

天子无事不直呼人名，天启皇帝难捱地压抑几乎要喷薄而出的悲怆，大声吼出他的名字，终于让信王停下了脚步，却仍没有唤得他回头看自己一眼，天启皇帝急喘着，双手紧紧攥着两侧的龙袍。

“信、信王……你再向前走一步，你我兄弟……”他咬着牙，胸中万箭穿心，“此生……都莫要再见了！”

他堪堪听得一声冷笑被夏风吹到耳边，忽然想起往事，当初自己故意气神宗皇爷，他老人家大概也是这般惄焉如捣，乱石攒心。天启皇帝木愣愣地看着他的背影消失，忽而崩溃地咒骂了一句，踢开脚边乞求爱抚的猫，攥着衣襟猛然蹲下身去。

“小兔崽子……气煞我，气煞我……”

连月的苦咳终于牵扯到他胸口一阵撕裂般的巨痛，他紧锁着眉头，眼角痛得涟涟冒出泪花，他的指甲抠破了掌心，却庆幸这份没顶的痛苦，终令他能够卸下尊严，肆意地哭出来。

注释

[1] 黄凤，指朝鲜的黄州和凤州，出自《明熹宗实录》：“登莱巡抚李嵩言：奴贼犯朝鲜义州，城陷，节制使李莞以下悉为所杀，连陷郭山，凌汉山城，及安州等城，节制使南以兴，防御使金浚等将吏数十员民兵数万口，屠戮无遗。平壤黄州不战自溃，贼兵已到中和，游骑出入黄凤之间……”

[2] 据《东华录》载：“至黄州，进驻平山，渐逼王京……三月三日，焚书盟誓。”此役史上称“丁卯胡乱”。此役后，朝鲜被迫与后金结盟，明朝失去后方的重要盟友，毛文龙在朝鲜的屯田据点，以及朝方军械供给尽数丧失。

[3] 冯嘉会，生卒年不详，天启六年（1626年）四月至天启（1627年）七年三月任兵部尚书职。

[4] 据《三朝辽事实录》载：“辽抚援鲜，布置及其可观。乃官兵望河而止，此真纸上之兵也。”

[5] 据《明熹宗实录》卷之八十二载：“奴兵东袭毛帅，锐气未伤，深慰朕怀。丽人导奴入境，固自作孽，但属国不支，折而入奴，奴势益张，亦非吾利。还速谕毛帅相机应援，无怀宿嫌，致误大计。”

[6] 大婚仪制参考《大明会典》。

[7] 据《胜朝彤史拾遗记》载：“天启中，选信王邸妃，以（周）后进。故事：宫中凡选婚，每选一，必以二副者陪，升即中选，皇太后幕以青纱帕，取金玉跳脱系其臂。不中，则以年月帖子纳淑女袖，而侑以银币遣还。时神宗劉昭妃，摄太后宝。而中宫之政，悉禀成于熹宗懿安后。懿安后疑后弱小，将及其次，昭妃力赞之曰：‘今虽弱小，他日不长大耶。’因册为信王妃。”

[8] 铺房，明代迎娶前一天，女家派人到男家，与男家一起铺设新人房卧。铺设物的准备，男女两家有别。据《明史·礼志九》载：“亲迎前一日，女氏使人陈设于婿之寝室，俗谓之铺房。”

[9] 根据《明史纪事本末遗补》卷之四的记载撰写。

[10] 据《满文老档》载：“明之大凌河及小凌河驻兵，弃城遁走。”

[11] 《天启宫词》：“司钥库捡得天启钱数枚，古色斑驳，不知何代物。进至御前。上问：“昔年拟年号者谁？改日召来面问”。左右以阁下翰林院对，上容咈然。明日客氏入见，谀词庆贺，谓此“天降嘉祥，钱源不竭之征也！”上解颐，为改前命。钱德号，借用宋太祖时，窦仪事。”

[12] 《天启宫词》：“上性好猫，猫儿房所饲，十五成群。牡者人称某小厮，牝者称丫头，或加职衔，称某老爷，比中官例赏。其诗云：‘红罽无尘白昼长，丫头日日侍君王。’”

[13] 据《天启宫词》载：“锦帕蒙头月影昏，宫庭嬉戏笑声喧。银铃触著忙开系，

灯下更番谢至尊。上夜冥时，尝于筵前，悬一银铃，命宫人数辈，以帕蒙头冥行，相触者罚，命出局。触铃，即以铃赐之。再系再触，终夕不倦。”

# 天启七年夏

## 长旌殊域驾羽林 忽闻哀歌梁上吟

天启七年，毛文龙收拾了铁山，宣州残败人马应援朝鲜，东江军与朝鲜夹击，先败阿敏之师于义州，又设伏兵于铁山，待奴兵夜至，锐炮齐发，打死贼虏无数。毛文龙虽正月在铁山受重创，然此后各战皆得全胜，令阿敏大丧士马而归，胜负大抵两当。后来毛文龙率军还岛，整饬军备，编制残兵，不在话下。

自古为帅者最恨内臣监军，忌其掣肘又讳其诽谤，当年毛文龙却奏疏与天启，自请内臣至海监督，以堵朝中悠悠之口，免于积毁销骨，以安圣上之心。

时隔五载，皇帝再度派遣御前太监胡良辅，苗成带着五万两内帑，六百匹布，一百五十蹲神炮，五百杆三眼铁铳，刀一千把，弓一千张，箭一万枝等等军备跨越风波隔阻，自登州入皮岛，与他同居海外。

是日，毛帅领二监检阅各营，回到中军帐里，请了一斛马奶酒，他在援朝之战中左右臂各中一箭，举盏时尚有些艰难："贫瘠化外，无可招待的，今日只能以酒代茶了。"

两内臣相顾片刻，举了杯回敬他，只轻抿了一口，入口倍感酸涩，另带有腥膻味儿，使这两个居于深宫的中贵人不禁双双皱起了眉头，摇摇头与将军笑道："真是喝不惯。"

毛文龙笑笑，便不勉强，将手里的杯子放下，他的东侧坐着才升任副总兵的养子毛承禄，他年华而立，多年征伐漂泊，与其养父一般，面容黧黑，又泛红，目光如炬，却是一昂头将杯中之酒一饮而尽，看得胡良辅不禁尴尬地说道："将军支撑海外，独奋孤忠，久苦资粮厄戾之供，如今国事艰难，各镇都在请饷，圣上有意支援将军，奈何力不从心。"

毛文龙面容平静地听他诉苦，回道："昔韩信背水之阵，是置之死地而后生。职有辽兵三万七千，不怕风雨，不怕饥寒，是一干耐苦善战的，各个持着必死之心，为君牵制奴后。然而杀贼先于粮足，粮足方可以进兵，如今牵制有余，进取无能，若欲恢复全辽，东江长久做无米之

炊，终是无益。”

一番话又在抱怨缺饷少粮，苗、胡二监军无措，只得嘘寒问暖道：“将军箭疮可好些了？”

“辽地天暖得晚，当日虽受了创，未曾化脓，将养些时日，便可无虞。”

苗成与胡良辅使了个眼色，后者犹豫了片刻，闪烁其词道：“方才与将军检阅各军，全赖将军统筹有方，经铁山、义州大战而编备整齐，士气犹望，马带腾骧气，人怀竭蹶心，料天佑我皇明……”

“大人。”胡良辅被冷冷地一声唤打断了话，抬目望去，却见是副总兵毛承禄悠悠地开口笑道，“朝廷即不发帑银，又想让我们救西边。”毛文龙瞪他一眼，宽慰那二监养子不谙事体，切莫见责，随后乱草般的犷眉皱起来，沉吟道：“吕一学递来的塘报，我看过。”

“大小凌河接连被克，赵率教孤军苦撑锦州，贼奴围攻锦州甚为严密，关宁精骑已被拦断，宁抚又拿不出个战策，只一味言‘守’，那火库里有多少药石可用，咱们心里有数，能守得几日？”

“二位大人总算说了心里话。”毛承禄道，“宁抚信誓旦旦‘战则一城援一城’，当日东江军在朝腹背受敌，望他捣奴巢以作牵制，他以修三城为首要，弃友军于不顾，现下，他的锦州，当然要靠他的宁远来救，指望我们这等海外残兵作甚？”

胡良辅不禁“哎呀”啧叹一声，苦惨一张脸道：“圣上屡有旨催他救援将军，议和之事，圣上也原未尝许。”

“这本不关圣上……”

“住了！”毛承禄仍要与监军声辩，忽被毛文龙一声呵住，在座诸人皆凝眸向沉默了半晌的将军望去，毛文龙那闪烁如电的双目未停留在任何一人身上，他只是望着虚空。待瀚海的潮拍了三回岸，他站起身子，与那二监行了礼：“请随我来。”

胡良辅与苗成相顾一眼，随着他的步子走到帐后，毛文龙取下悬挂的行军图，展于长案：“我军驻扎铁山一带地方，捣奴巢虽便，要救宁远则远。”他两指在泛黄老旧的地图上游弋，先点了点登州，让监军知道他们上船登岛的路线，后指到皮岛示意为现下所处之处，最后将手指向北，停留在重镇朝鲜铁山一带，“朝鲜拘制临江船只，阻江而守，奴不能进。我兵又拘制乌龙江一带船只，使他不得退，到那援绝粮尽之时，奴子亦甚张皇，我再使人从云从、铁山出兵，戮力捣他老巢。”

那两个监军听得喜不自胜，欢欣道：“将军可出兵牵制奴贼后方，则锦州大幸！”

毛文龙未看他们，仍端详着地图："末将从未说过不救，且需速救，这还要烦请二位替末将提请圣上。"

胡良辅说道："将军所说的是兵饷？"

毛文龙摇摇头，将手指从铁山移至长山："争救宁锦，若从长山岛，督兵东取旅城、黄骨，西窥旅顺、望海，中路直取归顺、红嘴二堡，水兵直入三岔河，砍断联桥，铁山之兵，又可由昌城，辽阳取老寨，料奴子必撤兵回援——烦请奏明圣上，我要从皮岛，移镇长山。"

胡良辅目瞪口呆地听罢他一番经画，剑是一人之敌，战是三军之事，为将者有胆有智，不怪乎能令个废岛俨然变作雄镇，二监与他作了揖，慨然道："将军且宽心筹划移镇之事，我等这便去疏请圣上，莫延误了封疆。"

二监退出帐外，胡良辅促地被海风卷来的腥气扑了满脸，他抬起袖子去挡，奈何四面八方皆浑浊，原是避无可避，躲无从躲，索性拉着苗成坐在砾石遍布的浅滩上。

"毛帅不愧隆恩圣眷，皇上倾心于他，并非虚张声势。"苗成轻轻吐出一句感慨，胡良辅若有所思地听着，忽而道：

"当年圣上本不愿往皮岛派监军，你可知为何二年时忽然又肯了？"天欲落雨，海鸥一时多了起来，低迂于波涛之上，随时预备着俯冲，用利爪勾起跃狂澜而出的鱼。

胡良辅喃喃自语："有人给圣上讲了个故事，从前秦始皇东巡，派徐福入海寻蓬莱三山。徐市请求拨给船舶，秦王不答应，给他的是苇筏子。于是徐市退而私舟，宅岛而国，再也没有回过中土。"

胡良辅叹道："朝廷给毛帅的，又何尝不是一艘苇筏，将士饭都吃不上[1]，还要靠他们去恶战。朝中疑他之人，恨他之人甚多，威名既重，谤诽自生，有功于国，亦是有罪于国。皇爷一己之力，终有护他不到的地方。"

苗成听了这一番话，瞬间觉得自己身背千钧："毛帅欲移镇，长山离登州太近，恐议者议他避边险趋近地，我知道奏疏该如何写。"

胡良辅点点头，忽而苦笑："他不是徐市，你可记得他方才说自己是谁？韩信……韩信得了三齐，仍感汉王之恩，不与他三分天下……"

苗成猛地捂住他的嘴，低语道："说什么呢，这种话也敢说？"胡良辅抖落着被他抹上的满脸沙，默然观着海鸥涎了游鱼，朝南边飞去："我是说，忠心可鉴，可别落得和淮阴侯一般下场才好。"

帐内，毛承禄攒着一双眉，抿着嘴唇，悒悒不乐地看着他养父收拾

着行军图。毛文龙卷起地图，挂在墙上，无视身后那片闷海愁山，还有几分闲心调侃他：“这逆子，只顾看，也不帮我收拾。”

毛承禄走过来，低着头卷着案上剩下的地图，他本是个带兵的，心又不细，草草卷了两下，忽而烦闷地将其又掷于案上，目光瞥见某个地方，又让他心生怆然：“大人当真要救他？他当日如何背信弃义，令建虏偷袭东江，令我们白白损失那么多将士。”

“他援我是虚，我救他是实。”

毛承禄急得红了眼眶，撇过头去，低声念道：“我不懂，我军方历苦战，元气未复，为什么？”

毛文龙侧着身子，转过头，怔怔地看了他半晌，叹了口气，自行走过去，将桌上唯剩那张图收了，浑厚的声音随着一声叹罢，飘至毛承禄耳边：“为复土，为皇上。”

天暖，日长，万物此时皆得意，唯有皇帝觉得自己委屈，在猫房里哭了好一会儿，直到眼睛胀得睁不开了。他慢慢停了抽噎，那些狸奴，或在吃食，或在扑耍，或在打盹儿，惹得天启皇帝又哀戚掉下两滴泪，低骂了一声：一帮没良心的。他扶着桌腿站起身子，四下寻摸，终在角落处看到了供猫饮水的水盆，天启皇帝皱着眉头，踟躇一回，咬着牙跑过去，顾不得那水有多腌臜，屏息闭目，掬起一捧往脸上泼，好赖将哭得花猫儿似得脸洗了个干净，再临水自照，不禁把自己又给逗笑了，一双眼肿得像个桃，水汪汪透着光，怪娇艳欲滴。

他踱回桌子边上，拿起果盘里一颗果子，给火辣辣地双脸滚上一片凉意。

坤宁宫里外，都人们洒着胭脂泪，演了一出一树梨花春带雨，或跪在殿外，或跪在暖阁外，哭请皇后珍重玉体。张后再不似往日仪静体娴，发髻散开一半，乌云委地，未施粉黛斜倚在榻上，贝齿轻咬着手指节，隐忍着哭声，段尚宫紧紧攥着从皇后手中抢夺下来的剪子，哀声道：“娘娘若伤着自己，家中更无倚靠了！”

张后喉中似鲠，凄苦地闭上眼睛，暖帘外一阵异动，段氏回首望去，皇帝掀了帘子进来，她呆坐原地，顾此瞻彼，一时忘了行礼。张后朝门口瞥了眼，黛眉一攒，扭过头去，段氏这才回过神，慌忙匍匐唱到：“皇爷万岁……”都人一声万岁，并未唤醒张后任何反应，中宫仍坐在榻上，将九五之尊比做路旁一粒顽石，看也不愿看一眼。

天启皇帝垂下眼帘，都人手里那一把银剪闪烁着寒光映入他的瞳孔，他轻叹一声，拍拍段氏的肩膀，低声说：“你出去吧，我和娘娘说说话。”

“留下。”张后沙哑着嗓子，望着窗外，冷冷地扔过来一句，段氏作难地看着皇帝，天启皇帝又轻声嘱咐道：“出去罢，预备糕点候着，等朕传。”段氏闻言眼中一亮，连连应是，扭身跑了出去。

张后的寝宫，以翰墨之气取代脂粉花香。她性端静，好读书，连侍候的宫人皆秀慧，出口可诵唐宋小词，而天启皇帝喜宴乐，爱美童，御衣襟袖常贮花瓣，举手投足芬芳袭人。至高至明日月，至亲至疏夫妻。二人好似鸿雁在云鱼在水，七载夫妻，终是形同陌路。天启皇帝走到榻边，弯腰脱了鞋子，张后见他欲上来，不迭将身子往后闪躲，天启皇帝看在眼里，便只穿着袜踩在地上，浅浅地挨着榻边坐了：“珠珠，你生我的气，折腾自个儿做什么。”

张后冷笑一声：“罪臣之女，不敢怨怼于天，尚忝居后位，执礼守义，陛下也不该以小字唤我。”窗明几净，日和风软，张后却有那能耐，使得杨柳池塘冻上三尺冰霜，皇帝即使愿受一受她的无礼，也难捱她这番冷言冷语。天启默然，最终只得点点头，轻声道：“皇后，朕需在戚畹中立威，不得已委屈了岳父，过上一年半载，便为卿父平反，召他回来。”

张后终于将一双红彤彤的眼从窗棂间转过来，望进天启的双目，惊讶他面上泪痕未干，仅仅似昙花初绽，闪烁了片刻的心痛与担忧，便转瞬而熄，又是一番冷嘲：“陛下意欲如何立威，若所谓乾纲独断，只是妄杀忠良，妾宁愿终身作个罪臣之女。”

“皇后！”天启皇帝今日是第二次听到“忠良”二字，忍耐得后牙根都痒痒，他深深吐了口气，沉声道，“你要识大体，中宫有时候，操心过分。”

张后瞪着一双杏目，反唇相讥道：“陛下说的是，后宫自该恪守本分，牝鸡司晨，有司礼监那一位便足够了！”

天启皇帝猛地将案几上的茶盏掷于地上，碧峰翠色的汝窑杯，张后日常最爱的风雅清供，在天子的雷霆之怒下珠沉璧碎。张后被吓得身体发颤，眼眶里惊出了泪。天启皇帝向来对她温言软语，从未吐过一句重话，虽说算不上相敬如宾，举案齐眉，好歹相安无事。唯独今日，两厢俱是伤心人，头一遭卸了逢场作戏，撇了貌合神离，流露出几份真情。那门外的宫人听见动静，张皇地从帘外探进头来，被帝后异口同声地呵斥道：“出去！”段氏眨巴眨巴眼睛，稀罕他俩竟夫唱妇随了一回，暗道自己这句骂受得值了，盖上帘子，退了出去。

暖阁里二人各自深呼着气，平复着心绪，天启皇帝眉头深锁，紧紧闭着眼睛，杯子扔出去那一瞬间他便后了悔，他叹了口气，往皇后那边移了移，柔声笑道：“不吵了吧，下人看着，成什么样子。”

张后白了他一眼，扭过宝靥香腮，又去看窗外，天启皇帝调笑道：“那外头有什么好看的？和我讲讲。”

“凡花俗草，无甚可讲。”

“皇后总叮嘱朕多读书，我也抽不得空来，你最近看的什么？”

“《赵高传》[2]。”

天启皇帝问一句，张后便噎他一句，皇帝默然久久，忽而苦笑：“好得很，你们一个个语出狂悖，料我奈何不了。”

张后闻言，欠过身子，语重心长地唤了一声：“陛下……”天启皇帝抬起头，茫然地看着她，只见张后丹唇轻启，眼波流转，冷笑道：“你贵为天子，看不上眼的，尽管赐斛鸩酒，赐条白绫……”

天启皇帝怔了半晌，猛地捂着肚子，笑得轻狂，进而疯癫，失态捶着桌子，张后凝眉不解，看着他生生笑出了泪花，忽而恨恨地抬起头，切齿道：“我道你像谁——你！信王！你们异姓人倒是心有灵犀，若非造化弄人，将你许了我，原该琴瑟和鸣，伉俪情深去了罢！”

张后那双美目蒙了一层雾，睫毛抖了抖，忽而倒吸了一口冷气，盯着那尖锐的桌角，神色染了十足死志。天启皇帝暗骂自己混账，急忙挡住，语无伦次地频频讨着饶：“皇，皇后，是我说错了话……”

张后推开他，将头发捋开，敛衽跪在地上，决绝道：“二心不同，相对生怨，陛下仁慈，给我，给自己留些体面，请回吧。”

天启皇帝伸出手去，碰也不敢碰，又缩了回来，连连点头道：“好，我走便是了，你别再想不开。”

天启皇帝俯身穿鞋，脚方才伸进去，却痛感钻心，他攒眉咧嘴，迟疑一瞬，颤巍巍地打开袜子，遽然瞪大了眼睛，六神无主地求助张后：“皇后，朕，朕的腿不知道怎的了，肿得这么厉害。”

张后无动于衷，一心犹如槁木死灰。天启没有功夫寒心她的静默，恍惚慌乱地紧咬下唇，强定心神，忍痛将一只脚塞进靴子里，已是累得气虚喘喘，又向张后求道：“珠珠，你再留我坐一会儿吧，我疼得紧。”

“臣妾有罪，愧对天颜，请陛下移驾。”

张后撇开目光，重复了一遍逐客令，天启皇帝抿着嘴，看了她一会儿，只得拿另一双靴子去穿，这一足水肿得更厉害，他额上疼得冷汗涔涔，却是无论如何也套不上去，忽然一咬牙，把靴子扔了：“我改主意了，不走了。”

张后噙着一双泪眼，方要开口骂他顽皮赖骨，天启皇帝也回瞪了她一眼，昂首向帘外喊道：“上膳，娘娘要吃东西。”

段氏一直候在门外，听得一句圣旨，麻利地掀开帘子捧着糕饼进

来，被眼前的情景惊得愣了神，皇后披散着头发跪在地上，朱颜憔悴，衫袂沾着黛痕，皇爷更狼狈，套着半只靴子，满头大汗，无可奈何地看着她。

“你——”天启皇帝突然端起皇帝的架子，肃穆危坐地指着段氏手中的餐盘，不容置喙地说道，“把那个吃了，朕再走，不许抗旨！”

张后惨白着脸，敛容无畏地和他对视，段氏跪下，将糕饼盘子向她面前凑了凑，张后终于垂了眼睫，轻叹一声，拿了块董糖酥，小小地咬了一口，随即放了回去。天启眼见着她将吃的咽了，才长长舒了口气，吊了半日的精神顷刻泄了，顿感头晕眼花，他懒得再穿鞋，拿着那只套不进去的皂靴，一脚踩着白绫袜儿晃晃悠悠地站起来，走到门口，他掀起暖帘，回头望望张后背影，低垂着眉角，悲从中来：“你好生保重吧，朕走了。”

懋勤殿，取“懋学勤政”之意，天启皇帝钟爱此宫为晏居之所，却非图着名字起得雅致，登基之初那年冬日，客氏闲来念叨一句，来年开春想去回龙观看海棠。说者无心，听者有意，天启皇帝张罗一众太监，把懋勤殿地砖尽数掀了，于房根挖穴盘灶，砌火道烟洞，使之串通遍地而顺于室外，上再覆以金砖，生火后烟火串满炕洞，暖气腾腾而上，且不烟不呛。他又着人将回龙观的海棠移盆养在殿里，地穴玲珑石炭红，土床芦簟觉春融，红虬火催了七日，[3]换来一室花开，万葩烂漫。

懋勤殿经历这番折腾，天启皇帝一方赢得客氏嫣然一笑，一方接到六科廊十张纠核奏疏，批他君德阙违。那时天启皇帝指着虚空，破口大骂：“许你们抱美人坐热炕，还不许我怕冷了！”竟叫拖出去，各个褫杖二十。

自此之后，懋勤殿成了他的得意之作，冬日生火炭，夏日储寒冰，夜幕一降，他便脱了常服，换上布衣，在此处舞剑、宴乐、看杂戏。

张应诏今日轮班，正抬着冰块往地炕里填，后襟忽被一股力攥起，像个雏鸡似的被拎起来，惊得他一面被拖行，一面怪叫道：“谁呀！干嘛呐！”

“朕。”

张应诏骇然，缩着脖子向上望去，皇帝沉着一张脸，眼眶通红，龙颜蕴怒，张应诏又垂眼看向一旁，他趿趿拉拉只穿着一只鞋，白绫袜底被污泥染了个透。

天启皇帝拖着小阉，一把扔到睡炕上，张应诏“哎哟”一声呼了个痛，娇嗔道：“爷从哪受了委屈，拿奴婢撒什么气啊……”说罢往前凑去。

“臭嘴，闭上。”天启皇帝嫌弃地把小太监的脸扭到一旁。红影压墙花密处，花阴便是桃源路。他有满腔郁结，一段情肠，不舍倾注彼身，便勉强往武陵，沉醉一场南柯梦。

这是天启七年初夏平凡一日，辽东边地，一如既往地战火灼烧，外廷前朝，瓠纹不兴下暗潮汹涌。微云衰草，只道寻常，唯独皇帝本人觉得，这一日应该落于史册，大书特书，一则记他如何在一朝之间，被世上至亲二人先后刺了心，剐了骨，二则太医院的庸医皆要自惭形秽地重温一回《千金方》，体悟何为积羽沉舟。

不久，一旁伺候的张应诏迷迷瞪瞪，觉得身上阴凉，偷偷扯着夹被，想给自己盖一盖，手贴在榻上，始料未及摸到一掌温热的水渍，张应诏心里奇道：莫非圣上这么大岁数，还能尿床不成，他抽出手掌，定睛望过去，眨巴着眼睛，猝然惨嚎一声，摇晃着早就不省人事的皇帝：“爷！这谁的血啊，哪来的血啊？！”

《黄帝内经》有述：肾病者，腹大胫肿，咳喘身重，水道上侵脾胃而为胀，外侵肌肉而为肿，泛及中焦则为呕，再及上焦则为喘，数日不通则本破难堪，必致危殆。

乾清宫东暖殿，魏忠贤、王体乾围着太医院正副使、院判，抓脸挠腮地听其讲述天子的病灶。魏忠贤不曾读过书，大字不识一个，始终云里雾里，唯独一个“危”字入了心，骤然惨白了脸，下肢乏力，踉跄地险些跌了跤，被王体乾及时搀扶住。后者回头，面露责难：“整个春天都在咳，太医院开的尽数是疏风散寒，清肺润燥的方子。前者都说是肺气不宣，灌一灌麻黄，桂枝便好了，怎得今日又说是肾的毛病？”

淅沥冷汗已然渗进了正使的眼睛，涩得他连连眨眼，却擦也不敢擦，唯唯诺诺解释道：“自打五年后，每逢冬春之交，圣上皆有咳嗽声重，咯痰稀白的症状，一向是按照风寒外束去调理的，圣上肺卫又不足，职等也就没往急症去医，何况……”正使顿了顿，与同僚交换着眼色，咽了口唾液，继续说道，“望闻问切……圣上从未说过，自个儿小水不通啊。”

“瞎说！那腿都肿成什么样子了！看不见吗？！”王体乾大斥一声，御医们嘴里频频告罪，心里皆是不服，皇帝虽咳得时间久，肾上发病应只在近日，他们才见到这症状，要如何未卜先知。魏忠贤叹了口气，低声喃喃：“前儿老客倒是和我说过……”他那浑浊的瞳忽而瞪大，急走两步紧紧逼向正使，沉声问道：“我不追你们的责，只告诉我，这病，治得好，治不好？”

“因癃闭，以至肾经淤阻，以至浊毒难下，今儿圣上虽溺了血，水湿潴留倒是稍有缓解，只是……小水带血，可见脾肾损伤已深……”

魏忠贤觉得脖子上像是套了个绳儿，一点，一点被收紧，憋得他喘不过气，正使面容惨淡，瞻前顾后，犹豫斟酌了好一会儿，终于缩死了脖套儿，把魏忠贤从临渊之地踹了下去：“几日间是他，一两月也是他，皆要看造化……”

此回连王体乾都要瘫软在地。

魏忠贤眼里挂上了泪，茫然无措，最终还是王体乾强打起精神，低声吩咐道：“甭掉书袋，讲病理，只去往好了医，彼时要什么封赏，厂臣都予尔等。”

御医们应诺着，各自去收拾医箱，王体乾又幽幽地开了口：“诸位等等。”

在场诸人又茫然回望，司礼监这位处尊居显的贵人向魏忠贤处点了点头，沉吟片刻，展开一抹阴冷的笑：“圣体不豫，靠诸位精心侍候自是不必说，更该静处调养，今日之事，还是别叫屋外边的知道，免得一番吵嚷，烦劳忧心的还是圣上。”

御医们面面相觑，随即意会，便无奈地与二珰作了揖，此起彼伏地承诺道：“必不让外廷知道。”

“还有后宫。”

待遣走了御医，魏、王二人沉默以对，暖殿里头烛明香暗。魏忠贤两行眼泪泛着光，从他丑陋，衰老的面上滚下去，半晌过后，他轻叹一声：“还是你想得周全，太突然，我一点准备都没有。”

作为背后唯一的靠山，本该如初生之日普照晴空，熠光万重的少年人，猝然油尽灯枯，生死垂危，魏忠贤无论如何也难以接受。天启皇帝并无子嗣，国本未立，若按祖制，兄终弟及，他便与王体乾不约而同地想到了信王。

“若非老客那个妒妇，前些年，给哥儿留个根儿就好了。”

“这都是后话，如今唯有，看看圣体还有没有转圜的余地，再从长计议。”

二人一路绸缪，从东暖阁步行至懋勤殿，王体乾将嘱咐御医的话又与懋勤殿宫人一一说了。魏忠贤先一步在暖帘外跪了安，掀了黄帘子进去，一床崭新的绫罗褥子换下被血尿溺湿的铺盖，天启皇帝穿着素纱中衣，张应诏坐在床边的绣墩儿上给他捏着头，他的唇褪去血色，呼吸缓慢绵长，睁着眼睛不知在看什么，在想什么。自从他醒了，一盏茶凉，便这样呆呆地，茫然地望着眼前的黑暗，百无聊赖地过着这段缥缈的光阴。

“皇爷。”魏忠贤忍着泪膝行过去，轻声说道，“皇爷再睡会儿。”

“我哪来的那许多觉。”天启愣愣地看着床幔，眉心微微皱了一下，转目望向魏忠贤，“御医怎么说？”

魏忠贤暗咬了下唇，谄媚地笑：“爷就是累着了，气血一时不顺，没大碍。”他忽然抖了抖，嘴角不自控地撇了下去，欲笑又欲哭，容貌滑稽至极，“只是爷身上不爽，不通顺，为何不早和奴婢讲，以后……以后切莫大意了。”

天启皇帝“哦”地应了一声，声音艰涩：“朕只顾着心里不舒坦，憋闷，没觉出别处难过。”

“哪个让爷不舒坦了？”老太监竖起了眉，方才还奴颜婢膝，一瞬间便戾气狰狞起来。天启望着他，宠溺又暧昧地笑了笑：“几个皇亲，伴伴有没有好好招待？”

魏忠贤迟疑看着张应诏，天启皇帝晓得他的顾虑，拍了拍那小阉：“他不妨事，你说。”

“皇爷放心，张家作恶的几个家人，皆已落了诏狱。”

“大臣什么动静？”

“刑部，吏部都有为张拱宸等人求情，请圣上免死的，也有为张国纪鸣冤，说他只是受家人之累……”

天启皇帝冷哼了一声，王体乾打点过各个承奉，恰在此时进来，天启向他伸出手，叫道身边：“朕想听听，大学士是如何给外戚们求情的。”

明初国体初立，太祖曾与大臣言道：汉无外戚阉宦之权，唐无藩镇夷狄之祸，国何能灭？不祸于声色，严宫闱之禁，外戚之祸，何由而作。故而有明以来，后妃皆从良家选娶，严防戚畹干政，历经近三百年，果无外戚兴风作浪。只是一旦由庶民为皇亲，登云从龙，偶有些仗势生非，贪污冒领的，枭鸾并栖，在所难免。这几年，朝廷几兴大狱，东林血染丹墀，方才安宁了些日子，天启皇帝却又将刀柄架在自己亲戚脖子上。直隶巡按梁梦环一道纠核奏上，都察院揣摩上意顺藤摸瓜，鈇钺出许多污垢，而此次针对戚畹的清算，中宫家人首当其冲，张国纪本人谨小慎微，其族人张拱宸却仗着国丈的面子鱼肉一方，逼死小民，强占妇女，贪银达数万两。

王体乾一怔，没想到天启皇帝刚刚从昏迷中苏醒，惦记的竟然是这档，他行了礼，脑子里搜索着司礼监文案上如山的奏疏：“爷，他们说，此事发自内廷，臣等不能知其详悉。皇上欲惩戚畹奸棍之害民，其义甚正，臣等何敢有言，但连日闻外间人情，以事关三宫，咸怀危虑，况各

犯无应死之罪，而枷号乃必死之刑……”[4]

“无应死之罪？”天启手肘支着床，勉力坐起身来，张应诏连忙扶住他，支撑起皇帝半个身子，“张拱宸逼死了人，一命抵一命，觉得冤？”

“朝臣举了世庙、神庙的旧例，外戚杀了人……祖宗俱未追究，装装样子关几天，便都放了。”

天启皇帝忽而忍俊不禁：“我皇爷爷，那是犯了懒症！”他干笑几声，不免又是一阵咳。小阉忙取了水喂了喝下，天启喘匀了气，恨恨地说道：

“我不是世庙，也不是神庙，他们觉得算不得什么，我偏要让这群怙恃国恩，鱼肉小民的恶戚吃点苦头，魏忠贤——”

魏忠贤匍匐下去，恭候皇帝的圣旨。

“张拱宸既仗着与中宫沾亲，朕不偏袒自家亲戚，先斩他！”

魏忠贤低声接了旨，天启乏力地靠在张应诏身上，声音忽而低下去许多：“赃银记得追回，受辱百姓记得抚恤。至于张国纪……他是皇后亲父，又非亲自作恶，朕饶他一次，仍着遣回原籍思过。”

“中宫，中宫愈发要恨死奴婢了。”魏忠贤对着皇帝轻声嘀咕了一句，提起张后，又叫皇帝心里好一阵疼，决绝到一别两宽的地步，即便女子天生而来的绵音软语，也可敲金击石，震动心肝。天启皇帝垂下眼帘，挡住瞳底不争气流窜出来的悲哀，仍宽慰那两个太监：“即便恨，也是恨我，有朕给你们挡着，怕什么。”

往日里，自比犬马耀武扬威的当朝大珰，狐假虎威之色化为乌有，一个个苦惨着脸，为免让皇帝觉出异样，急忙低下头去，谁知天启皇帝又说道：“朕要见兵部。”

“爷！”王体乾抬起头，哀声劝道，“圣体抱恙，好生珍重才是……”他一方面是真的担心皇帝的身体，另一方面，兵部一旦进来，见了皇帝这副身先朝露的惨状，他们便再无翻身的余地了。

天启皇帝叹了一声，气息虚弱地对二阉说道：“锦州围困，不得不救，然直接赴援，正中其计，必遭埋伏。兵部需早做决策。[5]

他越说声音越小，迷迷糊糊地瘫在张应诏怀里，魏忠贤站起来，帮着小太监让皇帝重新躺下，天启的双瞳有些涣散，仍在幽幽地叨咕：“袁……袁崇焕疯了，他想了这些时日，竟要让朕调动半壁河山，将保定，蓟镇，宣大，京营的兵马并进锦州，和后金决战。”[6]他一时觉得天晕地转，猛地伏枕，眼前都是重影，于是挣扎着从被窝里伸出手，努力地想抓住个倚靠，魏忠贤凑上去，让皇帝紧紧地握住自己。天启皇

帝苦笑道："伴伴，朕不像无大碍的样子。"

魏忠贤喉头动了动，哽咽地说不出话，天启皇帝瞥了他一眼，神思又回到硝烟弥漫的辽东战地："朕的银子……每年几百万两银子！一遇战事，却要天下兵马去救，一旦遭破，粮草辎重又将尽付敌手，走当初广宁的后辙。朕后悔，当日错杀熊廷弼……"

"爷……"魏忠贤捏着他的虎口，一边轻抚他因咳嗽剧烈起伏的胸口，低声劝着，"爷的意思，奴婢去告诉兵部，别气了。"

天启皇帝闭上眼睛，艰难咽下喉咙中上涌的秽物，微微颔首，气若游丝："去罢，我不争气，又有些困。"

二珰在御前含泪叩了头，王体乾频频与张应诏使着眼色，小阉心里悚然，慌忙站起身子要一同告退，天启迷蒙间却拉住了他的衣摆，闭目轻道："留着。"皇帝攥着他的衣角，指节用力到泛白，王体乾无奈，瞪了小阉一眼，并魏忠贤一道躬身退出。待内侍们压好暖帘，隔绝了外界的风，一瞬间万籁俱寂，由天子匠心打造，粉饰得漆光可鉴的懋勤殿，曾经充斥着肉林声伎，灯红酒绿的奢靡景象，今只剩月夕临窗，四顾凄清，一主一仆已矣。

张应诏用帕子蘸着水，小心翼翼地湿润皇帝干涸的嘴唇，他的皮肤触感已非常人，有着水肿之后的松弛，被病痛磨地脱了相。

天启皇帝不适地从喉咙中发出细弱呻吟，张应诏俯下身去，在皇帝耳边说道："爷，把药喝了，明日就好了。"

天启皇帝颤抖着双睑，肿胀已侵上他的眼皮，他只艰难地睁开一道缝儿，对那小阉苦笑道："你有良心，皇后与我两绝，信王也不理我……都、都白疼了。"

张应诏低首吹着药碗，碗中不断腾起氤氲的苦香，小阉半张脸朦胧于热气之后，犹豫着，颦眉轻语："奴婢说句僭越的话，陛下要保护国丈，为何不直接和中宫娘娘说，奴婢看着都心疼。"

天启皇帝一怔，才意识到帝后不睦已后宫皆知，外界想必满城风雨，又悲哀道连低贱阉人尚能体他苦处，至亲至爱却视他如敝履，弃之不顾。张应诏盛了一勺药，喂皇帝喝下，一边频频安慰着："良药苦口，良药苦口。"天启皇帝骂了两句，将苦水咽到肚里，皱着一张脸，哀声不已："五十步笑百步，有甚么可说……朕，养了一条忠犬，可是忠犬也是会咬人的，朕护不了那么多人，朕令张国纪暂且离京避一避，已是担着风险了，知道的人越少，对张家越安全。这什么破药……"

"皇爷！"药碗被皇帝烦躁地推开，张应诏无奈地看着汁水溅了满床，佯嗔道，"皇爷和奴婢耍小孩脾气，不怕被人笑话吗？"

天启皇帝歪在床上，忽而“咯咯”地笑了起来，张应诏凝眉看他发完了癫，撑着那水肿的眼皮，切齿恨道：“笑去吧，爷不在乎。”

皇帝不愿再喝药，他攥着床沿，听得自己凄厉地吐纳空气，心下已了然七八分，“并无大碍”不过是魏忠贤一句道不由衷的谎言，他反而如释重负，又开怀地笑了起来：“朕，朕从来没想过要当明君，我想干什么，便要干什么，千古流芳也罢，万世遗污也罢，朕都不稀罕，怎么你……”他抬起眼睑，笑得狰狞，“还想做蔡伦，怀恩吗？”

张应诏嘴角抽搐了一下，喟叹道：“奴婢不曾读过什么书，爷说的这俩人，奴婢一个也不识得。”他又盛了一勺药递到皇帝嘴边，媚笑道，“奴婢做皇爷的狗。”他想了想，又补充道：“不咬人那种。”

天启皇帝瞠目结舌，小阉借势将药喂了进去，欣慰地看着皇帝愣愣地咽了，笑嘻嘻地低下头去吹气，天启觉得，那药竟然不再苦不堪言，难以下咽，他颤巍巍地伸出手，抚着张应诏的青鬓，喃喃慨叹，“你……可真贱。”

入了夜，天启皇帝又是一番折腾，将日间吃的药食尽数吐了出来，密召而来的御医一筹莫展，束手无策。天启迷迷怔怔间一直唤着要听客奶唱曲，张应诏试了几回，皆被殿前守备遣了回来。明代皇家重阳登山，钟鼓司会提前教习宫人乐曲以应节气，自天启五年起，每逢皇帝幸兔儿山，张应诏等一干宦官便往帽上插上野鸡毛，和伶人一道为皇帝唱曲助兴。[7]他虽胸无点墨，却借故学了几阙雅词，戚戚哀哀地趴在皇帝耳边，小声问着：“老祖太太睡下了，奴婢给爷唱，行吗？”

“走马长安，听莺上苑，空负洛阳年少。

玉殿传宣，金銮陪宴，屡草九重诏念。

是何年，梦断槐根，依旧一蓑江表。

天赐我，万叠云屏，五湖烟浪，无限野猿沙鸟”[8]

注释

[1] 据《东江疏揭塘报节抄》载：“（将士）衣不蔽体，食不果腹，拉死尸为食。”当年东江军每年军饷四十万，但经过层层盘剥，真正到手不足十分之一。天启后期，毛文龙主张移镇至长山，引来朝中争议，天启皇帝遂派遣监军前往调查，亲见东江军与后金奋勇激战，之后，天启皇帝将克扣东江军军饷的巡抚免职，并准予拨给每岁百万军饷，加强对毛文龙的支持。

[2] 《明史.列传》载：“帝曾至后宫，张皇后正读书，帝问何书？对曰：‘《赵高传》’。帝默然。”

[3] 据《酌中志》载：“乾清宫右向东曰懋勤殿，先帝创造地炕于此，恒临御之”。

又见《天启宫词》：“玉戏崖公兴未阑，懋勤营窟御宵寒。红虬催上刚烹熟，又报传汤灌牡丹。”

[4] 据《明熹宗实录》卷之二十二载：“刑部尚书王纪为犯人张拱宸等求免枷号，拱宸戚畹张国纪家人也，上傅热审在前，枷号在后，照旧枷号三个月，满日送法司一并议罪，大学士叶向高等言，此事发自内廷，臣等不能知其详悉，皇上欲惩戚畹奸棍之害民，其义甚正，臣等何敢有言？但连日闻外间人情，以事关三宫，咸怀危虑，况各犯无应死之罪，而枷号乃必死之刑，今当热审钦恤之时，似当一体蒙旷荡之恩，所屈者小而所全者大。上不报，并罪锦衣官。”

[5] 据《明熹宗实录》卷之八十四载：“锦州围困，不得不救，然贼奴亦料我之必救，已有对付我援兵之策。若直接赴援，正堕其计。”围城打援作为后金对战明军的制胜招数，在辽东战局中多次使用，天启皇帝此处批示正是看破了双方利弊，告诫兵部积极商议对策。

[6] 据《明熹宗实录》卷之八十四载：“巡抚辽东袁崇焕疏：‘罄天下之力与之争于山海关前，不如今日就与之决战于宁锦……’”对于袁崇焕的做法，明人曾有点评：锦州地处偏僻，并非扼要之地，明朝花费数年耗费巨资修筑宁锦，一遇战事，则要倾半壁江山之力救援，锦州城完全没有修筑的意义。

另有：“太常寺少卿许可徵疏：‘逆奴兵犯锦州，乃是料我兵必赴援救锦，将诱我兵于野战……’如能下令毛文龙联结朝鲜，出没于海上，掣肘奴兵后方，也许为批捣摧奴之着。”然而由于正月后金兵犯朝鲜与毛文龙所在东江时，袁崇焕坐视不救，东江遭受重创，使得救援一法只能作为纸上谈兵。

[7] 据《日下旧闻》载：“天启乙丑重阳，幸兔儿山。钟鼓司唱《洛阳记》。次年复如之。宫人相顾，以其近不详也。”

[8] 摘自《苏武慢》虞集。

## 妄谋唐时甘露寺 膏烛长明泪常新

宫婢往信王与王妃的寝室里布置几盆方才吐蕊的茉莉，生于江南的周氏十分钟爱茉莉，[1]象牙白的花朵是淡妆绰约的美人，一身别致非要在六月底的炎热天气下才相得益彰，连信王也觉得，闻此香氛，可以解暑热，掐两枝簪于王妃鬓上，还可以令她化作花神下人世。

离当日在猫房与皇帝不欢而散已过去一月有余，往常信王忌惮魏阉权重，为避锋芒，逢常朝便称病在寓，除了天启皇帝对此颇有微词，信王与魏忠贤彼此心知肚明地画开了楚河汉界，只一味躲在王府，专心致志地当他风花雪月的闲散公子。只是此回天气转热后，他却当真病了起来，失眠盗汗，不思饮食，徐应元往太医院跑了几次，太医一个个只道宫中事务繁忙，抽不得空来。

“后来好说歹说，院判才派了韦尽性。”徐应元送走了韦太医，与陆氏闲话，他此番入宫，总觉得宫里愈发阴森诡谲，太医们的目光里充斥着防范和戒备，欲言又止，讳莫如深。他自知身如草芥，生怕一个波浪将自己拍得粉身碎骨，办完了差，急忙离了是非之地。

皇子公主抱恙，向来是太医院出了方子自己配了药送去，陆氏不关心旁的，只惦记着太医院何时送药，打断道：“哥儿身上不好，是什么缘故？韦大夫写了什么方子？”

徐应元呷了一口水，泰然自若地听陆氏忧心地问完一连串问题，忍俊不禁道：“药？没开药。”

此时信王在书房中，只穿着素纱衫子，懒懒地翻着书，天启皇帝知他喜读经史，从来许他出入文渊阁，所贮书籍凭其随意借出，文渊阁的阁门上高悬一道嘉靖年间的圣谕严敕：“机密重地，不许擅入，违者治罪不饶！”，祖宗法制，就这样又一次被天启皇帝无畏、不屑地扯了个稀烂，扔到了风里。

只是最近信王又和他皇兄闹起了脾气，常朝都不点卯，更不用提进宫往文渊阁，徐应元便去东市买了些闲书与他解闷。

王妃施然走进，端着茶壶与他续上水，信王将目光从书籍上移开，落到妻子的脸上，那少女便因此深情注视面染红霞，一双藕臂在白纱衫下若隐若现，信王怔怔地看着她的肌肤，生怕脑海里现出几句艳词。他将桌案旁的绣凳拉过来，让周氏坐在身侧，周氏端详着他的脸，缓声言道：“今日气色好些。”

“有些病，总是太医来过，就好了。”

周氏颦眉：“太医怎么说？”

信王的笑忽然意味深长，令周氏看出笑容背后不怀好意的揶揄，少年倾过身子，在周氏耳边轻轻说道：“你宿识药性——鹿茸、杜仲、枸杞，太医的药方，无非此类，你说我，病在何处？”

这几味药材，无一例外有补元阳，益精血的作用，周氏的脸腾地一下红了个透，支支吾吾说不出话来。信王笑不可抑，额头抵在她肩膀上，调戏着面露娇嗔的妻子：“我与他说了，既然如此，服药千剂，莫如独宿。”[2]

周氏杏目瞪了他一眼，佯怒将其推开，没好气地回道：“王爷贵体要紧，今日起，分房睡吧！”

“我说笑的啊……”信王委委屈屈凑过去，扯了扯她的衣袖，柔情款款地告饶，“辗转反侧，寤寐求之。”

周氏背对着他，虎牙尝试咬住唇上不自控流露的笑意，终究功亏一篑，掩口失笑，信王扶着她转过身来，依偎在一处耳鬓厮磨。韦尽性的谆谆告诫成了耳旁风，屋外的鸟鸣莺啭，歌唱着酷暑天气里一室佳期如梦。陆氏与徐应元捧着消暑的绿豆汤站在屋外，听得里头嘻嘻哈哈的调笑嬉闹声逐渐安静下来，二人尴尬地对视了会儿，捧着汤羹扭身走了。徐应元不住嗟叹着：“老东西我这刀钺之身，就听不得这种声儿。”

陆氏笑骂他口无遮拦，以下犯上，忽而也跟着叹了口气，徐应元问道：“你有什么可叹的。”

陆氏触景生情，哀从中来：“我也说句犯上的话，凡是当过母亲的，孩子小时候，总盼着他快快长大。”

陆氏步子停下来，侧身回望信王的书房，她看着他出生，看着他学步，看着他长成玉树临风的少年，看着他娶妻成家，虽仅仅身为保姆，却早将满腔母爱倾注彼身：“孩子真的大了，又希望他不再长。”

“这话怎么说的？”

陆氏摇摇头，情不重不生娑婆，徐应元毕竟是个太监，无家无后，难以体会人伦感情，她望着庭院深深，忽而露出一抹慈爱的，忧伤的笑：“长大了，烦恼也就跟着来了，他永远这样多好，不知人世间，忧愁为何物。”

越过建极殿的三缠白玉阑干，往北看去是云台门，嘉靖时重修三大殿，玉音钦定“云台”之名，一心向道的皇帝别出心裁地化用了李白的古诗十九首：“霓裳曳广带，飘拂升天行。邀我登云台，高揖卫叔卿。”当

年，嘉靖皇帝在建极殿接受百官朝贺时，与大明朝历任统治者并不无不同，用他的天语纶音念出一道道煌煌谕旨，尽职尽责地以其只掌庇佑着朱家的万里河山。可他一旦出了建极殿，步入此门，随即褪去天子的衣冠与负担，换上青衣道袍，往紫冥仙山拜他的玉皇，再不过问尘世。而天启皇帝，即无长生不老的追求，也无宵衣旰食的觉悟，他留心政务时，猫房亦可做乾清宫，委身狸奴中夜批奏疏；游戏人间时，从不知敬天法祖为何物，一边听着阁臣召对，一边在御案上用小刀刻着花儿。

云台门之北是为协恭堂，旧例为司礼监看文书的司房，掌印、秉笔，随堂各有其室，单身进入，其亲信掌班人等一律不得跟随，以保机密文书不至泄露。然而魏忠贤不识字，便每每令一众亲随随意出入，并令王体乾大声朗诵文书与他听。[3]早在朱由校初登大宝，便有朝臣以“其规荡废无遗，所事事事苟且”上疏劝谏，天启皇帝瞥了眼洋洋洒洒的万言书，却只说了三个字：“懒得管。”而上疏之人，却因得罪魏氏，前途尽毁。

转眼间，天启皇帝缠绵病榻已月余，魏王二人将懋勤殿团团封锁，除太医夜间探视，一干人等俱不得入内。皇帝病情日渐加重，几人束手无策，病急乱投医，不惜重金求得暗方“灵露饮”，传言为九天仙药，以秔米或糯米、老米、小米同时入甑锅提炼，取其凝结之露水，食者可延年益寿。魏、王二人喜不自胜地喂天启吃下，天启咂摸着嘴，无奈地苦笑道：“米汤熬得不错，多少银子买的？”

天启七年八月的深夜，魏忠贤，王体乾，与工部尚书兼都察院左都御史崔呈秀，密会于司房中，客氏难得也从后宫出来，她坐在圈椅内，一边抹泪，一边倾心听着一旁的低语。

崔呈秀年逾不惑，这一屋子里有妇人，有阉人，唯独他一个文人，面上毫无礼义廉耻地阿谀奉承厂臣，暗里却自视甚高，将自己视作智囊人物：“圣上不是头一次令宁国公代为祭告太庙，朝臣倒是并未疑心。”

王体乾点点头，请示魏忠贤：“阁部帮咱们盯着外头，咱们自是放心，只恐日久生变，终究纸包不住火，千岁，早作打算为是。”

魏忠贤往客氏那边瞪了一眼，放大了音量：“哥儿无后！除了迎立信王，还能做什么打算？”

那客氏吃了他一句含沙射影地骂，自然心有不甘，愤愤地擦了泪，一把抹乱了胭脂，大斥道：“当年治死那群贱婢的肚子，你们一个个也没见有甚么后眼，现在跳出来，当起事后诸葛，羞不羞得？”

魏忠贤脖子一昂，张嘴便欲与她斗起来，王体乾连忙从中调和，左右安抚，崔呈秀在一旁低首沉吟，待两厢气愤逐渐消了，他才悠悠地开口道：“仆一介外臣，与信王并无接触，他毕竟只是个乳臭未干的孩子，新君若能被我等控制，也并非不可。他即与圣上为兄弟，总有相似之处，重点在于千岁，了不了解他的品性。”

魏忠贤扶着额头，思索着如何与他描绘那小孩的肖像，他曾与这两兄弟同居一宫，彼时他还只是给天启皇帝生母办膳的贱奴，卑微至极，一朝得了元孙的宠，心里便再没有别的皇子。再后来天启皇帝登基，他跟着鸡犬升天，权倾朝野，更不把一个小王放在眼里，他略显愚笨的脑子想了半天，最终只得出两个结论：“信王畏我，信王不像哥儿。”

崔呈秀皱眉不语，王体乾又补充道：“不妨实说，前几个月，我与千岁曾想将他与张国纪一并除了，以绝后患。可惜，圣上对他这兄弟信爱非常，我们无从下手，此事不知他有没有察觉，那日我去送花，表面上一副与世无争的样子，可眼睛里的东西，看得我害怕。”

崔呈秀面色沉下来，迟疑地开口：“信王这边行不通，还有一步险棋，不知千岁敢不敢走。”

几人同事瞩目于他：“什么险棋？”

崔呈秀忽然有些退缩，变得支吾起来，可话已出口覆水难收，三双急切地目光逼着他，令他忐忑地开了口：“朝臣只关心圣上是否有后，至于那个后，姓魏还是姓朱，当是千岁说了算……”[4]

魏、王二人心跳猛然一滞，客氏也不再抽噎，万籁俱静，那魏忠贤甚至能听到自己的冷汗涔涔而出滴在地上的声音。许久之后，他气浮意躁的心逐渐沉静下来，脑海里忽然浮现出高皇帝朱元璋的御容，并在朱元璋那张威严凛冽的神色里找到了与自己的共通点。当初他自施宫刑，浑身恶臭如蛆虫一般于街肆乞食，而如今，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皆因他生性好赌，有孤注一掷的魄力。

魏忠贤与王体乾对视一眼，将崔呈秀的提议放在了日程之上，客氏见同党们这便拿定了篡位的主意，忽而哀戚地嚎了一声，趴在桌子上不住地呜咽起来：“哥儿！我可怜的哥儿啊……”

锦州乃边陲小城，弹丸之地，袁崇焕夸口下“四百里固若金汤”的防线，在后金进攻中沦为螳臂当车，临海孤城矗立于战火硝烟中，展现它独有的绝望，悲怆，与支离破碎的美。海水从西北绕城西，折而南，复折而北，当城之东，大作波涛，细作绮縠，城东十五里，从小凌河绕望海山，如烟鬟，亦如蒙蒙细雨，自从五月起，后金围城，至今已快两个月，纵有锦水回纹，凌河烟雨，业已被累累尸骨染上了一层瑰丽的血红气色。

宁远派出的支援锦州的第一批援兵由尤世禄，祖大寿率领，四千余人到了塔山被一早埋伏的后金军打溃，仓皇逃回。重金修筑的四十七道堡垒，无非是给敌方“围城打援”的机会，洪台吉甚至挑衅地往锦州投了封劝降书，告那总兵赵率教：“来一批，我便打一批，今驻军于此，岂仅为围此一城，等你国救援，兵众齐集，便聚而歼之。”[5]

天启皇帝与兵部再下谕严催，袁崇焕只得上疏：“等盛夏到了，酷暑之下，夷兵自退，彼时则为大明之福，皇上之灵矣。”[6]自此之后，宁远再无动静，赵率教孤城苦守，惶惶不可终日。

锦州监军太监纪用，天启六年被皇帝任命镇守辽东。近年来凡军中战守，一应事务，与文武将官持议而行。虽是内臣，但从未掣肘将吏，故而官兵也敬重他。自从锦州受困，他与将领在城墙上两面夹攻，矢石交下，击退了不少攻城的鞑兵。锦州城外广布着被火炮烧焦的尸体，随着天气转热，散发一阵一阵恶臭。纪用登上城门，几个时辰前，后金才打了梆子结束了又一轮攻击，敌兵绵绵不绝，而火药库的火药却已捉襟见肘，他与总兵都不知道，锦州尚能守得住几日。

锦州失守，宁远也危在旦夕，随即是山海关，最终是京师，纪用在暑天里打了个寒颤，望着南方喃喃自语：“皇上，皇上，社稷危矣……”

他这一声唤被东风吹过了关门，吹入紫禁城，绕过层层回廊飞檐，潜入幽暗，湿热，病气缠绵的懋勤殿，将昏睡的天启皇帝惊醒。

天启皇帝倒抽一口冷气，腾地一下从床上支起身子，复又体力不支地跌了回去。盛夏天气，他盖着两层锦被，仍然浑身颤栗，床榻都已被汗水濡湿，散发着难以入鼻的霉味，当年飒爽英姿的少年天子，变得支离臃肿，丑陋不堪。他努力张开沉重的眼皮，辨别着梦境与现实，在面目狰狞的梦魇中，洪台吉一手提着赵率教的头，一手拉着他半截身子，踏着他的锦州，踏着他的辽土，疯狂地叫嚣着：“南国小儿，尔锦州败了，速当请我入京师，往尔位上坐一坐。”

“放你妈狗屁！”

天启皇帝歇斯底里地大骂出声，跌下床去。

玉漏敲了四更，久未被剪过灯芯的烛火，奄奄一息地摇曳着荧光。宫中有制，圣驾安寝后，御前牌子则散归各直房休息，[7]张应诏睡得昏沉，没有听到天子匍匐在地上苦苦呻吟。天启皇帝敞露的胸膛贴着冰冷的地砖，因已无法承担自身血肉的重量，脆弱的心肺又添一道劫难，令他近乎窒息，他以手撑地，在杂沓地喘息声中拼尽全力翻了个身，仰躺在地，待他眼前再度清明，又不知过了多久，只觉得喉咙似汤煎火炙，太医一味怕他瘫闭，这两日嘱咐下人不奉水喝，他又不停地出虚汗，想自己由内至外，恐都要干涸了。

“来——来人……”

方才一声叱骂，耗费了天启皇帝所剩不多的心血，虚脱的躯体从嗓子里挤出求助的颤音，令他自己听见都忍不住地笑了起来：“我要死了，你们一个都不来瞧，皇后，信王，尽是小白眼狼……”

空中电闪雷鸣，沛然雨丝冲破了连续几日的闷热。天启皇帝心想，天也怜他这众叛亲离的惨状，落下了泪，转念寻思，如今这副田地，又岂非天意所为，可见老天乃世上头等虚伪混账人。他又暗骂一句，拽着床幔侧过身子，往门口爬去。

“人都哪去了！大臣……朕要见大臣！”

“陛下，你已经没有大臣了。”

天启皇帝悚然一惊，爬行的动作停了下来，他怔怔地回过头，盯着懋勤殿幽暗的角落，那里空无一物，在乌云遮天的雨夜里充斥着纯粹的黑暗。天启皇帝的瞳孔猛地一缩，突然止不住地哆嗦，齿间泄露支离破碎的呻吟，以及铺天盖地的恐惧：“杨……杨涟……怎么是你，你已死了，死了……”

“臣受皇上之恩，最重，最深；而负不安之心，最真，最笃。”暗处幽幽传来回音，一字一字清清楚楚地传入天子耳中，令天启皇帝不得不相信，在那暗处，当真站着一个血肉模糊，骨骼尽碎的兵科都给事中，款款念着他在泰昌元年（1620年）冬日里，曾上给自己的奏疏。

“该来的不来，不该来的……来做什么！”他的面色青黄无主，冲着黢黑的殿深怒喝，但凡稍微用力便牵动已感染溃烂的内脏，令他又开始惨痛至极的咳喘，透过覆在眼睫上的汗珠，这具濒死的躯体射出的目光，恨不得将那幽魂剥皮拆骨。

“来恭迎圣驾。”

天启皇帝将下唇咬出血，借此疼痛换来一丝清醒，维持双眼的焦距不至涣散，听闻此话，忽而松开牙齿，疯狂地笑起来：“好，来吧，来吧，朕一日没咽气，一日便是皇帝，凭尔是人是鬼，朕杀得你一次，就能杀第二次！”

空中响起一道炸雷，闪电劈空，令殿内瞬间白亮，燃着檀香的宣德炉轰然倾倒，声彻玉霄。张应诏从直房里连滚带爬地冲进寝室内，只见天启皇帝扑向身后的空处，崩溃地嘶吼，张应诏愣了片刻，惨呼一声：“爷！你魔障了啊！”

他抵死压住天启皇帝的四肢，披发跣足的天子挣扎地抬起头，他的脸上布满泪水，鼻子里流出黏稠的血液，似痰似肉，糜烂的内脏融为血水，在躯体里杂乱无章地寻找出口，他的发髻掉落，乱发覆面，魂魄悠悠无定，张应诏本道是皇帝见了鬼，发了疯。但看他这副样子，惨烈可怖，令鬼也畏他三分，天启皇帝还偏偏冲着他傻笑了一下，吓得张应诏头皮一麻，再定睛望过去，他已然眼珠一翻，昏死过去。

太医将银针插入皇帝人中，天启皇帝眉头颤了颤，睫毛抖动着，缓缓睁开了眼睛，未待太医开口，魏忠贤抢一步上去，涕泗横流地握住他

的手："恭喜皇爷，皇爷大喜！"

天启皇帝浑浑噩噩地昏睡了一两日，疑惑地盯着魏忠贤身上绣金寿字的红纱贴里。太医步上前来，捧着一碗参汤喂他喝了，天启皇帝口渴难耐，将药汁当甘霖，长鲸吸水，一饮而尽，喉咙里灼热感暂退，他无奈地看着魏忠贤，艰涩地开口道：

"哪来的衣服？"

魏忠贤一怔，谄笑道："内库里寻来的，叫小的们都换上了。"

"穿个寿字就能治病，世上不需再有大夫，也不会有生死之别，伴伴，你还是那么蠢。"

天启皇帝不屑地瞥了他一眼，将目光望向别处，淡然道："说吧，有何喜事，让我乐乐。"

魏忠贤长揖叩首，肃然道："锦州捷报，后金已于本月初四日撤兵，我军活擒真夷鸭刀把等五十九名，夷器盔甲弓箭等项一千一百五十三件，鞑马七十二匹。"

"当真？"

魏忠贤乐得脸上开了花，比那大红纱还要喜庆，眉目弯弯地瞅着天启皇帝浑浊的双眼中猝然点起的明光，欣然道："臣怎敢欺君，此皆皇上洪福，天佑我大明。"

天启皇帝将身子侧过来，急切地追问："详细说来，是宁远的援军，还是赵率教出城迎敌……"

魏忠贤道："是东江军奇袭海州，洪台吉无法东西两顾，撤兵回援。"[8]

病痛中的天子口中喃喃念叨着："毛帅……"他找到了发泄口，长舒一口气靠在床榻上，浮肿不堪的脸灿然扬起欣慰的笑容：

"朕没看错人！厂臣！"

"奴婢在。"

"毛帅孤军海外，牵制有功，此为最烈。一应将领官兵，应行叙录者，即查明功次，照例勘叙！"

魏忠贤懵懵懂懂地记着他的话，大体听明白一个"赏"字，笑意盈盈地才要再奉承几句，却见皇帝又闭上眼睛，虚弱地倒腾着气息，面上方才晕起的红光似昙花谢落，连带着唇上的血色也一并流逝无踪，魏忠贤愤恨地回头叱令太医："快！快诊脉！"

“不必啦……”天启皇帝轻声道，“厂臣，朕今日要教尔学个词……”

外廷、民间都道东厂提督心狠手辣，人面兽心，可是他跪在天启皇帝面前，哀哀戚戚含着一汪眼泪，哭得像个妇人。天启皇帝叹了口气，温柔地望着魏忠贤眼角浑浊的泪珠：“回天乏术，朕这个模样，便叫作回天乏术。”

魏忠贤心中除了恐慌，更甚者是悲恸，他双唇颤抖，含泪不知所言。天启皇帝在一片黑暗里越陷越深，对于七载从政生涯，他做过太多错误的决定，既有初登大宝时的无知轻信，又有看破世事后的左右为难，临终之时，他只愿后继者不要再步他的覆辙，他要给他扫除一切隐患，尽他最后的力量，守护他的人，他的江山：

“锦州此捷非捷，伴伴，你我心知肚明，这回侥幸无事，全赖毛帅后方捣虚，袁崇焕，他假吊修款，援城不利，暮气难鼓，物议滋至，是时候，让他滚蛋！”[9]

“好、好……”魏忠贤满嘴应诺，参汤的作用有限，勉勉强强吊着皇帝一丝精神，天启皇帝拼命对抗着汹涌而来的晕眩，咬牙强睁双眼：“锦州……不能再修了！东江累年欠饷，一并给发！”

皇帝放弃锦州，再一次将过去一笔抹杀，一如当年斩钉截铁地与东林一刀两断，他从不畏人言，让后世史评谴以朝令夕改，反复无常，即已成错局，就不怕掉头重新来过，毕竟所谓颜面，抵不过莽莽故土，绵绵辽河一片栎叶。天启皇帝难过地攥着身下被单，在他意识尚且清明之时，他必要亲自交代：“朕要见兵部……伴伴，去传……”

魏忠贤嘴角抽动，心中一悸，连忙搪塞道：“陛下，今日枢臣不在直房，宫门都下钥了，不如，不如等明日，或圣上万安之时，再行召见。”不知是否为错觉，魏忠贤在皇帝未回应他的片刻沉默中，察觉到为尊上者，落下一道冷冽的目光。可他胆怯地抬头望向御榻，天启只是平静地望着他，波澜不兴地点了点头，魏忠贤咽了口唾液，又说道：“圣上，还有一喜。”

天启皇帝轻笑一声：“说。”

“后宫，后宫有数名嫔妃……有、有孕。”

天启皇帝上下打量着他，笑道：“今日为大明吉日，朕的喜事一起来了，厂臣替朕好生照看着，若他日诞下皇儿，当立为储君。”

魏忠贤松了一口气，磕头不迭，天启皇帝复又疲惫地阖上双睑，将脸埋进被窝里：“我累了，都起去，张应诏留下伺候。”

待一干人等退下，张应诏低垂着眉眼坐在榻边，无声地顾盼天子。后者亦沉默不语，眼睁睁地看着魏忠贤毕恭毕敬的行礼，后退至门口，

将两扇雕栏六棱花门阖上。夏日落雨后清爽的晚风夹杂有泥土的清香，天启皇帝还来不及闻上一闻，便被他挡在了殿外，这懋勤殿又变得晦暗，潮湿起来，毫无征兆，天启忽而冷冷地笑了。

“朕昏着的时候，皇后来过吗？信王，来过吗？”

“爷……”张应诏迟疑着，所答非问，“您撞邪，吓坏奴婢了。”

“当真没来。”天启嗤笑，柔声道，“小贱人，留着眼泪，等朕大行了，替朕发妻，替朕手足，哭一哭我吧。”

“爷别说这种话。”张应诏心中苦叹，天启皇帝缠绵病榻的漫长时日，清醒的时间着实没有几天，魏忠贤对外只说圣体微恙，还不时令御前牌子至内阁喧传圣驾万安。[10]后宫所在，天启一年都不驾幸几次，而信王，则照例请假不朝，皇帝怎能知道，他心心念念惦记的人，其实根本不知自己病了：“娘娘，殿下，心里都是有爷的。”

“人各有志，我本不该奢求，张应诏，朕这些日子明白个理儿，万祸皆因心起，朕这心里装了太多，却还要佯做无心，太苦，太累——我宁愿他们不要学我，心里从未有我，免得日后伤心。”

张应诏潸然，又不知如何劝慰，便伸出手去，学妇人安慰哭泣的孩童：“爷累了，就多歇一歇。”

天启皇帝苦笑，笑他愚钝。锦州平安，悬在他头上的一把利剑暂时放下来，多少觉得身上松快许多。他健康的时候，觉得六合之间，茫茫万物，皆属于他，属于朱家天子，至于陷落十余载的辽东故土，有朝一日，也将重新插上他大明的旗帜，可到了弥留之际，他的万语千言，雄心壮志，却只能与一个娈童倾诉：“朕这几日做了许多梦，想起许多故事，你愿不愿听？”

“爷慢点说，奴婢仔细听。”

天启皇帝将目光移开，徐徐说道：“朕小的时候，和皇考在东宫住着，以为世界就慈庆宫那几进院子大。有一颗梧桐，一颗梨树，有爹爹，有亲娘，有弟弟妹妹。七岁那年，爹爹才带着朕，头一次踏出慈庆宫的门槛，走到比‘我家’荒凉百倍的院落，去见朕的祖母。”

天启皇帝歇了会儿，又继续说道：“守门的太监根本不把我们放在眼里，任凭皇考苦苦哀求，也求不开景阳宫的门。朕至今记得，那混账昂起头，用他两个恶心的鼻孔瞧着朕——张应诏，朕自那时起，恨透了阉人。”

张应诏吓得下肢一痛，面露惭色，恍惚间想起来，天启元年（1621年），东六宫有个守门的暖殿不知犯了何事，被绑到里马房[11]割了鼻子。他惴惴向皇帝望过去，见他咧着嘴坏笑，揶揄地看着自己：“你不要

怕，朕疼你——朕娘死了，皇考将朕托付给李选侍，贱妇自个儿下不出儿子，偏恨别人的儿子，朕与五弟动辄被她打骂凌辱。”张应诏懵懂地听着，他不明白，天启皇帝东一句，西一句，将这两件事扯在一起，有何关联。

天启皇帝深吸一口气，方才漫不经心的姿态一扫而尽，默默攥紧了拳头，恨声道：“东林拥立有功，朕厌恶阉竖，为何自甲子年起，要用魏忠贤提督东厂，要将万燝活活杖毙，要放走叶向高，要致死杨涟，致死左光斗！”

“奴婢知道什么呀……爷，不说了，不说了，又气着了，咱不说了。”天启皇帝咳到干呕，张应诏扑上去，手忙脚乱地扶着他的背。天启皇帝呻吟咬着下唇，声音艰涩：“朕长到十六岁都未曾出阁，文华殿讲读，朕自知才智平庸，未敢有一朝怠慢，视朝召对，礼遇文臣……”

他突然哭了，委屈得像个三尺童蒙：“张应诏，你说，有哪个皇帝，一开始就想当个昏君的呢……”

张应诏无言以对，只抹去他嘴角不受控制流出来的淡红色涎水，天启皇帝抽噎着，颤巍巍地指着他身后，那扇紧紧闭合的门：“他们如何报答朕？朕登基四载，辽东寸土未复，大小官员，无一策一谋之献。多少年前的旧事，国本、红丸、梃击，移宫……都是报复他人的把柄，全无为国为民之心，无一秉公办事之人！朕不想杀人，不爱杀人，可朕要努尔哈赤死，要洪台吉死，要鞑子血债血偿，朕要做得了实事的干才，而不是通篇仁义道德的清流，你——明！不！明！白？！”

张应诏呜咽一声，高声呼道：“不明白！”他追悔莫及，不该让皇帝与他讲“故事”，天启皇帝就像残灯末庙，燃尽前爆发最后一次熹光，在此之后火灭烟消，嘶吼出最后半句话，颓然跌倒在张应诏怀中，那小阉只恨自己身为下贱，不能为天子分担一丝一毫。

“杨涟……”天启皇帝低垂着头，虚弱地嗫嚅着故人的名字，张应诏吓得猛然回头，仍不见一人，便知皇帝又触了邪。天启皇帝在此时突然冷笑着，低吟一声，抬起头来：“尔听着，尔负朕，朕负天下，朕死，乃天要亡我，还轮不到你……索我性命！”

他蜷缩在阉人臂弯里，痛苦地喘着粗气，胃里不断涌上参汤的汁液，天启皇帝不舍得吐出来，这烂透了的五脏六腑，全凭参汤吊着最后一缕气：“张应诏。”

天启皇帝终于结束了与死人的对话，叫起小太监的名字，张应诏连忙将耳朵贴到他唇边。

“想想和你们捉迷藏，朕最爱往哪里躲，乾清宫、老虎洞，当年修地炕……”天启皇帝握住他的手腕，缓缓抬起下颌，目光深深望进小太监眼中，压低了声音，露出一丝只属于他的笑，“朕将老虎洞，连上了朕的懋

勤宫……”

段氏侍候了张后就寝，回到直房里，把发髻拆了，又推开窗户，欢迎夏日雨后难得的清凉微风，碧桐的叶被风吹得簌簌作响，她不经意地瞥了一眼，突然头皮发麻，朱颜失色：“谁？谁在那！”

“姑姑！是懋勤宫里的。”

从梧桐树干后闪出一条人影，段氏惊慌地借着月光看清他的脸，颦眉道：“你，你是张应诏？”

张应诏满脸煤灰污渍，段氏凭窗，不由得后退半步，不悦斥道：“你这是什么样子，深夜不当班，鬼鬼祟祟闯入后宫，要作死吗？”

段氏语毕，张应诏猛地跪下，惨哭痛呼：“姑姑，快叫娘娘往懋勤宫看看吧！”

天启皇帝半眯着眼睛数着床幔上的缠枝莲，因其结构连绵不绝，委婉归于中心，生生不息，故而缠枝又名万寿枝。他数到第二十三朵停下来，凝眸默然，每逢生日群臣进表，会在丹墀之下齐声高唱颂词：盛仪克举，至德用章，刑于四海，天下归心。他的寿数即将停在二十三载之际，既无长寿，也无天下清平。王孙天生注定青史留名，他的青史却终将以“昏庸”篆刻，可他不在乎，人生在亦如缠枝，枝枝“牵挂”，他顺着莲花藤蔓往前回溯，试图寻找今生残存的牵挂，该是什么。

门扉骤然大开，夜风似奔狼般扑了进来，天启皇帝慢慢移动眼珠，望着来人，暖暖地笑了：

“珠珠，我好想你。”

张后站在门口，指甲嵌入掌中，她深吸几口气，挡开都人的服侍，疾行入室，颤抖地向天启皇帝伸出手去，柔荑停在他脸上半寸左右的虚空，无从落手，天启皇帝揶揄道：“朕病得丑极，吓到没有。”

张后再忍不住悲伤，伏在他身上痛哭失声：“陛下，我不知道……”

“没事，没事。”天启皇帝艰难地抬起手臂，轻抚着她的背，“别再怪朕。”

“妾不怨陛下，陛下非始作俑者。”张后抬起头，满面清泪，咬牙恨声道，“陛下，事到如今，还要袒护他吗？”

“魏忠贤和朕说，朕又有孩子了。”天启皇帝没来由地，忽然冒出来

一句，张嫣双目圆瞪，难以置信道：“陛下……你……你糊涂了呀！”她拉着天启皇帝的手，祈望能拉回他一丝理智，急声恳切道，“女子有孕，为何臣妾一概不知，且孕期为何日，陛下有多久没幸过后宫，记注上没有，难道陛下自己心里没数吗？！”天启皇帝不为所动，平静地望着她，张后怔怔面对那已病重脱相的夫君，看着他面目全非，却仍保有一双柔情似水的双眸，用他苍白干涸的唇，轻声宽慰着自己：“朕有数，所以珠珠，你看，他都蠢到这个地步了，你与信王，还怕他什么呢？”

天启皇帝动动手指，回握着张后的手，正色说道：“现在，麻烦中宫赐一道懿旨，送去信王府，替朕，把那小兔崽子……请进宫来吧！”

第二日大概在傍晚，天启皇帝茫然地睁开眼，世界在一片朦胧里，不真不实，他觉得浑身都冷，唯有一只手被温暖包裹。张应诏生的一张艳丽娇媚的脸，但他常年干粗活，手掌满是粗糙干裂的茧，张后有一双白皙光洁的藕臂，可没有这般修长，细腻，指若葱根的手。天启皇帝垂下眼帘，望着榻边枕臂浅眠的信王，右手仍让他握着，低喘着，轻轻欠起身子，用他左手水肿得不成样子的手指，捻起挂在信王鬓边，一片不合时宜的枯叶。

他忽然想起往事，多年前，同样在夏秋之交，勖勤宫的树叶凋零，瑟瑟而落，飘到他弟弟头上，为此，他曾许诺过要做一把伞。

信王被这轻微的动静惊醒，抬起头来，天启皇帝忽然觉得自己可悲又可笑，昨日他还在和张应诏顾影自怜：自己若是死了，恐怕亲人皆哭也不哭，却在今日看到信王惶然抬起的脸上，猝然滚落的泪珠，第一反应只剩心痛如刺，哀肠百转，不由自主地涩然开口：

“你别哭……”

信王顾盼病入膏肓的皇帝，噼里啪啦掉着泪，颤抖说着：“皇兄……是我的错，都是我的错，我，我把你气成这样……”

天启皇帝叹了口气，抹去他脸上的眼泪：“是我，不该和你说那么狠的话。”他苦笑一声，身子落下去，瘫软在枕上，“我这些日子真怕一语成谶，此生再也见不到弟弟，想来老天……毕竟还算待我不薄。”

他不提也罢，信王一想起两月前那个午后，天启皇帝撕心裂肺地在身后呼喊他的名，倘若他肯回头看一看，或许不至于害他委顿至此，信王呜咽一声，嘴里喃喃低语，天启皇帝囫囵听见三个字“对不起”，他竖起眉毛，难得摆起长兄的架子，怒道：“不准哭了！”

信王闻言，乖乖地抿住了嘴唇，噙着一双泪汪汪的眼，紧皱眉头，勉强留住挂在睫毛上的泪珠，悲痛地看着他，天启皇帝便一如既往，没有出息地心软了：“你大了，成家了，我不能保护你一辈子，纵使我很

想……”

他在知道自己命不久矣后，头一次因为贪恋人世的牵挂而落泪，泪水滚烫地、讽刺地滑过他的面颊，他苦笑着，咬牙道：“信王，你从小心善，容易妇人之仁，受人欺负，为了你的家，也为了全天下，日后，性子硬一硬吧。”

信王抬起袖子抹着脸，马上又生出一泊新泉，似永无干涸。天启皇帝无奈地看着他狼狈地用一只手反复擦着脸，懵懵懂懂地应着诺，缓缓叹了口气：“你又瘦了，好好保重身子，按时吃饭，按时就寝。”[12]

信王抽噎着，语无伦次，断断续续地恳求道：“皇兄……哥……我们，我们再好好治一治，太医院不尽心，我去民间，去民间找好大夫，千山万水，我也把他寻来救你，你再等等我，我今日就去，再等等我，行不行……”

“但凡有一线生机，我也愿试一试，可是天意如此，气数已尽。”

“我……不信天意。”信王想起那阴森的梦境，想起白秀才那句逢七为劫，恨恨地攥起了拳头，“你也不是推诿气数的人……”

天启皇帝默然许久，最终喟叹一声，望向他的手，低声说道：“真好看，若非生于帝王家，这是一双文人的手，该去弹琴，该去写诗……你欲用它去斗老天爷，我不拦着，但别弄伤自己，别弄脏了它。”他抬起眼，炯炯地望着信王，“你读书那么多，一定认得鲁班。”

信王结舌道：“知……知道，那个有名的木……”顾及皇帝颜面，他将剩下的字含在口中，没敢吐出来。

天启皇帝不以为意，轻笑道：“栋与梁皆朽且折矣，举之则覆，不可触已，不如姑仍之，这是鲁班教给朕的，朕现在教给你，复辽之事，量力而为，不可急切，不可强求。”

病榻上的皇帝从小敬重岳飞，他口中的边庭云月，他的丧城，他的失地，要经历什么，变成了如今的不可强求。天启皇帝见他面露迷茫，渊源和苦心一时难以尽言，无奈嘱咐道：“你若不懂，以后可问魏忠贤。”信王心中痛了一下，他与天启皇帝的种种隔阂，罪魁祸首是那阉竖，他恨他入骨，食肉寝皮不足泄愤，天启皇帝竟还要视他做肱股，信王垂下眼帘，喉中似噎，无论如何，说不出一句遵旨：“衣冠之盗，强与悍匪……你……你早晚……”天启皇帝看他沉默，灼急地嘶声痛喊，伴随着飞溅而出，洒了满床的血沫子，信王手忙脚乱地给他拍着后背，无助地四下回顾，大声呼唤着太医，身后一阵异动，懋勤宫的门扉应声而开，信王蓦然回首，看清了来人，猛地一颤，将握着天启皇帝的手抽离，肃穆跪在床榻边上。

“臣魏忠贤，参见万岁，参见信王。”

信王微颔首，转而扭头担忧地看着天启皇帝，他在床上挣扎倒气，将头颅死命地后仰，长大了嘴巴，全力对抗几欲生吞他的窒息：“参汤……快喂我！”

魏忠贤急忙跪爬上前，信王警惕地看了他一眼，让开了半个身子，那老奴捧着药碗，扶起皇帝，天启皇帝猛地将头扎下去，贪婪地痛饮起来，未来得及咽下的药汁，稀稀拉拉顺着他的下颌流淌，满屋充满着药香与血液的腥气，惨烈而绝望。

“爷……慢点，太烫了……慢点……”魏忠贤哆哆嗦嗦为他捧着碗，天启皇帝靠在他身上，直勾勾地盯着信王，半刻过后，他终于喘匀了气，如释重负闭上眼睛，喃喃自语：“‘皇帝是什么官儿，我能不能当皇帝？’这是七年前，你问我的话。”天启皇帝说起这段髫龄时期的往事，唇边带笑，信王和魏忠贤却双双惊得冷汗淋漓，信王方才要辩解，当初是自己不谙世事，是做不得数的童言，天启皇帝看透了他的心思，摆了摆手，继续说道：“朕记得，那个时候，朕对你说，‘我做几年，当与汝做’，信王啊……”天启皇帝冲他伸出手，信王皱了下眉头，下意识地看了一眼魏忠贤，最终未敢回应，天启皇帝也未再强求，让手擦着他的额头，鼻尖，无力地垂下，万般柔情、不舍、希冀含在眼里：“朕答应你的事，朕从不食言，来——

吾弟。

当，为，尧，舜……”[13]

注释

[1] 据《崇祯宫词》载：“后喜茉莉，坤宁宫有六十余株，花极繁。每晨摘花簇成球，缀于鬟髻。”

[2] 据《崇祯遗录》载：“上在信邸即有令名，衣冠不正，不见内侍。坐不欹倚，目不旁视，不疾言，不苟笑。年十六有疾，召良医韦尽性诊视，乃曰，服药千剂，不如独宿。其天性过人如此。”

[3] 据《酌中志》载：“按旧制，后右门即云台右门之北，隆宗门之南，坐东朝西房一连，原名协恭堂……自逆贤窃柄，其规矩荡废无遗，所以事事苟且……奈王体乾党附无骨，而逆贤不识字，遂公然于乾清宫大殿上看文书，或懋勤殿板房看文书，硬拆实封，高声朗诵。”

[4] 据《明史》载：“呈秀入见忠贤，密谋久之，语秘不得闻。或言忠贤欲篡位，呈秀以时未可，止之也。”

[5] 选自《满文老档》。

[6] 《明熹宗实录》卷之八十四：“五月一过，盛夏即来，酷暑之下，夷兵未必能久留……如其退去，则大明之福，皇上之灵矣。”

[7] 《天启宫词》“半夜惊传虏寇边，两行红袖御床前。黄金睡鸭香楠架，明日重悬一把莲。一把莲，宫壶中旧制，凡掌印、秉笔、管事牌子，在殿内直宿，其余者候圣驾已安寝，磕头安置过，寝殿门已阖，则始散归各直房，或酒或茶，自己用过，便各安歇。”《酌中志》：“曾遇半夜有事，如先时逆贤、王国臣之哄于殿内，并一号殿两次火灾，宁远两次虏警，及天启六年六月初五日夜半地震，凡赴御前之人多零星迟缓，不济事矣。”

[8] 据《三朝辽事实录》卷十八载：“孰知毛文龙径袭辽阳，旋兵相应，使非毛帅捣虚，锦宁又受敌矣。毛帅虽被创兵折，然数年牵制之功，此为最烈。”

[9] 据《明熹宗实录》卷之八十六载：“得旨，近日宁锦危急，赖厂臣调度，以奏奇功，说得是。袁崇焕暮气难鼓，物议滋至，已准其引疾求去。”

[10] 据《酌中志》载：“先帝自七年五月初六日，圣体不豫，至六七月间，未离御榻，逆宦魏忠贤将库中所贮金寿字大红纱，搜括出许多，给近侍作贴里，御前穿以禳祝之。又移住“懋勤殿”旬日，而不时喧传曰：“圣驾万安矣！”枢臣霍维华闻之，遂赞逆贤固位攘功之策。进献仙方“灵露饮”，并蒸法器具。自此之后，圣恙日增无减。”

[11] 里马房，监官典簿奉旨开刑拷打内犯之所。

[12] 据《崇祯宫词》载：“乃身自切痌瘝意，验取苍生瘠与肥。熹宗大渐前数日，上（信王）跪牀前问安，因言：‘弟弟何瘦，须自保重。’”

[13] 据《明史》载：“熹宗天启七年八月，上不豫。时魏忠贤张甚，中外危栗。上召信王入见，谕以‘吾弟当为尧舜’，信王惶恐不敢当，但云：‘陛下为此言，臣应万死。’”

# 双龙吟悲托玉笏 抖鳞含璧别凡初

天启皇帝欲以社稷相托，殷殷望着信王，用他所剩无几的生命，等候着他的回音。

儿时一句戏言，张牙舞爪地携着往事潮水般覆没上来，压得信王胸口窒息，他跪伏下身子悲伤地摇着头，抽噎地回道：

“臣死罪，臣死罪。”

天启皇帝等了半天，只得来这样一句拒己千里以外的官话，当下心便凉了半截。

魏忠贤专注地盯着信王，他本可做一两句虚伪的劝进，可却偏偏选择了沉默以对，静观其变。倘若皇帝在此时撒手人寰，后宫那几个带着身子的宫人，和未曾接旨的信王，足以兴起明宫又一桩疑案，彼时灯烛斧影也罢，狸猫太子也罢，凭他满朝的爪牙，难道还对付不了一个无依无靠，无凭无证的年幼亲王吗？

天启皇帝急得额头冒上汗来，气得瞪着信王，一个“你”字尚含在口中，忽听一声矜贵的女声自屏风后传来：

“皇叔，事急矣，切莫推脱了！”

三人皆转睛看去，说话者，正是中宫娘娘张嫣，她镇静地步行至床前，受了信王一拜，杏目转而瞪向龙床。魏忠贤仓皇地将天启皇帝扶着躺下，提着蟒袍下摆，亦毕恭毕敬地向中宫行了大礼。

“若日夜焚香祝祷，可使天意转圜，妾甘愿不眠不休致死。皇叔，我知你与陛下手足谊重，不次于我与圣上的夫妻之情，事到如今，妾有愧于社稷，不能为皇家绵延子嗣，皇叔要为国本考虑，莫使奸人兴风作浪，令祖宗泉下不安。”

她此言颇有深意，信王只能咬咬牙，在皇帝，皇后和大珰的注目下，恭谨地深揖道：“臣领旨。”

帝后二人同时松了口气，木已成舟。魏忠贤暗叹，自从他踏进懋勤殿那一刻起，就以为室内只有他们三人，怎料张嫣早被天启皇帝安排在屏风后，待事态一时缓急，便前来相助，魏忠贤有些齿冷，他伺候了天启二十年，本以为摸透了他的性子，却没成想，临了，竟被他这从小抱到大的哥儿算计了。

天启皇帝费力地动了动手指，喑哑道：“弟弟，你靠近些。”

信王膝行向前，他探身，离着天启皇帝咫尺之遥，天启皇帝透过一层一层病瘴去看他，影影绰绰里，只觉得他眉目如昨，和当年慈庆宫外昂头与自己拉手的幼童并无二致，有着尚未被阴谋，权位侵袭的明媚无忧。反观自己，由最初的励志中兴到心灰意冷，背着昏君之名在暗处搅动风云，想来比起当时的天真无邪，早已面目全非，丑陋不堪。

天启皇帝想到这里，心又痛了起来，己所不欲，勿施于人，他遵守承诺，禅让这大官儿，可信王从此无依无靠，他还那么小，如他当年一般，即将承受欺骗，承受侮辱，承受孤单，而他只能在黄泉下回望，无计可施，无能为力。他幽幽地叹了口气，抬起沉重的手，抹了抹信王脸上未干的泪痕，轻声道：

“对不起，为兄不争气，让你这么早……掉了眼泪。”

西苑的秋池，绿烟红雾，清风吹落万紫千红，化而为歌，他躺在涟漪的湖心，看着落花与金乌，红枫和霜雪，他说他要做一把伞，男儿有泪不可轻弹，你的悲伤，要妥善保管到耄耋之年。信王抬起头，泪似琼珠，质问道：“你何尝不食言。”

天启皇帝怔了怔，随即笑了，他笑得极苦，苦胜参汤数百倍：“好罢，算我欠你们的，来世记得讨。”

即便手指已经丧失了弯曲的能力，他还是将肿胀变形的肢体放在信王肩上，似乎又在担忧肮脏的病瘴弄污了他的衣衫，只轻轻拍了拍：“照顾好自己，为我善待中宫。”他望了望张嫣，又睨了眼魏忠贤，复垂首，用他的書書玉音，再度叮嘱信王：

“忠贤，体乾，恪谨忠贞，可计大事。”[1]

信王再未执拗，一一应下，天启皇帝挣扎着露出一抹浅笑：

“我不喜欢你叫我皇兄，更不喜欢你叫我陛下。”

信王哽咽着，无奈地苦笑：“我也不喜欢你叫我兔崽子。”

天启皇帝伏在床上，笑到眼泪都落下来，好像他仍是玩世不恭的临风少年：“是嘛……兔崽子，再叫声哥哥吧。”

信王咬着下唇，忍耐着哭声，附其耳畔，张嫣与魏忠贤看不到，听不见他颤抖的双唇吐出的音节，唯有病榻上的天子，与他呼吸相通，心领神会，他得偿所愿地合上双眼。有这声久违的称呼，往事便不必如烟，只是他尚有个疑惑，这些年来，一遍一遍望着他的背影，暗处默问：

我的苦心，你究竟晓不晓得？

天启皇帝忽然收下笑容，藏起悲伤，猛地扭过头，垂下的手一挥，将信王推开，决定把这个问题，和信王那未知的答案，一并带到陵墓里去，决绝道：

“你……走吧！”

信王手足无措，他不懂天启皇帝为何毫无征兆地变色，愤怒地要赶他走，张嫣和魏忠贤亦茫然，信王只得哀声求他：“皇，皇兄……让我再陪陪你，我还有话对你说，你再留我些时候，我……”

天启皇帝将脸深深藏在内侧，不耐地闷声打断了他：

“朕乏了，起去。”

张嫣心疼地看着信王一副潸然泣下的可怜样子，才要说两句劝解的话，天启皇帝忽然像个小孩子似的在床上蹭着腿，踢踏着叫道：

“走！让他走！”

“好，好，我走，我走。”信王连忙安慰，天启皇帝才不再折腾自己，只是仍将半张脸埋在被子里，谁也不看，信王只得不舍地望着他的后脑，默默叹了口气，于床下稽颡，“陛下万安，臣弟告退。”

信王在天启皇帝床边坠下几滴泪，淌进床上行如朝露的皇帝心里，化作一颗皎珠，随着信王渐行渐远的足声，于他腔内深深深处，隐隐作痛。待确认信王已退出殿外，天启皇帝才缓缓转过头来，盯着他离去的方向，眼眶通红，满目悲怆，低声唤道：

“厂臣……”

魏忠贤凑过去，不迭道：“奴婢在，在这呢。”

天启皇帝疲累地合上眼帘，轻声道：

“信王……”

魏忠贤忙说：“奴婢这就叫殿下回来。”

天启皇帝却摇摇头：“你出去，叫住他，引他先往暖阁坐一坐，他方才哭过，骤然见风，对眼睛不益……”

“陛下啊……”魏忠贤瞠目结舌地嗫嚅着，苦惨叹道，“都什么时候了，陛下还要操心这许多。”

“快去！”天启皇帝一着急就咳嗽，魏忠贤便片刻不敢再耽误，和帝

后行了礼，拔腿去追信王，张嫣默然敛衽在床上坐下，望着丈夫憔悴的病容，无可奈何地叹了一句：

“何苦如此。”

“珠珠。”天启皇帝平躺着，目光涣散地望着天井。“我适才明白，何为相见争如不见。”

天启拉着她的手，要她坐近了些，自己勉力撑着身子，将头枕在她膝上：“今日以前，我不贪生，不畏死，今日见了他，心里竟唯独只有一个念头。”天启皇帝说到此处，压抑许久的泪倾然雨下，张嫣只模模糊糊地听他抽涕着，断断续续地念道：

“再看他一眼，我便不知如何自已，左右都是舍不得，都是放不下！”

他曾是荒唐风流少年，好娈童，好鲜衣，好骏马，好华灯，大限将至，南柯一梦，皆作泡影。这些年，有那么多人被他害死，那么多人因他而死，落到这个田地，是他作孽太多，报应所致。可他今日见了信王，惶然明白，天降惩罚，从来不只咎于一己之身，信王那本该自由欢畅的人生，终究也被他所累。

天启皇帝伏在张嫣身上，哭得泣不成声：

“我走了，你怎么办，他怎么办，我不想死，我不想死！”

张嫣一袭肃纱裙子，被天启皇帝的眼泪浸染得斑斑驳驳，随着他泪水越聚越多，张嫣悲苦绝望地阖上双眼，将从天启皇帝口鼻中泊泊涌出的，顺着她熨烫平整的裙褶，淅淅沥沥坠下的鲜血，挡在无尽的黑暗之外。

魏忠贤送走了信王，回懋勤殿复命前，转而往紫禁城西南的仁智殿[2]走了一趟。司礼监、礼部已备好皇帝大殓用品：殿中正置楠木棺，棺前设几筵，尚未摆放酒馔贡果。夏末雍风暖暖吹入殿中，棺木后的安神帛与立名旌随风舒展开来，白布上面赫然写着“大行皇帝梓宫”，魏忠贤不识丁，却明镜似地知道这几个字的意思，眼泪猝地涌了出来，喃喃自语道：“冲一冲吧，也好，也好……”

明代帝王弥留之际，会移驾乾清宫，以此视为“寿终正寝”。皇帝病重的消息传出，很快不胫而走，礼部今日上疏，后宫也劝了几次，天启皇帝执意待在懋勤殿，说这殿宇的每一段楹梁，皆是他心血所筑，偏生要死在此处，才叫圆满。

魏忠贤走到他床边，用帕子沾着水，将他唇边干涸的血痕擦去，天启皇帝睁开眼睛，闷声道：

“他走了……”

“奴婢将陛下的话转与信王听了，他如何肯走，在暖阁里哭了半日，刚刚才出宫。”天启皇帝听了这话，只虚弱地呼了口气，魏忠贤听他半天没动静，惊地俯下身去看他，却见天启皇帝幽幽绽开一抹笑，渗入鬓丝的泪，洗去他此生尘缘千种：

“弟弟爱我。”[3]

魏忠贤不置一语，怜他情深，又笑他痴心，天启皇帝轻轻颔首：“来……”魏忠贤趴到他耳边，听天启一字一句地瓮声说道：

“我将他托付给你，伴伴务必尽心辅佐，信王年幼，有什么不懂的地方，你多提点些，他也允诺我，必会好生待你……”

“陛下折杀奴婢，自不必说，奴婢也会尽心竭力的。”

天启皇帝冷冷地笑道：“伴伴，凭你我二十载君臣之情。我且明白告予你，朕用你，不仅仅因为情分二字，只因你，够狠，够毒。将来在信王身边，想必比不得朕，你只管缩起脖子，当好他的狗，谁若欺他辱他，便替朕好好收拾他，晓得没有？”

魏忠贤方才说了一句：“奴婢……”天启皇帝又说道：“若你的狠毒，胆敢用在信王身上，对他生出一丝一毫不臣之心，朕即便死了，也会化作天雷，将你碎尸万段，晓得没有？！”

魏忠贤咂舌，滚到地上，连磕了三个头，尖声唱着：“奴婢万死不敢！”

天启皇帝放下心，躺在床上，忽然升起一念，侧过头，看着地上的老奴，问道：

“张应诏呢？”

圣驾奄奄，各宫都早早落了灯，深夜的宫后苑便异常漆黑阴森，重台千叶，柔条拂水的花木枝丫，在零星灯火影儿下簌簌摆动，像有无数魑魅暗行。万历十一年（1583年），万历皇帝在后苑垒一座山，名为堆秀。又于堆秀山上盖了一座华亭，称为御景。从亭中观景，虽不比万岁山一览全城景貌，但却可将天子的御园收囊其中。御景亭下方，东西二处，各有鱼池两方，张应诏被更鼓房牌子梁暹推搡着，踉跄到堆秀山下鱼池边，嬉皮赖脸地回头笑道：“梁爷，梁祖宗，大半夜的不睡觉，这是做得哪一出哇？”

“明知故问，你往坤宁宫报信，坏尚公大事，便该知道会有今日。”

张应诏微一迟疑，便笑道：“既然如此，也罢也罢。”

梁暹早年间受过魏忠贤恩惠，被他提拔上当上了更鼓房牌子，魏忠贤扔给他这炙手的差事，为的是教他知恩图报。张应诏是御前的人，按理说位尊于他几倍，梁暹见他这副讨好的模样，只觉得他应是个知晓时务的伶俐人，怎就干了和厂臣尚公作对的糊涂事？又见他临死不惧，倒生出几分敬佩：“下辈子托个好人家，别再给人为奴为婢。”

“梁爷也是，彼此，彼此。”张应诏下气怡声地与他谄媚道，“再能托生成人，咱都全全乎乎地来，全全乎乎地死。”

“我好意宽慰你，你这贱皮子，临死还要拉上我讽刺一番。”梁暹抬脚踹上他的腰眼，张应诏吃痛向前倾去，险些就落进池子里，好歹把住了一旁的山石，他龇牙咧嘴地揉着自己的腰，与梁暹告饶道：“梁爷，且等一等哇。”

梁暹不耐，呵斥道：“你这奴子，别想着拖延功夫，死期已到，不如早死早托生。”旋即从怀中拿出个麻绳，向他逼去，张应诏连滚带爬地向后躲着，忙不迭地叫道：“好哥哥，你我素日无冤无仇，你行行好，容我再说一句话，便任你处置，绝无怨言。”

梁暹怒道：“快快说来！”

张应诏正了正自己的三山帽，收敛了嬉笑，神色肃穆端庄，沉声问道：“蔡伦是谁？怀恩是谁？我此回，可比得上他们忠义吗？”

梁暹啐了一口，笑骂一句：“臭不要脸。”迈步上前将麻绳套上他的脖颈，张应诏拔着勒入他皮肉的夺命索，挣扎冲着懋勤殿方向，尖厉呼喊：

“爷，爷！应诏今为君，死矣！”

杜鹃一声啼嘶，梁暹双臂用力后拧，勒断了小太监的脖子，那身躯颓然软下去，梁暹借势将他扔进鱼池，沉入水底，一身皮肉，作了锦鲤金鱼的饵食。

信王回到府邸，府中下人们见他面色阴沉，秀眉深锁，那双秋水似的眼中，当真含了一汪清泓，在药玉色的天幕下，反着点点泪光。众人不敢妄测，亦不敢妄言，只各个默默侍立两侧，信王走进堂中，啜了口冷茶，未及坐下，廊庑上传来一阵步声，信王皱着眉，回过头去，却见微醺的徐应元，一边挥开陆氏的阻拦，一面将手中的物什举了起来，向信王笑道：“哥儿，你看，咱们院中的井里，竟能钓上这等标致的金鱼，这，这必是吉兆。”

信王怔忡着，脸色骤然青白，捏着手中的瓷杯，劈头盖脸向徐应元掷去。徐应元被溅了满脸凉茶，瓷杯堪堪打到他额头上，惊醒了他的醉意，他哆嗦着嘴角，身子一抖，甫跪下去，信王便又是一脚踹上他的肩头，直把他这副老朽之躯踢歪在地上，陆氏大惊失色，扑上去跪搂着信王的小腿，哀声道：“哥儿，哥儿！这是做什么啊？”

信王咬牙恨恨看着府里两个旧人，忽然心中绞痛，脸上亦觉得瘙痒，他抬手胡乱抹了一把脸，触手一片温热的湿意，他竟不知自己何时变得这般软弱多泪。地上一尾金鱼犹在垂死挣扎，一开一合地张着嘴，徒劳做喘息状，信王一瞬间想起今日在龙床上痛苦残喘的至亲，他猛地指着徐应元，勃然痛骂道：

“从哪里捉的，给我放回哪里去！”

徐应元诺诺连声，头都来不及磕，抱着金鱼，逃也似地退出堂中，信王以手扶额，坐在榻上，靠着几案闭目无言，陆氏头一回见他发这等无名火，一时吓得不知如何是好：“徐翁他，他醉了，不知自己说了什么，哥……殿，殿下开开恩，别治他的罪了吧……”

“出去。”

信王不置可否，冷冷地斥退陆氏，他声音不大，陆氏听在耳中，却似斧钺铮铮，刺耳锥心。

是日无月，大概月亦有悲，亦如人心，信王独处堂中，品味着多年未有过的无助，茫然，彷徨无定，他陡然站起身，出堂室，往山斋，到了书房，从笔架后方，拾起一方瑰色象牙小印。这是几个月前，天启皇帝差人从宫里送来刻有他名讳的印章，当时信王只淡淡地谢了恩，手里把玩了一会儿，便搁置一旁，他紧紧攥着印章，抱膝蜷缩在圈椅中，尖锐的四方棱角嵌入肌肤，从掌中方寸起，至痛彻心扉。

申时半刻，原本过了阁臣的办公时间，内阁院子仍滔滔汩汩。晌午，天启皇帝召集首辅黄立极和九卿科道于懋勤殿，众阁臣首次见到天子病中御容，个个皆惊诧不已。今年春天，就是在懋勤殿，少年天子还神采奕奕地要看内侍舞马。想来生死无常原本不分贵贱，尧舜桀纣皆成腐骨，诸臣只冠冕堂皇地为皇帝洒了几滴泪，便例行公事忙罗起他的后事。

兵部要八百里传邮，将讣告发布各地，礼部则需按祖宗规制制国丧，与工部，钦天监共往天寿山选陵址，京畿各衙门堂官在朝值宿，举国各地需内阁出具文书就地设灵堂祭奠等等，不过在此之前最首要者，乃首辅黄立极为天启皇帝拟一道遗诏，向天下宣布大明朝下一任合法继承者。

其实天启皇帝召见群臣，只为三件事，一为确定皇位传承：“昨日见过信王，朕心甚悦，体觉稍安，说与卿等知道。”

二为回复毛文龙为岛兵请饷的奏疏：“将山东新饷扣作解饷，责成登抚专司其事。”

毛文龙苦心经营，孤悬海外的绝岛，终于在天启七年夏末，得到一旨诏书，准本折百万之数军饷用以接济东江。几万士民，再不用赤手空拳对抗后金锋镝，不用掘鼠杀马以死人为食。可惜，后来登州收放军饷官员，昧心灭法，商票则加二加三扣除，兵粮与营官私相授受，毛文龙的所谓百万两军饷实则只到了不足四十万，皆是后话。

相比起来，第三件事甚为蹊跷，皇帝遗诏，让东华门外裁撤了七年的内市，仍复故地。

彼时黄立极拟就三道圣旨呈于天子，天启皇帝笑道，他甚爱那句“死生尝理，人所不免，继统得人，生民有赖，朕何憾焉。”[4]

又嘲讽黄立极，莫非是人老糊涂，什么叫：“自天启八年起，拨山东新饷？”

“先生来年，当改作新君年号。”

黄立极蓦然抬头，看着那副病重苍白的脸，明白从今往后，世上确实再无天启八年了。

初年往事，宫中都人时兴往鬓发上插几朵露行花[5]。露行，即牵牛花，其色紫翠，晨开昼萎，乃花中低贱者，故而从前宫中并无人种植。直到客氏从民间传入，连带着江南女子高髻广袖的装束一并在后宫女子中流行起来，天启皇帝却意兴阑珊，并劝她：露行，听着便似薄命，不如同我一道往回龙观看看海棠，叫尔见识见识真正的花姿潇洒，繁花似锦。

后来客氏爱上海棠的娇艳妩媚，便不再往头上戴牵牛，宫人也不再称呼她客奶奶，而是奉圣夫人。

再后来，天启皇帝大修懋勤殿，天开锦幄烘晴昼，着力东风一夜吹，为她在冬日里催了满室海棠花开。客氏笑过之后，许是感动他这份情怀，掉下两滴清泪，天启皇帝便收了笑意，亲自提着宝剑，把一屋子海棠树尽数斩断，揉碎了百朵新花，吓得客氏支吾半晌，问道：“哥儿，这是为了什么？”

“因为。”天启皇帝淡淡回她，轻笑一声：

“花近高楼伤‘客’心啊。”

天启皇帝执拗地将自己最后的时光，安排在曾经布满锦绣的懋勤殿。张嫣握着他的手，客氏则将他搂在怀里，仿佛他还是襁褓中吸啜她乳水的婴儿，是伏在她背上的幼童，是为她爬树取卵的少年，她颤抖着嘴唇开合几下，才把凝滞在嗓中，他曾听过千百遍的童谣唱出来：

“哥儿，哥儿，莫要怕

将鹦鹉，檐前挂。

可是为甚过潼关

从此终日不说话……”

断线珠儿似的泪，一滴一滴浇在天启皇帝干涸的眼睑上。皇帝睫毛抖了抖，眼睛只睁开一道缝儿，他早就失去了视觉，只知道抱着自己的是客氏，牵着自己的是张后，一个一个，都在伤心，只是这回伤心的对象是自己，他竟不知如何劝慰。

在他尚为婴童时，某日京师曾落大雨，倾盆如注，慈庆宫里的槐树，梧桐被打折了枝丫，他蹲在殿门口，与客氏在梭叶中剔土嬉戏。父亲忽然而至，客氏惊慌，急忙将他抱起，致使他右手小指被树枝割伤，血流不止，他痛得嚎哭不已，吓得客氏跪在地上连连向先王请罪，那时父亲将他抱在怀里，一边笑着揉搓着他受伤的手，一边好语勉慰客氏：

“不妨，不妨，带些破，寿长。”[6]

就这样吧。

张后忽然见他不知从哪里来的气力，紧紧攥住自己的手，直将她五指指节捏得泛白，含泪往他面上看，竟有红光泛上形如枯槁的脸庞。天启皇帝终于睁开了双眼，正正将客氏一滴泪迎接入自己的瞳孔，和着他的眼泪，顺着眼角，一并流下来。恍惚之中，仿佛客氏变作慈庆宫殿门外那名嚎啕哭泣的小童，而他，远远望着无边无垠的人世，望着为人，为兄，为夫，为君的种种琐碎牵挂，不涉悲喜，哀而不伤，学着他已故的父亲，柔声宽慰所有被他放下的生灵：

“不妨，不妨，我到别处，玩去……”

风起，吹皱一池春水，皇城的鼓角楼响起一段高亢的悲吟，野鹤惊起，唳唳华亭，张后放下天子逐渐冰冷的手，端正地五跪三叩。

内阁将一早备好书有“奠”字的白纸灯笼，替下檐上悬挂的红纱灯，褪去朱红色公服，更易青衣角带，由司礼监随堂派遣各宫管事，牌子挨着各个衙门值房通传：

“圣驾——殡天——”

凄音穿云，直上九霄，将信王从他淡青色的梦中惊醒，他的梦里曾有龙池澄碧，芳意鳞鳞，有长兄与他携手同游，把着玉辔青骢，笑望花雨，一阵风过，寒雁声悲。曾经的彼此，和万水千山一起被抛在身后，故人的肉身在秋日归于尘土，只留他孑然一身迎接他朝风雪。来年冢上，想必栎叶新发，苍翠如盖，可纵使等上一生秋去春来，那些新生的枝芽，也带不回他。

注释

[1] 据《明史·宦官传》载："上病亟时，召皇弟信王入，谕以当为尧舜之君，再以善事中宫为托，及委用忠贤语。既崩，忠贤自出迎王入。"

[2] 仁智殿，明代皇帝辞世后，停灵于仁智殿。

[3] 据《咏史乐府》载："王祷：'愿以身代'，涕泗横流，熹宗闻之曰：'弟弟爱我。'"此处"爱"并非今意，取"关爱"之意。

[4] 《明熹宗实录》卷之八十七载："大学士黄立极等，题：本日皇上召臣等，及九卿科道等官，见于乾清宫之西暖阁，乃知圣体尚未能霍然勿药也，伏蒙圣谕仰见，皇上虽在汤药珍调之中，犹然垂情治几，轸念国事，尧舜兢业，何以加诸……甚慰朕怀，昨召见信王，朕心甚悦，体觉稍安，说与卿等每知道。"

[5] 露行花，即牵牛花也。其色紫翠，如初出炉之银。京师称"炉银花"。宫中音伪为"露行"。秋间著花，晨开昼萎。夏月灌以酒，其萎稍徐，而色则变为殷红，不如初开之媚矣！宫中旧无此种，客氏自民间传入。宫人皆爱戴之。

[6] 据《酌中志》载："先帝婴年时，曾用右手小指，在殿门梭叶内剔土嬉戏，适光庙猝至，客氏急抱起，指甲被梭叶勾伤，痛哭不已。光庙抚之曰：'不妨不妨，带破些寿长。'仍好语勉慰客氏，今后用心云。其宽仁如此。"

# 天启七年秋

## 执刃欲效武川客 风拂灵幡叹月孤

司礼监，锦衣卫堂上官抬着皇帝的尸身迁居乾清宫，随堂脚下一个不稳，震动了大行皇帝的仙驾，他的手从黄绫被单中垂落，尾随在其后的几名监官，眼睁睁看着一条苍白僵直的胳膊在漆黑夜里随着步伐颠簸摇晃，情不自禁打了个寒颤。这份寒意随风潜入，八月底的夜晚倏地冷清下来，天启七年的秋天，在这片满布哀伤和诡异的三更时分，悄然而至。

迁居之后，小大殓之前，死者当行属纩之礼。所谓属纩，即以极轻之棉絮置于死者口中，最后确认是否断气，遵循“男子不绝于妇人之手”的惯例，品官及庶人行此礼时，必由族中同性亲属完成，而皇室则由枢辅代行。首辅黄立极颤颤巍巍地将棉絮塞到死尸口中，几个秉笔太监侥幸盼着细若秋毫的棉絮会有什么动静，那已然冰冷的躯体也能逐渐回温似的，竟真的探着脑袋去瞧，半晌过后，又都接二连三地抹了泪，端着愁容屏退两侧。未几，后宫请出懿旨，黄立极跪接，明日一早，凭着这道懿旨和天启皇帝的遗诏，将由他带领朝中重臣往城东信邸，迎接他们的嗣君——大明的新主。

京师中的寺观自天子晏驾之日起，各要击钟三万杵，翌日天明，从王府东侧的智化寺与北侧的柏林寺传来此起彼伏的喈喈之声，信王睁开哭得红肿的眼皮，听了几响寺楼杳杳钟声，才猛然意识到这是已故先皇的闻丧之仪。昨晚他哭到后半夜，醒来后枕榻旁也没有妻子的影儿，古刹中幽怨的哀声尚在无休无止地一唱一和，他的手背落下去，顺道带走了眼角的余泪。自行穿戴好衣冠，打开寝室的门，穿过廊庑，到中堂之内，以王妃为首，其下承奉，业已在堂中跪候多时，信王怔了怔，步上前去扶起周氏，而后垂首向徐应元：“宫里来的都有谁？”

徐应元回道：“禀殿下，来者为首辅黄立极，次辅施凤来，及英国公张惟贤。”

“此时可是当行劝进礼？”

徐应元点头道：“殿下，照国礼，凡大行皇帝殡天，次日由辅臣至嗣君处具笺劝进，稍后礼臣会三次捧入劝进笺，殿下只要……”未待他说完，信王抬手止住，寡淡地说了一声：“知道了。”

礼部仪官捧进第一笺劝进表，司礼监秉笔将信王的婉拒誊写在黄纸上，行礼退门。再上第二笺，信王仍一样答复不允。直至第三笺捧上，信王将其端在手里，未免心生感慨，天下兴亡，一姓传承，千百年间有多少次劝进，有多少次是发自真心实意的拒绝。君君臣臣，父父子子，为了九鼎之重，为了万乘之尊，既而不君不臣，无父无子，继位者却要标榜自己敦孝笃友，一拒再拒，三则勉为所请，记于史书，自然煞是好看。皇兄去得突然，他不知从今往后，勾栏瓦肆会流传什么捕风捉影的恶毒诟詈，只知身处虚礼中的自己，哀痛不虚，拒绝也不虚，进退维谷，又不得不拾阶而上：

“卿等合词陈情至再而三，已悉忠恳，天位至重，诚难久虚，遗名在躬，不敢固逊，勉从所请。”

他斟酌许久，又有意说得很慢，眼睁睁地看着秉笔太监一撇一捺地慎重将娟秀的小楷誊写上黄纸，仿佛每一个字吐出口，每一笔落下，都在和过去的自己告别。

信王应了群臣的劝进，黄立极为首捧着先帝的遗诏和皇后的懿旨入府，其后不过是叩拜行礼，宣旨跪兴。上一次兴师动众地动用首辅请两宫之旨，还是当年受封信王，彼时赐他一身朱红色亲王服制的人，如今也赐了他一身青衣素缟，他跪在此处，隐忍着心中的悲恸，伸出双手接下大行皇帝的遗诏。在这场轮回中，他做过冷眼的看客，蹈踏泥犁，亦被人冷眼反观，潮生潮落，来去无常，不外如是。

魏忠贤派遣心腹涂文辅率一千京营赴王府迎接嗣君，他本人与王体乾则去了许久不曾回过的司礼监衙门，二人将掌家、管事等一众私臣屏退，文房门紧掩，烛火只点一两根。这厢虽占着地利人和，情势紧迫下也无所适从，没了主心骨的魏忠贤拉着王体乾诉了半晌利弊，托他速速为自身想个对策：“崔呈秀当日所说本是个上策，我怎么也没想到，世上竟能有哥儿……先帝那样的皇帝，连自己骨肉也不传，非要传位给兄弟的。”

他那个哥儿，活着的时候像是什么都不在意，什么都无所谓，当他真的以为皇帝“凡事愦愦”时，却又迎来他当头一棒，警告自己别忘了“李傻子”的诨名。魏忠贤想着，昔年天启皇帝最爱扮宋太祖，与小太监演《雪夜访普》，[1]倒未发觉他早打着金匮之盟的盘算。魏忠贤脸色愈发黑沉：

“如今劝进也行了，人也马上接进来了，生米成了熟饭，竟不得不咽下去了。”

王体乾沉吟一阵道：“不咽呢？”

魏忠贤心里一惊，追问道：“你什么意思？”

王体乾冷冷一笑：“光庙在东宫，青天白日，神宗老爷眼皮子底下，还能出个张差那样的人物，今夜天这么黑，架着嗣君金辂的奴才可得仔细脚底下的路，万一将他磕了碰了的……明日还怎么登基呢。”

魏忠贤呆了片刻，才回过神来，心都似要从喉咙里跳出来：“你，你是说……”他未敢接下去，只将手在脖颈上虚抹了一把，连连摇头，道：“你和崔呈秀，为老身出的主意怎么一个比一个凶险，他若在宫里出了事，尚不需外廷问罪，怕全天下都知道是我做的，你，你这是害我……”

“尚公！”王体乾殷切地唤了一声：“这几年，为了先帝，你我与天下作对的事做得还少吗？尚公难道还怕史书污名不成？他死以后，或行垂帘，或拥立福王，我们尚有先机可占，今日一过，便当真大事去矣，是人为刀俎，我为鱼肉了！”魏忠贤稍作权衡，依然回绝道：“你不晓得，先帝大渐前，曾召我于床前，叫我好生辅佐信王，我，我已答应了先帝，倘若食言，先帝会变了一道雷来劈死我……”

王体乾无奈，这话从客印月那妇人口中说出来尚情有可原，从厂公口里吐出来实在不像样子。王体乾神情逐渐凝重沉滞，他微微低下身，同时将声调降了几分：“尚公之前也说过，信王不似先帝，从前太庙里的贱婢在他面前对先帝不敬，先帝尚不作怒，他倒是叫管事将那两个奴子打了一通好板子。尚公想想，他可是愿意分权的人么？他不用内臣也罢，尚公舍得下一身荣华，也舍得下本家性命吗？”

魏忠贤心乱如麻，他有胆量伪造遗腹子，有胆量欺君，无非自认为对先帝足够了解，可是他的自信已被天启皇帝打击得摇摇欲坠，原来从前他种种谋划，在先帝那里不过是看破不说破，他还尚在人世，倒是天启皇帝念着多年君臣情分的网开一面，他咬牙半日，仍泄了气：“我不敢。”

“尚公！”王体乾轻呵，魏忠贤听闻心中一滞，对面人继续补充道，“他平日最敬东林为人，明日做了皇帝，怎能轻饶了我们？尚公，再好生斟酌一回吧，我们没了靠山，他也一样，现在孤冷冷一个人在文华殿，比一只兔子还好解决，解决了他，史笔如何写，全凭胜者意愿。”

魏忠贤不可遏制地颤抖起来，王体乾并非危言耸听。

“先派人盯着文华殿，再调三千京营宫外待命。”烛火突突跳跃着，白色的烛泪滑落，已在灯盏里积了一洼，戌时三刻至，天地朦胧。

涂文辅率仪队迎信王入宫，众宦官皆改易了白靴，白曳撒，夜里行走似一队鬼魅，涂文辅坐在马上，忽然听轿子里响了一声敲击，飘出两个字：“落轿。”

涂文辅不解道："殿下，我们离宫门还远着呢。"

轿子里沉默了半晌，却道："平日本王无礼惯了，今日最后一遭入朝……先帝，且让我尽人臣之礼，落轿。"原来藩王入朝的旧例，辂至景运门即落，外藩步入乾清门之左瑞。[2]天启皇帝怜爱兄弟，因此往常信王入见，都是抬到皇帝宫门口的。他如今执意要下轿，涂文辅自不敢多言，吩咐手下黄门降辂，信王除了头上戴着翼善冠与众不同，也是一身白，涂文辅心中感慨，麻衣非麻，缟素非素，分明是芝兰玉树的谪仙人。

嗣君依制于乾清门外暂行遥拜之礼，内臣又引他至文华殿暂住，涂文辅免不得殷勤："千岁早些安寝，明日卯时需再往乾清宫前祭奠受命。皇极殿行告天礼，奉先殿行谒告礼，诸礼行罢，再往皇极殿行登基礼。三大殿二十一日方才竣工，如今就用上了，实在是千岁人心所向，天命所归……"信王只觉厌恶，又不得不冲他勉强一笑："劳你忙碌一趟，本王这里无事，领人退下吧。"

涂文辅领命，招呼着一众黄门退出殿外，却留下几十名京卫，信王眼见着侍卫各个佩刀执剑，三两做一伍立于文华殿菱花槅扇前，玉阶下的缝隙里。草虫悲声吟秋，更显得万籁俱静，信王立在檐下听了一阵，待涂文辅一干阉人走远，招呼着京营首领道："近前来。"

侍卫统领跨步靠近阶下："臣在。"

"通宵守卫，可有人轮班？"

"没有。"

"宫中可管饭不曾？"

"不曾管的。"

"饿了怎么办。"

"忍。"

"尔等肩负大内安备，饥肠辘辘，一旦有警，如何保卫，平日饭食自哪里供应？"

"光禄寺。"

信王道："传旨下去，我今日犒劳尔等迎立之功，于此处设宴。"那管事侍卫难以置信地抬起头，信王却向后退了一步，隐没在屋檐落下的阴影里，金风穿廊，衣袂翩飞，侍卫又似确认般问道："千岁当真？"

阴影中的人湛然轻笑："君无戏言。"

那首领谢了恩，扭头跑出去，不多时，光禄寺领了嗣君的旨，将文华殿前布置成一场琳琅晚宴。除了侍卫，宦官，宫女皆得了赏，欢声雷动。信王折身入殿，将门合上，阻隔了外间嘈杂。

文华殿有穿廊联结后殿，后殿曰主敬殿，另有东西配殿，一曰本仁，一曰集义。嗣君暂住东配殿，早有内侍都人为他安好了枕，信王倒不着急更衣净面，遣退了侍奉的宫人，秉烛而坐。文华殿漆黑空旷，是一座巨大的魅影，令人倍感阴森寂寞，在这被他称为家的紫禁城里，其中数不尽的砖瓦，于他大多却是陌生的。

譬如文华殿，国朝初年作为太子东宫，后改为皇帝便殿，后又改为经筵之所，无论何种用途，本都与他无缘，直至今日。他全神贯注，聆听周遭的动静，不敢有丝毫懈怠，恐怕多看一眼铜鹤或是香炉，都令人有机可乘，朝穿锦绣衣，暮作阶下囚，沦为后世笑谈。倘若安然渡过此劫，那么从今往后，紫禁城仍然是他的家，他的余生有足够的时间，至每一宫，每一殿，摸一摸每一处犄角。

未几交子，有值班的太监前来交班，反常地以一人换二人，孤零零的影子落在花窗上，信王抬头，那影儿落在瞳孔里，倒令他紧绷的嘴角，稍稍得以放松。

交班的太监姓吕，身子生得壮硕，旁人都唤作吕胖子。吕胖子刚刚站定，打算闭目睡个囫囵。身后的门却敲了两声，他愕然回首，见嗣君将门扉打开一条缝儿，轻声吩咐道：“进来。”吕胖子诧异，抬手抹了把脸畔，确信并非梦境，连忙应了声诺，打开门闪进去，撩起袍服向他行了大礼。

“刚才交班，怎么只有你一人？”

“千岁在殿前设宴，他们都去凑热闹了，沾沾龙气，为来年争个好彩头。”

信王不解道：“你怎么不去？”

“奴婢胖……各宫都不愿要，便想节食。”

信王上下打量，揶揄道：“尚可。”目光停在吕胖子腰侧，双目微敛，顺手一指：“好剑，能否借我一观。”[3]

吕胖子忙解了佩剑，双手奉上，只见嗣君出尔反尔，直接将佩剑撂倒桌子上，不打算还了，又指着他的脑袋说：“再借我一物。”吕胖子脸色骤然惨白，颓然跪倒，哀求道：“君命不可违，千岁要借奴婢脑袋，奴婢万死不敢辞，求千岁开恩，令奴婢死个明白。”

信王哭笑不得，径自摘下头上善翼冠，弹了弹他的头：“想什么呢，我要借你的帽子。”

先帝在时许久不曾幸乾清宫，内廷洒扫的奴婢也就不尽心维护，石缝里挤出杂草，露台的石板断裂，巍峨的明堂于细枝末节处，处处泄露着衰颓。即便是此时，大行皇帝仙驾停留在暖阁，除了每隔一个时辰有太监更换香烛，连守夜的人都见不到一个。信王从老虎洞里爬出来，想他哥哥在时，身边总是围了那么多人，旌旆千骑，冠珮拥龙，死后却是这般孤单萧索，戚戚不已。他环顾四周，蹑着足，拾阶步上殿门，刚要跨进门槛，听见旁边一阵簌簌，有个含糊不清的童音问道：

“你是谁呀？”

信王恐被人发现了行踪，惊得后脖颈上冒出一层冷汗，惶然寻声回首，铜龟下石座爬出一小阉，穿着青贴里，只在腰上缠着白布，想来位不至长随答应，只是个低阶的小火者。信王见四下并无人马窜出，也松了口气，反问道：“你又是谁呢？”

“我叫马元程，更鼓房的。小哥哥，你是去换香烛的吗？请将腰牌予我验一验。”

信王瞥了眼殿内，无奈将已跨进门槛的一只脚迈回来，猫身蹲在马元程面前：“更鼓房打更的，如何干起乾清宫的差事，可别是浑水摸鱼，心怀不轨，来偷供的吧。你别起身，我们就这样说话。”信王伸手按住马元程的肩，小火者捉了捉鼻，不悦道：“小哥哥，你好不讲理哇，我问你姓名，你不说也罢，我问你来意，你顾左右言它，还倒打一耙。”

马元程边抱怨着，边仔细将面前的人看了，见他虽戴着三山冠，穿着并非贴里或曳撒，袖子大大的，甚是好看：

“你在哪宫娘娘处高就的罢，打扮得恁俊俏。”

信王白了他一眼，置若罔闻：“我赶时间，不与你闲话，我出来的匆忙，牌子忘了系，你通融通融。”他起身欲走，马元程手忙脚乱地扑上来，拽住他的大袖子，尖声道：“通融了你，我的罪过就大了，你才是来偷供的吧？深夜奇装，鬼鬼祟祟，连腰牌也拿不出的，我才十五岁，你为了几个果子害我性命，心都不会痛的吗？”

信王嫌弃地扯了扯袖子，那小孩攥得甚紧，无奈只能又蹲下去，好言与他说道：“你早是有罪之身，否则也不会沦落到更鼓房当苦差，你只放我进去，一盏茶的工夫即可，我知道图报，你有什么委屈，以后我与你做主。”

小火者眼睛眨巴眨巴地看着他，思忖半晌，仍是不放手：“你先讲明来意。”“我想去，拜谒皇……帝。”他委委屈屈地咽下什么字，形迹倒越发含糊可疑起来，马元程脱口而出：“你要去看死人？”，想是自己口无遮拦犯了大逆，对面的小哥哥立马竖起眉毛怒目而视，连忙缩脖吐舌的告罪：“先帝对你有恩？竟值得你冒死一拜。”

那俊俏的小太监垂下眼帘，哀伤难遣道：“有恩。”

马元程道：“即便是这样，你对着殿门叩一叩头，或是明日，新君祭拜大行皇帝时，你在自己宫里尽尽哀思便罢了，何必冒着性命之危，深夜来闯宫。”

“新君拜先帝，尊的是国礼，我要见他，为的是私情。”他偏过头去，强遏哽咽，喃喃倾诉道，“先前我说错了话，先帝怨恨，大行前，连最后一面也不愿见，今日见不到他，此生都没机会了。”他说得情真意切，马元程轻喟一声，松开了手：“我放你进去，但只准一会儿。”

“好。”这个俊俏的“小太监”与马元程对视，郑重地点了点头，眼睛亮晶晶的，像有宝石在闪，大抵他娘亲生他的时候，天公正巧偷瞄了一眼人间，一时兴起，决定将穹顶里几束星光赠他做贺诞。

马元程一边胡思乱想，一边弓着身子引他到了殿口，将侧门打开一道小缝，两个孩子都清瘦，挨个侧身溜进去，殿门又不声不响地阖上，只有几缕香烟借机飘了出来。信王进了大殿，径直往里面走，马元程趴在门扉上，心虚地向外窥视，惴惴地警告他：“你动作麻利些，我替你望着风儿。”倘有旁人听到，倒真似两个偷贡品的小贼，罪无可恕了。

大殿里点了许多檀香，不为超度，而是为了遮掩死气。炉烟袅袅，帘影重重，亦真亦幻，信王一步一步向故人的床榻走去，自欺故人只是睡去，只消碰一碰，便能度他回生，换他一笑。待他静立床侧，堪堪碰到床上的躯体，所及之处，从指尖一直凉到心里，乃意料之中的苦不堪言。

马元程在门口趴了会儿，好奇地趋近前来，探着头往床上看。因小殓未行，皇帝还保留着生前的装束，中衣科头，碎发凌乱地覆在脸上，初秋仍有暑气，天启浮肿的脸上已显出一块块尸斑。马元程悚然，咧着嘴啧啧道：“吓死我了，哎，都说皇帝是天子，原来天子死了以后也和庶人一样，会变烂，变白骨。”他回眸看去，见俊俏的小哥哥在他说话的功夫已跪在床边，一闪一闪的星光从眼睛里流出来，哭得簌簌颤抖，马元程无措地蹲下去安慰：“你怎么哭了呀，你和先帝那么要好？”

“退下。”

这小哥哥咬牙呵斥他，马元程觉得他过河拆桥，念他伤心，只嘟囔两句又乖觉地回去把风。终于无人打扰，信王跪行几寸，忽风起，吹动户枢，好似百鬼夜哭，信王的啜泣在墨黑的夜里不再突兀，他哭得更恣意。天启皇帝的手，做得了雕工，涂得了漆器，七巧玲珑心长在了葱葱十指里，濯水掐花，如今握在信王手中，只是外软内硬，做不了一丝屈动，僵直的腐木，但尚有余力往信王的心上添几道箭瘢刀痕。他早早备好的万语千言，梦呓似得倾吐：“皇兄，你走前不愿见我，可我还是来了，我打扰你了吗？”他握了握他的手：“从前我总是躲你，总是伤你的心……哥哥，我知错了，我……我很想你。”

马元程远远听他口中念念有词，又听不真切，心里觉得诧异，紧张恐惧更甚，低声催促道："小哥哥，你快些。"

信王未回头，惨恻地叹了一声，从怀里掏出个物什，思虑片刻，打开皇帝的中衣领子，将其藏到他怀中，竟是当日天启皇帝送他的象牙小印。天启皇帝于数年前，曾煞费苦心地为他遴选封号，恰逢广宁失事，中宫小产，彼时仍是皇五弟的他，被哥哥突如其来的悲伤拥抱着，漆黑的世界里，只有彼此的呼吸声。

——相信我，信我的迫不得已，信我的无可奈何。

——相信我，我的残忍，我的暴戾，我的黑白不明。

——相信我，绝不会伤害你，绝不会伤害你。

当年天启皇帝唱罢童谣，一边哭着，一边如是低语。他过去不懂，现在似懂非懂，唯独知道，这样一个一如当年一般的黑夜，未来将频频而至，无论以何种姿态降临，再也没有人能给他一个拥抱。

信王重新替他盖好被子，在床前行了五拜三叩，马元程暗骂一声磨蹭，跺脚上前，生生将他拉起来，推搡着出了侧门。信王一步一回头，眼都不忍眨一眨，想将他哥哥的影子印在脑海里，可惜眼泪模糊了焦距，不得闭眼又睁开，反复两三次，已离他越来越远。

预言中的大风午夜便至，夹卷黄沙，吹彻穹苍，嚎啕不已，二人退出暖阁，被迎面而来的沙砾扑了满脸，沙尘带着凿金碎玉般气势，席卷着紫禁城每一宫每一殿，每块砖砖瓦瓦，最后吹到乾清宫，将他吹得踉跄退了半步，磕到殿门，退无可退。信王索性不躲，望着天穹静听风鼓，马元程瑟缩地躲在他大袖子后头，啐着嘴里的土：

"鬼风吹得到处脏兮兮的，新皇登基，也不来点祥瑞。"

信王侧目瞥了他一眼，挣出自己的袖子，含糊地说了声："我走了。"也不论他听没听到，马元程愣了愣，又追上去：

"你等一等，我的好处呢？你兔死狗烹，卸磨杀驴！"

前头那白衣翩翩的小哥儿冷笑一声道："好哇，我留你一条命，想做我的狗，还是驴。"

马元程气红了脸："怎么嘴巴这么坏，你等等，我问你，你识得张家哥哥否？"

信王恐生旁枝，不欲与他纠缠，却被勾起一丝好奇："什么张家哥哥？"

"张应诏。"

信王站住了脚，寻思了片刻，懒懒地答道：“不认得。”说罢抬脚又要走，马元程找到机会，抢上去抱住他的袖子，信王烦躁不已，甚至想亮出身份，好打他一顿板子：“你这小平巾，属猫的吗？”

马元程却摇摇头，收了玩赖形象，神色郑重地说道：“你当真不认得？你方才哭得那么惨，难道不是和张应诏一同伺候先帝的吗？我一早就该猜到的，这宫里哪个俊俏的小哥哥没受过先帝恩惠，你又比他们都好看，怎么从前倒没听说过，你叫什么？”

信王黑着脸听他说完一连串痴言妄语，冷冷道：“你不必知道我是谁。”

马元程却越发焦虑起来：“你不说也罢了，只是你要小心些，我俩今日相识，也算缘分，想来你也是重情义的，我不愿你像张哥哥一样被害，以后夜里当差，再莫一人四处走动。”

信王听闻似有隐情，终于不再着急脱身，蹙眉问道：“他们是谁？为什么杀那姓张的？”

小火者忽然情伤，垂下眉角，哀哀叹道：“我同张家哥哥一年进的宫，一起过的东华门，一起登的皇恩桥，你还记得皇恩桥[4]吧？”

信王不耐道：“说要紧的。”

马元程咧嘴干笑，自顾自地说道：“一过此桥，便算受皇恩的人了，从此生不由己，死也不由己，宫里个个是贵人，哪个都吃罪不起。张哥哥心高，即便此身注定作个奴子，也想做奴子中的贵人，他得了先帝的幸，时常来找我说，是他娘心疼他，将他生得好，可是哪家心疼孩子的，会舍得把亲生骨肉送来这鬼地方做奴婢……”

信王静静听他低诉，其间下意识地打量这小阉，他说自己年仅十五，言语态度确实有十足的孩子气，只是背部微驼，大概自幼做下人，已养成卑躬屈膝的体态，信王心里生出一丝恻隐，语气和缓了几分：“天下没有不爱子的娘，大概是他家贫，不得已为之。”

马元程抽抽鼻子，继续道：“宫人都管皇恩桥叫忘恩桥，就是笑我等这样受了斧钺的贱奴，一得富贵便忘恩义，他若仅仅想出人头地，也罢了，无非拿身子换赏钱，他朝利尽而散，两不相干。千不该万不该，不该对先帝记了恩情，赔了性命。”

信王没兴趣听他皇兄的荒唐事，只关心马元程方才那句警告：“他到底是怎么死的。”

马元程猛地抬起头，四下警惕地看了一回，黢黑的夜里，风声猎猎，“你知道新君是谁吗，先帝的弟弟，信王爷当初得以进宫中受命，就是张哥哥冒死去坤宁宫送的信，九……九千岁深恨，当夜就让人将他掐

死，第二天在鱼池里被捞上来，人都泡肿了……”

信王倒吸了口冷气，眉头深锁：“即便你所言为真，这当是宫中秘事，如何知道得这般清楚？”

马元程道：“张哥哥自知命不久矣，一早就将原委告予我，说他当了别人的替代，到头来求金不得金，求情不得情，不如求仁得仁去吧。”

信王垂眼，不敢再深究下去，唯轻叹道：“原来阉竖中，也有一二忠义之人。”他拂袖转身离去，马元程不再追了，只是冲着他喊道：“恐怕先帝亲近之人他们皆不会放过，今晚不如与我一同当差，免得深夜独行之险，卯时新君登基，再找个地方偷一回懒，岂不万全？”

“多谢美意。”那白衣小哥哥的话随风飘过来，他的背影，他的白衣，他的大袖子，溶在朦胧背景里，好像在夜里翩飞的蝶：

“明日卯时过后，我会很忙。”

马元程一头雾水，踢踏着路上的碎石子，嘀咕道：“怪人，骂我是阉竖，明明自己也是个阉竖……”

留在文华殿的京营内应前往司礼监复命，听了禀报，魏忠贤拾起桌上的茶碗掷出去，斥道：“你眼见着他进的寝殿，如何又说人不在了？”他站起来，负手背后，焦虑地踱步，王体乾未言语，冷眼旁观，那守卫心悸得一身冷汗，颤抖地回道：“嗣……嗣君宴赏三宫，一时百余人在文华殿前领赏谢恩，人声嘈杂，不知他何时走了……”

“渎职！”

守卫瑟缩着身子，甚至不敢回避，任他喷了一脸口水，魏忠贤又徘徊几步，坐回绣凳上，睨着地上的小臣，阴冷地开口，只吐一音，“你……”

守卫将头磕在地上，锵然近乎击碎金石，新君入宫九死一生，尚有一线生机可挣，如他一般小卒，除了甘心做池鱼，再无他选：“职受托不效，辜负尚公，肯请留职一条全尸。”

“去吧。”他好歹自知，魏忠贤火气稍降，恩赐其寻个隐蔽处了断。守卫退出门房，魏忠贤才去指责半晌缄口的同党：“刚刚你献策之时，说了那么多话，现在又装哑巴。”王体乾摇头道：“天意。”

魏忠贤愕然，随即正色道：“你唬得我动了心，怎又认起命来，卯时尚早，好歹再找人搜一搜宫……”

王体乾叹道：“一旦如此，必震惊阖宫，搜到也罢，若搜不到，来日有心人传到他耳朵里，你我要如何解释。”

魏忠贤委顿在座，良久感慨道："这只兔子，长了蜂窝一样的心眼儿。"

王体乾只得宽言相慰："事已至此，顺势而为，他是什么，说到底也只是个孩子，如此风声鹤唳，杯弓蛇影，兴许还是我们抬举了他。"

东宫距文华殿不远，因天启皇帝子嗣凋零，业已荒废多年，狂风呼啸，昏天黑地的夜里，他无处可去，便凭着记忆回到儿时故居。生母曾在那一窗凭栏，在那一扇门依靠，沧海桑田，物是人非。信王启门入室，和衣而卧，蛛网、微尘放肆地落在衣上，白璧染瑕，他却无力顾及，沉重地倒身梦境中。梦里有个妇人，边唱着曲，边轻抚他的头，他尚留一丝灵识，焦急得想看清她的脸，那女子一会儿似陆氏，一会似生母，甚至有片刻工夫，似西李，到最后，莽莽无垠的幻境里，竟是客氏笑吟吟地看着天启皇帝，靥贴海棠，朱唇轻启："哥儿，快些睡吧。"

信王在梦里忽然委屈地哭了，他在不知不觉中长大成人，不知不觉中要做全天下的君父，可在他死灰一般，胆战心惊的童年里，无论陆氏，西李还是生母，没有一个妇人曾为他唱过安眠曲。

注释

[1] 据《天启宫词》载："回龙观旧多海棠，旁有六角亭，每花发时，上临幸焉。尝于亭中自装宋太祖，同高永寿辈演《雪夜访普》之戏。"《雪夜访普》是宋太祖雪夜走访大臣赵普商谈过时的故事。

[2] 据《酌中志》载："神庙潞藩入朝，至景运门即下轿，步入乾清门之左瑞。惠、桂藩之入朝光庙，及今上之入朝先帝，至宫门始下轿，礼骎殊矣。"

[3] 《烈皇小识》："上时自危甚，袖食物以入，不敢食宫中物。是夜，秉烛独坐，见一奄携剑过，取之，留置几上，许给以赏。恫逻者欲以酒食，问左右何从取给，左右对：宜取之光禄，因传令旨遍犒之，欢声如雷。周后在外邸，祷卜无虚晷，亦虞入朝有他变也。"

[4] 据《客窗偶谈》载："中官初入选进东华门，门内有桥曰皇恩桥，谓从此即受皇恩也，俗呼忘恩桥。以中官富贵，必仇其所生也。"

## 狂沙幔卷驾云台 辞亲忍送雨花开

次日，三大殿前摆起龙形似的仪仗卤薄，皇极殿摆设宝座，钦天监设定时鼓，鸿胪寺设表案，身着大红飞鱼的锦衣卫执云盖云鼓列队丹墀。登基礼上，群臣暂退衰服，魏忠贤也身着他在先朝惯穿的蟒袍，头顶貂蝉冠，跪在文华殿外翘首顾盼。

“厂臣好早，昨夜睡得不安稳？”

魏忠贤错愕回首，见嗣君未知何时站在身后，仍是那身白布麻衣，他匍匐下去，恭谨道：

“三大殿竣工不久，奴婢惦记着皇爷的登基大礼，恐怕礼部仓促间准备不足，东想西顾的，继而一夜未眠。”仗着他低头，信王无声地冷笑一下，出口却是嘉许：

“小王仓皇受命，一令事宜，赖厂臣操劳筹划，公忠体国之心，感动神明，只是我尚未继位，亦不敢以‘朕’自称，厂臣一句皇爷，我还不能受。”

“殿下圣明特达，人心向顺，虽未行大礼，天下臣民莫不仰慕殿下恩泽，何须计较朝夕？”

信王冷眼看着他奴颜婢膝地奉承，想来一介目不识丁的村夫，何以学来这些漂亮辞藻，定是有人相授。位极人臣方才有资格戴上的貂蝉冠，红缨银花随着他每次吞吐，张牙舞爪地颤动，令他心里一阵一阵恶心。

“既然如此，我们便不要误了天时。”

大典初始，礼部遣官祭祀天地、宗庙、社稷，嗣君穿着孝服至乾清宫大行皇帝几筵前祗告，再至奉先殿谒告，最后更换衮冕至皇极殿即位[1]。自宣德后，凡嗣君承祚，教坊司虽设《中和韶乐》，却是设而不作，百官称贺，亦要有旨免贺，盖礼大行皇帝之故，因而当属一国至重的登基大典，大多时候是肃穆无声的。只是这回新君登宝，钦天监算过易经八卦，将八月二十四定为吉日，却不想天有不测风云，典礼初始忽然晴天鸣金，除了狂风卷沙，更有雷声大作，似为盛典做伴奏，荒腔走板，甚为铿锵。

当信王换上衮冕，肩披日月，足登红鞋，迎风立于高台时，狂风吹

着他的彩绶金钩敲玉鸣裾，叮当作响，下一瞬，环佩之声被阶下臣子的山呼淹没。百官重复着拜兴的间隙，新君自他的视角看向东方，那是一片沄沄澯澯，非白非黄的天。

自万历四十六年（1618年）起，凡春日必有风霾，怒号振地，屋瓦横飞，天色往往因沙尘而晦暝数日，然秋霾实不常见，此次大风想必又是起于西北，一路越过太行山脉直抵北直隶，风沙同时伴随的干旱与蝗灾，令百姓田亩产量骤减，田赋征收每每十只得二三，加上辽左兴兵，国库愈发支绌，民以食为天，这场秋霾仿佛浩天宇宙下给新君的一帖战书。信王双拳紧握，踌躇满志地打算与他做一场旷日持久的对抗，忽然猛然一颤，敛眸抿唇，那遥远无边的宇宙，黄沙漫天的东方，一颗妖星忽显，大放异彩。

金星白昼现，荧惑守心，乃大凶之兆。

鸿胪寺赞行五拜三叩头礼讫，百官各个默不作声地等待天子的谕旨，魏忠贤抬眼窥视，不偏不倚，对上了新君的双眼——电光石火，转瞬即逝的对视，两厢却不约而同地确信，对方那眼神，自己能记一辈子。随即，彼此又带着不可明说的心绪，心照不宣地错开了目光。

锦衣卫忽而鸣鞭，鞭声穿云裂石直破长空，太常寺高唱着：“升坐——”

新君手持玉圭端坐金龙宝座上，正式继皇帝位。风沙一时大噪，二十一日方才插牌竣工的建极殿，在狂风席卷下飞落数块琉璃瓦，典仪结束后，有好事小阉前去挨个捡起来，恰得一十七块。

典礼暂告一段落，新君在执事的引导下暂至皇极殿，都人伺候着他退去衮冕，换上乌纱善翼冠与常服，侍班官列东西两侧行鞠躬礼，新君由中径缓步而上，再登临九级御座。在那御座之旁，常设直殿监大太监左右各一，为服侍御驾而已，却不知哪里触了新君霉头，令那少年天子脸色瞬时阴郁起来，他登上台阶，尚未转身坐下，便玉音轻吐，喃喃道：

“天子左右是何处，轮得到尔等侧立。”

那二阉因他声小，皆未听得真切，倾身探头问道：

“皇爷，您说什么？”

“朕……”

新君转过身，扶着玉带坐下，回头看一眼都不屑，意犹未尽地品味着口中吐出的字眼，声音比方才大了许多，也清晰了许多，即便遥立阶下的臣子，一字一句皆听得真切明白：

“朕，叫你们滚下去。”

二阉结舌，冷汗骤生，不敢置喙一语，相继狼狈地退下，于是高台之上，只剩少年天子一人独坐。小小插曲，惹得帘下百官皆惊惧，暗道新君少年老成，不怒自威。随后，翰林院将四个备选年号写在四封册中，呈于天子御案，新君从右至左逐个打开，每看一封，则沉吟片刻，将四个册子都看完，眉头却微微蹙了起来，指着第一封册子说道：

“乾圣，乾为天，圣则安敢当。”

礼部诺诺，新君又指着第二册：

“兴福……中兴之意甚好，我亦不敢当。”

礼部无奈，不知他是真自谦，还是真挑剔，盼着剩下两个年号，御笔好歹能圈定一个。

新君又去看第三封，见册子上写着“咸嘉”，他嘴唇抿得更紧，良久无语。咸旁为戈，正如刚刚那颗荧惑金星，意味着兵戈之兆，在这短短的几个时辰里，不祥之征接踵而至，他又不能与谁言说心中的不安，只好压抑着不快，将第三封册子阖上，目光落在最后一个选择上——“崇贞”。

新君默默念出声，礼部恹恹地暗想，翰林院办砸了天子登基后头一等大事，不知要被同僚当作多久谈资，正准备领旨下去重拟，却见新君拿起桌上的朱笔，在册子上添了两笔，静候朱砂干涸，他合上册子，将其放回托盘中，由内臣交回礼部，微微一笑，道：

“崇尚正定，至公至明，若人人有古大臣之风，吏治之污者日涤，民生之困者日苏，卿之苦心朕省得，也明白上行下效的道理，自当日修夜省，端正己身，不用定做年号，反有刻意之嫌。”礼官从托盘内取出第四封册子，小心翼翼地展开，边听着天子将个中深意娓娓道出，边垂眼看他御笔亲自更改的字，几笔朱砂，铁画银钩，矫若惊龙地在“贞”字之旁添了一个“示”字。

“国家将兴，必有祯祥。”

礼部闻言抬起头，御座上的天子用他的天语纶音说道：

“崇祯——朕的年号，就定为崇祯吧。”[2]

年号即定，不日将诏告天下，以明年为崇祯元年，万里河山，普天黎民将以新年号记录每一次日月更迭，无数次重复着“天赐祯祥”的美好祈愿。

直至他百年以后，青山绿水，玉兔金乌，云兴霞蔚，观之甚美。他

要用此生善待这江山，终有一日，所有凶险、诡谲、叵测的天象，都将以和颜悦色回报。

天启七年八月二十六日，礼部颁行即位诏书，由内阁签字发往全国各地，向天下臣民宣告新王即位。小民称呼天子，书面上喜用“圣上”口头上则惯用“皇爷”，除此之外，另有一种方式，便是以年号指代——是为崇祯皇帝。

崇祯皇帝还另追尊生母刘氏为孝纯皇太后，迁葬庆陵，拟定九月二十七日册立周氏为皇后。一如所有新君登基一样，按部就班，并无新事可表。

徐应元入宫后，崇祯皇帝因他是信邸旧人，便有重用之心，先指他去了司礼监任秉笔，又庇廕其弟侄为锦衣卫都指挥同知。一时间，宫人以他为炙手可热的人物，暗地里将他比作新天子的魏忠贤，纷纷有意巴结。只是自从当日在信邸酒醉，挨了主儿一顿训斥，徐应元为人做事越发谨慎，再不敢仗着自己对他近十年的抚育之情，心生非分之想，譬如此时——崇祯皇帝登基至今也有六七日，除白日需带丧处理政事外，还要每日早晚两次至大行皇帝梓宫前哭临，日升月落，从不以一人之故停歇。天启皇帝虽已作古，落款写着天启七年奏疏照样堆了满案，静候着新天子一一展开，批红。倘若面前这少年还是信王，徐应元早会与他啰唆一番：“哥儿早些休息”的话，可他现在是皇帝，徐应元站在其身后侍立，竟一句话也不敢再说了。

崇祯皇帝展开一封奏疏，目光流转，只读了两行便皱起了眉，这是陕西巡抚胡廷宴上给户部的奏疏，疏中言西北各边堡欠饷已有五六年，各军将士苦不堪言，为生计典衣卖箭，鬻子出妻，更甚者沦落沿街乞食，离伍潜逃，已有动乱之危，恳请户部将前欠银两速发，以奠危疆。

他做亲王时，甚少涉及政事，竟不知除了陕西，九边处处如是，国家重兵囤聚兴师讨伐的辽左，欠饷现象更是触目惊心，新天子坐在御座上，顿感如坐针毡。崇祯暗暗责怪了一遍户部，决定稍后召几个尚书来御前问一问话。正兀自忧思着，殿外有人声传来，崇祯皇帝凝眸望去，眉心纾解，笑得春风和煦：

“尚公，起来说话。”

魏忠贤在殿外叩了头，提着袍服跨门趋近，又依礼跪拜：

“陛下这般称呼，奴如何受得起，万死，万死不能……”

“先帝在时，与你君臣相称，既然先帝说当得起，朕叫你一声尚公，便是礼重先帝，尚公不必过谦。”

“奴婢自入宫起，便报着一心，为君父肝脑涂地，承蒙先帝爱重，亦不敢忘却犬马贱籍之身。”

崇祯皇帝目光闪烁一瞬，又仔仔细细将他打量一回，见他换下了貂蝉冠和蟒袍，仅穿着司礼监秉笔四品内官服制，笑道：

“你执意如此，朕仍像儿时一般称呼你吧，魏伴伴。”

魏忠贤唯唯应着，只听崇祯皇帝开口问道：

“魏伴伴，是否不愿朕登基？”

魏忠贤错愕地抬头，如至数九严寒，结舌半晌不能言语，四肢俱颤，毛骨悚然地嗫嚅道：“陛……陛下，何出此言啊？”

崇祯皇帝嗤笑一声，将桌上一封奏疏拿出来，纤长的手指轻轻展开，从头至尾细细读了一遍，摇头埋怨道：“这些年虎虏在边境作伥，全赖伴伴纯忠许国，运筹帷幄之功，社稷封疆感戴，朕以藐躬，上承祖业，终究德行有亏，比不得先帝天亶聪明，致使廷栋离心求去，故而有此一说。”

崇祯皇帝所指，正是魏忠贤今日递上的请辞奏疏，疏中恳切地求他罢免其东厂提督之职，魏忠贤见他原来是为挽留，悬着的心稍稍放下，辞道：“皇爷谬赞，奴卑微之身，只消侍候天子起居便是万世之福了，先帝妙算千里……”

“先帝纵然英明，亦是冲龄践祚。”崇祯皇帝未待他说完，迫不及待地抛出他的结论，“朕与先帝一般，是幼主，许多事不省得，伴伴肯辅佐先帝，为何不肯留在朕身边？”

崇祯皇帝竟下了御座，走到他面前，亲自将他扶起：“先帝有遗命，令我重用伴伴，你若一心要走，不止伤了朕的心，亦是辜负先帝托孤之望，想必不忍如此。”

魏忠贤面红心跳，五内沸然地涌上一汪热泪，掩面哭了起来，崇祯皇帝候着他抬袖擦干了泪，一双苍老的小眼睛巴巴望着自己，哽咽道：“奴婢何德何能，得陛下与先帝这般器重，往，往后，陛下需要奴婢做什么，奴婢就拼命做什么。”

崇祯皇帝笑道：“如何要得了你性命？”他抬手掸了掸魏忠贤肩膀上的尘土，感慨了一番秋霾恼人，又道：“蟒袍，貂蝉冠皆是先帝所赐，你是元老，安车软轮，束帛加璧，无可厚非，不过如今既然换下去了，反复更易倒显不妥，不如暂用司礼监秉笔的服制，他日叙功，朕再赐你更好的。但先帝大行，奉圣夫人仍留宫中，似乎与祖制相违。”

魏忠贤闻言，千恩万谢，动情道：“千秋功业，只在陛下一人，奴婢如何敢觍颜称功，客氏出宫，天经地义，奴婢这就前去打点。”他顿了顿，又讨好道：“陛下这两日批阅文书总是至深夜，奴婢心里着实不安，愧自己不能为君父分忧，只能于陛下起居之上，稍尽绵薄之力，陛下不

吃鱼，奴婢已挨个叮嘱各家营造，不可以鱼肉进御，不知是否合皇爷口。”

想来当年光宗在青宫淡薄，天启皇帝既诞之后，生母王老娘娘无人办膳，魏忠贤遂夤缘入宫，办才人及先帝之膳，自此发迹。新君甫立，他便又操心起老本行，以办膳为机借以固宠，崇祯皇帝听到他无意中脱口而出的某个字眼，眼眸闪烁出一丝冷冽的光，心里冷笑一声，淡淡说道："御膳甚精洁，伴伴费心。"

他仍面向魏忠贤，伫立原处，并不转身，只是抬起手，轻轻勾了勾指头，招呼道："徐应元。"

徐应元应诏连忙从屏风之后闪出，挨着他身侧站了，躬立道："奴婢在。"

崇祯皇帝嘴角隐隐露出一丝笑意，既温柔，又讽刺："这是朕家臣，服侍朕十载，不啻你与先帝，亦有养育之情，朕已指他进了司礼监，别看他一把年纪了，与朕皆是新学小生，伴伴时常提点些，使他添一添长进，守好本分。"

"徐公与奴婢同列秉笔之位，哪里担得起提点二字。"

"你是前辈，他尊你一声师父，委屈不了。"崇祯皇帝笑罢，又睨着徐氏道，"还不快与你师父打个揖。"

他一番笑语，惹得二阉左右不是，最后徐应元依着他心，滑稽夸张地向魏忠贤行了个大礼，叫了句师父，皇帝方才作罢。三人各怀心事地笑了一回，魏忠贤叩首辞出，崇祯目送他出了殿门。清明的目光望向徐应元，良久不语，徐应元冷汗涔涔，壮着胆子抬起头，皇帝才闪开注视，将脸转向一旁，看不到他面上是何种表情，淡漠地开了尊口：

"肩膀还疼吗？"徐应元一愣，半晌才领会崇祯皇帝所指的，乃当日在信邸，因他酒醉失言，盛怒之下狠狠踹上自己肩头那一脚。他眼眶酸涩，泛着泪光，不禁哽咽道："劳皇爷记挂奴婢这身贱骨，奴婢并无大碍，纵然有事，也是罪有应得的……"皇帝用微乎其微的鼻音轻轻"嗯"了一声，拂袖转身要回到御案之上，徐应元暗暗咬牙，猛地匍伏下去，哀声唤道：

"皇爷……陆……陆氏她，求见皇爷一面。"

崇祯皇帝的脚步明显一滞，徐应元期待地看着他的背影，那清瘦的身躯穿着一层一层繁复的帝王服制，非但不显臃肿，反而衬托出少年特有的风华挺拔。在氤氲蒙蒙，晦暗暧昧的殿堂中，孑孓独立，使人不由自主地心疼。徐应元殷切地翘首盼望，不知挨过了多久针落有声的沉默，一声缥缈的叹息化在鬓边：

“朕与阁臣有事要议，先引她至昭仁殿候旨吧。”那一日王文政奉旨前往信王府，一面为使王妃定心，一面为宣徐应元带着得力承奉入宫接应新君，此外另有一份单独的谕旨授予保姆陆氏。陆氏那厢尚在给皇帝收拾着平日惯用的旧物和常看的书籍，自己只打了个小包准备带进宫里，听到有圣旨，一头雾水地往堂中跪接，王文政轻咳一声，带着些许怜悯和惋惜，字正腔圆地念道：

“保姆陆氏，温恭好善，起居烦躁，兢兢业业，朝夕勤侍，今特赐金百两，以酬抚育之恩，即令宁家，永世不得复入京师，钦哉。”[3]

陆氏木然接了旨，三魂七魄走了一半，反应过来，只萎顿在地上不住地哭，周氏忧心忡忡地劝了几句，终不好干涉天子的圣意。

时隔数日，王文政尖细的嗓音不时回响，顽固地在她脑海里重复着决绝的话语，陆氏听着其中每一个字，每一字都像刀，寸磔她这肉体凡胎。她伫立在昭仁殿外，穿过琳琅的雕花六棱扇门，往前走上不出二十余步，便能看到雕龙御座之上的天子，想必莲花为魂玉做骨，终究不似凡人有那许多七情六欲。因此纵使知道她来了，他的面容仍然沉静似水，不起波澜。

陆氏深吸一口气，抬首望了望天，这日的尘世浸泡在凄清颓唐中，天色铁青，空气里满布湿润的雾霭，水汽凝结在路上，濡湿了她的鞋袜。不由得，她忆起去岁冬日，一般无二的天色里，她将一盆烧透的银炭泼到树根上，屋里有个童声唤她：“陆妈妈。”沧海桑田，时过境迁，往事如火淬后的银屑，临风飘去，无影无踪。

如今一旦落雨，免不得一场秋雨一场寒，今年的秋分，今年冬至，却再不能与他一起过了。

陆氏提起裙裾，跨过门栏，向前走了数步，垂首跪倒。

崇祯皇帝缓缓将朱笔放置在笔山，抬起眼帘往下望去，许久无人言语，他虽不催促，却将眼神收了回去，手指挑开奏疏扉页。那妇人听见了，噙着满眼泪水抬起头，怔怔地去看那聚精于文书的天子，仿佛他的手指不是单纯翻动纸张，而是残忍地刮开她的心，冷风入境，果不其然，淅沥下起细雨。

她既然执意见这最后一面，入宫前，徐应元反复叮咛，此事必有隐情，或许尚有转圜余地。待见了皇爷，且效仿东方朔救乳母，陛下比起武帝更念旧情，一个不忍，便留你在宫里了。陆氏哀惨惨地想着，她好不容易进了御前，竟半句话也说不出来，仅仅数日间，那孩子骤显消瘦，下旨逐她，多半也是做给客氏看的，“不愿叫他为难”荡退她所有自救的念头，彷徨半日，只是潸然落泪，低声唤了句：

“哥儿……”

崇祯皇帝仍缄口，眼神却晃了晃，面前是宁夏镇总兵所上一举击退西虏的捷报，来来回回看了几次，仍没记住那总兵的名字。他故作镇定许久，终在陆氏叫了一声“哥儿”后功亏一篑，于桌案下死死攥住袍袖，咬着后牙，仍执拗地不看她。

陆氏俯下身，重重和他磕头，额手拜了三拜，嘶哑着声道：

“哥儿，别在暗处看东西了，仔细着眼睛，遇见阴天，记得多添几支蜡。”

崇祯皇帝闭上眼睛，极力克制着情感，幼年骤然丧母后，陆氏似晦暗童年里的灯，在他手足无措之时，牵起他的手。如今，却是他自己，亲手捻灭这盏孤灯。

天下无不散之筵席，与其日后两误，不如在尚存恩义的时候，就此散了吧。

他缓缓松开紧握的手，淡薄地说：

“朕知道了。”

陆氏又道：“徐老公……他……”

“他是魏忠贤的人。[4]”崇祯皇帝依旧平静地说道，“朕也是知道的。”多年来，他的一举一动，事无巨细，都由这名忠诚的眼线汇报给魏党，甚至是最近数月，方才养成，只有徐翁与陆氏才知道的——不食鱼的禁忌。

“朕不知道的是，你是不是……”

陆氏心如针刺，不为自己，却为他痛：“我不是。”她的眼泪滴到金砖上，大殿内外，皆作霖雨：“哥儿，饶他一命吧。”

崇祯皇帝沉默半晌，轻声道：“好。”

陆氏和泪笑了笑，仗着无人怪她在此时僭越，仔仔细细将皇帝的脸看了又看，直到确信这最后一眼永生不忘了，俯首又拜了一回，退身出了宫门。雨珠跌撞在泥土里，水墨淡淡，烟雨蒙蒙，果然素秋如沐，不着痕迹地将她鲜为人知，不及发觉，隐匿深处的淼淼情丝，尽数洗去。

陆氏一脚迈出门槛，却听身后传来一声：

“保重。”

犹如清梦，犹如幻音。

她吸了吸鼻子，暗暗想：不知道他此时是否抬起了头；不知她若回

首，能不能碰上他的双眼；不知他以何种心绪说出这两个字——甚至不知他到底有没有说过这两个字。

她叹了一声，决定为余生留下一个悬念，于是没有回头，径直走进雨中。十二年后，清军占据山东，迁居济南府的陆氏在城破之时投井自刭，临终前，隐约回到那一日，廊下，她止住迈过门槛的脚步，回头看到他的脸，于淡烟疏雨里，抚慰她半生颠沛流离。

五更时分，尚有新月凌空，仁智殿外，身穿衰服的妇人伫立多时，寒风鼓动袂裾，她像一枝孑然沉睡的白幡，天色近清辉，才猛然于梦中惊醒，抬起脚，飘向前方巍峨富丽的坟茔。

新君登基后，先帝的梓宫移驾此处，望着描金的楠木棺椁，客氏怀捧小函，深吐一口气，依旧压抑不住没顶的悲伤，泪盈于睫："哥儿……"她唤着，又走上几步，"你冷吗？妈妈来看你了。"她的手指堪堪要触碰到冰冷的木，却被身后一声更为冷冽的呼声制止：

"奉圣夫人。"

客氏回过头，张后端立殿外，因她朦胧的泪眼，看不清后者的面容，想必满是得胜者的倨傲和嘲讽，客氏不甘示弱，亦讽刺地回道："皇后，你来做什么？"

张后仍站在原处，淡淡回道："你要出去，我受人之托，前来送一送你。"

客氏冷笑道："哪个故人，做得如此好听的假慈悲。"

张后叹息道："张裕妃……"客氏身上一颤，怒目瞪向张后，张后依旧幽幽低诉，"成妃、慧妃……还有……我的儿子。"

张后眼中尖锐的恨，逼迫客氏踉跄着后退半步，撞到了大行皇帝的供案，她悲哀地想道：身后那具冰冷的尸体，再也醒不来，做她的依靠了。她故作镇静，扶了扶鬓角，颤声回道："皇后，你爱他吗？你口中这些人，又有哪一个比得了我对他的真心？"

"真心不是你残害旁人的名目。"张后越过她，望向沉睡的棺椁，"何况你的心，在他面前根本不值一提。你这恶人做的，倒是真心不值。"

客氏咬牙愤恨道："你……你知道什么？先帝对我……"

张后笑得端庄："有的时候，我也以为，他是有情的。"殿里的烛火凄凉地摇曳，客氏担忧风会吹灭大行皇帝的长明灯，急忙用手遮挡，张后忽然犹豫了，她垂下眼睫，喃喃自语：

"可惜，他这辈子那些多情，既不是给你的，也不是给我的。"

客氏心中悚动，不甘地追问："是谁？"她颤抖着回过身，张后却已离去。

客氏怔怔地望着手中的小函，那里有天启皇帝一岁时剪下的胎发，六岁时落下的乳齿，十岁时剥落的痘痂。[5]近十年，天启皇帝赐予她无数金银翡翠，珍珠珊瑚，只是临出宫时，这方小函，却是她唯一想带走的东西。

她忽然崩溃地大声嚎哭，将小函掷到火盆里，扑到梓宫前，貌若癫狂："哥儿，哥儿，你看看我，我这头发一夜全白了，你怎么忍心……怎么忍心……"

烈火将过往燃为灰烬，声声呜咽，似杜鹃啼血，惊鸿照影。柏林寺的钟声戛然而止，敲完了整整三万杵。

孟春之秋，阳亢日久，月旦虽雨，赤地千里，正值庄稼收割节气，一场连绵秋雨，不知要淹毁多少庄田，今秋亏产不提，来年又将有苦旱，新君因此又添一处新愁。

崇祯皇帝下了晚朝，仍留在乾清宫批阅奏疏，为解陕西边堡军士哗变之忧，下午他单独召对户部尚书苏茂相，下旨发户部太仓银三十万两，工部银二十万两，光禄寺银三万两等接济边军，单单西北一处，便使户部叫苦不迭，直哭巧妇难为无米之炊。崇祯皇帝与他算了半日账，越深究越觉得心烦意乱，他叹息着，倾听雨声，望着满桌奏疏，紧锁愁眉。

"数月之积，岂是一朝一夕之事，陛下，早点休息吧。"

徐应元壮着胆子劝道，意料之中，崇祯皇帝摇了摇头："再几封。"他无奈，又将奏疏递上，崇祯皇帝活动了下筋骨，复又垂首看去，忽然眉头轻挑，伸手将那本捧起来，只见上疏者落名"平辽总兵毛文龙"。

毛文龙，崇祯皇帝在脑海里搜索着这个名字，他曾亲历天启元年献俘阙下之礼，镇江大捷亦有所耳闻。毛文龙在先帝一朝甚得器重，从游击提拔至总兵仅用数年，先帝殡天的消息尚未传达至辽东边地，武人粗鄙随性，直言快语的模样跃然纸上。崇祯皇帝看罢，将它掷在案上，报以微微一哂，他不喜欢这个人。而兵部尚书吕纯如今日上疏[6]，另为他举荐了一名干才，所谓"不怕死，不爱钱，曾经打过"的原辽东巡抚袁崇焕。

晚风吹过，东方的天空沉如墨潭，崇祯皇帝阖上眼睑，隐去他如夜色一般的目光。户部的束手无措，东江的枵腹难支，使新君暗自攥紧双手，他再度睁开眼睛时，已下了决心：国家苦于兵戎，太仓捉襟见肘，

与其调度饷银，剜肉补疮，不如先从内里，解决蚕食鹿鼎的蠹虫。

后来天下尽知，皇帝批准了魏忠贤祈求停修生祠的奏疏，并嘉奖其赞襄登基之功，恩荫其亲属，就像先帝在世时一般，尊荣优礼这名刑余寺人。

十月仲秋，宫中的树叶染上与金瓦一样不相上下的颜色，皇帝身畔无人相陪，大抵是他有意为之，他伫立在懋勤殿外许久，直至落在地砖上的影子渐长，也没有迈入殿中。他临走时，步履有些迟疑，远处观望的宫人，只见他弯下腰，将一片艳似红花的落叶揣进袖中。

不日后，云南道御史杨维垣上疏弹劾兵部尚书崔呈秀，将魏忠贤所做恶事尽数泼到后者身上，皇帝看破了魏党弃车保帅的招数，却顺水推舟，革了崔呈秀的职。

又逾数日，工部主事陆澄源上疏弹劾魏忠贤，指责其尽废君臣之礼，兵部主事钱元悫弹劾其擅窃国柄，蠹盗内帑，员外郎史躬盛的措辞亦甚为慷慨激愤：“举天下之廉耻澌灭尽，举天下之生灵鱼肉尽”。

位居京师，官至中枢，朝中臣子在数十年宦海历练里，养成的敏锐嗅觉，即使是渺如秋毫的风吹草动，也能迅速地审时度势，仅凭崔呈秀去职一事，便足以捕捉到皇帝整顿魏党的端倪。揭帖如雪花般飞进宫殿，魏忠贤终日惶惶不安，时常到御前，哭诉对先帝的衷肠。

秋日天高风急，皇帝夜里批阅文书着了凉。次日，魏忠贤捧着一篮秋梨进献御前，崇祯皇帝平静地笑着，看着他局促地将一颗颗硕大的果子拿出来献殷勤，衡量这名当朝大珰，究竟还剩几分廉耻及尊严，魏忠贤却打破了平静，红着眼睛说道：“陛下，天干物燥，务必珍重龙体。”崇祯皇帝道：“劳你费心。”他垂下眼睫，敷衍地回应：“今年的梨，结得真丰润。”

魏忠贤沉默有时，随即抬起头，直视龙颜，动情道：“先帝与陛下髫龄时，也曾因一颗梨子打架，那时候老奴应诺过，改日必搞一篮子时鲜果子给哥儿，一晃十余年过去了，老奴算是兑现承诺吧。”

崇祯皇帝终于动了声色，冷笑道：“既是十余年前的故事，朕如何还能记得。”

魏忠贤犹不死心，此时此刻，哪怕皇帝仍有一丝旧情，或者，顾念先帝嘱托，都是他活命的机会，便道：“陛下记不得老奴，却不会记不得先帝。”他又哭了，放下梨子，匍匐在地上，哭得像许多年前尚未进宫时，落魄街边时般悲惨，崇祯皇帝长久的静默忖思，端庄优雅地坐在龙椅上，嘲讽着他的仪态尽失。

魏忠贤哭得再也掉不出泪来时，曾偷偷抬眼窥视，崇祯皇帝深深吸了一口气，闻到的却不是宣德炉里品质至臻的檀香。

灰尘，腐木，潮湿，幽暗，这是慈庆宫之主太子朱常洛废弃的书堂，其中悬挂着一张破旧的孔圣先师像。梁木间遍布蛛网，窗缝洒落的阳光，令蛛丝、粉尘镶嵌着灿如金银的光泽。皇帝的睫毛抖了抖，看到了曾经被养母关在其中抵足而眠的两名童子，也看到了几本破损的《尚书》与《论语》，稚子的双手高举过头顶，苦苦擎着两摞书本，怒目瞪着对面的孩子。

那个孩子，手里拿着魏忠贤献来的梨。

崇祯皇帝轻轻抬起手，阖上案上一封展开的奏疏，魏忠贤焦灼地望着他，崇祯皇帝终于温声说道："我记得。"

魏忠贤松了口气，正欲多与他回溯东宫旧事，崇祯皇帝却淡然打断道："朕兴许，比你记得的事还要多。"

魏忠贤道："老奴比不得万岁，万岁天性过人。"

崇祯皇帝摆弄着手中的朱笔，笑道："先帝与我，可不是为了一颗梨打架，他当时不分皂白，诬我偷了他的虫子。"

魏忠贤尴尬应道："是，是老奴记错了。"

"还有。"崇祯皇帝继续说道："当时爹爹教谕我们兄弟，要彼此友爱，我们分明打了架，却诓了爹爹，装作前嫌尽释……"

魏忠贤举手加额，忘情展颐道："是了，是了，先皇当时还叱问奴婢，是否包庇了两位主儿呢。"

崇祯皇帝将目光从朱笔上移开，静视，端详，看似唇边带着一丝薄薄的笑，却声色寡淡地问："李进忠，当年，你是如何回复爹爹的？"

魏忠贤笑道："老奴记不清了，想来当时必定发了毒誓，若两位哥儿说了半句假话，我情愿遭报，来日千刀万……剐……"他突然脸色煞白，笑容凝固，随即浑身不可抑制地颤抖着，悚然望向皇帝。

只是崇祯皇帝自此再未抬头，又将案上的奏疏一一展开批示，大殿里再度飘荡着淳萃的檀香，银缸烬煨着红罗，慈庆宫那间逼仄的废屋，早在天启年间受哕鸾宫失火的牵连，毁于一旦。魏忠贤说的是旧事，皇帝看到的也是旧事，君臣眷属，蝼蚁何殊，苦乐兴衰，南柯无二，天道昭彰，同样受用于岁月。

潺潺秋雨又至，怕是入冬之前最后一场降水，午朝过后，文书官打着青油纸伞，将礼部的奏疏递上天子的御案。

多日以来，面对朝臣对魏党的弹劾，皇帝再无多余的表态，他的隐

而不发，似乎在向臣子传递某种只可意会的讯息，随着时光流逝，弹劾魏氏的奏疏越来越多，语气也越来越恣睢鞭辟，臣子迫不及待地要改变天启朝言路阻塞的乱象，争先向皇帝表露着赤胆忠心。

崇祯皇帝拿起托盘上的文书，扉页浸满了外间的雨意，湿润了皇帝的指尖，他的眉头微微皱起，似有不悦："召礼部。"

文书官领了旨，疾行至值房，领着满是疑惑的礼部尚书来到文华殿。

崇祯皇帝待他行过礼，淡淡说道："先生，朕幼时失学，闻见寡昧，不懂之处，望先生不吝赐教。"

礼部尚书忙谦道："陛下从何而言，此为臣子当尽本分。"

崇祯皇帝笑道："先帝大行，身后易名之礼[7]关系重大，无美谥，无庙号，不能揄扬大业，可朕反复读了你们拟来的庙谥，实在莫测尔部议之高深。"

礼部尚书一怔，继而尴尬地臊红了脸，近日各科道衙门皆群而攻讦魏氏及其党羽，清算之说甚嚣尘上，翰林们向往着喧闹的朝堂，恨不能参与其中，一洗文人在先朝遭受的耻辱，正逢皇帝要为故去的先帝易名，翰林院揣摩圣意，为天启皇帝拟了个颇含贬低意味的庙号。

"僖宗……哲皇帝。"皇帝低喃着，目光威严，压抑着怒火，问道，"先生，'僖'为何意？"

礼部尚书底气不足地回道："小心畏忌曰僖，有罚而还曰僖……刚克……有过曰僖……"

崇祯皇帝冷冷回道："若尔真心视先帝如此，朕亦敬尔品流谟烈，若心怀叵测，阿谀奉承，名为刚正，实行挑拨，那么'僖'之一字，足证你其心可诛。"

饶是深秋寒风袭身，也未能吹干礼部尚书的一身冷汗，礼部尚书心中忐忑不安，静候皇帝发落，御座上却迟迟无声。崇祯皇帝侧过头，堆叠半尺高的奏疏，几乎封封涉及魏忠贤，崇祯皇帝的目光又落在礼部的奏疏上，蝇头小楷，字字如针，把心刺出无数细小的伤口，不足血溅三尺，却让它每时每刻带着疼痛跳跃。

礼部尚书暗自喟叹自作聪明的献媚，反而弄巧成拙，嗫嚅道："臣等不敢。庙号不妥，臣即刻回部重拟。"

崇祯皇帝摇了摇头，淡淡道："不必。"

天气诡异，积云未散，细雨如丝，却有几缕日光穿破云层，与秋雨

一道落向人间，正巧洒在文华殿前，令皇帝眼前生出幻象，以为雨势已歇，望着殿外出了片刻神，提起笔，在雨声伴奏下，朱砂淌过，把“僖”字遮盖。

熹光普照万方，万方同时在清晨苏醒，在月落沉睡，身处北地之人，总是向往江南风貌，向往杨柳桃花，三千流水，先帝自然不可免俗。天启三年（1623年），内服衙门特制御屏数座，先帝弃了《昭君出塞》，留下了《吴京十景》。然而旖旎繁华的水乡四外，西北边陲风沙弥漫，中原衺土淫雨漂没，西南土司叛乱，地鸣不止，辽东故土，仍于战火中残喘，所以自比武庙的先帝从未离开一步，外界的日晒雨淋风蚀尘染，总是被他挡在身后。先帝不只是他朱由检一人的伞，他扎根于国门，保护万方生灵，在玉兔西垂，金乌东升时，得以看到翌日晨光。

从今以后，他将接替兄长，站在祖祖辈辈矗立的高堂，庇护关山万里，边庭节物，每一颗沙砾和晨星，每一寸河山。

至千秋万代……

崇祯皇帝持笔的手腕停顿一瞬，又坚定地落了下去，待他改写停当，将奏疏递回，礼部看到经皇帝御笔批红的奏本，如同之前涂改年号一般，另为先帝题写了心属的庙号：“熹”。

官员喃喃念道：“熹宗。”他抬起头，疑惑望着天阙，陛下与先帝，先帝与陛下，究竟是怎样一种感情，此中玄机，大概远在外廷的臣僚，此生都参不透：“陛下圣明，熹为美谥。”他忽然眉心一动，指着某个字眼，急切地为自己和同僚申辩：“陛下，先帝谥号，臣等拟‘哲’，与陛下所改的‘悊’[8]为同字异写，皆作‘聪慧’之意，臣等并无贬损先帝，臣不明白……”

崇祯皇帝放下朱笔，缄默不言，轻轻颔首，礼部官员察言观色，便不再追问，揣好奏本和满腹疑问，及将行礼退出，皇帝似又想到了什么，将他叫住。香烟渺渺，浣濯肺腑，礼部官员静候天子的玉音，直至半炷香尽，才见他摧眉垂目，嘱咐了一项匪夷所思的工事：“告诉昌平，先帝之陵，广植橡木。”

雨后的京师，薄云飘忽，山峦与天空衔接处一片模糊朦胧，别有一番妙趣，崇祯皇帝阅览文书直到日暮，徐应元前来奏请用膳，他方才踏入文华殿后殿，便见几名头插雉尾的小阉在廊庑下唱戏，魏忠贤垂死挣扎，拙劣地用当初讨好天启皇帝的招数故技重施。

崇祯皇帝不便发作，厌恶地瞪了几个小珰一眼，转身欲走，却听一人唱道：

“今有南朝一将。

姓岳名飞。

有万夫不当之勇……”

他猛然回过头去，春夏秋冬，四季轮换，那个未留发的小皇子手持一大捧石榴花，央求年长几岁的孩子给他看一眼雪天会鸣叫的秋虫。

三哥哥，长兄。

崇祯皇帝远远望着，未觉悲伤，却又潸然。

后来，坊间皆赞皇帝拨乱反正，肃清阉党，是圣人出世，社稷之福。只有皇帝能看到璀璨光环之后的背阴，史笔残酷地撰刻，令先帝成为衬托自己英明的鄙陋小丑，他不能为其辩解，甚至成了帮凶。当记载天启朝的史书付诸一炬[9]，亦真亦假的前朝故事，同故人的骸骨一道长埋地下，化为灰烬。

先帝曾经的预言应验，他最终踏进了必然的宿命，成为冰冷的文字与茶余谈资，荒唐的宫闱秘闻，朝堂的大是大非，赤裸裸地呈上桌案，开膛破肚，任人品鉴。

他曾站在地狱门口，搅动人间风云，如今灵魂散去，血肉之躯腐烂成泥，仅存一份虚名。

所以谥号之争，为何由“哲”改“悊”，尚书的疑问，的确无法可解，它是继任者对逝去过往可以自主的唯一凭吊，沧海桑田变迁，子子孙孙生息，时光带走故人身上所有粉彩，才可还予最初的朴真。

德陵广植橡树，千峰栎叶，茂如华盖，如月之恒，如日之升。后人抬首巡睃墓碑，轻轻念了一句“熹宗悊皇帝”，音节穿过四百年光阴，回到秋日余晖，无边落木萧萧，空旷的文华殿穿堂，皇帝正听着小珰们浮夸的唱腔，难得露出一丝笑意。

他有一段衷情，一段愧疚，犹如珍宝，从此悄然封沉，秘不示人。海棠香艳，韶光易逝，梧桐修直，解落三秋。

“哲虽美谥，唯少我心。”

我望着你，你的眼中有大好河山。万代之下，你便是大好河山。

注释

[1] 登基礼见明末清初孙承泽《春明梦馀录》卷七引用的蒋德璟记录，《明季北略》一说登基为中极殿，但蒋德璟身为当时的侍班官员，记载皇极殿登基之事应不虚。

[2] 上既即位，廷议改元，礼部拟进者四："永昌""绍庆""咸宁""崇贞"。御笔改"贞"为"祯"，点用之。——《烈皇小识》；又《思陵典礼记》作："乾圣""兴福""咸宁""崇贞"。

[3] 据《三垣笔记》载："上念保姆陆氏恩，厚赐讫，即令出宫宁家，永不许复入，且曰：无蹈熹宗客氏覆辙。"

[4] 据《稗说》载："魏平日内惮者独信王一人……阴遣人伺王所……得其意，可报还，王逆知其诈。"

[5] 据《崇祯朝野纪》载："客氏既奉旨出宫，于五更衰服赴梓宫前，出一小函，黄色龙袱包裹，皆先帝胎发、痘痂及累年剃发、落齿、指甲等焚化，痛哭而去。"

[6] 朝臣于天启七年（1627年）十一月上疏请复袁崇焕，吕纯如的奏疏递于崇祯元年（1628年）四月，此处略有改动。

[7] 易名之礼，即嗣君为过世的皇帝拟定庙号及谥号。

[8] 悊，据《先拨志始》载："初，礼部拟僖宗哲皇帝，御笔改僖为熹，改哲为悊。"天启皇帝驾崩后，礼部为天启皇帝上谥号，经过多次修改始定。天启七年（1627年）十月，彼时对魏忠贤和阉党的清洗已经开始，礼部为了讨好崇祯皇帝，给天启皇帝定的庙号为"僖"——小心畏忌曰僖；有罚而还曰僖；刚克曰僖；有过曰僖，乃恶谥也。崇祯不悦，亲将"僖"改为"熹"提为美谥，又将"哲"下的口抹去，改哲为悊。悊，古同"哲"，乃一个字的两种写法，其意仍是聪慧，贤明。

[9] 指即焚毁《三朝要典》一事。

# 天启七年冬·尾声

## 东风欲绝先朝事 长绫悬素待客来

天启七年冬天，河北逢旱，将入新春正月，才迎来一场浩然大雪，积雪覆盖了干涸的河床，润泽万物，百姓咸而祈福，愿来年风调雨顺，五谷丰登。

北直隶河间府阜城，客栈掌柜正清扫着门前积雪，阜城乃河间府东南部小城，全城仅有一家客栈，客栈有掌柜一人，小厮三名，住客寥寥，仅每年秋闱春试，才有满员之景。

三名小厮早早睡了，掌柜扫了半晌雪，抬头望天，只见浮玉飞琼，悠悠飏飏，又将地面盖上一层银屑，掌柜徒耗了半日功夫，觉得煞风景，遂弃了笤帚，转而赏雪。

夜已昏沉，天地寒彻，琼雪压枝，掌柜被树枝断裂的声音吸引，凝神望去，远远见一名青年冒雪而行，直奔自家店来。掌柜伸手，冲行人招呼道："客人，住店否？"行人未应，踽踽走到他面前，卸了斗笠，掌柜打量他，身着一袭旧衣，未带行囊，举止得体，并非商人或农夫，大概是个落魄学子，于返乡途中偶然经过阜城。掌柜这般揣度着，再度问道："小官人，住店吗？"

书生抬起头，看了看掌柜，说道："空房可有？"

掌柜笑道："我即招呼你来，定是有闲余屋子的，这个时节少有人住店，你愿意住哪间，可自己去选。"

书生道："我选后，还可更换？"

掌柜疑惑道："若我的屋子不合君的心意，自然可换，敢问小官人，要住几天？"

书生颦眉思索片刻，道："我不晓得。"

掌柜愣住，狐疑渐生，正盘算放了这门生意去，书生从怀里掏出一

锭元宝，放在瞠目结舌的掌柜手中：“这些银子，大概够我住到明年冬天。”

掌柜连连恭维目不识珠，书生打断他道：“我不知要住到何时，乃是为在此候一名贵人，我不知他何时能来，劳烦掌柜帮我留意。”

掌柜问道：“敢问贵人姓名，形貌。”

书生笑道：“他姓魏，若有朝一日来此处住店，掌柜见他排场，便知道了。”

掌柜又追问道：“敢问小官人贵姓？”

书生道：“姓白。”

他踏入店中，脱了破旧的加棉披风，内里仅着行衣，天寒岁暮中，显得极为不合时宜。他的衣角被水浸透，好像刚刚从河里爬上来，掌柜疑惑地注视着他消失在屋门后，其后数日，客房内毫无声息，甚至没有如厕进食的迹象，掌柜心里惴惴，以为见了鬼魅。

直到当朝巨珰魏忠贤被新君贬至南京孝陵，路过阜城，于他的店中暂歇，那白书生的房里，凄然传出一首哀怨至极的《桂枝儿》[1]，掌柜心中莫名的恐惧，陡然达到了顶峰。

注释

[1] 据传，魏忠贤自杀而死时，一位白秀才跑到他荒村野店的窗外夜半歌唱，魏忠贤在歌声中自缢。据《明季北略》载：“时有京师白书生，作挂枝儿在外厢唱彻五更，形其昔时豪势，今日凄凉，言言讥刺，忠贤闻之，益凄闷，遂与李朝钦缢死。”

# 主要参考书目


[ 1 ] 明神宗实录.中国台北:“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1962年校勘本.

[ 2 ] 明光宗实录.中国台北：“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1962年校勘本.

[ 3 ] 明熹宗实录.中国台北：“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1962年校勘本.

[ 4 ] 崇祯长编.中国台北：“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1967年校勘本.

[ 5 ] 南炳文.校正泰昌天启起居注.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2012年版.

[ 6 ] 文秉.烈皇小识.北京：北京古籍出版社，2002年版.

[ 7 ] 谷应泰.明史纪事本末.北京：中华书局，1977年版.

[ 8 ] 王在晋.三朝辽事实录.南宁：广西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

[ 9 ] 毛承斗.东江疏揭塘报节抄.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1986年版.

[ 10 ] 陆云龙.辽海丹忠录.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

[ 11 ] 沈德浮.万历野获编.北京：文化文艺出版社，1999年版.

[ 12 ] 吴应箕.东林本末.北京：北京古籍出版社，2002年版.

[ 13 ] 刘若愚.酌中志.北京：北京古籍出版社，1994年版.

[ 14 ] 李清.三垣笔记.北京：中华书局，1981年版.

[ 15 ] 计六奇.明季北略.北京：中华书局，1984年版.

[ 16 ] 秦兰徵，蒋之翘，刘城.天启宫词.北京：北京古籍出版社，1981年版.

[ 17 ] 王誉昌.崇祯宫词.北京：北京古籍出版社，1981年版.

[ 18 ] 周同谷.霜猿集.北京：中华书局，1985年版.

# 附录一 明熹宗圣谕节选

庚申泰昌元年（1620年）九月十三日丁亥

○得旨：建夷屡犯内地，损失甚多。辽阳孤危，深为可虑。熊廷弼着益用心料理，多方防御，图胜万全以纾边患。战守机宜原不中制，毋得推诿误事。

庚申泰昌元年（1620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丁卯

○先是，大学士刘一燝等以辽阳告急，乞借发帑金，久之未报。至是奉上传：朕览卿等所奏辽阳飞骑告变，借发帑金急救异常，危乱朕心。轸念辽军缺饷，准将大婚典礼所用银两暂借百万给发。前已屡旨明悉，该部如何不能措饷辽东？不能清饷，各不得无罪。着该部院参看来说。

庚申泰昌元年（1620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庚午

○吏部都察院接出圣谕：朕自御极以来，遵承皇考诏命，图维政理，夙夜靡宁。所赖内外臣工协力同心，奉公守职。二三大僚忠君体国，表率诸司。辅臣孙如游为朕首简，实嘉清慎，特用眷酬。何乃以浮言求退，屡谕不遵，使朕不得任用一人？朕思累朝列圣简置阁员，多由宸断。当时政务修明，直谏不乏，亦曾有如此抗阻否？至于尚书周嘉谟、黄克缵一事，小嫌何难销释？忿争求胜，辄欲乞身？且吏部职司，统均推举，苟无失平，何必避就毁誉？即刑部近以议狱偏执，奉旨不必疑虑，何又因事发端，遂至互相仿效，封印杜门，连章求去？大臣爵位已极，一去何难？皇考顾命诸臣，望以佐朕新政。岂意两朝覃庆之后，便为纷纷求去之图，忘国厚恩，藐朕冲幼，责以无人臣礼，亦复何辞？岁除在即，百度维新。辅臣如游、尚书嘉谟、克缵都着遵旨，即出视事，不得仍有陈渎。朕又览科道各官章奏，持论公平者固多，意见偏私者不少。亦因大臣忠爱，念轻身家计，重得以浮说摇撼，以致国事溷淆，人心惶惑，成何纲纪？朕奉祖宗法度，不能坐听纷嚣、致乱朝政。兹特再为申饬，此后大臣进退取自上裁。小臣去留一听部议。如有不奉明旨，擅自去职及挟私逞臆、显肆倾排者，并下廷议治罪。卿等可传示各官，务各涤虑，改图精白，一心恪供职业，以佐平明之治。如或不遵朕命，国法具在，朕无戏言，毋贻后悔。故谕。

辛酉天启元年（1621年）闰二月二十六日戊戌

○兵科给事中朱童蒙勘熊廷弼功罪，言廷弼自万历四十七年八月内到任，至泰昌元年十月解任，其间奴贼入犯如花岭等，山城王大人屯及蒲河等处被贼杀掳者共二十三处，不为无罪。至其城辽阳、城沈阳、奉集、虎皮驿，鸠工缮障，开河建闸，曾几何时而金汤鼎峙，则不为无功。惟是廷弼因督责之太严致流言之载道，言官得之风听，遂以入告，乃廷弼胜气相加，殊非大臣之体。

得旨：辽事会勘已明。熊廷弼力保危城，功不可泯，因言求去，情有可原。今中外多事，朝廷用人方急，仍议及时起用，以为劳臣任事者劝。

壬戌天启二年（1622年）四月五日庚午

○上谕吏部、都察院：朕自御极以来，日夕冰兢，守我祖宗之法，惟恐失坠。每见科道各官屡次纷嚣，前有旨，不许擅出私揭，昨览报又见揭帖，显是不遵、全无为国为民、肆行狂噪、嚚讼弗已，是何景象？其中是非公论难泯。自奴酋发难以来，徵兵转饷、军民涂炭已极，皆因偏见党论，致使经抚不和，故将辽左疆土尽行失陷。未见恢复奇谋，朕深痛恨。新进后辈遽司耳目，全无秉公、专行报复、逞意妄言、淆乱国政，本当杖褫，姑从轻薄惩。已后科道各官俱要虚心尽职、共襄国事，再有结党排诬的朕遵祖制宪章，决不姑息。尔各部院大臣勿畏铄金之口、勿狥面孔之私，务求从公劾奏，定行重处不宥。故谕。

壬戌天启二年（1622年）四月二十六日辛卯

○圣谕元辅向高：卿三朝硕辅，苦心佐朕，悉皆鉴知，何得以人言疑畏杜门、屡疏陈乞？其辅臣承宗新简政本，矧兼部务，前以偶恙，具陈调摄，想疾已瘳，虽有卿贰，且今天人交变、时事可虞，正赖卿等持平筹画、制胜防御，岂宜久居私寓？著鸿胪寺堂上官宣谕朕衷，即翌日入阁，共济时艰，分猷佐理，副朕眷切伫望之意，慎勿再陈。特谕。

壬戌天启二年（1622年）十一月二十日壬子

○谕内阁前屡次降谪科道各官，但因各辈輙行恣肆报复、淆乱国是、藐欺朕躬，本当重处，姑从宽量加薄惩示警。况今朕寿、冬二节，并宫中大喜，特将前降调刘重庆、倪思辉、朱钦相、王心一、吴应琦俱各准复原官，都着恪供乃职，不许似前妄生猜疑，逞臆玩愒。如有复蹈前辙的，定行加拟重究不宥。卿等传示该部遵行。

甲子天启四年（1624年）五月二十九日壬午

○谕内阁：朕览登莱巡抚袁可立塘报，准平辽总兵毛文龙揭前事为屡获活夷，斩获首级，并获达马夷器等件。功虽微小，实挫贼锋，其复辽之机端在斯乎？朕心岂不嘉悦。其呈称奴酋亲信奸人李茂隆画谋商

议，欲以贿买西虏，更挟旂巾□，岂借路潘家口等处进攻谋逆。朕思奴酋所谋其意不小，更甚于昔也。倘狂逞长驱，其害非浅，是以朕不无东顾之忧。卿等传出兵部，作速马上差人前去传与枢辅、总督、镇巡等官详计。塘报作何料理？作何策应？筹画周全，务保无虞。其沿边各路并东征将士，俱要防御谨慎，并及各隘口守把将官，切要昼夜不时防守，盘诘出入。进贡夷人，其中恐有奸细夹带情形，仍传与户、工二部并专督辽饷等官详确。毛帅如果缺粮缺器真情，并拨船只、应用器械一并速发，解至军前应用，不得迟滞，有误军机，责有归焉。特谕。

甲子天启四年（1624年）五月二十五日丙午

○圣谕曰：吏部、都察院浊乱已久，失祖宗设立初意。朕已屡谕更改，如何此次会推仍是赵南星拟用之私人？显是陈于廷、杨琏、左光斗钳制众正，抗旨徇私。三凶既倡率于前，谁敢不附和于后？又会推职名，都察院不曾全列。况近日杨琏既曾亲接圣谕，今值会推之日，岂可佯为不知？怙恶不悛，注籍臬身，朵闪又前，与高攀龙会看。陈九畴之事，党比不公，颇属杨琏、左光斗张主，而乃了不引咎，公然欺朕幼冲，真巨猾老奸，冥顽无耻。陈于廷前奏，从来会推吏科，河南道概与画题，袁化中不无扶同情弊。陈于庭、杨琏、左光斗俱恣肆欺瞒，大不敬，无人臣礼，都著革了职为民，仍追夺杨琏、左光斗诰命。计典期迫，吏部即将堪推尚书，都察院的不拘现任在籍，多会举六七员或七八员，各开写履历职名来看，该部知道。

丙寅天启六年（1626年）闰六月三日癸卯

○圣谕户、礼二部、都察院：朕惟自古帝王御世莫不以敬天勤民为首务，朕绍统祖宗，诵法尧舜，念此至殷切矣。践祚已来，惟上帝眷祐是赖，下民居食是怀。乃今春入夏，异灾频仍，亢旱弥甚，兹者复遭霪雨昼夜，连绵震动，若倾滂沱若注，克谨天戒，恐惧靡宁，已于宫中竭诚致祷。其礼部堂上官宜即率属恳祈各秉精诚，斋心对越，仰答上天示儆之意，勿以虚文塞责。又念京师米价腾涌，小民糊口艰难，今复房屋坍塌，人口损伤，朕甚悯焉，即著五城御史上紧行查具奏，照例一体优恤。其房号银两除旧例免徵外，再免徵二个月，户部将太仓见贮之米暂借十万余石刻期支放，以救目前。朕思尧汤水旱不足损郅隆之治，惟君臣交儆乃可答仁爱之天。与朕同休戚者固在股肱心膂大臣，而内外文武百官亦皆居天位、代天职、共朕钦若昊天者，各宜仰体朕怀，恪共乃职，捐玩愒之故习，矢勤奋之新图，一念不公，惧肺肠之毕见，一事不实，凛斧钺之难逃，务使积诚动天，转灾为福，两仪安奠，百谷豊登，粒食罔艰，室家胥庆，以昭朕畏天省惕，轸恤民瘼至意。钦哉！故谕。

○又谕内阁：霪雨为虐，朕祗谨天戒，栗栗靡宁，已于宫中竭诚虔祷。卿等即传示礼部上官，务要率属斋心对越，各秉精诚祈祷，仰答上苍示警之仁，勿以虚文塞责。

丙寅天启六年（1626年）闰六月五日乙巳

○圣谕：自辽东有事以来，皆因文武不和致误封疆。朕念挞伐未张，惩前毖后，倚赖督抚二臣何殊长城锁钥？在督臣威望久闻于专阃，当思视国若身家；在抚臣壮猷初试于婴城，岂忍以贼遗君父？庶几黾勉同心，共奏安攘。乃迩日议论又见龃龉事体，当照会者即□量何嫌于自下？乃至漠不相闻，人地当斟酌者，即更移何损于参同？犹然偏执己见，心各有主喙，乃争鸣非乘机以卸担，即借势而要挟。夫封疆共任，则利相关，正不得分为此事彼事，若意见互乖，则责任均失，又不得分为谁是谁非。自今以往，亟宜鉴不和之覆辙，破彼此之藩篱，降志相从，和衷共济，筭欲著著皆实，无徒侈纸上之甲兵；心欲刻刻皆虚，不得生胸中之矛盾，渐底成迹，懋建殊劳，朕日望之。傥执拗自矜，刚愎误事，国宪具存，朕言不再。钦哉！故谕。

丙寅天启六年（**1626**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乙未

○得旨：向以防守方殷，故著从容议行，但向后作何给授，使军民不相妨；作何分拨，使农战不偏废；作何演练，使农隙皆兵；作何更番，使营伍皆农；作何疆理，足以限戎马；作何收保，不致资盗粮？一切事宜，该抚悉心区处具奏。这本内说奴子不降，必定成擒，诸臣诸不乐闻。以朕计之，奴未必降，降不足信也；战必能胜，胜无轻谈也。蹈实而做，需时而动，正也，奇在其中矣。该抚饶为之，亦善为之。

丁卯天启七年（**1627**年）八月二十一日甲寅遗诏

○是日，上崩于乾清宫。翼日发丧。

颁遗诏曰：朕以眇躬仰绍祖宗鸿业，七年于兹。深惟皇考取法尧舜之训，兢兢业业，不敢怠遑。迩者三殿告成，光复堂构，夷氛屡挫，边圉渐安，方锐意治平，与民休息，不谓禀赋虚弱，自青宫已然。及临御以来，东西多警，朝夕在念，益用忧劳，多思伤脾，遂致绵惙。今乃复触夙恙，衄血陡发，凭几弥留，殆不能起，有负先考顾托之命，朕用尽伤。若夫死生尝理，人所不免，惟在继统得人，宗社生民有赖，全归顺受，朕何憾焉？皇五弟信王聪明夙著，仁孝性成，爰奉祖训兄终弟及之文，丕绍伦序，即皇帝位，勉修令德，亲贤纳规，讲学勤政，宽恤民生，严修内外，大小文武诸臣协心辅佐，恪遵典则，保固皇图。

# 附录二
# 天启年间兵部尚书及内阁首辅

# 依据《明熹宗实录》整理

中枢兵部尚书

黄嘉善：万历四十六（1618年）年七月——泰昌元年（1620年）九月（被劾辞官）

崔景荣：泰昌元年（1620年）十月——天启元年（1621年）五月（被劾辞官）

王象乾（加衔）：天启元年（1621年）五月（总督蓟辽离京）——天启三年（1623年）十二月（帝遵孙承宗议，废总督，得还）

张鹤鸣：天启元年（1621年）七月——天启二年（1622年）八月（自请视师，后引去）

孙承宗（加衔）：天启二年（1622年）二月（代理）——天启五年（1625年）十月（辞去）

王在晋：天启二年（1622年）二月（经略辽东）——天启二年（1622年）八月（改南京兵部尚书）

董汉儒：天启二年（1622年）十二月——天启三年（1623年）八月

赵彦：天启三年（1623年）十月——天启五年（1625年）五月

高第（加衔）：天启五年（1625年）五月——天启五年（1625年）十月（经略辽东）——天启六年（1626年）三月（辞官）

王之臣（加衔）：天启六年（1626年）三月（蓟辽总督）——天启七年（1627年）二月（解任）

王永光：天启六年（1626年）正月——天启六年（1626年）七月（以病归）

冯嘉会：天启六年（1626年）七月——天启七年（1627年）四月（病故）

王之臣：天启七年（1627年）四月——天启七年（1627年）七月（督师离京）

崔呈秀：天启七年（1627年）八月

首辅大学士

方从哲：万历四十一年（1613年）——泰昌元年（1620年）十二月

刘一燝：泰昌元年（1620年）十二月——天启元年（1621年）十月

叶向高：天启元年（1621年）十月——天启四年（1624年）七月

韩爌：天启四年（1624年）七月——天启四年（1624年）十一月

顾秉谦：天启四年（1624年）十一月——天启六年（1626年）九月

黄立极：天启六年（1626年）九月——天启七年（1627年）十一月

# 后记



明天启皇帝陵寝——德陵

2016年清明，我在北京参加了某汉服社举办的活动，祭祀历代帝王庙。

我虽然是土生土长的北京人，却是首次参观这座位于西城区的皇家庙宇。散场之后，我和友人进入正殿观摩。清代康熙皇帝在位时，对明代帝王庙的祭祀范围进行了扩充，认为："应将凡曾在位、除无道、被弑、亡国之主外，尽宜入庙崇祀。"乾隆时期，最终确定殿中分七龛供奉自伏羲起一百余位帝王，而明代万历皇帝、泰昌皇帝、天启皇帝因均被列为"无道"，不在受祭祀范围内。看着隆庆皇帝至崇祯皇帝中间空缺的

牌位，我其实只是过往百年中的过客之一，无动于衷地听着故事。

同年五一节，我同友人去昌平游玩，路过德陵时，正逢十三陵的修复工程。早在崇祯九年，清军于喜峰口入境，南犯明朝，席卷京畿，皇陵不同程度遭到清军铁骑践踏，损坏最严重的就是德陵，明楼裕恩殿等建筑结构几乎不存。这次修复也只能修出个大概，也就在那时，我对明熹宗产生了一些别样的兴趣，他既是敌人口中的无道昏君，同时又令敌人对他恨之入骨，这本来就是很矛盾的事。

对明熹宗这个人，天启年间司礼监掌印太监王体乾有一句十分著名的评价："主上凡事聩聩，独兄弟夫妇间不薄。"

聩聩，即糊涂，庸碌，无所作为。在清修的《明史》中，对明熹宗的盖棺定论也基本类如此说："而重以帝之庸懦，妇寺窃柄，滥赏淫刑，忠良惨祸，亿兆离心，虽欲不亡，何可得哉。"

大部分学者认为对于明朝的灭亡，明熹宗在位七载应负有很大的责任。因为在他登基伊始，熊廷弼受万历之命经略辽东，稳定了自萨尔浒大战后的一派颓势，将辽沈作为重城，逐步向北推进。铁岭、开原收复在望，而此时龙飞弥月的皇帝，却将其调回辽东，回籍听勘，其后接任者袁应泰的一系列错误，导致辽沈二城相继被后金夺取，辽东局势"一片糜烂"。




后世史评以此为例，举为明熹宗识人不明的证据，却忽略了一个重要的前提：熊廷弼的初次下任，并非出于皇帝的主观意愿。

明初，朱元璋废黜宰相制，进一步加强中央集权，初立阁臣制度，其职责不过文学侍从，其权利与前代之宰相绝不相同，内阁阁臣的品阶很低，工作类似于高级文秘，且并无实权。

但自明正统皇帝以后，由于继位者多幼主，对于内阁大臣的依赖增强。万历年间，张居正虽非宰相，却已有不亚于宰相的权力。在晚明时期，皇权已经很大程度的萎缩，一国之主，也并非可以为所欲为，而熊廷弼的首次去职，就是一次十分鲜明的实证。

熊廷弼为人刚愎自用，好谩骂，在朝中结怨者颇多，借以新皇登基不久的机会，对其大肆攻讦，他屡次上疏乞归，明熹宗屡次温旨挽留，却依然无法平息朝议，遂在顾命大臣杨涟的劝谏下，收回尚方宝剑，勒令其回籍待罪，导致辽东后续一系列连锁反应，时局愈坏。

只是细想而来，明熹宗即便有责任，也不该承担全部责任。

要知道，明熹宗登基之时只有十五岁，没有接受过一天储君训练，如同一张白纸，对朝中一些老臣言听计从。不过他十分勤学，视朝日讲的频率不亚于其皇祖当年，称不上多优秀，但也算得上中规中矩，民间咸称“太平天子”降世。

辽沈陷落后，朝臣相互推诿责任，竟因彼此弹劾在家避嫌，常使六部空无一人，明熹宗极为失望，只得放下尊严，语近恳求地拜托熊廷弼重新出关。而此后的经抚不合，群臣不思抵挡外侵，同室操戈，辽饷大规模被贪污等乱象，致使皇帝愈发丧失了对文臣的信任。

而这个皇帝最大的转折点，发生在天启四年（1624年），他的举止行为，他的政治观点，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他开始远离移宫之时拥立有功的东林党，有意培养听命于自己的阁臣，并躲在魏忠贤背后，成为一名隐匿于暗处的神秘君主。本书也在描绘这方面史事时，试图寻找导致天启七年的从政生涯，前后巨大差异的原因。

笔者既不认为魏忠贤有多么权倾朝野，也不像许多新兴说法一般，觉得他有什么“经世伟略”。

在明晚期，皇权被内阁与科道制衡，导致皇帝不得不为自己寻找同盟，作为与皇帝朝夕相处的太监，两者结盟成为顺理成章之事。魏忠贤对于天启皇帝而言，更类似一个发言人的角色，他可以代替皇帝做许多皇帝想做，却碍于约束不可以做的事，如果形象比喻——他就像个手套。

是否使用它，仍是皇帝说了算。

另外，许多人因为王体乾一句“夫妇不薄”，认为明熹宗与中宫张嫣伉俪情深，其实阅读过《天启宫词》或注意过《明熹宗实录》种种细节就可以发现，张嫣最早于天启二年（1622年）便失去了圣眷，犹处冷宫。

但明熹宗并非是个冷血帝王，可能是他成长环境的原因，他对弟弟明思宗的好，是无可辩驳。他几乎把他能给的东西都给了出去，他的天下，他的声誉。只是，明思宗在十七岁之前，学的都是如何当好人臣，而非人君，所以初登大宝的他，自然而然会和文臣站在一处。并且，由于兄弟二人政见相悖，继位者只能默认一些势力对于先帝的抹黑，牺牲与成全，背叛与无奈，万字难书。

在个人感情上，我对明思宗要更为尊敬喜爱，所以当初百般犹豫，是否该与读者阐述这段复杂的情感，且受笔力限制，唯恐亵渎，诸多顾虑下，是长达半载的瓶颈期，本书全篇二十五万字，仓促间留下许多遗憾，对于熹宗一朝的许多人物未能进一步细化描述，日后若还有力气写，再填补这些遗憾吧。

本书是笔者将传记与小说结合的一次尝试，为了最大程度还原历史

人物本貌，以编年形式，梳理各个时期的重要事件。而文中涉及历史事件时的决策，对话基本出于当事人亲口所言，并在注释中注明原文出处，以便读者检阅，笔者尽量将文言做了部分白话处理，使读者可以领会人物的意图，但相比同类型小说，语言仍然要晦涩许多，情节难免缺乏戏剧性冲突。在此要真诚地感谢读者，愿意耐心听我讲述这段故事。文中难免会出现各类错误，也请读者不吝斧正。

最后，文书无意为明熹宗平反，亦不否认他的一些劣迹：阻塞言路、残杀忠良、宫中宴游，荒于政务以致权柄下移，等等，只是相比传统著作来说，本书减少了这方面的着墨，更加多是从他本人的性情与起居中寻找他从政生涯的转变原因。至于近年来有关明熹宗的争议，笔者不倾向其中任一说法，只想强调一点：明熹宗童年时在慈庆宫后生活，他喜欢爬树，喜欢滑冰，喜欢玩骰子，这是他作为一名孩童，作为人的权利，而不是“昏庸”的证据。

人如棱镜，从不同的角度观看，则会反射颜色不同的光线，没有人可以被寥寥数语描述。即便如草木无情，草木亦随四季变化，笔者拒绝一切标签化，脸谱化的人物形象，只想借此机会，令读者从另一个角度，观看这名帝王的一生。

在此感谢编辑，能够给予这种冷门题材面世的机会，感谢友人西笑子为本书章回编写的长篇叙事诗，本书在写作过程中，西笑子先生也为我提供了许多宝贵的建议，并在我交稿前，多次进行校对工作。感谢尊敬的杜车别老师为本书撰写序言，关于书中点到即止的袁崇焕与毛文龙诸史事，在杜车别老师的专著《明冤》里有详细论述，建议感兴趣的读者阅读。

张岱曾说：“少为纨绔子弟，极爱繁华。好精舍，好美婢，好娈童，好鲜衣，好美食，好骏马，好华灯，好烟火，好梨园，好鼓吹，好古董，好花鸟，兼以茶淫橘虐，书蠹诗魔。”

在其位者谋其事，张岱的放浪与多情成就了他风流才子之名，而少年天子与他所爱相类，却成为他摆脱不去的罪愆。

正如崇祯于国破家亡时，对长女那句痛彻心扉的质问。

劳碌半生，皆为梦幻。

也许生于帝王家，本已将悲剧注定。

狐周周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 周周摸鱼随笔碎碎念



明天启陵寝——德陵

据《天启宫词》记载，朱由校小的时候就不是个安分孩子，不好静坐，喜欢爬树，甚至有一次差点从树上跌下来。而五哥儿朱由检，明人却给予『静若处子』的形容，想来二人童年时，大概不太能玩到一起去。




上元灯节，作为明代皇宫中重要的节庆，周周在本文中曾多次提到，让『小兔崽子』抱着兔子，也算是一种应景吧。



以天启皇帝的性格，大概批阅奏疏的时候，会是这样一种状态呢。

天启皇帝还是明朝著名的猫奴，他的猫儿们伙食相当不错，他应该是最早发现能用猫薄荷挑逗猫咪的皇帝。




毛文龙没有画像传世，《东江疏揭》中形容他：『将军黑面，银牙，额耸颔丰，目光慈瞭，兀坐如山，声音响亮。』按照这般记述，为他作了一幅肖像画。



《圣经》中说：『你必坚固，无所畏惧。你必忘却你之苦楚，如逝去流水。你在世之日，必正午更明。虽有黑暗，仍像清晨。』在周周心里，崇祯皇帝有着殉道者般的悲壮，就像下世渡劫的神之子。



田妃曾与崇祯皇帝共作一套群芳图，《崇祯宫词》有记载『计幅生绡借地裁，艳分脂粉画妆来。上林多少名花草，乞与春风一例开。』帝妃画了二十四种花卉，合为一本。崇祯皇帝亲自为她题诗，画与墨相得益彰，幽逸冷艳，皎然独绝。

可见，崇祯皇帝不仅书法、琴艺都非常出色，他的画技也不俗。

清初戏曲作家孔尚任曾编有《享金簿》一书，详细著录其鉴藏的书画碑帖金石文物。孔氏的诸多收藏品之一，就有崇祯皇帝临摹沈周的一幅山水长卷，钤以玉玺。其文有曰：『大明崇祯皇帝万几余暇之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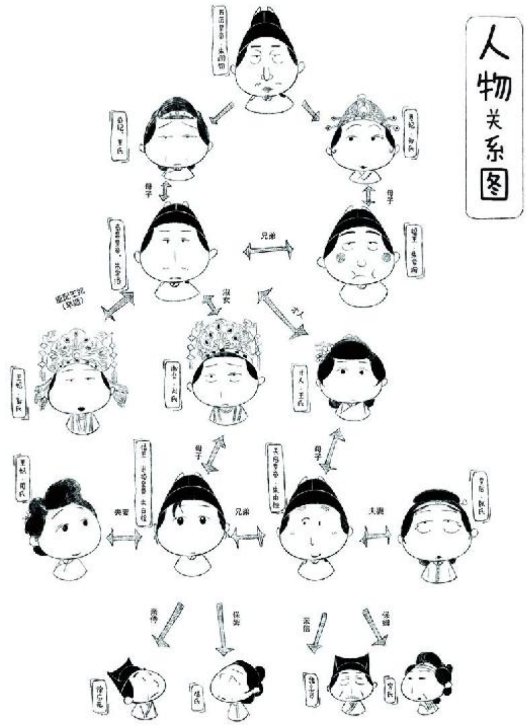
在孔尚任口中，崇祯皇帝的画作堪比沈周，甚至超过了其在书法上的造诣，清初之时，顺治皇帝收藏的崇祯皇帝墨宝多达八九十幅，而今所剩寥寥，画作更不见存世。



有时候会想，如果朱由校和朱由检是对现代兄弟的话，感觉应该会出现这种情景吧：

——『晚上想吃什么呢？』

——『烤鸭。』


人物关系图
母子
母子
兄弟
才人·王氏
母子
母子
兄弟